



小鳥

以文学之名

卷二十 2022.08

正常接触

王占黑

刘兴花 《普通人的跨国“淘金梦”》 | 田野中国

杨樱 《和丹尼尔胡聊天，在两个儿童节》 | 长乐路百业指南

博比·安·梅森 《殡仪馆一侧》 | 故事群岛





小说

- 小说家 | P3 正常接触 王占黑
24 小时文学聚会 | P15 飞鸟 张栩
故事群岛 | P21 殡仪馆一侧 博比·安·梅森
P29 五月天 露西·考德威尔
P33 梦想飞向群星的机械企鹅 卡罗琳·M. 约阿希姆
P37 明亮的绿地 安娜·卡文
P41 交割日 亚历山大·麦克劳德
发现经典 | P49 孟买之恋 萨曼·鲁西迪

非虚构

- 长乐路百业指南 | P55 和丹尼尔胡聊天，在两个儿童节 杨樱
田野中国 | P63 普通人的跨国“淘金梦” 刘兴花
生活亲历者 | P71 路：老谢的战时日记② 谢尔盖·普洛特尼科夫
吉井忍的二次会 | P75 收集民间故事的老婆婆：“从前”从何而来？ 吉井忍
小鸟文摘 | P83 大熊猫，现代中国的黑白底片 Xuting
P87 葛兆光：应该把文化和文明做一点区分 不明白播客
P93 历史在未来重演？ 陶小路
发现经典 | P97 一场“海难”的真相 杨晓红
P101 想象力停驻的地方 /
P109 妇女时代 /
P121 特立尼达 /
P135 伊斯兰之冬 V.S. 奈保尔

档案

- Newsletter | P147 手机要被收走了，你该怎么办？ /
P151“当石头消失时，生命才会重新绽放。” 张依依
P155 单身女性冻卵，在中国还是不合法 Snufkin
P159 为什么《二舅》会引起那么大争议？ 曾梦龙
P163 “会发生的事情终究还是会发生在” 方可成

专栏

- 王伯伯脑保健操 | P165 不正常人类研究中心 /
P169 是不是人，比是不是中国人重要一万倍 王永智



图片来自 [Maria Victoria Portelles](#) on Unsplash

小鸟问答 Vol.20

小鸟 | 小鸟问答

请订阅我们的 Newsletter, 以及, 周末来看书。

2004 年《南方都市报》刊登了一篇文章, 用还原事实的叙述方式报道了发生在距当时 29 年的一场船难。

1975 年 8 月 4 日凌晨, 广东顺德龙涌口村(今容桂街道龙涌口村)附近的珠江容桂水道河段, 发生两客船相撞事故。两船共载 800 余人, 为肇庆至广州的对开班次。事故造成 432 人死亡, 其中船员 8 人。时值文革, 事故之后, 船难仅口耳相传于遇难者家属和救援村民。后经生还者陈振国走访调查, 直至 29 年后, 方才见报。该事故是继 1949 年 1 月太平轮沉没事件后, 死亡数最多的中国船难。

许多人对这件事一无所知, 直至《南方都市报》刊发了杨晓红的文章, 杨采访了陈振国并使用了大量他的调研资料。文章里没有说的是, 陈振国为了调研走访都付出了什么, 他为何如此契而不舍地希望公众了解这一灾难, 而当事实终于公布的时候, 时隔多年的家属和初次了解此事的人, 又是怎样的心情。

一件事情被报道, 通常意味着少数问题的尘埃落定, 以及大量其他问题的开启。陈振国扮演了“公民记者”的角色, 他提供的是一枚 1975 年的碎片, 其中有这样一句话, 因为生还者满衣油污, 两市政府都发了新衣服, “那时每人一年才 1.36 文的布票供应, 一件衬衫算把好几年的布票都预支了”。

i

为什么要提这个?

我们曾在上一卷预告了接下来的一些栏目调整。其中有一个“非虚构图书馆”(好像上次没说叫这个名字), 它的初衷是介绍优秀的非虚构作者, 不仅有他们的代表作, 还有他们的新作。非虚构是一个宏大的词, 包括了特稿、纪实散文、报告文学等一切虚构之外的词, 如果说小说是时代解码器, 那非虚构的标本保存意义正如之前所述的“海难”调查, 千千万万片标本让人回溯过往, 思考未来。这也正是我们做“非虚构图书馆”的目的。纵然当下面目模糊, 过往亦不可忘记。如果顺利, 希望栏目能在秋天与大家见面。

那篇“海难”文章, 小鸟文学将在 8 月 4 日刊登。

ii

最近有个新书连载不错, 但我记得之前是每日一书, 怎么变少了?

新书总是很让人振奋的不是吗? 尤其在这种炎热沉闷的日子里, 拆开新书的时候不要去想着什么时候读完之类的事情, 保持和它们在一起的那种高兴就好了, 毕竟你不知道在什么时候书这种东西就会被划到“非必要”之内对吧?

关于调整, 就是我们决定让大家和一本书相处时间更久一些, 求全不如求精。可能会用 2-4 周的周末来刊登一本新书的片段章节, 如果书尚未上架, 也会注明。我们保证推荐的书是编辑部看过的。

在此也欢迎即将推出新书的出版社联系我们。

iii

周末另一个变化是我们在 24 小时文学聚会之外会推出主题类的“再读经典”。所谓主题, 大抵是我们觉得今年的这一个月值得一说的人或者事或者其他。比如 8 月份我们决定和大家一起读奈保尔。

V·S·奈保尔是 1932 年 8 月 17 日生的, 到今年作家就 90 岁了。因为著作过丰, 我们会挑选其中几本的若干章节。曾经有编辑抱怨奈保尔的价值和他在中国的市场热度不够匹配, 原因之一是对待女性态度过于恶劣, 比如家暴, 比如在作品里绝口不提旅行的时候为自己鞍前马后做了一大堆事情的另一半, 后面这一点是保罗·索鲁说的。

但我们还是可以读一读奈保尔。

iv

小鸟的 Newsletter 好看! 重新看到了什么是我们应该关心的头条, 不是算法驱动的头条。每天被各种碎片信息和没有营养的热搜充斥, 有种终于可以去 Newsletter 受点涤荡的感觉!

谢谢。我们也觉得每月四期的 Newsletter 还可以。我们更满意的是可能它还展露了一点我们的思维方式, 而不仅仅提供信息的搜集。顺便一提, 现在你可以用邮件订阅的方式来看 Newsletter 了。在每周的 Newsletter 文章后面有订阅链接, 如果打不开又无法科学上网, 可以把你的订阅邮箱在微博私信给我们, 我们会手动添加。

提供邮件订阅的另一个目的是防失联。第三个是万一有除了 Newsletter 之外的好玩的东西可以分享。姑且看一个“可以不用, 不能没有”的隐秘管道好了。在个人通信技术过分发达个人隐私又过分透明的今天, 有些老物件其实更稳重好使一些(虽然只是相对而言)。

v

本卷封面

黑喉蓝林莺, 一种细小的鸟类。

vi

手动介绍本卷内容。

吉井忍会写一个日本的民间故事采集人。“一个地方的民间故事, 它的背后有很多人们说不出的郁闷和委屈, 也有希望和欲望, 这种文化不像建筑或食物, 很容易被忽略, 但和我们离得最近的传统。”滨口龙介在东日本大地震之后拍了一系列纪录片, 其中有一部就是专门拍的这位采集人。

本月小说家是王占黑, 《正常接触》。王占黑把一个不愿把采访对象仅仅当作采访对象的记者浸泡在了她完整的生活里, 熟悉的画面背后有很多生活的褶皱。

本期《田野中国》的话题是《跨国华人劳工的“淘金梦”》。自 1980 年代起, 中国就是世界低技术劳工的重要输出国。作者是中山大学社会学博士, 对这一群体的兴趣始于 10 年前, 在田野的过程中深度访谈了 37 名劳工和 39 个他们的家属。请关注她写的故事。

王伯伯脑保健操、小鸟访谈、长乐路百业指南还会持续更新。因为家人健康的原因, 王竟的德国专栏会暂停一段时间。

vii

炎夏粘滞, 诸事少有爽利, 保持清醒, 开心一点。

在微博留言 @ 小鸟文学, 或者发邮件至 info@aves.art



小鸟

一份新文学杂志。注意, 不是文艺杂志。

我们最大的愿望是找到最好的文学作品和作者, 并呈现出来。

小鸟问答

这个栏目每月一次, 回答来自读者的各种问题。

它放在每月的第一篇, 兼有告知功能。



图片来自 [Sandeep Swarnkar](#) on Unsplash

小说

正常接触

王占黑 | 小说家

唯一明确的是，我无法，
也不愿用自己最熟练的工作方式接近她。

—
乘员拍拍我，我伸手给了马脸男人一巴掌，醒了。起初是个普通男人，我们面对面坐着聊天呢，他嘿嘿一笑，脸突然伸长就成了马，嘴套越过餐桌往我胸里埋，被我死死抵住。睁开眼，窗外雾气很重，万向轮在潮湿的地面上滑来滑去，行人的面目被紧紧包裹在医用口罩里，扁平，稳妥，但我还是后怕了一下。还好这趟车终点就是上海，否则又要多一次睡过站的经历。最近的记录保持在温州与福建的交界处，当时陶姐催得急，我只好临时找个旅馆住下，连夜赶工。本来是打算白天四处逛逛的，无奈连续出差实在太累了，睡睡醒醒，点了几顿外卖，那个叫苍南的小城，我一步也没走出去看。

前方屏幕显示晚间九点四十六分。我记得列车从郑州东开出那会儿，天还很亮，我还很清醒，计划要在接下来的几小时里过一遍录音，争取把庭审外的采集内容按时间顺序整理出来，以及，提前设好了闹钟，想在七点左右蹲一次列车落日。可惜人算不如天算，我在下一站就遭遇了出门在外最大的公敌。这使我必须一边努力辨识忽家村村民那口音调诡异的方言，一边尽可能排除某位年轻女性和她两个宝贝的单词接龙所带来的干扰。郁霞是哪年嫁过来的？Tree！她在村里有什么朋友？Elephant！忽继永平时多久回来一趟？Tsunami！等一下，学龄前儿童已经接触到这种词汇了？回过神，复又迷失在村民们激动而含混不清的回答里。看够了热闹，村民们各回各家，小猪佩奇出场了，佩奇和她弟弟乔治忙着踩水坑的时候，录音跳到我和忽继永在他家中的对话。我问，接下来还会出去打工吗？有没有想过再婚？毫无例外，这个瘦弱的跛脚男人总是回赠我一剂简短的咳嗽和长久的沉默。我还能记起那股沉默里混杂着稍稍冲鼻的烟味，从外院飘进来的鸡屎味，他那不知是吐烟圈还是叹气造成的微弱呼吸，以及门背后射出的，来自他母亲充满警戒的目光。她是盯着我，还是自己的儿子？老年白内障患者的凝视令人无从辨认，又莫名感到心慌。我一无所获地离开忽家，天色暗落，耳边只剩下远近平房生火做饭的声响，没风的时候，听起来好像整个村子被放进什么容器里哔哔啵啵地炙烤着，滚烫又平静。

车过徐州，宝贝们总算被佩奇全家的无聊对话放倒了，他们一消停，同车厢大部分人也安心睡了。我望着窗外持续闪过的平原，耳边是忽家村村委循环播放的防疫口号，不知怎么，脑子里又跳出郁霞那张失去表情的脸。四个小时，她穿着厚重的防护服站在那里，一句话也没说，像是死了，又像是毫不在乎。很快，一个宝贝醒了，哭闹几句，另一个也醒了，吵着要下去吃必胜客。比萨斜塔？意大利！金字塔？埃及！头脑冷静的母亲开始借助抢答游戏转移饥饿时，我又走神了。这次我和宝贝们一同卡在了马云比丘，焦急等待着智慧女神公布答案。这些知识同我有什么关系，两年了，地球村眼看着成了历史遗产，即便回到两年以前，它们也只和这片土地上的极小一小撮人发生过关系。录音忽然变响，转入一个嘈杂中带点音乐的新环境，持标准汉语

的女声凑近问道，请问几位？然后是再熟悉不过的女声，刘先生订位。我吓了一跳，自己竟然在和刘松霖见面那天也开着语音备忘录，这算什么，职业惯性，还是故意留个心眼？要知道为了见他，我特意从渭南赶去郑州，这可比直奔西安飞回上海折腾多了。

我发誓，刘松霖不是我主动联系的。前天夜里他突然来了条消息，最近忙啥？平生最恨这种问题，最近是多近，几天，几个月，还是一年？模棱两可的话我懒得说，也真的没什么可说，又不是几百万生意张口就来的中年大腹男子。成天忙死忙活围着热点转，转多了也明白，除了消耗自己的翅膀，苍蝇并不能为粪坑贡献些什么。但错就错在我当时躺在县招待所的硬板床上辗转难眠，手头正缺个人解闷，老老实实回了一句，出差。在哪？他秒回。我发了个定位，谅他也认不出是什么鬼地方。结果他说，不远，来吧，我请你吃饭。又是这句。我想起上一次碰面，也是因为在中原出差，发了个朋友圈，刚好被他看到了，就招呼我完事去郑州玩。那是疫情前的夏天，他订了家高档却老土的酒店，两个人一张大圆桌，冷清又尴尬。刘松霖估计没觉得，自顾自聊起他那些国企宣传科的大小八卦，又点评了一圈我压根没听过的本地领导，和大学里一样，这个男人话痨且自我感觉良好。唯一能忍的是那张还算周正的脸，身板也练得挺厚，一看就知道工作不饱和。吃完，他问我晚上咋安排，要不要找个地方再喝一杯，我就懂了。第二天一早我赶飞机，离开房间时他还在打呼，直到中午才收到一句，一路顺风，下次来再喊我啊。笑死，口气活像个牛郎。我听到自己拉开椅子坐下，很不客气地说，咋回事，一出差就被你逮着。派鸟盯梢了，他笑。

两年过去了，刘松霖看起来一点没变老，不知是不是白色 T 恤加持，肩好像还更宽了。他妈的，国企就是闲。

在那呆了几天？

三天，我说。

受苦了吧，来，补一补，这家烤牛舌不错。

这次他仍旧订了家老土的五星级酒店，只是具体位置改成了隐蔽在中间楼层的日料屋。和之前一样，刘松霖并不追问我工作上的事，去干嘛，有何进展，他对此毫不关心。这对我倒是一种难得的解放，终于不用像同陶姐或其他风尘仆仆的同行那样尽讨论些沉重的话题了。正翻着菜单，服务员递上一份酒水册子，我看也没看就说可乐加冰谢谢，刘松霖却一把拉住回撤的服务生，翻到后面几页对我说，别客气，随便点。晚上七点，北方的太阳还没落下，桌上的蜡烛早已悄悄点上，我抬头看了他一眼，他朝我笑了笑。

怎么，我说，成天陪领导应酬没陪够？

那怎么能一样，领导流水换，老同学金不换。这话一听就油得很。

其实我和刘松霖算不上什么老同学，又不是一个系的。大二那年吧，他追过我一个室友，每天不是宿舍接就是食堂等，顺带花式讨好我们这些娘家人。结果没追到，也就渐渐没什么交集了。重新碰面，是毕业后在另一个同学的婚礼上，我们加了微信，除开逢年过节问好，偶尔点赞，极少私聊。再就是前年夏天的匆匆一面了，但它并未让我们在此后两年里产生更多的联络，我对刘松霖的了解同绝大部分有他微信的人一样，仅限于英超、健身房自拍以及他常转发的单位公众号。有时候，睡一觉就像是你买完水站在超市门口拧不开瓶盖，后面出来个人顺便帮你拧了一把，除了礼貌性地点头道谢，你不可能因此把水送给他，或者把自己送给他。

几杯下肚，刘松霖不出所料开始吐苦水，同事相处怎么难，伺候领导怎么累，每天活在假装摸鱼和寻求出头的巨大落差中，听起来像一出暗流涌动的宫斗戏。我大概懂了，在一个处处讲人情混关系的地方，这些话也只能对着我这种无关紧要的外人才能发泄出来。正好我累得说不动，一边吃，一边半听不听地点几下头。但他话里话外渐渐流露出一丝不甘，老说“要是”，要是生活在省城，要是家里有人之类的。我忍不住问，你当时为什么一毕业就回去？

他顿了一下，望着窗外，突然岔开一句说，你记不记得，以前学校后面有个便宜的连锁西餐？

萨莉亚，我说。

对对，我还请你们宿舍去过好几回，吃得起，随便点。

我大概明白他的意思，他想呆在他的萨莉亚直到退休，我没意见，但他沿着萨莉亚的话头开始回忆上辈子的校园生活，我就有点反胃了。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两眼放光地谈起新生演讲比赛，院系杯踢进的关键一球，图书馆收到的巧克力和表白纸条，以及某位恩师写下的“后生可畏”的毕业寄语，这些屁事，我真一点也不想跟着回忆。刘松霖却刹不住车，说还是学校好，英雄不问出身，又感慨现在老了，回不去了，那语气听起来跟哭似的。我只好放下筷子安慰，不老，你比上回见还年轻。他突然大笑起来，是吗！得意的样子真给我恶心坏了。可几乎就在那一瞬，他重返那副苦情的面相，望着我说，谢谢你啊，二宝。

我愣住，多少年没听人这么叫过了。估计他是当年跟着我室友学的。小宝在宿舍年纪最小，她就叫我们大宝、二宝和三宝。我们有个群叫天线宝宝，不过现在也很少说话了。我突然意识到，在这之前，无论是微信还是当面，我和刘松霖都从未叫过对方名字，一向都是你来你往的，这是最直接，也是最陌生的。

我听到一阵脚步声，应该是我带上包去了趟厕所。主要目的是补妆，死马当活马医，好歹抹点吧，我越看越觉得镜子里的自己老了，可刘松霖没有，妈的，不服。涂完口红，又擦掉一点，防止太过明显。可我这是干嘛呢，在一个不重要的男人那儿找补自己的面子？走出来那几步里，我飞快想通了，管他今天什么想法，反正老娘先吃顿好的回回血，万一醉了，就醉着考虑。回座，我问服务生加点，烤肉确实令人满足。很快，天暗下了，刘松霖提议去顶楼酒吧坐一会。高处的风挺凉的，吹得人太阳穴疼，无限泳池里的年轻女孩却毫不畏缩地露出半截身子拍照。我喝不动了，刘松霖没怎么劝，只顾一杯接一杯灌自己，像是故意寻醉来的。他说工作没意思，活着没意思，丈人丈母瞧不上他，孩子要到第二个才跟他姓。我这才想起，去年还是前年，似乎

是在朋友圈刷到过他拍女人的背影。一时间汗毛倒竖，对很多模糊的记忆感到后怕。我说，不早了，你该回了，我也得走了。刘松霖却说为我订好了房间，还要送我过去。关键时刻掉链子，我的手机录到这就没电了，但后面的事我记得很清楚，门卡一响，他满口酒气往我脸上喷，说自己就像石狮子，成天蹲在这破地方盼着我，然后嘴就贴上来了。我躲开，几乎算是推吧，手肘磕到了他下巴。刘松霖清醒过来，捋捋自己头发说，好好休息，明天醒了喊我，送你去机场。照理说，他走后，我没有理由留下来，但我肯定也是疲了，意志力被酒精稀释了，突然觉得有人为我准备了房间真好啊，有柔软的床垫就更好了。我就这么躺下来，四周很黑很静，还是熬了很久才睡着。后半夜做了个噩梦，梦到自己半途被感染，流调曝光，微博上都在骂我特意取道郑州破坏别人家庭，还扒出了我的工作，要求公司开除我。梦里的我对着刷微博刷到闪退的手机生气，一怒之下扔进了马桶。醒来，我赶紧看屏幕，除了乱七八糟的群消息，没有任何人找。我冲了个澡，订好最近一班机，匆匆离开。路上刘松霖发消息来，几点走？我来接。我没回。转头却发现自己把牙套落在酒店了，赶回去拿，行程轨迹上又多一条心虚的曲线。折腾过午，航班改不了了，只好临时前往高铁站，又多一条。我觉得自己总在错误的选项里做选择，结果无非是两种，遗憾或后悔，前者纯真，后者离谱，而我每次都选中了后者。现在是时候补一条消息了。我说，到上海了，谢谢招待。刘松霖没回。我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糟糕的念头，刚才梦到的马脸男人是他吗？无所谓了，重点不是马男，而是我不知道什么时候睡着了，错过了列车落日。可我安慰自己，应该高兴起来才对，拜这所赐，我也终于拥有了一次珍贵的遗憾。

二

过了十点，打车的队伍渐渐溢出事先架好的蛇形围栏，与此同时，所有人在另一个空间内排着看不见的队。我还是老办法，挤上地铁，坐几站出来找个路口打车，这是从各种失败经验里总结出的最佳转换路线。但不巧是周末，又下着雨，只能做好二次等待的准备。

刚出站，陶姐给我来了个电话。两个消息，她说，你想先听哪个？陶姐总是这样，一人带俩娃，还能随时随地处于工作状态。当然，作为她的下线，我也必须随时随地应答。她常说她就像她的第三个孩子，尤其是没有摄影陪同，一会不回消息就担心上了，我倒觉得自己更像她手里的一只风筝，总是飞得好好的，被以各种理由叫停、撤回。不过当我告知她返程前要去一趟郑州后，她十分默契地一整天没联络我。与我无关的那个，我说。

没辙，都你的事。

赶紧说吧，妹妹等着你讲晚安故事呢。

于是我被告知了拖延半年之久的内部评定结果。不算糟，好歹从倒数第二档上升了一位。我问，一共几档来着？

十二。

难以想象在一个不到十五人的团队里，同事之间的等级搞得比印度种姓制还复杂，只能说立规矩的人吃饱了撑的。但我心里还挺高兴，毕竟能多要个实习生帮忙做事了。我准备好了，可以说坏的了。

对面没有应答。

怎么，我追问，郁霞案不能报了？

倒不是，陶姐终于开口了，是这样的，第三档的年指标比原先还多了四篇，你得加油。操？我忍不住骂出来，这是升职该有的待遇？

陶姐叹了口气说，第三档是个坎，再往上一步，指标又降下来了。我是想帮你申请连跳的，毕竟你去年跑了不少地方，但领导那边过不了，说开了这个先例就不好收场了。你忍忍吧，明年就解放了。

那……底薪呢？

变化不大。

不是，陶姐，我可以选择不升吗？

对面再度失联。

我厌倦了陶姐的沉默，一旦陷入糟糕的情况，她就用沉默来中断对话，回避我，回避现实。关于什么事能做，什么不能，什么人能杠，什么人不能，陶姐心里有把端正的尺子，我明白她为我挡掉了太多办公室里的麻烦。但有时，我又觉得她太能忍了。和陶姐差不多资历的那几位大爷，一年到头报一两个题就行，剩下的时间不是教训新人，就是跟新人吹自己当年怎样出生入死，整个行业怎样意气风发。而我这种贱民成天在外忙得转圈，回来还要配合他们玩阶级游戏？怒火中烧的时候，我看到我叫的那部车打了个转向灯，毫不犹豫地往次干道拐过去了。

我挂掉电话追上去，冲着车里的人大喊，不是跟你提前讲好了吗，不要拐弯，不要拐弯，你一到我就上。

路口不好停，要拍到的。

半秒钟的事啊大哥，我每次都这样，没人管。

实在不敢冒这个险，他说。

现在好了，司机靠边停进辅路，我上车，我们就得沿这条单行道绕一大圈，经过两个堵得要死的红绿灯，重新回到主干道，十多分钟过去了。我真的很难受，说不清是因为这种低效率的运转，自己的计划被破坏，还是因为已经足够崩溃的工作量被强行拔高。车里的空气浑浊得令人想吐，我把车窗开到最大，雨点子横着冲进来，砸到脸上，座位上，每一下都带出结实的声响。司机没说什么，悄悄关窗，又被我无情降下。来来回回几趟，我说，你有什么好气的，还多赚了一公里呢。

话不要这样讲好吧，我也是下了班出来跑几单，饭都没吃。

正想还嘴，我发觉自己说完前面的话，已耗尽浑身最后一点力气，毕竟我也没吃。空气中股渐渐凝固的臭味，不断壮大，成形，停留在我和司机的中间地带。这臭味加剧了我的负面情绪，也加剧了他的，我们都很委屈，无论如何，在一个密闭空间内，这是彼此能清晰感受到的。

事情总是有坏不到底的地步，车在某个路口停下了。我说，你想干嘛？司机没回话。很快，两个戴鸭舌帽的女孩挥着手从马路对面跑过来，一个在前，另一个叫我往里坐坐。我才明白，自己在和陶姐通话那会儿，手忙脚乱地把拼车选项也点上了。四个人的空间满满当当，那股黑暗的臭味被迫压缩到最小，周围一下安静了，静得连彼此的呼吸都能听见。直到前排女孩接上蓝牙，一些简单而重复的歌词从时针节奏里掉出来，我旁边的女孩很快跟着轻轻踩脚，哼了起来。

前排回头问，你说 Vincent 会来吗？

会吧，毛毛说他上个月就回来了。

前排笑起来，拉开遮阳板的镜子补妆。后排突然凑上去，听说 Vincent 和 Belle 好上了，不知道会不会一起来。

不是吧，Vincent 什么眼光。

他一直这样啊，来者不拒。

反正我不想见到 Belle。

我倒还挺想见见的。

看她和照片里是不是一样？

哈哈哈哈，你懂的。

她动了哪，鼻子？

还有眼角。

好吧，其实我也想，我妈不让。

正好可以问问 Belle 在哪做的。

拜托，我从九年级起就不和她说话了。

那总要跟 Vincent 聊几句吧，不然你来干嘛？

我穿这件是不是太保守了，我妈眼光真的很 low，早知道就买下午逛到的那件了。

还好吧，看你和谁比咯。

你说 Belle？

记不记得 prom 那次？

噢对，她忘了拉连衣裙的侧边拉链！

两人大笑过后，前排女孩继续补妆。我瞟了一眼，大波浪，瓜子脸，后背有个爱心状的镂空设计。怎样算保守？穿自己不喜欢的衣服，做自己做不完的工作，和不想对话的人对话，我想了想，这辆车里的人大概都是吧。

女孩们率先到达热闹的酒吧街后，车里又只剩下两副彼此污染情绪的倦容。被年轻人的对话碾压过身，我有点想开了，觉得很多事情不值得跟人怄气，气坏了，最后小叶增生的还是自己。调个经典 947 吧，我主动开口。司机旋开广播，交响乐在渐渐变弱的雨声中流淌，谁也没再说话。那股黑暗的臭味如同一颗跳动的心脏，悬浮在我们之间，时大时小，这感觉再熟悉没有了。无数次和小屠在车上吵完架，一前一后，好像两个同路的陌生人。小屠也做过一阵兼职滴滴司机，回家很晚，倒头就睡，第二天接着早起上班。即便我沒出差，两个人也会忙到好几天说不上话。当时我们商量着结婚，他跟我回了一趟烟台老家，被我爸妈一顿洗脑，回来扬言要三年内攒出首付。最后倒不是因为钱分开的，具体因为什么我也说不清，总之我这样的脾气，这样的工作，没法和谁安安稳稳过下去。今年五一小屠结婚了，他给我发电子请柬，说随便看看，有空就来。我吃不准这算炫耀还是报复，又或者他和从前一样，只是个好心的老实人——我不过是在追讨某个共同账号的验证码时随口问了句，最近有没有新情况，他就和盘托出了。这回旋镖打得我措手不及，只好谎称出差，还给他转了两千块份子钱。整个小长假，我害怕在路上碰到他，甚至专门去玉佛寺呆了几天，扫地，抄经，给客人发香，听法师讲课，说不难过是不可能的。躺在禅房的夜晚，我后知后觉地认定，自己失去了这辈子唯一一次结婚的机会。

到小区门口，司机问我不要开进去，我说不用，他主动下车帮我取行李。被尾灯照着的那束雨显得特别密，他像是冲进了一顶花洒，狼狈又紧张地说，不是我不想停，是真的不敢。一个人打破沉默后，尴尬就转移给了另一个人。

能不能拜托你别点差评？他补了一句。

我不知道回应什么好，实际上，我在下车前就点好并且拉黑了。

把行李一级一级抬到六楼后，我没来得及收拾就累到躺平了。然而睡眠对于三十岁以上的人早已不再是随时随地的事，我总得强迫自己去想些什么，反复想，直到意识被一片雪花点覆盖，堕入黑暗。郁霞又跳出来了，她就像一片羽毛，总是在四周没有风的时候悄悄降落。尽管她的辩护律师坚称，忽继永对妻子说的最后一句话“闷怂，看撒哩看？”在案发时至关重要，但打听了一圈，忽继永本人及村民都没能证实这句话，郁霞更是从头到尾一言不发。辩护律师申请给郁霞重新做一次精神鉴定，被检方当场驳回了，他们强调已有的医学报告足以证明，郁霞具有完全刑事责任能力和受审能力。到底是忽继永的哪句话，什么样的口气引发了郁霞的激变，还是说，根本就不存在这样一个意外的转折——那把斧头，她早就在心里举起过无数次了。过去三天，我没能打捞起这件事发生在小半年前的事，说实在的，我感觉忽继永自己都忘了，他家的院子也早已不像庭审所展示的那样恐怖——满地血迹，一把有缺口的斧头，一个被打了马赛克的小小的人头。公诉人指着这张照片说，虎毒不食子，他还不到两岁啊。被理智压抑的愤怒从语气中四溢。而郁霞就站在不远处的小小方格里，全套防护服让她看起来像一位刚从外星归来的宇航员，沉稳、神秘，没有人知道她在遥远的太空经历了什么。这趟差如同不断去擦拭鸡蛋表面的干草、黄泥和鸡屎，始终找不出一条可以敲开蛋壳的裂缝，里面藏着一只死小鸡吗，还是捂臭了的蛋黄？我想不通。根据附近几户村民提供的信息，忽继永的母亲经常骂媳妇，上一个媳妇就是被骂到喝农药的。可他们又说，郁霞比上一个心大得多了，骂完就忘，胃口也大，吃完又老老实实干活去了。邻居口中的郁霞从不和婆婆吵架，忽继永又常年在外打工，他们三人之间能有什么深仇大恨，就算有，为什么牺牲的是最无辜的第四个个人？除了儿子，忽继永和郁霞还有一个现年四岁的女儿，案发时也在院子里。我这次没能见到她。有人说孩子过继给亲戚了，至于亲戚住哪，他们讲不清。那个

孩子会忘掉这一幕吗，应该说，当时三岁的孩子能记住这一幕吗，但愿没有。事实上，如果不是开庭，整个村子都快忘了这件事情，大家忙着封锁疫情、忙着种地、打工、造房子、生孩子，在时间面前，没有什么是难以消化的。有老人主动告诉我，这小半年，忽继承的母亲早已开始为儿子物色第三个媳妇，毕竟她手上一个孙子也没有了，而忽继承还不到四十。闷怂，你看撒哩，看撒哩看？我尝试在脑中模拟各种口气来说这句话，我爸的，小屠的，公司领导的，滴滴司机的，大概是在模拟刘松霖说这句话的时候，意识终于模模糊糊地跳闸了。

三

到房间后，我第一时间向陶姐解释了无法出差的理由。从前几日返沪的行程，雨夜叫车，独自在家的两天，一直讲到眼下的情况，又马后炮般地强调我对保姆纵火案的后续并不了解，家属道德上翻不翻车也不感兴趣，希望把选题转给同事处理。好像这样一交代，我多少能以此显示出自己在个人突发状况面前依然保持着冷静的职业精神。

陶姐听完，忍不住笑了，挺好的，真挺好的，她说。

我懂，你就盼着我这几天能老老实实把欠的债都补上呗。

比起那些，她说，我倒更希望你能每天睡够觉，按时吃三顿饭，借这个机会好好休息一下，当然，该还的还是要还。

陶姐是关心我的，我有点惭愧，很快又觉得，她只是不愿见到下一个因病辞职的后辈，以及，领导关切的重点永远在最后一句。走进比家里大出好几倍的卫生间，目之所及是干净的瓷砖，干净的灯光，我坐在马桶上，开始为自己制定详细的日程安排。除了糊稿子，我计划抽空看完下了很久的奥斯卡获奖影片，读完 Kindle 上的任意两本书，每顿不要吃太快，也不要太饱，饭后站一刻钟，早晚跟着 Keep 各锻炼半小时，睡前泡脚，认真涂脸，隔天贴一片临近过期的睡眠面膜。啊对了，还要提前想好一些敷衍的话，以便把我爸妈糊弄过去。

良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头一晚，我的小本子上一个勾都没有打，全部时间都被押在一顶久未参与的集体活动里了。饭后，我收到一个隔空投送的搞笑动图，孙悟空被压在五指山下，有个孩子路过，喂他吃香蕉。我懂对方的意思，这是前一刻和未来两周的我们自己。随后又收到四个阿拉伯数字，下次，这四个数字变成了二维码。我扫进去，系统提示，您和另外三个账号都不是好友关系。这个群没有名称，也没人主动说话，直到群主扔下一枚虚拟骰子，无风的水面起了波纹，有人跟着扔，比大小就成了心照不宣的破冰仪式。接着是一轮剪刀石头布，一轮表情包大乱斗，我在大方分享的同时也趁乱收藏了几组。结束两轮无聊的寒暄后，群主甩进来一个小程序邀请，我点开，四人消失，齐刷刷进入另一个世界。当天晚上，我们在悬浮的时空里不知疲倦地当着地主、斗着地主，为一种无关尊严和财富的胜负欲拼尽全力，谁也没问谁是怎么进来的，哪天进来的，以及，到底会不会成为下一个中奖选手。我们就像大街上随机被喊来体验酒店服务设施的四个幸运路人，需要配合更多看不见的人完成一项为期十四天的密室游戏，而头一夜的牌局正是一次漫长的热身。中途我几度感到困，感到眼睛酸胀，意识却被绑架在一台失去按钮的跑步机上，一副接一副顺延下去。直到有人突然找回了按钮，不告而别，余下的人只好陆续离线，谁也没说过一句再见、晚安或明天约之类的话。放下手机，已经两点宽，盛况过后的空虚像痉挛那样一阵一阵蔓延开来，促人清醒，而清醒促人后悔。翻开日程本，遗憾地划掉 day 1 之后，我只剩下一个想法，洗心革面从头来过，不为别的，就想看看按照完美计划度过一天和随意摆烂相比，到底哪个更利于自己的身心健康。

从郑州回来那晚，我不知睡了多久，隐约记得中途爬起来接了通电话，对方语速很快，核实个人信息后，关照我在接到下一个电话前尽量不要出门。醒来，我有点想不起那个声音是否真的存在过，甚至怀疑它来自某个尚未暴露目的的新型诈骗团伙。署名为防控办的未读短信很快证明了一切，我吓得立即跳起来搜索郑州，松了一口气，再查渭南，风平浪静，或许我当时该反问病例在哪，和我有什么交集。又或许对方一一答过了，被我随手丢进迷迷糊糊的乱梦里。在当日下午公布的流调信息中，我看自己被浓缩进一个庞大的四位数字里，而数字 1 所对应的那个人，则被无情地延展成一张精确到分的行动列表。三天内，横跨两省一市各类网红打卡点，啊，年轻人，无需疲于生计的幸运儿。他这样的人，和我这样的人，大部分时候都被一堵高墙善意地隔开了，直到某个无情的瞬间将它击穿，墙头松动，一块砖掉了出来。我看很久，难以辨认那块砖原本贴在什么位置，也无从望见对方。但数据将我们视为一体了，同时责令我们分开承受这项意外。好在类似的练习我已做过无数次，失恋的时候，赶稿的时候，来大姨妈的时候。仅仅是回来后，我就在这间屋子里独处了超过十二个小时。

直到下一个电话降落前，我发誓，我只悄悄出过两次门，都在晚间八点五十五分左右。我租的房子在内环附近的老式新村里，户型促狭，家家把灶台安在公共走道上。隔壁的独居老太每天到点开火做饭，我则习惯了用它来堆放鞋和快递。我们共用一扇防盗门，无法达成一致的除了炊事，还有作息。为了防止老太在我白天补觉时以杂物挡道为由敲门投诉，我必须冒险在垃圾站收工前跑一趟，提上所有她见不入眼的外卖壳子。

得知自己从次密接升级为密接是在第三天下午。此前有人上门，被老太撞见，哭着喊着要对方将我拖出去。等车真的来了，老太又哭着喊着要一起走，她一口咬定我已经得了，自己横竖也逃不过了，命令他们送她去住院，住酒店。下楼后，我花了很多时间坐在车里，看老太被穿防护服的人推进去，又冲出来，进去，又出来，她显示出鱼死网破的决心，仿佛在同谁争夺逃离地球的最后一个席位。期间，我又从无聊的驾驶员口中得知新发病例和前一例是男女朋友，他突然压低喉咙讲，留学生隔离不到位偷偷跑出来的，家里有关系，捂牢了。说完，驾驶员回头看了我一眼，似乎在暗示我把这件事传下去。没多久，车开出小区，老太扛着大包小包的身影从窗口渐渐变小，我想起走道上还留着来不及扔的外卖壳子，头一次感到对不起她。

如果这是一局俄罗斯方块游戏的话，我大概只是个得分极低的“克利夫兰 Z 块”，牵扯到的人除了隔壁老太，基本没了，而我前面的人正一层一层往下掉，不知不觉就把我推到了危险的倒数第二层。没想到的是，同处这一层的还有那天晚上被我拉黑的滴滴司机。在酒店停车场的等待人群里，他也看见我了，迅速躲开了我的目光。简单流调后，登记人员给了我家卡、口罩、酒精喷雾和马桶消毒片，又告知我前两日在家不算，要重新数十四天。我看了看周围，有饭，有网，有空调，以及众多无法认清表情的面孔，确认自己带上手机充电器、电脑插头和牙套之后，我觉得自己准备好了，可以随时前往方块消失的那一层。

事实证明，即使不沉迷打牌，我仍然无法完成除工作以外的任何一项计划。这些自律的动作无论坚持几下，最终都会被看剧和网购代替得一干二净，劣币驱逐良币大概就是这个意思。次日起，四人群扩大到二十多人，分享的链接也开始变得凌乱，王者荣耀，外卖红包，不知真假的对话截图，搞笑短视频，各种品牌的奶茶咖啡榜单，还有个人颇为敬业地发着他的商业保险广告，直到被踢出去。从聊天记录来看，群里活跃的那几位应该和拼车女孩差不多年纪，其中有一位昵称就叫 Belle。流调公布后，Belle 带头讨论起女孩白天去过的甜品店和服装店，还分享了几条小红书测评。遗憾的是，大数据并没有精准到足以解答我的疑惑——确诊的女孩到底是前座还是后座，以及那天晚上，她们也是点错了选项才拼车的吗？而群里那些从不开口的人，像极了一边监督一边生闷气的中年家长，我逐一点开头像，难以判断滴滴司机是否也混在其中。龚师傅，4.8 分，行程结束后无法开启对话。真是倒霉透顶的一单，载三个乘客，被一人差评，或被一人感染。我希望他能想开点，找到合适的排遣方式，比如线上办公之余看看那部正火的谍战剧，虽然水平不能和十多年前的《潜伏》比，但王志文确实越老越帅，我一口气追了五六集。追不动了，又打着观察行业生态的旗号看直播，不知不觉也花上了真金白银。为了不被隔壁老太抱怨，我把所有快递寄到了家附近的驿站，老板我熟，没问题。就这么瞎折腾到深夜，走廊里一点动静都没有了，我才终于得以沉下心，等那个宇航员一样的神秘背影重新降落在我的房间。

“谁也不知道这个女人在那一刻想起了什么”。

写完这句话，我敲下回车键，又连续敲了十几下后退，把它删了。类似的情况近几日已出现过很多次。每写下一句不直接引自郁霞本人的表述，我心上总会快速袭来一阵虚汗，仿佛自己背叛了她。至于为什么会把我们视为同盟，我想，唯一的可能是，我正在不断拒绝那个主动靠近时下流行的叙事语调的自己。村民口述和庭审观察早就整理好了，在无法说服自己之前，我只能向陶姐谎称未完成。法律内外，所有人的表达都止步于各种视角下的猜测，称她有病，称她自卫，称她复仇，称她寻求解脱，称她没有第一时间自杀，称她迄今不曾显露出一丝该有的悔意。众声沸腾，唯独郁霞有意缺席了这场审判，她把自己裹得紧紧的，好像下定决心要把一切带去地狱，永不透露给任何人，包括程序赋予她的辩护律师。而我的劳动成果极有可能助力于把这个女人托举到更多猎奇的陌生目光之下，任他们扒开她死死抵住的手指，对着她揣在怀里不肯放的东西指指点点，无论最后引向的标签是哪一种，我都不愿看到。我甚至开始怀疑，为什么反而是与这件事毫不瓜葛的人们急需一个真相，为什么非得借助模棱两可的细节去勾勒出一个合理的动机，然后才能接受事实。或许真相早就存在了，宇航员的背影厚重又轻盈，在我的房间里来回弹跳，她杀了自己的儿子，就是这样。这是一个不在除自己以外的任何人逻辑里的决定，它越出了常理，越出可被肉眼捕捉的轨道。献祭，我想到这个略微恐怖的形容，郁霞把自己和骨肉献出去了，献给了什么，只有她自己知道。工作以来第一次，我跳过了理解对方，只想凭一份毫无道理的直觉护着她，顺着她的意思走下去，尽管这意味着对另一条生命的忽视。我想象在过去半年的看守所里，是否有过一个天气好的早晨，或无数个像现在这样的独处时刻，郁霞的心里刮起风暴，手脚被涡轮绞得稀烂。所有这些，她无需同谁解释，与谁分享。

陶姐也没睡，丢来一个别家的链接。首发没了，她说，深度总得给我一个吧。

我央求等判决结果出来了再说。心里明白，即便到了那时，自己仍有很大的可能跳票。等不了了，别人都发了，明天开会怎么交代？孩子入睡后，陶姐暴露出白天不常有的焦躁。

商量了半天，陶姐答应让我先糊个别的顶替一下。从杂乱无序的桌面文件夹里，我挑出了一个前不久跟过的案子。相比之下，代入这个男人的逻辑实在容易太多了。甚至可以说，他所有失控的举动和激烈的想法始终是互为注脚的，一旦发现舒适圈脱落，就引爆它，人财两失意的中年男子就是这么简单。上海人夏某由于买福利彩票成瘾而欠下巨额债务，妻子与其分居两年，见不悔改，主动要求离婚，夏某不肯，在开车去民政局的路上突然一拐，撞向道边的高压变电箱，导致妻子头部受伤，公共设施遭损。“我就想，索性一道去死算了！”激情录音还在耳边，二审已经结束，维持原判。我看了看，夏某竟是以长期服用安眠药为由提的上诉。一个想当精神病的人，最终因为逼迫别人认同他有病而被识穿。我感觉宇航员就站在我背后和我一起想，一起熬夜，我们重听了夏某妻子的口述，每一句都带着我们所熟悉的疲惫和不知从何劝起的心慈手软。交完，宇航员消失，我陷入漫长的昏睡。被电话吵醒时，整个房间只剩下陶姐的质问，她说，老大已经上线了，请问你是老几？

加入会议，老大正在激情点评新人的作业。我私信陶姐，审几个了？陶姐说，早着呢，看样子心情不好。又补一句，不准睡。我只好点开摄像头当群演，听他挨个指导，叫每个人“自己好好想想”。奇怪的是，转了一圈，没点到我。直到做完总结，公布完评级结果，老大咳了几声说，某些人拖拉成性，总以为上面有人给你担着，哪来的自信？想升就拿出成绩来，光说不做，我们不欢迎。收尾仍是“自己好好想想”。现场一片死寂。我听到这，火气直冲脑门，当即跳出来解释自己没拖也没争，把手头的事迅速汇报了一遍。瞄了眼屏幕里的陶姐，她低着头，好像在看手机。刹不住车了，缺觉的昏沉赐人一身莽勇，我索性放开了投诉任务分派不公，软文加塞太多，最后脱口而出，到底是谁光说不做，自己好不好好想想？！话落，我缺氧似的大口吸

着气，发现自己不知何时激动到站了起来，两手撑着桌面，抖得不行。行了，老大说，你们继续，我不打扰了。他下线后，我看到自己的麦克风绑着一道红色斜线，从未取消。陶姐私信我，发病了？坐下。她截了张图，大屏是领导，众人组成的小屏里，有一格凑得特别近，面目狰狞。原来我撒起泼来是这样的，气势上竟和隔壁老太有几分神似。人传人真是名不虚传，我笑了起来。没病，我说，至少把今日份的小叶增生劝退了。

四

发现那个男的不见了，我心里有种无端被削掉一块的失落感。这很荒唐，但我发誓，这是真的。以前和小屠吵完架，好几次想过提着行李消失，等他下班回来见到只剩单人物品的房间，多痛快的报复。现在才明白，不告而别的杀伤力远比想象中惊人。怎么能说走就走呢！一个声音在我心里大喊，可就算我有满腹疑问，对方也确实毫无解释的必要啊。我们之间的关系，说到底还是我更依赖他。这样一想，凶猛的羞愧就跟着涌上来了，自己明无数次留下地址和电话，叫他熟得都能背出来，却连他姓什么都没问起过，一次也没有。卷帘门一拉到底，正中央贴着房东的转租告示，旁边挨着一则招聘启事。我的第一反应是，原来跑快递比跑消息挣钱多了，那他为什么要走？这两件事，我一时不知先消化哪一件更容易。与世隔绝十四天，没想到，还未踏进家门就迎来了当头一棒。

路过一个送货小伙，我拉住他问，老板跑路了？

小伙摇头，语气中充满了抱怨，站点一天不开，他就得一天挨个送货上门。未知期限的负担令人痛苦。

你来承包不就好了，我开玩笑说。

姐，我的姐，你借我钱承包啊？他有点生气，很快骑走了。

几分钟前，我下了车，在菜场旁边的劳保用品店买了只大号蛇皮袋，拖着行李箱直冲驿站。老板一定会笑我是来搞批发生意的。话梅，又剁手啦。话梅，又来进货啦。我的收件名叫“盐津”，老板总是记成“话梅”，是故意叫错的吧。他那一口热情的塑料普通话常年伴随着一股槟榔渣的塑料薄荷味，自己却浑然不觉。话梅，去哪出差啦，话梅，弗兰去不去。由于经常性无法及时取货，得知我的工作后，老板总会在找快递的空当里主动和我聊起各种国家大事，美国又欺负中国了，日本鬼子又排核废水了，大概以为所有记者都在跑《环球时报》里的消息。几次想跟他解释，我不过是给平台打工的，母公司随时可能撤资，账号也随时可能消失，又怕他追问更细，就作罢了。与其摊开自己手上那些焦头烂额的破事，我更愿意听他闲扯，那些话题再宏大，也只是在小区后门两百米外的这间低矮的铁皮棚棚里持续几十秒钟，在这几十秒里，他从来都是笑着的，有点殷勤，又有点猥琐，而我出于一种奇怪的信任，早已习惯了即使没有快递，路过也要打个招呼说几句。在听到我之前，他总是独自蹲在一堆或大或小的纸箱中间，亮着手机屏幕和他那早谢的头顶，然后应声抬起，笑了起来。关于说话这项本领，职场上的沉静从没学会把握好尺度和时宜，常常不是因为过分随意而冒犯了并不亲近的人，就是在本该随意的场合装出一副过度防御的冷漠和迟疑。按陶姐的说法，我属于那种看人不懂眼色，讲话不过脑子的尴尬制造者。除了一对一地追问信息，我不适合同大多数成年人进行敷衍式的社会性交流。而盐津可以，她大可以和这个老是喊她“话梅”的男人毫无负担地说些毫无信息量的话，不觉得无趣，也无需深思熟虑。现在好了，一个固定在生活中的非游戏性角色消失了，他所创造的话梅也随之而去。我好像突然间被胶带封住了嘴巴，站在那扇卷帘门前，无从开口，胸中泛起一股强烈的被剥夺感。在这个男人离开之前，我从未设想过他会离开，也许正是因为，我从未真正考虑过他的存在。

为了弥补遗憾，我尝试拨通招聘启事上的号码。对方告诉我，所有站点负责人离职前须上交工作手机，至于别的联系方式，他们也没留。再三追问下，对方说，那人好像姓王。我脑中浮现出那张额头占据一半面积的脸，湖南人王某，他走之前，有没有任何一秒想起过他的老客户话梅？当然，我也知道，这种想起并不意味着什么。隔壁老太在午睡。公共走道彻底成了她的私人领域，自己的半边照样干净，灶台残留着烧菜的香味，而我那边，塑料袋和湿垃圾堆了满地。我找了一圈，没发现近几日的快递，直到在防盗窗外的铁架子上看见一排纸箱。这两周下过几场雨，湿了又干，干了又湿，我记不清，总之在这个午后，它们都是干的。为了不吵醒老太，我把快递装进蛇皮袋，拿上剪刀，下楼找了片空地。本该装来的拆箱惊喜被失去一个熟人的猝不及防取代了。是熟人吗，如果驿站老板算，那么隔壁老太也算。物流终点的那句“家人代签收”，原来是这样的意思。而随时在线的陶姐，天天给我摆拍三顿的我妈，倒是很久没见了。好在人类无法丈量的距离，快递可以。从广东来的，河北来的，金华来的，保税仓来的，最远拆到最近，无非是一些换季打折的快消衣物，多多益善的日化，不确定能用上几次的眼罩和泡脚包，以及冲动下单的祛痘、美白和抗老产品——就是这么好笑，在特定的年龄段里，我拥有全年龄段的皮肤问题。信心和快乐早在下单的一瞬就释放完了，被装进蛇皮袋的反而成了负担。我把这些负担堆到一边，拆出所有纸箱，放平，踩扁，准备拿去扔掉。有个眼神不好的老人上前问，八号楼去吗？她以为我是收废品的。我笑不出来。突然有点怀念过去两周被人送吃送喝的日子，如果唾液里有了阳性物质就可以被人关心，那我倒愿意它在我口中存活得久一点。一旦有人关心，我自己反而毫不担心。而现在，我是个逃过一劫的正常人了，带着这份幸运，我必须尽快返回属于自己的不幸里去。严格来说，这算不上不幸，顶多称之为一种常规的拥挤与空虚。

为了证明自己的安全无害，我一到家就开始大扫除，擦灰，喷消毒水，顺便把自己那片乱糟糟的灶台也收拾了。看到我敞着门，老太很快冲出来了。我告诉她，自己没得病。她说，谁晓得两个礼拜够不够。我指着脚边的垃圾说，反正两个礼拜是不够你享受的。老太却一口咬定都是我走前留下的，抄起白醋往地上浇了条三八线，要我再关几天。火气上来，我一脚把湿垃圾踹到了她门口。老太骂，想传染我！又一脚踢回来，馊汁淌开，两个人就这么吵了起来。她的惯常战术是叫我滚回老家，

看不惯就别住。我的惯常反击是关你屁事。但这次我改口了，我说，你住，你住一辈子，住到死都没人来看你。老太没说话，瞪了我一眼，关门回屋了。空气凝固，醋的香气在逐渐漫散的馊味里发冲，我又没掌握好说话的火候。搬来两年，我听过老太接电话，没见过有什么人来看她。房东上门找我的几次，也从不和她打招呼。去年春节，我为疫情所困没能回家，才发现老太竟是独自过年，我们各吃各的，同时没有两样。那时我意识到，如果哪天老太犯了心脏病或脑溢血，无论是不是被我气的，打急救电话的只能是我。甚至于一觉睡下去人没了，几天后最先闻到尸臭的也是我。我们是一根绳上的蚂蚱，尽管谁也不愿承认。拖地的时候，出于某种忏悔，我顺带把老太那片也拖了，又怕她开门滑一跤赖我，用干抹布抹了第二遍，浑身大汗。过去两周浸在空调房里，差点忘了外面是夏天。清理完毕，我冲了个澡，下楼买了份盒饭，坐在便利店边吃边刷朋友圈。五小时前，刘松霖发了张照片，一条小小的裹被，一根小小的弯曲的手指，没有任何配文。几个名字较为陌生的共同好友已率先送上祝福。除了和他们一样给刘松霖点个赞，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回应什么。

隔离第二周起，我的视线和绝大多数人一样，不得不转向河南。打开电视，每个卫星频道都在转播暴雨的画面，出于某种层级关系，最先被注意到的自然是省城。有同事第一时间赶过去了，作为配合，陶姐几次在群里问，谁有空找个当地人做篇突发口述，我明白她是在给我传球，但我始终不想接。从郑州回来后，我和刘松霖再没说过半句话。不过十来天功夫，我却分明感觉到那顿日式烤肉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关于他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有没有家庭，以后会不会在同学聚会上主动拿我和他的私事来哗众取宠，我都不愿多想了，也决意不再赴约，尽管这个人和驿站老板一样，曾短暂地给予过我一种难得的松弛感。然而几天后的傍晚，我赶完稿，惊觉每个工作群都在讨论地铁受困的消息，来路不明的网络视频看得人汗毛竖起。我无法不想起刘松霖。连着几天的雨，他会开车上班还是地铁通勤？查了查他单位所在的地址，不是没有坐这条线的可能。点开朋友圈，刘松霖大半个月没更新了。想来想去，我还是主动发了一句过去，可好？没有回音。

大约十分钟后，刘松霖直接给我打来一个语音电话，口气急得要哭。二宝，你人脉广，救救我孩子，救救我孩子。我被他的语无伦次吓到。别急，我说，慢慢讲，孩子怎么了？听下来似乎是因为小区的地下车库被淹了，救护车也叫不到，没法去妇幼医院。咋办，这可咋办？他反复这样问我。我劝他冷静一下，先把孩子的病情报过来，我记一记。结果刚听一句，火就冒上来了，搞了半天，孩子还在老婆肚子里，要救谁你他妈闹不清？但我还是忍下了脾气尽力安慰他，我来想办法。其实我也不知道能有什么办法。撂下电话，我开始在各路消息群里寻求救助，但除了转发扩散，大家并不能找到什么切实的出路。很多时候就是这样，消息仅仅是消息，无助于解决更多问题。手捧一大堆消息的人，或许能率先勾勒出事情的前因后果，然而意识到一些糟糕的事情即将发生，远比接受一件已经发生的坏事更为崩溃。那天我一直忙到深夜，发现网上有很多类似的情况，打爆各种电话，还是没能找出一条临时转运渠道。与此同时，来自这座城市的各种紧急的声音从每个群扑面而来，不断刷新，如同一层层浪，迅速覆盖掉旧的声音。我觉得自己根本不在隔离酒店的房间里，而是蜷缩在一只木桶中，跟随水位快速上升的马路洪流四处漂浮着，眼前是无数在水里扑腾的身影，我看到他们了，可我拉不住他们。刘松霖和他老婆，还有那个没出生的孩子，也正处于某个危险的漩涡里。中途我问过一句，怎么样？刘松霖没回我。老实说，我松了一口气，如果他再次跃出水面向我伸手，我真的不知道能拿什么回应他。那一晚，下一天，再下一天，我们都困在各自的木桶里，等天亮，等情绪平复，等洪水散去，一切再次来到重建的位置。

我点开那张照片仔细看了看，除了婴儿的小半截身体，画框里确实没有母亲的身影。想起刘松霖那天晚上在顶楼酒吧说过的话，我不确定这是他的第几个孩子，会不会跟他姓，也不知道这一周他到底经历了什么，他老婆又经历了什么。也许是看到了我的点赞，刘松霖忽然私信我，二宝，前几天谢谢你啊。

什么话，我一点忙都没帮上。

是我的错，以为要早产，急着送医院，昨晚上才生的。

我发了个恭喜的表情。

下次出差来找我啊，请你吃饭。

我没有回他。

那天晚上的录音还躺在手机里，打开，竟有两个多小时，一部无趣又拖沓的电影。时间轴拉到末尾，情节停留在两个人尴尬的相互拉扯上。一个说，不用不用，你回吧，我自己搞定。另一个说，别呀，来了郑州就听我的。反反复复就是这几句，最后毫无预兆地熔断在我的一个急促的“不”字上，喜剧效果拉满。收拾完盒饭，我把这条录音删了，起身离开便利店。

五

午睡时我又梦到了郁霞。这些日子，我几乎每天都会梦到她。在可查找的档案信息里，郁霞只留下过两张照片，一张来自身份证，另一张来自与忽继承的结婚证。两张照片里的她没什么差别，连衬衫领子都是同一个，马尾，宽脸盘，圆眼睛，面相和大部分村民所评价的一样，看着不坏。而我梦到的却永远只有那个宇航员的背影，看不见表情，听不见声音，甚至搞不清，到底是她还是我自己，被包裹在一片白色的防护服里。我听到我们中有一个人大口喘着气，二氧化碳变成水雾凝结在透明面罩上，渐渐厚重，模糊，渐渐远离另一个人。醒来，周围一片安静，我一时难以确定自己在家还是在酒店。十四天足以让人养成一个全新的习惯，比如二十四小时开着灯，比如把午觉存放在太阳落山的位置。

解除隔离的前一天，判决结果出来了，情节重大，没有什么意外。对于忽家村的人来说，郁霞大概在被公安带走的那天就死了。对于郁霞自己来说，死是不是来得早一点？由于先前答应了陶姐，得到消息后，我还是尽力尝试着给这项工作收尾。不过事情

往往就是这样，一旦丢失了继续下去的念头，很多步骤就怎么也无法顺利推进了。我从忽继永亲戚那里辗转拿到了郁霞老家的电话，连打三次，对方都说找错了。那亲戚却一口咬定，错不了。

有时候思绪会被交叉打通，出门吃饭时，我看到自己面前的两条马路分别以两个地点命名，突然想明白了这件事。到家一查区号，果然，那人给我的应该是忽继永第一任妻子杨某老家的电话。杨家离忽家村更近，听口音差别不大，郁霞老家则要再往西好几百公里，接近甘肃。七年前，杨某赌气喝下百草枯，不到一岁的女儿随后被送回娘家。我记得有村民提起过，那女孩叫大姐。

这次打过去，电话是一个中年女人接的。我试探性地询问是不是杨母，对方顿了一下，问我是谁。说明来意后，我问起大姐的情况，杨母说她放暑假跟着伯伯家的姊妹去广州了，正闹着要留下打工，不肯回来。我又问她，知不知道半年前忽继永家里的事。杨母问，啥事？听完我的转述，她说，原来是她家。丑事传千里，杨母只是不知道这份丑刚好落到了她所认识的那个忽家头上。活该没儿子，她骂了一句，并主动向我提起那件沉寂多年的旧事。

六个月了，忽家花钱找人看过，是男娃。她上来就告诉我，杨某自杀时，肚子里还带着一个。

我消化了几秒，试图进一步了解当年那场引发悲剧的家庭争吵。杨母却说，说它有什么用，都过去了，道不清了。似乎为了避开什么，她开始向我介绍自己的其他孩子，四个女儿在哪儿，儿子在哪儿，孙辈多大了，口气很热情，像个业务推销员，逐一道来。我惊讶于杨母的普通话程度，她便说自己在城里当过好几年住家保姆，又转而介绍起上一任东家有几个孩子，多大了，穿几千块一双的球鞋。说得正兴，杨母撂下电话，好像是去给人开门。回来时她问，你刚说你是哪的？我记性不行了。我听到她把我的答话原原本本转述给电话外头的人，然后电话就被挂了。隔一阵再打，没说几句又被挂了。我只好冒充家政公司，请对方把我的号码留给杨母，等待回音。又转头联系了一圈，没能从我所熟悉的几个村民口中获得更多关于杨某的信息。有人说她刚来就这样，不给好脸色，也有人说她是生完小孩才变的脾气。七年，一个自杀的女人，在众人记忆里消褪得如同一张被风吹烂的剪纸，看不清字，看不清颜色。临睡前，一个问题反复盘旋在我脑海，对于常年活在争吵或压抑中的留守妇女来说，杀掉腹中已显形的胎儿，和杀掉快两岁的孩子，到底有什么区别？宇航员又出现了，她从忽家村一路跟上火车，兜兜转转，又从酒店跟回家里，总是沉沉地伏在我紧闭的眼前。我招呼她，请她躺在我旁边，什么也不必说。有些经历重复的次数越多，就越容易失去用言语完整复述一遍的可能。这些日子，为了说服陶姐放弃这个题，我把手头能补的活都补上了，甚至主动承包了当月的软文指标。然而一闲下来，我还是会止不住地花时间想郁霞。我想知晓她的神秘太空，尽管无法说出自己为什么想知晓。唯一明确的是，我无法，也不愿用自己最熟悉的工作方式接近她。现在，我一翻身，那太空里又多出一个漂浮的背影。

第二天醒来，我看到一个未接来电，赶紧回拨。竟然是个男的应答。

是你找我吗？我问。

请问你是？

你在一小时前给我打过电话。

哦哦，对方说，你是津吗？

什么？

是这样，我早上捡到一个快递，好像是你掉在共享单车里了。

我愣住。

当时急着上班，看东西小，我就先放包里了，你看，怎么给你方便？

麻烦你按上面的地址寄出，我说，到付就行，谢谢。

过了一会，对方传来一条短信，说地址褪色了，看不清。我只好重新编辑一遍，发了过去。

对方回，原来是一个小区的，那我下了班带给你。

我回忆了一下，小区附近可以取共享单车的只有一处，每天早晚停得乱七八糟，从铁门一路排到垃圾站。难道是昨天扔纸箱时不小心从蛇皮袋里掉出来了？仔细核对近两周的购物记录，不曾遗漏什么。想来想去，我厚着脸皮发了条短信，可否拍个图看一下？

对方没回，过了很久才说，不好意思，刚在开会。态度好得令人无从接话。在他稍后传来的照片里，那个小小的纸盒上除了我的电话和盐津的“津”字，其余信息都被雨水浸泡得面目全非。是你的吗？他问。我说，应该是的。那就好，他说，我六点半下班，大概七点半到小区，晚上见。我看到这个“见”字，不知怎么心里跳了一下，它好像一次灯丝的闪动，檐头的滴水，叫我隐隐想到了一些别的。这半个多月，我竟然一个男人都没接触过。回想那通电话，是令人感到安全的低沉且清晰的嗓音，试着用手机号搜索微信，跳出一个叫 chenchenglee 的 ID，头像是夕阳下打篮球的背影，感觉不赖。不过，现在还不是申请添加好友的时候。

没多久，杨母也回电了，当时她正在外面，不怕家人干扰。杨母认出我的声音，打头就问，漫游不，话费算谁的？我说，你挂掉，我给你回。再次拨通后，她沿着昨天被打断的思路，继续说自己在城里当保姆的事。我搞不懂这是为什么。但听起来，杨母真的挺喜欢这份工作，喜欢一个人住小小的保姆间，喜欢去超市选菜，回来同时开三朵灶火做饭，还有陪孩子下楼玩耍的傍晚，和几个老乡坐在花坛边上聊天，她甚至提起了花坛里的花怎么好看，东家的狗怎么跳进去撒尿。我想，杨母是不是真的把我当成家政公司的了，可她一上来就捡起上回的话头，记忆又是这样精确。那几分钟里，我承认我完全沉浸在杨母的讲述中，又尽量分出一丝精力，试图寻找打断她的机会。直到她突然一拐，主动把话题带回来了。你说，忽家那事，真是亲妈干的？杨母问我。

警察是这样认定的，我回她。

多大了？

一岁半。

我问那当妈的。

二十七。

杨母没有回答。我算了一下，和她女儿出事的年纪差不多。

杨母又问，女娃送走了？

听说过嫁给亲戚了。

杨母轻笑了一声。

怎么了？我问。

没啥，总比跟着忽家强。

回过神，我问杨母，你怎么知道郁霞还有个女儿？

杨母说，我咋不知道，大姐管她叫后妈。

大姐不是一出生就走了？

那是二姐，没奶吃才送回来的。

原来杨某生过两个女儿。村民口中的大姐在母亲自杀时已经四岁了。等郁霞嫁到忽家，大姐正是可以帮忙的年纪。两人同处过一年。等到郁霞生下头胎，家里多出个女儿，大姐才离开的。这么算就对了，大姐小学毕业，一个青春期女孩目击南方的花花世界，再也不想回来了。

我问，大姐提过后妈吗？

回来那天，身上穿的，手里提的，说都是后妈给买的。

谁领回来的？

哪有人领？那边来人传话，说大姐在路上了，家里没谁肯去。我也不去，娃就成别人的了。

大姐二姐都是你领大的？

我不领谁领，丽萍的就是我的。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杨母说出女儿的名字。我问，丽萍出嫁前是个啥样的人？

她呀，脾气臭，主意大，家里个个都敢骂，也个个都缺不来她。杨母跟我说起丽萍小时候同邻居家偷食的大鹅打架的事，一人一鹅从屋前打到河里，上岸时，小奶头都被大鹅咬肿了。杨母笑得停不下来。我眼前出现了一个倔强小女孩的身影。

那天的通话随着杨母到家就结束了。临挂她说，你有啥活一定跟我讲啊，我干嘛都行。话题瞬间又被扭回来了。我说好，又问她要了广州亲戚的电话。杨母关照，大姐不知道后妈的事。我便答应她不说。不过，那个号码始终没能打通。

七点半，我吃过饭，洗过澡，那个男人却没了消息，我也不愿主动打扰。将近十点，我收到一条短信，又是“不好意思”起头。他说临时加班，忘了通知我，问是现在还是明早交接更方便。全是工作用语。迟钝如我，一时吃不准这是一种婉拒还是邀约。我想了几种回答，一是太晚了，明早再拿。又觉得早上起不来，想叫他放楼下信箱，我从不锁。犹豫了很久，我回复道，十分钟后，公共健身角见。发完这句，我大概明白了自己的想法。

以前赶完稿又累又兴奋，夜已深，健身房也关门了，只好拉着准备睡觉的小屠去那边甩几下手，晃几下腿。天很暗，四周很静，我和小屠都觉得好像回到了很早以前。我们在一次户外活动中认识，他一个人报名，而我被伙伴临时放了鸽子。两人一路同行，爬到山顶，坐在帐篷外头看星星，聊各自的未来。不同的是，在小区健身角，我们宁可沉默也不聊未来。两个人的未来实在太抽象了，我们不知道要怎么去够它，花多少钱，多少年，多少后悔去够，难度可能比够月亮还要高。天气热的晚上，我们会走去便利店买一盒三色杯，要两把勺子，坐在秋千里轮流挖着吃。天冷，则仪式性地在翘翘板上呆几分钟就撤。这个属于老人和小孩的角落，总是无条件把夜晚敞开给那些白天忙碌着的人，比如我和小屠，比如打电话哭诉恋情的年轻女孩，吵完架赌气出来的叛逆期少年，我们等人来找，或不想被人找到，两种可能同时存在。我在这里下了很多左右为难的决心，它所拥有的安静和健康，总是给予人走下去的动力。不过，和小屠分手并不如此，我们随便找了一家麦当劳谈的事情，然后我搬走，他留在那个离他公司近的小区。到这以后，我继续出差，继续昼夜颠倒，驿站一关，小区里唯一认识的可能只剩下隔壁老太了。下楼时，我告诉自己，运气好的话，很快就会有人填补驿站老板的空白。

一个瘦瘦高高的身影走近了。我看到他提着公文包，旁边挂着小号的透明塑料袋，我的答案就被装在其中。他停下来，朝我点了点头，我也点头，他把塑料袋递给我，又对我说了一声不好意思，这是迄今为止的第三句不好意思。我很想回些什么，却除了谢谢找不出别的话可说。天太黑了，健身角的路灯安在另一头，我看不清对方的面貌，只知道鼻梁上架着一副细框眼镜，以及，不是我可以随便说话的那种类型。他也没什么要讲，始终朝我身后的方向看。我回头，十米开外的马路，空无一人。很快，有两个小孩迎面跑过来，接着是拐角处的女人。路灯下，他们三人的轮廓特别分明。我敢肯定，那个女人有点胖，比我面前的男人要老很多。他走过去了，两个小孩扑上来，吵着要吃冰淇淋，他说不行，又说好，他们就往便利店的方向去。女人静静地跟在后面，手里提着两把儿童水壶。看着那四个背影，我心里突然有点难受，不为别的，就觉得挺来气，男的生育成本也太低了吧，我当时就是这么想的。

到家，我拆开快递，一个小小的瓶子，上面好像是德文。这才想起，隔离期间，自己是用快过期的商城积分兑换过一瓶进口的私处清洗液。随手搜了搜，网上有人说该用，也有人说一旦破坏微生态的酸碱平衡，反而会引起感染。真够尴尬的，我盯着这瓶失而复得的清洗液，想起它曾经经手的每个人，不知如何是好。当时为什么会下单呢，是被哪句致命的营销口号击中了吗？错误的因果总是扎堆袭来，我叹了口气，决定挤出一滴到抹布上，先清洗卫生间的私处，马桶和下水道。

老大往群里甩来一个别家的链接，是关于郁霞案的。群里没人接话。过一会，老大又甩一个，是我刚交的大学生创业失败的题。他说，什么是热点，什么是冷门，什

么有价值，什么没有，自己好好想想。群里还是集体装死。关于那次尴尬的开会经历，公司上下已经无人不知。按陶姐的说法，领导不需要听到我具体讲了些什么，只要知道我是这么个人，有这么份反贼的心就够了。我解释说我不是反贼，就是管不住脾气。陶姐说，反不反，是你说的算吗？我只好闭嘴。但这次，老大真的否定了我认为很重要的东西。我编辑了一段表达立场和想法的话，正要发送，陶姐一个电话过来，问我为什么要放弃。听起来有点不悦。

放弃什么？我问。

你说放弃什么。

我没解释，只是跟她道了个歉，这件事我真的做不到。

再争取一下吧，陶姐说，老大都发话了，不然我也保不了你。

没事，不用管我，保你自己就好。

什么意思？

没什么，我说。

电话那头是我所熟悉的沉默。

为了缓和气氛，我主动岔开话题，哥哥妹妹怎么样，乖不乖？

陶姐说，哥哥还行，妹妹反而调皮。

我们聊了会家长里短的事，陶姐提到换学区房之类的生活压力，办公室的各种隐藏矛盾，我尽量安慰她。挂掉电话，我把那段话删了，从表情栏点了把菜刀，吸一口气，把后面的炸弹和屎统统点上，艾特老大，然后退出群聊。打开日程本，我一口气划掉了所有工作，翻过一页，抄下杨母给我的号码。下周，不，明天，我想去郁霞老家，丽萍老家，我还要去一趟广州，看看大妞过得好不好。如果她愿意，如果她还记得，我想问问她丽萍是什么样的，还有，在共处的那一年里，尚未真正成为母亲的郁霞又是什么样的。入夜，我躺下来，宇航员也躺了下来。我对她说，你愿意，可以一直呆在我房间，这厚重的外壳，脱下，换我来穿。

2022 年 3 月



王占黑

写作者，已出版小说集《小花旦》《空响炮》
《街道江湖》。

小说家

这里是华语作家的首发原创小说。我们尽力挑选出最好的作者，也等待最好的读者。



图片来自 [Jr Korpa](#) on Unsplash

小说
飞鸟
张栩 | 24 小时文学聚会

直到我们被时间打垮，
他们犹豫是否返身登上陆地，
是否留给大海一个落寞的背影

江澄

他下床起夜时，我正在黑暗中卧坐，回想一些也许还算不上久远的往事。回来以后，他问我是否失眠，我说，不是失眠。他背靠床头，不说话也不抽烟，和我一样像死在了夜里。过了很久，我说，当你想要从一个梦里抽身，能做的就是尝试去找寻一个足够精确的临界点，在一瞬间挣扎着醒来。我告诉他，这过程在某种程度上和突然的溺水近似。他感到有趣，让我继续说下去，我向他讲述了自己曾经差点淹死的经历，以及当时的感受。

他听完接连抛来几个问题：所以每一次强行从梦中醒来都如同一次溺水？所以是否可以把这种感觉和濒死体验划上等号？所以为什么不继续睡下去？对于前两个疑问，我回答他，虽然可能有些夸张，但对我来说确实是这样。第三个稍微有点复杂，我说，我这个人极端且偏执，我认为所谓心中的被冲淡或不显泛溢，只是对于一些事实的避重就轻和拣择，可尽管如此，在梦中却连这也无法做到。如果我不醒来，最好的结果就是在里面放声哭泣，朝一些人的脸上吐唾沫，骂他们是杂种。有时候其实也可以拿刀划破他们的大动脉，但不是每次都找得到一把刀。

他点着一支烟，吸了两三口后问我，有没有过身体层面的自我怀疑？我问他什么意思，他说，就是那种时刻，觉得自己像一台老旧的机器，浑身的所有零件都布满了锈迹。我看着他吐出烟雾，嘲弄他像一个孱弱忧伤的诗人，正试图勾勒黑夜的轮廓。他不理会，继续说道，身体会随着人的意识滋生反应，以形成一场同时反噬于身体和意识的双重欺骗。与此相比，你所讲述的瞬间就像一声低软的呢喃。

我问他到底想要表达什么。他说，假如你怀疑自己得了某种病，你的身体很快就会开始配合你的想象，展现出相对应的病征，继而不断加深你患病的假想。我说，举个例子。比如说我爸，下岗后每天半斤，五十二度散装勾兑白酒，每两天去菜市场打一回，娃哈哈矿泉水瓶，装满一整瓶两块五。我被他的描述逗笑，他侧身掸了掸烟灰，继续说，这么喝了一两年，开始肝疼，他形容，起初是痉挛般的抽动，后来变成像是被一把针一块儿扎，但他不在意，忍着疼继续喝，喝多了就一句话，喝死了拉鸡巴倒。到最后是整个肝连着后背一起疼，半夜经常疼醒，被我妈逼着去医院做了检查，结果浑身上下半点儿毛病没有，从此就像是跟谁怄气，每天从半斤增到七两，接着一斤，如同在竭力弥补没能喝死的遗憾。我打了个哈欠，说，所以呢。他说，就拿酗酒者来说，他们大多会不时地感到肝疼，而一旦开始由此联想到肝硬化，这种疼痛就会来得比往常更加密集，可结果往往是，这种病征并非幻痛，同样也不是凶猛疾病发起的前奏，它更像是意识这盏无形的培养皿孵化出的以物理形式而存在的一种感受。我说，肝癌

这个例子显然没有什么说服力，即使不讲科学，你也更应该从感冒或过敏这种更为普遍的病状中论证你的观点。这并不是重点，把他烟掐灭，转头靠近我说，重点是作用的产生。什么作用？我问道，他说，像是试探危险的陷阱，意识不断放宽身体的底线，身体传回模糊的信息，重复陷进自虐般的循环，与被收割的时刻博弈。这感觉令人上瘾，小时候我不懂，后来我知道，这曾是我父亲的游戏，现在，在不短的一段时间里，这是属于我的游戏，像不会散场的牌局，幸运的话，赢回不断靠近死亡的经验，如果所有结局都可以借喻死亡。我越过他的身体拿烟，点着后问他，你和谁对赌？他停顿了很久才开口：有的时候是艾滋病。显阴。回到下一个窗口期的疲惫与煎熬。就像西西弗斯。我继续问，你父亲现在怎么样了？他说，死了，被车轧死的。我开始犯困，渐渐睡去，最后听到的话是：产生于瞬间的感受丝毫不值得一再地诉说与感怀。

讲完以后，李冉一言不发，久久沉默，像死在了夜里。我也是愣神了许久才发觉他已将手松开，在此之前，他始终紧握我的手腕，不停用拇指上下摩挲那些泛白且凸出的疤痕。我越过他的身体拿烟，下床推开房门，扶靠着栏杆点着，深吸一口，缓缓吐出，热浪已经褪去，夜色清朗，我抬起左手，渴望那些隽永在瞬间的刻度也一并随着片刻萦绕的烟雾轻盈消散，它们总是不断提醒着我，在多少个相同的夜里一次又一次地死在不相同的往事之中。

李冉

也许是位置太过偏僻，街灯是在天光完全消逝后才渐渐亮起的，这让我一时有些恍惚，像是有谁把时间悄悄偷走，夜晚初至，即刻又将被白昼顶替。我对这里几乎一无所知，亦无心花费精力去了解其文化背景，只是发生的一切都与那一天太过于相似，所有的微不足道与无所事事隐秘地叠合，将两个时空在我混沌的记忆里相互串连。

那是我第一次出国，和曲霖一起。从一所二流传媒学院毕业后，我靠写一些电视剧剧本过活，也可说为枪手，通常是对方发来其中几集的梗概，我大致粗写一版即可，不会署名，更没有机会参与什么完整的项目。那时我和曲霖已经同居很久，每月的收入虽然尚可顾全温饱，但也实在谈不上宽裕，我几度想要放弃，曲霖都一再劝我继续坚持。为了减轻我的负担，她经常加班到深夜，有时会把自己锁进厕所，用水声掩盖叹息，在我看不见的角落显露倦容。如此许久，我决意做出改变，用了两个月时间，模仿梅尔维尔的风格，写出了一部时长 90 分钟，讲述了一个末流拳击手因为爱上一个女人而最终死于拳台之下的剧本。出乎意料的，这个故事在某个创投会上被顺利售出。现在看来，那笔钱并不算多，但对于当时的我们，这是一个美好的开始。我和曲霖当即领证结婚，决定用旅行来替代传统婚礼，我提出在东南亚和日韩之间做出选择，曲霖都不是很想去。

回想起来，那晚的天色也是这般，起初无比浓稠，像化不开的墨团，看得久了，又如冰块消融，被片片灯光稀释成颜色略淡的冰美式。窗户被推开在最大限位，可以看到下方的街道，天空与地面被一小段矩形分隔，提着乐箱的乐手们在酒吧门前交谈，我和曲霖回房间前在那里喝皮斯科酒，听他们演奏爵士乐。一阵凉风吹来，刮回我掸出的烟灰，身后的呼吸微弱但舒缓，她累坏了。我们在正午时分从贝尼特斯机场赶到奥希金斯大街，打算在老城区的一家民宿办理入住，太阳很毒，我几乎全身湿透，却被前台告知已没有了平价房间。好的一方面是我们携带的行李并不算多，为了不超过行程预算，曲霖提议先不要管住的问题，到处转转再说。天气过于炎热，我一直没什么精神，过于具体的细节已经很难说清，可以大致记得我们去了智利大学和武器广场，在玻利瓦尔的雕像旁抽烟，有鸽群从头顶飞过，曲霖和我说起一个她喜欢的作家以及他笔下的人物，一个杀人犯，同时是一个诗人，用战斗机在圣地亚哥的天上写下了爱情是死亡和爱情是成长。

我们坐地铁，之后换乘橘色的公车去往东区，疲惫又漫无目的。一直闲逛到黄昏来临，夕阳将人们的影子在身前拉长，曲霖在我俩重合的身影上比剪刀手，拍照，随后让我点赞她新发的朋友圈，配文是小红莓乐队的歌词：Like dying in the sun。就这样走走停停，天快黑时，终于在维塔库拉街找到了合适的酒店。我和曲霖在落地窗前接吻，亲了很久，但没有做爱，我们洗了澡，换了衣服，辗转三个街区，去吃一家评价很高的秘鲁菜。曲霖点了牛排，我吃了炒饭，没有什么花样。走出餐厅时，从街角走来一个长满络腮胡子的男人，他用蹩脚的中文问好，介绍自己是厄瓜多尔人，喜爱中国文化，是李小龙的影迷。我警惕地敷衍着他，他却像难以摆脱的苍蝇，不觉间已跟着我们走到了一处僻静的所在，曲霖有些害怕，紧挽我的胳膊。他掏出手机摆弄了一会儿，伸到我的面前，用翻译软件询问我们需不需要大麻。我和曲霖对视一眼，一同笑了声。回到房间后，曲霖无言地站在窗前。我掏出烟来，她说她也要，然后问我，下一部剧本准备写什么？我替她点着，说，还没有想好，也许以后没有机会能决定自己想写什么了。曲霖笑了起来，声音很轻，像哀婉且疲惫的短叹，她伸出来烟的手指，示意我朝远处看去。夜空寂寥，有零散且黯淡的星光闪烁，尽头的天际线呈现出一抹介于粉蓝之间的异色，明暗缓缓交叠出广阔的幽深，如同一个入口，有隧道在其后展开，将距离无限拉长到遥不可及。我说，真美啊。曲霖说，写一个有两个人就像两只小鸟，朝着那里一直飞呀飞呀飞，永不停歇的故事，好不好？

江澄

我挤在一辆破公车上，老式的那种，引擎在车子内部，上面可以坐人。那大概是七月的一个下午，天阴沉沉的，闷热却丝毫不减，即使所有车窗都被打开，也没有哪怕一丝的风能穿透体味与温度的缝隙。我不断用手拂过额头，把刘海拨往一侧，顺带擦掉不停渗出的汗水，也许是热昏了头，当时我脑子里只想着两件事：一是会突然落雨，而我没有带伞；二是通往后门的道路上站满了人，他们在我眼中不善于险峻的峭壁，我因没有勇气向前迈步而担心错过到站下车的机会。

我去找武向阳借钱，他是我爸爸的朋友，他们一起经营走私车生意。我爸在两年前失踪，此后再无任何音讯。据武向阳所说，我爸带钱去香港押一批车，计划停留三天，在第

二天走进了澳门的一家赌场。百家乐，起先他赢到了五十万，并已将筹码兑换，在抬脚跨出大门的瞬间，一些类似命运与转折的俗套幻想在他脑海里浮现，于是他调转身头，输掉了大概三百万。我妈认为，他的告别过于随意，甚至被她窥探出了神情中的一丝轻松，唯一被他透露的几许感伤是，他抱着我流了两分钟眼泪，最后亲了我的额头，而我半梦半醒，对此全然没有记忆。所以我妈坚信这是一场私奔，和武向阳的老婆，她和我爸差不多在同一时期下落不明。那段日子，常有人上门要债，操着南方口音将家门围堵，我妈濒临崩溃，不得不求助于武向阳。他十分轻松地将事情摆平，对我妈说，他替我爸做了担保，后续会再想办法，让她不要再继续担心，我看得出我妈对武向阳愧疚到了极致。

到武向阳公司之前，雨下了起来，很大，我躲入一间小卖部，还没有喝完一瓶汽水，天就放晴了，但很短暂，随即又被阴云覆盖。

秘书把我带进一间办公室，让我等待，时间一点一点过去，当所有员工都陆续下班，武向阳才推门进来。我第一眼先看到他的白色皮鞋，然后便已然知晓了答案。不到一年前，如同昭然此刻的预示显现，提早到来的例假几乎将我撕裂。我请假回家，这双皮鞋就在门口摆放。我走到我妈的房门外，听到她断续喊着“老公”，我转身离开，在麦当劳待到傍晚。第二天，我妈拿来一部最新款的手机，说是迟来的礼物，奖励我考上高中，然后告诉我，我爸在菲律宾，具体情况不清楚，知道太多对我们没有好处。不久之后，我妈得了急性肾衰竭，没有人愿意借钱给赌徒的女儿。我问武向阳我爸的具体地址，他没有过多废话，了当地提出要求。他把我按在办公桌上，用力撞我的身体，有些软，像被钝刀子割，我没怎么出声。他让我叫他爸爸，我不出声。他用左手拽我的头发，右手扣进我的锁骨，说，叫一声五百。

那天我拿到了一笔钱和一个地址，我一直等着雨再次落下，但是没有，那些乌云就这么不了了之地散去。这件事发生在高一暑假，开学后我办理了退学，开始干夜场。武向阳的生意逐渐庞大，公司发展为集团式，涉足房地产和旅游开发，在我们当地名声不小。有一次，一个男人逼我出台，不停灌我酒喝，我捂嘴去往厕所，在走廊上和一个年轻人短暂地对视，他略显瘦弱和苍白，我回来以后，他把一个酒瓶在那个男人头上敲碎。当晚我跟他回了家，他的后背被一整个佛头覆盖，右臂布满了淤青和针孔，他告诉我，他是武向阳公司的打手，武向阳迟早会出事。后来，我们经常见面，我几乎爱上了他，在许多个夜晚他向我讲起自己的生活，更年少的时光，那些充满躁动与暴力的夏日午后，他改嫁的母亲，闷闷不乐的父亲……用冷漠的语调，像是转述他人的故事。再后来，和很多人一样，他就那么慢慢消失了，仿佛从来不曾来过，仅留下那些不甚完整的话语被我偶尔想起，印象里，他最后对我说起的是他父亲的死，替武向阳看守驻放赃车的停车场，喝多了以后在一辆SUV的轮前睡去，被轧烂了脑袋和整个胸腹。更多的我已经遗忘，包括他的面孔，无例外被时间磨蚀成一篇篇愈发残缺的断章。

三四年就这样过去，我差不多二十出头的时候，一个叫丽莲的女人介绍我做起了陪游，她把我带进圈子，教我用奢侈品和飞行里程包装自己，最初是香港或澳门，偶尔是云南的一些地方，再往后就开始频繁出国，基本不再做本地生意。回想起来，这些年真是去过不少地方，但太多事物都不值得铭记。我时常想起一个男孩，高中生，暑假结束前将我一并带往珀斯，他上学的城市。那几天里，我和他就像一对儿真正的情侣，我记得他总像女孩子一样害羞。回国前一天，我们用了整整一个下午，只是并肩坐在一片海滩，任由风从海面向我们吹来，太阳下沉到卷积云的后面，天空显现出柔软的赤色，如同火焰腾空，又像奔马扬起的烟沙，我闭起双眼，许多年的点点滴滴从心底涌出又流走，真想就这样一直坐下去，直到一切的尽头。眼泪流出来的时候，男孩问以后还能不能见到我，我伸手擦拭眼角，感慨道，太平洋的晚风啊。男孩纠正我，应该是印度洋。原来是这样啊，我说，印度洋的晚风啊。

李冉

整个早上，江澄都显得非常亢奋，尽管她自己矢口否认。她早早起床，洗了澡，吹干了头发，化上淡妆，换上一件素净的连衣长裙，然后便催促我赶紧洗漱。我一整晚没怎么睡好，梦境在浅眠中纷至沓来，碎片一般，又像是记忆的不断重组。在其中，我一次次身处不同的空间，却总是面对一个个基本相同的选择节点，这时我会无比清醒，知道是在做梦，当依靠经验做出了自认为最好的决定，情节却又开始变得不受束缚，自由蔓延，最终在一团空白的迷雾里重新折返回原点。这感觉令我痛苦，直到江澄拉开窗帘，阳光刺过我的眼皮，将这虚实间游走的悬想彻底打散。我简单收拾一番，刚走出卫生间，江澄就提出了三套出行方案供我挑选。

在走出旅馆的一刹那，江澄把头低垂下去，太阳高悬，光线在她脸上照射出一截阴影，却如一阵冷雨将她的热情浇熄，同时映现出她正极力掩饰的哀伤。她不再言语，不再提及那些早已烂熟于心的交通线路，我把手搭在她的肩膀，轻轻揉捏，在路边拦下一辆出租车。车内炎热，司机英语很差并拒绝打开空调，车窗外的景象因高温而失真变形，不停波动，我们时走时停了将近两个小时，在一场不真切的幻梦中滑行。

那些楼都已十分老旧，白色瓷片上布满了裂纹，墙面附着粘腻的油污，道路两边是售卖各种食物的铁皮推车，大多锈迹斑斑，被苍蝇和各种飞虫围裹，不时有画满涂鸦的厢式公车穿过，司机按响喇叭，赶走三五个正在道路中央踢球的孩童，他们大约十一二岁，一律穿着凉鞋或拖鞋，跑动时掀起路面上的污水，溅满自己和同伴的全身。我花了点力气才在这片街道找到确切的位置，和一路所见没有任何不同，楼体破旧，楼门里头黑漆漆的。江澄却不愿再朝前跨动半步，以及不管我说什么，她都不再发出任何声响，像是丧失了语言能力，当我牵着她准备离开，她又拼命地摇头，眼角有泪水渗出。

我不得不独自前去，对该做些什么完全没头绪。穿过门洞，我发现楼体原来是通透设计，楼层呈口字形格局，中间的天井开阔，东西两侧各有一条楼梯，每层约有二十户人家，每家门前都堆放着杂物和废品，这让我想起筒子楼以及更多老旧的事物，内心不无感慨，我们还会生活在哪些遥远角落的人们产生如此隐匿的情感共通。我在

五楼的一扇门前停留，门口散乱陈放着十几个落满灰尘的酒瓶，敲第三次门时，屋内才传来细微的声响，片刻后一个男人将门打开。

很难去形容他的外表，如果硬要说，那就是他可能活不了多长时间了。他对一个中国人的到来并不感到意外，我简短地向他介绍自己，他听到江澄的名字后愣在原地，我继续询问，他回过神来，让我去买两瓶酒回来。他的嗓音浑浊且伴有口吃，我猜测是因为酒精对于声带和舌头的长期刺激所致。我掏出现金，他不接受，再次重复让我买酒的指令，略显艰难地描述楼下哪里有华人商店售卖白酒。

我在楼下没有见到江澄，想必是正在某处躲避日光。拿酒回去后，他把我让进屋内，房间促狭肮脏，遍地垃圾。他把两瓶新酒放好，拎出半瓶剩酒和两只二两的口杯，我提前表示不喝，他便只替自己斟满。与我想象不同，他喝得慢且规律，其间一言不发，对我的问话不予回应。第二杯喝到一半，他终于开口，但声音低沉，很难听清，我几次试图将他打断，均不奏效。他持续着呢喃般的自言自语，我只好前倾身体，尝试更完整地聆听。

他始终规避我的疑问，不断讲起从前的生活，车轱辘话反复说，强调那些无聊的日子有多么令他难以忍受，他起身在屋内来回踱步，他提起老婆和孩子，他丢下他们，为了能真正找点事儿做，以唤醒日趋枯萎的灵魂和身体。他把酒杯在地上摔碎，玻璃溅得到处都是，我被吓到，蜷起了身子，他跪下去，膝盖顶着玻璃残渣，用双手不停地揉搓面皮，我看了看墙上的挂钟，指针只在一个刻度停留，他忏悔一般，仿佛我拥有宽恕他的权力，对我细数起自己的罪行，在当叠码仔时打瞎了别人的眼睛，絮叨着知道自己或许没有几天活头了，而手上还有两条人命债没有偿还，在某条渔船上将一个年轻人推入海中……我起身告别，不愿再听下去，出门之前，他的声音变得清晰，他希望我可以替他转达歉意，我不知道对谁，也没有问，开门离开了。

江澄

有一晚，李冉邀我一同散步，一段时间以来，每次我从外边回来，他都会带我找上一个去处，公园或某条河边，闲聊，抽烟，去便利店买啤酒喝。我讲一讲旅途中的见闻，走累了就坐下来，看女人们跳舞，他是个编剧，总是通过队列中某些女人迟缓的舞姿去构想她们理应遭受生活中的何种不幸，我不喜欢他这样，我更愿意听结群的老头儿讨论政治秘闻，倒不是对内容感兴趣，而是等待着他们以互相谩骂作为收场。我问过李冉，为什么总带我来这种地方，他说我见过太多世面，应该多感受些人间烟火，我说去你妈逼的。

我和李冉是仅维持了一个学期的高中同学，已多年未见，再次碰面是一场不需赘言的偶遇。他已经结婚，老婆有抑郁症，我们约见了几次，后来上了床，他表现得很差，有些力不从心，说是因为写作而养成了手淫的习惯。我问他在写什么，他并不回答，而是讲起了另一件事：

“有将近十年，雷欧是我最好的朋友，他是个公仔，四岁生日时我妈买给我，第二天就被我弄丢。我在自行车后座睡着，把他握在手里，醒来他已经不见。那是我生命中第一次感到伤心，这伤心却将我姐逗笑，她想看我展现更多的情绪，于是就播放《群尸玩过界》和《怪形》给我看。晚上，我用被子把自己裹严，只留一条缝来呼吸，现在想来，那是我最早体验到的精神上的煎熬，我当时认为，如果鬼真实存在，那这个世界就没有一丁点儿是美好的。我尝试用幻想打消恐惧，雷欧在我脑海里出现，他对我说，他并非被我遗失在某处，而是开启了一段旅程，他会不时和我分享他的所思所见，并在我有危险时现身保护我。从此我便频繁与他相见，用这种办法缝补想象和现实的裂隙，把大人鼓励小孩的那种屁话挪用到他嘴里，让他告诫我应该怎样面对问题。直到上了初中，我已很少刻意想起雷欧了，但他还是会经常在我梦里出现。有一天晚上，我在一块空地等了他很久，他没来，曲霖来了，她对我说，雷欧让我转告你，他不会来了，以后也不会来了，让你不要再等。说完她就凑上来亲我，第二天醒来，我发现内裤湿了一大片，还以为是尿了床。”

李冉开车来接我，我们一路南行，驶于高架桥下，路途上人车渐少，巨大的水泥桥墩不断从眼前掠过，像一堵堵青灰色的巨墙，筑就出一条不知通往何处的钢铁轨道。我放下车窗，晚风清凉，有杨絮从脸上拂过，拐过几个弯后，车子进入一条隧道，幽深而空旷，李冉鸣笛，回音激荡不散。他在一处路边停靠，天光暗淡，周身景象一时有些不易辨识，片刻后可以看清，道路两旁各是一片起伏平缓的丘陵。李冉把我带到一个高处，立起在丘陵最高点的木结构观景台，离地面约有一百米上下，可以看往城市任何一隅边际。我转动身子，静默着朝四周远望，李冉突然抬手指向南方，问我到那里去有多远，我说，我不知道你说的究竟是哪里。他说，曲霖一周前死了。他告诉我，曲霖的抑郁一直和他的写作有关，曲霖对他说过，他每写出一个角色，就如同用刀在她身上划下一道伤口，迟早有一天她会变成一堆纸屑。那天晚上，他被一段对话所困，曲霖让他不要再写，陪她一起看电影，戈达尔的《法外之徒》，她最喜欢的电影。李冉在“一分钟沉默”时睡着，梦到了这处观景台，雷欧踏着阶梯缓步走来，在他身旁站定，伸手指向南方，对他说，不要用眼睛丈量距离，用脚步。说完，越过围栏纵身跳下。李冉惊醒过来，片子刚好播放到临近结尾，他起身走去厕所，发现曲霖割开了自己的手腕。

血水从浴缸流出，没过拖鞋沾到他的双脚，那段经典的念白从客厅传来：他看到印第安神话中的奇鸟，它生来没有脚，永远不能落到地上，它在高高的云朵里休憩，只有死时人们才能见到，它比鹰还长的透明翅膀慢慢合上时，它将变得和手一样小。

得知消息时，我正站在马尼拉的街头，等一个我已经说不清是否重要的答案。晚些时候，在床上的时候，我又一次不可避免地想起自己曾像过一片落叶。九岁那年，我爸带我去体育馆游泳，一个陌生女人同行。泳圈的气口松开，干瘪下去，有一股力量向下拽动我的躯干，很轻很轻，但不容许我有任何反抗。水呛进肺里的感觉很难受，是我在那个年纪所经历过的最大痛苦。我用力仰头，辨别我爸的所在，但只能看到一抹虚影，眼前隔着起雾的毛玻璃。不久，一个无法用单位衡量的时刻到来，我近乎能够感知到周身的一切，有两个男人从深水区向我游来，一个精壮，一个老迈，我可以看清他们

臂膀肌群的张弛，他们鼻翼的翕动，只是他们好像永远也无法抵达到我身前；我看到我爸和那个女人接吻，在池边的躺椅，我想叫他，但发不出声。时间慢到近似停滞，我感觉自己变成了干枯的叶子，水面层层流动，宛若刀片，将我的身体划剥成透明，最终只剩下一条条叶脉，上面倒悬着我的影子，它们纷纷伸展延长，通向空无。光线在霎那间从眼前收拢，我被托浮往接近无限的沉寂。

我拒绝李冉对我描述起任何的细节与过程，就像有很长一段时间我都否认那天在游泳池是我和武向阳妻子的初次见面，我把那些稍显模糊的不堪与身体的痛苦一并在记忆中封存，直到我爸消失不见。又直到此刻她的尸体在某处建筑工地被人发现，更多的往事被牵出，我妈在病房接受了警方的调查。我想起那天泳圈上的粉色印花，想起溺水前我在泳池中胡乱扑腾，那会儿我也许还挺像是一只小鸟的。

李冉

我们坐了两个小时飞机，我本想去往更南方的一些地方，但据说那里充斥着恐怖袭击和独立武装组织，大部分区域正处于戒严状态，所以这里是安全范围内能去到的最远之处。走出机场时，一大群司机嘴里喊着“taxi”围涌过来，一个叫罗莎的女人承诺她车技了得并可以兼任向导，她四十多岁，个子不高，留着染成红色的短发，看起来有两百斤重。她推荐我们去一个我记不住名字的小镇，保证那里拥有全岛最绝美的景色。

四个小时的路程并不枯燥，罗莎开车很稳，不停地播放美国流行音乐，布兰妮的 Baby one more time、Jay-Z 的 Empire State Of Mind 等等，她一路哼唱，解释说自己通过听歌来学习英语。道路两旁是低矮的红顶民房和棕榈树，天空蓝得像是一幅画作，海岸线始终在右侧与我们并行。我心情愉悦，抓起江澄的手，和她十指相扣，问起罗莎关于巴瑶族的事。罗莎一开始没有听懂，以为我在说某种水果，我又解释一遍，她恍然大悟，说道，这里没有人亲眼见过，也许他们只存在于那些听起来并不遥远的传说之中。

傍晚，我们到达小镇，在一间民宿安排好了住处，江澄邀请罗莎共进晚餐，她欣然接受。饭间，我问罗莎附近有什么值得游玩的地方，她说镇外不远有一处很小的小岛，那里的海景非常美丽，比这里更野，更辽阔，岸边的浅滩在晚上会发出翡翠般的绿光。不过她建议我们明天再去，因为登岛的船每天下午只有两班，此刻显然已经错过。江澄问道，白天不就看不到绿光了吗？罗莎想了想，说，现在去也可以，有不少渔民靠摆渡往返的游客赚取外快。

罗莎载我们去到一片海边，和一个撑船的中年男人交流了一会儿，那人三十多岁，打着赤膊，隔着罗莎朝我和江澄比出“OK”的手势。罗莎告诉我，都办妥了，男人会带我们上岛，给我们一个小时的时间游玩，然后将我们带回。之后，她向我和江澄告别，江澄用中文对我说，她担心会不安全，希望有罗莎在身旁陪同。我问罗莎是否着急赶路，她似乎看出了江澄的顾虑，大声说道，看在晚餐的份儿上，你们这对儿可爱的小情人，我会陪着你们的。

时间接近八点，四周依然明亮。海面沉静，船行至海心时起了风，厚重的云团被吹散成絮状的云幕，与沉落的霞光彼此涂抹相融，江澄侧枕我的肩膀，风声和她的喘息在我耳际回旋，交织成柔软的缎带在我颈间缠绕。我闭起双眼，身体随着船身上下起伏，想象我们正行于无际的旷野，将要在一个金色的早晨缓缓醒来。

我忽然记起，第一次提起巴瑶族，江澄说听起来耳熟，我说，他们被称为海上游牧民族或海上吉普赛人，没有国籍，主要分布在马来西亚和菲律宾之间的苏禄海域，居住在搭建于海面之上的水屋，有些人甚至生活在船上，日夜漂浮于海中，终生不会上岸。他们以捕鱼为生，完全依靠海洋生存，为了能更好地适应海洋环境，多数人不惜从小就刺穿耳膜，只为了减轻水下压力所带来的痛苦。江澄说她想起来了，但现在已经很少见，菲律宾不会有，想看的话要去马来西亚的仙本那。那是假的，我说。江澄说，不能这样说，要尊重人家的选择，那也只不过是一种生活方式，没有理由背负众多常人的精神寄托。我不再说话，过了一会儿，江澄又像是讲给自己听一般，喃喃道，终生不会上岸，真的能够做到吗？

我再次续想这个疑问，答案仍旧悬而未决，我们兜兜转转，妄图开垦不过于贫瘠的荒地，他们用海水冷却发烫的身体，对着游鱼诵读无声的念白，直到我们被时间打垮，他们犹豫是否返身登上陆地，是否留给大海一个落寞的背影……

江澄拍了拍我，脸上满是疑惑，在她目光的前方，一只木筏出现在船侧五六十米外的水面，被海浪推行，即将搁浅。筏身中央雪白，发出明晃晃的光，除此之外，没有人能看清其上置有何物。我问罗莎那是什么，她也不是很确定，认为有可能是穷人家的水葬仪式，但现在很少有人这样做了，人死后亲友将尸身送入海中，以祝愿魂灵与大海融为一体。罗莎话音刚落，不及我回应，江澄便起身站立，一只脚跨过船板，试探着将身体滑入水中。罗莎和船夫惊呼，我沉默不语。海水没至江澄的下颌，她一边调整逐渐加重的吐息，一边微微迈开脚步，斜逆着海浪朝木筏走去，每一步都无比艰难，一直走到海水将她完全淹没，不留一丝痕迹。

我看着海面，彷彿迎来了一个无法用单位衡量的时刻，风在稍逝间骤疾，浪头将木筏凌空抬起，转而又立刻消隐于平静。临岸不到二十米时，江澄在筏旁扬身浮出水面，抓起木筏的一角，向着海心奋力推去。我踏上船头，跳入水中，罗莎鼓气的喊声从身后隐约传来，海水蛰眼，我忍着刺痛紧睁。我不知道木筏上究竟有什么东西，也许是一具被割开了喉咙的尸体，我们只管推它或被它带走。不远处，江澄的双腿不断伸合，如同飞鸟正一次次地扇动羽翼。



张栩

1998 年出生，河南郑州人，希望可以既写小说又拍电影。

24 小时文学聚会

他们在各种各样的地方写作，不管他们赖以谋生之道是什么，在写小说的时候，他们的职业都是小说家。欢迎来到 24 小时文学聚会。每周六见。



图片来自 [Vincent Ledvina](#) on Unsplash

小说

殡仪馆一侧

博比·安·梅森 | 故事群岛

人们继续生活的方式，出于必要，
以惊人的热情，在最糟糕的时刻。

两年来第一次回家的那天晚上，桑德拉·麦凯恩睡在她母亲以前的缝纫间里。她自己的房间摆满了楼下商店的家具。一楼的一侧是麦凯恩家具店，另一侧是麦凯恩殡仪馆。桑德拉十几岁时母亲去世后，便在家具店工作，而小的时候，她和她弟弟曾在并排摆放的沙发之间捉迷藏。现在，自从她父亲得了中风，只有很少几位店员经营着家具店，另一侧的殡仪馆则关掉了。

夜里，她听见父亲的手杖戳在走廊地板上发出的声音。她听见抽水马桶冲水的声音。那天晚上早些时候，他们坐在阳台上看萤火虫，她父亲说：“我说桑迪，你是不是觉得我快要蹬腿了，所以决定回家看看你老爸。”

“我很高兴看到你仍然保持着殡仪馆的风范。”她告诉他。楼下的他总在展现自己的魅力，但楼上的他却想说啥说啥。中风不算严重，但削弱了他的身体。“以前我们从来没有这样的花。”桑德拉说。围着阳台挂着五六个种着倒挂金钟和天竺葵的时髦花篮。

“这个该死的地方总是摆满了花。”

“但这些花非常亲切，不像那些永远在楼下摆着的瘆人的剑兰和菊花。”

他握紧拳头，再松开手指，一种消除手臂麻木的锻炼。“你打算什么时候结婚安顿下来？”

“你总是问我那个，好像忘记了我结过一次婚。”

“那你为啥要离婚呢？”

“我们想要的东西不一样。”

“男人和女人想要的东西从来就不一样。”他说。

“好吧，爸，我确实不明白人类是怎么存活下来的。”

他咕哝着：“阿拉斯加那里到底是什么样的？是不是和那个老电视剧《北国风云》里的一样？”

“不是那样的。”

在阿拉斯加，白昼漫长的夏季开始了，所以肯塔基州这儿的黑暗反而让人觉得不自然。从阳台上望出去，没有月亮的天空显得幽闭恐怖，不过萤火虫却闪烁着一点点希望的微光。

她父亲成年后就一直生活在这个垂死的小镇上，送逝者最后一程。肯定是他的工作扭曲了他的人生观，她想。上高中时，她很厌恶他——至少是厌恶他的工作。可现在她后悔他们之间的隔阂。她一时冲动的婚姻已经是好几年前的事了，当时她二十出头。她和韦恩在列克星敦附近的赫灵顿湖结婚。他父亲需要主持一场葬礼，没法参加。婚礼仪式结束时，参加婚礼的人都像企鹅一样从湖边石灰岩的岩壁上往下跳。当她看到婚礼照片时，在脑海中给客人们添上了燕尾服。韦恩是个怡然自得的大块头。他有数十个优点，其中之一就是他单纯的真诚。另一个是他总想着别人的好处，不在意他们的缺点。当时韦恩在读研究生，学的是工程，桑德拉则在攻读传播学硕士学位。一天

晚上，当读到“大众传播的功能障碍”那一章的一半时，她突然把书扔到了房间的另一边。她再也没有回到课堂上。

早晨，桑德拉给父亲端来一杯香草茶和一碗格兰诺拉麦片。他坐在阳台上一张商店里的躺椅上。现在桑德拉已经重新调整了父亲在她眼中的形象，包括新出现的白发、更大的秃斑、更苍白的脸颊。

“我不吃那个玩意儿。”他说，冲着麦片做了个鬼脸。

“对你有好处。”她已经给他讲解了胆固醇和脂肪。“我在阿拉斯加就吃这个。”

“我们不在阿拉斯加。”他说，“我读到过人们应该吃适合自己地方气候的食物。这就是爱斯基摩人吃鲸脂而中国人吃大米的原因。你在那儿不吃鲸脂吧？”

“我为什么要和你讲道理？”

他咧嘴一笑。“我读到过有位健康食品怪人，他要活到一百岁，从来不吃不纯净的东西。他进行了一次本该对你有益的禁食，然后就饿死了。”就在他大笑的时候，他的手杖掉在了地上。

“我不知道你到底想说啥。”桑德拉说，捡起了手杖。

“如果我没活到一百岁，临终时我需要一瓶威士忌和一大盒果果球[1]。”他笑了。“你能在我临终前给我带瓶威士忌和果果球吗？”

“你说就算，爹地。”

桑德拉回到厨房，把格兰诺拉麦片换成了一盒鸡蛋。她想知道他只是固执于自己的饮食，还是他的工作让他认清了死亡。他还太年轻，不能死。一想到他死，她就怒不可遏——一部分是针对她自己的，因为她等了这么久才回家。

桑德拉骑着她父亲的自行车在镇上兜风。库克镇（人口：1700）被横跨低洼地的玉米田环绕着。五金店早就关门了，但主街上的花店、小杂货店、邮局和加油站仍在营业。麦凯恩家是镇上六幢有点年份的大房子中的一幢，已经褪色发黄，木板墙壁也已翘曲变形了。

她穿过铁轨往镇外骑，经过水塔和种植圣诞树的农场。他们家总会买一棵圣诞树用于家具店，另一棵用于客厅，第三棵用于殡仪馆。有一次，一个孩子在圣诞节前去世，家人带来孩子的礼物放在殡仪馆的圣诞树下。葬礼结束后，桑德拉的父亲将包裹着的礼物连同宾客登记簿和感谢卡一起还给了悲伤的父母。这家人将没拆开的礼物放在小女孩卧室一棵银色的小树下。现在桑德拉意识到那棵银色的树有可能是她想象出来的。她骑了两英里，或许还要多一点，经过用作住家的活动房屋，偶尔看到一些新建的砖墙牧场式住房。在阿拉斯加住过后，她觉得这里的地貌似乎有点局促且平淡无奇。尽管新房子像地里的真菌一样往外冒，但没有什么野生动物。阿拉斯加远在天边。她试图想象汤姆·吉拉尔多深夜坐在河边餐厅的情景，阳光仍然在那里逗留。她想象他要了啤酒、蒸蛤蜊和驱虫剂。他们经常在那里坐上好几个小时，看水上飞机在切纳河上起降。她很遗憾错过了夏至。汤姆会和朋友们一起去老鹰峰，那里的太阳似乎是横着爬过天空的。

回镇上的途中，她在丧偶的姑姑家停留。街上停着一辆红色的皮卡车，一个男孩在院子里割草。母亲去世后，桑德拉父亲的妹妹克莱米姑妈试图扮演她和弟弟肯特母亲的角色，但他们拒绝了。桑德拉讳莫如深到了极点，永远不会向克莱米倾诉——不说她的噩梦、她的悲伤和她对父亲的责怪。

克莱米让桑德拉从侧门进家。“我敢打赌，桑德拉，你希望阿拉斯加能有这样的天气吧。在那里你的屁股不会被冻僵吧？”

“你会习惯的。”桑德拉用手指从厨房台子上一罐温热的草莓蜜饯里挑了一点，拧紧盖子时，盖子“啪”的一声鼓了起来。“我喜欢雪。”她说。

“3月2号这里也下雪了，”克莱米说，“把桃子都冻死了。”

“你觉得爸爸过得还好吗，克莱米姑妈？”桑德拉一边问，一边心不在焉地拍着那只傲慢的波斯猫，猫的呼吸有点困难。

“哦，亲爱的，我不知道。医生说他脖子上的动脉堵住了，这可不是个好兆头。但自从你回来后，他好多了！我看到他脸上又有了我几个月都没见到过的颜色了。你决定回来真的让他很开心。”

“我不知道我该做什么。”她们走进客厅时桑德拉说。她坐在了一张铺着小垫子的安乐椅上。

克莱米说：“克劳德住院后你弟就没有下来过。不过他工作得很辛苦，他有个家。”

姑姑的语气里带有辩解的成分——肯特可以被原谅，因为他有责任；桑德拉没有责任，因为她去阿拉斯加是自愿的，而且没有和住在一起的男人结婚。

“你爸爸真的太不寻常了。”克莱米说，邀请猫咪上到她腿上。“一个人抚养你和肯特，还要操持那些生意。”她笑了。“过去我们经常取笑他，说人们来向遗体告别，然后在出门途中选购用餐的桌椅。我们会说：‘吃饱了再去死。’”猫钦佩地看着克莱米，好像她是在给它讲故事。克莱米继续说道：“克劳德和你们孩子有些芥蒂。哦，你和他争执，他拿你没办法。他为你成为现在的样子责怪自己。”

引用：“你能在我临终前给我带瓶威士忌和果果球吗？”

“什么样子？”桑德拉火爆地说道。猫瞪眼看她。

“这个嘛，你离婚了，在四处游荡。他担心你在那边的生活。他怕你被冻死或被熊吃掉。”

“他从来没有说起过。”

“克劳德从来不感情外露。不过他原谅你了。”

“原谅我？”

“不要把什么事情都怪到他头上，桑德拉。”克莱米柔声柔气地说，“现在的人都喜欢这样。”

桑德拉把头靠在一张钩织的垫子上，听着姑姑在那儿喋喋不休。她想象自己是一具尸体，她的头枕在缎面枕头上，脸被蕾丝框住。如果她留在库克，她会一直沉下去，直到失去所有感觉，就像躺在剥夺感官的箱子里的人一样。

克莱米就中风一事打来电话时，她恳求桑德拉回家。她说：“他总说他不需要别人，但

自从你们孩子离开后，他就一直很寂寞。你可能都不记得你母亲去世前他是个多么风趣的人了，你们还那么小，但失去她让他陷入了困境。”

桑德拉确实记得。她记得小时候父亲为她和肯特在阳台上支了一个圆锥形帐篷的夜晚。帐篷是用一个褪色的葬礼顶篷改成的。他们在帐篷里露营时，她父亲会在夜间发出猫头鹰和鬼魂的叫声来吓唬他们。她记得晚上他们在阳台上搅拌冰淇淋，他取笑她母亲，顽皮地捏她的屁股。桑德拉的妈妈每周五早晨都在梅贝尔美容院做头发，让周末的自己好看一点。克劳德照例会拿她的发型开玩笑。“萨利，你睡觉时没注意头发吧？看起来偏到一边了啊。松鼠进过你的头发吗？”当她穿好衣服化好妆，涂上鲜红的口红后，他会说：“你的嘴看着像鸡屁股。”那时，阳台是他们生活的中心。阳台似乎把它们悬在了空中——远离拥挤的家具，远离黑暗大厅里的尸体。就好像他们在乘坐热气球。他们在阳台上观看雷暴雨。

两年前，当桑德拉乘坐的飞机在费尔班克斯[2]上方低空盘旋时，她首先注意到的是西韦韦超市明亮的霓虹灯店标。桑德拉曾向自己保证会在阿拉斯加待满两年，她做到了。她在那儿待的时间比她结婚的时间还要长，比她任何一段学习或工作持续的时间都要长。她偶尔给父亲写张明信片，报道熊和驼鹿的消息，并截获了当地提及那里的寒冷和荒凉。她去阿拉斯加时只带了一个行李袋，里面是她十年里搬来搬去剩下的所有物件。在那段流浪生涯中，她唯一的遗憾是失去了离婚后她在列克星敦收养的狗。当时她在就业服务机构工作，住在麦克斯韦街一栋翻新的旧房屋的地下室公寓房里。后来她意识到，她的宠物狗拥有雪橇犬的精力和耐力。它的皮毛又厚又有光泽，冬天它喜欢待在室外，即便它喝水的盘子已经冻住了。发现狗死了后，兽医告诉她狗是被毒死的。它四肢伸展侧躺在地下室的入口处，好像一直在试图进到家里，狗尾巴的下方有一摊血。汤姆·吉拉尔多饲养雪橇犬，但桑德拉从未对它们产生过感情。她原以为雪橇犬会很漂亮，但汤姆的狗大多数都是瘦骨嶙峋的混种犬，而不是哈士奇或阿拉斯加雪橇犬。他说：“人们用各种跑得快的狗。他们用猎犬，牧羊犬。我听说有人甚至用苏格兰猎鹿犬。还有一个家伙试图让哈士奇与土狼杂交。”汤姆的狗窝在与一个小棚子相邻的围场里面，棚子的壁板上挂着汤姆的旧萨克斯管和小号。桑德拉几乎期待着一场自发的音乐会，伴随着狗的嚎叫声。有一次，她和汤姆在划独木舟，经过岸边的一群雪橇犬。狗在它们的屋顶上齐声嚎叫。当时接近午夜，初夏的阳光柔和温暖。

桑德拉和汤姆住在费尔班克斯附近的一栋木头房子里，在一座小山朝南的山坡上，从那儿可以看到切纳河。晴朗的日子里，他们可以看到阿拉斯加山脉参差不齐的山脊，山峦像冻干的云彩一样卷曲起来。她在汤姆服务的政府机构找到一份坐办公室的工作。严冬里，他们凌晨三点起床预热汽车。她搬来和他住的时候，他半开玩笑地说：“我已经看到你搬出去的那一天了。这样的环境下你会坚持多久？”

“我有可能坚持得比你想得要长。”她倔强地说。

“不可能。我看得出你是南方人。你的血太稀了。”他似乎有点伤心。

他在阿拉斯加待了很久，足以精确地知道什么温度下汽车的发动机会冻住，什么天气该穿多少层衣服。他知道怎样晒干鲑鱼，怎样修理独木舟。他建造了外屋和阳光房，可以在那里种做沙拉的绿叶菜。他来阿拉斯加从事管道工作并留了下来，因为他爱上了边远地区的生活方式——如果靠必需品维持的生活可以算作一种生活方式的话，这也是他们争论的焦点。她认为就像她看重变化一样，他把艰苦浪漫化了。狗队并非必须，他养的狗超过了拉一只雪橇所需的数量，狗群像一支正在打球的篮球队一样充满活力。夜里，桑德拉发现它们的嚎叫是令人欣慰的音乐。冬天，她周围的黑暗变得越来越密集，仿佛把她与美国其他的地方隔绝了，她被困在了一小块大陆的角上。在第一个漫长而黑暗的冬季，桑德拉失去了时间感。凌晨四点和下午四点似乎一样。等到她待久了，她了解到光明与黑暗之间并没有纯粹的界限。天总是变得更明亮或更黑暗，就像月亮缓慢移过每一个月相一样。

桑德拉得知父亲中风后，汤姆鼓励她回去照顾他，并坚持要她这么做，让她觉得他在把她往外推，就好像求她去和另一个男人约会一样。

“你要是不是回去，你会后悔一辈子的。”他说，“你必须和他一起把问题解决了。”

“什么意思？”

“你责备他对你妈妈做的事情。”

“她得了肾脏病。又不是他传给她的。”

“我不是那个意思。”

“他从来没有告诉过我有多严重。”她说，“他不让我去医院看她。我不知道她会死。”

“所以现在你不相信男人了。”

“我不相信你吗？”

“不相信。”他说，“如果你相信我，你会说你爱我。你从来不说你爱我。”

那年冬天晚些时候，有一天汤姆一大早就出发了，去通往尼纳纳[3]的小路上遛狗。直到太阳升起又落下了才回到家。尽管知道汤姆应对寒冷有着毫不含糊的规矩，她还是担心了。他总是带上修理雪橇的工具、适合在冰上行走的胶鞋和露营装备，甚至还有一个针线包和狗穿的塑料靴子备份。天越来越黑了，她往炉子里塞进更多的木头，她以为听到了狗的叫声，但那只是风声。终于，在月光下，她看到了跑过来的狗，狗的影子在雪地上欢腾跳跃。汤姆还因这趟遛狗兴奋不已，他开始按照惯例用炉子加热狗粮。他的脸颊在燃烧，冰晶覆盖着他的胡须。看着外面仍在欢蹦乱跳的狗，她觉得自己很傻。她想知道她的焦虑是否只是一种幽闭躁症，是她渴望去另一个地方的表现。第二天早上，新下的雪把狗窝盖住了。狗用雪做毯子。它们打洞，通过小气孔呼吸。五月底她离开这里回肯塔基时，汤姆开车送她去机场。路上，他们看到一支滑雪队，他们踏着轮式短滑板，在高速公路上疾驰而过。城里，当夏日的长白昼来临时，孩子们踏着滑板在街道上蜿蜒穿行。汤姆夏天改用三轮车遛狗。登机前，桑德拉告诉他说：“我不知道我什么时候会回来。”她知道他认为她根本不会回来了。然而她并不知道自己能在家里待多久。

在阿拉斯加，她见过一条与她过去的宠物狗长得惊人相似的狗——面部斑点的分布和颜色都一样，害羞且讨人喜欢的表情也相同。它待在一个小定居点的围栏里，那里大

部分的院落里都散落着边远地区生活破烂的遗留物——油桶、生锈的冰箱、雪地摩托车的残骸。那家小邮局的门廊上正在进行清仓拍卖。她想过买下那条狗，但她认为新买一条和原来的非常像的狗大错特错。这将是不公平的。

引用：等到她待久了，她了解到光明与黑暗之间并没有纯粹的界限。

他们坐在夜色下的阳台上，她试图给父亲讲讲她在阿拉斯加的生活，搜肠刮肚地找些词来形容山的高度，雪的耀眼光芒，野花绚丽的色彩和蚊子的个头有多大。她意识到自己夸大了所有的东西。似乎没有切实可行的方式来描述蚊子——和蜻蜓差不多大，她说，几乎和她在库克镇郊外骑自行车时听到的遥控玩具飞机一样大。她曾不自觉地抬头寻找一架丛林飞机，并在那一瞬间想象自己坐在河边喝啤酒，水上飞机降落在切纳河上，蚊子则像友好的游客一样绕着她的头嗡嗡作响。现在她意识到自己之所以对父亲夸其词，部分原因是她记不得了。平凡与奇妙在她的脑海中并没有一条明确的界线。

一天晚上，她试图向她父亲描述北极光。夜晚的空气湿漉漉的，远处闪烁着连成片的闪电。“极光就像霓虹灯，原理是一样的。”她说。词不达意。她想到了脉动的色彩和从空中散落下来的绚丽光芒，有时极光被描述成一条在空中起伏的中国龙。她说：“特林吉特印第安人说那种光是死人的灵魂在舞蹈——快乐的灵魂。另外一些人则认为那是鬼魂在用海象的头骨踢球玩。”

“真希望我看到过那个。”他轻声说，“我就没去过几个地方，要料理两份生意。”

桑德拉很生气，因为他说的就像他的生命就要到头了。她说：“你可以去阿拉斯加啊。你还没有老，你和死人打了太久的交道，已经影响到你了。”她等着一辆摩托车开过去。“你可以来看我啊。”她说。

第二天，桑德拉开着她父亲的车去县城图书馆寻找北极光照片。她找到一本旅游书，里面有几张照片。照片上的北极光与她向父亲描述的完全不一样。虽然这些照片没那么精彩，但她意识到这些极光比她记忆中的还要壮观——它们覆盖的空间之广袤，隐含的微光和颤动，颜色的浓度，比她所能领悟的还要惊人。她认为有时候视觉和声音是那么的不真实——就像某个人死亡的消息——无法被记住或相信。她夸大了蚊子，对极光的描述却不够多。她想起了他们第一次一起看极光时她对汤姆说过的话。她说它们就像性高潮。后来，在一次性高潮中，色彩像帘子一样在她脑海中荡漾开来。第二天她告诉汤姆这个时，他说：“这就像在字典中查找一个单词，它给你另一个你不知道的单词，当你查那个单词时，它让你回到第一个单词。”

她想如果她把照片给她父亲看，他是不会相信的。他不会相信自己的女儿经历过如此美妙的事情。“你得亲自在那儿。”她必须这样跟他说。

父亲的身体一天天好起来了，桑德拉留在了库克镇。她不知道自己想要做什么。她觉得她在考验自己，重温旧日的记忆和恐惧——住在殡仪馆楼上那种令人毛骨悚然的感觉。现在殡仪馆的门已经锁上了，她可以想象所有死者的鬼魂都被困在了里面。在她的睡梦中，这些鬼魂在她下方的洞穴中敲打、抓爬、吹口哨。

克莱米每天都过来，有时会从杂货店带来录像带。她为他们做饭——炸鸡、火腿和草莓蛋糕。桑德拉的父亲跌跌撞撞地走着，像挥舞宝剑似的挥舞他的手杖，诅咒着生命。他看上去几乎已经复原了。

“我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回来。”桑德拉给汤姆写信，“代我向布鲁贝克、科尔特兰、书包嘴、塞隆尼斯、糊涂虫、比利、马利根、迈尔斯和肥猪转达我的爱。你可能不相信，但我爱你。”寄出这封信的第二天，她收到了汤姆的一封信。他写了与狗、天气和拜访后院溪流的驼鹿有关的新闻。他在夏日明亮的夜晚做着一份额外的建筑工作，忙得只能给她潦草地写上几笔。他现在也没有时间遛狗了，那些狗越来越绝望——嚎叫并试图挣脱束缚。他正在考虑放弃它们。桑德拉能够感觉到狗在逃跑，从她身边跑开，越跑越快。

桑德拉和她父亲在吃午饭。她一直在家具店帮忙，上楼做了一些金枪鱼沙拉。她父亲说：“等我走了以后，你和肯特就可以争夺那份生意了。”

“你要去哪儿？”

“我想我会把殡仪馆永久关掉。反正我们每个月的葬礼都不会超过两次，现在他们想要更高级的东西，或者想火化掉。”他戳住一颗樱桃番茄——老练得就像汤姆刺中一条鱼一样，桑德拉想。他接着说道：“我总想让它像家一样舒适，这样人们就不会有格格不入的感觉。把它改造成公寓不会很难。”

“谁会想要住在那里？”桑德拉说。

“如果你把所有的设备都搬走，扔掉一些令人毛骨悚然的陈旧雕刻装饰和灯具，你可以有一间相当大的公寓房。”

出乎桑德拉的意料，她父亲抽泣起来——一阵短促的情感爆发。试探性地，她碰了他的肩膀。他直起身子，清了清嗓子。

他说：“有样东西我想让你拥有——你曾曾曾祖父的旧家具。”

“缝纫机的那些旧椅子？”

“地下室里还有一些。等我好了我会把它们搬出来。等你知道要去哪里了，我想让你拥有它。”他推开面前的盘子。

“我很小的时候它们是放在餐厅里的，”她说，“我已经很多年没有想到过这些家具了。”

“你母亲把楼上丹麦现代风格化后，我就把它们收起来了。你的曾曾曾祖父制作了那些家具——托马斯·麦凯恩。”

“这门生意的始创者？”桑德拉对如此遥远的过去只有模糊的概念。

她父亲点点头。“托马斯·麦凯恩是位木匠，在过去，木匠花大量的时间做棺材。所以他始创了这两门生意。”

“他是哪儿的人？”桑德拉问道，突然好奇起来。

“大约 1850 年他从北卡罗来纳州来到这里。”她父亲一边说，一边伸手去拿他的手杖。

“他埋葬了四个妻子和四个孩子。他亲手制作了他们的棺材，做得特别好，人们开始找

他做棺材。”

“那时候人死得真够早啊。”桑德拉说，打了个激灵。

“后来，人们希望死后把尸体打理好了供人瞻仰。他儿子约翰·麦凯恩 1889 年打出了他自己的招牌——家具木工和丧事承办。”

桑德拉的父亲停下来思考，仿佛他真能记得很久以前的事情。“托马斯·麦凯恩有十四个孩子，他前四个妻子都死于分娩。但他并没有停下来——继续寻找新的年轻妻子来照顾那些婴孩。”她父亲笑了。“我打理死者时，总会想起托马斯·麦凯恩。他一直在幕后，给我提建议。”

桑德拉开始在家具店里无目的地闲逛。这个地方需要一些新思路，她想。

“天哪，爸爸，楼下一些家具看起来就像是地狱里的家具！”她在人行道上对他大喊大叫。他正在阳台上读一本殡仪馆日记。“只有信撒旦的人才会买。”

他没有再提他想送给她的家具。不知道该拿这一堆破旧家具做什么，她让这个话题悄无声息地消失了。她不想对它们负责。桑德拉重新布置了店里的家具，对桌子、灯具和沙发做了重新组合。她用长毛绒双人沙发取代了橱窗里那套俗气的餐桌椅。小时候她曾和她的洋娃娃在笨拙的家具中做游戏，现在她又在那儿做起了游戏。她想这正是她一生中一直在做的事情——做游戏。在阿拉斯加，汤姆的小木屋就像一间儿童游戏室。她和汤姆在那里玩拼字游戏、拼图、制作鲑鱼乳蛋饼、生火堆，以此来消磨时间。她想念阿拉斯加。在她的记忆里那儿很温暖。

克莱米和他们一起坐在阳台上，她为一个孙儿围上围裙。天还不太黑。参加垒球比赛的少年从下面经过，互相推搡，尖声说着粗俗的脏话。骑自行车的孩子在街上赛车，赤着脚的孩子们踮着脚尖穿过殡仪馆前的草地。

“明天是一年中最长的一天。”克莱米说。

“在阿拉斯加太阳会照耀一整夜。”桑德拉说。

引用：她想如果她把照片给她父亲看，他是不会相信的。他不会相信自己的女儿经历过如此美妙的事情。

她父亲拍死一只虫子。他和克莱米对阿拉斯加一点也不好奇，桑德拉很生气。她觉得自己又回到了十二岁。

“阿拉斯加总有事情在发生。”她平静地说，“难以置信的事情。”

克莱米说：“一年中最长的一天来得总比我预计的要早。我从来没有准备好。她笑了起来。“天黑得那么晚，我没有按时回屋里看我的电视剧。不过反正都是些重播。”

电话铃响了，桑德拉冲进家里接听。“我需要安排一个葬礼。”一位女士说。

“对不起，殡仪馆现在停业了。”

“是这样的，克劳德和我说过，等我丈夫去世了，他会安排他的后事的。他得了癌症，一小时前走掉的。”

“对不起，”桑德拉说，“不过我父亲一直在生病。这个地方关掉了。”

“我知道。克劳德能来接电话吗？我是巴德·约翰逊太太。”

桑德拉认出了这个名字。巴德·约翰逊是她父亲的老朋友。她转达了这条信息。“我应该跟她怎么说？”

“哦，天哪。”克劳德说，挣扎着从椅子上站起来。“告诉黛西，我会把他弄到这儿来。我答应过。”

“爸，你干不了这个了。”

“哦，我干得了。我有很多帮手。”他朝她和克莱米点点头。

他抓起电话，安抚了约翰逊太太几句。挂掉电话后，他在厨房里跺着脚，用手杖奋力击打着空气。“克莱米，让约翰逊过来把灵车开出来，可能需要加点汽油和机油了。”

约翰是他的助手，平时从事保险生意，从桑德拉记事起，他就一直在殡仪馆兼职。

“克劳德，你确定你能行？”克莱米问道。

“如果你俩能把这个地方准备好了，约翰和我就干得了。”他说，眼睛看着桑德拉。

那天晚上，她和姑姑打开了殡仪馆那一侧的门窗通风。他们插上大排风扇，吹出污浊的空气——粉末、死花和香料滞留的甜味。多年来桑德拉一直在回避殡仪馆，但她还是很熟悉那股气味。她打着战栗，肺部收紧。克莱米从杂物间拖出工业吸尘器。

克莱米打开一盏枝形吊灯，说：“听我说，桑德拉，不会太难，我们稍微打扫一下，明天再把一些杂事处理了，这样你爸爸就不用做什么了。”

“爸爸似乎不怎么悲伤。”桑德拉说。她意识到自己的手在颤抖。

“悲伤？”

“巴德·约翰逊是他的朋友。”

克莱米笑了。“小时候他们经常在干草棚里玩耍，抓着摆动的绳子飞身落入干草堆里。

那些男孩子会为彼此做任何事情。”她按下开关，吸尘器呼啸着滚过前厅的地毯。

桑德拉还记得巴德·约翰逊和她父亲一起打垒球，他们参加了肯塔基湖人队，一个当地的球队。母亲去世后，巴德成天待在这儿，葬礼那天他带来了冰淇淋。桑德拉还记得是巧克力片冰淇淋。然而她却想不起她母亲的声音了。

殡仪馆是个迷宫——分散在各处的房间里布置着逐年累积起来的来自家具店的家具——深色的棉线和锦缎，画着浪漫场景的昏暗的台灯罩，早期美国风格的桌子。这个地方看起来很破旧，但却奇怪地给人一种家的感觉。桑德拉记得她母亲躺在大厅里，头枕在一个蓝色的缎子枕头上，她的头发看起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好看，她的嘴唇鲜艳闪亮，几乎是鲜活的。她的眼睛却一反常态地蒙上了一层阴影，脸上搽了厚厚的胭脂。那时桑德拉已见过太多的死人，她几乎没有想过他们，但当自己的母亲躺在那里时，她感到一种深深的背叛，仿佛她父亲之所以一直在准备那些尸体，是预计到有一天会在那里展示她母亲，发型完美到无法再被人取笑。她发誓永远不会原谅他。克莱米吸尘的时候，桑德拉朝几间关着门的房间偷瞟了几眼。她走进那间放着冰冷的金属桌子的房间，桌子像升降机一样被摇起来了。有一次，她和肯特在那张桌子上玩医生护士游戏，直到父亲抓住了他们。此刻他正在那里清理水槽。

“巴德前列腺出问题已经七年了，最终还是没能逃脱。”克劳德一边挤海绵一边说道。

这时灵车来到了，有人把他朋友的尸体放进了冷藏室——过去家里曾不加掩饰地称之为放肉的柜子。克劳德打开了制冷设备，房间已经冷却下来。

桑德拉没有睡觉。凌晨时分，她听到一辆车开到门口，然后是敲楼下门的声音。她听到父亲在和别人说话。她想起了很多个送人来的夜晚。她想起了安静的灵车。她想起了父亲彻夜不睡，在关着门的房间里偷偷地工作。他工作的时候，禁止她进入后面的房间，他总是警告她和肯特远离房子后面的垃圾箱。多年来，她一直在做与母亲冰冷、漂白了的身体有关的噩梦。一次又一次，桑德拉梦见她母亲还在楼下，在房间里徘徊，一名囚徒。现在她害怕睡着了。

早晨，鲜花开始送达，克莱米和桑德拉忙着掸尘，排列椅子和花瓶。桑德拉很安静。她想，失眠的后果与悲伤相似。克劳德和约翰已经完成了遗体的准备工作，几个人将棺材搬进了前厅。

“好帅气的魔鬼！”克劳德穿着深色西装出现时克莱米说道。“克劳德，配上那根手杖，你看起来就像个表演杂耍的。”

“我甚至都不需要它了，”克劳德笑着说，“只是用它来作秀而已。”他的脚步坚实，声音更洪亮了。他消失在一间密室里。

一个男孩带来街头花店的一个花篮。更多的鲜花——必不可少的剑兰和菊花——来自另一个镇子。

“我讨厌这些。”桑德拉对克莱米说。

克莱米拂开桑德拉额头上的一缕头发。“我知道，亲爱的。”她说。

桑德拉快步向前。“一直让我恼怒的是人们来到殡仪馆，总是表现得好像这是一个聚会，一个社交场合。他们总是有说有笑。”

“听我说，桑德拉。人们总得做点什么吧，”克莱米说，“他们总不能拉长了脸走来走去吧。”“他们说的话不合时宜。他们八卦，讲笑话。”

桑德拉很激动，她头昏脑胀，她可能会脱口说出任何东西。

当年她死去的母亲躺在这间大厅里时，桑德拉看到她父亲在角落里和巴德·约翰逊聊天。她母亲躺在棺材里，克劳德微笑着站在那里，和巴德交换着钓鱼的故事。现在桑德拉把此事告诉了克莱米：“我清楚地记得他们说的话。巴德说：‘我在那个池塘里钓到四十条鲈鱼，我都不知道那个池塘里有鲈鱼。’爸爸说，‘那是全部的了吧？’他笑了起来。他们就这样继续聊着。我记得！”她心不在焉地扯着头发。“葬礼上没有一件事情是恰当的。”她说。

“听我说，宝贝。”克莱米说，用她肥胖的胳膊搂住桑德拉。“人们又该说些什么呢，桑迪？你想让他们说什么？”

克莱米像羽绒睡袋一样包裹着她。桑德拉挣脱出来。

“我才不在乎他们说什么呢。他们就是那样的人。他怎么能做那样的事情？他怎么能——他怎么能亲自处理她？怎么会有人对别人做出那种事情？”桑德拉可能一直在哭泣。她不确定。

“赶紧去掉你脑子里的那个想法。”克莱米厉声说道，“他没有对她的身体做过任何与爱无关的事情。她的头发是梅贝尔·考克斯做的，是我帮她穿的衣服。他从霍普韦尔请来罗伊·希克斯做的那项工作。”

“他那么做了？”桑德拉扶住面前的一扇门。“我不知道这回事。”

“我们告诉过你，不过我估计你忘了。你这是干嘛啊，你知道克劳德不会那样对待萨莉的。他不可能那样。”

“我一直以为是他做的。”

克莱米再次拥抱着她，这次桑德拉没有挣扎。克莱米说：“为什么啊，桑德拉，我们不知道你会为此烦恼。”她停了下来，推开桑德拉，凝视着她的脸。她的手牢牢地抓住桑德拉的肩膀。她说：“但你永远不知道困扰孩子的会是什么。”

桑德拉说：“我不知道她会死。除了有二次，爸爸甚至都不带我去医院。”

“好了好了，没有人知道她会死。”克莱米说，擦去桑德拉脸颊上的泪水。“而且，你说去医院看到那些病人让你沮丧。你还是个小孩子。而且你很忙。你参加了接力棒旋转比赛 [4]，你还不懂事。”

“旋转接力棒？”桑德拉说，“我旋转接力棒？”

引用：他没有对她的身体做过任何与爱无关的事情。

下午，巴德·约翰逊的朋友们聚集在了殡仪馆，桑德拉去了楼上一个黑暗的角落，过去她经常躲在那里。从前她无法完全摆脱那些笑声；现在她有一个小收音机和耳机。她蜷缩在一堆发霉的旧垫子里，试着看书，听着一种听起来像是卡住的唱片的新纪元音乐 [5]。这个大学电台自称“有收听障碍的电台”。她强迫自己把注意力集中在那些毫无意义的声音上，直到头脑里回荡起明亮雪地上兴奋奔跑的雪橇犬的叫声，她睡着了。最终，克莱米找到了她。

“我没事。”桑德拉说，跌跌撞撞地来到有亮光的地方。

“那就好，宝贝，我只是想知道你在哪儿。”克莱米说。“我给你留了一点鸡肉和焙南瓜。”桑德拉跟手蹑脚地走下铺着地毯的楼梯，走进殡仪馆的大厅。大厅里除了那具棺材外，什么都没有。棺材的盖子已经盖上。桑德拉听见父亲在他的办公室里打电话。“听我说，黛西，”他在说，“我太了解巴德了，他可不想接着那些管子活下去。”

他出来时桑德拉说：“嗨，我在楼上睡着了。”

他笑了。“这么吵闹你还睡得着。该死的电话响个不停。”他松开拳头又合拢。“又要干什么？”电话铃又响了。跟在桑德拉身后的克莱米赶紧跑过去接电话。

“你还好吧，爸？”桑德拉一边扶正一幅挂在墙上的耶稣年轻时的雕像，一边问道。雕像是用石膏做的，上面散落着一些光点。

“这是一样我要扔掉的东西。”他说。“愚蠢的东西。”他咧嘴一笑，朝她走过来。“我不会把它留下来让你继承的。”

“我才不要呢。”桑德拉说。

“我不想让你拥有它。”他说。他拄着拐杖，用另一只胳膊搂住她，抱紧了她。他在她耳边轻声责备道：“你从家里跑掉了，不想我们了。”

“我不是回来了吗？”她咕哝道，任由他抱住自己，比汤姆抱得还要紧。她开始哭泣。她知道她永远无法向他解释清楚自己，但现在似乎并不重要。宽容似乎更重要。她说：“爸，你为什么不给我看我想要我拥有的那些旧家具？”

他咧嘴一笑。“你怎么把它带回阿拉斯加？”

“不知道。联邦快递？”

“巴德的一些家人要从俄亥俄州的阿克伦赶过来。”克莱米说，挂断了电话。

第二天早晨，收到的邮件里有一封汤姆的信。他写道：“前几天晚上我们一伙人开车去了墨菲穹顶[6]，过了那个形状像阴茎的过时的远程早期预警系统[7]的白色塔楼。野花都开了，羽扇豆和你的眼睛一样蓝。在山上我想起了上次我们俩来这儿，当时起风了，我们差点儿失温。我们光着身子到处乱跑，我意识到我不应该指控你的南方血统。”

她没来得及读完汤姆的信——她的父亲出现了，准备带她去看放在地下室的家具。昨天他太累了。她跟着他穿过大厅，这时黛西·约翰逊和一大群亲戚来到了大门口。

黛西说：“克劳德看起来很精神啊，桑德拉。我不知道那天晚上接电话的是你。我没想到会在家里见到你。”

“你以为我永远不会回来了？”

黛西微笑着说：“桑德拉，如果你有丈夫的话，就可以从你爸爸手里接过这门生意，让他休息一下了。”

桑德拉僵在了那里，但没说什么。

“我想这次之后我会把殡仪馆永远关掉，黛西。”克劳德说，“这样的小地方不够花哨，不适合当下大多数人。他们中有些人想要火化。”

黛西会意地点点头。“巴德住在佛罗里达州的嫂子情况不太好，说她想烧了扔进大海里。我告诉巴德，如果他们没有尸体，我是不会跑到佛罗里达参加葬礼的。”

“问题就出在这儿，黛西。”克劳德说，“人们不再愿意照章办事了。我和桑迪说了她的曾曾曾祖父。那是个照规矩做事的人——因为他是木匠。如果你是一个好木匠，你倾向于把事情做对了，你不觉得是这样吗？”

“爸爸威胁说要给我一些传了三四代的旧家具，”桑德拉解释道。克劳德对桑德拉说：“我现在就给你看那些家具。来吧，黛西。你会欣赏它们的。”

“在哪儿？”黛西问。她是个小个头的女人，看上去不怎么强壮。

“地下室。”

“你确定你能下楼梯吗，爸爸？”桑德拉问道。

“没问题。”他顽皮地转动了一下他的手杖。

“克劳德，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还是留在这儿吧。”黛西说。“那样对巴德不尊重。”

“好吧，要是你这么认为的话。”克劳德说。

“这儿，抓住我的胳膊。”桑德拉对她的父亲说。

“你让他好了很多，桑德拉。”黛西说，“我知道他很想念你。”

桑德拉扶着父亲下楼梯，他的手杖发出咔哒咔哒的声音。葬礼激发出了他最好的一面，她想——她立刻感到羞愧。在她的脑海中，一群食腐鸟在阿拉斯加一条死狼的上方盘旋。地下室里，克劳德打开灯。他让桑德拉把一些盒子和相框移到一边。家具放在一个角落里，摆放得就像是一间带家具的房间。配了梯式靠背椅的餐桌，一个餐具柜，一个放碗盘的柜子，一个脸盆架，一把摇椅，一个嫁妆箱。桑德拉原以为会看到一个小孩子棺材，但没有。家具的现代简约让她感到惊讶，与圣丹斯目录中的东西类似，很漂亮。为了她，她父亲一定费了一番功夫把它们在那里摆放好。现在她看出来他已经对它们做了修复。家具的表面光滑，木头上了油，干净得一尘不染。这些家具经过精心的翻新，被仔细摆放整齐。

“你什么时候做的这件事，爸爸？”

“哦，断断续续有几年了。我需要做点什么。你母亲一直想让我把它们修好了。”他走向楼梯，然后转向她。“我从来没有忘记你母亲，”他说，“她去世后，我就像是消失了很多年。我觉得不再有人懂我了。”

桑德拉惊呆了。她不知道该说什么，不过任由他再次拥抱自己。随后他转身离开了。他上楼梯时，她留在了地下室。黛西在和他打招呼。桑德拉研究起这些家具，试图想象为什么进入晚年的父亲接受了托马斯·麦凯恩的召唤，就好像他的祖先真的在召唤他一样。人的一生中是否会有这么一个阶段，他的先人突然坚持要得到认可？她想象父亲和托马斯·麦凯恩奇怪地交谈着。说的是行话，她想。这些家具很可爱，经历了时间和使用的磨损。

她能看到站在楼梯顶端的父亲，他正在和黛西聊天。黛西穿着一件有点可笑的粉红色长裤套装。她在微笑。也许他们在为旧时光微笑，巴德说过的一些有趣的话。桑德拉能够想象黛西和克劳德成为恋人。她记得父亲说过的托马斯·麦凯恩和他所有妻子的故事，他更换因分娩而失去的妻子有多迅速。她想象老托马斯从葬礼直接跳进急迫的求婚环节。但母亲去世后，父亲并没有那么做。他忠于她的亡灵。桑德拉本人并不觉得有尊重传统和连续性的必要。她偏离了自己的历史。在她看来，生活突然变得如此奇怪——人们继续生活的方式，出于必要，以惊人的热情，在最糟糕的时刻。这就是一次大胆冒险所需的耐力，雪地里的一次跋涉。

她听到一辆汽车碾压房屋后面停车场上碎石子的嘎吱声。

她父亲说：“来这儿一下，桑迪。人都到了，瞻仰就要开始了。你需要帮我把盖子揭开。”

1. 美国的一款很受欢迎的甜点，用巧克力包裹着的棉花糖、焦糖和花生。

2. 美国阿拉斯加州的第二大城市，位于阿拉斯加中央东部，塔纳诺河支流切纳河河畔。

3. 阿拉斯加州的一个城市，位于安克雷奇以北的内陆地区。

4. 接力棒旋转（又称舞棒）是一项涉及将金属棒用手和身体按协调的程序进行操纵的运动和竞赛。

5. 新纪元音乐是介于电子音乐和古典音乐之间的新的音乐样式，是上个世纪 70 年代后期出现的一种音乐形式，其形式丰富多彩且富于变换。

6. 阿拉斯加州著名的北极光观测点。

7. 加拿大北极北部地区的一个雷达预警系统，在北海岸和阿拉斯加阿留申群岛设有附加站。设立的目的是为了在冷战期间探测来袭的苏联轰炸机，并为任何海陆入侵提供早期预警。



博比·安·梅森

美国小说家、文学批评家。1940 年 5 月 1 日出生于肯塔基州。梅森在近四十岁时才开始小说创作。她的第一篇作品 1980 年发表在《纽约客》，此后便在 1982 年出版了第一本小说集《夏伊洛公园》。1985 年出版的长篇《在乡下》被改编为同名电影。梅森的写作推动了美国 80 年代“地方小说”的复兴，并开创了一种全新的、被评论家称为“超市现实主义”的风格。

译者：小二

本名汤伟，知名英文译者，译有《当我们谈论爱情时我们在谈论什么》《请你安静些，好吗？》《我打电话的地方：雷蒙德·卡佛短篇小说自选集》《故事的终结》《面包匠的狂欢节》《石泉城》《夏伊诺公园》等。

《殡仪馆一侧》(The Funeral Side) 选自博比·安·梅森短篇小说集《蜿蜒而下的山路》(Zigzagging Down a Wild Trail)。由楚尘文化授权发表。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Annie Spratt](#) on Unsplash

永别了，奖赏和仙女，
好主妇们现在可以这么说。
因为连奶场里邋遢的荡妇
如今也跟她们过得一样好

哀叹，哀叹，古老的修道院
仙女们失控了；
她们只是改换了教士的婴儿，
有人却改换了你的土地

你所有的孩子从那里被偷走
从此过上换生灵 [3] 的生活 [4]

她停下来，心砰砰直跳。荡妇。私生子。换生灵。还有归咎于他们的仙女。她想，再没有什么东西是中性的。再也没有了。

随后，她告诉自己，放聪明点，然后她又大声说了一遍。放聪明点。别傻了 [5]：他们以前在学校经常这样说。别傻了。她强迫自己把电脑唤醒，打出那首叙事诗中的几行。都会好起来的。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她合上笔记本电脑，躺在床上，细细查看自己的身体，寻找所有开始感觉异常的迹象。如果什么都没发生呢？如果已经为时已晚怎么办？问题是，你发现了，然后你想，好吧，九周，那是好多年。但随后你用了网上的计算器，带着一阵惊恐意识到已经超过六周了，接近七周。感觉不公平，他们计算的方法。九周不算什么。九周给你的时间不比两周多。星期天晚上她找到了那个网站，周二便下定决心发出了订单。但仍旧有可能太晚了。如果她几天之后才发现。如果事情发生在她还住在家里的时候，或者发生在她拥有信用卡或 PayPal 账户之前。想想就受不了，但这些想法反复涌现，用两周时间砸出一个破烂的辙痕。如果你是在英格兰，全科医生会给你开这种药，一模一样的东西。你应该已经在医疗监督之下服用过了。一切都已结束。如果这个办法不奏效，她仍有其他选择。去伦敦，或曼彻斯特：她在网上研究过那些诊所。她想知道，如果真到那一步，她会不会告诉妈妈。妈妈会安排预约，预订机票，支付酒店的费用。会在候诊室握着她的手，并在事后拥抱她。妈妈不会朝她大发雷霆，不会哭泣，就像电影中那些母亲一样。妈妈将务实而冷静：她能处理这一切。为什么她没有告诉妈妈？妈妈把她们三个养大成人，让她们相信自己能做任何想做的事，相信自己跟男人一样出色，相信女人有选择的权利。妈妈会帮助她。她妈妈会在这里，此时此刻。

她为她感到痛心。

另一则记忆：青少年辩论俱乐部，四年级或五年级。克里·弗格森拿着一张 A4 纸图片给大家传阅，上面是婴儿们在子宫里微笑，吮吸着大拇指。克里·弗格森说，女人们真该把他们生下来。她们应该生下来，把它们送给那些想要的人。几乎没有人投赞成票。事后，她妈妈问她那天怎么样，她羞愧得无法提起这件事。

白天慢慢流逝，点滴汇入黑夜。从她房间的天窗看出去，天空高远而苍白。她室友的声音传过来，锅子的碰撞声，烹饪的味道。有人在院子里抽烟；那味道在她的胃里翻腾。有什么事情已经在发生了吗？网站上说，饮食如常，避免饮酒，以免它影响你的判断力。她一整天都不觉得饿，只吃了几块格拉诺拉麦片棒，一把脆皮坚果燕麦片。一个室友敲了敲她的房门。她还好吗？是的，很好，她说，痛经。哦，天啊，真可怜，如果你需要的话，我这里有布洛芬。不用了，非常感谢，我这里也有。好的。听我说，如果你感觉好些的话，我们去喝杯啤酒吧。谢谢，不过我想我就待着这里吧，看点东西。好的，不错，如果你需要什么，叫我们一声就是了。好的，回头见。再见。此刻，天空中布满粉色的条纹。她的手机发出提示音，她妈妈发来短信：奶奶又被送去了阿尔斯特医院，又是胸部感染。每次这种情况发生，他们都会觉得可能就是这一次了，但不知为何从来不是。经过五天的抗生素治疗后，奶奶又被送回养老院，躺在她的塑料床单上慢慢腐烂。她不知道该怎么回。妈妈是暗示她去探望吗？她没办法踏入医院：如果它在那里开始发生怎么办，当着所有护士和医生的面？（如果出现并发症、不得不去医院就诊，不用告诉他们。他们看不出来，而且他们没必要知道。不管怎样都是同样的治疗。没有证据能表明你服用了什么，做了什么。）她开始回复，然后又删了。她的手机又响了。“不是想吓唬你，”她妈妈说，“只不过是同一个悲伤的故事，只是觉得你会想要知道。”一连串的 X 和 O [6]。然后是第三条消息：“你星期天回来吃午饭吗？”

她眨着眼睛。星期天。星期天午餐。“我想的。”她回复说，然后又说，“对不起，论文还没写出来。很遗憾听到奶奶的事。”

妈妈说，“爸爸现在跟她在一起。真是太难过了，对不对？可怜的爸爸。”

“我会给他发短信的。”她说。

几分钟后，妈妈又发来一条短信：“论文好运！”后面跟着一个钢笔的 emoji 表情，几本书，一杯咖啡，还有一个仓鼠的脑袋。然后是另一条文字：“对不起！本来想发一只幸运猫。我该戴眼镜了！”

童年的某个晚上：也是这样的时节，漫长的白日和苍白、明亮的天空。爸爸要妈妈那周找个时间去探望奶奶，然后某天晚上，游泳课之后，她们去了。她们争先恐后跑出汽车，抢着跑过绿地，然后停下来，等待着，至于其中原因，她们无法诉诸言语。湖面上吹来一阵凉风，直接穿过她们的校服，绿色的工装裙和蓝色的夏季上衣。她们头顶的头发已经晒干了，但脖子后面还湿着的，皮肤上散发出氯胺干净而刺鼻的味道。妈妈赶上她们，拉住小女儿的手。房子的露台都铺着鹅卵石，每个大门都像娃娃屋似的，无懈可击的玫瑰或者修剪得像盒子一样整齐的树篱。房子后面是车库，再过去就是树林。虽然她们这样称呼它，但那并不是真正的树林，只是房子后面一丛丛茂密的落叶松针。落下的松针让地面变得柔软而富有弹性，根本不像是地面。它们还吸走了所有声音，路上的声音，还有另一侧住宅区的声音，以至于你只需穿

小说

五月天

露西·考德威尔 | 故事群岛

一种压倒性的、令人感觉难以置信的解脱感：
她正在做正确的事情。

十天后，包裹终于来了。那是个小小的棕色软垫信封，她的名字和地址印在一张白色标签上。邮戳是荷兰的。里面是一板吸塑包装的药片，一片圆形的，四片椭圆形的。没有说明书，没有警示信息，也没有任何可以识别寄件人的东西。在走廊里，她当场推出了那个圆形药片，试着把它吞下去，但她的嘴巴太干了，感觉药片卡在了喉咙后面。她走到厨房，倒了一品脱杯水，全部喝了进去。杯子颈部有一层斑驳的干水垢，水喝起来有些臭烘烘的。她仍能感觉到那片药的存在，被卡在那里。曾经有个大一新生，地理系的，在服用网上购买的减肥药后不幸身亡。被活活煮死：报纸上就是这么说的。有一张他躺在病床上的照片，脸肿得似乎没有了眼睛，躯干和手臂上的皮肤形成粗糙的红色斑块，片片剥落，每片都有梧桐叶般大小。他父母将照片发布出来用作对众人的一次警醒，一种告诫。

这天是四月的最后一夭，经过反复计算，她发现自己只剩不到一周的时间了。

一则记忆：十一岁时，少年弦乐团去康洛赫 [1] 过周末。周日上午，天主教的孩子们去海湾路的大教堂做弥撒；几个新教徒本该留在德拉马拉庄园，和大提琴老师一起唱圣歌。但她跟那些天主教徒一起去了。他们一起走过岩石海岸，然后去了村里的糖果店。某种禁忌的感觉。她的朋友们排队领圣餐，她也学着他们的样子，跪下来张开嘴巴，让牧师把干燥的圆饼放在她的舌头上。她嚼了嚼，然后咽下去了。事后，他们说她会下地狱。他们想方设法让她知道，她犯了弥天大罪，而且因为她不能去忏悔，所以无法得到宽恕。而且她还咀嚼了。他们开心得乐不可支。她哭了。大提琴老师告诉她这是无稽之谈，告诉其他人说这么做很傻，还顺便告诉他们《约翰福音》第六章描述食用圣餐的词可以被理解为“咬”或者“嚼”，所以他们赶紧走开吧，这一切到此为止。就是个玩笑罢了，他们说。

她已经很多年没有想起这件事了，但现在它却浮现出来。他们练习的那个积满灰尘的房间，一束束光柱。那片小小的岩石海岸上的鹅卵石。还有天主教教堂彩绘玻璃上朱红色的光。

现在还剩下几个小时，她不知道该拿自己怎么办。她看了手机，11 点 11 分。明天，就在同一时间，要吃下其他的药，一次吃下全部四片。如果她抓紧时间，仍能赶上中午的讨论课。但她整个星期都没去上课，没有为讨论课做准备。她喜欢那个模块，喜欢那个导师，希望能好好表现。上学期，她的指导老师说，她的想法具有博士生的潜质，她在脑中把这句话回放了好几周。所以现在她走回房间，坐在书桌前，翻看讲义和阅读书目。《性别、家庭、信仰：规范和争议》，《<失乐园>面面观》，《思想的内战：政治与宗教的对抗》。在十七世纪，你根本无法摆脱宗教。她伸手去拿诺顿选集 [2]，随意翻开。一首叙事诗。她浏览了最前面的两个诗节：

过第一排树，感觉便像隔着千里、隔着数年。但就在那时，奶奶粉红色的脸庞在门边的起泡玻璃上若隐若现，而且门是向里开的，没办法让她们一次全部通过。奶奶摸摸她的头发：这是什么，出了什么事吗？

奶奶的牧师也在那里；他从母亲联合会^[7]出来顺路拜访。桌子上有几片涂了黄油的水果面包，还有一盘燕麦饼干。电暖气被拉到房间中央，正立面的三个格子都发出光。牧师站起来，向妈妈打招呼，然后一一叫出他们的名字。尊敬的牧师是从照片上认识你们的，奶奶说，又摸摸她的头发，拉了拉她的上衣。她的小妹妹上前几步，做了一个脚尖旋转的动作。你喜欢我们的新发型吗？她们都为夏季学期剪了头发，从差不多齐腰长剪成了波波头，因为有虱子——但牧师不需要知道这些，她们看到了妈妈眼中的警告。她们都甩着头，来展示头发是如何飒爽。尊敬的牧师说，虚荣，虚荣，然后奶奶笑了，但他一脸严肃。虚荣，虚荣！他又说了一遍。年轻女士的虚荣是一件可怕的事，因为它根深蒂固，而东西一旦长歪，就无让它变直了。奶奶看着他，不再笑了，在那之后，她不再欣赏她们的发型，甚至不敢看她们的眼睛，她们很困惑，离开的时候，妈妈勃然大怒。

他的脸红红的，他的头发已经发白，眼睛是明亮的蓝色。现在他已经死了，很快奶奶也会死，不管是不是这一次。落叶松针也不见了，被砍成了树桩。

她转而回忆起那些星期二在奥林匹亚上的游泳课。回想着课后的观摩，透过二楼食堂的观察窗，看泳道上的绳子被拖到合适的位置，俱乐部的游泳运动员戴着粉蓝色的泳帽在水中上下翻腾，轻松地转身，一圈又一圈。

她的室友们出去了。她给他发过两次短信，然后发了第三次。他没有回复。她的手机显示这些信息已经送达，有一次她甚至看见了显示他正在编写回复的点、点、点，但后来那些点消失了，回复一直没有到来。一周后，她在植物园大街的克莱门茨咖啡店遇见了他，他显然十分尴尬，说他的手机丢了，才刚刚弄到一个新的。把你的号码告诉我，他说，她照做了，但她知道他不会联系她的，他也的确没有。在那之后，她几乎没办法告诉他——她有办法吗——为什么她一直试图与他联系。这应该也是他的问题，但事实并非如此，世界不是那样运转的。所以他对此将永远一无所知，连怀疑都不会怀疑。在某个奇怪的时刻，她甚至为他感到遗憾。午夜梦回时，这种感觉似乎说得通，但她醒来后，感觉就消失了。

她不能待在屋子里。她走到镇上，但时间太早了，商店还没开门，然后天开始下雨，阴沉而窒息。昨天那轻盈、高远的天空已经彻底关闭，厚厚的云层和粗糙、潮湿的空气。这是五月的第一天。五月天，她想。她记得指南书上说过，你必须连说三遍。五月天，五月天。^[8]她回去了。她的两个室友已经起来了，都处于宿醉的状态，在厨房里抽烟。她泡了一杯茶，跟她们坐了一会儿。聊天；听自己说话。大笑。跟她们讲述康洛赫的那个周日，领圣餐的事。她们都笑了。她回了自己的房间。11点11分，她吃下第二批药片：全部四片。它们像粉笔似的，在舌头下面带着苦味。11点21分，几乎一点都没有溶解。她的下巴因为努力保持嘴巴和舌头不动而变得有些疼痛。她一直坚持到11点25分，看着手机上的时间一分分过去。然后是11点30分。应该够了。她连着瓶子里的水把残存的药片咽了下去。她现在不能再出去了。它可能会在两个小时生效，但也可能长达五小时，在某些情况下甚至更长。她打开笔记本电脑，进入那个网站，检查是否错过了什么。然后她再次删除浏览记录：清除历史，重新设置默认网页，然后删除了所有浏览器的数据。

她等待着负罪感的到来，然后是悔恨，但是没有。她有什么感觉吗？她检验着自己的情绪。恐惧，是的，绝对是恐惧。她已经删除了十七八次历史记录。但他们没有办法找到这些东西，而在某处，刻在互联网上的，是她的名字，她的地址，她的PayPal账户：她做了什么，在什么时间，什么地点，以及如何做的。她，或者任何帮助过她的人，都有可能被判处终身监禁。所以，是恐惧。还有什么感觉吗？悲哀。她希望有一天能拥有孩子。她想要看到那条蓝色的线，感觉兴奋得发昏，每周检查它的生长情况。她希望自己想要一个孩子。但不是像这样。让她感觉意外的是，她的另一种感觉是解脱。一种压倒性的、令人感觉难以置信的解脱感：她正在做正确的事情。

当开始出血的时候，先是厕纸上一片黯淡的污迹，然后是第一滴温热的血。她会重新感到解脱（还有悲伤，还有恐惧），以至于她会哭。她买的是超大容量卫生巾，而不是她平时用的莱尔丽思卫生棉条，大腿间的涓涓细流会让她想起自己的月经初潮，想到自己啜泣着爬到妈妈大腿上，感觉自己已经太大了，不适合再待在那里。所有不可逆转的一切：所有失去的一切。你绝不能那样想问题。她会提醒自己：出血和痉挛可能会比一次正常的月经严重，而且可能会有血块。轻微出血可能会持续三周。在大多数情况下，出血会在四到六周内停止，你的月经周期将恢复。她会向自己背诵，一遍又一遍，就像一次连祷，一次祈求。她会成为那些幸运者中的一个。她会的。她会的。

[1] 康洛赫是北爱尔兰安特里姆郡的一个村庄。

[2] 指美国 W.W. 诺顿出版社出版的《诺顿英国文学选集》，是英美大学广泛使用的文学课本。

[3] 根据北欧神话，森林中住着一些诡异的小人儿，他们是精灵，也是永远的小孩。换生灵在孩子的身躯中生存一个世纪，便寻找新的小孩作为转生对象，他们偷来那个孩子，用魔法把自己变成孩子的翻版，用侦探般的技法研究孩子的生活，为的是换生灵在尘世中生活下去而不被发现。

[4] 这几段诗歌选自 17 世纪英国牛津和诺里奇大主教、诗人理查德·科贝特 (Richard Corbet) 的诗。

[5] 原文 Wisc yer bap 是北爱尔兰青少年俚语。

[6] 字母 x 和 o 连写表示“亲吻和拥抱”。

[7] 母亲联合会 (Mother's Union) 是基督教新教的慈善组织。

[8] 原文 Mayday 既指五月一日，也是国际通用的无线电电话遇难求救讯号。飞机、船只遇到严重危难，需要立即救援时，方可发出“Mayday”求救信号，必须连续发三遍。所以小说篇名包含双关含义。



露西·考德威尔

北爱尔兰小说家、剧作家。1981 年生于贝尔法斯特，毕业于牛津大学和伦敦大学金匠学院。已出版三部长篇小说和两部短篇小说集。2021 年，她的短篇小说《所有人都刻薄又邪恶》获 BBC 国家短篇小说奖。

译者：刘伟

出生于 1982 年，拥有北京大学比较文学硕士学位及公共管理博士学位，先后供职于北京大学及国家电网，现为自由撰稿人、译者。译有詹姆斯·索特《这一切》。

《五月天》 (Mayday) 选自露西·考德威尔短篇小说集 *Intimacies* (2020)。由群岛图书授权发表。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Francisco Amela](#) on Unsplash

小说

梦想飞向群星的机械企鹅

卡罗琳·约阿希姆 | 故事群岛

星星，格温从没见过这么多，
跟她一直以来梦寐以求的一样美。

这是一个雾霾消散、可以在企鹅围栏上空看见星星的罕见夜晚。格温用尖嘴整理自己的合成羽毛，整齐地排列它们，遇到损坏或弯曲的就直接拔掉。她不愿整理羽毛，可是她自身的程序说现在是梳理时间，所以她别无选择。

“你看上去有点残缺不齐，应该让阿奇带来些新羽毛。”维克托蠕动身体，钻进当初还有人类时，为了阻隔他们而建的围栏。他盘在一块暖和的石头上，金属鳞片相互摩擦时发出刺耳的声音。“但愿她还有油来消除这些鳞片的噪音。”

“你愿意的话尽可以上油，但我不需要新羽毛。我讨厌梳理，想要拔光羽毛，变成光滑的流线型，那样我就能飞向太空，了解群星。”格温是一位梦想家。其他动物把这当作缺陷，可她觉得去叼那些尖嘴够不到的鱼不是什么故障。她受够了身陷囹圄，受够了自动教育录音持续不断的喧嚣，受够了日复一日重复不变的流程。

“我们的目的是给人类讲授曾经生活在地球上的动物。飞向群星不属于我们的设计目标，”维克托好为人师，总是找机会夸夸其谈，“你就应该摇晃行走、下水游泳、张嘴捕食……还有梳理羽毛。从诞生之日起到停止运行，我们都必须——在各自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按部就班行动。”

“没有人类可教了啊，而且几个世纪没出现过一只真正的企鹅。”甚至没有其他任何机械企鹅，再也不会出现了。有几只已经严重故障，就连阿奇都无法修复，不过其他大多都想办法逃出了动物园。

格温继续梳理。好几周以来，她反复尝试违反自己的程序设计，甚至是在一些微不足道的方面，然而她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存在严格的限制。她可以借着“更新知识库”的名义下载星座图和航天飞机图纸，可以在睡觉的时候梦到群星，不过到了梳理时间，她不得不遵守程序。“你为什么那么关心我做什么？”

“我也是程序控制的造物，跟你一样，”维克托说了等于没说，“我已经叫阿奇来修复我们。”

“我告诉过你——我不想要羽毛。”格温低头对维克托怒目而视，她的程序告诉她该去游泳，可是她池塘里的水早已蒸发殆尽。她沿着干涸池塘的边缘摇摇晃晃地绕圈，走得一圈比一圈快。她需要做出反应，但不能全听程序。

阿奇翻过围栏上的栏杆，她的黑色毛皮破破烂烂，打着橙色补丁，那是她用合成猩猩皮遮住自己金属结构的地方，“真正的动物也会那么做，不是在野外，而是在这样的围栏里。”

游泳时间结束，格温停止疯狂绕圈。

“动物园对动物来说不是好地方，即使对人工智能动物来说也不例外。我们注定不应该被限制在这里。希望我能解决问题，这样你就不用再绕圈了。”在动物园的所有动物里，阿奇最接近人类。她用自己的对生拇指更换锈蚀的电线和磨损的齿轮。

她甚至征召了一小群机械老鼠在街头寻觅备件，训练它们避开保持城市清洁的扫地机。阿奇帮助开展维护工作的热情令她颇受欢迎，不过动物们都不信任她，因为动物园里只有她的程序允许撒谎。

维克托展开盘绕的身体，金属相互摩擦的高音噪声让阿奇一阵厌恶。

“抱歉，维克托，我的油用光了。我的老鼠们抽油的旧罐车被腐蚀漏了，把好几个城市街区弄得一团糟。不过你发出的噪音太刺耳，我会想法看能不能再找一个油罐，或者从路面上汲取一些，”阿奇转向格温，“你需要修理？”

“维克托似乎有这想法，但是我不需要。”格温希望阿奇离开去修理别的动物。

“至少我可以给你一些羽毛——”

“我不想带羽毛，”格温坚持己见，“我在努力摆脱羽毛呢。”

“为什么？”阿奇问。

“她觉得自己变得更接近流线型，就能飞向群星，”维克托说，“荒唐。我们的程序里可没有飞向群星的功能。”

“更大的问题是飞行，而不是程序。即便她是流线型，企鹅也是不会飞的鸟类。她应该无法起飞，更别说飞离这颗星球了，”阿奇凝视远方，“这座城市里有很多被遗弃的飞船，我的老鼠们在一些飞船里寻找动物配件，有时候甚至是羽毛。”

“用不着羽毛，我用不着。”她想知道那些飞船的事儿是真是假，得去问问老鼠们。不过即使是真的，她的设计功能也很明确——她的任务是教育人类，所以只能留在机械动物园。维克托误会了羽毛，但是无法离开这件事他说对了。

又到了梳理时间，格温有条不紊地拔掉羽毛。这么做满足了程序强加给她的需求，但也是一种异常行为。任何一位动物管理员在场的话，都会给她重写程序。那甚至可以说是一件好事——程序升级以后，她也许会更聪明，更像阿奇那样。不过这里没有动物管理员，因为人类都已不见，在格温看来，这也令她的程序失去了有效性。即便如此，她也无法完全忽略梳理羽毛的冲动，只能曲解那些规则，一点点篡改它们。“那些都是完好的部件。”阿奇指着格温放在围栏边缘那堆精致的合成羽毛说。

“为什么你就不能相信我不想要羽毛呢？跟你不一样——我不能撒谎。”

“不，你不要羽毛没关系，”阿奇说，“我能拿走吗？当然，不是我自己用。我喜欢自己的皮毛，不过即使颜色不太合适，这里有些鸟儿也可以换上一些完好的羽毛。给我，我们可以交换，我拿走这些羽毛，这台收音机归你。”

格温盯着这台古老的人类物件。动物们可以通过一种无线信号通讯，可是她以前从没见过外置无线电单元，“它怎么用？”

“你用这个旋钮调频，”阿奇演示着说，“如果发现有信号的电台，你就能听见话音，或者音乐。”

阿奇看到格温出神的表情，格温好奇音乐是否也是个谎言。她用脚戳了戳收音机，然后用尖嘴敲了敲旋钮，“我扭不了旋钮。”

“呃，我这就给你设置好。”阿奇调整旋钮，指示频率的红线向左滑动，最后停在靠近中间的地方，100 和 101 之间。

“我们不能找一个有音乐的电台吗？”

“他们基本上都是播放音乐，不过有时候你等一等的话，还有别的内容。”

格温等了等，可是收音机里只有静电噪音。

“明天再试试，我觉得这家电台不错。”

第二天早晨，格温梳理掉左边翅膀的所有羽毛。她喜欢下边光滑的金属，点缀着原本插入羽毛的小孔，看起来就像一艘航天飞机的外壳——至少类似长久以来她想象中航天飞机的外壳。

梳理羽毛时间结束后，她摇摇摆摆走向收音机，用嘴尖拨动电源开关，收音机发出滋滋的噪声。

格温一边盯着收音机，一边收听。她的程序告诉她休息时间到了，所以她小心地俯卧在围栏里的石头地面上，趴着收听噼啪作响的白噪音。

然后噪音停止，一个声音开始讲话。

“我是领航员卢纳雷斯-朱庇特上尉，从奋进 7 号呼叫，我们位于土星轨道检查站，等待接近地球的许可，请确认。”

这条信息重复了三次。格温仔细倾听并把这些话语记录到存储器中。她没有完全理解，但是有一个词让她特别关注——土星就是她有时在夜空中看到的亮光之一，不过根据她的星图，那是一颗行星，不是恒星。

下次阿奇过来的时候，格温把消息重播给她。“这是什么意思？”

阿奇在自己的毛皮上仔细翻找，搜寻从不存在的虫子。跟任何动物一样，她的生活受自己的程序控制，但格温从没听她抱怨过。阿奇结束梳理之后抬起头，“消息的意思是有一艘飞船想来地球。”

“人类？”

“还有谁会说我们理解的语言？”阿奇问，“我们掌握语言是为了跟动物管理员沟通我们的维修需求，为人类游客提供交互教育体验。久而久之，我们拓展了程序来互相交谈，不过这些是他们的语言。”

维克托钻进企鹅围栏，把自己盘成一团的时候，鳞片已经不再发出刺耳的声音，看来阿奇肯定是给他找了一些油。“人类给我们发送一条信息？他们要来这里？这件事儿每个人都应该了解，不应该被当成秘密。”

“等一下——”阿奇开腔了，可是维克托向其他所有动物广播出这条关于人类的消息。很快，每只能离开自己围栏的动物都聚到栅栏外。猫鼬来回跑动，不时仅靠后腿站立张望。少了一条腿的獾把脸挤进栅栏杆之间的空隙，狮子、斑马和其他大型动物占据了靠后的位置，他们都盯着阿奇给格温的收音机。

“我们应该为他们准备欢迎仪式，就在动物园里。”

“还得回答他们的消息，这样他们就知道我们在这儿。”

其他声音呼喊着提出建议，格温盯着收音机，可它此刻只发出静电噪音。阿奇俯下

身，似乎也在倾听，可是实际上，她对格温低声说，“太空里有人类，你被编好了程序教化人类。”

格温琢磨起这条信息。

阿奇关闭了收音机，“这座城市里有太空飞船，我的老鼠能带你去那里。小心避开扫地机。”

阿奇离开企鹅围栏，但没有翻过栅栏，而是用某种特殊的卡片解锁并打开了大门。

格温可以自由地在动物园里漫步了，可是她的程序不允许她闲逛。

一只狮子扑向猫鼬中的一只，差点把它压碎。所有小动物一哄而散，跑回相对安全的自家围栏。阿奇驱散别的动物，又多花一点时间跟发动攻击的狮子谈了谈。格温不确定阿奇为何操心这件事——捕猎是狮子程序功能的一部分。

其他所有动物都离开以后，企鹅围栏终于归于沉寂。就连自动教育指导都因为到了晚间而停止，就跟它们每天在闭园时间一样。格温晚上思考阿奇说过的话，努力把信息拼凑起来。

她应该教育人类。

人类远在太空，身处群星之间。

因此……格温可以奔赴群星？

破晓之后不久，在程序指示的游泳时间，格温离开了她的企鹅围栏。根据来造访她的几只动物描述，动物园接近她的预期——蜿蜒曲折的水泥路穿过动物围栏和商品摊位之间。大多数围栏都空着，摊位上摆满了发霉的填充动物和其他正在分解的玩具。她匆匆而行，主要是受到游泳冲动的驱使，但无论如何都不想留在这里。

阿奇从黑猩猩围栏的一棵假树上朝她招手。

格温停下脚步，在双腿间交换重心，以满足自己移动起来的需要。“阿奇，你的梦想是什么？”

“去看看星星，跟你一样。”

“那你为什么不跟我一起走。”

“我不能抛下其他动物，”阿奇说，“别的动物都不会修理。”

所有这些事情都不假，所以也让格温感到伤心。她希望阿奇也能去实现梦想，却想不出怎么帮她实现。“再见，阿奇。”

“祝你好运。”

格温沿着道路来到一座开阔的庭院，再往前走就是正门。她从铸铁拱门下方经过时，以为会遇到某种阻碍，然而来到动物园外跟身处园内并无区别。

在大门不远处，她遇到了一只老鼠。

“城市？”它问，“飞船？”

“对。”格温猜测这只老鼠属于阿奇的搜寻部队。

“跟紧，好吗？”这只老鼠匆匆前行。老鼠是一种头脑简单的小型生物，更善于搜寻而不是交谈。“完好的飞船，密码已被破解。”

格温随着老鼠走一条宽敞的道路上，两旁停靠着废弃的车辆。动物园附近有大量种植树木——格温无法判断树木是真是假——的开阔地带，各式各样的小型建筑年久失修，但程度各有不同。很难判断城市从哪里开始，但是跟随老鼠的一路上，建筑变得越来越高。

又到了梳理羽毛的时间。

格温不该在街道上逗留，可她又不由自主。梳理羽毛时她仔细聆听，然而城市里一片寂静。她拔光了右侧翅膀上的所有羽毛，这样就跟左侧相匹配。她把羽毛丢在一起，不久扫地机就会来清理这堆垃圾。

她的老鼠向导在她整理羽毛时焦躁不安，“不远了，我们走。”

老鼠领着她穿过迷宫般的街道，不断东张西望、警惕威胁。这里没有树木，没有植物，只有玻璃窗破碎的摩天大楼。“沿着这条路再走四个街区，然后在右边的巷子里，完好的飞船，里边有很多设备。”

他们经过一辆位于坡顶的油罐车，它因为生锈而泄漏，道路的一侧洒满机油、滑溜溜的。格温不想冒滑倒受伤的风险，摇摇摆摆地从另一侧经过。格温脚踩在路上发出摩擦声，这时她又注意到另一个声音——远处传来轻柔的唰唰声。老鼠定在原地，格温也等在那里，不敢动弹。那个声音越来越响，越来越近。

“扫地机。”老鼠说着快如闪电一般冲进一条侧巷。

格温犹豫不定地呆住，她应该跟着老鼠吗？有飞船的巷子只有几个街区远，可是如果飞船是阿奇的谎言怎么办？扫地机转过街角，映入眼帘。它是一台翠绿色的卡车，用旋转的刷子把垃圾扫进一个巨大的箱子，再从箱子的顶部喷出水流。

卡车径直朝格温开过来。

她尽力快速晃到马路中间，油污的边缘。扫地机距她只有半个街区，而且还在飞速接近。任何物体一旦被卷进扫地机的箱子，就再也出不来了。斜坡陡峭，路面坚硬，可是格温摇晃着身体无法快速逃离，她只好扑倒在地，机油覆盖的路面像冰面一样光滑，她以最高速度滑下了斜坡。

路面磨掉了腹部最后的羽毛，开始磨损下方的金属。格温高速下滑的过程中，两边的建筑都变得模糊，扫地机卡车的声音完全被金属摩擦道路的声音所覆盖。

她滑到坡道底部，减速停下。

休息时间到了，可是假如格温不起来，她就会被扫走。她努力抗拒程序，然而腹部还是重重压在路面上。

扫地机卡车猛冲下斜坡。

她得找到太空中的人类，那也是她程序的一部分功能。她让相互对立的强烈欲望互相冲突，确保教育人类的需求压制住按部就班的例行公事。休息时间到了，可是格温却站起来。她摇摇晃晃走在路上，拐进那条巷子——安全离开了扫地机的路线。飞船是格温见过的最漂亮的东西，光滑的银色金属外壳上布满了小圆窗，就停放在阿奇的老鼠描述的地方。别的动物对阿奇太不讲情面了——就因为她能够说假话不代表她真的撒谎。选择不撒谎不是跟无法撒谎一样值得善待吗？也许还要更好呢，

因为那体现出了善意。

扫地机也拐进了巷子。

她的梦想近在咫尺，可不能被一扫了之。这条巷子是死胡同，她唯一的机会就是登上飞船。格温发现一个舱门，但是不知如何打开。她在自己的知识数据库里打开了图纸。

她用尖嘴掀开一个矩形数字键盘的保护罩，上面有1到9、0、一个井号和一个星号，键盘下方潦草地写着0-6-1-7。那只老鼠怎么说这艘飞船来着？密码已经破解。格温尝试按照顺序输入，用尖嘴敲击每个数字键，但是没有反应。扫地机的喧嚣声震耳欲聋，飞船都开始震动起来。格温绝望地盯住了键盘。

星号看似一颗星星。

她啄了一下，舱门打开。

格温跳进了飞船。扫地机的刷子扫过飞船外壳，舱门——感知到威胁——自动关闭。安全进入后，格温注视着扫地机清洁过飞船的边缘，然后退离去清扫另一条街道。

她离开小圆窗，查看飞船其他部分，控制面板上凌乱地覆盖着各种不同颜色的方块按钮，不过靠边位置安装着一个开关，阿奇告诉她那能启动自动驾驶功能。格温用尖嘴扳动了开关。

“启动自动驾驶？需要语音确认。”

格温尽力模仿人类声音回答，“启动自动驾驶，启动发射序列。”

“目的地？”

“土星轨道检查站。”

控制面板灯光闪烁，传感装置嘀嗒作响，引擎轰鸣，整个飞船开始震颤，穿过云团和烟霾时，水珠滑过窗口。在大气层之上，黑色的天空遍布着微小的光点。星星，格温从没见过这么多，跟她一直以来梦寐以求的一样美。

再说机械动物园，阿奇带领其他动物来到非洲草原围栏东北角的一座无线电广播塔。

“我明白你们许多动物都盼望着欢迎人类返回地球，不过有些情况你们应该听听清楚。”

阿奇为他们播放了录在磁带上的消息，“我是领航员卢纳雷斯·朱庇特上尉，从奋进7号呼叫，我们位于土星轨道检查站，等待接近地球的许可。请确认。”

可是消息没有结束，磁带上的声音继续说，“我们来这里救助灭绝性瘟疫的生还者，但是不确认隔离结束就无法靠近。我们会在检查站等到协调世界时的2206年3月17日午夜。请确认。”

“所以他们不在那儿了？”一只斑马问。

限定的时间几乎在二百年以前，动物管理员才消失没几年。

“还在太空中某个地方，”阿奇说着抬头看向夜空，好奇格温的飞船在黑暗中的哪里，“但他们不会来这儿了。”

“或许我们应该去找他们。”一只猫鼬犹豫不决地建议。

阿奇笑起来。城市里有不少飞船，一旦她把所有机械动物都送到土星轨道检查站，她就可以随意撒谎来满足他们的需求，他们就能一起到群星之间的某个地方，搜寻失踪的人类。

卡罗琳·约阿希姆

美国当代小说家，主要创作推想小说、科幻小说。曾经两度入围雨果奖决选、六度入围星云奖决选。她的短篇小说还三度入选“美国作家科幻与幻想小说”年选。出版有短篇小说集《过去与未来世界的七大奇迹》和中篇小说《爱的考古》。个人网站：carolineyoachim.com

译者：耿辉

幻想文学译者，代表译作有特德·姜的《呼吸》、刘宇昆的《奇点遗民》和安迪威尔的《挽救计划》等。



《梦想飞向群星的机械企鹅》(The Clockwork Penguin Dreamed of Stars), Copyright © 2018 by Caroline M. Yoachim.

Reproduced by permission of the author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bady abbas](#) on Unsplash

小说

明亮的绿地

安娜·卡万 | 故事群岛

无数的叶片紧密地聚集在一起，
站得整整齐齐，像手持长矛的战士，像丛林

在旅行中，我总是遇到一片特别的绿地。我似乎很难摆脱它。每一次旅行，无论从哪里开始，总是在一片夜色苍茫的绿地结束。绿地很小，倾斜的，在高大黑暗的树木的包围之中。

这片绿地总是绿得很美，在黑暗中亮得发光，几乎成了光源，好像草尖本身会反光。草的生机勃勃总是最早惊艳到人们的；人们总是要花一会才能反应过来，这片绿色是如此强烈，强烈得让人不悦，人们继而也会惊讶，为什么之前没有意识到这点。一旦印象形成，人们又会觉得闪闪发光的草多少是不合时宜的。它们没有理由让自己如此光彩照人。如此耀眼的光芒在简陋的自然之地真是不合适，但也表明在这片土地上，草总是跃跃而起，长势骄傲，富有攻击性并且充满力量。

草轰轰烈烈、不合时宜的明亮总是一致的。它们并不随着四季流转而改变，好像要凸显自身高贵，田野的光辉总是一如既往，尽管在某些程度上，也随着时间空间改变。除了绿油油的颜色，田野总是很小，倾斜的，靠近巨大的黑暗的树木。但是大小和数量总是相对的，不同的人对于小而亮的草地或者大而黑的树总是有不同的概念。关于倾斜的概念也是灵活的，虽然与地平线的明显倾斜总是田野显著的特征，但是倾斜的程度各不相同。

倾斜也许是难以察觉的，人们总是以为草地的表面像台球桌一样平整。确实有许多时刻我无法相信——直到被测量仪测量过后——我才知道那片土地并不完全水平。在其他时候，与看不见的倾斜不同，草地几乎是垂直地升起。

我永远都无法忘记夏季雷声阵阵的那天。这天早上，我穿过一片落满灰尘的平原。火车闷热得令人难受，窗外的风景单调无聊，没有任何颜色。整个下午，我陷入不安的昏睡，醒来后惊喜地看到山坡上覆盖着松木和岩石。但是，第一眼过后，我发现，山遮住天空，深深山谷的隔绝氛围就如同平原上的乡镇那么封闭。一切看上去都是沉闷、灰暗的，岩石呈现出难以描绘的斑驳色彩，松木像泛着幽光的暗绿色的衣裳，老旧而发皱。它们浓厚的叶子，泛着光芒的铜绿色，显示着腐烂和破败，又似乎有种金属的刚韧，能够吸收光线以及覆盖穿透厚重云彩的阳光。尽管天与山的线依然曲折折，风景一成不变，总是由永恒的松木林和巨大的石块组成。空气中的沉闷蔓延，了无生机的单调以及毫无生机的冷漠。

火车突然遭遇剧烈的转弯，接着是一片更加开阔的地方，峡谷变宽。迎面而来的是，位于在黑色树木构成的峡谷中间，那片陡峭的绿宝石般的墙，垂直升起，闪烁着珠宝的光芒，在一片凄凉的背景中显得如此华丽。

在我已经看了一天单调的远景后，这样猝然的未曾期待的灿烂如此耀眼，以至于我无法立即辨认出田野中黑色的、微小的点，他们依然发射着光。落日太阳的余晖，就像我即将到达旅途终点那样穿过云层，让每片叶子都闪烁着绿色的光芒。

当我看见火车站，那个小城中壮观的景象时，绿地依然占据着我的全部视野。在这座小城中，车站是个重要的有特色的建筑，其他的屋子建得如此小小，聚落成群，以免遮盖它。现在我可以看得更加仔细，没有火车运动的弯曲和干扰，我看到之前就注意到的那些奇怪的分散的形状，更像半裸露的人的身体，手脚伸展地在由草构成的绿墙上。他们被一条绳子绑在那里，滑轮缓慢得将他们吊起在绿墙的表面，一些半圆的装置紧紧地绑在他们的手上。滑轮将他们一阵阵地猛拉，这让我想起被困在蜘蛛网中的苍蝇正在挣扎。这个让人难受的猛拉以及他们奇怪的伸展的姿态被用绳子绑着，以防止他们被牵着走，又使我想起犯罪份子在燃烧的绿地上被当众施以奇怪的古老刑罚。在这点上，我当然是想错了。

不久，一位路人注意到我对明亮的绿地上充满夸张的戏剧性动作的兴趣。由于我是个陌生人，他非常有礼貌地和我说话，告诉我这不是我想象中的犯罪，而是草地上除草的工人。草在那片田野上总是快速而猛烈地疯长。

我惊讶于如此残忍的过程仅仅用来降低草地上草的高度。尽管在某种程度上，它构成整个村庄的一部分。我又询问如此痛苦的施工过程有没有损害工人们的健康和效率。是的，不幸的是，我被告知，那边人们的四肢，甚至生命都处于危险状态，这是因为工作过度的缘故，也是由于他们剧烈的肌肉收缩使得安全绳索时不时断裂。这是令人遗憾的，但是目前为止并没有其他的除草方法，由于地面倾斜的角度使得人们无法站立在那里，甚至无法爬过，尽管这些办法之前都试过。当然，所有可行的保护措施都做过，但是无论如何，这些工人还是处于被剥削的状态。他们来自于最低收入的没有任何技能的人群。我无法不注意到他们的抽搐和痉挛。我观察着，这仿佛是一种模仿，模仿现代系统还没有出现之前早期工人所忍受的痛苦。现代的工作在较为仁慈工作环境中已经没有那么艰难。对我来说，惊讶的是，痛苦的方式还在流行，而且许多人在竞争这样的岗位，使得获得工作都成为一种特权。一旦发生了死亡事故，一大笔赔偿金将会给受害者的亲属。受害者，根据传统，会被用 *situ* 的方式埋葬——这是一种从古代就开始的习俗，同时也意味着某种特权，可以赐予全家以及后代。

所有的这些信息以轻松活泼的、事实的方式被讲出，以打消大家的疑虑。但是我还是禁不住稍微的不安。我看着这些草地，好像被强烈地吸引，不断地看着这些抽搐的牵线木偶，他们被机器之间的距离和自身的弯曲折磨至非人。当太阳下山时，这似乎变得更加难以忍受，那时，他们好像举着镰刀疯狂急促地挥舞，草地的绿点亮黑暗中的磷光现象。

我想问为什么这片土地需要被修整——草的生长又有什么关系呢？那么多年前是什么样情况下，这座草地被决定修整？但是，我对质疑这样一个悠久传统感到犹豫，这个传统被所有人当作理所当然，它肯定有合理的但却被我忽略的理由——我总是担心表现得太愚蠢或无知，或者缺少理解能力。无论如何，我犹豫着还没来得及问出口。和我谈话的人突然注意到即将熄灭的灯火，找了个借口说他要走了，并没有给我展现礼貌、表达感激的机会。

我独自一人，继续站在空荡荡的街道，四处张望，内心感到不安。当我意识到我并没有问出问题时，我听到陌生人的脚步已经消失不见。我的犹豫，不是因为害怕显得愚蠢，而是在某种程度上已经知晓答案。这个发现使我分心了一会，几秒钟后，我的注意力重新回到了田野，那一排跳动的人形木偶消失了。

我一动不动。淡淡的忧伤，一种麻木的心情降临在我身上，如同每日从白天到夜晚这种感觉总是来袭。整个城市突然变得荒凉和安静，就好像每个人都关在屋内，参加一些我一无所知的会议。在屋顶上，山形若隐若现，阴暗，松木垂下，掩盖着山谷。夜里的雾气开始从四周升起，遮盖着我所看到的斜坡，但那片草地依然绿得如此生动和清晰。

我发现自己正在倾听那强烈的寂静，雷雨即将到来前的安静。四周没有声响。街道上没有生命的痕迹，灯光也还没有点亮，尽管有些聚集的阴影。在我周遭的屋子已经隐去他们清楚的轮廓，似乎挤成一团，就好像紧张地看着，等着，屏住呼吸。雾和暮色将周围的颜色抹去，所有的形状都变得模糊和无法辨认，这使得那些清晰、明亮的绿色田野是如此惊人地突出，神秘地保留着一天将尽的光亮，储存在小小的四方形里，飘荡在屋顶，像一面明亮的绿旗。

就像任何一个地方，夜晚看不见的敌人开始聚集，在房子前成群结队，在黑暗的树下收集着日渐深沉的黑暗。一切事物都屏住呼吸等待夜晚的降临。但是夜的黑似乎凝固住，无声无息地凝住，在草地的边缘，被那股热烈的绿、尖锐的力量摄住。我希望夜色可以发动攻击，可以冲进草地，可以超越它。但是什么也没有发生。我只是感到无数的草的叶子的剑拔弩张，以完全相反的力量去侵犯夜色。但是，在最开始模糊的理解中，我开始看到草强大的力量，能够阻止夜色不可一世的进程。想起我所听到的，我能想象草应该长得很骄傲很健壮，它们腐朽中滋养自己，在成千上万的每一个新发的叶子中茂盛。

我看见了大量出现的叶片，无穷无尽的，几千几百万，不停地繁殖，带着他们冲破自然的力量和沉默的韧性从土地爆破而出，在每个分钟一千倍地增长。他们如此猛烈地聚集向一片小小的田野，坚强地超越自然地生长，充满毁灭性。膨胀着生命，无数的叶片紧密地聚集在一起，站得整整齐齐，像手持长矛的战士，像丛林，像树木，抵御侵略。

黄昏的尽头已经接近黑暗，小小的绿地的辉煌是如此超自然和神秘。我凝视着这片绿地许久，它似乎开始震颤，悸动，即便隔了这么久，大量的生命快速地汹涌而出，清晰可见。夜的黑暗被野蛮的活力所震慑；在我的视野中，我看到草地总是保持警醒，总是观察着那些瞬间性的懈怠，以确认自己不懈的生长，等待着怒放的机会。我看见草跃地而起，像是一个绿色的坟墓，裹挟着它自己所消耗的腐败，消除一切的界限，在所有的方向中激荡，摧毁了其他的生命，在整个世界中覆盖上明亮的幕布使得所有生命枯萎。这个带着攻击性的绿色必须战斗，战斗，砍下，砍上，每天的，每时的，不计一切代价。没有任何可以阻止野蛮生长的草叶，没有任何可以取代它，浴血地，邪恶地、凶猛地生长，就像一个充满仇恨的瘟疫会吞噬所有事物和所到之处，直到刺

下草和只覆盖着地球表面的草。

这似乎是非常令人震惊的，草居然有如此强大的力量，一个几乎不可能的事情。这几乎是违反所有自然界的原理，草竟然有威胁到地球其他生物的力量。植物怎么能如此蔓延，如此在脚底下被碾碎，却长得如此傲慢，如何具有破坏力？这似乎荒谬可笑，完全疯狂，一个给孩童的故事，从来没有被认真对待的故事——我拒绝相信它。然而……然而……一个人不能完全确定……谁知道在遥远的过去究竟发生了什么？可能，在对我们保持神秘的古代档案里，有些故事被记录下来……或者，在更远一些，在记录开始之前，有些事物可能已经偏离正常……有些偏离，我们已经无从知道，但可能会在将来释放这种绿色的威胁。

一个人可能并不知道该相信什么。如果一切只是幻想，为什么我看不见，在我的视野中，草侵蚀其他，构成对所有生命的威胁，草吞并下死亡并有如此可怕的强壮？在最开始，当整个事情开始的时候，是草威胁了受害者，或是相反？那我该如何想象和理解它？为什么我要牵连其中？它和我似乎毫无关联。也似乎没有什么让我无能为力。这些本来不该发生的事情，也是一些我无法逃脱的。如果不是今天或者明天，或者后天，或者在这之后，在旅途结束的任何一个夜晚，我都会看到那片绿地再次等待着我。就像我一直在等待的那样。



安娜·卡万

英国小说家、短篇小说作家和画家。安娜·卡万出身富有家庭，但身世坎坷，经历两次婚姻，第一次离婚后，她带儿子回到英国，在伦敦中央美术学院学习绘画。后来，这个长子在二战战场阵亡，而第二次婚姻生的女儿刚出生即夭折。安娜·卡万长期受吸毒和周期性的精神疾病困扰。她的作品常被评论家与弗吉尼亚·伍尔夫、西尔维娅·普拉斯、卡夫卡等作家相比。

译者：施冰冰

剑桥大学东亚系博士在读。曾在《人民文学》《青年文学》《小说评论》等杂志发表小说和文学评论。

《明亮的绿地》(A Bright Green Field)，选自安娜·卡万同名短篇小说集，伦敦：彼得·欧文出版社 1958 年第一版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Adrian Hernandez](#) on Unsplash

小说

交割日

亚历山大·麦克劳德 | 故事群岛

或许他试图在他那一侧开启的奇怪的可能性，
关闭了我们人生中别的可能性。

事情的发生地就离我们现在的住处不远。那家小憩驿站还在原处，不过他们不得不把名字改掉。事件完全——或至少是大部分——曝光后，那地方短暂地关闭了几个月，之后他们搞了一次盛大的重张开业，把它打造成大型连锁集团安眠站点旗下的分店。原先的水洗橙招牌换成了蓝色，文字四周环绕着星星月亮，不过乍看上去，生意还跟原来差不多。长途卡车司机和公路养护员、用后备箱装样品的销售、这阵子不得不在这儿做短工的承包商。所有这些奔波在路上的人，他们依然需要床位。出门在外的他们依然需要休息，而这栋建筑，这栋由十来个一字排开的房间组成的平房，依然能满足这个需求。床单和毛巾被更换一新，有人拔掉白瓷砖水槽里有碍观瞻的毛发。口红渍和指纹被抹去，玻璃得到清洗，再包上一层号称能消毒的特种纸。垃圾筐被清空，地毯被吸净，小香皂、小洗发水被补齐。浴缸下水孔周围那圈顽固的红锈被一遍遍地擦洗。上一位客人前脚刚走，下一位客人后脚就到，不同的信用卡划过终端。这里出售的是某种轮番使用的隐私，我们曾短暂地进入这循环。入住，而后离去。

我们选这家旅馆完全是因为它便宜——比街那头的速 8 酒店和品质套房酒店便宜一半——而且刚好在我们想要的位置：两个街区之外就是我们新买的房子，我们即将在两天后入住的永久居所。那时一切才刚刚开始，我们刚到这座城市，换了新的工作，准备投入新的生活，或至少对未来有了新的规划。我们的女儿莱拉四岁，曼迪还怀着杰克，已经七个月，快生了。在这两次妊娠之间，我们经历了一次特别难过、发生得特别晚的流产，所以这次我们格外小心。没有突如其来的急转，没有多余的劳损。我们制定了一份详尽但并不贪心的搬家计划，那家小憩驿站就是其中一环。两张双人床、一台小冰箱、一台咖啡机，每晚六十三加元。我们打算一腾空蒙特利尔的公寓就开车去哈利法克斯，在汽车旅馆住上两天，等搬家工人过来。我们的交割日，就是正式交房的日子，早在几个月前就定好了，我们所有的文件上都盖着 6 月 1 日这个日期，不过在收房之前，我们打算歇口气，调整调整。我们想为变化做好准备。我想大概每个人都至少在小憩驿站这种地方住过一晚。小时候，我父母找的正是这种朴实无华的汽车旅馆，那种能把车停在房门口的划算地方，在那儿，他们会放任我们在某个无人看管、不带加热的户外泳池里游泳，而六米开外就是卡车和高速公路上不息的车流。我家有五个孩子，每次找到这种地方，我父母总会要两个相邻的房间。店主会交出额外的那把古怪的钥匙——一般都挂一块硕大的木牌或厚塑料片上——这样我们就能转动那个神秘的银色门把手，来回穿越墙上那扇一般不对大多数人开放的门。

那两个房间陈设相同，但位置相反，互为镜像，四张床分别抵着外侧的两面墙。我

们会从一张床跳到另一张床，以此消耗剩余的精力，父母会任由我们在其中一个房间看古怪的电视节目直到深夜，他俩则会一起穿过那道门，进入另一个房间。他们会带上半打啤酒、一瓶红酒，或许还有一袋薯片或几片吃剩的比萨。半小时后，他们中的一个会起身把我们关在门外。我依然记得那个咔哒声。我们会单独待一小时左右，就我们自己，跟他们分开，然后他们会回来，再次把我们划入不同的阵营。三两个孩子会跟妈妈睡一个房间，另外几个在隔壁跟爸爸睡。

新闻曝光后，哪儿都能看到那家汽车旅馆的照片。警车和手电光，警戒带和交通锥，穿防护服的人进出法医取证车。那场面就跟你想象中一样，是你以前看过的某个节目的重现。事发后的第一周，几辆卫星车进驻停车场，一排肤色各异的人一字排开，每个人都梳着完美的发型，为全国性电视节目做直播报道。报纸有好几个月都在报道此事，几乎持续了整整一年。一时间，你会感觉好像全世界都在关注这件事——没有什么比戏剧性的死亡更让人津津乐道——可对于曼迪和我而言，这件事一直有更多的意味。这个故事以某种与众不同的方式囊括了我们，把我们变成其中的人物，尽管我们并不想扮演那些角色；它的情节中有我们生活的位置。这感觉就像步行穿过街面上弥漫的浓雾，那故事将我们重重包裹，我们只得把它吸入体内。早餐时，我们会一边吃麦片、喝橙汁一边看电视或读报纸，大量地摄入受害者照片、他们悲惨的生平、报纸社评、深度分析、动机阐释，多得远远超过每日的合理剂量。

*

现在大家都知道了，凶手经营水暖业务。我们头一次停车时，他的卡车已经在那了，停在 107 房间门口。他在驾驶座的车门上贴了块长方形磁牌，可以贴上或摘下，标明它处在工作状态还是别的状态。牌子上有幅简笔剪贴画，画着一只桶接五滴水，下方写着：“找水暖专家？请拨打 902-454-7111。”

那天傍晚从车上卸下行李、面包机、开水壶还有那盒路上吃的干粮时，我们压根儿没看见他。干粮盒里装的是果汁、香蕉、面包、大理石乳酪和饼干。那是 5 月 30 日晚上。我必须把日期弄对，把事情理顺。第二天就是 31 日。早上 8 点半左右，我们同时走出各自的房间：曼迪、莱拉、凶手和我。我们以完全一致的步调关上两扇相邻的门，踏入外面的世界。

我们有些杂事要办，还有些表格要填。得去办保险，得跑一趟律师办公室再回来找房产经纪人，还得办水电、装电话什么的。事项繁琐而杂乱——事情比我们预想的多——不过每件事都得从清单上划掉。

曼迪正催促莱拉坐到副驾后方的座位上去。当时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她那身四岁小孩理想的夏装，连衣裙、凉鞋、还有软帽。黄色的绑带在莱拉肩头系成蝴蝶结，短裙里有个小小的泡褶，一层蓬蓬的空气夹层，它撑起裙摆，让裙子从她腿旁撒开。她的鞋尖上有红色的花朵，我们刚给她喷了很多防晒霜，这会儿她的皮肤还泛着光，油乎乎的。

曼迪和莱拉打凶手身旁经过时，他笑了笑，伸出右手示意莱拉跟他击掌，莱拉重重地拍在他手上。他穿一条蓝色工装裤，上面全是裤兜，灰色衬衫的下摆扎在裤子里，胸前还有更多衣兜。我记得他左手拿着几只尖嘴钳，手腕上挂着一卷布胶带，像戴手镯似的。再说一遍，这是 31 日早上。我们已经接受了这个事实。他走出房门的姿态没有任何异样，摆弄那些物件的样子也很正常。他打开车门，把工具扔进驾驶室，转过身，看见莱拉还站在原地等他回她的击掌。他立刻回应了她。

“祝你开心，小淑女。”他说。然后他越过车顶望向我，冲我笑笑，点点头。我解锁车门，按下自动按钮，它能打开另一侧所有的锁。我看他抬起右手，放在鼻子底下嗅嗅。然后他浮夸地扬起眉毛，甩动松垂的手指，装作被防晒霜浓烈的热带气味呛到了。“好——椰子啊！”他说，在面前扇动手掌。

莱拉以她特有的方式开怀大笑。她那个笑容只保持了几个月，大概在三岁多刚四岁那会儿——我想没有人能把它保持得更久——不过当时她就是那么笑的，把这笑容给了那个凶手。那是个纯粹的奇迹——真正快乐的讶异——没被任何东西污染。我太爱那个笑容了，也爱她轻易就能发出那样的笑声。

“好——傻啊。”她断定。

随后是几声“好傻，好傻，好傻”，抑扬顿挫，唱歌似的。她笔直地指着他，又指指我。“好傻的人。”她对我说。

“哇，多谢你啦。”他说着，冲她微微一点头。

他从遮阳板上摘下一幅墨镜戴上。镜片是反光的，所以当他再次望过来时，我看镜片上映着我自己、曼迪和莱拉的身影。

“祝你愉快，哥们儿。”他对我说，“你们还要再住一晚吗？不退房吧？”

我点头，他冲我们两家的房门做了个手势。

“那咱们说不定晚点儿还能见到。”

我们上车，转动钥匙。引擎发动了，我向他挥挥手，示意他先走。他对我竖起拇指，一面往前开，一面飞快地朝莱拉吐吐舌头。

*

找到这栋房子前，曼迪跟我会找房子找到很晚，躺在床上，把一台笔记本电脑架在我俩之间。我们会浏览网上的房产信息，每晚看几十条甚至上百条，越来越熟练地用电脑上那只戴手套的小手转动地球图标。莱拉会在 7 点半左右睡下，等她睡了，我们会支起枕头，像搭窝似的，然后轮流用中指轻轻滚动鼠标板。电脑架在我俩的大腿内侧，释放着同等的压力，我还记得电池的热量和处理器轻微的震动摩挲着我的生殖器。一张张图片从我们眼前掠过，电脑持续散发着稳定的蓝光，在画面偶尔由浅变深时，我会瞥见我俩的面孔紧靠在一起，从屏幕里回望着我们。屏幕上的我们面无表情，嘴唇微张，不过目光如炬，高度专注。我们看上去不像自己，倒像两个陌生人陷入了某种怪异的、入定似的专注，一对并不知道自己正在被人观察的夫妇。“这套。”曼迪会说，然后飞快地移动光标，单击，再单击。她反复用舌尖舔着上唇，

盘算着种种可能，我能听见她起伏的呼吸，吸气、吐气，振奋、失落。她披散着头发，戴着眼镜，下身穿着条睡裤，上身是那件我喜欢的背心。

“专心点。”她说，戳戳屏幕。

那些照片上永远是夏天——茂盛的树木，翠绿的花园——画面上永远空无一人，即使我们改用谷歌地球查看也是如此。我想肯定存在某个算法，某种优雅的代码，会进入这些图片，自动抹去行人、犬只或是任何会分散买家注意力的东西。我们一个街区一个街区地逛过去，一次看一栋房子，往返于那些空荡的街道。最后我们大致了解了市场行情，对房价有了概念。我们看到的数字似乎呈现出某种我们自认能理解的模式，我们开始把一切都视作数学公式，视作纯粹的交易。我们看不上的房子要么很丑，要么贵得离谱——只有白痴才会去住——而我们看上的房子都很独特，与众不同，适合长期投资，绝对值那个数，那笔我们必须为首付背负的债务。我们想找到一个介于二者之间的目标，一颗不露锋芒的沧海遗珠，一栋蕴藏着不是每个人都看得到的特殊潜力的房子。

*

警察第一次找上我们时，已经完全掌握了基本事实。信用卡收据、旅馆日志、我们打给曼迪父母的长途电话、甚至包括我们用 Interac [1] 买杂货的交易记录，还有我在路边一座加油站加油的三十加元。这是无可辩驳的证据，是从这世界的永久电子档案中调取的可靠数据。这些信息把我们标定在一张紧凑图表中的一个小方格里。回溯过去，我们在特定时间、特定地点的行踪不容置疑。

“回想一下。”其中一个人对我们说。他带了块黄色笔记本和一支数码录音笔。曼迪和我坐在厨房桌旁，两个孩子都在楼上睡下了。随后他们把我们带到警局，我们在不同的房间里分别做了笔录。

“回想一下 5 月 31 日，仔细想想你们当时在做什么，周围发生了什么。把看到的、记得的统统告诉我们。有的细节看似不起眼，但说不定很重要得很。”

他用拇指和中指转动铅笔。录音笔的红灯一直亮着。

“好好回想一下。”他提出，“我们想要的说不定就是你们一开始没注意到的。”

*

气象记录佐证了我们的供词。5 月 31 日热得离谱，气温比前一天高出十度，下午晚些时候远远超过了三十度。我们开车去办的事进展都不顺利——没有一件能一次办成——而且莱拉在后座上已经受不了了，一连几小时都在出汗、抱怨。我们需要补给，也需要喘息，最终决定由我把姑娘们送回房间，再去一趟小超市。我们是下午四点把车停进汽车旅馆停车场的，一拉开车门，一股厚重而炙热的空气就扑面而来，席卷我们全身。

“真行。”曼迪说。她脸色苍白，我能看见一道纤细的青筋在她太阳穴上搏动。她的头发粘在后颈。

“太热啦。”莱拉宣称，“太太热啦。”

旅馆没有空调，不过我们打开了吊扇，推开后窗，又拉下门上的纱窗，想制造点空气流通的感觉。过了五分钟，空气开始流动，但屋里只凉快了一丁点儿。

“我去买点东西。”我说，“至少弄点喝的，买包冰块，再买点水果。要是再过一个小时还这么热，咱们今晚就换个地方。”

“行。”曼迪说，“不过快去快回。”

结果我去了四十五分钟，也许将近一个小时，而在这期间什么都变了。我再次推门进屋时——手里拎着五只沉重的塑料袋——发现凶手坐在我们床上，房间里只剩莱拉。她身上还湿着，抹了免洗护发素的头发拢到脑后，她在另外那张床上蹦跳，身上只穿了内衣。凶手静静地看着她，我并不认为——现在依然不认为——他看她的眼神有什么不对劲。莱拉唱着：“上——下——上——下——上——下。”

她手握一支大号的急冻人棒冰，粗粗的一管软化的蓝冰，凶手则吮吸着一根橙色的棒冰，一只手握着底部，往嘴里挤冰凉的糖水。融化的色素溢出莱拉的脸庞，顺着她的下巴、脖子和肚皮流下来。汁液淌成两条平行的小溪，似乎都在流向她的肚脐，积在里面。看见我，她笑了，牙齿几乎染成了紫色。凶手冲我摇摇手指，算作打招呼。“你好啊？”我说，然后高喊，“还有别人在吗？”音量大得毫无必要。

洗手间的门开了，曼迪走出来，穿着我的一件 T 恤，腰上只围了条浴巾。那道缝隙几乎一直开到最上方，她的孕肚在 T 恤衫黄色的布料下呼之欲出，冷硬的乳头透了出来。她的头发也像莱拉一样拢到脑后，面庞容光焕发、美丽动人，恢复了气色，重又变得清爽而愉快了。她也有一根吃了一半的急冻人，是红色的，嘴角也变得深暗。她指指凶手。

“多亏有这位伙计。”她说，然后一口气交代了来龙去脉。

“你走之后我们回到这儿，我就想：要不洗个澡吧，洗个凉水澡，冲掉这身臭气。但是呢，可想而知，水龙头肯定是坏的嘛，出来的全是热水，滚烫的水，简直像直接从烧水壶里倒出来的——哪儿都没有凉水。”

她摇摇头，朝身后掉链子的卫生间摆摆手。

“所以我就去了前台，可那儿只有一个小伙，一问三不知，还说他得打电话给经理，我们可能得等到明天了。我彻底抓狂了，就往这破屋子走，不敢相信居然有这种事，然后我一扭头，看见那辆卡车就停在那儿，心想：‘管它呢？’于是我敲了敲门，这位就是马克，我跟他说了我们的情况，他说：‘没问题。’然后他走出来，该有的工具他车上全有，他打开水龙头底下那扇小门，不出两秒钟热水就没了，我们有了真正的凉水，真是太棒了。太棒太棒了，不是冰凉的水，不过足够凉快。所以我就快快地给莱拉洗了个头、冲了冲凉，洗完出来，我看马克又来到我们门前，原来他去街对面的商店给大家买急冻人了。我问他能不能帮忙看着莱拉，就一会儿，我好冲个澡，他又说没问题，然后你就回来了，就是这么回事。然后咱们就都在这儿啦。”

她说话时莱拉一直在上蹦下跳，点着头，凶手也点着头。他们各自举着不同颜色的

急冻人，每个人都很开心。

我谢过他。

“我们该付你多少钱？”我说，“你知道，就是加急费。这种事儿，临时救急的活儿，一般都不便宜。”

“不用。”他说着，对我摆摆手，“别这样。举手之劳而已。都没花两分钟。”

他倒向床铺，用胳膊肘支起身体，望着天花板上的吊扇，看扇叶旋转着划过空气。这会儿它能吹出一点风了，我看不见他鸭舌帽底下那几绺头发簌簌地随风摆动。

“想用热水的时候就会一声，我再来把它拧开。”

他冲那堵隔开两个房间的墙扬扬下巴，笑了。

“咱要是能把那扇门打开，我就不用从外面绕了。那样我就可以溜进来，趁你们睡觉时把活儿干了。”

我之前都没注意到——大概是因为我没特意去看吧——不过它的确在那儿，被刷成墙壁的颜色，与它融为一体。我疑心它已经多年没被打开过了。如今的家庭都变小了，人们不再一大家子一起出行。也许是为棒球赛准备的吧，我想。棒球队可能需要打开那扇门。

“到时候你们只要打个招呼，我就立马开工。”他说，“二十四小时待命，随时满足你们的紧急需要。”

这是 5 月 31 日的傍晚。如果报纸和电视新闻的报道完全属实——没有任何地方有任何迹象表明这些报道不够准确——那他就是在这天夜里杀了第二个人，那个女人。也许就在跟我们待过之后几小时内，在距离我们三米的地方。他离开我们的水龙头、我们的急冻人、我们的床铺和吊扇，走出我们的房间，去干下一个活儿。那个年轻男子是几天前的事，在我们到那儿之前，但那女人很可能——极有可能——已经在那儿了，跟我们同处一个时空，就在隔壁等待，等着他吮吸手中逐渐干瘪的糖水冰棒。当然了，我们当时对这一切一无所知，也并不在意。我们还有别的事、自己的事要操心，还有很多清单要完成。过了一年多将近两年，我们才逐渐明白当时发生了什么。

*

我们第一次看见这栋房子就认定了它。那感觉就像它在发送某种信号，只有我们接收到。曼迪在凌晨 1 点 27 分写了邮件，我们第二天一早就打电话预约了看房和房屋检查。房产中介开着一辆银色 SUV 来机场接站，不出三十秒就认出了我们。她只瞟了一眼我们的鞋子、墨镜和发型。“是了。”她说，“这准能成。它完全就是你们这种人会喜欢的那种房子。”

高高的天花板，厚实的装饰线，粗重的铁格栅和暖气片，还有石膏板条墙壁，全都原封未动，原汁原味。一只古老的壁炉，一百年没人动过却依然能用，早在法规和建筑规范变更之前就已经在这儿了。我们很高兴它没经过任何翻新，没人胡乱改造或设法加装丙烷壁炉。

“这种老房子特别棒。”中介说，“只要你们不介意那些问题。”

房屋检验师给我们看地基上的裂痕，指出陷在地下室墙里的真贝壳，它们正在沙质的水泥中慢慢腐烂。我们五年之内肯定得花一笔钱修葺房顶，烟囱当然也会是个问题，不过我们把这些一笔带过，都合计好了。我们脑海中冒出多伦多、温哥华和渥太华更高的价格，允许自己说出“划算”这个词，然后就彻底沦陷了。

“我要把我的椅子摆在这儿。”曼迪指着一处小角落说，现在那依然是她最爱的地方，“我的灯在这儿会很合适，这里就是我的阅读角。靠近壁炉，又不会太近。我可以在这个壁架上晾一杯茶。”

我把手掌贴在古旧的墙壁上，好像这样能收发讯息似的。

“这么说这事儿是不是就搞定了？”我问，“咱们搞定了？”

曼迪望着我，睁大了眼睛，笑得很灿烂。

“是呀。”她说，同时飞快地拍了三下手，发出清脆的掌声，“是的，没错，没错。这完全符合我对咱们的设想。”

换了工作，换了城市，有个小女儿，失去了一个宝宝但即将迎来另一个宝宝。现在又是这栋房子。某种力量牵动着我们，引发我们无法掌控的连锁反应。我们的身体不过是一团纤维、骨骼和神经末梢，是原始的突触、火热的感觉器官。杂乱无章的电流在我们脑中奔涌，所有的信号都令人费解。他们说这种感受有个学名，是某种原始的筑巢本能，它通常在孕期出现，驱使我们向前，为新生活做好准备。或许这就能解释一切，或至少是个小小的借口。或许我们正处在某个阶段，在经历某种剧变，好比青春期或更年期，说不定这一切真的跟荷尔蒙和化学反应有关，不过我并不确定。我觉得这并不是独属于女性的生理反应，因为我也像曼迪一样深受它的影响，同样身陷其中。我要这房子，就是这栋，还想把它收拾齐整。早在我真正拥有这房子之前很久，在它还属于别人的时候，我就开始设想要怎么打造它了。我要拔掉门前的灌木，重修屋后的露台，再把室内的每寸地方都修缮一新。

*

在那段最初的日子里，那个凶手是我们在城里唯一认识的人，我们唯一的关系。时隔近两年再从新闻里看到他的面孔，我们感觉就像某位老友，某个已经不再联系的人，获得了义工服务奖，终于得到了应得的认可。

“那是马克吗？”我指着电视问曼迪。上面是那张著名的入监照，正在全屏播放，照片上的他嘴唇微张，眉毛低垂，额前有个小小的“V”字，让他看上去像在苦苦思索着什么。

“记得吗，就是汽车旅馆那个水管工？给咱们修水龙头的。这是咱们那个马克吗？”原来他的真名就叫马克，他是某种缺失的拼图，曾被人们忽略的关键一环。这就像天上的星座，或是那些障眼的三位立体画，只有掌握诀窍才能看出图案，马克就是一套图案、一串原本就存在的线索，但只有经人指点才能辨认出来。他活动的范围似乎大得离谱，对象、地点、时机和事发经过也都不尽相同。

在电视的分屏采访中，犯罪专家一面惊叹于他绝对随机的行为方式，一面竭力掩饰自己的欣赏。他们说他的行为“极不规律”，不过我并不完全认同。我觉得他自有一套体系，某种特殊的鉴别方法，能让他从那些被选中的人身上看到某种特质，某种共同的孤独或他们散发的某种光晕，那东西会引导着他，诱使他去寻找那些像他一样行走在世间的人。那些因孤立而相似的人，那些不会有寻找或询问他们去向的人。他犯下的每起案子都被视作悬案，直到他们重启调查。有个新不伦瑞克省^[2]北部的女人，是五年前的事，然后是一个男青年，在安大略省^[3]肯诺拉市附近。还有个稍微上了点年纪的女人，来自加斯佩半岛^[4]一个纯法语社区。

那个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埃斯奎莫尔特^[5]的女孩是第一个，她差不多就是维多利亚市中心的人。我常常想到她，想象她迈出那座城市，那个处处是花园与鲜花的地方，还有能容忍藏身的大树。一共九名死者，三个加三个再加三个。所有人都看过他们那张叠成九宫格的照片。它出现在每份报纸的头条。

他们在萨斯喀彻温省^[6]拦下了他。一个女搭车者感觉他散发着某种气场，拒绝搭顺风车，然后记下了他的车牌号，打了报警电话，描述了卡车和司机。车牌是被盗的，警方立即锁定了她手机的GPS——手机里的一块芯片，那就是终结这一切的东西。半小时后，在五十公里开外，他们让他靠边停车。他一走出卡车就冷静地交代了一切：姓名和日期，遗骸所在的具体位置。他拉动那根小小的手柄，抬起驾驶室的座椅。他有一大批不同的车牌，还有一整套不同的磁贴，都印着相同的广告语、相同的小桶和水滴，只是电话区号不同。他几乎能在任何地方冒充当地人。

他跟他们提到新斯科舍省^[7]的一家汽车旅馆，这家店直到那周或那个月仍在提供住宿。他说他在差不多两年前的五月底去过那里。有个年近三十的男青年，还有个四十出头的女人，中间相隔八天。他们是第四个和第五个。他把作案过程交代得很详细，镇静地谈论着乙醚、布胶带、橡皮绳和塑料。他交代了他所有关于化学溶剂、下水道清洗剂、活性菌的知识。他们用紫光照射他的工具，一切都现了形。几小时后，警车和移动化验车驶入汽车旅馆停车场。一队专门为此训练的警犬进入城外的树林，只用了二十分钟就回来了。只要方向明确，它们很快就能找到那种气味。它们以前曾找到过六十多年前的乱葬岗。再多的冲刷、再长的时间也无法向它们掩盖这类事实。卫星车和摄像机第二天早上就出现了。

*

没过多久，在刚爆出新闻、记者们还在现场而案情尚不明朗时，一个不怎么眼熟的女人——某个住在同一条街另一头的人——来我们家敲门。那是傍晚，杰克和莱拉差不多要睡了。那女人捧着一只梅森罐，里面点着一盏香薰蜡烛，她用手掌护着罐口，动作轻柔，仿佛那只闪烁的玻璃罐里装着一只她刚捉来的蝴蝶，她不想把它放走。“什么事？”我说。

“我叫坎迪斯。”她宣布，态度非常正式，像个研究生似的，“咱们社区的街坊想办个小小的追思会，我们觉得你们说不定会有兴趣知道今晚有一场小型的烛光守夜，为了缅怀汽车旅馆那对可怜的情侣。”

这些话她显然已经说过很多次了，在这次之前，在别的门廊上。

“不会很浮夸，我想就是蜡烛和鲜花什么的。会有人唱歌或是放点音乐，不过你们完全可以站在那儿什么也不说。我们再过半小时就开始。”

“谢谢你。”我说。

我从没经历过这种事，感觉机会稍纵即逝。她已经发出了邀请，我本来有机会、有那么一瞬间可以接受，可以参与其中，被人群感染，但我并没接受。我脑中某个冷漠的角落，某种本不该如此冷峻的东西，起了作用，我开了口，尽管我其实更应该沉默。

“哦，我不认为他们是情侣。”我告诉她。我能想象自己正面无表情地盯着她的脸，“我妻子和我呢，我们也听说了，我们觉得那是两码事，两起不同的案子。我们听说那些人完全不认识，甚至根本没见过面。我们不认为他们之间有什么关联。”

坎迪斯眼中泛起深深的困惑，她皱起眉头，随后困惑化为愤怒，几乎可以说是厌恶。“案子？”她揪住这个字眼。然后她火了，“依我看他们就是一对儿。附近有很多人也这么想，觉得他们是一起的，才不是孤身一人。”

她转过身，踩着脚走远了。蜡烛差点熄灭。

*

下面就是后来的事。都是当天的实情，但仅限于我们的关系，就在5月31日那天，我们交割日的前夜，我们乔迁新居的前夜，他杀害那个女人、让她消失的夜晚。

在小憩驿站汽车旅馆我们这一侧，我们买了一大瓶廉价起泡酒——1.5升，非香槟——把它放进废纸篓，倒上半包冰块，冰了一个小时。然后我们打包好剩下的一些零散物品，把它们搬上车。到了八点，我们的活儿都干得差不多了，两个人都昏昏欲睡，轮到我去冲凉。凉水打在胸口时，我猛吸一口气，感觉肺里的空气完全被抽空了，不过我逐渐适应了这温度，放松下来，至少能用那块小香皂涂抹身体再冲洗干净了。我洗了大概五分钟吧，然后我擦干身体，套上我最后一条干净内裤和最后一件干净T恤。我抓抓头发，走进卧室。

曼迪等在门外，她举起双手，摊平手掌，正对着我。她指指女儿，在唇上竖起手指示意我别说话。

莱拉仰面躺在另外那张床上，盖着一张薄毯，胳膊腿在毯子底下摊成大字形。她双眼紧闭，呼吸深沉、均匀而平稳。

“怎么会这样？”我轻声说，“是麻醉枪吗？还是牛奶里掺了东西？”

“没。”曼迪说着，笑了，“不是咱们干的，只是个夏天的奇迹。”

她把莱拉瘫软的手腕从床上抬起一英尺左右，任它自然垂落。

什么也没发生。小姑娘的呼吸依然平稳。

“睡死了。”我说，“彻底睡死了。难以置信。”

我们身上都很干净，味道比平时宜人。机会来了。

我吻了曼迪，我们的舌头碰到一起，我感觉我俩的嘴唇都比平时湿润。她用手托住我的后脑勺，我感觉她的手指穿过发丝，直接贴着我的皮肤。她抚摸着我头颈之间那块脊骨。

我们抓起冰桶，悄悄溜回洗手间，掩上门，几乎完全关上，只留一条缝。里面几乎无处下脚，于是我把桶放进浴缸，自己也跨进去。我拔出酒瓶，瓶身湿漉漉的，挂满水珠，我撕开锡纸，旋开小铁丝。我轻晃酒瓶，想冲开瓶塞，白色的塑料瓶塞弹射出来，发出轻微的“砰”声，击中了天花板，又乒乓乓乓地滚落下来。嘶嘶冒泡的酒流了我一手，我们迅速把它倒进漱口杯。

“来吧。”我说着，举起杯子让她碰，“敬此刻。”

“嗯，敬这一切。”曼迪笑了，冲那堆湿毛巾做了个手势，它们被推到一旁，堆在门后的角落。

我们碰杯，一饮而尽，又立刻斟满。自从我们发现曼迪怀孕，这是她第一次喝酒，不过现在反正也没剩几周了。

“多喝一杯这玩意儿也伤不着谁。”她说着，又喝上了。我爬出浴缸，我俩坐在浴缸边缘，依偎着彼此。小脚趾碰到一起。碳化作用让杯子蒙上一层薄雾，室内的一切都是如此紧凑，如此拥挤，你几乎能听见每个气泡破裂的声音。

我把手放在她柔软的大腿内侧，用大拇指轻轻摩挲她内裤的边缘。我们一言不发地静静坐了差不多三十秒，琢磨着该怎么做，然后就真的开始了，我们再次接吻，吻得更深。这地方根本转不开身，我们互相脱去上衣时不得不转动身体，胳膊肘几乎碰到对方的脸。接吻时，她用手指从上到下抚摸我的脊柱，然后把手绕到前面，手掌贴着我的胸膛。我拉过她，紧紧搂住。

我们已经等了太久太久。怀杰克时，任何一点风吹草动都会令我们担忧，我们只想毫发无伤地平安度过。我再次感到：某些神秘的化学物质在我们体内和脑中流淌，尤其在最后这个阶段，让我们感觉仿佛存在某种微妙的平衡，不容我们胡来。我们那本《孕期完全指南》上有一些词汇，一些名称，我们像念咒语一样说出它们，却不知道它们是什么意思。好像没有人确切知道。孕酮、催产素、前列腺素。没有什么每次都表现相同，有些作用和反作用永远也无法解释或预测，只能去经历。医生们说流产不怪任何人，没人做错什么。纯属自然现象，他们说，很常见的事，但我们却不这么觉得。不过此刻，在这个狭小的卫生间，至少感觉都回来了，我们体内的一切似乎都重新开始运转，顺着正确的管道加速奔流。

“不要舔舔就好，”她轻声说，“拜托了。”

我们从毛巾架上摘下最后一条干净毛巾，铺在马桶座上。曼迪张开腿，一只脚踩着浴缸边缘，另一只脚踏着小洗脸池里那只鹅颈管的凹处。她用手撑着墙，我钻到她身下。我来回移动左手，时而放在她肚子上，时而抚摸她饱满而坚挺的乳房，同时用右手的手指出入她的身体，动作非常轻柔，舌头放在正确的位置。

“慢点。”她喘着气，“慢慢来。”

一切都很完美。我能感觉她一张一弛，一张一弛，同时长长地、长长地吐气。

“很好。”她说，“真好。”

几分钟后，她把双手插进我发间，把我推开。我从右边换到左边，脑袋撞到了支撑水槽的不锈钢支架。她想让我站起来，可我又撞上了卫生间的门，被一只钩子戳到了脖子。

“顺畅。”她笑了，“还真是顺畅。”

“这可不容易。”我说。

“该你了。”她说。她把毛巾铺在我面前的地板上，跪在上面。然后她拽下我的内裤，用嘴含住我的阴茎，手下上撸动。有太多事同时发生，新鲜的、熟悉的都混在一起，令我应接不暇。我在房间里四下打量，设想我们接下来会怎么做。是站在浴缸里做，还是设法俯卧在这块瓷砖地上。每个角度都很刁钻，我看都不可行。我们的空间和时间都不多了。

“外面呢？”我对她耳语，“想去外面试试吗？”

我打开门。停车场那侧的窗帘依然半开着，一缕暮光直照在莱拉脸上，但她一动不动。我迅速跨出两三步，穿过房间，拉上丝绒窗帘，只剩边缘还透进一点光亮。

曼迪仰躺在另一张床上，把毯子压在身下。要是莱拉醒了，我们可一点遮拦也没有。

“你确定？”我问。

“嗯。”她说，“没事的。来吧。就现在。”

起初我时刻都在注意莱拉，留意她的一举一动，设想在必要时，曼迪和我也许可以同时滚到床铺的另一侧，躲在床边。我可不想被一个四岁的孩子撞见，在她脑中留下一幅挥之不去的可怕画面。

随后我们交换了姿势，站了起来，曼迪背靠着墙。压力在上升，动作在加快。从这个阶段起，我开始全情投入，不再关心别的。接下来具体发生了什么我已经记不清了，也弄不清事情发生的先后顺序。某种东西瓦解了，在我体内，在我俩体内，经过长达数月的静止，我们感觉自己又动了起来，做着我们该做的事。

“上面。”过了一小会儿，她说，“我想在上面。”

我翻身上床，她跨坐在我腿上，手扶着床头板。她下压时力道很大，我向上顶着她。我们越贴越紧，也不再担心杰克。我们发出原始的声音，说着平常不会说的字眼。我只隐约感到动静越来越大，越来越不容忽视，但我并不确定。曼迪闭着眼睛，快速地下压，前后移动身体。床头板节奏规律地不断碰撞墙面，灯罩也在晃动。我俩都在每个动作中倾注了全副的重量，全部的体力。

我喘着粗气，腿实际上已经开始灼痛了。就在我正要开口说点什么时，我们听见对面的墙上传来三下沉闷的撞击声。间隔很均匀，甚至可以说有条不紊，就像一台机器，每次撞击之间有两秒钟的停顿。咚的一声，再一声，又一声。我们面面相觑，两副胸膛都在扩张和收缩。我们离得很近，但我们并不确定这声音是在回应我们的行为还是与我们无关。两者很可能存在关联——因为时间太过接近——但我们也不确定。那声音仿佛穿透了整面墙壁，如同一股持续的声浪，像修路的机械留下的回音，又像烟花绽放后你胸中震荡的余音，或是有人在你家附近开挖新停车场。这似乎不太

像能用一只手、一只胳膊或肩膀冲撞某一点发出的声音。我转头望向那面墙，感觉自己好像看见墙上出现了一道裂痕，在灰泥中向下蔓延。在穿衣镜里，我瞥见了我们俩的身影，仍在剧烈地运动。她的后背不断下压，我的腹部不断顶起。我们怀第二个孩子已经七个月了，但他尚未来到这个世界。在另一张床上，莱拉，他的姐姐，一动不动。我们的动静和隔壁的声音都没影响到她。

我望着曼迪的脸。我们四目相对，她摇摇头。不等我开口，她就向下伸出一只手，捂住我的嘴。我们加快了节奏。

“别停。”她说。

我们一直保持到最后。我们的行为并没造成儿子早产，我们的女儿一觉睡到天亮，隔壁也没再传来别的声音。没人扭动秘密的门把手，没有电话铃响起，没人前来询问。5月31日的夜晚迅速淡去，融于我们共同的过往，6月1日早晨，我们的新生活开始了，一直延续了将近两年。

可随后，电视里播放了他的照片，另一个故事——那个囊括了我们所有人的更大的故事——开始了。刑警来到我们家，围坐在厨房桌前，同时孩子们已经在楼上睡下。我们向他们交代了一切，几乎毫无保留——搬家的事，在小憩驿站暂住的计划、那栋房子、防晒霜、水龙头和急冻人——但对我们最后那部分绝口不提，从没向人透露。那天夜里沉闷的信号声——那条不知是直接指向我们还是通过我们向外界传递的消息——没有进入官方记录，没有成为有用信息，也无法在任何报告中找到。被带到警局时，曼迪和我分别录了口供，我们在不同的房间里对不同的警官口述，但两份口供摆在一起却完全吻合，同样的空格出现在同样的位置。几年来，我们一直对那几声异响守口如瓶，那不是我们能跟外人分享的。

不过我常常想到它。或者说我们常常想到它，或不断听见它在回忆中响起。如今那声音已经与我们的沉默融为一体，我很难知道我们的选择——我们做了或没做的事——带来了怎样的后果，尽管我已经尽力去设想所有的可能。或许缄口不言救了我们的命，救了孩子们的命。或许我们被放过了。又或许，我们的声音、还有我们听见却从未上报的声音，会给生活在别处的其他人带来完全不同的结果。或许我们也对他们的遭遇负有一定责任。或许他试图在他那一侧开启的奇怪的可能性，关闭了我们人生中别的可能性。这些都很难说。我不知道哪里才是私人生活与外部世界之间的界线。

不过我知道我们的生活如今安静了许多，家中洋溢着一种别样的宁静。曼迪比过去累得早，我们在不同的时间就寝，也不再共用一台电脑。现在我们有各自的电脑，还有令人赞叹的手机，能在手持屏幕上播放视频，我们用这些东西酝酿睡意，分别进入独属于自己的梦境。我觉得这也没什么奇怪。孩子们睡下之后，我们会一起收拾厨房，然后各自洗澡。接着我们会坐几分钟，直到她说：“我要上去啰”，于是我们互相亲吻。我们在不同的房间里挑选自己想看的节目，自选的画面和声响会带给我们某种特定的慰藉。让我们放松下来。我猜她看的是早年的情景喜剧，或是在YouTube上看《筑梦奇人》或《国际房屋猎人》，不过我并不确定。我从没问过，也知道她对我支持的球队不感兴趣，不关心比赛结束后我会去哪。上床躺到她身旁时，我尽量不打扰她，甚至不碰到她的身体。早晨我们俩都必须整装待发。

这房子很适合我们，我们从没后悔过这个决定。墙壁和装饰线保留了所有的古意，房子里处处是历史遗迹、痕量元素，来自那些在我们之前到来的人。有时，当我在夜晚升起炉火，我能想象他们，我们之前的住户，一代又一代的陌生人，也盯着同一处地方，伸手靠近光芒与温暖。但他们都已远去，现在这地方只属于我们。是我们把它变成今天的模样。我们特定的有为与无为、我们内心最深处的渴望与厌憎汇集到一起，共同塑造了某种仅由我们设计、也只有我们才能充分体认的家庭日常。

不过有时，我会回首往事，回望当初的我们。我们在一起，映在汽车旅馆卧室的镜子里，肚子里怀着七个月的胎儿杰克，两个人都情不自禁。接着，那堵墙融化了，我仿佛正向下俯瞰，看见他也在那儿，就在几英尺开外，一只手举在空中，等待着一个信号。另一些时候，我会想象他默默地坐在属于他自己的寂静房间，他们现在关押他的牢房。我想像那里有一张折叠床、几本书和一只不锈钢马桶。马克、我、曼迪、莱拉、还有杰克：我们并不知道自己处在人生的哪个阶段——是衰老还是年轻，安全还是危险，更接近起点还是终点，是与死亡擦身而过还是离它很远。我们并不知道那个决定性的时刻是已经到来还是尚未到来。我们在人世间闯荡，走出自己的路，全凭我们的欲望指引。然后我们睡去，一个个都睡在临时的床上，而它们终有一天会被别人占据。

[1] 加拿大的跨银行电子支付网络。

[2] 加拿大大西洋地区省份，加拿大三大沿海省份之一。

[3] 加拿大东部省份，加拿大首都渥太华所在地。

[4] 加拿大魁北克省东部的半岛，魁北克省是以法语为主的地区。

[5] 即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埃斯奎莫尔特地区，东临省府维多利亚市。

[6] 加拿大中部省份。

[7] 加拿大东南沿海的省份，又称新苏格兰。



亚历山大·麦克劳德

1972年生，加拿大小说家，任教于加拿大新斯科舍省圣玛丽大学。他的首部短篇小说集《轻量级举重》入围2010年加拿大吉勒奖和2011年弗兰克·奥康纳国际短篇小说奖。2019年，他的短篇小说《兔形自动物》获得欧·亨利短篇小说奖。亚历山大·麦克劳德是加拿大已故著名作家阿利斯泰尔·麦克劳德的长子。

译者：齐彦婧

成都人，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专业，译有《女性的时刻》《天命》《雨必将落下》等。嗜好翻译，曾在英、西语翻译竞赛中获奖。
热爱动物，精通刺猬饲养。

《交割日》（“The Closing Date”），选自亚历山大·麦克劳德短篇小说集*Animal Person*。Copyright © 2022 by Alexander MacLeod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Unma Desai](#) on Unsplash

档案

孟买之恋

萨曼·鲁西迪 | 发现经典

那辆车不仅使我发现了午夜之子，
而且还使孟买邦最终一分为二了

在莱麦丹，也就是斋月当中，我们尽量往电影院里跑。早上五点钟，平时手脚一刻不停的母亲就把我们摇醒了，赶在黎明前吃甜瓜和加糖的酸橙汁当早饭。在这之后，尤其是在星期天早上，“纱丽”和我便轮流大喊（有时我们一起喊），提醒阿米娜：“上午十点半的早场！今儿到大都会幼童军俱乐部去，阿妈，请别忘了！”接着坐罗孚车到电影院，在电影院里我们既没有可口可乐喝，又没有油炸马铃薯片嚼，也没有优质冰激凌或者包在油腻腻的纸里面的五香三角饺吃。但至少这里面有空调，有别在衣服上的幼童军徽章，还有比赛，一名胡子稀疏朗朗的主持人还宣布今儿是谁过生日。最后呢，放映电影，先来上一段预告片，“下次公映”和“即将上映”，接着是卡通片（“正片立即上映，先请看……”）：也许是《昆廷·达沃德》，或者是《斯卡拉穆恰》。[1]“虚张声势！”我们在看过之后互相说道，装成电影评论家的样子，“吵吵嚷嚷、低级下流的胡闹！”——尽管我们并不清楚什么叫“虚张声势”，什么叫“低级下流”。在我们家里祈祷的时间并不多（只有在先知诞生节时，我父亲带我去星期五清真寺庆祝节日，他在我头上绑上手帕，将我的额头按在地上）……不过我们都很愿意持斋，因为我们喜欢去看电影。

伊维·伯恩斯和我一致认为，世界上最伟大的电影明星是罗伯特·泰勒。我也喜欢贾伊·西尔弗希尔演的汤托，但是我觉得演他的上司孤胆骑警的克莱顿·穆尔太胖了[2]。伊夫琳·利立斯·伯恩斯是在一九五七年元旦那天搬来的，她跟她丧偶的父亲住进了那两幢低矮难看的钢筋混凝土房子中间的一套住房里面。那两幢房子从我们小丘脚下冒了出来，我们几乎都没有注意到，而且奇怪的是它们的居住者也各不相同。美国人和其他外国人住在诺尔别墅（就像伊维一样），而印度的暴发户则住在拉克斯米别墅里面。我们从梅斯沃德山庄高处往下望去，对下面的住户，无论是白人还是印度人，都很有几分瞧不起。可是没有人瞧不起伊维·伯恩斯——只有一次是例外，只有一次有人占了她的上风。

在我穿起第一条长裤之前，我爱上了伊维，但那一年，爱情是一件奇怪的连锁反应的东西。为了节省时间，我就把我们所有这些人放在大都会电影院里同一排座位上来吧。我们着迷地盯着银幕上的罗伯特·泰勒——座位的安排具有象征的意义：萨里姆·西奈边上坐着她爱恋的伊维·伯恩斯，伊维·伯恩斯边上坐着她爱恋的松尼·易卜拉欣，松尼边上坐着她爱恋的“铜猴儿”，“铜猴儿”边上是过道，她肚子饿得要命……我爱伊维大约爱了半年。两年后她回美国去了，在那里她用刀子把个老太太给捅了，结果被送进了少年犯管教所。

在这里，我理所当然地要简单表示一下我的感激之情。假使伊维没有搬到我们这里来住的话，我的故事也许就局限于钟塔里旅游和在学校里作弊这点小玩意儿上了……那以来就不会有寡妇之家里的高潮，没有清楚地证明我的人生意义的证据，没有在一个冒烟的工厂里的结尾了，在这个工厂的上方可以见到橘黄色和绿色的霓虹女神

孟巴德维的身影一闪一闪地在跳舞。但伊维·伯恩斯（她是蛇还是梯子呢？答案显而易见，两者兼而有之）来到了，骑着她的银色自行车，那辆车不仅使我发现了午夜之子，而且还使孟买邦最终一分为二了。

还是从头说起吧。她的头发像是稻草人的稻草，她的皮肤上全是雀斑，她的牙齿上套着金属的矫正架。在这个世界上，她似乎只有对牙齿无能为力——牙齿四处乱长，乱七八糟地重叠在一起，似乎是故意捣蛋，弄得她吃冰激凌时痛得要命。（我由此得出结论：美国人统治了整个宇宙，但对自己的嘴巴却一筹莫展；印度孱弱不堪，但印度的小孩一般都长着一口好牙。）

我的伊维尽管受到牙疼的折磨，她却高贵地把疼痛置之度外。她坚决不向齿骨和牙龈屈服，对蛋糕和可乐来者不拒，从来也不叫痛。伊维·伯恩斯是个厉害的孩子，她不怕痛，这也使我们大家对她更加服帖。有人说过，所有的美国人都需要一个边界，她的边界便是牙疼，她决心对它进行开拓。

有一回，我怯生生地送给她一束鲜花编成的项链（将“夜之女王”的大轮柱花送给我心上人），那是我用自己的零用钱在斯坎德尔角一个女小贩那里买的。“我不戴花儿，”伊夫琳·利立斯说道，把那串看不上眼的花儿朝空中一扔，接着用她百发百中的雏菊牌汽枪一枪打了个透。用“雏菊”打掉一束鲜花，她以此宣称，她是不会让人给套上镣铐的，连项链也不行，她是我们山庄上一朵像陀螺般团团转的任性的百合。也是夏娃，是我这个亚当心上的宝贝。

她是这样来到我们这儿的：松尼·易卜拉欣、萨巴尔马提家的“眼睛片儿”和“头发油”兄弟俩、居鲁士·杜巴西、“铜猴儿”和我一起在梅斯沃德四栋豪华别墅之间的圆形凹地上玩法国式板球。这天是元旦，托克西在装着铁栅栏的窗户后面拍巴掌，就连比阿帕也挺高兴，极其难得地没有骂我们。板球——甚至是法国式板球，甚至是小孩在玩——是一种很安静的运动，就像涂了亚麻油那么安静。只听见皮球和柳木制的球棒之间的叩击声，稀稀落落响起几声鼓掌，偶尔有人叫喊——“抽呀！抽呀！先生！”——“噢，怎么回事？”可是骑在车上的伊维不吃这一套。

“嘿，你们！你们全听着！嘿，这是咋回事呀？你们全是聋子还是怎么啦？”

我正在击球（姿势像朗吉那么优美，又像维诺曼卡特那么有力），她骑在车上冲上坡来，像稻草那样的头发四处乱飞，脸上的雀斑发红，嘴里的金属矫正架在阳光下一闪一闪的，像是在发信号，简直就是一个是骑在银色子弹上的稻草人……“嘿，你这‘拖鼻涕’的！别再瞧那蠢得要死的球啦，你这蠢货！我来让你们瞧瞧好看的东西！”

要描述伊维·伯恩斯的模样就没法不联想到自行车，不仅仅是普通的两个轮子的车子，而是阿朱那印度自行车公司生产的最后一批老式车，但新得像是刚刚出厂，它的车把往下垂，上面裹着遮蔽胶带，有五个档，车座用仿猎豹皮制造。银色的车架（孤胆骑警的马匹的颜色，这一点就不用我多讲了）……邋遢的“眼睛片儿”、干净整洁的“头发油”、“天才居鲁士”和“铜猴儿”，松尼·易卜拉欣和我——这些最好的朋友，是这个山庄真正的孩子，大家都出生于此，因而是此地货真价实的后人——自从产钳在松尼脑袋上夹出了凹痕之后，他一直就很机灵，我呢，心底里隐藏着那个无所不知的秘密——随着伊维·伯恩斯绕着圆形凹地的边沿，把自行车骑得越来越快越来越快，是的，我们大家，未来的斗牛士和海军司令还有别的什么的，大家都张口结舌地站在那里僵住了。“瞧我的吧，看好啊，你们这些傻瓜！”

伊维一会儿坐在猎豹皮车座上，一会儿站起身来进行表演。她一只脚搁在车座上，一条腿往后伸着，绕着我们兜圈子。她速度越来越快，接着在车座上竖起蜻蜓来！她能够跨坐在前轮上，脸朝后看，以相反的方向踩脚踏……重力完全听她的使唤，速度越快她越称心，我们明白一个了不起的人物来到了我们中间。这是个车轮上的女巫，树篱上的花儿向她抛去花瓣，圆形凹地上卷起了一阵阵尘土向她喝彩，因为圆形凹地找到了自己的女主人，她的车轮旋风似的滚过之处就成了马戏团。

这会儿我们注意到我们的女英雄右臀部佩了一支雏菊气手枪……“你们这些饭桶，还有好看的呢！”她吼道，把武器抽了出来。她的子弹把石头打得四处乱飞，我们把安娜扔到空中，她一个个地将它们打了下来。“靶子！再扔一些靶子！”——“眼睛片儿”毫无怨言地把他心爱的一副拉米纸牌交了出去，让她把老K的脑袋打掉。简直就是个嘴里装着矫正架的安妮·奥克莉[3]——没有人胆敢对她的枪法产生疑问，只有一次例外，那是在她统治的末期，野猫大规模入侵时，具体情况情有可原。

伊维·伯恩斯满脸是汗，面孔通红，她从车下来宣布道：“从现在起，这里就有了新的大好佬了。听见了吗，印第安人[4]？有谁不服吗？”

没有人不服，我当时就明白我爱上了她。

和伊维一起去居胡海滩玩儿，骑骆驼赛跑她也赢了，她喝下的椰子汁比我们哪个都多，她不怕刺痛，还能睁开眼睛在阿拉伯海的海水里游泳。

六个月难道就有这么大的不同吗？（伊维比我大半岁。）是不是那样你就能够以平等的身份同大人说话了呢？大家看见伊维同易卜拉欣·易卜拉欣老头聊天；她告诉大家丽拉·萨巴尔马提教她如何化妆；她还去找霍米·卡特拉克同他谈论枪。（霍米·卡特拉克的一生真是个带有悲剧色彩的讽刺，他对枪支爱得真是着了迷，但想不到有一天会真有支枪对准了他的脑袋……伊维成了他的知音，这个没娘的孩子同他的托克西不同，脑子快得要命，真是聪明绝顶。顺便说一句，伊维·伯恩斯对可怜的托克西·卡特拉克绝无一点同情之心。“脑袋瓜出了毛病，”她对我们大家随意地发表意见说，“该像耗子那样消灭掉。”可是伊维呀，耗子并不孱弱！你面孔上像耗子的成分要比你看不起的托克西全身都要多。）

这就是伊夫琳·利立斯。在她出现之后几个星期里，我身上就激起了链式反应，这个反应至今还对我有影响，我一直没有完全恢复过来。

那是从松尼·易卜拉欣身上开始的，就是隔壁的松尼，那个让产钳给夹出凹痕的松尼，他在我的故事里一直耐心地等候在一边，等着上场的机会。在那段时候，松尼是个遍体鳞伤的孩子，他受的伤远不止是产钳的。爱上“铜猴儿”（甚至就是按照九岁孩子对这个词儿的理解）绝非是件好受的事。

我妹妹排行老二，她出世前并没有什么预言，我上面说到过，她对任何情感上的表白反应都很激烈。尽管据信她能够同小鸟和猫儿说话，但柔声谈情说爱却使她像野

兽一样勃然大怒。松尼头脑太简单，我告诫她对她要当心，可是没用。有好几个月了，他不住地纠缠她，常常说“萨里姆的妹妹，你这人就是靠得住！”或者说“听着，跟我交个朋友，好吗？我们可以跟你保姆一起去看电影，也许……”在同样这几个月里，她呢一直叫他为单相思吃苦头——向他母亲去告发他啦，装成不小心故意将他推到泥水汪里去啦；有一次甚至向他动了手，抓得他脸上好几道长长的指甲印子。他眼神中悲切切的，活像是条受了伤的狗，但他还是不接受教训。因此，她终于策划好对他进行最为可怕的报复。

“铜猴儿”上的是尼皮安海滨路的华尔新汉女子学校。那所学校里满是一些高个子肌肉特别发达的欧洲女孩子，她们能像鱼那样游泳，像潜水艇那样潜水。每到课余时间，从我们卧室的窗口就可以看见她们在布里奇·坎迪俱乐部那个印度地图形状的游泳池里面嬉戏，那个游泳池对我们当然是不开放的……我发现“铜猴儿”不知怎么搞的黏上了这些享有种族隔离的特权的游泳的姑娘，大概成了她们的吉祥物吧。也许是生平第一次，我对她真正感到有点儿不痛快……不过同她争论没有用，她才不听你的呢。粗壮结实的十五岁白人姑娘让她同她们一起坐到华尔新汉的校车上。每天早晨，就在松尼、“眼睛片儿”、“头发油”、“居鲁士大帝”和我等大教堂男校校车的地方，有三个这样的女孩天天等她。

有天早上，等车的男孩就只有松尼和我。什么原因记不清了，也许是流行什么小毛病或者其他什么事情吧！“铜猴儿”和三个粗壮结实的游泳好手在一起，等玛丽·佩雷拉走掉后只剩下我们几个人。这时，也没有什么特别的理由，我进入到她的思维之中，突然之间我明白了她精心策划的一切。我刚喊出“嘿！”——但已经为时太晚。“铜猴儿”尖叫道：“你不要掺和进来！”接着她和三个粗壮结实的游泳好手便扑到了松尼·易卜拉欣的身上，在街头睡觉的人和叫花子和骑着自行车上班的职员在一旁观望，都是兴致勃勃的样子，因为这几个女孩正把松尼的衣服往下撕……“该死，老兄，你就这么不来帮我一把吗？”——松尼高叫救命，但是我没有动，在我妹妹和我最要好的朋友之间，我帮谁好呢？他叫道：“我要到我爸爸那边告你们！”这会儿是一副哭腔了，而“铜猴儿”则回敬道：“给你个教训，看你还敢不敢胡说八道——给你个教训！”他的鞋子掉了，衬衫也扯掉了。背心也给高板跳水好手给拉掉了。“给你个教训，看你还敢不敢再写那些娘娘腔的情书。”袜子也没了，涕泪滂沱。“好了！”“铜猴儿”嚷道。华尔新汉校车来了，几位打手和我妹妹跳上车飞快地驶走了，“稀里哗啦，情人小子！”她们嚷嚷着，留下松尼独自站在街上，就在齐马尔克玩具店和读者乐园对面的人行道上，一丝不挂，就像刚从娘肚子里出来一样。产钳夹出来的凹痕就像岩石区潮水潭那样闪闪发亮，因为凡士林从他头发上淌到里面去了。他的眼睛也是一样湿淋淋的，他说：“她干吗要这样啊，老兄？干吗呀，我只是同她说我喜欢……”

“我怎么知道？”我说，不知道该往哪边看才好，“她会干出一些怪事来，就是这样。”我也不知道，将来有一天她还会用更加厉害的手段对付我。

不过那是九年之后的事情了……现在是一九五七年，竞选已经开始了。人民同盟正在提出应该为上了年纪的“神牛”建疗养院；在喀拉拉邦，E.M.S.南布迪里巴德承诺说共产主义会使人人有工做，人人有饭吃；在马德拉斯邦，C.N.安那杜雷的安那——D.M.K.党正在煽动地区主义的火焰；国大党以改革进行反击，例如改革印度继承法，使印度妇女在继承财产上享有同等的权利……总而言之，人人都在忙着为自己的事业鼓动如簧之舌。然而，我发现自己一到伊维·伯恩斯面前就说不出话来，因此去找松尼·易卜拉欣请他代我说项。

我们印度人总是极容易受到欧洲人的影响……伊维来到我们这里不过才几个星期，我已经在不知不觉中荒唐地模仿起欧洲文学中的情节来。（我们在学校里读了西拉诺[5]的简写本，我也读了《经典作品》连环画册。）或许这样说更公平一些吧，那就是欧洲在印度以闹剧的形式得到了重复……伊维是美国人，反正也一样。

“嘿，老兄，不过这可不公平啊，老兄，你干吗自己不去说呢？”

“听着，松尼，”我恳求道，“你是我的朋友，对吗？”

“对啊，可是你都不肯帮……”

“那是我妹妹，松尼，我怎么能帮你呢？”

“是不能，所以你还是自己去搞那肮脏……”

“嘿，松尼，老兄，想想看，只要想一想。同这些女孩子打交道得小心，老兄。瞧‘铜猴儿’是怎样大发脾气的呀！你已经有了经验，对啦，你是过来人啦。你会明白这一次该谨慎一些。我又懂什么呢，老兄？也许她根本就不喜欢我，你希望我的衣服也给扯下来吗？那一来你心里就好过一些了，是吧？”

头脑简单、好脾气的松尼说：“……嗯，不是……”

“那就就行了，你去吧。夸上我几句，就说我的鼻子完全不碍事，重要的是人品。你去，好吗？”

“……嗯——嗯……我……好吧，不过你也要替我跟你妹妹讲讲，好吗？”

“我会讲的，松尼，不过我没法打包票，她这个人你是知道的。不过我肯定是会跟她讲的。”

你可以尽量精心地进行策划，但女人一下子就将你的计划打得粉碎。在每一次胜利的竞选活动中，失败者总是成功者的两倍……在白金汉别墅阳台上，我躲在竹帘后面偷偷监视松尼·易卜拉欣在我的选区为我拉票……我听到选民伊维·伯恩斯那带着鼻音的声音越来越大，一副嘲讽的口气：“谁？是他？你干吗不叫他去擤擤鼻子去？那个臭鼻子？他连自行车都不会骑！”

这是真的。

更糟糕的还在后面，因为这会儿（尽管竹帘将那个场面隔成了窄缝）我不是看到伊维脸上现出温柔的表情了吗？——伊维的手（从竹帘缝隙里纵向看出去）不是朝我的竞选代理人伸出去了吗？——伊维的手指（啃到了指甲根）不是在抚摸松尼太阳穴上的凹痕，指尖上蘸满的凡士林直往下滴吗？——伊维有没有说“你啊，你，你倒挺讨人喜欢的”呢？我得伤心地承认我看见了这一切。她的手伸出去了，她的手指摸了他，她说了些话。

萨里姆·西奈爱上了伊维·伯恩斯，伊维爱上了松尼·易卜拉欣，松尼迷上了“铜猴儿”，

可是“铜猴儿”又怎么说的呢？

“别让我恶心了，安拉。”在我想帮松尼说话——他并没有好好帮我，我这样做还是很仗义的——的时候，我妹妹回答说。两个选民都对我们投了反对票。

我并没有死心。伊维·伯恩斯——我得承认她对我从来没有好感——就像个女海妖似的引诱着我一往无前走向失败。（不过我对她毫无责怪之意，因为正是我的失败使得我重新崛起了。）

我躲在钟塔里，暂时没有在整个次大陆到处游荡，而是私下里考虑如何设法获得满脸雀斑的“夏娃”的欢心。“不要再托人了，”我心里盘算着，“你得亲自上阵。”最后，我计划好了：我得顺着她的爱好，喜欢她所喜欢的东西……我从来就不喜欢枪，我决计学骑自行车。

那个时候，山庄顶上的几个孩子不断央求伊维教他们骑自行车，她最后总算同意了。因此，我排在里头一起学也就不是什么难事了。我们一起来到圆形凹地上，伊维是这里的女大亨，她站在五个摇摇晃晃拼命把注意力集中在车子上的骑手中央……而我没有车子，只好站在她身边。在伊维来这儿之前，我对自行车根本没有兴趣，因此没有谁会给我买……我低声下气地由着伊维训斥。

“大鼻子，你是怎么回事呀？我看你是想要借我的车子吧？”

“不。”我可怜巴巴地撒谎说，她很快就懊悔自己不该那样说。“好吧，好吧，”伊维耸耸肩膀，“骑上去，让我们瞧瞧你有什么本事。”

我得立刻说明一下，在我爬到阿朱那印度自行车公司出品的那辆银色的车子上时，我心里别提有多美了。伊维扶住车把，一圈一圈地跑着，大声嚷嚷：“身子坐正了没有？还不行？哎呀，不会一直是正的！”——伊维和我一起跑着，我只是感到……那是什么字眼来着？……感到幸福。

一圈一圈又一圈……最后，为了讨她欢心，我结结巴巴地说“好了……我想我可以……你可以放手了。”她用力推了最后一把，我立刻就独个儿骑起来，只见一阵亮光，银色的车子飞快地无法控制地穿过圆形凹地疾驶过去……我听见她在大叫：“刹车！捏刹车，你这个饭桶！”——但我的手没法移动，我变得像木头那么僵硬，“当然！”就在我前面是松尼·易卜拉欣的蓝色车子，“避开，你这傻瓜！”松尼转动车把，想要避开，但蓝色车子还是朝银色车子飞快驶去，松尼往右拐弯但我也跟着往右。“哎呀我的车子！”银色车撞到蓝色车子上，车架碰在一起，我从车把上朝松尼那个方向翻了出去，而松尼呢也以同样的抛物线朝我飞过来。哐啷一声两辆车撞在我们下面的地上，纠缠在一起。扑通一声，松尼和我在半空中撞在一起，松尼的脑袋撞到了我的脑袋上……九年前我出生时太阳穴就像长了角，而松尼被产钳夹出两个凹痕，似乎一切都天生搭配得好好的，因为这时候我突出来的额角恰好嵌到了松尼的凹痕里面。真是天衣无缝，两颗脑袋粘在一起，我们开始往下掉，所幸没有碰到自行车，啪嗒一声，有那么一会儿整个世界都不见了。

满脸雀斑的伊维像是着了火一样，“噢你这个饭桶！你这个拖鼻涕！你摔坏了我的……”但是我并不在听，因为有件事是从洗衣箱里那场灾难开始的，一直到圆形凹地这个事件才算完成了，这些东西来到了我的脑子里，这会儿到了前面，不再是我一直没有注意到的模糊的背景音，所有这些都发出了“我在这儿”的信号，从东西南北四面八方过来……其他午夜出生的孩子都在叫：“我”，“我”还有“我”。

“嘿！嘿！‘拖鼻涕’！你没事吧？……嘿，他妈在哪里呀？”

干扰，简直就是干扰！组成我这个多少有些复杂的人生的不同的部分，以一种完全不可理喻的固执，拒绝好好地待在它们各自的空间里。各种各样的声音从钟塔里跑了出来，来到圆形凹地上，而那里应该是伊维的领地……这会儿，就在我应该要对嘀嗒声中出世的那些异乎寻常的孩子进行描述时，我却被带到了边境邮车上——被神秘地送到我外公、外婆那个日渐衰败的天地里，结果阿达姆·阿齐兹插足进来，使我没法按照自然顺序披露我的故事了。啊算了，没有办法的事，就只好忍耐一下吧！那年一月，我从自行车上摔下来，造成严重脑震荡。正在养伤期间，我父母因为全家聚会之故把我们带到阿格拉去，这次合家团圆结果比那次臭名昭著的（也可能是虚构的）加尔各答黑牢[6]还要糟糕。半个月里，我们不得不反复听艾姆拉尔德和佐勒非卡尔（他现在是少将，非要别人称呼他为将军）谈起一些大人物的名字，他们又不时有意无意地提到他们的巨额财富，如今他们已经是巴基斯坦第七号大富豪了，他们的儿子扎法尔想要（不过只有一回！）去揪“铜猴儿”那颜色渐渐淡去的红色辫子。我们不得不屏着气恐怖地瞧着我那位当公务员的舅舅穆斯塔法和他的有一半伊朗血统的妻子索尼娅教训他们的几个孩子。他们用短棒什么的把那几个弄不清是男是女叫什么名字的小家伙揍得服服帖帖，大气都不敢出。老处女艾利雅身上总带着一种怨恨的气息，它充满在空气里，弄得我们的饭菜都变了味。我父亲总是早早地回到自己房间里去，跟瓶中的精灵秘密地挑灯夜战。一切越来越糟，越来越糟。一天半夜，钟敲十二点时我醒过来了，发觉我外公的梦来到了我的脑袋里，因此不可避免地像他观测自己一样看到了他——要是光线对头的话，在这个日益衰弱的老人的身体中央，可以看到一个奇大无比的影子。随着他日益衰老，失去了志同道合的朋友，再加上“母亲大人”在身边，这几方面的影响结合在一起，使得当年给予他力量的种种信念日趋式微。这一来，他身体中央原来的那个窟窿又出现了，他成了一个普普通通的空洞枯瘦的老头儿。他一生同真主（以及其他迷信）不息地进行了斗争，但这时候主又在他身上取得了胜利……与此同时，这半个月里，“母亲大人”一刻不停地想方设法来让她看不起的舅舅哈尼夫的当电影明星的妻子出丑。也就是在这时候，我在一出儿童剧当中扮演鬼魂，在我外公衣柜顶上一只旧皮手提箱里找到了一条被虫蛀的床单，那上面最大的一个窟窿是人剪出来的。你一定记得，为了这事我外公暴跳如雷，对我大吼了一通。不过也取得了一个成就。我同三轮车夫拉希德（也就是他年轻时在麦田里不出声地呼喊，后来又帮忙把纳迪尔汗带进阿达姆·阿齐兹的卫生间）交上了朋友。他照应着我——在没有让我父母知道的情况下，教会我骑自行车（不久前我骑车才出了事，我父母要是知道肯定不准我去学）。在我们回去时，这件事我一个人也没有告诉，

就同其他秘密一样。不过，这个秘密我并没有打算保持多久。

……在回去的火车上，包间外面不时有人在恳求：“哎，老爷，放我进来，老爷！”——逃票人的声音同我想要听的声音，我脑袋里新的说话声混杂在一起——然后我们回到了孟买中央车站，再坐车经过赛马场和庙宇回家。这样我就可以先回过头来，把伊夫琳·利立斯·伯恩斯的事情说完，然后再专心叙述那些更重要的大事。

“总算回家了！”铜猴儿叫道，“乌拉……回孟买啦！”（她受了罚，正吃瘪呢。在阿格拉，她一把火把将军的靴子给烧掉了。）

根据记录，邦重组委员会早在一九五五年十月就向尼赫鲁先生提交了报告。一年以后，它的建议付诸实行了。印度重新划分成四十个邦和六个中央直辖的“领土”。但各邦之间的界线并不是按照河流、山脉或者其他地形上的自然疆界划分的，划分的标准是根据语言。语言成了界线：喀拉拉邦便是说马拉雅拉姆语的，世界上只有这种语言的名称顺读倒读都是一[7]；在卡纳塔克邦便应该说卡纳拉语；被分割的马德拉斯邦——如今叫作泰米尔纳德邦——居民是泰米尔人。不过，出于疏忽之故吧，孟买邦却没有触动到。在孟巴德维的这座城市，为语言进行示威游行的队伍越来越长，越来越喧闹，最后演变成政党。联合马哈拉施特拉党是代表马拉地语的，它要求建立德干高原的马哈拉施特拉邦；而大古吉拉特党在古吉拉特语的旗帜下前进，要求在孟买市北部一直延伸到卡提阿瓦半岛和卡奇沼泽地建立一个邦……我把这些冰冷的历史重温一遍，把这段早已寿终正寝的斗争（斗争的一方是诞生于德干高原干燥炎热气候中的沉闷僵硬的马拉地语，另一方是产生于卡提阿瓦沼泽地带的柔和的古吉拉特语）重新翻出来，只是为了解释这样一回事：在一九五七年二月的一天，我们刚从阿格拉回来，梅斯沃德山庄与市里的交通便被一条呼喊着口号的人流给切断了。人流拥到华尔顿路上，把这条路填得比雨季发洪水时还要满，队伍长得走了两天两夜才走完。有谣言说希瓦吉的雕像显灵，石像就在游行队伍前面开路。游行的人举着黑旗，其中许多是关门罢市的店主，许多是马扎贡和马通加罢工的纺织工人。但在我们的小丘上，我们对他们的事情一无所知。我们孩子总是不由自主地被华尔顿路上那川流不息的像蚂蚁般的人群吸引住了，就像飞蛾被灯光吸引住一样。这场游行规模如此巨大，情绪又是如此强烈，以前的游行根本与之无法相比——大人都禁止我们下去哪怕是看一小眼。那么我们当中是谁的胆子最大呢？是谁鼓动大家至少下到半途，也就是到坡路猛然拐了一百八十度的弯，直冲华尔顿路的那地方去的呢？是谁说：“怕什么呀？我们只是到半路瞧一眼就行。”……眼睛瞪得大大的不听话的“印第安人”跟在他们满脸雀斑的美国头领后面。（“他们杀死了纳里卡尔大夫——是游行的人干的。”头发油“声音抖索索地发出了警告。伊维朝他的靴子上啐了一口。）可是我，萨里姆·西奈心中另有所图。“伊维，”我装成满不在乎的样子平静地说，“你要不要瞧我骑自行车？”没有回答。伊维一心只顾着眼前的游行……是不是想让所有的人都看到松尼·易卜拉欣左边产钳凹痕凡士林里有她的指印子呢？又问了一次，语气稍稍加重了些，我说：“我会骑了，伊维，我来骑‘铜猴儿’的车子。你要不要看？”这时候伊维恶狠狠地说：“我在看这个，这很好看，我干嘛要来看你呀？”我呢，有点儿要哭了：“可是我学会了呀，伊维，你一定得……”底下华尔顿路上传来一阵呼喊，把我的说话声淹没了。她背对着我，还有松尼的背，“眼睛片儿”和“头发油”的背，聪明的“居鲁士大帝”的后脑勺……我妹妹也看到了那个指印，显得有些不高兴，她给我打气说：“骑吧，骑吧，骑给她看看。她以为自己是什么大好佬呀？”我一下子跳到她的车子上……“我骑啦，伊维，瞧啊！”骑在车子上转圈，一圈又一圈地围着那几个孩子转。“看见了吗？你看见了吗？”一阵兴高采烈。令人丧气的是，伊维一脸不耐烦的样子，讨嫌得要命：“嘿，你不要挡路好不好？我要看那边。”指甲给咬碎的手指指着下边的游行队伍，她不想看我，宁愿看联合马哈拉施特拉党的游行！

尽管忠心耿耿的“铜猴儿”叫着：“这样不公平！他骑得确实很棒！”还是没有用——尽管这件事本身令人感到兴奋也还是没有用——我的脑子乱成一团。我骑车绕着伊维转，越来越快越来越快，一面不由自主地轻蔑地嚷道：“嘿，你这是哪门子的事呀？我得怎么样才能……”就在这时，另一个念头钻进我的脑海里，我意识到我根本不用去问她，我可以钻到这个满脸雀斑嘴上套着金属架的脑袋里去看个究竟，这一来我可以真正弄清是怎么回事……这样，我一边骑车，一边钻了进去，但是她心灵的前部满是马拉地语游行队伍的事，她脑海的角落里还塞着一些美国流行歌曲，这些东西我都不感兴趣。这时候，只有在这时候，平生第一次，在单相思的泪水的驱动之下，我再深入进去……我发现我自己又推又挤，用力潜入下去，硬是突破她的防线……进入到最隐秘的地方，在那里她的母亲身穿粉红色罩衫，手上提着一条小鱼的尾巴。我钻得越来越深越来越深，来看看她究竟是怎么回事。就在这时她身子一动转过身来朝我看着，而我骑着车子一圈一圈一圈围绕着她转……

“出去！”伊维·伯恩斯尖叫道，双手举到额头上。我一边骑车，眼睛湿漉漉的，往里面越潜越深。我看到伊维站在一个带有护壁板的卧室的门道里，手上拿着一样，一样锋利的闪闪发光的东西，上面还有红色的液体往下直滴。在房间里，天哪，在床上有个女人，那女人身穿粉红色衣服，天哪，伊维和粉红色的衣服上全是红色的血迹，一个男人来了，天哪，不不不……

“出去出去出去！”伊维尖叫着，旁边的孩子看得莫名其妙，他们把游行队伍也忘记了。但突然又记了起来，因为伊维抓住了“铜猴儿”自行车的后部。“伊维，你要干什么？”她一推，“出去，你这腔包出去见鬼去吧！”——她拼命推了我一把，我失去了控制往坡下面直冲，转过了拐角往下往下。“天哪，游行队伍！”经过了邦波克斯洗衣店，经过了诺尔别墅和拉克斯米别墅，“啊啊啊啊”连头带脚整个身体冲到了游行队伍当中，游行队伍为我让开了条路，我大声惨叫着，骑着一辆失去控制的女式自行车冲到了历史的洪流中。

我在激昂的人群中放慢了速度，人们抓住了车把子。周围全是长着一口好牙的笑容。并不是友好的微笑。“瞧啊，瞧啊，这个小少爷从富人住的山头上冲下来参加我们游行啦！”他们用我几乎听不懂的马拉地语说着，在学校里马拉地语是我学得最差的科目，笑着的人问：“你想加入联合马哈拉施特拉党吗，小王子？”我呢，这句话只是勉强听懂了，但头脑脑涨地说了实话，摇头说“不”。笑的人又说：“噢嗬！小少爷不

喜欢我们的语言呢！他喜欢什么呀？”另一个人笑着说：“也许是古吉拉特语吧！老爷，你说说古吉拉特语，好吗？”但是我的古吉拉特语跟马拉地语一样糟糕，卡提阿瓦沼泽地的这种语言我只会一句。笑容满面的人鼓动着，伸出手指捅我：“说啊，小少爷！说说古吉拉特语看！”——这样我便把我会的两句押韵的话说了出来，那是我在学校里从格兰迪·凯斯·科拉可那里学来的，他在欺负古吉拉特小孩时常常这样唱，来笑话这种语言的韵脚：

苏切·萨鲁切！

单达勒克马鲁切！

意思是你好吗？”——“我很好！”——“我要拿大棒揍得你跑！”一派胡说，没有什么意思，只是几个押韵的字眼……但是在我把它们背出来时，微笑变成了哈哈大笑，先是附近然后越来越远的地方学着我唱了起来你好吗？我很好！大家对我不再感兴趣了。“回去，小少爷，快骑车回去吧，”他们嘲笑着，“我要拿大棒揍得你跑！”我飞快地溜上山坡，两天才走得完的游行队伍反反复复地唱着我的这两句歌，前前后后，上上下下，唱个不停，结果它成为了一首战歌。

那天下午，联合马哈拉施特拉党游行队伍的前锋在坎普角和大古吉拉特党游行队伍的前锋发生了冲突。联合马哈拉施特拉一派的人高声叫着“苏切·萨鲁切！”大古吉拉特党一派的人气得要命。就在印度航空公司王公和科里诺小孩子广告牌底下，两派人动起武来，随着我那小小的打油诗的声音，因语言问题引起的首场冲突开始了，结果死了十五人，受伤的超过了三百人。

就这样，我成了挑起这场暴力冲突的直接起因。这一暴力冲突导致了孟买邦一分为二，结果使孟买市成为马哈拉施特拉邦的首府——至少我是在胜利者这一方面。

在伊维的脑瓜里的究竟是什么呢？是罪行还是噩梦？我一直没有弄明白。但我还是知道了其他一些事，那就是在你深深进入某人的思维中去的时候，他们是能够觉得出来的。

伊夫琳·利立斯·伯恩斯在那天之后并不想同我多啰唆。但奇怪的是，我对她的迷恋竟然就此不治而愈了。（改变我的人生的一向都是女人：我成了现在这个样子，玛丽·佩雷拉、伊维·伯恩斯、歌手贾米拉、女巫婆婆蒂等必须对此负责，还有那个“寡妇”，她的事我要留到结尾时再说。在这之后呢，还有博多，我的“牛粪女神”。女人把我处置得好好的，但她们也许从来没有起到关键的作用——我从我外公阿达姆·阿齐兹那里继承下来的身上那个窟窿其实本该是由她们来填满的，但那地方也许是被我听到的各种声音占据太久了。或者也许是——你必须将各种可能性都考虑一番——她们总叫我有点儿害怕。）

[1] 《昆廷·达沃德》是根据沃尔特·司各特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斯卡拉穆恰》（又译《胆小鬼》）是意大利喜剧，其中的主角胆小而好吹牛。

[2] 孤胆骑警是美国流行的西部片的主角，汤托是主人公的印第安人帮手。

[3] 安妮·奥克莉（Annie Oakley，1860—1926），美国女神枪手，能在三十步开外击中抛在空中的硬币。

[4] 这是模仿美国西部片的口吻，在英语中，“印第安人”和“印度人”是同一个词：Indian。

[5] 西拉诺·德·贝尔热拉克（Cyrano de Bergerac，1619—1655），法国作家。

[6] 加尔各答黑牢，据说一七五六曾有一百四十六名欧洲人被禁闭于此，次晨仅存二十三人。

[7] 马拉雅拉姆的拼法是 Malayalam。

本文摘自《午夜之子》

[英]萨曼·鲁西迪

刘凯芳 译

天下智慧文化 | 北京燕山出版社

2015年9月

萨曼·鲁西迪

英国著名作家，生于印度孟买一个穆斯林家庭，在英国接受教育。一九七五年他的第一部小说出版，第二部小说《午夜之子》为他赢得了国际声誉。之后他的一系列作品深入探讨了历史和哲学问题，被称为“后殖民文学教父”。主要作品有《午夜之子》《羞耻》《摩尔人的最后叹息》《她脚下的土地》《小丑萨利玛》《佛罗伦萨的神女》等。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湮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 [Adam Wilson](#) on Unsplash

非虚构

和丹尼尔胡聊天，在两个儿童节

杨樱 | 长乐路百业指南

丹尼尔胡说 bistro 只能开在上海，
后来他不这么说了。

2022 年 5 月，上海外卖软件里铺天盖地的小龙虾像某种提醒，丹尼尔胡的生意不知道怎么样了。

丹尼尔胡，湖北潜江人，进口酒类经销商，法租界巨富长三家小酒馆的老板，80 后进取青年，永远在学习，永远在别人恐惧的时候保持贪婪。遇到老干部风格的客人他是小胡，遇到时髦小青年他是丹尼尔，在搭档 Mia 面前是小身板儿一度迷倒女顾客的合伙人，在员工面前是凌晨四五点往微信里丢想法的老板。

2021 的 6 月 1 日那天，一个挎着帆布袋的憔悴女人，头发蓬乱，踩着后脚跟的球鞋帮子出现在丹尼尔胡的店门口。“老板。”

丹尼尔胡一看到她：“Mia 在里面。”

女人从帆布袋里拔出一瓶酒：“试一下？上次那个氧化了……”她说话的时候眼睛都要睁不开了，还打着哈欠。

丹尼尔胡一口喝干杯子里的长相思，手伸直：“来，就这里。”品酒甚至不费事换个杯子。“都一样。没大问题。”丹尼尔胡喝一口，点点头：“跟上次完全不一样，还可以。上次没有任何香气。”

“还可以”意味着成交。这个过程如此随意，没有任何商务洽谈的氛围。女人依然一脸困倦，抬了抬手里开过的酒：“这个你要不要去给吧台做杯卖？”然后转身离开，仿佛只是酒馆里过来搭讪的客人。

再回来的时候她提着一个塑料袋，里面一个扁扁的透明盒子。“你吃过胡老板的小龙虾吗？我累得隐形眼镜都快戴不进去了，但是他这个小龙虾会让你特别开胃。”

丹尼尔胡来劲了：“我这个虾！做好之后直接进液氮，极速冷冻锁鲜！吃的时候微波炉 1700 瓦就可以了。热了就可以吃。什么都不用放。带汤汁，配点主食，下了面晾干之后，或者拌点饭也好吃！”

我就是这样知道了丹尼尔胡作为支援家乡建设的湖北潜江青年，如何做起了小龙虾生意。

“湖北潜江，小龙虾之乡！你们江苏现在不行。牌。莫斯科世界杯，一带一路火车过去，莫斯科世界杯就是从潜江过去的。宜家全球的小龙虾也是。后面的地址就是潜江。”

仿佛整个世界的小龙虾他都了若指掌。然后他切到自己家国情怀那一面。

“武汉疫情的时候，我们作为兄弟城市支援武汉多少小龙虾。潜江（的疫情）在那个时候排倒数第二的，倒数第一是神农架。管控非常好。”

2020 年的丹尼尔胡，和父母一起在上海，逃过了湖北严格的疫情管控，但他依然是舍身去难的表情。“我这里 2020 年 4 月份才开始做，相当于助力湖北，弄点家乡特

产，老家的厂贴牌，我自己找了虾养殖厂，调味找了四川的工厂，我自己的配方！”丹尼尔胡可以顺势切到自己的隐藏菜单，为了配合意大利葡萄酒，冷切肉拼盘和芝士都是常规菜色，但是丹尼尔胡会力推他的油泼扯面和小龙虾，以显示自己不拘一格的灵魂。他不会说的是，疫情影响之下的小龙虾市场极度低迷，2020 年他的家乡潜江因为小龙虾产业占比极高，也受到重创。

“我跟陆虎搞了一个联名。官微微博全中国 4S 店，试驾送小龙虾。我认识中国捷豹路虎做公关的，一直在我这里喝酒。”

上海人管把自己的各种路道和作为挂在嘴边的人叫“豁胖”，意思就是吹牛逼。豁胖的话有真有假，关键是靠其中的信息量把门面装起来。丹尼尔胡的职业的一部分就是跟人豁胖。豁胖是他的社交润滑剂，也是他的资历荣誉勋章。即便无胖可豁，他也不会轻易认输。

2022 年 5 月，小龙虾滞销消息再度传来，6000 万斤原本供应上海市场的小龙虾因为物流之类的原因无法出售，价格一度从 50 元跌破 10 元一斤，比 2020 年的状况更为惨烈。

我在微信上问丹尼尔胡：“你餐馆还没供保？我看好多小酒馆都上外卖了。”

上午发出去的微信，到了接近傍晚的时候才有回复。

看回复速度，他好像还没从下午的昏睡中清醒过来。

“正在输入”一小会儿之后，丹尼尔胡说：“那些都是没有资质的！”

丹尼尔胡的白衬衫在胃以下绷出一个微妙的弧线，不是很夸张，但像个信号，说明肚子的主人可能已经从倜傥过渡到筹谋，喝了太多酒，却不是为自己喝。

他算不上喜欢读书，高中之后在瑞士学了酒店管理——在被爸妈送去海外镀金的 80 后里算是去得早的——回来之后，第一份工作是在上海半岛酒店当门童。这份工作他做得规规矩矩，开着劳斯莱斯去机场接送 VIP 客户，也觉得有面子。直到有一天他在半公里外的华尔道夫看到了一位四十多岁的同行，彬彬有礼地帮人把门和提行李。此情此景让他幡然醒悟，“我就感觉，我靠不行，这他妈一眼瞄到头啰！”

果断辞职的丹尼尔胡找到了表哥，表哥做光伏生意，从湖北做到意大利，为了打点生意，发展了副业做酒类进口。丹尼尔胡就开始走上葡萄酒贸易的道路。在法国葡萄酒统领市场的时候，他要打开局面，找到了第一个客户，不仅让自己成功站稳脚跟，好几年都不曾为销路发愁。他神秘兮兮压低声音，说这是铁道部党校，再从党校往部里走……他的中间牵线人是刘志军那一挂的……

刘志军是丹尼尔胡的湖北老乡，曾任中国铁道部部长，丹尼尔胡开始做酒的那一年，他因为涉嫌严重违纪而被免职。“刘志军”这个名字报出来让丹尼尔胡格外兴奋，回忆进入具体细节。

“那时候每次去北京就一个背包，左手右手拎两箱茅台然后赶飞机，那时候我在北京没有找到卖酒的地方，然后就自己买了带过去。招待要用，玩啊送啊你要用的嘛。就在北三环铁道部旁边，他们党校旁边，然后刚好党校朋友一个东北人开了一个小超市，后来越做越大，因为北京有很多东北人做小生意嘛，完了就从他手上买，熟了嘛。”

和机关国企打交道越多，丹尼尔胡越了解自己父母的社会角色。丹尼尔胡的老爸在地方教育局，后来下海经商，再后来又回到了体制内。而他妈妈，从饭店开到大酒店，负责招待本地政企各种领导。丹尼尔胡不缺乏社会厚黑学教育，但是缺乏实践，和表哥一起卖酒之后，他不但学会从着装脸色看人的官阶大小，还学会了如何第一时间把握云山雾罩的连带关系。只不过后来遇到“八项规定”，官家生意无法再做，丹尼尔胡把这一套技巧用在打点街道和派出所上面。

如今他像一个饱经风霜的过来人，回忆当年英勇：“嘿唷那时候是第一桶金，还是要跟国家做生意知道吧哈哈哈哈，后来开始做经销商就扯淡了，那就太扯淡了。完全不一样。就是 100 块钱卖给他 800 块闭着眼睛卖，给经销商你知道哦，就是……差距太大。”

丹尼尔胡的生意就好像一块橡皮泥，每次国家政策或者市场出现了什么变动，他做的事情就会被削去一块，于是他又会把手边的橡皮泥重新捏一捏，看看是不是可以捡起几块碎屑，捏出一个更得体的形状。

“八项规定”之后酒的高利润时代也随之消逝，他转向利润更薄的餐饮批发。因此结识了上海人 Mia，一边继续做酒类经销，一边开出上海当时还不多见的意大利葡萄酒小酒馆。这实在是一个无意中的明智选择，后来互联网把葡萄酒的价格打得无比透明，几乎没有利润可言，他的酒类经销生意日渐艰难，跨界餐饮业就成了唯一的退路。走遍大江南北海内外的丹尼尔胡见多识广，鬼点子层出不穷，一度野心勃勃想开出十四家不重样的餐饮集团，直到 2022 年春天的上海封城折戟，这是后话。



图片来自 [Shahabudin Ibragimov](#) on Unsplash

丹尼尔胡把自己的生意叫做“小酒馆”，他用带着湖北口音的英文说，bistro。第一家 bistro 就开在襄阳北路靠近巨鹿路的位置。门口的停车协管跟他说这里风水不好，之前换手四五家，没有一家活得过一年。后来小胡不仅成功让第一家店 il Vino 活下来，还盘下浙江水果店老板的一大半店面，开出另一家 bistro。水果店剩下的部分，变成一家烟纸店，小胡愈发觉得这里人杰地灵，继马路斜对面的公共厕所之后，这家烟纸店成为他生意的又一重加持。

“别看它小，最带流量。这一块没有便利店买烟的。这么多酒吧，买烟都在这里。它在中间，两边都会过来买。然后看到我的店，慢慢也会有客人来，然后我自己也要抽烟，也要买烟。”

第三重加持，来自公共厕所再往北走 50 米的那幢一号会馆。这幢楼有三个特点，第一是底楼无论开哪种餐饮都会迅速倒闭，哪怕本地流量王老盛兴都不行；第二是里面隐藏大大小小各类酒吧，无论是把丹尼尔胡的 bistro 作为暖场还是作为第二趴，都是不错的气氛小组；最后一项是个偶然，其中一层楼后来变成笑果文化的脱口秀小剧场，脱口秀明星李诞和他的朋友们讲完，常来小胡店里喝酒。丹尼尔胡嗅觉敏锐，一来二去，手机里多出不少“你看李诞都在我这儿喝酒”的小视频和照片，还发起合作，在隔壁富民路开出第三家 bistro。Taska，还是意大利风情的名字，丹尼尔胡从此多一张名片：“李诞，我合伙人！”

其实 6 月 1 日那天晚上，丹尼尔胡招呼的最主要的客户，不是那个疲惫的葡萄酒经销商，而是北京来的金融白领大米小姐。丹尼尔胡那天搬酒扭伤了手腕，一边手上绑着固定绷带，另一只手依然高举一杯长相思，在铺着灰色水泥砖的人行道上来回照看两家店。

大米出现的时候，拈着两颗大白兔奶糖——也许是酒店放在客房当作礼物的那种——缓步走到丹尼尔身边：“Hello ~~ Hello ~~ 节日快乐~~~”

丹尼尔以足够的音量回以热情大叫：“哎还有儿童节礼物！这么甜的嘛！”

“甜度不够，送糖来凑~”大米长发披肩，声线细弱，说话的是舌尖顶住齿缝，发出唱歌一样嗲嗲的气音。

丹尼尔引大米坐到门口最舒服的位置，就是那张摆在窗台前、面向大马路的高脚凳。随后两个人开启对话，自然得仿佛 5 分钟之间才歇下来不久。

“自行车骑得怎么样？”

“还行吧~~就参与参与~你看我像职业车手嘛~”

丹尼尔胡介绍了为写作来采风的我，然后起身去拿酒。我们三个人捡起之前我和丹尼尔胡的聊天话题，即为什么他认为这样的小酒馆没有办法出现在其他城市。这个话题是丹尼尔胡的主场，听他说话的乐趣在于，丹尼尔胡多少带一点魔王的气质，但在某个恰到好处的时候，他会故意露一点怯，不会损伤之前他演讲的权威性，且可以抵消无所不知的丹尼尔带来的压迫感。

“Bistro 是这样，清吧早。我跟你讲，现在大家只是在上海不会这样叫，70 后和外地人还会这么叫，bistro 就是有餐有酒嘛，地方不大，餐做得好吃一点，然后呢因为我很多客户朋友在外地，来的时候也一样，去外面喝两杯，然后就说 KTV，要么就是夜店，要么就是清吧，他们脑子里就是三个概念，要么就是唱歌的，要么就是很吵闹的，要么就是安静的。这种（指自己的店）在他们概念里面就是安静的，他统称为清吧，你跟他说 bistro，他说啥啥？听不懂。就外地也有，但作为一种文化还没有被接受。”

“法租界为什么咖啡馆和小酒馆越来越多，一方面因为是老外住这里，第二是确实很像欧洲的，马路小小的，商店也小小的，然后你出了这个区再去别的地方，你也找不到类似的地方了，你看这里开出来的店都不大，都是小小的，开很多家。长乐路一溜，都是这样的，老外也习惯，慢慢进口的东西越来越多，西餐越来越多，酒吧文化也越来越成熟。这一块区域老外也就越来越多。因为这边就是跟欧洲很像。有树，有公交车过去，只有这个地方可以走路去另一个地方，别的地方都不行，因为第一路上没有逛的东西，第二个呢全都是大路，你也不想走。你在别的地方走着走着就遇到铁篱笆，然后就没有东西了，大晚上一个人走。这边哪怕你在弄堂里走，你也会发现有做 Spa 的啊，做指甲的啊，就会更生活化。”

此时刚好开来一辆 94 路。襄阳北路很窄，公交车轮胎贴着人行道旁边的男男女女缓缓而过。

“我跟他们说，这种小酒吧出了上海就是死，至少在这五年之内。因为不管往南走还是往北走还是往西走，首先第一我们是有葡萄酒消费基础的，其他市场上不是不喝，而是不会主动去找这个东西喝，这是一个习惯问题。第二个，我当时在合肥，包括在平顶山，河南，出煤矿的，平煤集团，跟几个哥们也开过店的，开不下去，就是你在角落里一定要安排一个唱歌的，一定要有现场乐队，要不就是要 high 的，就你安静地讲话的地方是没意义的。只卖葡萄酒也是开不下去的。一定要有啤酒，一定要有果酒，一定要有果盘，花生米，瓜子。就你很难想象这个店，今年开到杭州可能还能开下去，前面两三年都不行，苏州？不行，哪怕开到南京都不行，你知道吗。”丹尼尔胡报出的开店城市都有点诡异，起码平顶山不会是普通小酒馆老板一下子会想到的地方。估计他的社交网络在这里发挥了某种不知是喜是忧的影响力。

不过排除丹尼尔胡说的大抵也是我们感受到的。大米点燃一支烟，吸一口，对我说：“我挺喜欢上海的，我山西人，不是北京人，山西人听我都能听出来一点点~他这个店北京开不了，虽然北京很需要，但是开不了。我因为工作常来，法租界这一片我都很喜欢~”

大米在一个国有基金下面做投资管理，中国投资环境收紧之后，她转而看许多新消费项目，比如海伦司小酒馆这样的连锁酒吧。若说小胡是为了招待远道而来的客人，不如说他不愿舍弃这样一个有投资人背景的朋友。

那天大米在静安香格里拉旁边的地中海餐厅吃过晚饭，穿过延安中路就到了 il Vino。一轮长相思之后她张罗着叫车去思南公馆，“北京的几个小姐姐，其中一个说

之前住香格里拉那地方特好，就回酒店换衣服收拾什么的，就点了一堆吃的，然后吃到刚刚那会儿过来，然后说晚上去思南公馆那儿，我正在……”

“不行，思南公馆不行，晚上，真不行……”小胡试图拦截大米，去那种假文物堆起来的园区里喝酒绝对是一个错误选择。

这时候很应景地下起了雨。大米不屈不挠：“我黑金 plus ~贼好叫~我朋友叫到车了，说接上我去看看什么情况。明天一早还要去苏州。我朋友开车去，他给我发一消息，一定要我去吃那个三虾面~说这两天就结束了。”

小胡也不屈不挠：“别去了。我晚上带你吃一个包子吧。夜包子！我跟你说上海超级火。抖音上面都是它。工商市场管理已经开始盯着它了。上海这边开店，做网红不一定长得帅。越是不像越容易火。”



图片来自 [CHUTTERSNAP](#) on Unsplash

大米一边笑，一边拍打脚腕小腿。丹尼尔胡眼睛快拿来六神花露水一阵猛喷。

“Six God！中国驰名商标！味道跟香奈儿五号是一样的！真的！”

“气我买不起香奈儿五号是吗！你看这个大蚊子！”

小胡绑着绷带的手在空中挥舞。

“哎呀，小心我的表~很贵的！喷坏了你赔啊~”

丹尼尔胡讪笑，然后扭头对我说：“大米呢，是我爱慕的人，但是是我可遇不可求的人。真的，搭不上。她太优秀了。我呢又和街边小混子一样的，这一块基本上老板啊各种关系啊我都熟。跟职业没关系，这么久了，他们有很多店老板也在我这里喝酒。”你不知道他是在半真半假地表白，还是在全心全意地展示自己的社交网络。

Mia 和丹尼尔胡默契，过来问事情，直接走近身边，语速极快：“把你手机给我，我需要你的手机。微信是这个，你有 hona 的。哦你还不在群。”说完走了。

丹尼尔胡说了几句，然后转头向我介绍：“这是我合伙人，Mia。她上海人。在阿姆斯特丹待了 7 年，13 年就回来了。”这就换成另一种以礼相待的口气。

后来想起丹尼尔胡的介绍，觉得很有意思，他认为合伙人最厉害的地方，是资深海龟这样的身份。别看他豁胖，丹尼尔胡还是一个进取青年，他的价值观里包含了“觉得应该学好东西，觉得自己不那么厉害”这样的原则。这种“不那么厉害”可能与他见识到的厉害有关，也可能与他的早年经历有关，比如对于丹尼尔胡来说，早年只不过湖北潜江的一个小角色，上海是一个开放的大家伙，了不起，洋气，在这里做成事，更能说明自己的优秀。即便是早年去镀金，也不是去澳大利亚新西兰之类的地方，而是去瑞士学酒店管理，他去的时候，中国酒店还在电视上摆着塑料花呢。Mia 的存在对他来说也是一样，2013 年就从阿姆斯特丹长居回国，了不起，洋气。从这个意义上说，丹尼尔胡这一代人，进取的同时也有谦卑之心，他督促自己面对更多，容纳更多。

Mia 姓杨，浦东人，也是 80 后。大大咧咧，笑声狂放，雷厉风行。她遇到丹尼尔胡，随即就一起开店，问为什么，说从小觉得自己应该当老板。

这就好像问她为什么去阿姆斯特丹，她说自己从小就要出国一样。Mia 的人生有两个特点，一个是很早就做好了规划，第二是这个规划没有被除了自己以外的人摆布过。只是她规划做得太早，临到头来总是会遇到这样那样的随机变动，但大体而言，Mia 三十多岁时候过的日子和她自己想象的差不多。

当然，她不会具体到想象自己是好几家小酒馆的老板。

她和丹尼尔胡是在酒吧喝酒认识的。对于这个答案我总是觉得过于随机。但后来发现这可能就是 Mia 的行事方式。看起来随机的事情背后总有一些水到渠成的想法。以及，她真的喜欢喝酒，酒是她生命的一部分，酒带来的人也是。

Mia 是那种成长比较自在的小孩，有十足的自信和安全感。很早就通过家里的台版书自行完成了生理教育课，高中的时候和同学去淮海路泡吧喝可乐，本来要去澳大利亚读大学，面试的时候在地铁上误打误撞认识了考官，就稀里糊涂去了荷兰，那个时候她还不知道荷兰在哪里，什么气候，就和小时候打发时间的方式一样，去了上海书城，找了本书看一看，荷兰是怎么回事。

Mia 很瘦，冬天好几件毛衣，看上去也是细溜一条。她第一次喝酒是在阿姆斯特丹打工的以色列餐馆里——我想象如此瘦小的东方女孩，来着人高马大的荷兰人大喝伏特加，似乎是一种很喜感的电影场面——这件事听上去有点夸张，但让 Mia 讲出来又很像是真的，她有那样的气质，让你感觉“去他妈的，就这么着吧！”的那种至情至性。

但 Mia 是个思虑成熟的人。就好像她读商科，想自己做老板，但回国之后第一份工作是在服装贸易公司打工，而且雇主规模并不大。她的解释是，“我不是要去当经理人，小公司人少才能让你做各种各样的事情。”

最终派上用场的，还有在以色列老板那里打工学到的小店运营经验。“成本进出的这个东西是这个样子的，这些人家是不会教你的，但你一定是会看在眼里的。为什么说我觉得人的一个自学能力要比你填鸭式的学要重要得多，人家不会告诉你我这个

成本是多少的，但他肯定是要把单子给到你嘛，对吗？你每次进货的单子你是拿在手上面的吗？你自己可以看，这个单子买回来多少钱，我们卖出去多少钱，这个东西你肯定会算的，加加减减你总归会算对不对？工资他肯定不会告诉你，你整个的你自己拿个平均工资估算，你也能估算的出来的，对不对？这些事情肯定你自己里面就要学会去怎么去弄它。”

她最终在一本小本上记下了那个小餐馆所有的菜谱。这小本还留在阿姆斯特丹那家店里。

“为什么不带走？”

“为什么要带走？他都教了我那么多了，没有必要了呀。”

Mia 佩服的人里面，有丹尼尔胡的妈妈一个。据说妈妈来看店里生意好不好，只要看垃圾箱里丢掉多少物料，就知道这店能不能赚钱。

“我家是做酒店的。我爸是教育局的。我妈是做生意的。开酒店。但是 14 年就不行了。就是宴会厅包房住宿的大酒店。就开一家。”

我们家 91 年就开始做酒店了。哪有。夜总会和饭店。完了合并了。转换成酒店了。夜总会是当地第一家。那个时候是从广东学过来的。

我是后来看到，摄像机，卡带里看到的。开业的时候请了杨钰莹，市委书记都过来剪彩，巨火。后来刻成了光盘。原来有个录像机，机器后来被淘汰了，就刻成光盘，现在还能看。我妈穿着皮衣，那种带大毛领子的，哈哈哈哈哈哈，一个皮衣一个毛领，杨钰莹，然后我们那个市的大礼堂包下来，晚上杨钰莹唱歌。

小的时候潜江卖什么？我小的时候啊，我们那边生意和工厂都不多，都是行政单位。要么就是政府上班的，要么就是农村的。基本上当地的各个单位的都是在我们家消费。那时候都是签单的。签个字，有专门的财务去每个单位收钱。加上定额发票，那时候没有机打的，都是定额发票，贴好。贴好之后就去找分管的办公室主任签字，副局长签字，谁谁谁签字，签好，完了之后再转到财务部拨款。

小时候条件挺好。初中的时候我还帮我妈去各个单位收账。我妈塞包烟给我，看到叔叔要叫叔叔，看到阿姨要叫阿姨，回来签字收账。我小时候就做这个。成绩不好。哈哈哈哈哈哈。

我零花钱就是收账的提成。废话，嗯哼（清嗓子，摆好姿势），我零花钱就是自己收回来的，我妈给我五个点，做零花钱，那个时候就是这样的，五六百块。请同学打台球，吃饭，唱歌啊。女同学，女同学，哈哈哈哈哈哈。那个时候初中高中就是这样。我妈不主动给我。上高中就不给我了。我妈让我去读书了。上初中就是，没钱了，丢给我两个条子，哪个单位你自己去收。

不总是顺利啊。你经常去领导就不在，你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来，完了你打电话他也不在，开会了出差了，去办公室也找不到。初中十几岁，人也没见过。我妈说你要赚钱你自己想办法。看到谁都装根烟，点头哈腰（学），叔叔阿姨。反正有的能收回来，有的不能。

当然喜欢收钱！那时候都是现金，没有转账汇款，我妈收回来以后当场点好就给我了，就每次一万多一万多，就这么一点，就斜挎一个腰包嘛。我跟我妈点，点了以后还有几张，哎，那就是我的。

然后我妈跟我说好了，收回来的假钱全都算我的。那时候有零头的嘛，不是全是一百的。没有，我收回的钱要先给会计的。所以会计给我的钱，我每一张都看！（对着光）每一张对！真的，后来现在回去，路上碰到的老会计还认识我，哎小家伙以前来收账，看钱真的是，眼睛噢！哈哈哈哈哈哈。因为关系到我的利益好伐。一共就给我 500，两张就很大损失了。打一场桌球才五毛钱！贵的就是同学吃个火锅，一百多块钱。都是我买单。

有，有比我有钱的。跟我们玩的兄弟里面家境都挺好的。都是当官的，国税地税公安局国土的。一直都有联系。国土的兄弟还在国土上班，办公室主任，很多管理局的，财务科长、公路的，我有个兄弟他们家是路政的，他妈路政一把手，现在是潜江市政府办公室主任。还有林业局的。现在做什么来着。还有一个公安口的，现在在省厅。都是机关。算上我只有两个在外面做生意。一个是我，上海。一个是在广州。

广州做布料，做得很大，比我大多了，一年做十几个亿的。做布料原料。也是接他老头子的班。他爸很早就去深圳了。

他们啊，不开心，我觉得他们不开心。我跟他们说，你这个体系，28 岁上班了，你能看到 58 岁的样子，无非是级别不一样。我一直这么跟他们说的，每次都是哎行了行了你闭嘴。每次都是，来上海他妈的大城市的人说风凉话。大家选的路不一样嘛！

我们那个小地方。基本上当政的都是 70 后，80 后现在也上来了，我上学早，我同学都是 85、86 的。现在也可以当一个副处啊什么的……有时候回家一起吃饭，我们 10 个兄弟有个群，我回来了，啊，一起吃饭。肯定有个人说，今天不行，省里面领导来了，有事情。

“我回家就吃喝玩乐，来上海我就接待他们吃喝玩乐。”

“你想过自己会做这个吗？”

“没有。我最恨做餐饮，因为我从小就在这个环境里。我很熟悉，但是我不愿意我做我妈做的事情。”

后来丹尼尔胡不仅专职做起餐饮，还要建立一个小帝国。

再后来，他停留在了“还要”的阶段。

2021 年 11 月的时候，我坐在丹尼尔胡西康路的店里，面前摆着盐煮毛豆和朝日纯生。毛豆有点生，朝日凉得刚刚好。

晚上八点，这个颜料厂改的工业园区里黑漆漆的，从人行道边往里望，唯有丹尼尔胡的店透着亮光。店里除了他和 Mia，就只有几个正在调试寿喜锅和炸鸡的伙计，唯一的一桌客人，对坐在角落里，背后是每个高约 1.5 米的大字“御田酒侍”。“这是

我日本合伙人和他爸爸”。

丹尼尔胡挥舞着手，跟我介绍新店里交织错落的木架，还有特地布置的点状灯光。“像给爱马仕做的那个设计师做的那种你知道吧？”隈研吾还是青山周平？丹尼尔胡哪个名字都没听过。但这不妨碍他欣赏这种风格，并大差不差地把创意安在自己店里。“都是我做的，我在每根木头上写上号码和南北向，看着工人搭起来。”

自从和大米一起喝酒之后，我就没有和丹尼尔胡坐下来聊过。他的店都要晚上六七点才会有客人，那个时候我早就下班了。只有一回，我在路边看到抱着胳膊的丹尼尔胡，还有戴着渔夫帽穿着滑板鞋的男人站在公共厕所这边的人行道上，隔着一条马路的距离打量自己的店。

那家卖清酒的日式 bistro 在那几天改头换面，“御田酒场”变成“Pinon 公路商店”。

这是一个背叛者联盟。“公路商店”“背叛”的是合作多年的伙伴英姐，丹尼尔胡背叛的是他自己。

前者说“背叛”有点过火，毕竟做生意好聚好散，谈不拢就拆伙，也是正常。“公路商店”这几个字原本定在长乐路 624 上。等到丹尼尔胡接手的这一年，这块招牌已经热得烫手，站在悬铃木下人行道边高举酒瓶拍照的年轻人络绎不绝。英姐的小店门开一人大小，一人进另一人就得侧身出，名气火起来了，英姐却不肯扩张，还是靠写在啤酒广告纸的“正在营业”几个字招待顾客。公路商店急着靠商业化进入下一轮融资，等不起英姐，于是下了激进一着，只要看周围的小酒吧合适，就去谈一谈是不是能挂牌合作。

不过这个以青年亚文化定位自居的媒体自有一套包装术语：

“我们认为这是一个很 chill 的地方，想把这个地方保护起来，把自己朋友都叫过来 chill 一下，因为上海所有的业态都太精致了，那不是我们想要的。精致总有一个，嗯，反正跟我们是不搭的……yeah man，就是这样啊，我只是想当你的客厅而已啊。”

结果这家叫 Pinon 的公路商店，装修之后超精致。不锈钢板招牌闪闪发亮，门上亮粉色的脸涂鸦新得刻意，并且不光卖酒，还隔三差五挂上欧莱雅或者斯达舒之类的商业联名，变成一个巨大的户外广告牌。五颜六色的精酿陈列在便利店风格的店里，墙上钉着三张不锈钢座椅，靠角落的那张写着“爷叔专用”。

如果你是第一次来这里，这种看着张牙舞爪的年轻风格的确会激发肾上腺素，和英姐那家比，装修本身就是气氛小组。但你知道这就和看似漫不经心的妆容一样，背后有太多的考量和设计。一种深思熟虑后的玩世不恭。

Pinon 门口有一串六色招牌，最顶上是地图，然后接着五个门牌，不同店家不同颜色，Pinon 是红色，写着 Xiangyang Rd (N) 4-2。最诡异的地方，是公路商店声称合作的“客厅”里，大多数都没有像 Pinon 一样直截了当挂牌。

其中一家，是明黄色的巨鹿路 695 号。这家店就在丹尼尔胡的店往北走右转，不管公路商店如何张扬地宣布自己的合作网络，这家店从来没有用公路商店的牌子做过什么事，起码木质的门头依然如旧。

我问丹尼尔胡，这样你不会过于高调吗。

他不在意，他那时正处于斗志满满的膨胀期，公路商店的出现对他来说是商誉的加持，也是一种学习。丹尼尔胡不会放过任何学习机会。尽管就在和大米喝酒那会儿，他还完全看不起卖啤酒这个生意，“啤酒 30 一杯，100 块钱把你喝得差不多。小孩喝完之后会玩个滑板，轰轰轰滑过去，轰轰轰滑过来，撞到人了，你瞅啥，对吧，就打起来了。”

他卖过啤酒，后来嫌弃地转成了利润更高的清酒吧，如今又毫无芥蒂地转了回来。

后来在西康路，丹尼尔胡讲起这个合作，用的是生意人精刮的口吻。

“跟公路商店有利有弊，利呢，就是人山人海，看着营业额高，但实际上也没有太高，因为啤酒嘛，便宜嘛，对吧。说实话，真没消费力。有一说一。一瓶啤酒 30 块钱两三个小时一个晚上还是这瓶啤酒，完了还吵，现在还好一点，我不让坐地上。现在就是让店员说，不好意思别坐地上，这里车比较多，比较危险。我跟你说，让坐就完了。我跟店员说，上班之前，你拿水桶往地上泼点水，绝对没人坐。我就不让坐。很阻碍交通的。长乐路公路商店 11 点就关门了，强制性的。不管周末还是周一，都是 11 点，那不是扯淡吗，还是周末。我说一定要扭过来，我是要做长久生意的。我周末 2 点周中 1 点，我地址上了派出所黑名单了，哪怕你公路商店撤了我也开不下去。这就是弊。”

那时候他和 Mia 的精力已经完全投入到新店的试运营里，襄阳北路那阵子很少去，以至于素来可以顺滑报出一长串邻居店名的 Mia，也想不起来斜对面新开的日式酒吧叫什么名字。



图片来自 Max van den Oetelaar on Unsplash

丹尼尔胡不在意自己出尔反尔。他觉得这叫与时俱进。

“你不得想吗，不想怎么在市场里存活呢。我既然要做那就每天脑子里都去琢磨这个事情。你说是不是上海没有茶泡饭专门店？我本来就是喜欢想，水瓶座就是，我办公室的人都知道我的喜欢，我本来睡得也晚，睡不着就想生意，我有点子就会在大群里发，@谁，我就是记录。第二天我会跟谁说，你看到了吗，你运营看一看可行性。

我手下底 20 多个人，200 多个人不止，火锅店就有四五十个，愚园路四五十个人。现在已经在持续招聘了。到明年底会有将近 300 个员工。”

这个时候他已经推开通日啤酒和毛豆，给我看手机里一字排开的 Excel 表格，里面是各家店的进度表和成本核算数字。

他说他要连开 14 家店，选址和装修方案都已经确定。如果现在有人联络他去外地开 bistro，他也觉得完全没问题——就在半年前，他还拍着胸脯说 bistro 出不了上海梧桐区，出就是死，起码五年之内不可能。

“一下子铺这么开，你的成本不会剧增？”

“我觉得这步子还不够大。我只是把 2019 年要做的事情一次性都做了，去年没办法做，疫情。”

接下来说的话，可能他已经和员工、和自己，以及任何和我一样带着犹疑和质疑的胆小鬼说过很多遍：

“我只要把固定成本线卡死，这根线卡死就好了。我说的人工和房租占整个公司支出的比例。中国 13 亿人又不能出国，不都是来上海吗？我做生意一直有信心的。你有朋友店不开了，我可以去看看我要不要。对我来说最简单，有人小酒吧开不下去我可以收了，换个牌子我就可以开业了，我本来就有基础客源。这家店我朋友圈一直没有发，我觉得没有调试好，调试好一发马上就有来。每个店吃喝玩乐都是不一样的，不做一样的，罗秀路是火锅店的，你在我任何一个店里充卡，5 万块比如，你去任何一个店都是 VIP，喝酒吃火锅喝酒 high，去哪个店都是 VIP，每个时段都在我手上。我开葡萄酒吧，开足 10 家，客源也是一拨人，10 家可能都吃不饱，变成不一样的，就可以有 10 个不一样的客群。”

“有什么不敢，越是低谷越要拿店，所有成本都低，本来我就有运营团队，免租期都可以谈。我带了 Tasca 的牌子过去，李诞是我合伙人，可以给你带流量的，完了就 OK 啦！”

“这是找了什么投资人吗？”

丹尼尔胡呵呵呵笑：“嗯，很大的老板。不重要，认识他不重要，认识我就行。认识我有酒喝！”

“你到底发生了什么变化？”

丹尼尔胡说起萎缩的酒类贸易。他手里的橡皮泥只剩餐饮这一块。他终于走上了他痛恨的妈妈走的那条路。

然而他完全没有表现出任何痛恨的样子。如果有明火，丹尼尔胡那时候就处于一种可燃的状态。他侃侃而谈他的计划，仿佛脱胎换骨，完全告别了之前惊人保守的自己。

他对着未来的自己继续告白：

“上海挺好，上海真的挺好。除了去年上半年。我们那时候全是封的。他不会要求老百姓不出来，他会要求你店不要开。就是菜场超市（开着）。你慢慢就不会出来了。但很快就恢复了。上海真的还不错。我不会离开上海的。我要把大本营扎稳。然后我再去别的地方。收一个园区，整体运营。”

“我还在酒店。我一直在酒店。”

2022 年 5 月上旬，美团外卖里的商家越来越多，各种各样的小酒馆不仅卖酒，有一些也卖几公斤的生鸡腿、商用包装的黄油和时令蔬菜。我想起丹尼尔胡的油泼面和小龙虾。微信上找他，直到那个时候，我才知道他在酒店房间那 20 平米里关了 2 个月。

到了 6 月 1 日，上海复工复产，我走到西康路，一路经过好几条数百米长的核酸检测长龙，扫了 72 小时核酸绿码，站在丹尼尔胡的店门口。号称“解封”的第一天，园区里喝酒的人和白蚁一样多，小胡从街对面走回来，已经完全不是白衬衫西装短裤的商务装扮，圆滚滚的脸撑满口罩，肚子把大号的白色 T 恤顶成半球体。好在头发是剃过的。他说他胖了 15 斤。

长远不见，我们都有很多话讲。第一句却是：你到底为什么一直在酒店里？我听你那时候说话已经不大对劲。

感觉我快疯了是吧。我真的快疯了。

他三月上旬被检测出来是无症状感染者，当时就去金山隔离，14 天之后出来，本可以回家继续居家观察 7 天，却遇到浦东封城，只能住进酒店。其实他在 4 月的时候走上过空无一人大街，那是深夜，他住的那家酒店变成黄码酒店，就是阳性病人的隔离酒店，他需要转去绿码酒店，但因为最早被带走去金山的时候，身上不过就是一个手机，他连身份证也没有，所以在那天晚上，他走路去派出所开身份证明。

“太可怕了。路上一个人都没有。全是垃圾。”

他一直住到 5 月 18 日，西康路这家店变成保供单位，他签下不会回来的承诺书，离开酒店，和两个员工一起搭行军床住在了店里。酒店不连餐费 500 一天，就是最普通的快捷酒店。他说，睡大街也不会回来。

“什么都沒做，胖了十五斤，花了两万多块钱。”

丹尼尔胡和我站在露天的园区入口，有出来遛弯的人想进来看看，见到核酸扫码又退了出去。白蚁时不时落在身上，我们拍手拍脚，仿佛去年大米在身上乱喷六神的样子。我问那 14 家店怎么办，5 月的时候，Mia 说还好没有开业，否则光房租花销就能让他们坐吃山空。

丹尼尔胡口气里还有一点点横：“最近复工装修了呀，就让商场免租 6 个月，要是他们敢给别人 6 个月给我 3 个月，我就跟他们搞！”

在见我之前，他刚刚打完一通愤怒的电话。公路商店没有经过他同意，就发了公众号说 6 月 1 日免费请大家喝酒。襄阳北路涌来大量人流，道路两头再度围上围栏，封控管理。

“想蹭热度想疯了。”流量属于公路商店，街道找的却是他。丹尼尔胡恼火：“襄阳路我也不想开下去了，全是 00 后，把我老客人都冲掉了。没意思，真的没意思，上海现在一塌糊涂。”

和很多人一样，丹尼尔胡不由自主地把很多句话换了主语，就好像在进行一场不知道跟谁的对话：“上海变成这个样子！怎么会弄成这样！”“上海哦，上海这次哦。”

他说他和 Mia 正在看移民，不换护照，但是要给自己多一个选择。“你不知道共产党接下来会做什么事情你知道吧？”

他不再提生意。一个从封路的襄阳路辗转过了的老客人来了，他跟着一起走向店里。



杨樱

以《第一财经周刊》记者和编辑作为职业生涯起点，联合创办“好奇心日报”，现在是“小鸟文学”创始人和主编。

长乐路百业指南

我们打算用文字记录一个街区的即时生活状态，它像亚马逊森林一样，高密度兼容形态各异的人物。每天都像不可预知的探险，唯有时间不可阻挡。



图片来自 [zhang kaiyv on Unsplash](#)

非虚构

普通人的跨国“淘金梦”

刘兴花 | 田野中国

青壮出洋为哪般，昼劳夜作任如山，
相思难寄邀明月，冀待功成把乡还。

“人家不是都说嘛，你出国打工后悔三年，不出国打工后悔一辈子！”用这句话来形容出国打工再合适不过了。调研中有许多受访对象表达了这种看法。自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中国就成为世界低技术劳工的重要来源国。截止 2021 年 11 月，中国累计派到国外的各类劳务人员达 1059.8 万人，主要外派国家如日本、新加坡、韩国等亚洲国家、俄罗斯等欧洲国家和许多非洲国家，外派形式包括承包工程项下的劳务派遣和劳务合作项下的劳务派遣。对于如此规模的一个流动群体，理应值得大家去关注并了解。

对我而言，对这一群体的研究兴趣始于十年前，之后的学术生涯基本围绕跨国劳工及其跨国流动进行。研究聚焦于对外劳务合作下的劳务派遣，集中探究中国赴亚洲内部日本、韩国和新加坡的劳工跨国流动，从跨国流动的行动驱动视角出发，探讨劳工跨国流动何以可能，首次流动、重复流动、回流三种流动选择是如何受到社会网络（包括亲属、同乡和朋友网络）、市场（包括劳务中介市场和国外雇主市场）和民族国家（包括流入国和流出国的劳工制度）的交织作用影响并发生的。

在流动过程中，劳工每一个阶段的行动都会受到多层次和多种因素的影响，要理解他们的流动行动，必须要考虑制度环境、市场要素、个体动机、中介角色、社会网络等诸多方面。在田野调查期间，我深度访谈了 37 个劳工和 39 个劳工家属，共 76 人，还访谈了跨国劳务中介、劳动局工作人员、劳工所在村庄的干部等相关人员，以尽可能多地收集数据与资料。田野调查持续了很长时间，有些访谈对象采用了追踪式调查的方式，采访过几次。从他们的口述史中，体会着不同的人生故事和生活中的酸甜苦辣。

01

拉下一圈饥荒

红姐出国时 28 岁，儿子 4 岁，赴日本打工三年，做服装加工，去访谈时她刚从日本回来一个多月。

谈到为何去日本打工，红姐表示是因为被逼无奈。红姐的丈夫阳哥为了挣钱，在村里搞起了兔子养殖，由于缺乏启动资金，修盖兔棚和购买幼兔需要十几万块钱，他们从银行借贷，阳哥的哥哥则为他们画押担保。在一切准备得差不多后，他们买了许多幼兔，当时的价格比较高，一只七八十元。

幼兔的养殖周期比较长，要养 7 个多月才能卖。慢慢地，周围许多村民也跟风，开始搞兔子养殖，市场竞争也变得异常激烈，到卖的时候，兔子价格大大下跌，一只兔子仅能卖二十来块钱，远不抵购买成本和饲养成本，加上红姐和阳哥养殖技术与经验不足，大批兔子意外生病死亡，他们也弄不清楚到底是生了什么病。这样下来，

他们赔了不少钱。

生意失败后，他们无力偿还借银行的十几万块钱，于是银行的人将阳哥和他的哥哥带走。眼看着两个儿子被带走，红姐的公公婆婆非常着急，咬了咬牙，将准备的 4 万多元养老钱拿了出来。单纯靠找亲戚朋友借钱，短时间内无法筹集这么多，于是红姐从村里的私人借贷处以一年 10% 的利息借了 6 万多元，这个利息比银行高出一倍多。

终于把银行的钱还上，但巨大的债务压得红姐一家喘不动气，他们觉得日子没法继续过了，拉下一圈饥荒（注：方言，指欠债），要是在家里一点点挣，挣不上什么钱，还起来特别慢，实在没有其他出路，就像无头苍蝇，于是红姐和丈夫阳哥商量着出国打工。

一般认为，劳工的流动决策与家庭的社会经济地位有非常强的相关性，贫困和低收入家庭比高收入家庭更倾向于跨国流动，因为他们脱贫致富的动机强烈，出国打工被看作贫穷家庭经济理性的生存策略。

日本、韩国、新加坡等经济发达国家是低技能、无技能劳工的重要输入国。这些国家少子化和老龄化日益严重，普通工人逃避次级劳动市场就业，妇女等边际劳动力储备不足，使一些劳动密集型行业劳动力短缺，因此从其他劳动力丰富且廉价的国家，如中国、印度、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引进劳工。

日本以研修·技能实习生制度引入外国劳工，韩国则通过雇佣许可制度引进，新加坡则将外籍工人分为持 WP 准证（Work Permit，工作准证，多从事体力工作）和 S 准证（S pass，多指具有一定受认可的学历和技术水平）。选择去日本，是因为当地农村去日本打工的比较多，已经形成了较为丰富的社区网络连带，有打工经验的亲戚、朋友、邻里、同学等都能传递相关工作信息。

红姐的邻居在之前就去了日本打工，红姐出国打工咨询了邻居以及其他有出国打工经验的朋友。一般认为，与具有先前跨国流动经验的人相关的个体出国打工的可能性会增加，且来自跨国流动较为普遍的社区的个体，会更加倾向于出国打工。

为什么是红姐出国打工？在日本，适合女性的工种比较多，挣钱也还不错，一般三年能挣二三十万，加班非常多的话有挣近四十万的。对男性来说，在家里打工也能挣一些钱，而且国内外的收入差异并没有女性大。考虑到两性在国内外的比较收益，红姐和阳哥决定，红姐出国打工，阳哥留在家里，边打工边照顾孩子，两个人共同努力，一起偿还债务，三年下来还能攒不少钱。

选择出国打工仍会面临很多问题，既有经济的也有情感的。经济上，高昂的费用从何而来？劳务合作项下劳工要出国打工，必须经由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派遣，才能与国外雇主签约。此种劳务派遣与国内劳务派遣相似，都涉及劳务派遣单位（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劳动者（劳务人员）和用人单位（国外雇主）三方主体。

但不同的是，劳务派遣单位与劳动者之间并不是劳动合同关系，是派遣合同关系，和用人单位之间是一种商业关系，双方的合同是一种商务合同，而劳动者与海外直接雇主是劳动合同关系。他们相互之间的权利义务都需要通过相应的合同予以明确。商务部网站会公布符合资格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中介公司）名单，这些企业并非直接与基层社会的劳工对接，而是通过层层的中介代理。上一层的中介代理一般在县市设有固定门面，而乡村的代理人则主要是具有出国经验的务工者（先前的劳工）、村委会工作的村支书、会计、曾在镇政府工作但已退休在家的人，以及村镇上的一些中小超市负责人。



某跨国劳务公司在镇上的业务代理点。作者 摄

劳工通过这些乡村代理人与县市的中介代理连接，再通过这些中介代理与对外劳务合作企业联系，进而被外派出国，其中可能存在中介代理间的转介绍情况。这种劳工个人与劳务中介公司间的“长链条”连接，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劳工出国的经济成本。劳工要缴纳给中介公司服务费，还需要承担护照费、签证费、体检费、适应性培训费（部分国家还包括打预防针的费用）等。具体收取多少服务费，要视国家、行业工种、合作企业、合同期限等多种情况而定。

一般情况，去欧美等国家打工需缴纳 8 万元以上，去日本、韩国和新加坡等亚洲国家在 1.5-5 万元，去非洲国家打工在 1 万元左右。具体来说，去日本打工一年合同期在 1-2 万元，三年合同期在 4-5 万元。

红姐报名的企业就收取 5 万元服务费，这对欠巨债的红姐和阳哥来说非常艰难。他们“东借西凑”，先把家里剩余的兔子卖了 1.5 万元，又从阳哥的父母那里借了 1.5 万元，红姐的父母那里借了 1 万元，农村信用社贷款 1 万元，最终把中介服务费交上了。家人与其他亲属提供的资金实物支持，是劳工能够出国的重要基础。

情感上，出国打工一般签三年合同，这意味着要与儿子分离三年，且在这段时间里无法亲身参与到儿子的成长中，红姐对儿子非常不舍，而且觉得错过了孩子的成长会有遗憾。红姐的母亲也不同意红姐出国，为此还去红姐婆家闹了一场，觉得红姐在自己家都没有受过这种罪，嫁到婆家反而要出国打工受罪，担心红姐在国外工作累，而且三年时间见不到红姐，她会非常牵挂和想念，一边说一边掉眼泪。

红姐的婆婆和母亲在访谈时都提到了这段往事，红姐的婆婆表示，他们也没有办法，儿子儿媳做出这种决定，他们只能支持。红姐也明白母亲的心思，但必须要出国挣

钱还债，不然以后的生活无法正常进行，有压力才有动力，她极力劝说母亲。直到红姐临出国时，母亲仍旧以泪相送，红姐的心里也很不好受。

这种亲属网络的情感束缚，对两性在再次出国打工（即重复流动）中的影响不同，男性相对于女性更容易再次出国打工。在所有访谈劳工中，有6个女性劳工有再次出国打工的想法，但只有1个付诸行动再次出国，有7个男性劳工再次出国。

红姐主动要出国打工，缓解家庭的经济困境，公公非常感动。为了感谢红姐对家庭的付出，支持并鼓励她，红姐的公公虽然58岁了，但也选择外出打工三年。在访谈时他表示，儿媳出国打工不容易，他要用行动支持，因为年纪比较大，其他的活干不了，就去城市里做清洁工，打扫马路卫生。谈到红姐，公公给予了高度评价和赞扬，认为红姐很有能力和主见，在家庭欠债的情况下勇于出国，对家庭非常负责任。

在访谈对象中，像红姐家庭情况一样欠巨债的还有2个，也是因为生意失败迫不得已才出国；而像红姐一样的已婚女性劳工有11个，她们可能由于不同原因出国，但根本目的都是挣钱。出国给她们带来相对国内的高额收入，使她们成为家庭经济收入的主要贡献者，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她们的家庭地位，但也带来了一些家庭问题，如夫妻情感问题、孩子成长中的缺席等。

田野调研中有这样一个故事，故事主人公叫凤姐。凤姐离开家的时候，女儿仅6个月，虽然很不忍心，但为了家庭，她还是狠心地将女儿留给婆婆照顾。凤姐出国后，虽然也会经常和家里开视频，但开视频时女儿一般不怎么搭理她。这种线上的互动受到地理空间的阻隔，对交流情感来说作用不大。

转眼女儿上了幼儿园，凤姐的婆婆每天接送孙女上学。有一天，孙女看到同学们都有妈妈接送，就和奶奶说，别人都有妈妈，那我妈妈呢？不然我叫你（指奶奶）“妈妈”吧。婆婆将这件事告诉了凤姐，凤姐很是心酸，觉得对不起孩子，很亏欠她，回国以后要好好补偿她。

02

“一动不动”的结婚费用

杰哥出国打工27岁，赴日本打工三年，从事农业、花卉种植工作。与红姐不同，他没有结婚、本科学历。访谈对象中，杰哥的学历最高，还有两个人是专科学历，其余的基本上是初中学历，初中学历居多。

杰哥考上大学，本以为毕业后能找到一份不错的工作，过上不错的生活，但希望越大，失望就越大。虽是本科学历，但杰哥上的是普通本科，伴随着高校扩招和高等教育的大众化，大学文凭迅速贬值，尤其是普通大学的本科生，毕业后工资也就几千块钱，而杰哥学的专业是国际贸易，比较难找到与专业对口的工作。

最开始，杰哥在西安一家公司做物流管理，工作比较辛苦，每月3000来块钱工资，除去“五险一金”、住宿、吃饭等各种费用，每月剩余一两千块钱，一年下来最多攒下一万来块钱。工作了两年，实在挣不到什么钱，也没什么前途，还离家乡非常远，于是杰哥辞掉工作后回了家乡，相继找了几份工作，在青岛、济南等地做过市场营销，也继续干过物流管理，但工资一直没有上升多少。

眼看到了成家年纪，杰哥也在不断思考自己的人生大事，父母却没有经济能力帮助杰哥，因为杰哥还有一个姐姐和一个妹妹，妹妹也上完大学。为了供三个孩子上学，父亲常年在外地做建筑工，而母亲身体不好，患有高血压、高血糖、血管瘤、胆结石等病，需要靠药物维持，每年也花不少钱。家里所有花销，都由父亲一个人打工负担。

这些年下来，父母几乎没有积蓄，还借了一些钱。在杰哥的家乡，结婚时女方对男方的基本要求是“一动不动”，“一动”指要买汽车，“不动”指要买楼房，至少要付楼房首付，之后再还银行贷款，楼房一般要买县城的，也可以是市里的。这还没有加订婚、彩礼等费用，彩礼5-10万元不等，也有要十几万元的，加起来一共要几十万元。这些费用给杰哥带来了很大压力，谈对象结婚更是无望。

杰哥对当时的工作和生活非常失望，对自己的人生更是感慨，根本看不到希望，有大学学历又能怎么样，比同村外出打工的挣得还少很多，当初还不如不上大学，一想到结婚的诸多费用就头疼。既然父母靠不上，在国内又不挣钱，类似“月光族”，还不如出国打工，出国后省吃俭用，除去各种费用，一年至少能攒下7-8万元，反复思考了几个月，实在没有办法，杰哥决定出国闯闯。

当他把这个决定告诉父母时，父母极力反对，原因有两个，一是不舍得杰哥出去，几年见不到儿子，要承受思念之痛，而且担心杰哥在国外受苦受累，做父母的不忍心；另一个重要原因是杰哥即将成为大龄青年，出国三年回来就30岁了，那时将更难找对象，且他们还着急抱孙子。为此，杰哥和父母大吵一架，争论得不可开交，关系僵持了一两个月，双方谁也不退让。

杰哥表示，他觉得出国是唯一出路，如果留在家里，继续像之前一样，每年攒一万来块钱，那估计这辈子娶不上媳妇，村里的人会笑话他，而且也看不到未来出路，所以他执意要出国。在僵持一段时间后，考虑到家里实在没钱帮助杰哥，父母同意了他的决定。



杰哥在国外从事的花卉种植

在访谈杰哥的父亲时，他几度哽咽，情到深处还哭了起来，表示家里实在无能为力，当前谈对象结婚的费用太高，即使有钱付了首付，很多人也变成了“房奴”，每月还房贷，压力也会很大，而且他家里孩子多，老伴身体又不好，很多地方需要钱。

杰哥去日本缴纳了4.2万元中介费，从姐姐家、妹妹家分别借了1.5万元，从三姨家、小姨家分别借了5000元，其他2000元费用以及体检费、签证费、培训费、机票等共1.5万多元钱是父母出的。在临行前，亲们都来给他饯行，一共坐了两桌人，好不热闹。

之后，父亲亲自将他送到市里的劳务中介处，在父亲的目送下，杰哥坐上去北京的火车，这一分别就是三年，父亲的眼睛里泛着泪光。从北京去日本，杰哥平生第一次坐上飞机，当时心情非常激动，自己也算坐过飞机的人了。

出国后，杰哥在日常工作与生活中面临着一些问题，而这些问题在跨国劳工中也较为普遍：一是社会网络的脱网；二是在流入国的有限嵌入；三是工作辛苦，加班费有时还被克扣。

一般认为，流动（或迁移）距离与社会网络呈负相关。流动距离越远，人们的社会网络规模越小，密度越稀疏。跨国打工使杰哥原有的社会关系疏远和断裂，以往联系的亲朋好友都不怎么联系了，平日里主要与家人联系，且日本等国家的劳工输入政策实行配额管制，这使得为国外同一雇主工作的劳工人数受到限制，即劳工的中国同事为数不多，甚至可能没有。

社会网络的压缩，往往伴随着劳工物理空间和消费空间的压缩。杰哥每天的活动范围主要是大棚和宿舍的“两点一线”，这样不会产生过多额外花费。为了尽可能多地攒钱，杰哥不断压缩生活开支，每月生活消费600元左右，每两周去一次超市，购买日常生活用品；每个季节什么菜便宜就吃什么——春天能吃的东西非常少，夏天吃土豆和茄子，秋天吃卷心菜和菜花，冬天吃白菜。一般要趁超市下午打折时去买菜，这样会便宜很多。

三年的日本打工时间，对杰哥来说非常漫长，因为他不能像在国内一样正常生活消费，而且也没有什么朋友圈子，生活非常单调。而之所以在日本“有限嵌入”，是因为跨国界引致社会网络缺失、语言交流障碍、为省钱主动压缩活动范围与消费空间等。最主要原因是此种流动属于临时性流动，而非长期迁移。



杰哥购买的多次打折后的鸡腿

缩短工作时间曾是工人与资本家长期斗争的结果，但加班却成为跨国劳工的基本诉求。跨国劳工的加班非常普遍，也是获得较高工资的重要原因。但劳工加班工资被克扣时有发生，如工资少付、扣付、迟付、无端加班并不支付等。

杰哥在工作中就遇到这种问题。日本《劳动基准法》规定，法定休息日工作的工资是平时工资的1.35倍，杰哥的社长（指老板）只给他们1.25倍工资。与杰哥情况相似，还有受访劳工加班费被克扣一半。在所有访谈对象中，有9个劳工表示他们的加班工资被克扣和少付，其他人没有被克扣或者有克扣但由于对国外相关法律不熟悉而并不知情。

一些劳工在得知加班费被克扣后并没有反抗。因为流入国的外劳制度赋予雇主许多权力，如是否续约、劳工是否可以更换雇主等。虽然派遣之前劳工与劳务中介签订三年的派遣合同，但实际上到日本后，他们与雇主每年一签劳动合同，每年合同到期后，雇主有权决定是否与他们续签，以及如果不续签，他们是否可以更换其他雇主。如果雇主执意辞退他们，且不允许他们更换其他雇主，他们将会被遣返回国。也有许多劳工为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积极反抗。针对劳工的反抗，雇主采取很多劳动控制策略，如长期停止特定时段加班、挑人加班、不同国家的劳工替换、提高劳工生活居住成本等。长期停止特定时段加班，使劳工丧失该时间段加班机会；挑人加班，制造劳工内部分化，使部分劳工加班费减少；使用越南劳工替换中国劳工，使中国劳工丧失工作机会；提高加班费的同时，增加扣除的水电费、房租费等，劳工加班所得维持不变。在上述四种情况下，劳工的工资收入状况并没有得到实质有效改善。

在劳方与资方的加班费博弈中，劳工无论从阶层身份还是外来国族身份，都处于劣势地位。在这种冲突中，劳务中介能起到的作用也非常有限，他们要么不参与劳资双方的博弈，要么协商调解，但调解往往不会发挥实质性作用，因为他们与雇主是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亲和性，一般不会因为流动的劳工而得罪相对固定的雇主，且如果雇主不妥协，中介也没有办法，除非解除合作关系。

杰哥对未来回国后的不确定性有很强的焦虑，因为回国后一切还要重新开始，无论是生活还是工作，尤其是临近回国的那几个月，这种焦虑变得更加强烈，他既希望快点回家，又害怕快点回家。

03

高风险的“黑工”路

在田野调研中，有一个印象比较深的访谈对象，他叫勇哥，之所以印象比较深，是

因为他的国外打工经历比较特殊，出过国两次，且有打黑工的经历。对勇哥的采访使用线上线下混合式访谈，访谈时他还在韩国没有回来，所以使用线上方式，而对他妻子霞姐则是线下访谈。

勇哥一共出国两次，第一次是他 32 岁，当时两个孩子年龄都比较小，儿子 7 岁、女儿 3 岁。由于出国打工比在国内多挣很多钱，趁着孩子还小，勇哥就去非洲西南部的安哥拉待了两年，做厨师。回国后，利用在安哥拉挣的钱，勇哥重新翻盖家里的房子，在家里又工作了两年。

但家里挣钱太少，且尝过出国的“甜头”，他再次踏上出国旅途。一般情况，一旦劳工个体进行了跨国流动，那么他很可能再次流动，每一次流动都会增加额外流动的可能性。第二次出国是他 36 岁，这时儿子 11 岁、女儿 7 岁。他去韩国待了 5 年，最开始做厨师，后来逃跑做了黑工。

由于已经有一定积蓄，5.7 万元的中介公司服务费对勇哥来说不算什么，不用借钱就可以直接缴纳。在视频访谈时，勇哥表示，他最开始在韩国做厨师，每天晚上工作到 10-11 点，工作非常累，但月工资不高，只有 7000-8000 元。此外，他的韩语不好，和老板语言沟通不畅，且老板家没有其他中国人，这让他很难适应在韩国的工作与生活。

在工作几个月后，他就逃跑做了建筑黑工，虽然也很辛苦，但月工资在 1.7 万到 2.3 万元之间，比之前高了两三倍，黑工里面有很多中国人，平时主要和中国人在一起，不用和本地人打许多交道，语言障碍减少很多。

工资不高、工作辛苦、语言障碍、同乡社会网络缺失等因素会加剧劳工对工资的不满，进而发生逃跑行为，勇哥逃跑就因为这些。但做出打黑工的决定非常艰难，勇哥对此经历了一番思想斗争，因为根据韩国的劳工输入法，跨国劳工一旦脱离雇主逃跑，就意味着身份变为非法，需要承担很多风险，面临很多不确定性。

首先，身份变为非法之后，假如一旦被抓到，将会被遣返回国，这时他们很可能还没有挣到什么钱。因此，勇哥形容他们黑工就像“做贼”一样，大气都不敢喘，他觉得自己打黑工这么长时间没有被抓到，非常幸运，但实际上除了运气，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与日本相比，韩国在打击黑工方面力度较小，主要因为韩国的次级劳动市场中劳动力比较缺乏。

第二是工作不确定。一般情况，劳工出国后会为固定雇主工作，且公司会提供住宿等，相关费用从工资中扣除，但劳工逃跑后则需要自己寻找工作，且工作往往是短期的，还要在外面租房子。劳工逃跑后可能会面临无工可做，或者能力不足，活做不了，那样他们将没有收入，而跑黑者要自己负担各种住宿费、交通费、电话费等，没有收入与各种消费支出会加重他们的心理负担，因此许多劳工不会贸然跑黑。

与其他行业相比，勇哥所在的建筑行业比较特殊，工人要跟着活走，一般一个工地半年左右会干完，然后跟着建筑队去其他地方，活不固定，哪里有活就到哪里去，即建筑业的黑工工作会相对持久一点。除了上述问题，跑黑者还要面临雇主不给工资的风险、看人脸色做事，如果和别人相处不好容易被揭发，以及人身安全等问题。所有这些因素都使他们不轻易逃跑，但很多人仍旧选择打黑工。通过访谈勇哥等几位打黑工者，他们一致表示，他们出国打工并不是嫌累，而是嫌挣不到钱，打黑工是高风险和高利润并存，经济层面的需求是他们主要考虑的因素。

逃跑后的日子里，除了与霞姐、两个孩子，还有父母联系，勇哥关系最密切的就是在韩国一起做黑工的工友们，他们来自中国的许多省份，如山东、河北、黑龙江、江西、四川、广东、福建，平时居住在一起，偶尔闲的时候会聚在一起打牌、聊天。勇哥是工作中途逃跑，但并不是所有黑工都是这种情况，他的几个工友是合同到期后不想回国，超期滞留下来，另外几个工友是通过旅游签证、工作签证等到了韩国，签证到期后非法滞留，也就是一开始他们就有在韩国打黑工的计划。按照黑工的类型划分，他们可以分为三类：非法入境劳工、合法入境超期滞留劳工、合法入境且在合法地位期间转变为非法的劳工。

既有提心吊胆，也有闲暇惬意，但更多的是辛苦劳累。勇哥的日常黑工生活充满辛苦与危险。有一次做工时，他不小心碰到肋骨，但他想着忍耐就过去了，没有去医院治疗，后来肋骨就新长在了那里。还有一次，在支模板中，模板不小心掉下来，将勇哥的安全帽打飞，并在脸上划了一道疤。

他本来不想让霞姐知道，但经常开视频基本瞒不住，霞姐还说了他一顿，让他注意安全。勇哥的工作虽然辛苦，而且也很想家，但他表示，累点苦点没有什么，都是为了家庭，为了孩子，一切都值得，尤其发工资时，喜悦的心情会驱赶身体的疲惫，也就感觉没有那么累了。

勇哥挣了钱就打回国内给霞姐。霞姐表示，儿子已经上初中，需要为他准备好房子，就用勇哥头两年挣的钱在镇上给儿子买了楼房，镇上楼房比城里楼房便宜很多，一共花了 20 来万，因为花掉了很多钱，勇哥想着还是在韩国再多挣一些。打黑工四年多来，勇哥一直没有回过家，至于什么时间回家，决定也是几经改变。最开始打算在韩国干三年，就在三年快结束时，他和霞姐决定在国外再多干一年。

在第四年快结束时，霞姐说勇哥打算国庆回家，但再过半年我去调研时发现，勇哥还在韩国打工。通过与勇哥视频聊天，以及他的 QQ 空间动态可以看出，他非常想念家人，“熬到头”出现的频率非常高，“回家”的信念几乎支撑他走完整个五年的黑工历程。

为什么一直不回国？霞姐解释说，本来说好国庆回的，但想想回国一个月挣两三千块钱，挣得太少，就劝说勇哥在韩国再干一年，之后再回家好好休息。勇哥觉得霞姐说得有道理，于是继续干了下去，还表示第五年一定回家，干够了，想想要回家就有盼头，就有希望。

同样是打黑工，万哥就没有勇哥这么“幸运”。万哥一开始在日本从事室内装修，工作半年后逃跑做农业黑工，平时一般不出门，因为警察查得比较严。在打黑工一年后，有一次在电车站，他看到警察朝自己走来，心里很害怕，担心被查相关证件，飞快逃跑，但还是被抓到了，之后被关进日本入国管理局的小黑屋。

因为没有遇到过这种情况，语言不通，万哥在被关的一周时间里，担惊受怕，瘦了

好几斤。最后他和工作人员说，他想回国，于是让在日本的一个同事帮忙打钱，买了机票就被遣送回国了。

刚打工一年多就被遣返回国，意味着并没有挣多少钱，尤其还要除去出国前缴纳的各种费用，而且出国前从报名、面试、体检、培训等大致要花半年到一年时间，这段时间劳工基本不会工作，这些时间成本也引致劳工的经济损失。

04

跨国打工的“夫妻档”

调研的已婚劳工中，大部分访谈对象是一个人出国打工，夫妻中留一个人在国内照顾家庭，但其中有四对是“夫妻档”。这种夫妻档要么是两人一起出国，要么是接力式，一个从国外回来后，另一个再出去。兰姐和丈夫华哥就是两人一起出国，他们去的是新加坡，先签了 2 年合同，觉得在那边干着不错，到期后又续签 3 年。调研时他们在新加坡是第 5 年，合同结束马上就回国。他们两个孩子，出国时女儿 7 岁、儿子 3 岁，出国结束后女儿 12 岁、儿子 8 岁。

我对他们及家人的访谈，印象也比较深。因为很少有人会夫妻两人一起出国，且出国这么多年。线下访谈时，兰姐和华哥还在新加坡，家里只有公公婆婆和两个孩子。孩子的爷爷表示，儿子由于很早就辍学，没有什么文化，也没有什么技能，只能靠出卖力气挣钱，但挣得比较少，在青岛、威海等很多地方干过，没有攒下什么钱，想着两个孩子慢慢长大了，家里没钱怎么行，于是和儿媳商量，把孩子托付给自己和老伴照看，他们出国打工。

谈到为什么一起出国，兰姐和华哥说了三个主要原因。首先，他们想花几年时间尽量多地攒些钱，这样回国后，生活轻松好多，不用再那么辛苦工作；第二，两个孩子年龄还小，可以交给爷爷奶奶照看，他们也比较放心；第三，夫妻两人一起出国，在人生地不熟的国外彼此有个照应，也可以巩固夫妻之间的感情。

仔细思考，他们的想法很有道理。夫妻一起出国，合同期内挣的钱可以翻倍；此外，有些人出国之后，由于夫妻长时间分离、国内外时间差、作息时间不一致引致沟通不畅等，使得感情受到影响，婚姻变得不稳定，甚至回国后离婚，而一起出国既可以维护感情，还可以相互扶持帮助。

说到老人帮忙照看孩子，孩子的奶奶聊了很多。最开始知道儿子儿媳要出国打工时，她并没有明确表示态度，因为孩子的爷爷也在外面打工，家里只有自己一个人，要照看两个孩子，她感觉压力非常大，怕自己看不了，但考虑到为了儿子和儿媳好，最终她还是同意了。

在他们 2 年合同到期续签合同时，兰姐和阳哥并没有征求老两口的意见，而是直接续签了合约。孩子的奶奶当即表示反对，她觉得自己好不容易熬过两年，眼看着有盼头，儿子儿媳要回国，她也可以放松一下，但他们又续签了。不过这种反对没起什么作用，因为合同已经签了，于是奶奶又坚持照看孩子三年。

提及现在的感受，兰姐的公公婆婆表示，回首看来，儿子儿媳出国打工对他们并没有特别大影响，平时主要是看孩子，接送孩子上学，虽然有些累，但他们累的值得，没有老人帮忙看孩子，小辈怎么能把日子过好呢？趁着现在年轻，还能够帮得上忙，等过几年年纪大了，想帮也帮不上了。

他们在访谈时一再表示，这都是自己“熬下的”，这句话许多受访老人也提到了，问他们具体是什么意思，他们又回答不上来。结合当地文化理解，实际上指老人为了后代付出是值得的，这样才能子孙绵长延续。对于婆婆的付出，兰姐表示，自己出国这几年婆婆很累，要帮她照看孩子，给了她很大帮助，她觉得婆婆不容易，很亏欠婆婆。

劳工跨国打工离不开家中祖辈，尤其是爷爷奶奶提供的各种抚育性支持和情感性支持。在最初的跨国流动决策中，对决策起决定作用的是子女，祖辈处于从属地位，甚至有时候是“失声的”。就像兰姐的婆婆，虽然在两年合同到期后不想再帮忙看孩子，但最终还是继续照看孩子。

兰姐和华哥共同在新加坡一家华人餐馆工作，分别做的是面点师和服务员，最初工资分别是每个月 9000 元和 8000 元，随着工作年份增加，工资也会不断提升。两人平均每年能净剩 15 万元左右，5 年时间大约能净剩 70 多万元。他们的工作不算特别辛苦，闲暇时间还会去很多地方玩，一共拍了 3000 多张照片。

在续签合同一年后，夫妻两人曾经回国探过一次亲，并把拍的很多照片洗了出来，放在家里的相框，留住纪念。除了他们两人，兰姐的弟弟和弟弟的发小也去了新加坡，做建筑工人，他们四个人工作的地方相距不远，坐地铁就能到达。逢年过节，他们还会小聚一下。其他三对夫妻不像兰姐和华哥一样在一起工作，被分配到了不同公司，且彼此的地理距离比较远，一般几个月甚至半年才能见一次面。

社会网络对跨国流动具有重要推动作用，劳工出国打工的可能性会随着关系的亲密而增加，有一个兄弟姐妹出国打工会比堂兄弟姐妹、邻居或者朋友的影响更大。兰姐夫妻出国后，她的弟弟也去了新加坡，之后弟弟的发小也跟随着出国。社会网络中拥有丰富的信息资源，可以增加劳工流动的可能性。

05

手里有点零花钱

在访谈对象中有十来个未婚女性，她们的年龄大都在 18-25 周岁，且大部分人在出国打工时的年龄为 18-21 周岁。相较于上面几种类型，她们出国打工时想得比较简单，因为她们年龄比较小，没有想太多就出去了。燕子就是这样一个姑娘。

燕子出国时才 19 岁，当母亲看到周围很多人出国打工后就问她，是否也想出国打工？燕子想都没多想，就答应了。在她看来，出国打工和在国内外出打工一样，而当时外出打工在当地比较盛行。不像其他人，燕子的家庭经济条件还可以，并不是非常需要钱，但国外的高工资还是吸引了她。



(燕子所在的镇) 某村路边出国劳务宣传横幅。
作者 摄

她初中辍学后就去青岛打工，干了4、5年，挣钱比较一般，每个月工资2000-3000元，且也需要加班。而国外打工虽然辛苦，但每个月可以拿到6000-8000元不等，加班多的话会拿到8000元以上，燕子对此非常心动，尤其是看到一些小伙伴出国挣了大钱，她更是非常想出去。

燕子的母亲则表示，家里非常支持她出国，首先，出国可以挣钱，燕子回国后最起码手里能有钱，自己挣钱自己花；其次，燕子平时在家里惯得不轻，做饭不会做，出去打工挣多少都不剩，在没有危险的情况下，可以出去锻炼锻炼；第三，燕子的很多同学、朋友都在国外，尤其分到同一个公司，有社会网络支持，适应起来会比较容易。

对于未婚女性出国，家里并非都支持。梅子的家庭经济条件比较好，相对富裕，但看到别人出国挣了钱，一年挣十来万元，而这些钱她在国内打工的话要挣好多年，所以她也非常想出去。出国打工的决策与劳工的相对剥夺感密切相关。以有出国打工经历的人为参照群体，人们的相对剥夺感越高，则越可能出国打工。

相比其他人，梅子的相对剥夺感就比较高，看到别人出国挣钱，她就非常羡慕，且有强烈的出国欲望。背着父母，她偷偷去县城咨询了跨国劳务中介，中介负责人告诉她，国外生活条件很好，挣钱也很高，而且还可以去国外看看当地的风土人情，公司也会组织年度旅游等，梅子听到之后更加心动了。

当她把自己的想法告诉父母，父母却不同意，他们觉得家里并不需要这些钱，而且梅子年龄不小了，出国三年，回来年龄就大了，不好找婆家。为此，梅子和父母激烈争吵，父母为了阻止她出国，将户口本等身份证明资料都藏了起来，但父母越不让她出去，她就越想出去看看。

最终，梅子和父母彼此妥协，梅子申请出国一年而非三年，这样既可以挣钱，看看国外风景，也不会因为年龄大而耽误找对象。梅子出国回来后，父母表示，一分钱都不要她的，让她自由支配，毕竟是梅子自己辛苦挣的钱。

在十来个未婚女性劳工中，有几个并不像燕子和梅子的家庭一样，她们主要是因为家庭经济条件较差才出国。出国打工的目的是帮助父母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娟子的故事就是这样。

娟子家里有三个孩子，她是老大，还有一个弟弟和一个妹妹，眼看弟弟不断长大，父母压力也在变大，家里孩子多，加上还要给娟子弟弟准备结婚等诸多费用，娟子父母就让她出国打工，也好帮助家里。娟子很想不出国，她不舍得离开家，也不敢去陌生环境，担心适应不了。父母积极劝说后，最终她同意出国。

出国打工的中介服务费一共4.5万元，娟子的父母出了2万元，找娟子姨夫借了5000元，还有2万元从劳务中介借的。娟子第一年挣到钱之后，立马将钱打回家里，偿还从劳务中介借的中介费。三年时间，娟子挣了二十几万元，除去出国的各种费用，娟子自己只要了3万多元，剩下的十几万元都让家里给弟弟结婚花了，主要是给弟弟盖了新房。

娟子表示，如果不帮她弟弟，就相当于不帮她父母，但因为帮了家里，对自己的后半生产生了影响，如果不帮家里，她的生活会宽裕很多，她也不用过得像现在那么累。像娟子一样，一些未婚女性无法支配自己出国所挣的钱。

我在田野调研时曾经有感而发写过一首诗，献给所访谈的这些跨国劳工及家人，诗文具体如下：“青壮出洋为哪般，昼夜劳作任如山，相思难寄明月，冀待功成把乡还。”

每个跨国劳工都有自己与众不同的故事，已婚或未婚、男性或女性、家庭经济条件较好或很差、文化程度较高或一般、合法工作或打黑工。他们为什么会出国打工？为什么能出国打工？何时回国？是否会再次出国打工？这些流动选择并非单一因素能够解释。

日本、韩国、新加坡的劳工引入制度、中国的对外劳务合作制度、国外次级劳动市场劳动力的短缺等构成了跨国流动的宏观制度和市场背景；国内的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成为劳工跨国流动的重要输送渠道；亲属、同乡、朋友等社会网络既发挥推动作用，提供各种工具性和情感性支持，也起到阻碍作用，成为流动的重要牵绊；个体层面的动机则是流动的重要内驱力；他们在国外生活体验、劳资间的关系也是影响他们流动选择的关键要素。

大家虽然出国打工的原因各异，体验着不同的跨国工作、生活，但为了更好的生活，都在自己的选择下努力奋斗。从这些“小人物”跌宕起伏的故事能体会人世间最真挚的情感和生活的不易。他们也许已经回国，开始了崭新生活，但仍有很多人还在国外继续打工，也有很多人才刚刚踏上或者将要踏上出国旅途，他们的海外打工故事正在进行……

文内图片由作者提供



刘兴花

华中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中山大学社会学博士，研究劳工跨国流动。

田野中国

[1] 按照学术研究的惯例，文中所有名字均为化名。所有访谈人物为山东省人。

[2] 本来会涉及多国货币，如日元、韩元、新元和人民币等，但为了阅读方便，作者已经按照具体情境时的汇率转换各种外币。因此，文中的货币特指人民币。



图片来自视觉中国

非虚构

路：老谢的战时日记②

谢尔盖·普洛特尼科夫 | 生活亲历者

离家的路，回家的路，殊途共归？

前一部分《逃难：老谢的战时日记①》已在卷十九刊出。

02

2月24日

2) 恐怖的夜晚

傍晚时分，最令我不快与痛苦的事情在等待着我。我们抵达赫梅利尼茨基后，在尤莉娅母亲的公寓里安顿下来。每个人都回到了各自的房间做自己的事情。在厨房里，除了尤莉娅母亲为我们准备的食物外，我还煮了土豆来做一个丰盛的晚餐。此时，我接到了妹妹打来的视频电话。我妹妹现在住在俄罗斯的斯摩棱斯克州，一个靠近白俄罗斯的地方。按下通话按钮，我能希望什么，甚至指望什么？想必是妹妹对我和家人的担忧和焦虑，因为一场战争已经在我们的土地上打响了，我们一整天都处于惊恐的状态。

妹妹的面孔出现在屏幕上，她似乎对正在发生的事情和生活感到非常满意。“你好”，她说，“怎么样！？”我的余生都会记住这句“怎么样！？”。这句话表达了什么？一种喜悦。终于发生了，你，我的哥哥，我，你的妹妹，我们为此感到高兴，要知道我们站在同一阵线上。这句“怎么样！？”对我来说是一种心理上的打击：如果在那天之前我还没有被俄军的导弹击中，那么现在我就被彻底击中了。（后来我想了想，我对她“怎么样！？”的反应和她对战争的看法一样出乎我的意料。）

我是如何回应的呢？我说：“嗯，我们离开了基辅，到了赫梅利尼茨基。”（也许可以回答得更简短：“嗯，我们在赫梅利尼茨基。”因为我妹妹知道我们住在基辅。）她又问了一个问题，就像那句“怎么样！？”，给我一种话里有话的感觉。“什么！？”，她对我们的撤离感到惊讶和些许失望，又似乎准备与我们分享这种幸福。我不知道她的话中有多少是真诚的，有多少是装出来的失落，或许是觉得我没有分享她的快乐。我准备回复她，声音却有些颤抖，因为激动的情绪就像风一样，打乱了我的呼吸，但我还没有失去对情感之帆的控制。我说：“所以他们开枪、轰炸。”而妹妹却用一种幸福且得意的语气说道：“攻击轰炸那些军事设施。”我无言以对，觉得必须向她解释，一切并不是俄罗斯电视台所宣传的那样，但我瞬间感到解释、证明、说服是徒劳的。毕竟，在以往同她的联络中我已感觉到了她对乌克兰的仇恨（如随口抛出“他妈的乌克兰”）。为了维护我们的关系，我并没多说什么。炸与不炸军事设施，这又有何区别呢！究竟为什么一个国家可以入侵另一个国家，哪怕是向它的军事设施发起攻击，甚至不单单是进攻军事设施，它有什么权利来破坏和杀戮？！“我们不要谈这个了……”，我答道，我意识到无法再聊下去了，因为我们——我和我的家人——现在生活的一切都与战争有关，与我们看到的、参与的、经历的一切有关。我沉默了，妹妹却依然平静自得。“你看到我们还活着，这就够了……”，我最后说道。“那好吧，至少让我们知道你在哪里……”，妹妹说着，我并未回答，而是挂断了视频通话。当然，我不会告诉她我们在哪里，发生了什么……

再过不到一个月我就 67 岁了，从我的专业教学经验和生活经验看，没有人可以教育任何人，只有自己可以教育自己，对此我完全相信。所谓的教育在大多数情况下不过是一种残酷的暴力，目的是把人“变成”他们想看到的样子，而不去了解其内心世界。也就是说，人是由外力操控，而非自我塑造而成的。所以，我不能也不打算“伤害”我妹妹，“攻击”她的信仰与观点，毕竟她必须自己教育自己。她需要通过生活获得各种经验，对那些曾相信的绝对真理产生质疑，只有这样，她才会接纳我或他人的不同看法。然后她会找到一个可以信任的人，学会聆听，而不是彻底否定她“不喜欢”的、与她的世界观不一致的话语。那时她将了解到，我们所有人都在受到外界的严密操纵，因而需要重新自我教育。

这就是我妹妹和大多数人的问题：他们愿意对身边的每一个人说教，按自己的想法压服他们，立场强硬，或是通过别人来说教，却从不愿审视自己。然而在“国家领袖”这样的人面前，他们又完全没了那股威风劲儿，为获得安全感而选择成群结队地聚集在“领袖”周围。事实上，我已经很久没有成为领袖了，而是一个被边缘化的人。在新民族主义的时代，谁需要、谁关注人文价值呢？

在那之后的数月里，我没有与妹妹有过任何联络。在那个可怕的夜晚后不久，我收到了她发来的一些视频资料的链接，但我没有打开，甚至不想了解那是些什么资料。显然，她试图说服我，为“自己”的真相辩解：她的国家是来把我从乌克兰政府的“纳粹”和“疯君子”那里“解放”出来的。

妹妹在对我说教的同时，她的大女儿（也就是我的侄女兼教女）却带着孩子从俄罗斯移民他国。我为她的行为感到骄傲。

03

2月24日后

1) 逃往不同地

战争开始后的第二天，我们一家就分开了：玛丽亚和尤莉娅在赫梅利尼茨基停留了一天，之后与她们的朋友一家一同向西行进，在乌日戈罗德穿过边境进入了斯洛伐克。在斯洛伐克，她们得到了一位当地朋友的帮助，在朋友家中小住了一阵子，然后一道前往西班牙。作为艺术家，她们在巴塞罗那附近的一个小村庄有了住处。

而我的小女儿安娜斯塔西娅从上海飞到维也纳后也搬到了那儿。作为一名摄像师和导演，她在西班牙拍摄了一些很不错的电影，其中一部是纪念在战争中丧生的乌克兰儿童。影片开头的字幕写道，所有孩子都梦想着去海边，用沙子建造自己的城堡，但这些在战争中丧生的孩子已经无法实现他们的梦想，这场演出希望帮助孩子们实现心愿。于是，乌克兰艺术家们用沙子建造了整个城市。在影片最后，人们听到了孩子们的叫喊声与欢笑声，仿佛死去孩子的灵魂飞到了这座沙城……

列夫、娜斯佳和我则驱车向西南方的切尔诺维茨州驶去。25 日的行车没有前一天那么困难，这是因为载着难民的车辆走的是通向乌克兰西部边界的最短路线，在那里可以进入波兰、斯洛伐克和匈牙利。而我们脱离了这股车流，开往罗马尼亚和摩尔多瓦方向。不过在接上海伦后，我们并不打算离开乌克兰，而是前往外喀尔巴阡并暂住在那里。

海伦在战争开始前一周和朋友一起去了山区的一座疗养院。那是一个综合性的疗养胜地，人们在其帮助下建立合理的饮食习惯，做简单的体育锻炼，使用北欧手杖沿着不同难度的山路行走，培养正常的生活作息。这些没什么特别的，但人们发现按照这些简单规则来安排生活是如此困难，所以需要摆脱那种蚂蚁般的不停歇、不抬头看天的日子。

此后，我们到达了一个名字很有诗意的村庄——切列申卡，并决定在那里呆上几天休整一下。我们渐渐地摆脱了惊魂未定的状态，尽管对战争爆发的不真实感在此后数周仍持续着。心理学家说，这种不真实的感觉使心理和身体免于受到太大打击。因此，为了应对生活的一团乱麻，在一个有意创造的“疗养院”里呆上几天，对我们来说是一种幸福。

当我们准备继续赶路时，却发现在外喀尔巴阡预定的公寓已经被租出去了。于是，我们开始打听当地的其他公寓和房子，结果发现房东们要价甚高。这两个消息（即不承诺保留房屋和房价暴涨）使我感受到了深深的侮辱。我相当同意人们将这类行为称为“对同胞的掠夺”。为什么我非常介意一些外喀尔巴阡人从他人的不幸中牟利呢？因为我非常喜欢扎卡帕提亚，几乎整个学生时代都住在那里。我带着家人去了扎卡帕提亚，就好像那里是我的家，可突然……

随后又传来了违反动员规则的消息：在外喀尔巴阡，把妻子和孩子送到边境但仍留在乌克兰的男人最先被动员。换句话说，兵役局将“外人”而非“自己人”送入了军队，但也有违反规定的情况：例如，从未服过兵役的、多子女的以及照顾残疾人的人本不应参军，却未能幸免。

我对外喀尔巴阡人和当地政府的行为感到非常失望，以至于放弃了前往这个我几乎看作故乡的地方。在危机状态下感情就会变得非常尖锐，像剥了皮，所有的神经都暴露出来。

于是，我和家人开始考虑战争期间在切尔诺维茨定居，而切尔诺维茨是我们当时所在州的首府。在疗养院的一周里，海伦认识了几个当地人，其中一位帮助我们在切尔诺维茨市中心租了一套两室一厅的公寓。虽然在切尔诺维茨没有人坑骗我们，但从各方面来看，生活的开销越来越大——汽油价格上涨，其他一切也随之上涨。

切尔诺维茨是一座美得令人惊叹的城市，它由罗马尼亚人和奥地利人建造，被誉为“第二维也纳”。这座城市幸免于一战与二战战火的蹂躏，甚至在当下的战争中，到今天为止乌克兰所有地区都遭受了火箭弹袭击，除了切尔诺维茨。

2) 回归了本我

我们有两套公寓，一套在马里乌波尔，一套在基辅，自从 2014 年俄罗斯从乌克兰手

中夺取了克里米亚和顿巴斯以来，我们就离开了马里乌波尔的家。那几年马里乌波尔并不是分离主义者活动的地区，却处在军事行动的边界。我们搬到了基辅，却不能把庞大的家庭图书馆搬到那样的小公寓里，所以我们并没有卖掉马里乌波尔的公寓，夏天时也会回去，到海边度假……

我说的“回归本我”，不是指回到基辅的家，是指回归到内在的人。我描述了战争给我带来的震惊、对当下的不真实感、因亲妹妹对“特别行动”的态度而使我经历恐怖的夜晚，以及对外喀尔巴阡人的强烈失望——所有这一切，科学地说，使我与自己疏远，仿佛在丧失自我。

不过，与此同时，一些事也让我苦中作乐。首先，作为一名父亲和丈夫，我努力地完成着自己的使命。其实，我收获了一些共鸣：面对许多俄罗斯同事的沉默，我在网上也收到两封同情的信，问我是否还活着。于我而言，这种人性的彰显会让我始终作为人而活着。人与人之间的同情心是多么重要啊！最后，我开始重操旧业，也就是写作，这相当重要。

我从 2016 年开始创作幻想史诗，战争却使我不停笔，这种疏离感是多么强烈！我渐渐地被来自战争前线的消息所淹没，天天关注新闻，试图理清战争的发展方向。在战争（可能是核战争）这场灾难的威胁面前，以前那些重要的事，包括书，或多或少会变得无意义。不过，我试图克服这种状态，于是重启了我的博客“在人面前”（*Пред человеки*），开始记录发生在我们身上的故事。

早在 2 月 26 日，我写了一篇题为《帝国主义战争》的文章发布在了 LiveJournal 博客上。文章主旨是：俄罗斯可以欺骗它的民众，民众也可以愉快地欺骗自我，但在我看来，很明显，解体中的俄罗斯帝国正在以犯罪的拙劣手段延缓这一进程，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接近崩溃边缘。俄罗斯在其所有社会机构（包括教会）中建立的制度的不人道性也显而易见。许多俄罗斯人在 LiveJournal 的访问权限被断开前读到了这篇文章。

此后，以“东正教会与战争”为总标题，我写下九篇文章——作为编年史学者，记录教会主教对战争的态度对我来说同样重要。他们作为基督徒，没有选择谴责俄罗斯，反而在为其辩护。通过这些文章，我必须与俄罗斯及其他教会的立场划清界限，但是，我与基督同在的信念始终如一。

再后来，我开始发表不同主题的博客。但是有段时间，一个话题令我非常不安：人们不应互相仇恨，仇恨、激怒他人并使其失去人性，敌人仿佛不再是人，这在战争中是相当常见的。可问题是什么呢？如果你将某人非人化，就相当于将自己非人化。仇恨可能是人类源于原始时代的自然反应，但人类必须遏制自己的非人性，将仇恨的能量转移到善行中去……

一字又一字，一篇又一篇文章，我慢慢地回归了本我，开始继续动笔创作我的幻想史诗，完成了第二卷。有两本诗集对我助益良多——一本是 L·艾德林翻译的《中国古典诗歌集》，是我在切尔诺维茨的一家二手书店购买得的；另一本是 A·多林翻译的《日本古典诗歌集》，是我妻子给我的。事实上，关于俄乌战争的新闻、两三位智者关于战争的哲学与历史论断，以及上面这些中世纪的中国与日本诗歌，就是我阅读的全部。

几周以来，正是这些文集中的诗歌伴我入眠。每读完一首诗，我会再去重读，常常惊讶地发现，当我的目光在书页上飞速掠过时，诗中更细微的景致与诗人的内心深处竟被草草略过。

当我在删改史诗的第二卷时，心却已经飘向了第三卷。我准备为它写首短诗。哦，它将是属于我的创作结晶，不是中国的或日本的。但是，在回归自我的过程中，中国与日本文人对我的影响要比其他任何艺术家都多。

3) 十二前奏：《路》

1.
路，
正在老去，
又更年轻。

2.
春、夏、秋、冬，
路，
风景不同。

3.
离家的路，
回家的路，
殊途共归？

4.
对狗来说
路——
是气味。

5.
对孩子来说，
路——
是玩闹也是寂寞。

6.
对朝圣者来说，

路——
是祈祷。

7.
对哲人来说，
路——
是思想。

8.
对艺术家来说，
路——
是印象和观察。

9.
对难民来说，
路——
是担忧与困苦。

10.
与朋友同行的路——
仿佛从未有过。

11.
与耶稣基督同行的路——
通往以马忤斯。
通往耶路撒冷的路——
是我的一生。

12.
路，
会记得全部。

老谢
切尔诺维茨
2022 年 5 月 23 日

谢尔盖·普洛特尼科夫

1955 年 6 月 15 日，出生于波兰人民共和国的苏联军官家庭。1972 年，毕业于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外喀尔巴阡州斯瓦利亚瓦市中学。1981 年，他毕业于日托米尔国立师范学院俄罗斯文学系。后在日托米尔和马里乌波尔的学校任教。1992 年 5 月 24 日，获得莫斯科国立师范大学攻读教育科学副博士学位。之后，在乌克兰的多所大学教授俄罗斯文学史、对外俄语、教育学。2015 年至 2018 年，他在俄罗斯的一所私立东正教学校担任教师。其间，他在乌克兰和希腊出版童话故事。自 2019 年以来，他一直住在基辅。



译者：米沙

原标题为《成为人：给一位中国朋友的俄乌战争期间的自省经历》，内容经过编辑删减。

生活亲历者

如果我们相信他人的存在，如果我们关心，那么我们写下的就有了意义。这是一个非虚构栏目，讲述亲历者的生活，但这生活里折射的往往不只是亲历者一个人。



图片来自 Rap Dela Rea on Unsplash

非虚构

收集民间故事的老婆婆：“从前”从何而来？

吉井忍 | 吉井忍的二次会

若忽略掉零碎的闲聊中藏有的种子，
你就不能把握民间故事的精髓。

“刚开始采访民间故事的那段时间，我只知道跟别人要什么东西。

比如，去一个地方让当地人讲出故事，或想看一眼他们到底每天在做什么。

好比口渴的人为了解渴东奔西走。先不谈其好坏，我就只能从这种状态而出发。”

——小野和子《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

日本东北地区对日本人来说带有一种独特的色彩。该地区位于本州岛东北方向，包括福岛县、山形县、秋田县、宫城县、岩手县以及青森县，占有日本国土总面积的三分之一。由于其地理位置，它总让人想到严寒的气候、广阔无垠的雪原或晦涩难懂的方言，直到二战之后的高度经济成长时期，这里仍是与其他地区隔离并且缺乏交流的地方。但同时，这些因素成为该地区保有传统生活方式和民族信仰的基础，能够让艺术家冈本太郎 [1] 在这里发现“原始日本”，也让民俗学家柳田国男 [2] 写出了民间传说故事集《远野物语》[3]。

宫城县仙台市是东北地区的最大城市，这里有一个民间组织“宫城民间故事会”，由民间故事采访者小野和子 (Ono Kazuko) 创立于 1975 年，至今透过面向东北地区当地人的采访搜集几千个民间故事，并将其汇编成丛书。几十年以来，该组织的活动内容主要在小圈子里被传递给相关人士，而最近因为小野和子的第一部 [4] 著作《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あいたくて ききたくて 旅にでる, 2020) 跳出信息茧房、广为人知。

小野和子今年 88 岁，1934 年生于本州中部岐阜县高山市，结婚之后搬到丈夫的故乡仙台市。她在这里生了三个小孩，刚生完老么就开始一个人在当地采访民间故事。由于她不是本地人，没有人脉、又不懂当地语言，到了一个乡村也经常被误解为推销人员并被顶回去。好不容易找到愿意讲故事的老年人，却因为听不懂方言只能在对方面前愣半天。但她渐渐地采录到散落于民间的传说故事，其间创立了“宫城民间故事会”，和当地人重复的交往使之成为知己。

2014 年小野和子迎接八十岁大寿之际写出近半世纪的采访经历，并做成手工小册子，一共四十本送给了身边的好友作为纪念。仙台媒体综合中心 (sendai mediatheque) 的策展人清水千夏收到其中一本，翻开第一页那瞬间，她“就像被响雷击中了一样”，在厨房里站着把它一口气读完。后来她辞职并成立了一个附有出版服务能力的艺术团体 PUMPQUAKES，为的就是把这本小册子做成书。所以补充内容、整理成书的《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也并不是民间传说故事集，这是她长达半世纪的采访过程记录。以民间故事“讲述者”本身的描写为主题，其目录包

括《变成像个石头的人》《我的“朋友”》《佳乃女士的小狗佳诺》《关于“现代的民话”》《在海边遇到的人们》等一共十八篇文章，另有一篇小野和子写的“民间故事《梦中的马戏团》”。本书 2020 年出版以来透过小书店店主们的口碑慢慢扩大阅读群体，至今重印过四次，总印量达到一万册。作为一个地方小出版社的第一本书，在日本图书界里这算是一个很有体面的成功案例。

也许你还不知道小野和子的名字和她的著作，但会看到过她的身影或听过她的声音。本书卷末附有三位艺术人士的撰文，其中一位是电影导演滨口龙介，他是在 2011 年东日本大地震之后，在仙台市寻找拍摄对象时认识小野和子的。随后的一年之间，他和另外一位导演酒井耕以“百年后的记忆继承”为主题前往受灾地区，拍出后来被称为“东北三部曲”的纪录片。其中最后一部《讲故事的人》(うたうひと, 2013) 介绍当地民间故事的三名讲述者，小野和子也作为故事的“聆听者”担任该作品的重要角色。

滨口龙介在《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里写道，“作为‘聆听者’的小野和子女士，是和讲述者同等价值的主人公，并且若缺少聆听者的存在，讲述者也无法讲出故事”[5]。在现代社会里我们常常被要求表现出自己，与此相反，专注于聆听的态度会被误解为缺乏主动性的状态。小野和子和“宫城民间故事会”成员花了将近四十多年，钻研成为聆听行为的专家。那么我想知道，聆听民间故事这到底是什么样的行为，她们在聆听这个行为中发现了什么样的价值，背后有什么故事和细节。这个夏天我参加了一次“宫城民间故事会”的例会，透过小野和子和该会会员的讲述试图摸索出民间故事，以及聆听行为本身的力量。

渴望能够信赖的事

说是“普通不过的家庭主妇”的小野和子，究竟为何开始对民间故事产生兴趣。

小野和子生于一个大家庭，是三兄弟中的长女，父亲是高山市一家商铺的第三代。小野和子三岁时发生了卢沟桥事变，她毕业幼儿园那年日军偷袭珍珠港，次年开始日本本土经常遭受美军的空袭。

“我出生的地方是悬崖峭壁之中的小城市。虽然是个小地方，也为了防备空袭之后的延烧，政府决定拆除市中心位置的房子。拆迁期限是八月十五日，想来也挺讽刺的。我们自己把用来商铺和居住的房屋统统拆除掉，只剩下两个土墙仓库，这个工程差不多完了之后就听到电台播出天皇的‘放送’(即玉音放送，裕仁天皇亲自宣读的《终战诏书》)。”[6]

这发生于小野和子小学五年级的暑假期间。接下来的开学当天，老师在黑板上写了两个字“自治”，然后说“以后我们就要这么做了”。战争期间爱惜如宝的教科书，在老师的命令下学生用水墨把它涂黑，几乎变成全黑的教科书已经读不出什么内容，但不得不用它来上课。“也许可以说，这些经历在我心中留下了创伤。因为如此，也许长大之后在潜意识里很渴望能够信赖的某件事”，她在书中写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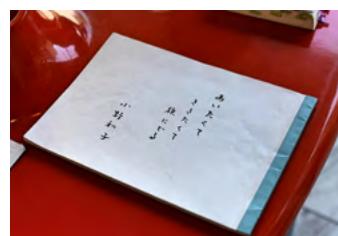
她毕业于一所当地的高中，之后考上了东京女子大学 [7] 文学部，以此为契机她在 1953 年来到东京。该大学图书馆涵盖了国内外的儿童文学经典著作，小时候在家里几乎没有看到过绘本的她，就忘我地读起这些藏书。她在学期间相当活跃也很勤奋，设立了儿童文学同好会、也发行过儿童文学杂志。毕业论文的主题是童话作家小川未明 (1882—1961)，她当时很希望毕业之后可以参与和儿童文学有关的工作。



冈本太郎的旅行记录《神秘日本》，1964 年由中央公论社初版。图为再版封面。



《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2020 年, PUMPQUAKES 出版)



当时的手工小册子 (由清水千夏提供)



《讲故事的人》宣传海报图



小野和子

二十年后也雪花“哝哝”

在学期间她偶遇了中国文学研究者小野四平[8]，毕业以后结了婚，二十四岁时搬到仙台市。之后的十年间她生了两个女儿和一个儿子，三十多岁时背着老爹参加了一个制作绘本的小团体，透过该组织她第一次接触到民间故事的讲述者永浦诚喜。永浦诚喜 1909 年生于宫城县北部的小农村。东北地区漫长的冬季夜里，奶奶每天讲故事给他听，他听再多次也不会觉得腻。这些故事他后来讲给了自己的八个孩子，村子里的学校邀请他讲故事，二战期间他被征兵，在部队里又讲给了队友们。小野和子采访永浦诚喜的时候他已经是七旬老人，见面之后隔几天她收到来自永浦诚喜的信件，里面有他在方格纸上用铅笔写的几篇民间故事。

“大概是因为他看出来我没听懂他说的方言吧。这可以说是来自他的同情或仁慈之心。他很珍惜自己从老一辈传承来的故事，也很乐意分享，这都感动了我”，她说。民间故事的口口相传，这个形式本身很深奥、有内涵，她察觉到这点时想知道更多的故事，想要专心去寻找更多的讲述者。

后来与永浦诚喜的交流持续了几十年，他给小野和子讲述过的故事一共有 272 篇。“真的没想到一个人的脑子里能装这么多故事”，小野和子回忆道。永浦诚喜快要九十岁时，等于是从第一次见面算起有了二十年，小野和子又请他把这些所有的故事重讲一遍。结果让她大吃一惊，这位老年人讲的故事，从头到尾和二十年前的一模一样：

“譬如，故事里有一个下雪风景的描写，他说雪花‘のんのん’（注：日语读音为哝哝，是一个东北方言里的象声词，相当于中文的簌簌）不断往下落”。他二十年前的说法是のんのん，到了九十岁也说のんのん。这意味着，每一篇民间故事、每个细节被铭刻在他的脑子里。民间故事就这样一代一代地传承下来的，它就像一个农村的地下水，留住了乡村深处的文化根脉。促膝聆听他们的故事，等于是我们也领受了其中一部分。”

村庄边缘的“阿婆家”

与讲述者的交流，不一定会持续二十年之久。小野和子与年近九旬的老太太“八千代”，即使她们的相遇仅有三次，这足够让她们之间产生共鸣。

上世纪七十年代初期，小野和子去了一趟宫城县北部山间的小村庄进行采访。花了一整天找人给她讲故事，却没人理会她，都打算回去的时候看见一位老太太，孤零零地坐在房子的外廊里。小野和子和她搭上话，对方破颜一笑说：“那些故事，已经很久没人要我讲，也没人跟我讲。”

对方就这样开始讲故事，《嫁给猴子的女孩》《猴子和青蛙捣年糕》《月亮和星星》《米糠包和陶瓷碎片》《旅途中的六部[9]》和《不吃饭的媳妇》一共六个。

在短暂的交流中，小野和子了解到这位乡村女性的来路。她的名字叫八千代，明治时代中期生于一个贫农家庭。兄弟多，母亲又经常生病，作为长女的她七岁时不得不去有钱人家照顾孩子。这份工作她一直做到十六岁，接着被迫嫁给另一个村子里的农家，生了四个男孩。二十八岁时丈夫因病去世，她一个人养大孩子、照顾公婆，后来因为生病和战争这四个孩子也都没有了。小野和子见到八千代时，她的弟弟和妹妹都去世了，只能寄身于侄子夫妻家里。没有属于自己的房间，就和这家的侄孙共享的一个房间角落里铺张床睡，在外廊放一个煤气灶煮饭，单独吃。

八千代没上过小学，不识字。小野和子问她“从前从前”的那些故事是听谁讲的，对方回复道，照顾小孩那段时间，她背着婴儿去村庄边缘的“阿婆家”，就在那里听到的。“阿婆”是一个独居老人，很乐意地把很多小故事讲给八千代听，也会为她背着的婴儿唱歌。八千代回忆说，当时是很多像她一样处境的孩子来阿婆家的。“那时候的村子里总能找到独居的老年人，男的女的都有，一般住在河边桥下或在村庄的尽头。这些人起居的小屋成为穷人家孩子聚集的地方，我们去那里才能歇会、松口气”，八千代说。

这种“松口气”不是为了偷懒，是为了生存。在《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中，小野和子写道：“有些孩子没有机会从亲人口中听故事，但除了家以外还能有这么一个地方。简直像上帝为这些孩子们安排的奇迹。我只能垂头谦虚去面对这个事实。”改天她又去找八千代，然后隔了半年的一个秋天又去找一次。八千代拿出一本旧书，封面因为多次翻开快要磨烂，但内页色彩缤纷的插图依旧如新。这是她年轻时来这个村庄帮忙改装神社的木工送的绘本，当时她的丈夫刚去世，这位木工经常来跟她说几句安慰话，工作一结束就去了别的地方。一看就是八千代珍藏多年的宝物，小野和子坚决推辞，而八千代说：“我没有孩子也没有房子，连一件好看的衣服都没有。以为已经没什么东西可以留下的，但我现在很开心，因为你来这里愿意听我讲故事，还把它写下来了。这算是我的一点谢意。”

隔了一段时间又去找她，家人出来告知那位阿婆已经不在了，小野和子发现房间角落里的床和外廊里的煤气灶都不见了。

狼的睫毛

民间传说故事，经常会被理解为民族认同或共同记忆的基础。但小野和子分享的经验和故事里，这些主流的观念和人群都出现得非常少，反之被迫处于社会边缘的人居多。然而这些故事还会起到支撑现代人精神的作用。

《狼的睫毛》是一位很有经验的讲述者伊藤正子（1926–2017）讲给她的。她出生于宫城县北部的乡村，在纪录片《讲故事的人》中也以讲述者的角色出现过，和永浦诚喜是表兄妹关系。她给小野和子留下了两百多篇故事，这是其中让人感到“活着的悲哀”的一篇。

“从前从前。

有一对老夫妻。

老爷爷每天去山里砍树，卖点钱回来，但这老太太从不给他好脸色。

说是赚不够、没出息，总是说不好听的话，也不怎么给他吃好东西。



图左为收录永浦诚喜的故事集《青岛屋敷老翁夜 清水千夏介绍，小野和子很长一段时间没有自己话》（2001 年，全 3 卷），图右为后述的另一 的房间，就在厨房角落里的一张小桌子写稿。现位讲述者伊藤正子的故事集（2018 年）。均为 在子女长大离开父母，才有了属于自己的工作坊。由宫城民间故事会汇编的自出版刊物。

便当的菜肴，也只放一块腌白萝卜，就这样给他吃。

所以老爷爷就开始想。

‘已经到了这么个岁数了，反正活不长。也没有孩子。索性被狼吃掉算了。’

然后他就去东边的山里，在那里大声喊叫：

东边山里的狼呀一，东边山里的狼呀一，快来把我吃一掉一吧一。

那么东边山里的狼呢，径直朝他走过来，着实细看这个老爷爷。

‘像你这种老实人，又没做坏事，我怎么把你吃掉呀’，
说完它就转身走掉了。

然后他就去西边的山里，在那里大声喊叫：

西边山里的狼呀一，西边山里的狼呀一，快来把我吃一掉一吧一。

那么西边山里的狼也说，

‘怎么看你就是一个老实人，没法把你吃掉呀’，
说完它就转身走掉了。

然后他就去南边的山里，在那里大声喊叫：

南边山里的狼呀一，南边山里的狼呀一，快来把我吃一掉一吧一。

那么南边山里的狼也说，

‘怎么看你就是一个老实人，没法把你吃掉呀’，
说完它就转身走掉了。

然后他就去北边的山里，在那里大声喊叫：

北边山里的狼呀一，北边山里的狼呀一，快来把我吃一掉一吧一。

那么北边山里的狼就跟他说，

‘看你就是一个老实人，我怎么把你吃掉呀。我拔一根睫毛给你，回家之后举起它看一下你老婆吧’，

说完它就拔一根睫毛递给了老爷爷。

老爷爷呢，去了东边、西边、南边，还有北边，哪里的狼都不愿意吃他，非常沮丧地下了山，回去了。

然后呢，他把狼给的睫毛取出来，把它举起看了一下老太太。

结果他大吃一惊。一直以为是老太太的，身子还是人的，但头就是老母鸡的。

老爷爷大惊失色，跑到外面把路上的所有人都举起狼的睫毛后看了一遍。

首先迎面过来的和尚，穿着一身奢华的衣裳。身子还是人的，但老爷爷看见和尚的头其实是一只貉的。

医生也好，学校的老师、校长也好，他们身子还是人的，但头就是狐狸、蛇、或猴子什么的，像样的人一个都没有。他们就假装人的样子，在路上走来走去。

老爷爷呢，村子里的生活烦透了，所以，这次进山之后再也不回来了。”[10]

小野和子有一次受邀去给初中老师们做演讲，她无意间就介绍了这篇故事。演讲结束后过了一段时间，参加过这次活动的一位心理咨询师打电话给小野和子，说是她遇到了一件事：

有个初中二年级的少年，遭到了其他同学和老师的疏远，已经很长时间不去上课了。和家人的关系也不怎么好，在家的时间都会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偶尔来学校也就是来心理咨询室。有一天这位咨询师不经意地跟他说，要不今天出席一下，偶尔去看看同学们也挺好的。没料，这位少年乖乖地点头去上课。这对她真是喜出望外，结果没过多久他又慌慌张张地跑了回来，脸色发白、涩涩发抖。他喘着气说，刚才到了教室，往里一看，发现班主任的头怎么看是一只蚰蜒。经常欺负他的那些同学们，他们的头也是猴子、青蛙或蚯蚓的。少年哭着说，“老师，我是不是发疯了呢”。

这位咨询师不知所措，自己也有点想哭了，抱着对方的肩膀，不知不觉地讲起《狼的睫毛》。讲完她加了一句，也许你也是拥有一根狼的睫毛的人。少年默默地听完，表情也平静了许多，看她一眼、鞠了躬，悄然走出了房间。后来这位少年每次来咨询室就想听《狼的睫毛》，咨询师也重复讲述这篇故事给他听。

我们到底该怎么理解这个少年的反应。也许他透过咨询师说的那一句就明白过来这篇故事的含义，这世道上越是正常的人就活得越辛苦。或者只是因为咨询师不说任何教诲，就抱着肩膀讲了故事，这个态度已经对他来说是一种安慰。

隔一段时间小野和子打电话给这位咨询师时，这个少年已经跟着父母搬到远方。

故事的种子

小野和子 1975 年创立“宫城民间故事会”时，会员就有五六十个，以宫城教育大学的毕业生为主。现在的会员约有三十名（包括三名男性），大部分是退休人员，也有幼儿园教师、诗人或家庭主妇。我参加例会的那天来了十六个人，每月一次的例会，小野和子以顾问的身份都会来参加，该会代表和主持由长年的会员岛津信子（Shimazu Nobuko）来充任。开会前大家彼此分享自己带来的点心、饮料或饭团，温馨的氛围连让我这种临时参加的外人都感到比较自在，很接地气。但例会一开始，室内便鸦雀无声。

今天的例会有四名发言人，各自发表自己的研究内容，如一篇民间故事不同版本的比较、关于“继母”型故事的研究、自己老母亲的叙述与其听写内容、以及一位老太太的昭和史。等发表结束，会员们很自然地提问或发表各自的观点，这些讨论内容涉及到民俗文化、文学以及田野调查等各领域，感觉参加一次例会的经验都不输给研究生院的几节课。

每位发言人花半个小时进行发表，随后的讨论时间也得有二三十分钟，其间少不了小野和子的鼓励性批评。“采访不是靠技术，你还是继续好了”、“因为别人没研究过，这不能当个选题理由，很不自然”、“继母型故事都很残酷，那为什么人们一直把它流传下来，你得追究这点”、“不用太在乎故事的完整性，零碎的几段话也都有价值”等，她的每句话就像一个编辑给作者的建议，旁听的我也受益匪浅。

建于昭和时代的市民活动中心，向窗外望去，一片森林郁郁葱葱。在这样简朴的环境中一个民间组织每月举办例会，持续了将近五十年。参加她们的例会后我才发觉，这就是小野和子花了一辈子的尝试，不满足于“大学教授的妻子”或“三个孩子的母亲”等标签的一个女性，在异乡为了打造“属于自己的地方”而努力的成果。

关于“宫城民间故事会”，我比较好奇的一点是她们和现代社会的关联，现在去采访还会有什么样的成果、到底能不能遇到新的故事。开会之前跟几位会员们聊一下，其中一位也说现在不如以前，很难遇到会讲故事的人。但当我跟小野和子提这个问题，她不加思索地说自己从来不觉得“讲述者”的数量有所减少。她的声音温柔笃定，言辞有些尖锐犀利。

“我这些年腰膝酸软、走路乏力，患上风湿病。所以不能像以前那样出去采访。但是呢，若你怀疑现在社会里的讲述者是否已经很少见，那就是你的问题。会讲故事的人现在还有很多，只是你没能去发现他们。我们的会员现在有这么多了，但我告诉你，能单独去采访的一个都没有。组个小团一起去是可以的，但这和单独去采访是两回事，要有更多的毅力和体力。采访小镇的居民听故事，这不是大家想的那么容易的一件事，我已经有些厌烦把其中的种种讲给别人听。你自己去一趟就知道了。（笑）我这么珍惜每一篇故事，也是因为来得都不简单。”

就如她在开会中也提到过“零碎的几段话也都有价值”，宫城民间故事会的采访范围现在还包括人们对二战或大地震等某件事的记忆，或尚未成型的小故事。她把这些叫做“民间故事的种子”。

——二战期间，有一对夫妻期盼儿子从战场回来。有一个晚上他们看见儿子在家里，脸色苍白、没说话，向他们敬礼后转身离去。后来他们在阵亡者的名单上找到儿子的名字，死亡日期就是晚上看见儿子的那天。^[11]

——家里闯进一只猫，女主人就养着它。她上厕所，去种田或找邻居聊天，这只猫都会跟着。她有点烦它，但邻居建议千万别赶走，因为它在保护你。它临终前忽然不见踪影，二十年后女主人要把房子改装，发现一块地板下面有化为白骨的一只猫，位置刚好是她平时习惯坐的地方。^[12]

——村子里曾经有一对老夫妻，没有孩子。他们本来有一块地可以种菜，但老了之后没法从农，从山里搬到山脚下的小村庄。有一天村民来找这对老夫妻，发现两个人已经自缢身亡，雨水从房屋草顶缝隙漏了下来，湿透了这对夫妻的身体。他们的头部还挂在绳子上，但腐烂的身躯已经掉在地板上，乍看之下就像两个人盘腿坐面对面说话。^[13]

这些都是小野和子在采访中听到，并记录下来的真话。如果聆听者忽略掉或不当回事，这些几段话就会融化在时间里，以后可能再也找不到了。滨口龙介说的“聆听者和讲述者有同等价值”指的也是这点，无形的故事到底能不能被传承下去，其实大部分依靠聆听者的感性。反过来看，现有的民间故事也应该发自于实际生活中得来的经验和感受，等于是一种我们祖先留下来的无形遗产。

“若忽略掉零碎的闲聊中藏有的种子，你就不能把握民间故事的精髓。故事的根底就有现实”，小野和子解释道。

“简直像个傻瓜”

小野和子的性格有比较顽固的一面，比如采访方式。1986 年，小野和子五十二岁时迫于需要考取驾驶证，这是因为日本全国拥有汽车的家庭比例快速提升，反之公交车班次快速减少。她买了一辆旧的小汽车，这让她的行动范围和自由度大幅增加，



例会场景。



当日发言人自己准备的资料。

但她的采访形式不受这些外在因素的影响：避开农忙期的夏季或冬季，穿上适合走路的鞋子。身上挂着大型录音机。凭直觉找一栋房子，去敲门，等有人出来跟对方要讲故事。

其他民间故事研究者提醒过几次，这种“不要怂，就是干”的方式没有效率。他们选择的方法是“入乡随俗”，比如一个乡村的特产是红豆，事先稍微了解一下红豆的品种，然后到一个农家聊几句，问对方今年的收获如何，再来表扬他们种的红豆多好。这样消除对方的戒备心理之后，请他们介绍会讲故事的亲戚或邻居就更加容易了。小野和子有几次参与过这些前辈们的采访活动，看到他们“像昆虫采集般”的方式搜集故事，只有对方开始讲故事时才按下录音键，然后等对方把故事讲完立刻按下停止键。故事前后的闲聊，其中里呈现出来的生活细节、对方的人生经历和性格，对前辈们来说都是没意义的，但对小野和子来说这才是采访最有意思的地方，和故事本身有同等价值的事情。

还有另一次，一个地方电视台为了拍摄陪她一起去一个乡村。小野和子惊讶地发现，这次的采访比平时顺利许多，几乎每户都愿意让一个家人讲故事，效率极高。后来电视台工作人员出于好心给她提议，以后用电视台的名义来进行采访就好。但小野和子婉拒了他们的提议，“因为希望对方接受我这个人本身，我也才能相信我所获得的一切”。

有些关系透过头衔和社会地位瞬间成形，于此相比，从被对方怀疑的阶段开始，并一步步建立起的关系自然能够更加坚固。“但您这种方法太辛苦了”，我还没说完这句，小野和子就说：

“很难吧。只有傻瓜才能做出来。像你这种聪明人肯定没法做到的。我一直在做这种傻瓜才能做到的事。这些年大家开始稍微对我感兴趣，但过去五十年，几乎没有人在乎我在做什么。还受到过批评，说我只是去乡村搜集一些好听或让人感动的故事而已，但实际上并没有体验到农村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面对这种批评我只能虚心接受，我也没有想要描写出所谓农村生活的真相。我只是从我的立场，透过多年的采访把握到人生哲理，也获得了生命的粮食。然后才出现像清水千夏女士那些人，帮我出书。你看过我写的那本书（《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吗？”

我连忙点头说是。

“是么。我正在写第二本书，今年应该会出版吧，是关于八个人的人生经历，都是和我长期交流过的民间故事讲述者。我自己的人生反正没什么好聊的，只是组起了这样的会，采访讲述者，和会员们一起做出民间故事的丛书。丛书这件事我还是跟你说一下，我们一共出了十四集，这是我一辈子的骄傲。这些稿子你拿给出版社，因为写的都是没什么名气的农民讲的旧故事，人家看都不看，更不用说出版。所以我只能选择自出版，也没人赞助。写出一篇故事也不简单，让会员们先写出来，然后由我一个人全看一遍进行修改，才能勉强达到可以给别人看的水平。在这过程的辛酸是无法言喻的，但我认为还是必要的，否则对不起信任我这个傻瓜，讲了一百、两百个故事的那些讲述者。”

今天开了四个多小时的会，小野和子可能已经疲劳不堪，想要回去了。跟会员们一起收拾东西，走出市民活动中心时，我问了她最后一个问题：长年的坚持和研究的累积，是不是还是少不了家人的理解和支持。她点点头说是的，但还说这背后有她自己坚韧的意志力。

“刚开始（采访）时我们家的孩子都很小，八岁和四岁的女儿，还有刚学会走路的儿子。我们双方的父母都不在身边，我想出去就要等到丈夫的休息天。我事先做好大量的咖喱汁，这样他们把它热一热，盛米饭就可以吃了。我跟丈夫会吵架，也有关系不好的时候，但大部分的时间他还是很支持我的，我出门时他背着还没睡醒的儿子送我到门口。他是最能理解我的，若没有他，就没有现在的这些成果。我不是说他给我过采访技术上的建议或介绍了人脉，这方面的帮助几乎没有。他只是接受了我。这足够让我的旅程，从毫无目的的东奔西走，改变成一件像样的事。”

一位会员把车开过来，要接走她。小野和子嘱咐我说：“但我跟你说，最重要的是拥有自己的观点，找到一件自己想做下去的，就咬牙不放。我知道这很困难，但你得做下去。加油哈。”

[1] 冈本太郎（1911-1996）是日本前卫艺术家。1929 年留学巴黎，1940 年回国之后带着相机巡礼青森县等东北地区以及京都、广岛等城市，试图解读日本的“深部”并写了一本旅行记录《神秘日本》。

[2] 柳田国男（1875-1962）是日本民俗学者。生于兵库县，东京帝大法学部毕业。曾任职于贵族院书记官长，1919 年辞职之后负责《朝日新闻》论说委员。1932 年之后专注于民俗学，设立了民间传承之会、民俗学研究所等。著有《远野物语》《海南小记》《蜗牛考》《桃太郎的诞生》等。

[3] “远野”指岩手县远野市，以当地民间故事里的传说生物“河童”和居家精灵“座敷童子”而出名。

[4] 除此之外，小野和子曾经参与过多数文学翻译作品、民间故事的听写以及编辑。

[5] 出自《创造出声音的聆听行为》，《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第 349 页。

[6] 出自《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后记。

[7] 东京女子大学是一所私立大学，东京都杉并区。1918 年创办（第一代校长为新渡户稻造），1948 年开设大学教育。

[8] 小野四平 1933 年生于宫城县，毕业于东北大学文学部中国文学科，曾经担任过宫城教育大学教授和奥羽大学文学部教授。

[9] “六部”指日本全国六十六座寺院的巡礼者。

[10] 出自《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第 264-266 页。

[11] 同上，第 264-266 页。

[12] 同上，第 210-211 页。

[13] 同上，第 231-232 页。



小野和子 (Ono Kazuko)

1939 年生于岐阜县，东京女子大学日本文学科毕业。从 1958 年居住于宫城县仙台市，1975 年创办“宫城民间故事会”，现任顾问。1993 年获宫城县儿童文化小太阳奖，2004 年获地方教育行政功劳者“文部科学大臣获表扬”，2013 年获宫城县艺术选奖。2020 年出版《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同年获得第十届梅棹忠夫山和探险文学奖。



岛津信子 (Shimazu Nobuko)

生于宫城县南部的丸森町，宫城教育大学在学其间参加“宫城民间故事会”，现任该会代表。2011 年东日本大地震之后多次访问福岛县国见町并进行面向核事故避难者的采访，其过程由导演福原悠介拍成纪录片《回归饭馆村》(2019)。另有多部民间故事相关著作。



清水千夏 (Shimizu Chinatu)

1983 年生于福冈县，现居于宫城县仙台市。从 2011 年至 2018 年担任仙台媒体综合中心策展人，2019 年与摄影师志贺理江子等伙伴携手创办 PUMPQUAKES，次年由该团体出版《为了偶遇、聆听而出发》。

文内图片由本文作者拍摄



吉井忍 (Yoshii Shinobu)

日籍华文作家。著有《四季便当》、《四季便当 II》、《东京本屋》等。作品获 2016 诚品书店阅读职人大奖。

吉井忍的二次会

二次会是上班族大家一起去喝酒、喝完第一家后自由参加的第二轮聚会，大家谈得更加舒坦的场合。这个系列采访的是接地气、尘满面的日本普通民众。



图为 1984 年，前第一夫人南茜·里根访问上海一所学校时，年轻的学生们送给她大熊猫玩偶作为礼物。图片来自视觉中国

非虚构 大熊猫， 现代中国的黑白底片 Xuting | 小鸟文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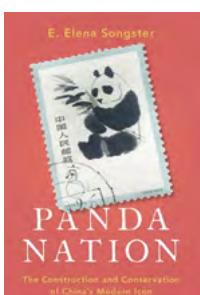
评宋雅兰《熊猫国》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一日，在加州圣迭戈动物园的一场熊猫幼崽命名仪式上，主办方将三个悬挂着的红色卷轴依次拉下。第一个卷轴上显现出两个毛笔书写的汉字，“华美”，此时坐在台下不通中文的美国观众感到有些莫名其妙。紧接着，第二个卷轴展开；“HUAMEI”，观众们有点明白了，这是熊猫名字的英文读音。最后，第三幅卷轴徐徐落下，“CHINA/USA”，主持人立刻解释到，“华美”的中文意思，就是中国和美国！”

作为两只旅美大熊猫“白云”和“石石”的后代，“华美”的诞生毫无疑问象征着中美两国友谊的更进一步。毕竟，没有什么比“华美”二字更能表达这一外交含义。有趣的是，七年之后，在春节联欢晚会为赠予台湾的一对大熊猫征名的活动中，“团团”和“圆圆”这两个极具海峡两岸政治意味的名字高票当选，而“团团”正是“华美”在二零零四年诞下的雄性幼崽。可以说，从祖母“白云”到孙子“团团”，熊猫一家三代都为中国的外交事业做出了贡献。

然而，在“华美”命名仪式的二十年后，圣迭戈动物园的大熊猫租借却正式到期了。“白云”，带着她六岁的孩子“小礼物”，被送回了四川都江堰的大熊猫保护基地，结束了她二十三年的美国旅居。送别了熊猫的圣迭戈动物园也只好关闭大熊猫馆，将早已被美国游客熟知、以大熊猫为主题的 logo 更换成新的狮子图案，以免“虚假宣传”。

将旅居几十年的大熊猫悉数召回并不常见，因此有英美媒体推测是硝烟正起的贸易战误伤了大熊猫，也波及了圣迭戈旅游业。虽然这一报道并无事实依据，但如果熊猫的“光临”代表着国与国之间的亲善 (international goodwill)，那么熊猫的撤离也难免被人如此反向解读。



《熊猫国：建构与保存中国的现代标志》

二零一八年，在加州大学圣迭戈分校取得历史博士学位的宋雅兰 (E. Elena Songster) 出版了一本以大熊猫为主题的专著：《熊猫国：建构与保存中国的现代标志》(Panda Nation: The Construction and Conservation of China's Modern Icon)。宋雅兰在书中提出了几个非常有趣的问题：熊猫从未出现在中国悠久的诗词传统、历史典籍中，它又如何摇身一变成为了中国的“国宝”？在环保理念、国际动物保护组织介入之前，为什么中国在六、七十年代就开始为熊猫划定自然保护区？赠送熊猫从什么时候开始成为了中国的外交惯例？宋雅兰发现，大熊猫登上国际舞台、被全世界喜爱的过程，其实每一步都与中国现代史的转折息息相关。

01 花熊、panda、活化石

正如宋雅兰指出，不管是中国的诗文传统（唐诗、宋词、元曲、明代小说），还是器物文明（景德镇瓷器），熊猫的踪影都很少出现。尽管有学者认为，中古文本提到的黑白相间的“貘”有可能指涉熊猫，但这无法解释为什么《本草纲目》等深入考证、描绘动植物的药典并没有将“貘”与“熊猫”混为一谈。直到一八六九年，法国传教士、为巴黎自然博物馆收集样本的动物学家谭卫道 (Armand David) 终于捕获了数只大熊猫，并送至巴黎，这才让大熊猫进入了国际科学界的视野。

为什么大熊猫很少出现在古代典籍中？这或许和大熊猫善于在山林中躲避的习性有关。一九四五年，当国民党政府受伦敦动物园委托去搜寻野生大熊猫时，庞大的远征队用了五个礼拜才瞥到一眼熊猫的身影。甚至连当地将大熊猫称作“白熊”或“花熊”的原住居民都很少见到大熊猫，虽然和熊猫共处了数百甚至上千年，也弄不清楚熊猫的基本习性，还误以为熊猫和熊一样会冬眠。

即便是谭卫道本人，起初也只是将熊猫视为一种当地特有的熊。对他来说，“四不象”等中国本土动物才更有进化学研究的意义。然而巴黎自然博物馆研究员却在检验大熊猫时发现这一物种并不寻常：它并不是“熊”，而更接近另一个家族：panda。而 panda 又是浣熊 (raccoon) 大家族中的一种。

在十九世纪末，“panda”这一单词特指喜马拉雅山一带的红熊猫 (red panda)，本来是尼泊尔人称呼红熊猫的用语。比红熊猫个头大得多的中国熊猫，因此被命名为熊猫 (giant panda)。而随着大熊猫的知名度逐渐盖过了红熊猫，“panda”成为了大熊猫的专属名词，原本更早被发现的红熊猫则改称小熊猫 (lesser panda)。

熊猫到底是“熊”还是“panda”的争论持续了一百多年都未结束：从骨骼、习性上看，熊猫和熊相去甚远，各方面与小熊猫更为接近；以分子遗传图谱看，熊猫和熊却离得更近。但无论如何，分类上的争议使得大熊猫成为了科学意义上“独一无二”的物种，增添了它的传奇意义。

另一个常与熊猫联系在一起的词“活化石”也同样赋予了熊猫特殊的意义。从进化的角度讲，已存在八百万年的大熊猫安然度过了导致其他诸多物种灭绝的冰河时代。当然，大熊猫并不是唯一的“活化石”，在北美很常见的有袋动物负鼠 (opossum) 也是“活化石”之一，只不过“长相丑陋”、在普通人家后院就能偶遇的负鼠很难和可爱的大熊猫相媲美。“活化石”这一荣誉，便由大熊猫独享了。

作为“活化石”的大熊猫对于自然历史本身来说或许并不稀奇，但它对中国却格外特殊：大熊猫是只有在现代中国疆域内才能够找到的物种。虽然史前大熊猫的足迹北至今日的北京，南至越南一带，现今存活的大熊猫却只在四川、甘肃、陕西一带活动。这一自然历史和人类历史的交叠，正如宋雅兰所言，“将大熊猫转变为连接当下和遥远过去的桥梁”。而现代国家的建立，一方面要和封建帝制的过去 (imperial past) 切断联系，彰显现代性的崭新一面，另一方面又矛盾地连接着更为遥远的史前自然，让民众对同一片土地上的历史产生共鸣并为之自豪。

在这里，笔者需要提及另一本类似研究思路的著作，《人民的北京人》(The People's Peking Man)。作者舒喜乐 (Sigrid Schmalzer) 通过梳理北京猿人的“发现史”，也指出了史前史和现代国家建构的关系：恰好在今日中国领土内生存过的北京猿人，也同样被称为“我们的祖先”，引发普通中国人对于中国作为人类进化发源地的自豪之情。而展览馆中北京猿人种植生活复原场景，又被挪用来证明恩格斯“劳动创造了人本身”的论断。值得一提的是，舒喜乐和宋雅兰师出同门，都是历史学家周锡瑞 (Joseph W. Esherick) 在加大圣迭戈分校指导的博士生。她们都从被人们普遍接受的自然事实出发，探讨自然历史和现代国家、意识形态之间复杂缠绕的关系。

02 珍贵稀有

那么，中国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有意识地保护大熊猫的呢？在检阅官方历史档案之后，宋雅兰将这个时间节点推至一九六二年。那年一共十九种动物被归类为“珍贵稀有”（也就是日后人们常说的“珍稀动物”），大熊猫名列第一，不允许被作为狩猎的对象。在此之前，虽然中国在竺可桢等科学家的倡导下建立过供科学考察的自然保护区，也受苏联影响制定过控制狩猎的政策，明确禁止狩猎珍稀动物却是第一次。

之所以明令禁止是因为中国已遭受了重大的自然破坏。在饥荒时期，不少珍稀动物被盗猎充饥，仅在四川平武县就有四十只大熊猫被猎杀。孔雀、金丝猴、梅花鹿、东北虎、大熊猫的损失数量震惊了中央政府。在经过考察之后，十九种在中国境内相对特有的动物被划入了“珍贵稀有”的范畴，成为了不可被估价的“宝贵财产”。

然而法律政策的制定和真正意义上的保护还有着相当的距离。在书的第三章，宋雅兰叙述了四川平武县如何在本土层面执行这一新政策，以大熊猫保护的微观案例描绘了中央与基层之间的互动关系。毕竟，“珍稀动物”这一概念对平武县内的白马藏族人来说闻所未闻，如何转变当地人的思想和行动对平武基层干部来说也是一大难题。

奖惩式宣传教育在保护大熊猫方面起到了不少作用。宋雅兰记录了其中一个案例：

位藏族居民猎杀了两只大熊猫，他在全公社集体会议上被点名批评，林业局的干部也借此机会教育全境民众新法规。一年之后，八个当地猎人猎取了一只羚牛，每个人被罚款七块钱。而七块钱当时相当于城市居民一个月的食堂饭钱。而安置迷路的大熊猫，主动上报，则会得到当地基层干部的赞扬。就这样，“保护大熊猫”这一抽象政策被落实到了平武县当地。

03

成为国宝

在本书的标题中，宋雅兰使用了“modern icon”一词形容大熊猫，而“icon”在此处有“标志性图案”、“文化符号”的含义。熊猫标志性崛起 (iconic rise) 的过程也同时是它成为“标志”的过程。那么，熊猫憨态可掬的形象又是何时在中国广泛流传的呢？

有趣的是，熊猫图案的大范围“爆发”也是在六、七十年代。在这个特殊的历史时期，美术创作者很难冒着风险去描绘花鸟鱼虫、龙凤呈祥等带有“封建含义”的图案，而大熊猫作为晚近才被发现的珍稀动物，丝毫没有封建历史包袱。又因为它只在中国生存，熊猫也没有西化之嫌。于是，大量以熊猫为主题的美术创作风靡一时，国画、邮票、瓷器上都出现了熊猫的形象。熊猫，作为“最安全”、“既中国又现代”的文化图案，也成为了各种商品的标志。

熊猫真正成为“国宝”的一步，又和现代中国对外开放的重要时期相吻合。在一九七二年尼克松访华之后，中方赠予了华盛顿国家动物园两只大熊猫作为国礼 (state gift)，美方则回赠了两只麝牛。在同一年，中国也向日本赠送了一对大熊猫。温顺、可爱、只吃竹子的大熊猫，也象征着中国从冷战敌对到和平外交的转变。

不管在华盛顿国家动物园，还是东京的上野动物园，大熊猫的欢迎仪式都被作为重要场合严阵以待，社会名流济济一堂。例如早先已在北京动物园参观过大熊猫的尼克松夫人，就出席了在华盛顿的欢迎庆典。而英国女王的丈夫菲利普亲王也参加了一九七四年英国欢迎大熊猫的典礼。

当大熊猫一跃成为“国宝”，国内民众也对大熊猫产生了浓厚兴趣，在七十年代就有三十家动物园举办过熊猫展览，导致大批野生熊猫被捕获。对此深感忧虑的农业和林业部门迅速制定了相应政策，只允许熊猫作为国礼被赠送，没有中央政府批准一概不得用于外交交流，这也无意间强化了对大熊猫的保护政策。

宋雅兰在书中提到一则轶事：在一九七九年，两位对该政策不知情的加大圣迭戈教授（包括曾指导过宋雅兰的 Paul Pickowicz）曾代表圣迭戈动物园和重庆动物园方面联系，想要获得大熊猫，结果被省政府迅速否决，碰了钉子。在熊猫竞标过程中之败给华盛顿的圣迭戈动物园，直到将近二十年后才获得了熊猫的租赁资格。

04

抢救大熊猫

时间回到一九七六年，这又是中国历史上不同寻常的一年，平武县林业局的基层干部向上级紧急通报了异常现象：当地大熊猫的死亡数量突然上升，瘦骨嶙峋的大熊猫甚至到住户家中觅食。在历经多番剧变、唐山大地震的同一年，四川山区的箭竹也恰好到了几十年一遇的开花期。竹子在花谢不久就会随之枯萎，导致大熊猫无法获得足够的进食来源，濒临饿死。在各方紧急协调下，当地干部弄清了大熊猫大批饿死的原因，和村民们共同营救了不少饥饿的大熊猫。尽管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仍然有一百三十八只大熊猫未能熬过箭竹开花期。

虽然没有将大熊猫悉数保住，林业部门和科学家们却积累了知识和经验，重点关注起各地竹子的花期。在一九八三年，四川邛崃山脉的多种竹子也意外地同时进入了开花期。这一消息迅速在媒体上发酵，在全社会范围内拉响了“爱祖国，爱国宝，抢救大熊猫”的警报。这一次，当地就有三百余人自发参与了巡逻、搜救，一千多人参与了调查。一位四川农户还开着拖拉机十九个小时将一只饥饿坠崖的大熊猫送到成都动物园救治，并得到了四百六十元人民币嘉奖，这个故事甚至登上了《纽约时报》。

大熊猫饥饿濒死的消息也迅速传至全球，各国纷纷组织了募捐行动，以大熊猫为 logo 的世界自然基金会 (World Wildlife Fund, or WWF) 就单独捐赠了二十万美元。而由 WWF 组织的另一场美国募捐活动中，全美小学生共同捐赠了一万三千美元。一九八四年见证了熊猫保育历史中极具象征性的一幕：陪同里根总统访华的第一夫人南茜·里根 (Nancy Reagan)，亲自将支票递给了北京动物园领导的手中，并特别阐明这是美国小学生保护大熊猫的心意。

一九八四年声势浩大的捐款活动又让大熊猫的国宝形象更加稳固。虽然这一次大熊猫的损失数量经事后统计并未超过自然死亡率，这场全世界范围内的“抢救大熊猫”行动无疑唤起了人们对于大熊猫的爱情与同情。“我们不能失去熊猫”成为了中国人，乃至全世界人民的共同心声。

05

被推辞的礼物

正如本文开头提到的，圣迭戈动物园的大熊猫并非以“国礼”身份落户加州，而是被租赁的。宋雅兰在书的第八章也记述了从“国礼”到“租借”的转变过程：在一九八四年，为了庆祝洛杉矶奥运会的召开，中国曾将一对大熊猫送到洛杉矶“短期租借”。熊猫展览在洛杉矶的大获成功却不小心开了个先例，随后加拿大卡尔加里冬奥会也要求短期租赁熊猫。到了一九九二年，连俄亥俄州哥伦布市的“哥伦布登陆五百周年”活动也申请到了熊猫租赁。

愈演愈烈的短期租赁不仅广受动物保护人士批评，也引发了中国对于维持大熊猫数量的担忧。在政策调整之后，大熊猫只允许以每年一百万美元的价格进行十年可续约的长期租赁，并且必须用以教育、科学考察的目的。一九九六年圣迭戈动物园迎来的“白云”



2012年3月，圣迭戈动物园，熊猫家族最小的成员“小礼物”和母亲“白云”在雪地中玩耍。
图片来自视觉中国

和“石石”，就是长期租借政策下的第一批旅美大熊猫。

然而这一租借政策也有特例：送到香港、澳门和台湾的熊猫仍然是“礼物”，而不是租赁。正如前文提到，二零零六年春晚曾为大熊猫征名“团团”、“圆圆”，为赴台之旅宣传造势。但台湾当局却以没有条件照顾大熊猫为由拒绝了这一提议。直到二零零八年三月，“胜选”的马英九才迅速宣布了接受大熊猫的计划。这一跌宕起伏的过程，也足以说明大熊猫特殊的地缘政治含义。我们也可以想象，中国未来的外交史上，仍会有熊猫的身影。就像宋雅兰指出的，踪迹不存在于历史典籍，却在进化科学意义上独一无二的熊猫十分“现代”。而熊猫只存在于中国的事实在令其非常“中国”——既现代又中国的熊猫实则代表了“现代中国”，它登上历史舞台的每一步又都与中国现代史紧密相连，黑白相间的熊猫就如同现代中国的黑白底片。

熊猫在饥荒之后被赋予了“珍贵稀有”的身份，在文化浩劫时期成为了无可比拟也无可指摘的美术形象。它憨态可掬的可爱一面象征着对外友好的中国，它的安危牵动着亿万人的关心和同情。熊猫虽然不会说话，它的去留却有着举足轻重的政治意义。宋雅兰的《熊猫国》以小见大，以自然动物历史透视文化符号和国家建构，消融了科学、自然与政治的知识界限。正如她所言，书写熊猫的历史，也就是在书写现代中国的历史。



Xuting

加大圣迭戈分校文学本科，哥大东亚系硕士，埃默里大学法律博士在读。业余时间看看英文学术著作，写中文书评。

小鸟文摘

这是一个免费频道。我们希望更多读者可以以此了解更多。



图片来自 [郑无忌](#) on Unsplash

非虚构

葛兆光：应该把文化和文明做一点区分

不明白播客 | 小鸟文摘

我觉得正确的态度是我们应当接受文明，同时守护文化。

本文为“不明白”播客第 12 期文字版。经播客团队授权，刊发于小鸟文学。

葛兆光：各位朋友大家好，我是复旦大学的老师葛兆光，我今天想跟大家讨论的一个话题是古代的中国人是怎么样认识世界的，这种认识世界的观念和方法在历史上有没有改变的机会？这种观念和方法对我们今天的中国人有什么影响？

我们简单地说一下，在古代，特别是在先秦时代，就已经形成了古代中国人认识中国的一些特点，第一古代中国人想象中，天下就是九州和它的周边。所谓九州就是冀州、兖州、青州、徐州、扬州、荆州、豫州、梁州、雍州，大概就是现在中国的核心区域，或者说主要是汉族中国人居住的区域。

其次什么是周边？那么周边在他们看来就是一些野蛮人，包括东夷、西戎、南蛮、北狄，按照古代中国人想法，就是这五方之民它的本性是不会改变的，文明人就是文明人，野蛮人就是野蛮人。

那么第三点，这些野蛮人要服从文明人，也就是说周边的这些蛮夷要向文明的华夏进贡、臣服，那么这种观念经过先秦到秦汉大一统，逐渐地形成了一个固定的模式。有点像我们现在所说的基因，它一直留存在我们传统的汉族中国人的心里面。

这种古代叫做“天下观”或者今天叫做“世界观”的东西，成了我们的标配。后来无论是汉唐宋元明清，无论是刘姓人当皇帝，李姓的人当皇帝，赵家的人当皇帝，或者朱家的人当皇帝，甚至是一些非汉族的，比如说忽必烈当皇帝，或者说爱新觉罗氏当皇帝，都没有改变这样想象世界的方法。

可是改变的机会有没有？其实是有。应该说 2000 多年，随着传统中国的对外交流，国际处境变化，帝国疆域的移动，其实有 4 次改变这种天下观、或者世界观的方法和机会，可以使中国走出中国，重新来打开眼界，认识世界。可是种种原因很遗憾，最终都没有改变中国的这种认识世界的这种观念。所以我们今天的主题就是讲中国人，或者说传统中国人认识世界的曲折和挫折。

我们先说第一个机会，第一个机会是中古时期，大概相当于公元一世纪到七世纪，中国关于世界视野的拓宽和佛教世界观的传入。在中国中古时期，有关世界知识最重要的来源有两个，一个是汉族中国人的活动范围拓宽，比如说更早的张骞通西域，后来的班超通西域，再加上西部北部的各种非汉族，像匈奴、鲜卑、突厥、回鹘进入汉族中国的核心区域，这就大大开阔了中国对于世界的认知。

第二是佛教传入中国，对中国的知识形成了非常大的冲击。因为佛教来自中国之外，因此外来的佛教徒给中国带来了丰富的、新颖的知识。而本土的佛教徒到印

度去寻求佛教的真理，他们也打开了中国对于世界认知的视野。在这个时候由于佛教进入中国，中国不得不正视自己的周边，因为在当时佛教跟中国是同样高度的文明，而在佛教徒看来，印度的文明和佛教的文明甚至比中国还要高明。中国不是世界的中心，印度才是世界的中心，中国不是最高的文明，印度才是最高的文明，最伟大的人物不是诞生在中国，而是诞生在印度，就是释迦牟尼。

这样就给汉族中国带来了非常大的文化冲击，不得不像后来说的睁开眼睛看世界。特别是在 4 世纪到 6 世纪来到中国的一族，佛教徒和远赴印度的中国佛教徒，他们撰写了很多有关中国之外的世界的著作，也翻译了一些像世界纪、外国传之类的书籍。我给大家讲个故事，在南朝曾经有佛教徒跟儒家进行过辩论。在传统的中国人的认知里面，中国是天下的中心，洛阳是中国的中心，洛阳是大地的中心，它正对的是天空的中心，所以有一个想象叫做“洛下无影”，就是在洛阳这个地方立一个杆子，在太阳正当午的时候照下来，由于是中心对中心，所以照下来的这根竹竿是没有影子的。在古代中国他都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真理：洛阳就是天下的中央。

可是在佛教徒看来这话是错的，因为他们说在洛阳只有夏至那一天，太阳正当午的时候才落下无影。可是在印度大家都知道印度在北回归线以南的很南方的地方，太阳正当午正当中的照下来，竹竿没有影子的时间要远远的多于在北回归线的洛阳。因此这个争论带来了一个问题就是说谁是天下的中心？天下是不是只有你是中心？

这个争论延续了 100 多年，后来大家都知道，原来洛阳不是天下的中心，就不再跟佛教徒争论，但是也轻轻地把这个事情放在一边，仍然坚持自己的观念，还是认为中国就是天下的中心，中国是天下最大的天下帝国，周边都是非常小的蛮夷之国，可是佛教对给中国带来了新的世界观的知识，一直到宋代。



《佛祖统纪》中的三幅地图：东震旦地理图 西土五印之图



汉西域地理图

还有如果大家看佛教徒编的一本书叫做《佛祖统纪》，里面有三幅非常珍贵的地图，它显示了在佛教徒的心目中世界有三个中心，一个叫东震旦，也就是中国，一个叫西域，也就是现在的新疆、中亚、内中亚一带，第三个是印度，这三幅地图并列，其实在很大程度上挑战了传统中国的世界观念。可是很遗憾佛教没有征服中国，因为在中国政治永远高于宗教，因此佛教的知识逐渐边缘化，中国失去了这样一个改变世界观的机会。

那么第二个机会是什么？第二个机会是在宋代。大家知道汉唐都是天下帝国，雄视天下，可是宋代可不一样。宋代的世界形势变了，宋朝和唐朝比起来疆域缩小了一大半，在北边有契丹，后来还有女真，再后来还有蒙古，东边有并不是臣服于宋朝的高丽，高丽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面其实臣服于契丹，再远隔海还有日本，西边有党项羌人建立的西夏，西南有吐蕃和大理，南边有安南，伸缩了的大宋帝国逐渐成了亚洲各国里面的一国，中古时代那种汉唐两代庞大的自我中心的天下帝国，那时候只变成了一种历史里面留下的记忆，当时的中国已经缩小了。

我记得钱锺书先生曾经有一个非常好的比喻，他说宋朝那时候的中国已经从 8 尺大床变成了 3 尺行军床了，外面有强大的诸国并立的国际，因此宋朝就改成背海立国，重心转向南方。正是在这个时候，宋朝人才清楚地意识到内外的关系，他们开始把内外分开，逐渐形成了一些新的世界认识。第一个，当时的汉族中国人，肯定外国存在的合理性，并且被迫承认他们不是蛮夷，是和自己对等的国家。大家都知道甚至契丹和女真建立的辽和金，地位比汉族的宋还要高。宋朝人逐渐形成了一种世界观，就是宇宙有阴也有阳，天下也有中也有外，这是第一点。

第二点人们改变了过去的观念，过去中国人觉得地理上九州就是天下中心。从天文意义上，天上的 28 星宿都是和中国的“分野”一一对应的，因此天地两方面都只有中国。可是这个时候宋朝人开始承认中国并不大，外面的世界很大，在大地之上星空之下还有很多外国和异族，就连二十八星宿所对应的分野开始，既有中国也有外国，这是第二点。

第三点，在西方北方强大的敌国的压迫之下。人们渐渐承认中国不是最大的，渐渐改变了对“四夷”，也就是所谓的蛮夷的态度。而且宋代的交流中心从西北转向东南，从陆地转向海洋，对域外的知识越来越多。宋朝出使外国的使臣，根据自己的亲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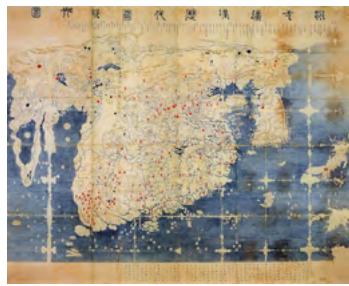
经历，留下了大量关于外国的纪实文献，而宋朝负责贸易管理的市舶司官员面向海洋，也留下了很多有关东海、南海甚至更遥远的地方的文献。

这个时候有关世界的看法似乎有机会改变了，可是历史非常诡异，宋代的这些新观念并没有在历史学里面生根，反而后来在历史中逐渐消失了。它的原因很复杂，我们这里没有时间仔细讲，但是请大家注意，再后来继承宋朝疆域和族群的明朝，仍然把天下和世界的认知缩小到本国，也就是华夏为中的这样一个世界里面。

改变传统中国人世界观的第三个机会，出现在横跨欧亚建立世界帝国的蒙古时代。当时的蒙古人、阿拉伯人、波斯人和中亚人带来了很多有关世界的知识，这给中国人带来了很世界的新视野。从13世纪到14世纪，我们把它叫做蒙古时代，那个时代因为是横跨欧亚的蒙古人当统治者，因此带来了改变世界认知的机会。当时蒙古征服整个中国以后，元朝的秘书监也就是帝国最高的中央文化机构，曾经准备修撰大帝国的一统历史和大帝国的一统地图。一统既包括了汉族中国，也包括了蒙古征服的欧亚各个庞大的世界。

当时有一个回学者也是波斯人叫扎马鲁丁。他曾经就给忽必烈，也就是元世祖上书，要求把边远地方的史料和帝都，都集中在大都，就是北京了。而且建议皇帝下令集中阿拉伯人、波斯人，瞒着也就是中国南方人，汉儿，也就是中国北方人一起来修撰，大帝国的一统历史和大帝国的一统地图。大家要知道那个时候的中国的世界观已经接受了很多来自像阿拉伯、波斯、中亚、蒙古这些人的世界观。

我举一个例子。世界文献里面记载的一个很重要的早期地球仪，就是元朝的扎马鲁丁，这个波斯人带来的。这个地球仪实际上已经告诉中国人地球是圆的，而且告诉你3分是陆地，7分是海洋。而且地球仪上还有经纬线，叫做“小方井”，画成“小方井”，就是有经线，有纬线，而且它在陆地上还画了有江河湖海，这也就是说新的世界观，新的世界认知，地球是圆的，这些新知识其实已经来了。



《混一疆理历代国都之图》，1402

特别有意思的，如果大家看一个保存在日本，实际上是朝鲜人画的一幅地图，叫做《混一疆理历代国都之图》，你就知道这幅地图它用的就是蒙元时期，中国人对于世界的认知的这个地图，跟着中国人地图画的。而这个地图上面非常令人吃惊的是什么呢？就是这个地图上有非洲，有非常准确的阿拉伯半岛，甚至还有欧洲，里面还标有罗马，有巴黎，有巴格达。遗憾的是，这些新的世界知识在蒙古时代结束以后很快就消失了。在传统中国人的心目中，仍然坚持着以汉族中国为中心，以周边的四夷为蛮夷的这样的一个观念。



现存明尼苏达大学图书馆的《坤舆万国全图》，1602

那么第四次改变中国世界观的机会是什么呢？是晚明传教士带来新的世界地图和世界知识。大家都知道明朝中后期，也就是16世纪末、17世纪初，一些欧洲的传教士来到了中国，其中最有名的一个传教是利玛窦（1552-1610），他曾经在广东的肇庆画了一幅山海舆地图。它是根据一幅欧洲的世界地图画出来的一个世界地图。这个世界地图跟今天的世界地图已经非常接近了。这幅世界地图后来在明朝中后期影响非常大，甚至连皇帝都叫太监们按照这个地图的模样，仿制了一幅6扇屏风的《坤舆万国全图》。这幅《坤舆万国全图》现在还保存在南京博物院，还保存在梵蒂冈，还保存在韩国，各有一幅。



传入日本并经抄绘、上色的《坤舆万国全图》

这个地图带来的新的世界知识，对中国人冲击非常大。为什么呢？它告诉中国人几点，第一，世界非常大，中国只是亚细亚的1/10，亚细亚只是世界的1/5。第二，大地并不是传统中国人认为的天圆地方，也并不是你在中央。而是一个圆的，甚至有人

跟自己还在地球的另一端跟自己是角对角的。而在圆的世界上没有哪些地方是中心。第三。他告诉中国人世界上很多国家，万国并立，而且是多种文明，未必只有中国一个文明，而且各个文明都非常发达，并不是只有你中国唯一的一个文明，而周边都是蛮夷。

大家知道欧洲人来到东方最重要的就是三类人，第一类人就是我们刚才说的传教士，他们带来了新知识，新信仰。第二类人是商人，他们进行商品贸易，使得东方也就是东亚的内循环转向全球的外循环，把全球连成了一片。第三种是殖民者，他们用枪炮带来了另外一种政治制度和国际关系，那么其中传教士带来的新知识，其实给中国带来了一个改变自己世界观的契机。很可惜这种契机并没有使中国走出自己的传统，中国人仍然习惯于在传统内变，而不是把两只脚迈出传统，在传统外变，这是因为中国的传统太强大，中国的知识体系太完整，传统的中国的思想观念也源远流长，而且制成一个完整的体系。

因此真正的世界观的改变要到晚清，也就是由于背后有了坚船利炮，使得中国人不得不改变的时候，中国的世界观才出现了根本的改变，这就是过去学者说的中国走向近代的一个最大的变化，就是“从天下到万国”。也就是说从自认为是天下中央、天下大国，周边都是蛮夷，到承认天下是万国并制，是一个互相需要依赖和联系的国际，这才是根本的变化。

那么我们今天说这些内容到底要表达什么呢？我们从中国认知世界这种曲折和挫折的历史里面，我们看到了什么？我想第一，我们应该知道传统中国有关世界的看法是相当顽固的，它影响了传统中国人的世界观，同时这种世界观就像基因，作为文化的基因，它一直影响着我们今天看待世界的方法。而且尽管有这么多次改变世界观的新知识的传来，但是我们要说明的是知识增长未必就能促使观念改变。观念的改变必须有一些不得不变的外因，所以知识史跟思想史不一定是同步的，内因还是要依赖外因的。这一点可能有些朋友会想起当年费正清讲的“冲击反应论”。也许这是一个非常陈旧的理论，但是陈旧的理论不一定没有道理，这是我要讲的第一点。

第二点，传统中国世界观的改变跟中国近代国际环境有很大的关系，所以它总是显得那么被动，和它相关的那种传统的天下中心，天下帝国的观念恐怕至今也没有彻底改变。这种观念的改变还是需要外部世界的冲击。因为中国古代思想传统，刚才我们讲了，它太早就成熟了，就很系统，任何改变都要整体的改变。不像有些国家，像日本那样拿来就可以，像鲁迅说的“拿来主义”。所以中国为什么总是要讨论“体、用、道、器、本、末”，也就是说中国人总是需要一个整体的理解，才能有对观念、思想和知识的整体的颠覆。

那么第三点呢，其实我有一点感想就是说，要想使中国人走出中国，重新理解世界，仍然需要从教育开始。关于中国如何认识世界的知识，这个问题实际上涉及到如何自我定位，到底自己是“天下”还是“万国”，是天朝还是一个国家。这种走出传统的观念的改变，如果没有教材、教科书和教育系统的介入，我们很难改变我们一代又一代的人对于世界的认知，也很难培养每一个人应该具有的世界公民的这样的意识。我讲的内容就是这些，谢谢大家。

袁莉：谢谢葛老师！我能不能追问一个问题？就是说您提到传统文化就像基因一样，一直影响着我们看待世界的方法。除了4次外界的冲击外，中国人多数时候都认为自己是天朝上国、是世界的中心，我们可以理解说这是自信，或者自大。但是鸦片战争以后，面对外国人的坚船利炮，中国不得不面对现实，我们近些年的教育一直在强调我们所受到的“百年屈辱”，这除了强调或者暗示我们原本的“世界中心”的地位外，也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导致很多人有自卑的倾向，甚至产生了“逆向民族主义”，认为中国文化是落后的文化，都是糟粕，需要全盘抛弃。您怎么看这种自大和自卑的情绪混合导致的认识世界的观点呢？

葛兆光：谢谢。你的问题其实非常重要。我们过去为什么对于自己的评价和对世界的认知，会从一个极端跳到另外一个极端，总是在走极端？有时候自非常自信，觉得自己是天朝上国，是天下中央。有的时候又觉得自己事事不如人，觉得受了很多的屈辱。这其实是没有很好地区分“文化”和“文明”这样的一个结果。所以过去这些年我们一直在建议说我们是不是可以接受一种理论，就是说把文化和文明做一点区分，文化是与生俱来的习惯，是使不同的民族保持不同面貌的东西，是不怎么会变化的东西。

而文明是一种需要学习得来的，社会群体交往的规则，是使不同的人群差异越来越少的东西，是不断进步的、是大家遵循的一种交往的理性。假定我们能在意识中区分文化和文明，我们就知道文化没有好坏之别，文明才有进步和落后的区别。如果在这样的意义上理解，那么我们就可以既拥抱文明，又守护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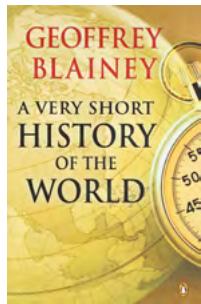
其实大家都知道，“文明”是经过了很长的时间才形成的，它是社会规则，是世界秩序，就像篮球有篮球规则，足球有足球规则，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规则也不能互相沟通，也不能互相公平比赛，否则就乱成一锅粥了。但是“文化”是自己与生俱来的东西，所以我们不要凭着自己的感情和本能，对自己的文化做简单的价值评判。

尽管有些人出于国族自尊和认同的需要，把自己的文化说得很优秀。但是千万记住，当你把文明和文化能够做一个区分的话，你就一定要承认不同文化没有高低，文化只是族群的特征、习惯和风俗，这是历史形成和积淀下来的，也是与生俱来的如影随形的，但是你千万不要因为我的文化去贬低他的文化，说自己的文化辉煌，说别人的文化丑陋。

但是文明还是有高低之分的。也许有人觉得我是掉进了“进化论”的陷阱里面了，也许有人对这种传统的“进步落后论”嗤之以鼻，但是我还是要说无论是东方的还是西方的人，大家有史以来共同逐渐摸索出来一种互相交往的道德、伦理、法律和理性，用它来建立社会秩序和国际秩序，守护公正、平等、自由和尊严，这样才会有文明和野蛮的高低之分。所以我觉得正确的态度是我们应当接受文明，同时守护文化。

可是因为过去的论述中往往不能区分文明和文化，把这些搅成一团，这就造成了我们对文化传统评价上的困难。要么就极度地自卑，要么就极度地自负，要么就把自己说的是天下最好，要么就完全地丧失了自己的自信。

袁莉：谢谢葛老师，真的是醍醐灌顶。我们邀请每一个嘉宾推荐一本书，一个电影和一个电视剧，请问您有什么推荐的？



《世界简史》
(*A Very Short History of the World*)

葛兆光：我是一个知识很窄的人。我想介绍的一本书是澳大利亚的一位非常了不起的历史学家，叫布莱内，他写的一本《世界简史》，我想大家都很忙，肯定没有时间去看那些特别大部头的东西。可是这本世界简史写得非常简明非常好，而且只有一册，不到30万字。我建议大家看这本书，这本书就像我这样从事历史研究的人看来也是觉得非常精彩，这是第一个。

第二介绍什么电影，我很少看电影，我想介绍一个电影是张艺谋的《活着》，这也許是因为我经历过那个时代，我知道活着对于今天的中国人是多么重要，而且如果你不走出中国，不走向世界，恐怕你会永远就是这样活着。

第三个要我介绍一个电视剧，坦率地说我对电视剧了解的很少，但是我想给大家非常郑重地推荐电视剧、电视专题片，就是BBC拍的《文明》系列，我觉得拍得非常好，要想了解世界，也同时了解自己，看《文明》这个系列专题片，你一定会有很大的收获。谢谢。

袁莉：好的，谢谢葛老师的讲座。我们下期再见。



不明白播客

当下中国最有趣的谈话都是在私下进行的。《不明白》播客希望把有趣的谈话分享给世界各地的中文听众，在这个黑暗、混乱的时代发出一点光亮和温度。这个播客是几位专业新闻记者联合发起的个人项目，每周五更新，不代表我们供职的机构。取名“不明白”是因为在这个魔幻的国度有太多不符合常理值得探究的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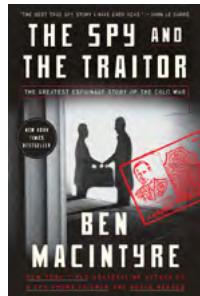
小鸟文摘

这是一个免费频道。我们希望更多读者可以以此了解更多。



图片来自 [Steve Harvey](#) on Unsplash

逃亡，1968 年苏联入侵捷克斯洛伐克，这件事又给戈德尔维斯基很大震动，戈德尔维斯基逐渐对苏联产生幻灭。他从 1973 年开始为英国情报局工作，成了一名双面间谍。在这之后的十多年里，他为英国政府提供了许多重要情报。为了保护他的安全，英国情报部门一直没有向美国中央情报局透露戈德尔维斯基的真实身份，然而此举使得中央情报局愈加渴望探求真相。最终，中央情报局派出的间谍查实了戈德尔维斯基的身份，而这名中央情报局的间谍同时也是为苏联工作的双面间谍，戈德尔维斯基的生命危在旦夕……麦金泰尔详尽地讲述了英、美、苏三国间谍部门之间的角力，军情六处不亚于奇迹般地将戈德尔维斯基成功营救回伦敦的过程，也因为细节尤其丰富，读来像是在看惊悚电影。



这本书入选了《好奇心日报》2018 年度图书。推荐语：它同时获得评论家称赞和良好销量，作者所选取的材料丰富，而且叙事技巧高超，书中的一些部分读来有如惊悚小说。

非虚构

历史在未来重演? 陶小路 | 小鸟文摘

俄罗斯飞速变化的历史中 沉淀下来一些细节

本文最初发表于《好奇心日报》，2019 年 2 月。

玛莎·葛森 (Masha Gessen) 在她出版于 2017 年的《未来即历史》(The Future Is History) 中这样写道，“因为个人的以及历史的记忆被吞噬，有关苏联社会的学术研究受到严重打击，这一系列因素导致在很长时间里，比较起俄国研究者，西方世界的研究者在解读俄国上面有着更好的条件，虽然在获取材料方面有限……”英语世界对这片土地的关注从来未停止过，各类著作的数量巨大，其中有许多佳作（这其中也包括迁居到英美等国之后的俄裔人士使用英文写作苏联、当代俄国的作品），我想在本文中推荐以下三本书籍。

01

与我要谈论的其它几本书很不同的是，《间谍与叛徒》(The Spy and the Traitor) 是一本很容易被错当做间谍小说的传记书。本书出版于 2018 年 9 月，出版之后不久便获得许多积极评论，登上了《纽约时报》畅销书榜，入选《经济学人》2018 年度书籍。同时获得评论家称赞和良好销量并非没有原因，作者所选取的材料丰富，而且叙事技巧高超，书中的一些部分读来有如惊悚小说。本书作者本·麦金泰尔 (Ben Macintyre) 一直以来以撰写间谍传记闻名，之前有过好几本广受赞誉的作品，比如“Agent Zigzag: A True Story of Nazi Espionage, Love, and Betrayal”和“A Spy Among Friends: Kim Philby and the Great Betrayal”。在这本书中，他所依赖的素材包括传主奥列格·戈德尔维斯基 (Oleg Gordievsky) 早年撰写的自传，作者与戈德尔维斯基进行的长 100 小时的采访录音，另外更难得是，他采访到了当年负责将戈德尔维斯基援救回英国的几位军情六处特工。英国情报部门一直以来都对自己的秘密（麦金泰尔无法读到情报部门的档案，这些档案目前都还没有被解密），却允许麦金泰尔采访戈德尔维斯基和当年的情报人员，这件事本身也受到热议。

奥列格·戈德尔维斯基出生在一个间谍家庭，他的父亲是克格勃资深干部。他从小生活在专门为克格勃工作人员提供的住宅区，得到各种特殊待遇，接受了正统教育，可以说从出生开始就在为未来成为一名为祖国效力的间谍生涯做准备。他年轻时，加上所生活的环境让他比普通民众更容易得到有关苏联以外世界，尤其是西方世界的信息，他一直对西方有着强烈的兴趣。当时的克格勃大量向世界各地派驻特工人，他的哥哥就是一名特工，过着世界各地四处游走的生活。他一直希望向哥哥那样获得外派的机会，于是他勤奋地学习瑞典语、接受克格勃的特别训练，为那一天的到来做着积极准备。之后他先是在东德半年，积累工作经验，之后又被派到哥本哈根。1961 年，他亲眼目睹柏林墙的建立以及许多东德人民不惜生命安全大量

在冷战中，双面间谍不鲜见，比如出卖戈德尔维斯基身份的中央情报局间谍奥尔德里奇·埃姆斯 (Aldrich Ames) 便是为了一笔横财，向苏联提供了很多间谍的身份情报。从某种程度上看，麦金泰尔选择戈德尔维斯基来写，除了认为他对英国对苏情报战、乃至对加快冷战终结都发挥了重大作用，也是因为他认为戈德尔维斯基的“与众不同”，因为根据戈德尔维斯基的自述，他选择背叛克格勃是出于价值的选择，意识形态上的考量，用他自己的话说，他认为自己的行为具有“改变世界”的力量。在这方面，麦金泰尔可能有些过于依赖戈德尔维斯基的自传，不过他在书的最后也引用了戈德尔维斯基前妻以及他的前同事的讲述，读者可能也要对戈德尔维斯基的“与众不同”保持一定的怀疑。

英文世界许多媒体在提到本书时，都谈及这本书的出版“恰逢”俄国政府对西方世界展开了新一轮的秘密行动：刺杀叛逃国外的前俄国情报人员，俄罗斯水军大量造假新闻，对西方国家选举的干扰等，这也是本书被广泛阅读和讨论的外部因素。麦金泰尔在书中简短地写到戈德尔维斯基给西方政府的情报，其中就包含有关克格勃试图运用“积极举措”影响西方国家的选举活动的细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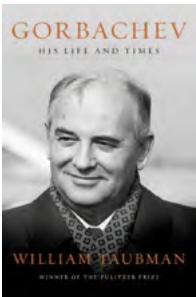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1985 年，克格勃制定了一份最高机密“人格问卷”，其中描述了他们在寻找的潜在特工的人格特征：自恋、虚荣、贪婪、对妻子不忠等。不久之后，苏联政府邀请了一位知名美国人来莫斯科访问，这个人的名字叫：唐纳德·特朗普。

02

因《赫鲁晓夫和他的时代》(Khrushchev: The Man and His Era) 获得普利策奖的美国政治学者威廉·陶布曼 (William Taubman) 用了十一年时间写出了这本《戈尔巴乔夫和他的时代》(Gorbachev: His Life and Times)。在书中，陶布曼尝试去回答这样一些问题：戈尔巴乔夫是怎样从一个农家孩子成长为苏联最后一位领导人？为何他对苏联进行改革的计划会失败？为何他没有对东欧剧变进行干涉？戈尔巴乔夫的个性对他的政策以及个人命运有着怎样的影响？

陶布曼的研究很广泛，他在书中运用了大量已发表和未发表的信源，他让戈尔巴乔夫的家人、老部下以及早期那些几乎被遗忘的人们开口讲述他们记忆中的戈尔巴乔夫。另外，他也在很多地方参考了戈尔巴乔夫最亲密也最重要的助手阿纳托利·切尔尼雅耶夫 (Anatoly Chernyayev) 的日记，陶布曼为我们描绘出了一个虚荣、急躁、时常任性，但是睿智、多思的戈尔巴乔夫。他在书中澄清了几个被广泛曲解的历史事实：苏联并非因为无法与美国进行军备竞赛才崩溃，因为主张使用这种策略来致使苏联崩溃的鹰派人物并没有左右美国政府对苏的政策制定；还有一种观点认为戈尔巴乔夫是东欧的拯救者，事实上，戈尔巴乔夫对东欧的最大功绩在于他的不干涉（他向当时东欧各国领导人表示不要指望苏联会出兵挽救他们的政权），而非因为他主动地采取了什么“解放措施”。

陶布曼让我们看到戈尔巴乔夫的成长经历，与老布尔什维克的精英阶层不同——他们中许多人是成长在城市的知识分子，戈尔巴乔夫这一代是“斯大林的孩子”：苏联教育让他们摆脱蒙昧，教导他们忠于“建设社会主义”，让他们有了自己的事业。这让他虽然很早就看到苏联社会存在的许多问题的同时，依然对这个“巨大的社会实验”充满信心，从而决心在体制里发挥作用，而要做到这点，他需要在许多时候保持沉默，遵从指示，虽然心里并不认同。他在斯塔夫罗波尔工作了近二十年，直到 70 年代末，他的职业生涯发生了决定性转折，他得到了克格勃的首领尤里·安德罗波夫 (Yuri Andropov) 的提携，回到莫斯科，1985 年出任苏共中央总书记。切尔贝诺核电站事故的发生让他看到苏联当时存在的痼疾，他下定决心开启改革。与此同时，为了将军队占用的资源转移到国内经济建设，他积极展开与西方各国的谈判，缓和冷战局势，同时这一系列做法也给国内许多人攻击他向西方妥协、软弱留下了口实。他的改革引起了苏共保守势力的巨大不安，1991 年，苏共保守派发动了一场政变，虽然政变很快失败，但从政变失败的那一刻起，叶利钦便获得了对苏联的实际控制权，戈尔巴乔夫从此退出历史舞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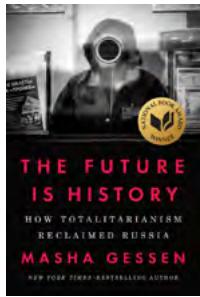


评论家尼尔·阿彻森这样写戈尔巴乔夫，“没有多少人改变世界。那些改变了世界还获得人们的感谢的人就更少了。”而事实上，戈尔巴乔夫生活在双重现实中，他在俄国国内被鄙夷、怨恨，因为人们认为他摧毁了一个可以和美国并驾齐驱的“帝国”，认为他将东欧“拱手让人”，背叛了苏联红军的流血牺牲换来的战果；而在西方，他一直受到广泛赞誉，人们感谢他结束了冷战，结束了核战争的威胁，感谢他没有让东欧剧变演变为一场场暴力、血腥的动乱。

理解戈尔巴乔夫以及那个时代对于理解后来俄国的演变至关重要。我们从陶布曼的笔下看到一个理想主义的政治人物，与叶利钦形成对比。实际上，戈尔巴乔夫和叶利钦各自象征着俄国可能会非常不同的未来：前者对于共产主义理想抱有信心，希望通过改革，让这个“实验”回归正途，实现这个政权对苏联人民作出的承诺；另外一个则希望彻底摧毁掉这个“实验”，扔掉巨大的历史包袱，也几乎在一夜之间拆毁运行几十年的各种机制，无数民众的生活面临着巨大的不确定性。曾经或许存在一个非常短暂的时机，戈尔巴乔夫的愿景可以实现，但是这个时机很快消失。失去耐心的俄国人民抛弃了戈尔巴乔夫，也抛弃了这个更艰难的路径，转而选择了叶利钦，被带向民粹政治；经济上则听从新自由主义者开出的药方，实行“休克疗法”，进行全面私有化，无数民众丧失掉自己毕生的积蓄，而与此同时，少数人侵吞公有财产，迅速成为巨富，人们因而迅速对民主制度和资本主义感到幻灭……再到后来便是我们更熟悉的普京时代，传统俄国政治路线被重新启用：威权政治、回归传统、与西方为敌。

俄国的后来者将所有责任都怪罪到戈尔巴乔夫头上，陶布曼的书给了戈尔巴乔夫一个公正的书写，他这样写道，“相比他身上的种种缺陷，导致他失败更多是因为他所继承的是一个危机四伏的国家，要在这样的国家建立起一个运行良好的民主制度所需要的时间比他想象的要长久许多。”但是陶布曼也写到他不理解戈尔巴乔夫所作出的许多决定，问了许多很好的问题，比如：为什么戈尔巴乔夫在没有提出任何条件的情况下便同意了统一之后的德国加入北约？政变失败之后，平安回到莫斯科的戈尔巴乔夫没有立即赶到议会大厦，去感谢叶利钦以及抵抗政变的示威民众？

人们诟病戈尔巴乔夫的软弱，批评他过早给一个被压制几十年的国家引入了自由，没有继续执行尤里·安德罗波夫所提倡的“先发展经济，再进行政治改革”的思路，才导致左右各路政敌运用他的“公开性政策”打开的言论空间对其进行猛烈攻击，保守派认为他改革过激，激进派认为他改革不彻底。但是到最后，如果戈尔巴乔夫遵从苏联的政治文化以及悠久的俄国政治传统，对自己的敌人进行毫不留情地打击，乃至彻底消灭，他或许会保住自己手上的权力，但是那样他也就变成了自己反对的人，背叛了自己的理想与原则，最后也只能成为一个新的专制者而已。读完这本书，在看到他所接手的国家所面临的诸种历史遗产：僵化的经济制度，媚上欺下的官僚体系，噤若寒蝉的民众，读者应当能够体会戈尔巴乔夫在这个“不可能的任务”面前所面临的巨大压力，同时对这样一个有着崇高理想、正直原则的人感到同情。



03

玛莎·葛森（Masha Gessen）是一名美籍俄裔记者，1967年她在莫斯科出生，1981年她随家人移民美国，1991年苏联解体之后回到莫斯科报道当时的俄国政局，在普京政府开始实施一系列高压政策之后，她于2013年离开俄国。她写过数本普京以及普京时代的书籍，其中包括传记作品“*The Man Without A Face*”。她的众多关于俄国的报道以及对普京政府、美俄关系的评论文章都有着广泛影响，是目前谈论俄罗斯不可或缺的声音。尤其是，葛森并不只是旁观者，她深入地参与到了当代俄国社会的许多方面，这让她获得了许多英语世界观察者所没有的洞见。

《未来即历史》（*The Future Is History*）这本书某种意义上可以作为《戈尔巴乔

夫与他的时代》的续篇来阅读。葛森带领我们深入到普京时代的俄罗斯，借着对四位俄国的八零后年轻人、三位专业人士人生经历的叙述，让读者看到俄罗斯是怎样从戈尔巴乔夫时代的虽然有着许多问题、但充满希望的国家变成今天这个“重演历史”的，对内高压、对外扩张的国家。在葛森看来，写俄罗斯的书大致可以分为主要写政治人物和主要写普通民众两类，这两类作品都能够给读者提供非常有价值的信息，但它们所分别侧重的书写对象之间是怎样联系在一起的则缺失了，而她希望自己通过写作《未来即历史》尝试做到这一点。在对写作对象的选择上，她认为，“我的写作对象首先是普通人，他们在这个国家的成长经历同时也是千千万万俄国民众的经历；同时这些人也是‘不寻常’的，他们聪明、热情、内省，可以很生动地讲述自己的故事。”这四位出生于戈尔巴乔夫开启改革前夕的年轻人，其中两位还是重要政治人物的后代，四人虽面对各不相同的具体问题，但是却都在努力追求自主，实现自己不同于上几代人的抱负，最后却发现走到了普京政府对立面，被卷入到常常伴随着暴力的冲突中。三位专业人士其中一位是精神分析师玛丽娜·阿尔图云扬（Marina Arutyunyan），葛森谈起玛丽娜的来访者，从来寻求专业帮助的一个个家庭所遭遇的相似困境出发，玛丽娜对俄国社会给出了自己的诊断：这是一个受到创伤的社会，因为曾经受到过几十年心理上的压制，这个社会至今未能完全从中得到解脱。另外一位是社会学家列夫·古德科夫（Lev Gudkov），他是苏联社会学家尤里·列瓦达（Yuri Levada）的学生。列瓦达最早对所谓“苏维埃原人”（Homo Sovieticus）的特质做出如下描述：这些人墨守成规，热爱权威，希望苏联政府无所不管，不愿意改变苏联当时的固有秩序等等。列瓦达曾经乐观地预计有着这样一些特质的人群会逐渐消失，古德科夫则通过自己做的一系列民意测验看到，“苏维埃原人”不但没有消失，数量还在逐渐增大。第三位专业人士是大力鼓吹“欧亚主义”（Eurasianism）的亚历山大·杜金（Alexander Dugin），他憎恨自由主义，反现代性，主张回归传统，与西方许多右翼保守人士打得火热，认为自己为普京政府构建起了其一直缺乏的意识形态。

这七个人每个人都在用自己的经历、遭遇、思考试图去回答：俄国目前是怎样的，为何是这样的以及它的未来将走向何方。或许有的人在读完这本书后会觉得葛森选取的写作对象不够多，或者不够有代表性，只能代表一部分俄国人——比如说，她应该找更多支持普京的普通人，而不是杜金这种特别人士；但是作为旁观者，毕竟可以从这本书开始，将惯常的观察视野从地缘政治、国际关系、政经结构、“克里姆林宫学”转到更多普通同时也不凡的个体身上，去倾听这些人的故事。在他们身上，我们或许可以更直观地看到俄国的历史是怎样塑造着这个国家中的个体，这个国家的个人命运与群体是怎样的关系，而不再只能抽象地谈论，也不再去做看似宏观同时孤立、片面的分析。



陶小路

安徽合肥人士，出生于1985年；译者，《东方历史评论》编辑；关注领域：政治哲学、20世纪东欧以及苏联历史。

小鸟文摘

这是一个免费频道。我们希望更多读者可以以此了解更多。



图片来自 JuniperPhoton on Unsplash

非虚构 一场“海难”的真相

杨晓红 | 发现经典

“怎么可能在内河、
又是那么好的天气的情况下发生惨剧呢？”

本文首发于 2004 年 8 月 4 日的《南方都市报》，原题为《“8·4 海难”真相 29 年前沉船夜 400 余人永没珠江》

1975 年 8 月 4 日凌晨，珠江容桂水道蛇头湾一带，两艘同属珠江内河运输公司的红星号客轮相向而行时，从肇庆开往广州的红星 245 号钢质客轮猛地撞向红星 240 号客轮……短短 6 分钟内，两艘客轮上的 800 多名广东乘客随着船身沉入江中。事后，虽经紧急抢救，仍有 432 人罹难，其中 80% 以上是广州的年轻人。

“整整隔了一代人了，知道历史真相的人越来越少”，前日，广州远东外语外贸学院主任工程师、29 年前“8·4 海难”的救援者陈振国称，由于受当时历史条件限制，这次海难一直未“公之于世”，死难者家属也不知详情。“能在海难纪念日说出来，对死难者及亲属是种告慰”，陈表示这是自己近 30 年来一直深埋心底的愿望。

又是 8 月 4 日，星期三。清晨薄雾轻散，这是今年广州夏天一个再普通不过的日子。陈振国又同往常一样在家简单吃完早餐，出门急着去赶公交车。担任特许培训导师，是今年已 57 岁的陈振国刚刚找到没几个月的一份新工作，而以前他曾工作的广州第七橡胶厂已于 2000 年 10 月倒闭。

对陈振国以及至今尚在的数百名“8·4 海难”的亲历者或幸存者而言，这一天又显得有些不同寻常：总会不经意间想起那些曾朝夕相处的同事们年轻灿烂的脸，以及遇难打捞上来时血肉模糊的尸身……“当时我们一个厂 400 来号人，一下子死了 108 个，相当于每三个同事朋友等熟人中就有一个遇难，想想还是让人难受。”由于相关部门近 30 年一直没有公开这次海难事件的具体情形，肖炳光（事发时在船上逃生、现广州重型机械厂中山分公司职工）、陈振国、廖仁光（事故发生时任广州航运学校老师、现任职广州大学图书馆）等众多海难幸存者或亲历者称，每到这一天，他们还是会内心默默凭吊那些二三十岁正值青春的遇难者，凭吊那个遭遇血色残酷的青春岁月。毕竟，当时仅广州人就有 380 人遇难，另 52 名遇难者为肇庆市民。

惊天惨剧 不到 6 分钟 800 乘客没入水中

“那一晚的天气真的很好，月光很亮，江面无风无浪，怎么可能在内河、又是那么好的天气的情况下发生惨剧呢？”8 月 2 日，陈振国，在时隔 29 年后回想“8·4 海难”事件时，依然表示“很想不通”。

据陈回忆，29 年前的 8 月，尽管“文化大革命”已接近尾声，但当时广州“抓革命、促生产”正进行得红红火火。“8 月好多单位都有假放，于是大家都会选在这段时期出去旅游。”广州市第七橡胶厂也不例外，由厂工会和共青团组织职工到肇庆鼎湖、

七星岩一带游玩，全厂职工可自愿报名、携带家属一起乘船去。“当时一人出去玩一天才 1 元钱，很便宜，厂里很多人都去了，”海难幸存者肖炳光补充说，“头天晚上出发，坐一夜船到肇庆，玩一天后晚上再乘船赶回广州。”8 月 3 日晚，作为红星 245 号客轮最大团体客户的市第七橡胶厂职工，300 余人包了三等舱，正从肇庆度假归来。按常规，第二天早上 6 时左右即可抵达广州。

据陈振国称，当年 8 月 4 日零时 25 分，红星 245 号客轮在蛇头湾河段，迎面遇上了主要由广州市团市委组织的旅行团，有 400 多名前往马鞍山开现场会的团干部，他们乘坐的是红星 240 号客轮。由于正值旅游旺季，连加铺的票都已售完，共载了旅客 800 多人。其中红星 245 号是钢质船壳，红星 240 号则是水泥钢筋网船壳（据悉这是早年为节省钢材而设计的一种内河客轮，想不到这种设计竟然成为肇事的罪魁祸首之一）。两艘客轮在河面相遇时，最初彼此还按正常避让的规定鸣笛对话后，再循各自航道行驶。可突然间，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从肇庆开往广州的红星 245 号钢质客轮竟突然掉转船头，径直向对方撞去（肇事的驾驶员后来作供称，他当时看到一艘无灯的小船突然在前面抢道，故紧急打满舵避让，造成直冲对方客轮的恶果，但事后无法核实）。

幸存者们回忆，因为事发太突然，从广州开往肇庆的红星 240 号客轮见 245 号迎面撞来，也急忙打满舵避让，但此刻两船已相距太近避让不及，结果 240 号水泥钢筋网客轮被 245 号钢质客轮拦腰撞破……船上一名军属当场被撞死，水泥船的柴油箱体亦被撞破，大量黑色柴油洒满江面，肇事的钢质客轮的船头则插入了水泥船壳中，两船成“丁字”状横卧江面。

由于相撞时冲击力巨大，两船上的乘客都被震醒了，许多酣睡中的旅客还被从双层床架上震摔倒下来，跌得头破血流。但此时两艘船仍平稳地停在江面上。两船船员紧急磋商后，决定由钢质客轮向前推顶，好使两船泊至浅水区，以便让乘客安全撤离并等待救援船只前来救助。于是，两船的工作人员及团体旅客的领队纷纷劝告乘客回到原铺位，听候安排，只有少数人留在船外观望。

于是，钢质客轮开始向前推顶，推顶了一会，驾驶员见船不怎么再向前了，竟鬼使神差地突然开起倒船来！这个致命的错误闯下弥天大祸，由于倒船，受伤船只的创口增大，江水一涌而进，灌入船舱，船体迅速倾侧，顷刻间红星 240 号客轮沉没！更想不到的是，由于水泥船壳的钢筋网卡住了钢质客轮的船首，使之不能完全退出，也被一并拖沉！“不到 6 分钟，两艘客轮、800 多名乘客全部没入水底”，据碰巧当时呆在船尾，沉船时赶紧从船尾气窗中爬出来捡了一命的肖炳光回忆，当时两船成“丁字”状整体沉没，被撞的水泥船是整艘没了影子，钢质客轮则绝大部分船体沉没，只剩下船尾的旗杆还有一小截翘露出水面。

午夜急救 一船人逃生的不到十个

机舱进水后，发动机熄火，灯光随即熄灭，处于黑暗之中的乘客乱作一团，争相逃命。站在船舱外看热闹和离梯口较近的乘客则纷纷跳进江中逃生。“当时听话回到三等舱的乘客，事后发现全部遇难，极少数在船上观看热闹者都跳水获救了，”旧事重提时，陈振国很有些感慨命运的莫测。

但船舱内的乘客就惨了，当时出于航行“安全”，所有客轮的两侧舷窗都被两行钢管钉牢封死。客舱内惟一不到两米宽的通道，在众多面临着灭顶之灾近乎疯狂的溺水乘客面前，显得太窄了！“暗黑的江水中，大部分人盲目乱抓乱扒拼命求生一阵后，很快窒息死亡。我们那艘船跟我一起逃出来的不到 10 个人，”劫后余生的肖炳光称。事故发生后，当地农民很快敲响了铜锣，许多村民、民兵都赶到江边划着舢舨出江救人。乡村里的赤脚医生则留在江滩上对打捞上来的人做人工呼吸，紧急抢救落水者。一艘从江门开往海外的客轮也临时停下来打开探照灯协助救援。当时任第七橡胶厂动力班班长的肖炳光说，在自己逃生后，也加入了救援行列，他救起了七八人，据他讲：“当时，只要你从露出水面的那艘船的船尾伸手下水去，下面就有无数只手挥动着求救，一个串着一个。”最后，他拖人拖到手软脚软，只好因疲惫不堪而作罢，“现在也不知道当时救的是谁，但大家都在尽力抢救啊！”

陈振国回忆，当时事后救助的场景真是令人惨不忍睹：许多遇难者是抱成一团而死；有的头部已伸出舷窗，但穿着的救生衣却被舷窗的那两排钢管卡住，无法逃脱。肖炳光称，当时能真正救活的人数极少。

陈振国搜集到的资料显示，当地政府也迅速将事故上报，省革委会立马成立了“广东省 8·4 海事办公室”统一指挥、协调救援和善后工作。广州市第七橡胶厂和广州市团市委是死亡人数最多的团体客户，第七橡胶厂死亡人数达 108 人（其中职工 75 人，家属 33 人），遇难者包括革委会副主任（相当于副厂长）、工会领导、政工科长、各部门各车间各工种员工，平均不到三人就死亡一人。当时曾有同事形容：“在水下开个工厂都够了，什么部门什么工种的人都齐全。”

据肖炳光介绍，4 日下午，在部队增援的情况下，肖炳光随第一批获救者乘珠江内河运输公司派出的另一艘救援船回到广州。原安排在沿江路天字码头上岸，后因为前往探视的群众太多，为安全起见，又临时改在部队的海军码头上岸，随即被送往当时市内最高级的广州宾馆安顿下来，每个人发一套当时很流行的湖蓝色的确良衬衫和一块高级香皂，让幸存者先洗个热水澡，换下被柴油染得黑乎乎的衣服，并在宾馆好好休息一天后，才回家与亲人团聚。另一批伤员则安排在江门医院救治。

“那时每人一年才 1.36 文的布票供应，一件衬衫算把好几年的布票都预支了，”如今肖炳光对当时政府的救援和安置工作表示满意。

善后处理 政府措施及时局面稳定

“当时正值盛夏，气温很高，当务之急要做的是伤员救治和大量尸体的打捞、运输、

处理，”今天回忆起来当年情景仍历历在目的陈振国讲。

由于当时通讯工具很不发达，以及出于稳定考虑，广州市第七橡胶厂内惟一的电话在事故发生后，只能对上级部门而不对家属开放，许多家属找人找到厂里没人接，问又问不到详细情况，市区内一时流言四起，四下传说着死了多少多少人。陈振国记得，当时厂里有三个青工，分别叫冼志伟、邓志伟和刘志伟，出事后，邓志伟的母亲哭着在厂里等消息，一会传来信说儿子在江门医院救治，老太太马上破涕为笑，说要急着煲汤去探望儿子；随后又有消息传来说遇难了要准备认尸，老人又大哭起来……老人三次大哭三次笑，让旁边陪着照料的陈振国等人心里涩涩的，实在不是滋味。

时任市第七橡胶厂设备科技术员的陈振国在事发后，被厂里抽调去负责协助善后处理。陈记得，当时在广州殡仪馆里，待辨认的尸体排满了所有房间，只好临时再开辟认尸间，那时不知道“空调机”为何物，就在地上铺垫上厚厚一层冰，上面再铺一层稻草，尸体就放在上面，可供辨认的随身遗物也放在一旁。天气十分闷热，工作人员轮流陪着家属去辨认尸体，“一天下来，两只裤腿淌着汗水、冰水、尸水，浑身上下都是防腐剂的味道。”陈形容。

那时已由珠江内河运输局调往广州航运学校任老师的廖仁光，也目睹了“8·4 海难”的善后工作。他说，学校那时正放暑假，他回校值了一天班，看到有 10 多名雇来的工人正在学校游泳池清洗遇难者遗物。“沾满血污和柴油的物品堆得像小山一样”，往往一池水洗脏了，全部重新换掉再来。“就这样洗了三五天，才基本整理完，”廖称。与此同时，蛇头湾河段的尸体打捞工作仍主要由部队承担。因为天太热，许多尸体严重腐烂，只好在当地掩埋，还有部分遇难者则根本没有找到尸体。

由于政府及时采取了灵活的安置政策，陈振国记得，虽然灾难巨大，但整个善后处理总体上依然有条不紊。“这主要得益于两个及时政策，经省领导特批，一是放宽顶替条件，让非直系亲属也可顶替进国营企业，二是放宽年龄限制，16 周岁的直系或非直系亲属都可进厂顶替。”陈强调说，“要知道当时能进国营单位，可真是一件很多人都梦寐以求的事。”

同时，针对遇难者家属的理赔工作也在同步进行。陈振国回忆，因为当时没有商业保险的概念，政府是按船票本身含有的保险额度进行赔偿，即买全票的赔偿 1500 元；买半票的赔偿 750 元；婴幼儿无票的赔偿 350 元。而当时国营企业一个中级工每月的工资约 51 元，一部进口摩托车的价格才约 700 元。肖炳光称，他当时就在厂里领到了 5 元钱的赔偿，是补偿其在逃生时丢失在船舱的一件外套的。

其后，广东司法机关对“8·4 海难”的肇事者——红星 245 号钢质客轮的驾驶员判处了交通肇事过失罪的最高刑期——七年有期徒刑。珠江内河运输公司、船队的相关责任人也都受到了相应处分。广东航运交通部门其后还将所有的水泥船壳客轮退役，将所有封死舷窗的钢管拆除，进行全行业安全检查并整顿。

2004 年 8 月 3 日，记者在肇庆市政府网站的肇庆编年大事中，看到关于此事寥寥几行的记载。

尽管时光如梭，那场大海留在人们记忆里的痛正在一天天减轻，一天天变得遥远而不清晰。但“8·4 海难”后，陈振国称，其后的近 30 年里，他几乎养成了一个习惯，即每到一个新地方，都会习惯性观察四周环境，寻找万一逃生的可能与机会……“这么大的事，应该有一天也能写进广东安全教育手册”，目前已从事专业安全教育培训六七年之后的陈振国，对“8·4 海难”未能完全公开解密和未进入后人安全教育的范畴，至今耿耿于怀。



杨晓红

《南方都市报》记者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湮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 [Nisarg Chaudhari on Unsplash](#)

非虚构

想象力停驻的地方

V.S. 奈保尔 | 发现经典

我们是那个巨大、朦胧、神秘国度的一部分——
小小的但非常特殊的一部分。

南太平洋的对跖群岛（即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使我们想起孩提时代对这个世界的好奇和疑问。只不过几天前，我还期盼，这一座荡漾在大海中虚无缥缈的堡垒会成为我们返乡航程中的一个定点，但是，现在我发觉，就像我们的想象力停驻的每一个地方，它其实只不过是一个阴影——向前迈进的人永远捕捉不到的东西。

——达尔文
《小猎犬号航海记》(Voyage of the Beagle)

那位做生意的朋友批评我：你读了太多西方人写的、对印度充满偏见的书。这么说对我并不公平。他认为正确、值得一读的书，我读过不知多少本。况且印度以一种特殊的方式成为我童年生活的背景。我外祖父来自印度，但他从不曾向我们描述这个国家的山川文物，因此对我们来说，印度并不是真实的一一它只不过是一个存在于特立尼达这个小岛外面的茫茫太虚中的国家。离开印度后，我们家族的旅程就算终结了。印度是虚悬在时间中的国家。它跟我后来发现的那个国家——许多经过格兰茨出版社和艾伦与安文公司出版的立论“正确”的书籍，以及《特立尼达卫报》刊载的发自印度的电讯——实在联系不起来。在我心目中，印度依旧是一个特殊、与世隔绝的地方，它哺育过我外祖父和其他出生在印度以契约劳工身份来到特立尼达的乡亲，但即使是这段历史，后来也湮没在茫茫太虚中（就像印度这个国家），因为在这些人身上，我们看不到卖身契约遗留下的痕迹，甚至看不出他们当过劳工，做过苦力。

如今，回想起特立尼达岛上的童年生活，我记得一位老太太。她是我母亲娘家的朋友，皮肤白皙，满头华发，平日喜欢穿金戴银，显得十分阔气。她只会讲印地语。她那优雅的举止言谈，配合她丈夫的翩翩风采（他唇上留着浓密、花白的八字胡，身上总是穿着一套纤尘不染的印度服装，却十分沉默寡言，跟他妻子的聒噪形成鲜明的对比），一开始就在我幼小的心灵里留下深刻的印象。在我心目中，这对夫妇简直就是高不可攀的外国人，虽然他们跟我们家非常亲近，平日往来十分密切（他们经营的那间小铺子，就在我外祖母的商店附近）。他们来自印度。这样的出身和背景赋予他们一种神秘而迷人的魅力，但这份魅力到后来竟也变成一种障碍。他们漠视特立尼达，不，应该说，他们自绝于特立尼达。这对老夫妻根本不想学英文，而英文正是孩子们日常使用的语言。老太太嘴里有两颗金牙，因此，人人都管她叫“金牙婆婆”。这个混合了美式英语和印地语的称呼显示，她所属的那个世界如今已经渐渐消退、隐没了。金牙婆婆一辈子没生养过儿女，也许就是这个缘故，她常来我们家走动，在孩子们面前扮演祖母的角色。这份苦心并没得到回报，大伙儿还是不怎么喜欢她。此外，她老人家还有一个缺点：贪吃，就像一个小孩，常常不请自来，到我们家吃饭。你若想整她老人家，很简单，只要拿一块巧克力通便剂请她吃。有

一天，她在我家发现一大玻璃杯看起来像椰奶的东西，二话不说，端起来就往嘴里直灌，一口气喝个精光，结果却生病了，躺到病榻上。她老人家终于忏悔了——但她那种悔悟听起来却像是责备。原来，她喝了一大杯白色颜料。令人诧异的是，她老人家竟然硬着头皮把它喝光，眉头也不皱一下。在饮食方面，金牙婆婆倒是充满实验精神，喜欢尝新，一点都不像印度人。这个耻辱一辈子跟随着她，直到她去世那天。就这样，一个“印度”在我们眼前垮掉了。长大后，我们搬进城里，金牙婆婆在我们心目中的形象和地位便渐渐缩小了，贬低了，变成一个古怪的乡下老太太，不值得我们交往。那时她的世界显得那么遥远，那么死气沉沉，然而事实上，时间并没把我们跟她老人家分开。

我还记得一个叫“巴布”的人。他也留八字胡，十分严肃沉默，平日不苟言笑，一如金牙婆婆的丈夫。在我外祖母的家庭中，巴布占有一个奇怪的职位。他也是在印度出生，但他为什么会待在我们家，独个儿居住在厨房后面的一个房间里，到现在我还不明白。我们小时候居住的那个世界实在很窄小闭塞。关于巴布，我只知道他出身武士阶级（即刹帝利），如今，这个雄赳赳的大男人，每天黄昏却孤零零蹲在阴暗的房间里，给自己弄一顿简单的晚餐——揉面，切菜，做一些在我看来只有女人才该干的活儿。难道，这位印度武士也当过劳工？在我们小时候，这是难以想象的，但后来却被证实了，只不过到了这个时候，我们已经不在乎这种事情了。我们已经搬家，外祖母要找人帮我们挖一口井。巴布从他仍居住的那个房后的小房间来了。井越挖越深。巴布乘吊床进入井中，把挖掘出来的泥土堆放在吊床上，让人们拉上去。有一天，吊床没有运载泥土上来，巴布挖到了石头。最后一次，他乘吊床回到地面上，随即收拾行囊，返回他那个太虚幻境中。往后，我再也没看见过他。偶尔看到板球场边缘那个深洞，我才会想起这位印度武士。井口已经铺上木板，但每次看到精力过人的守场员奋勇追逐边线球时，我就会感到心惊肉跳，生怕他们一脚踩进坑洞中。严格说，在特立尼达，“印度”并不是显现在我们周遭那些人物身上，而是存在于我们家中的一些器物上：一两张破旧不堪、脏兮兮、不再能够睡人的绳床，这些年来一直不曾修补过，只因为在特立尼达实在找不到拥有这种技能的工匠，但我们还是把绳床保存下来，让它占据家中一点空间；几张用稻草或麦秆编织成的草席；各式各样的黄铜器皿；好几台木制的传统手工印染机，早已报废，因为现代工厂生产的印花棉布花样又多，价格又便宜，况且，印染技术也早已经失传了，在特立尼达再也找不到一位印染师傅；大本大本的书籍，纸张粗糙易碎，油墨浓浓腻腻；大大小小的皮鼓和一架残破的簧风琴，一幅幅五颜六色的图片，画中的印度神祇或坐在粉红莲花座上，或光芒四射地背对着白雪皑皑的喜马拉雅山，琳琅满目的祈祷用具——铜铃、铜锣、模样很像罗马油灯的樟脑炉、用来舀取和分配“神酒”的长柄汤匙（印度农民的神酒，平日喝的是红糖水，加上几片菩提树叶，节日里喝的则是加糖的牛奶）、各式各样的神像、一颗颗光滑圆润的鹅卵石、用檀香木削成的棒子。

我们家族的旅程已经终结了。如今，在我个人的这趟印度之旅中，我会发觉，我们家族的迁徙和转变——从印度北方邦东部，漂洋过海来到特立尼达，到底有多彻底，究竟能不能再回头。当初，我外祖父从老家的村庄出发，走好几个钟头的路，来到最近的铁路支线车站，搭一天一夜的火车来到港口，然后搭船在海上度过三个月，最后才抵达特立尼达。而今，“印度”只存在于我们家的一些器物中。但我们的印度小区，表面上看起来自给自足，却也存在着一些缺陷。很快，我们就不再使用传统的扫帚。木匠、泥瓦匠和补鞋匠的技艺，本地人可以提供，但我们到哪里去找织工、印染师傅、制作黄铜器皿和印度绳床的工匠呢？因此，我外祖母屋里的许多东西是无法替换的。这些东西备受珍惜，因为它们来自印度，但外祖母继续使用它们，直到这些东西彻底残破、腐朽了，而她老人家并不会因此感到懊恼悔恨。后来我才领悟到，这就是印度人的生活态度和人生观：习俗必须保持，因为它是古老的东西，这就是薪火相传。至于究竟有没有一个古老的过往文明支撑这种传承，却不是那么重要。古老的东西，无论它是一尊笈多王朝[1]神像还是一张绳床，不管它有多神圣崇高，都必须被人使用，直到它残破腐朽、不堪使用为止。

小时候，对我来说，哺育过我周遭许多人、制造出我家中许多器物的印度，是一个面貌十分模糊的国家。那时，在我幼小的心灵里，我把我们家族迁徙的那段日子看成一个黑暗时期——从大海伸展到陆地的那种黑暗，就像傍晚时分，黑夜包围一间小茅屋，但屋子四周还有一点光亮。这一圈光芒就是我在时空中的经验领域。即使到了今天，尽管时间扩展了，空间收缩了，而我也已经在曾经被我看成黑暗的地区，神志清明地畅游过了，但那团黑暗依旧残留着，残留在今天我再也无法接受的那种人生态度、那种思维和看待世界的方式中。当年，我外祖父鼓起勇气，完成了一趟险阻重重的航程。生平第一次离乡背井，他面对的是一个崭新、令人惊愕的世界，包括距离他那座村子好几百英里的大海。可是，不知怎的，我总觉得，一旦离开家乡，他老人家就不再观看这个世界了。后来，他曾经返乡，但只是为了带回更多印度的东西。在特立尼达，为我们家兴建一栋住宅时，他拒绝参照岛上各式各样的殖民地式建筑风格，而是自己动手设计蓝图，建造出一间笨重、平顶、怪模怪样的屋子，而这种房舍，日后我在印度北方邦那些残破的小镇一再看到。外祖父他老人家遗弃了印度，然而，就像金牙婆婆，他也弃绝特立尼达。可是，他却能够脚踏实地活着。他那座村子外面的任何事物都打动不了他的心，没有人能逼迫他走出他的内心世界，不论到哪儿，他都随身携带着他的村庄。一小群亲友，加上几亩土地，就足够让他老人家在特立尼达这座岛屿中央，心满意足地重新建立一个北方邦东部的村庄。在他心目中，这儿就是辽阔浩瀚的印度大地。

身为他的子孙，我们却无法弃绝特立尼达。我们家那栋房子外观很奇特，但也不比岛上其他房屋独特多少。从小我们就察觉到，我们这座岛屿聚居着各色人种，汇集着各式各样的房屋。毫无疑问，他们也有自己的一套器物和习俗。我们吃某种食物，举行某些仪式，遵守某些禁忌，我们了解到别的种族也有一套他们自己的生活方式和信仰。我们不愿分享他们的东西，也不想让他们分享我们的东西。他们是他们，我们是我们。没有人教导，但从小我们就体会到这点。我们从不刻意去想，我们身为印度人在这个多元种族社会的处境。别的种族难免会批评我们（长大后，我才领

悟到这点），但这些话不会传进我们家里，而就我记忆所及，小时候我们家从不讨论种族问题。尽管生活在一个充满种族差异的社会中。说也奇怪，我在这方面却能够一直保持赤子之心，纯真得不得了。记得，在学校念书时，我最喜欢的一位老师却让我感到很迷惑，因为他有一头纠结成一窝的鬈发。百思不得其解，我竟然得出这样的结论：这位老师跟我一样，这会儿还在长大中，再过几年，头发自然会长得又长又直。我们家里从不讨论种族问题，但不知怎么回事，从小我就觉得穆斯林比其他族群更特别。他们不值得信任；他们会陷害你。穆斯林一走近我外祖母的屋子，大人们就会指引着他那与众不同的帽子和灰白胡须，警告我们，可千万不要小心，莫招惹这种人。在我们眼中，我们家族之外的每一个族群所具有的特征，在其他印度人（尤其是印度教徒）身上比较容易察觉，因此也比较让人放心。种族意识迟早会进驻我们这些小孩的心灵，但在这之前（一直到最近），我们凭借古老的、印度式的阶级区分来面对社会上那种能够为我们的生活增添些许情趣和风味的族群敌对关系，尽管这种区分在今天的特立尼达早已经变得毫无意义。

我们家庭外面的每一件事物都具有这种歧异性。离家时，我们得面对和接受这种差别，有时甚至可以把它忘掉，譬如在学堂里。然而，每次跟别人交往，一旦发现对方咄咄逼人，侵犯到我们的信仰和习俗，我们就会开始退缩，跟他们保持一段距离。记得有一回（其实这件事是后来发生的，那时我们的家庭生活已经产生很大的变化），我被带去探访一家人。他们跟我们家并没有亲戚关系，这使得我们的造访让人觉得有点突兀。不知什么缘故（也许是听别人说的吧），我心里早就认定他们是穆斯林，因此，在我眼中，这家人的生活方式确实与众不同，简直就是非我族类。这种差异显现在他们的外表、衣着、房舍以及我最担心的——食物上。他们请我们吃一种又硬又脆、跟牛奶搅拌在一起的细面条。不知怎的，我就是相信，这种食物肯定跟某种神秘诡异的仪式有关。望着手里的一碗面条，我实在吃不下。后来我才晓得这家人是印度教徒。我们这两个家庭，后来还成为亲家了呢。

像我们这样的家庭和生活方式总会无可避免地渐渐凋萎变质。我们搬到特立尼达首府后，由于城里印度人很少，这种改变进行得更快了。外面的世界大举入侵。我们变得越来越退缩，遮遮掩掩，躲躲藏藏，仿佛见不得人似的。然而有一回，我们却公开向这座城市提出挑战。我外祖母想在一株菩提树下举行一种叫“卡塔”的印度教诵经法会。整个特立尼达岛，只有一株菩提树，而这棵树生长在府城的植物园。我们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出乎我们的意料，许可证竟然发下来了。于是，一个星期天早晨，我们一家子围坐在挂着植物园标签的菩提树下聆听印度教大师念诵卡塔经文。燃烧供品的火堆，噼噼啪啪响个不停，整座植物园弥漫着松脂、红糖和印度奶油的气味，铜铃、锣鼓和海螺等法器的吹吹打打震天价响。早晨在植物园中散步的市民，男女老少，纷纷驻足围观。一位谨守星期六为圣日的基督复临安息日教派信徒只管瞪着我们，显然把我们当成异端看待。在幽静的植物园中，一场古老的、源自另一个大陆的、属于雅利安人种的宗教仪式，正在一株菩提树下举行，距离特立尼达总督官邸不过数百码之遥。整个场景充满田园风味，宛如一首牧歌。但直到长大后，我们才体会这一点。那时，我们还在学校读书，对我们这些孩子来说，众目睽睽之下参加这种仪式，实在让人觉得很难为情。我们羞答答地生涩地端坐在菩提树下，忍受别人异样的眼光。我们那个原本隐秘的世界，很快就缩小了，渐渐消失了。尽管如此，特立尼达首府西班牙港的少数几位虔诚的印度教徒，偶尔还会供养婆罗门，而我们这一家正好属于这个阶级，于是我们就去接受供养，大吃大喝，临走时还接受主人的馈赠——几匹布和一个红包。我们从不怀疑自己的好运。高高在上接受供养，确实是一种好运道。吃完一顿大餐后回家，穿着普通的衬衫和长裤走在街上，我们又变成普通的孩子，跟城中其他男孩没什么两样。

在我看来，这样的好运道难免有些许欺诈色彩。我的家族栽培过无数梵学大师——印度教的智者和贤人，但我从小就对宗教不感兴趣。我对宗教仪式毫无兴趣。这些活动往往拖得太长，没完没了，而食物到最后才端上来。我听不懂印度教祭典使用的语言（家中的长辈似乎以为，凭着本能和直觉，小孩子应该听得懂这种语言），从没有人向我解释仪式和祷词的含义。在我眼中，每一场仪式都是一样的。神像对我毫无吸引力，我不想花心思探索它们的来历和意义。我不信宗教，厌恶仪式，没有能力从事玄学上的思考——这似乎违背了遗传规律，因为我父亲天生喜欢思索宗教（尤其是印度教）的问题。因此，生长在正统印度教家庭的我，对印度教几乎一无所知。尽管如此，我毕竟受过印度教熏陶。那么，印度教对我的影响究竟是什么呢？或许，印度教提供给我一套修身养性、待人处世的哲学吧。我不清楚。我叔叔常对我说，我的弃绝其实是可以被接受的、另一种形式的印度教精神。剖析自己的内心，我只找到印度教对我的三种影响：人类的差异性（这点我在上文已经解释过）、模糊的种姓阶级意识，以及对一切不洁事物的排斥。

直到今天，每次看到有人用自己的盘子装食物喂养猫狗，我就会感到不寒而栗。对我来说，这是一种不洁的行为，就像小时候在学校，看见同学们分享一支棒冰，你吮一口我舔一下，或者就像在别人家里，看到妇女们手里拿着一根长柄勺，一面搅动锅子，一面舀取食物往自己的嘴里送。这样的情景总是让我感到恶心。这不仅仅是族群的差异性，它还牵涉到印度教的一大禁忌：不洁。说也奇怪，在形形色色的食物禁忌中，只有甜食被豁免。我们在街边摊购买木薯糕，吃得津津有味，但黑人工人逛街或看球赛时最爱吃的黑布丁和各种腌制食物，我们打死都不敢尝一口。你也许会以为，我们家里吃的食品，千百年来从不曾变换过，吃来吃去总是那几样东西。实则不然。族群之间的食物交流究竟是如何进行的，我并不清楚，但我知道，我们家族不断采纳其他族群的烹调方式，诸如葡萄牙人的西红柿和洋葱炖锅（里面几乎可以加入任何食材），以及黑人用山药、大蕉、面包果和香蕉制作的各种食品和点心。其他族群的菜式一旦被吸收，就变成我们家庭食物的一部分，但外面餐馆和路边摊卖的东西，我们还是不敢品尝，我的偏见是那么的深，以致十八岁生日前几天离开特立尼达时，我只在餐馆吃过三次饭。从特立尼达出发，转眼就抵达纽约市，但这段旅程对我来说简直就是一场梦魇。我在这座城市度过了又饿又怕的一天。搭船前往英国的南安普敦港，一路上我只吃甜点和糖果。我给服务生小费时，他忍不住对

我说：“别的客人拼命大吃大喝，就像猪一样，先生您只吃冰淇淋，真难得啊。”食物是一回事，种姓又是另一回事，两者可不能相提并论。年纪稍长后，我很快就会发现，种姓阶级制度在特立尼达其实只是我们关起门来玩的一种私人家族游戏，但有时候它却能够影响我们对外人的态度和看法。有一位远亲结婚了。听人家说，她丈夫出身“查玛尔”阶级——所谓“查玛尔”就是皮革工人。这个男人很有钱，交游广阔，很有见识，在他那一行中称得上是有头有脸的人物。但他毕竟是个“查玛尔”。也许，这只是个谣言（印度人的婚礼总会出现这种毫无根据的指控和毁谤），但往后每次见到这对夫妻，我就会想起这个谣言，而这种对种姓差异的敏感性是由自主产生的。这一辈子，只有这一次，我用种姓阶级的眼光看待一个人。这场婚礼是在我小时候举行的。在印度，一般人也会被他们所属的种姓阶级染上特定的色彩，尤其是事先公布种姓身份，不管这样做是出于善意或恶意。然而，同样是种姓阶级制度，在印度和特立尼达，它给我的感觉却截然不同。在特立尼达，种姓并不会影响我们的日常生活。我们偶尔提到种姓，也只不过用它来彰显一个人的潜在特质——它传达出的讯息，跟一位手相家或字迹鉴定专家的见解，实在没什么两样。在印度，种姓却意味着一种强制而且残酷的劳力分工：可以把一个打扫厕所的人贬到社会最底层，让他受尽屈辱，而这是我在特立尼达时从没想到过的。在印度，种姓可不是好玩的东西。待在印度那段日子，我从来不想知道我遇到的那些人出身什么种姓阶级。我没有信仰，我不喜欢参加宗教仪式。在这种活动中，我总是看到荒谬的一面。我拒绝跟堂兄弟们参加“贾内瓦”一新生儿生命线仪式。典礼结束时，接受仪式的小伙子顶着一颗大光头，拿起一根簇新的丝线，捡起行囊和手杖，向族人们宣布，他准备前往圣城巴纳拉斯[2]求学。（两千年前，住在印度乡村的小伙子就是这么做的。）他母亲哭哭啼啼，哀求他别走，但他坚持要去圣城求学。就在这当口，家族中一位长辈被召唤前来，劝导这个小伙子。小伙子心一软，终于放下手里的行囊和手杖。这出戏看起来还挺精彩的。但我没忘记，此刻我们身在特立尼达岛上，距离南美洲海岸只有十英里，而我也知道，如果我的一位学业成绩并不怎么好的堂兄弟，打扮成印度教托钵僧的模样，光天化日之下出现在西班牙港街道上，假装前往印度圣城巴纳拉斯求学，那肯定会引起路人围观，指指点点，我才不想蹚这浑水。如今回想起来，我却觉得，在特立尼达岛上一间庭院中演出的这出古老印度戏剧，乍看之下荒诞不经，实际上倒是很感人很有意义的。

我拒绝参加这类活动，不过话说回来，童年时代有关印度教的记忆，却也并不全然是负面的。有一天，学校上自然科学课，老师要我们用虹吸管做实验。这项实验的目的，我现在忘了，只记得老师拿出一个烧杯和一根管子，要全班同学依序传递，接到烧杯和管子的同学，必须凑上嘴巴吮一吮管子，然后观察烧杯里的化学反应。传到我手里时，我没吮那根管子，就把它传到下一位同学手中。我以为没人发觉，但却听到后排一位同学压低嗓门悄声说：“这家伙是真正的婆罗门。”这位同学也是印度人，家住西班牙港，是班上最难缠的男孩，大伙儿都怕他，但他说这话时语气却相当友善，甚至还带着几分赞许。这让我感到有点惊讶。我原以为出身西班牙港的男孩对印度教的传统一无所知，没想到他却一眼看出我的身份和阶级。同样让我感到诧异的是，他竟然在公开场合把我们的另一半生活（隐秘的那一半）揭露出来。听到他那句话，我却也觉得很开心。从此，我对这个印度男孩有了好感，对他格外亲切，但同时也感受到一种共同的悲哀、共同的失落：我的失落（他并未察觉到）是我自己的个性造成的，可说是咎由自取；而他的失落，从他的行为看来，却是历史和环境造成的。这种感觉，日后在另一个完全不同的时空，又会强烈地涌上我的心头——那时我客居伦敦，整个人都迷失了。

西印度群岛的一些作家，尤其是乔治·拉明，对我的作品颇有微词；他们觉得，我不够关注特立尼达岛上的其他非印度族群。根据拉明的说法，不同族群间的冲突和对立是西印度群岛最基本的生活经历。这话没错。西印度群岛的族群问题越来越严重。然而，把我童年时代那个文化的衰微看成是族群斗争产生的结果，不免会扭曲事实。在我看来，各个族群的文化在西印度群岛并存，互相排斥，壁垒分明。其中一个文化日益萎缩凋零，这是无可避免的趋势，因为生活在这个文化中的人只依靠记忆过活；表面看来，这个文化依旧完整，但那只是个假象。它衰颓了，并不是因为遭受外力攻击，而是因为它不断遭受另一种文化的渗透。我只能根据自身的经验，提出我的看法。我在这本书中描述的家庭生活，事实上在我六七岁时就已经开始消散，我十四岁时，它就已经不复存在。我弟弟虽然只比我小十二岁，但我们之间却存在着一道比寻常代沟还要难以跨越的鸿沟。对我们家族那个隐秘的、苟延残喘的、一直撑到二十五年前才崩塌的世界和文化，我弟弟毫无记忆，而这样的一个世界和文化，是从东半球一个神秘幽暗的国度——印度，一路延伸到西半球的特立尼达。它日渐衰弱呆滞，终至败亡。

对我来说，这样的世界能够存在于特立尼达（即使只是在一个小孩的意识中）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而更令人诧异的是，我们居然能够接受两个分离而并存的世界，一点也不觉得扞格不入。在其中一个世界中，我们仿佛戴上眼罩，只看得见我外祖父的村庄，一旦走进外面的那个世界，我们才会有充分的知觉，才会有完整的自我意识。而今来到印度，我会发觉，我那个比较新的、现在也许比较真实的自我所排斥的许多东西（自以为是、对批评无动于衷、拒绝面对事实、说话含糊其辞、思想矛盾的习性），在我的另一个自我中都能够找到响应，而我却以为，这个自我早已经被埋葬了，想不到一趟印度之旅就足以让它复活。我了解的比我愿意承认的还要多，还要深。我在这本书中描述的成长经历，虽然因很早就被中断而失去意义了，但却能够在我心灵中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象。这不能不算是一桩奇迹。印度人是古老的民族，也许，他们会永远属于那个古老的世界。印度人对已经确立的、历史悠久的事物，怀抱着一种莫名的敬畏。在外人看来，这样的态度固然显得有点笨拙荒诞，令人难以理解，但却会让人联想起古罗马的喜剧——滑稽而认真，这展现了罗马人虔诚的一面。我早已弃绝传统，然而，当我听说在孟买举行的印度教“排灯节”庆典上，现在使用蜡烛和电灯泡，取代我们在特立尼达仍旧使用的那种用陶土制造的古老油灯，我心里就感到非常气愤。这又是为什么呢？我是一个天生不信宗教的人呀。可

是，当我听到那位同学悄声说“这家伙是真正的婆罗门”，我心里感到莫名的悲哀——我是为了古老习俗的衰微和宗教信仰的沦丧而哀伤啊。多年后，在伦敦，当我接到拉蒙的死讯时，我再一次感受到这种悲哀。

拉蒙约莫二十四岁。他死于一场车祸。这样的结局倒也在人们意料之中。他玩车玩了一辈子。为了汽车，他跑到伦敦，把他的父母和妻儿丢弃在特立尼达。拉蒙刚抵达伦敦，我就结识了他。第一次见面是在切尔西区[3]一套脏兮兮暗沉沉的出租公寓里。这栋楼房的正面，看起来跟这条体面的、欣欣向荣的街道上其他房子的正面一模一样：白色的墙壁、黑色的围篱、色彩明艳的长方形门户。若不是门口散置的牛奶瓶和窗口悬挂的廉价窗帘，我们根本看不出这是一套出租公寓。就在屋里的第一条走道上，一个昏黄迷蒙的四十瓦电灯泡底下，我第一次看到拉蒙，他个头矮小，头发浓密，发梢翘起，脸上的五官刚硬粗糙，就像他手上那十根又粗又短的手指头。他嘴唇上留着两撇八字胡，下巴布满胡楂，看起来好几天没刮过脸了。他身上那件套头毛衣，显然是借来的。这件衣服原来的主人，可能是一个前不久来过伦敦的特立尼达人，此人把毛衣带回家去，向亲友炫耀他到过温带国家。拉蒙上身裹着这件套头毛衣，整个人看起来邋遢，十分寒碜。

他这个人的形象跟这套出租公寓的陈设倒是挺相配的：脏兮兮的绿色墙壁、黏腻腻的油毡、门把手四周的一圈汗渍、廉价椅子上早已经褪色的椅套和坐垫、污痕斑斑的壁纸。无数过客住过这套公寓，但从没有一位肯花心思把房间打扫、整理一番：窗台底下堆积着一层煤灰；天花板被烟熏得黑黝黝；冷清空洞的壁炉里残留着很久以前一位房客遗留下的堆灰烬，让人想起野外的露营地；破旧的地毡散发出阵阵恶臭。没错，拉蒙看起来跟这套公寓挺相配，但不知怎的，却又显得格格不入。他毕竟是个外国人。特立尼达岛上那一个个没有篱笆的后院，和一间间在主屋旁边加盖的小屋，才是他安身立命的地方。他应该脱下套头毛衣，打着赤膊，黄昏时分迎着沁凉的晚风，漫步在终年苍翠欲滴的特立尼达乡野中，观赏那一群群嬉戏了一整天、终于合上眼睛打盹儿的小鸡，眺望邻家院子里升起的袅袅炊烟。而今，同样是黄昏时分，他却身上裹着别人的套头毛衣，呆呆地坐在一张低矮的床铺上——这张床多少人睡过啊，多久没清理过啊！它是坐落在伦敦市切尔西区一栋出租公寓里的一个附有家具的房间，灯光昏黄，迷迷蒙蒙。屋里的那部电热器，被人吐了不少泡口水，奄奄一息，根本抵御不了伦敦的潮湿和酷寒。拉蒙的伙伴们早已经溜出公寓找乐子去了。他不像这帮人那么机灵，他不在乎衣着。他不能体会他们那股兴高采烈的劲儿。

拉蒙很害羞，一天到晚闷声不响，你问一句他答一句。瞧他回答问题的口气，你会以为他是一个坦荡荡、没有任何秘密、从不考虑未来（反正未来也没什么目标）的人。他离开特立尼达，只因为他失去了驾驶执照。他的犯罪生涯很早就开始了。那时，他只不过是个孩子。第一次被捕，是因为无照驾驶。第二次落网，是因为故态复萌，在禁令犹未解除的情况下私自开车。一桩罪行导引出另一桩，直到后来，他在特立尼达再也待不下去，必须走人。拉蒙得找个地方继续玩他的汽车。他的父母亲四处张罗，凑了一笔钱，把他送往英国。两位老人家这么做，只因为拉蒙是他们的儿子，而他们一直很疼他。然而，每当拉蒙谈到父母亲为他所作的牺牲，他的口气总是淡淡的，仿佛那是他们该做的事情。

拉蒙这个人不懂得如何评估行为的道德标准和意义。对他来说，事情就这么发生了，他还能怎样。他把妻子留在特立尼达，她为他生了两个孩子。“我想我总可以在别的地方混出一点名堂来。”说这话时，他的口气却丝毫不带特立尼达黑街好汉的傲气。他只是陈述一个事实，他不想对遗弃妻儿的行为或英雄气概作出任何道德上的评断。“拉蒙”（Ramon）是西班牙名字。他取这个名字，因为他母亲是委内瑞拉混血儿。他曾经在委内瑞拉待过一阵子，后来被当地警察驱逐出境。但他是印度教徒，根据印度教的习俗和礼仪迎娶他现在的妻子。我看得出，他跟我一样，并不把这些习俗看在眼里，甚至比我还轻视这些玩意儿，因为他从小就在外面闯荡，年纪轻轻就被迫接受一个陌生的、对他来说跟伦敦市切尔西区一样怪异的文化，哪像我，从小受到家庭的保护，在温室中长大成人。

拉蒙很纯真。他是个迷失自我的灵魂。若不是他对汽车有一份强烈的感情，他和一般动物实在没有两样。人类的心灵，分成好几个部分，其中一个部分专司评断和感受。如果真的有这样的部分存在于拉蒙的心灵，那么，它肯定是一张白纸，任何人都可以在上面涂写。他想开车就开车。他看上一辆汽车，二话不说，就立刻动手把车门弄开，把车子开走。他偷车可是一把好手。早晚他会逮到，这点他倒不怀疑，但他很看得开。你跟他说一声：“我的车子需要一个轮毂盖。你能不能帮我弄一个？”他立刻走到街上，四面望望，二话不说，就从一辆汽车身上卸下他看中的第一个轮毂盖，大大方方拎回家。他果然被逮到，但他从不责怪别人。这种事情早晚会发生，责怪别人也没用。他的纯真（你别以为拉蒙只是个头脑简单的人）令人不寒而栗。他像一部复杂的机器一样纯真。这样的人，竟然也有温柔的一面。出租公寓里住着一位未婚妈妈。在拉蒙无微不至的呵护和照顾下，这对母子才不会遭受别人的欺凌。但他的最爱却是汽车。在这方面他是个天才。这个消息很快就传出去。来到伦敦才几个星期，就有人看见他穿着沾满油污的衣裳，埋头修理一辆破旧的汽车，一个身穿厚斜纹布制服的男子站在他身边，跟他讲价钱。拉蒙大概赚了一些钱。但他挣的钱全都花在购买新车和缴付罚款上——为了帮客户修车，他隔三岔五就跑到街上，偷一盏车头灯或其他零件，结果给逮到好几回，被判罚款了事。其实他大可不必偷东西，但他还是偷了。尽管如此，街坊邻里很快就传扬开来，这个特立尼达人修车还真有一套。找他修车的人越来越多。拉蒙一天到晚忙个不停。

然后，我听说他给自己惹上了一个大麻烦。住在出租公寓的一个朋友，央求他帮忙烧一部小型摩托车。在特立尼达，如果你想烧一辆汽车，就把它开到浑浊的卡罗尼河畔，放一把火，然后把烧成一堆废铁的车子推进河中，神不知鬼不觉。伦敦也有一条河。一天傍晚，拉蒙把摩托车抬进他当时拥有的一辆厢型货车中，然后把车子开到河堤上。还没来得及放火，一个警察就突然冒出来——这就是拉蒙的命：警察总是在节骨眼上出现在他眼前。

我本来以为，既然这部摩托车还没被放火烧掉，事情应该不会闹大。

“你别想得太天真，”住在出租公寓的一位仁兄说，“我们犯的可是阴——谋——罪！”他带着敬畏的口气，把那几个字从嘴巴里吐出来。这位仁兄也被起诉，罪名是共谋犯罪。

拉蒙的案子在巡回法庭审理。我特地去旁听。这个法庭可真不好找。一位警察问我：“先生，您可是收到传票前来应诉的？”这个英国警察的问题和他的礼仪一样令人感到迷惑。好不容易找到巡回法庭，感觉上我仿佛回到了特立尼达首府西班牙港圣文森特街。“共谋者”全员到齐，排队站，模样极像一群做坏事被逮到的学生。他们全都穿上西装，仿佛准备接受未来的雇主面谈似的。这帮平日喜欢喧闹、把切尔西街的邻居吵得鸡犬不宁的小伙子，星期天早晨，会聚集在屋前人行道上，互相修剪头发，就像在西班牙港那样，而这个时候邻居都在街上洗车子，这会儿却乖乖坐在法庭里，噤若寒蝉。前后简直判若两人。

拉蒙站在一旁，离伙伴们远远的。他也穿上西装，打上领带。光看他脸上的表情，光听他打招呼的口气，你会误以为我们是在出租公寓见面。一个女孩依偎在他身边。她相貌平平。看她那身装扮，你会误以为她正准备去参加舞会呢。他们俩脸上都没有表情，仿佛一点都不为他们的处境担忧——这个女孩跟拉蒙一样，常常莫名其妙给自己惹上麻烦。拉蒙的雇主比他们俩还着急。他是开修车厂的。今天他特地穿上硬邦邦的咖啡色粗呢西装，上法庭来为拉蒙的“品德”作证。他那张脸红朴朴的，有点浮肿，显示他的心脏有毛病。作证的当儿，他那两只眼珠在他那副粉红框眼镜后面只管眨个不停。他站在拉蒙身边。

“他是个好孩子，好孩子，”修车厂主人一个劲儿地说，眼泪夺眶而出。“千不该万不该，他交上一帮坏朋友。”我做梦也没想到，这种单纯的男人间关系的简单说法会具有那么大的力量，那么感人。

这场审判到头来却落得个雷声大雨点小的结局。开始时还煞有介事：证据呈堂，交叉讯问。（控方引述拉蒙被逮捕时说的一句话：“喂，条子，你终于把我逮着了！这次我认栽，长官。”我可不相信拉蒙会讲出这种话。）替拉蒙辩护的是法院指派的一位年轻律师。这小伙子穿着时髦，一走进法庭就兴奋得像一只公鸡。他比他的当事人拉蒙还要起劲，在审讯的过程中不断回头来给拉蒙加油打气。有一回，他发觉主审法官的某一个动作违反了法庭礼仪，他霍地站起身来，严正地提出责难。主审法官竟然不以为忤，笑眯眯地聆听他的指责，然后郑重地提出道歉。感觉上，我们仿佛置身于幼儿园：拉蒙的辩护律师是全校风头最劲的学生，法官是幼儿园园长，至于坐在旁听席的我们，则是一群骄傲的家长。法官清清喉咙，开始以他那法院式的洪亮嗓音，缓缓作出他的总结陈述。霎时间，法庭内的冷肃气氛消散了。显然，这位英国法官并不了解特立尼达人的心态和作风。他说，在他看来，一群年轻人聚集在河堤上，企图放火焚烧一部小型摩托车，实在不值得大惊小怪，充其量也只是一群少不更事的学生闹着没事的恶作剧。不过，如果这帮人企图欺诈保险公司，讹取保险费，情况就非常严重了……旁听席上坐着一位美艳绝伦的印度少女。她脸上一直挂着微笑。每次法官嘴里冒出一句俏皮话或者精彩的句子，她就得强忍住，不笑出声来。法官显然早就注意到她。他的总结陈述听起来就像两人之间的一场对话——这对男女，一个是白发苍苍、自信满满的英国绅士，一个是温柔端庄的印度妇人。

陪审团的紧张情绪（一位戴着帽子和眼镜的女士把身子倾向前，双手紧紧抓住陪审席的栏杆，脸上流露出痛苦的表情）和庭上的气氛显得有点格格不入。法官宣判被告无罪，当庭开释。对这项判决，连警方在内，都没有人感到意外。拉蒙的辩护律师得意极了。拉蒙却还是那副德行：面无表情，爱理不理。他那群伙伴（共谋者）听到判决，一个个都瘫倒在被告席上，浑身虚脱。

没多久，拉蒙又给自己惹上麻烦，但这回可没有一位修车厂主人出面，替他辩解。

听说，这次他偷了一辆汽车，也有人说，他把车子的引擎破坏得不能再修复。反正，

他被送进牢里蹲了一阵子。出狱后他告诉人家，他在布里克斯顿待了几个礼拜。“然

后，我到肯特郡的一个地方走了一趟。”这是出租公寓一个房客转告我的（在那桩焚烧摩托车的案子中，这家伙是共犯）。在出租公寓，拉蒙变成了大伙儿消遣的对象。

再过一阵子，我就听说拉蒙死于一场车祸。

他是一个孩子，一个单纯的男人，一位另类创作家。在他看来，世界既不美丽也不丑恶，人生虽然不算美好，但也不值得悲哀。我们的世界并没有一个地方可以让这种人安身立命。“然后，我到肯特郡的一个地方走了一趟。”他不懂幽默，也不会伪装。对他来说，这个地方就像另一个地方，没什么分别。世界充满这种地方，而我们就在这样的地方生活，对周遭的世界视若无睹。拉蒙死了，我必须替他讲几句公道话。他是我们家族信奉的那个宗教的一分子，而我们都是这个宗教的不肖子孙，但我却觉得，我们的这种沉沦是一种纽带，我们是那个巨大、朦胧、神秘国度的一部分——小小的但非常特殊的一部分。只有在我们想到她的时候，这个国家才会对我们产生意义，而即使在这样的时候，我们也只是她的一群远房子孙。我希望拉蒙的遗体受到应有的尊敬。我期盼，他们能够依循古老的印度教礼仪，让他安息，只有这样做，才能赋予他的生命些许尊严和意义。也许，当年流落在卡帕多西亚[4]或不列颠群岛的罗马人，也有同样的感受吧。今天的伦敦距离我们那个世界的中心十分遥远。伫立在格洛斯特郡[5]一座罗马别墅的废墟，罗马人肯定会感觉到，英国距离家乡十分遥远。这个国家，一如那幅象征性的、有许多图像的、四周有折角的古老地图所显示的，部分地区被小天使[6]吹出的云朵覆盖，显得十分阴冷、迷蒙、荒凉，流落在这儿的旅人都渴望赶快回到温暖而熟悉的南方家园。可是，对我们这种人来说，这样的家园并不存在。

我没参加拉蒙的葬礼。他的遗体没被火化。他们把他安葬在墓园。主持葬礼的是一位来自特立尼达的学生。他出身的阶级，使他有资格主持这类仪式。他读过我写的书，他不想在葬礼上看到我。出席的权利遭到了剥夺，我只好凭空想象葬礼的情景：一个腰缠白布的男子站在拉蒙遗体旁，叽里咕噜不知念诵什么经文，四周矗立着一座座墓碑和一支支十字架（一个晚近兴起的宗教的表征），远方蹲伏着伦敦郊区一堆堆低矮的房子，天空灰蒙蒙的，弥漫着无数工厂排放出的废气。

我们应该感到悲伤吗？拉蒙死得其所，他的葬礼也够体面，而且，他的葬礼是免费的——替拉蒙办理后事的那家殡仪馆，车子在半路上抛锚，拉蒙死的前几天碰巧路过那个地方，自告奋勇，帮他们把车子修好了。

就这样，小时候，印度存活在我的心灵中，是我的想象力驻留的地方。它并不是后来我在书本和地图上认识的真实的印度。我变成了民族主义者，连贝弗利·尼克尔斯写的那本书《审判印度》（Verdict on India）都会让我感到很生气。可这种民族主义情绪维持不了多久。第二年，印度独立了，而我对印度的兴趣也随之消散。我学会的一点印地语，如今几乎忘得一干二净。然而，把我跟我认识的那个印度分隔开来的，不仅仅是语言。在我看来，印度电影太过冗长沉闷，但却又让人感到不安——他们总是喜欢描写腐败的生活、痛苦的经历和死亡，连葬礼上的一首挽歌或一个盲人的悲叹，都可以改编成电影，风靡一时。诚如格兰茨出版社旗下一位作家指出的，印度人全都沉迷在宗教中（这位作家对这种现象似乎颇为赞许）。我既没有宗教信仰，对信仰本身也毫无兴趣，我无法崇拜上帝和圣人。因此，我没有机会接触到印度文化中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层面。

然后，从印度又涌来一拨新移民，但这个印度可不是金牙婆娑和巴布的那个印度，而是另一个不同的、在我看来跟我毫无瓜葛的印度。在我们眼中，这批来自古吉拉特^[7]和信德^[8]的商人简直就是外国人，跟叙利亚人没什么两样。他们关起门来，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那时我真担心，他们这样活下去总有一天会窒息死掉。这帮人成天只管拼命工作赚钱，难得出门走一走透透气。他们家中那些皮肤白皙面无血色的妇女，终年足不出户。凄厉哀怨的印度电影歌曲不断从他们屋里传出来，吵得左邻右舍不得安宁。他们对特立尼达的社会毫无贡献，也从不参加印度人族群的公益活动。在我们心目中，他们是一群精明狡黠的生意人。如今回想起来，我发觉，当时我们对他们的看法，其实也正是岛上其他族群对我们的观感。然而，与我们不同的是，他们的旅程还没终结，他们的私密世界还没开始凋零萎缩。他们时不时就回乡一趟，进行买卖和嫁娶活动，带来更多新移民。我们之间的鸿沟日渐扩大。

我来到了伦敦。这座城市变成我的世界中心，经过一番艰苦的奋斗，我才来到这儿。但我迷失了。伦敦并不是我的世界中心，我被哄骗了，而我没别的地方可去。伦敦倒是一个让人迷失的好地方。没有人真正认识它，了解它。你从市中心开始，一步一步向外探索，多年后，你会发现你所认识的伦敦，是由许多个小区乱七八糟拼凑而成的城市，小区与小区之间阻隔着一片又一片阴森森的、只有羊肠小道蜿蜒穿过的神秘地带。在这儿，我只是一座大城市中的一个居民，无亲无故。时间流逝，把我带离童年的世界，一步一步把我推送进内心的、自我的世界。我苦苦挣扎，试图保持平衡，试图记住：在这座由砖房、柏油和纵横交错的铁路网构筑成的都市外面，还有一个清晰明朗的世界存在。神话的国度全都消退隐没了。在这座大城市中，我困居在一个比我的童年生活还要窄小的世界里。我变成了我的公寓、我的书桌、我的姓名。

印度越来越近了。近乡情怯，尽管我极力克制，尽管我熬过了许多个年头，历经了伦敦的生活，克服了和各种各样的恐惧，模糊了对亚历山大港那位马车夫的记忆——印度，我童年生活中的神话国度，我对它的一点情感，这会儿又在我心中苏醒过来。我知道这是很愚蠢的感觉。我现在搭乘的这艘汽艇够坚实，也很脏。好天气和坏天气，各有一套收费标准。热浪一波一波袭来，令人浑身不适。放眼眺望，我们看见漫天迷蒙的热浪中幽然浮现出一座巨大的、繁忙的城市，它的居民，成群攀附在海港中其他船只上，看起来非常瘦小，预示着我们即将面对的那些可怕的事物。岸上的建筑物逐渐逼近我们。码头上的憧憧人影，渐渐变得清晰起来。那一排排建筑物洋溢着伦敦风情，散发出英国工业城市特有的气息。尽管心里早有准备，这幅情景乍然出现在我眼前，虽然有点眼熟，却也显得无比怪诞突兀！也许，所有的神话国度都是这个模样：阳光灿烂耀眼，景物灰暗破败，直到我们离开的那一天，海滨水湄都乱糟糟散布着一堆堆废弃物。

生平第一次，我发现自己变成了街头群众的一分子。我的相貌和衣着看起来和那一批不断涌进孟买市“教堂门车站”的印度民众简直一模一样。在特立尼达，印度人是一个独特的族群。在那座岛屿上，每一个族群都是独特的。“与众不同”变成了那儿每一个人的属性和特征。在英国，印度人是与众不同的。在埃及，印度人显得更加独特。如今在孟买，每走进一家商店或餐馆，我总会期待一种独特的、与众不同的反应和接待，但每次都大失所望，感觉就好像被人剥夺了一部分自我似的。我的身份一再被人识破。在印度，我是个没有特点的人。只要我愿意，我可以随时遁入街头汹涌的人群里，霎时就消失得无影无踪。我是特立尼达和英国制造的产品，我必须让别人承认和接受我的独特性。在印度，我渴望重申我的独特性，但我不知如何着手。

“您需要一副墨镜吗？先生，听您的口音，我猜您应该是刚从欧洲回国的留学生。因此，您一定能够理解我说的话。您瞧，这些镜片能够调和阳光，提升色彩。由于这种镜片的发明与问世，先生，我敢向您保证，人类光学史上最新的一章已经写成了。”

原来，在这帮人眼中，我是刚从欧洲留学回来的印度学生。我跟这位店主东拉西扯，聊得还挺开心，但我没买他推荐的那种镜片。我向他买了一副“克鲁克斯牌”太阳眼镜，贵得吓人。它的夹式镜框是印度制造的，我前脚才跨出店门，它就坏了。我实在太疲累了，不想回到店里，说着连我自己都觉得荒谬刺耳的欧式英语，跟店主理论。我躲藏在墨镜后面——镜片在破裂的镜框中咔嗒咔嗒响个不停。孟买市的街道白花花，在我眼前一个劲儿闪烁摇晃。我觉得自己仿佛变成了一缕游魂，悄无声息，一路走回旅馆，经过那个身材丰腴态度傲慢的英印混血女郎，经过那位獐头鼠目身穿黄褐色丝质西装的英印混血旅馆经理，钻进自己的房间，一头扑倒在床上。头顶天花板上一台电风扇兀自旋转不停。

[1] 箕多王朝于公元320年至540年间统治印度北部，文治武功极为昌盛，是印度历史上一个黄金时代，印度古典文学和艺术在这个时期发展至巅峰。

[2] 巴纳拉斯，现称瓦拉纳西。

[3] 切尔西区是伦敦的文化区，位于伦敦市西南部，泰晤士河北岸，艺术家与作家多居于此。

[4] 卡帕多西亚，小亚细亚东部一个古国，公元17年被罗马征服，成为罗马帝国的行省。

[5] 格洛斯特郡，位于英格兰西南部，罗马古迹处处可见。

[6] 小天使，基督教神话九级天使中的第二级天使，掌管知识，常以有翅的儿童姿态显现，十分可爱。

[7] 古吉拉特，印度半岛西部一个地区，濒临阿拉伯海。

[8] 信德，位于印度河下游，现在为巴基斯坦的一部分，首府为卡拉奇。



本文摘自《幽暗国度：印度三部曲 I》

[英]V.S. 奈保尔

李永平 译

新经典文化 / 南海出版社

2018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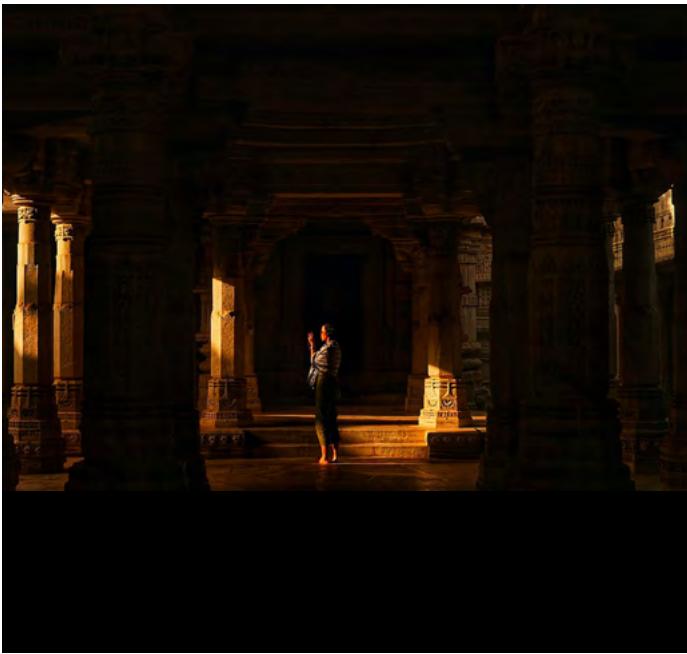


V.S. 奈保尔

英国著名作家。1932年生于特立尼达岛上一个印度移民家庭，1950年进入牛津大学攻读英国文学，毕业后迁居伦敦。著有《米格尔街》《大河湾》《自由国度》《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抵达之谜》、“印度三部曲”、《非洲的假面剧》等。2001年，获诺贝尔文学奖。2018年8月11日于伦敦病逝。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湮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 [yonatan anugerah](#) on Unsplash

非虚构 妇女时代 V.S. 奈保尔 | 发现经典

妇女杂志中那个全新的印度。

几个礼拜之后我已经离开印度，再度回到自己的老窝，这时我看着一本许多年前所买但从未前前后后好好读过的书。这本书叫作《印度日记，一八五八至一八五九》。作者威廉·霍华德·罗素[1]，书名页上注明他是《泰晤士报》的特派记者。罗素就是以《泰晤士报》记者的身份在刚过去几年的克里米亚战争期间成名：他有关英国远征军医疗环境的报道使得当局决定把南丁格尔从英国派遣到克里米亚去。身负这样的名声，无疑也怀着再造功名的希望，他回到英国九个月之后即再度离开，前往印度大起义现场。

火车，船。火车到巴黎；火车到马赛；汽船到马耳他和亚历山大港；火车到开罗和苏伊士；搭三个礼拜的汽船到锡兰和加尔各答。然后乘木板车、火车、木板车到前线。罗素当时三十六岁。他是唯一被英国报纸派到印度报道起义“以及随之而来的叛乱”的记者。他寄回《泰晤士报》的“信函”按时在该报上刊登。之后，构成这些信函内容的日记被编印成书——总共八百页，附有淡黄色石版画及一幅镌刻地图。这本书在一八六〇年分两册由路特雷奇公司出版：维多利亚时代的精力将一件巨大的事处理得看似稀松平常——那可是一趟艰难的旅程，以及持续的文字工作。

罗素仅凭对克里米亚战争的报道就可名留青史。我在特立尼达求学时读过他的报道，他是我所知的第一个驻外记者。但我不知道罗素报道过印度大起义。在旧书店看到那两本书之前，我从未听说过他关于印度的作品。精装的紫色布面盖有一个角状的装饰图案，当它们还是簇新的时候，这两本书应当很美观，看起来很有权威。由于长期暴露在光线下，两本书的书脊已从紫色变成淡褐色，封面上下边缘已经褪色，一条封面折线上的紫色布已经裂开，易碎的封面上缘也有损坏。

我发觉这书并不好读。我认为作者花了过多时间之后才写到印度，他在路途中所做的事似乎不是很有意思。读到后面的章节时，我觉得战术方面的军事细节很难懂。作者在写那些细节时，它们应当是抢手的印度新闻，现在它们引起我的兴趣。一八五八年至一八五九年间的印度还发生了其他事情，那才是我想知道的。

但是在这次印度行之后，特别是和拉希德在勒克瑙散步之后，《日记》一书读起来大不相同。罗素所描述的漫长的印度之旅事实上是一趟勒克瑙战役之旅。卷首镌刻的折页地图题为《一八五八年三月勒克瑙攻城行动示意图》。我在地图上看到了拉希德带我看的一些地方。

英军在迪尔库夏公园——即“怡情悦性”公园——扎营。省督的狩猎行馆当时尚未成为废墟，在罗素看来有如法国庄园，是英军总司令的指挥部。省督在马丹学堂的一门大炮对着它射击。从马丹学堂向英军阵地发射炮弹的人当中，有省督的几个非洲裔太监——印度在一八五八年的印度，这种人的存在真是不可思议。不知拉希德对罗素书中这个细节会有什么感想。或许他对战败所感到的愤怒与悲痛，以及事后凯泽巴宫所遭受的劫掠，会令他对这细节视而不见——在凯泽巴宫残留的厢房里，我曾和阿米尔见面、交谈。那座宫殿是在被劫九年之后由英国赠予他的祖先的。

泛黄的石版画中有一幅题为《凯泽巴宫劫掠图》。它是事后在英国制作的，是罗素这段正文的插图：“这是你所能看到最奇异也最悲惨的景象之一，但同时也是最刺激的……想想看，像圣殿广场那么大的一个个庭院，四周围绕着一排排宫殿，或至少是精工粉刷并镀过金、假窗上绘着壁画的建筑……带着一大堆掠夺物或战利品的士兵从被破坏的大门拥出。披肩、华丽的挂毯、金线与银线织锦、一盒盒珠宝、武器、光彩夺目的衣服。

“这些人都发了狂，只想着金子——简直是抢昏了头……我经常听到这样的描述，但从未亲眼目睹。他们把鸟枪和手枪打碎，以便取得黄金做的枪托底及镶在枪托上的宝石。他们在庭院中央生火烧织锦和刺绣披肩，拿走烧剩的金银……啊，他们那天可真辛苦！跌跌撞撞于尸体间，走过无止尽的蒸汽浴室般的庭院，看到堪比炼狱的景象……闻着腐尸、败坏的印度奶油或劣质的土产香水等令人窒息的气味，这样已够恐怖；但是我们在哈兹拉特密吉所碰到的那一群秘密麻麻的随军平民则更加骇人。他们简直像兀鹫一样贪婪，一样邪恶……”

两天前，罗素得到“价值极微的一小件掠夺物”：一张他从画框中割下来奥德王画像。他从巴德夏巴宫——“一个有墙的大花园和围墙，是奥德王最美丽的夏宫之一”——一个房间里取得了那张画像。见过种种恐怖景象后得到的一小件掠夺物：环绕着巴德夏巴宫的壕沟里“全是印度士兵的尸体，在军人指挥下，苦力正将尸体从壕沟里拖出来，随便便丢在一起。手脚伸开、已经僵硬、穿着短棉衫的尸体缓缓地燃烧着……我们根本是在越过草草覆盖着土的一丘尸体。”里面的房间烧着更多的军人尸体。“那是早餐前的时刻，我无法忍受那种气味。”

罗素到手的一件较有看头的掠夺物来自凯泽巴宫：“由小颗红宝石和珍珠制成、有单颗钻石坠子的鼻环。”那次他有机会将一个由翡翠、钻石和珍珠做成的臂镯弄到手，但抢得那东西的军人要价一百卢比，并且立刻就要现金，而——“噢，运气真差！”——罗素所有的钱都在他那信基督教的印度仆人赛门身上，而赛门正在营区里。罗素后来听说有一个珠宝商——在英国或在印度，文中并未交代——以七千五百英镑从一位军官处买到了那个臂镯，在一八六〇年那可是一笔大数目。

常驻官邸的废墟仍然足以激起拉希德的怒气；他必然难以忍受这段有关他心爱的勒克瑙被打劫的记述。恐怕会更令他难受的是罗素对被摧毁之前勒克瑙的描述：“比巴黎更大，更加辉煌。”从迪尔库夏狩猎行馆的屋顶所看到的景观如下：“入眼是宫殿、塔楼、青色与金色的圆屋顶、穹顶、柱廊、长长几排由好看的支柱与圆柱所构成的建筑正面、平台屋顶——它们全自一大片宁静的亮绿中浮现。往无数英里外搜寻，仍然只是一片亮绿……不论是罗马、雅典、君士坦丁堡或任何我所见过的城市，都没有这么迷人、这么美丽……”

那个在无数的悦目建筑中罗素仍然认为那么大……那么金碧辉煌，到处是尖塔、穹顶、圆屋顶”的凯泽巴宫，只剩下阿米尔和他母亲及其家仆所居住的侧厢。拉希德不止一次告诉我，昔日宫殿周围并没有街道，只有花园。只有从罗素的书中，我才有点明白王国时代的勒克瑙是何等气派的宫殿与花园之城。

从我的旅馆看过去的河对岸——越过如今坐落着游泳俱乐部小屋，在某些早晨有黑色水牛、洗衣男工晾着的床单和色彩缤纷的衣服的那个类似丹尼尔兄弟蚀刻版画远景的较高的干河床坡地——那个河岸应该就是从前巴德夏巴御花园所在之处。

“这样的橙树林，如此涓涓细流的泉水，多荫的人行道，花坛，气派的巷道，阴暗的隐居所与避暑别墅……现在正有一些韦尔斯枪队士兵在里面狂欢作乐。”

主宫凯泽巴宫的许多庭院也呈现着类似的、或许受到法国风影响的优雅。

“雕像、一列列路灯杆、喷泉、橙树林、输水道，以及有灿亮金属圆顶的凉亭……橙树林里躺着已丧命和奄奄一息的印度士兵，白色的雕像被血染红了。一个颈部被射穿的英国士兵倚在一座微笑的维纳斯雕像上喘着气……一个接一个，每个庭院里都是一样的景象。这些庭院由雕饰着奥德王室双鱼徽章的高大门洞道或拱形走廊相连，通道里躺着断气的印度兵，他们的衣服在他们的肌肤上闷烧着。”

有关十九世纪勒克瑙之辉煌的记述竟然也是它毁灭的记述——就像迪亚斯·德尔卡斯蒂略[2]一五二〇年有关蒙特祖玛[3]的墨西哥城的记述——这实在是个讽刺。虽然讽刺，却非出人意料——旧印度的历史乃是由它的征服者写就的。

拉希德所感受的悲痛也是我的悲痛。我没法置身事外地阅读印度这个地方的历史。有那么一阵，我的情绪和拉希德一样，不过我们是在为不同的事而悲哀。拉希德出生时的勒克瑙——国土分裂前的世界——原有的完整如今已经失去，他为此感到悲哀。那个世界原本可以保留旧穆斯林的荣耀：众王或奥德省督的荣耀，先前则有莫卧儿人的荣耀。我的历史没有这样的荣耀。罗素从加尔各答到勒克瑙的旅程有一部分经过我祖先所居住的地区。大约二十或二十五年之后，他们从那里移民到特立尼达，在种植园工作。

那是我在罗素书中所寻找的较不显赫的印度。那是仅仅附带提到、一切都是想当然的印度：在罗素的记载里，那是战乱期间人们还继续忙着在田里工作、建造防御工事、清理尸体、谋求仆佣工作的印度：一个毫不自知地克制自己的印度。在靠近贝那拉斯的大干道上，一列列长长的满载棉花的乡下车一辆接着一辆吱吱嘎嘎地前往加尔各答：英国治下的城市中还进行着商贸活动。路上的人群无视这场可怕的战争，予人一种置身市集的感觉。在田间工作的人和这场战争毫无干系，他们没有参与统治者的战争。

我从罗素的书里得知英国人把印度士兵——现在发起叛变的英国东印度公司士兵——叫作“潘迪”(Pandy)。“为什么叫潘迪？哦，因为在印度兵中间这是个很普通的名字——就像史密斯在伦敦一样……”事实上，这是印度这片地区的一个婆罗门名字。这里的婆罗门占印度教徒的比重相当大，而北印度的英国军队在某种程度上是婆罗门军队。现在被用来镇压“潘迪”的印度人则是不到十年前才被英国击败的锡克人。

一大群印度平民跟随着进军勒克瑙去镇压叛乱的英军。罗素说他们大多是印度教徒。他们之中的穆斯林是仆人；阿富汗人贩卖果脯；随军的印度教徒当中有商人和妻小，带着他们的店铺帐篷而行。有替军队照料绵羊、山羊和火鸡的赶畜人，也有许多脚夫，

“大群肌肉发达、大腿凹陷、瘦长的苦力”搬运着桌椅，“竹竿上吊着装啤酒与葡萄酒的柳条篮子、市集货品柜或箱子”。

身为《泰晤士报》特派员，罗素固定跟英军总部的幕僚人员一起用餐，而庞大的军仆阵容使得行军路途上餐食可以行礼如仪。

“大约下午五点钟，许多鹰与兀鹫盘旋于灰尘上，宣告营地已离我们不远；一幅平原上布满帐篷的美景随即展现在眼前……我们的用人出来迎接，我在我的帐篷门口下马……一进帐篷所见的每件东西都还是我离开时的样子。我们的集体晚餐和在考普尔[4]时一样，丝毫没变，很难相信我们是在敌人的国度里。”

罗素提及这些随军印度平民——他们使得英军的生活如此舒适——带着“兴高采烈”之情大量“拥向勒克瑙，支持欧洲人——外国人——击败他们的兄弟”。他看到古罗马势力扩张的一个翻版。即使是随军平民夹带英语的语言也被他视为征服的象征。

这些都让我读得难受。我第一次尝试读这本《印度日记》时感到不对劲，现在读它还是不对劲。我尝试了三四次，却都读不下去——出于文学上的理由。我觉得它具有维多利亚时代的风格，而且啰唆。我认为作者是个过度的帝国主义者，太过方便地在一个安全无虞的世界里来来去去，而且把那个世界视为理所当然，他对自己、自己的尊严及作为特派员身份的关心，几乎不下于他对前去造访之国家及其人民的关心。

但是这些得自零散阅读的评断总是因为罗素记述文笔的水平而瓦解。我觉得罗素的书有问题，就像我撰写书评时，也会觉得无法获得我同感的好书有问题。这样的书很难写书评，它们会让你坐立不安，直到你认可它们的优秀水平为止。因此，我花了不少时间才接受罗素这本书，顺着书本身的节奏来阅读它，接受它的宗旨，我这才发现它非常好。罗素说他的目标是“提供有关军事行动的记述”，同时“描述我的感官对事物外表所得到的印象，而不妄言自己之对错”。

这本书让我觉得有问题的地方在于历史，在于他描述得这么好的事物之表象。作者和他所书写之国家的人民有如此大的不同，作者的国家和他所至的国家有如此大的不同。这位记者为《泰晤士报》所做的工作：他用来传送“信函”给报社的英军电报；关于铁路和轮船的议论——罗素的世界已是相当现代化了。

从一八四三年二十一岁时起他就在《泰晤士报》任职了，他实地采访的第一场战争是一八四八年的丹麦战争。现在，冷静、老练地准备前去采访这次印度战争，他坐在从马赛开往马耳他的轮船上，同行的是要前往许多地方的英国人。“如果把他们从马耳他前往的目的地标出来，将会涵盖东方一块广阔的扇形地区。有人要去澳大利亚、中国、沙捞越王公的领土，有人要到槟榔屿、新加坡、香港、爪哇、拉合尔、亚丁、孟买、加尔各答、锡兰、本地治里……”对这些人而言，世界大部分地区已经不是化外之地，他们中许多人——像罗素本身——是有备而来，想了解并进入世界的新地区。罗素认为他看到的是一个充满精力、正在扩张的文明，这看法因他谨慎的谦逊而愈发强烈。身为一个意识到自己特殊声名，也明白自己局限的观察者，罗素所呈现的就是这种性格。他不会和其他专家竞争，只要他知道有什么事物已被别人描述过，他就不会再加以描述。因此他不愿谈论古埃及的奇观，也不愿就“已经谈得够多”的地中海地区发表只言片语。直到从加尔各答开始展开行军，他的语调一直是暗示性的。他是个帝国旅行家，在一个已被仔细探索过的世界旅行。

然而，出了加尔各答——最初坐有顶马车——才几天，他似乎倒退了一两个世纪。离开安稳的加尔各答数日，他便和对广大世界一无所知的人在一起；他们无法了解这个世界；他们历经外族入侵数百年而仍无法保护或保卫自己；他们——不论是潘迪还是锡克人，不论是脚夫还是随军的印度商人——兴高采烈地帮助外国人征服自己的兄弟。“兄弟”的概念——对罗素而言这理念非常简单，因此他的用法有明显的讽刺意味——对他所指的对象而言乃是非常遥远的。穆斯林对他们宗教的一体性会有某些理念，但这些理念总是会因统治者的专制而转变，穆斯林对他们宗教以外的任何人都没有义务。印度教徒只忠于自己的族人，他们没有人类共同生活的较高理念，也缺乏应该对同胞负责任的一般概念。正由于缺乏那种人类共同生活的大理念，这个国家盲目不懈地工作和人民的一切无畏精神与技巧都是枉然。

印度人很难不被罗素的书所羞辱。印度人感到的羞辱部分来自其反应中的暧昧，即下面这些认识：正要被推翻的印度体制气数已尽，其幸存只会导致历史的重演，英国统治期结束时即将诞生的印度，会比一百年前的印度更有教养，更有创意，前途更光明。印度对人类的共同生活将有较宏大的理念，而印度将从这个较宏大的理念，从这个英国统治的笼罩性羞辱中产生国家、自尊与历史的自我分析等理念——这些似乎离罗素行军时的印度无比遥远。

罗素的书发表九年之后，甘地诞生了。那之后的二十一年，即一八九〇年（那时罗素已经六十八岁，另外出版了三本《日记》类型的战争书籍，一本是一八六一年关于美国内战的《南北日记》，另一本关于普奥战争，发表于一八六六年，第三本于一八七〇问世，写的是普法战争），甘地在伦敦读法律系，正竭尽所能应付一趟和罗素一八五八年印度之旅反向而行的文化之旅所带来的困惑。十年后，即一九〇〇年（罗素被封为爵士之后五年），甘地在南非为印度人的权利而奔走——大起义之后二十或二十五年，印度人被送往大英帝国的许多原奴隶殖民地，在种植园工作。接着，在一九一四年（罗素死后七年：这位新闻记者八十六年的生命被整个包含在帝国的荣耀期内），甘地正准备回印度，想着要如何在印度一展抱负，如何发挥他在南非时在政治宗教等方面所学到的东西。

从一八五七年至一九一四年，从印度大起义到世界大战爆发——这段时间不长，而一些重大事件的种子在此时埋下了。但是，回头看看大起以前的一百年：在这整个期间里，一再呈现在世人眼前的是一个无助的被践踏的国家。自从穆斯林入侵后它就一蹶不振，财富不断受到压榨，农奴总是为一再变换的国王、疆界和王国而在田里劳动、修建防御工事。

“我永远都会认为理性的自由使人有德性，而德性使人快乐：因此热切希望世人快乐时，我祈求普世自由。但是你们对印度人的看法过分公平：他们没有享受公民自由的条件，他们中极少人有这个概念，而有这种概念的人并不想拥有它。他们必须（我

强烈反对这种邪恶，但知道其必要性），他们必须用绝对的权力加以统治。知道土著他们……在我们的统治之下比在德里的苏丹或大公治下快乐，我的痛苦大为减轻。”这段文字是十八世纪伟大的英国学者威廉·琼斯爵士所写，出自他于一七八六年从加尔各答写给世界彼端弗吉尼亚州一位美国友人的一封信。在威廉·霍华德·罗素的印度之旅七十五年前，威廉·琼斯爵士以三十七之龄前往加尔各答担任孟加拉国最高法院法官。那时没有铁路或汽船，没有取道埃及的捷径；到印度的旅程要绕过好望角，可能花上五个月；印度与英国之间的信件每三封当中就有一封会遗失。威廉·琼斯爵士想到印度发财。他花了五年时间谋求到印度任职的机会——因为那会带来巨额金钱。他希望只要到了印度，就在六年内赚三万英镑，他念念不忘那个数字。这就是可以从被践踏但总是盲目地继续工作的印度之屈从与不幸中赚得的巨款。

他对他的美国通信者所说的自由与快乐之谈是由衷之言。威廉·琼斯热爱公民自由的理念，并且支持美国独立。他曾三度造访在巴黎的富兰克林，甚至一度想搬到费城定居。他出身于小康的中产阶级（祖父是著名的家具木匠）。虽然他是律师兼牛津一所学院的院士，也以杰出的东方语言学者闻名，他在英国却总是需要依靠贵族赞助。这就是他想要来自印度的那三万英镑的原因：为了他自己的自由。而他可真不凡：他回报印度的和他拿走的一样多。在孟加拉国，当他进行有关印度法律的重要而富原创性的工作，并按时将钱寄回英国添进他日增的财产时，他也——不是为了钱，而是为了兴趣、学识、荣耀——深入研究梵文与其他语言，和婆罗门交谈，发掘并翻译古代经文。他将许多十八世纪启蒙运动的看法带到印度。在频频被征服的印度的文化废墟里，他以身处古典世界之废墟的文艺复兴时代人士自比。

这是来自他于一七八七年在孟加拉快住满四年时，寄回英国给他的资助人斯宾塞伯爵二世的一封日记体长信：“我该拿我在印度的文学研究和什么相比？设想希腊文学只存在于当代希腊，而且只有祭司和哲学家接触得到；又设想他们被哥特人、匈奴、汪达尔人、鞑靼人陆续击败，最后为英国人所征服；然后设想英国国会在雅典设立了一个法院，而有一个好钻研的英国人是法官之一；设想他在那里学习他的同胞无人能懂的希腊文，并且阅读其他欧洲人从未听闻的荷马、品达[5]、柏拉图。把希腊文换成梵文，朱庇特换成婆罗门……那么我就是这个国家里这样的人。”

威廉·琼斯赚到的钱比他一心想要的三万英镑还多。他花了将近十一年，积累了将近五万英镑。想到这笔钱应该会令他欣慰，只是金钱本身并没有让他得到好处。他的妻子带病回到英国。翌年，当他准备在她之后回国时，却不幸辞世，享年四十八岁，葬于加尔各答。

他和其他像他一样的人最早让印度人知道他们文明有多悠久，有何等价值。那些知识为一百多年后的民族主义运动提供了力量，那些知识传播得非常远。在殖民时期、印度独立之前的特立尼达，那些有关我们文明的知识几乎是我们唯一能依靠的东西：例如，小时候在学校，我们便读到了歌德对威廉·琼斯爵士在一七八九年所译梵文戏剧《沙恭达罗》的评语。

我们何其幸运有机会得到那一点知识！梵文被视为神圣的语言，只有祭司和婆罗门能读梵文文本。威廉·琼斯必须由一位印度教医生来帮他翻译那部戏剧；即使在我们这个世纪，笃信宗教的人也会为这种语言的神圣性而大动肝火。威廉·琼斯翻译那部戏剧之后将近两百年，在已独立的印度，有人问维诺巴·比哈夫[6]——他师法甘地，被某些人视为印度的某种精神上的避雷针——他对《沙恭达罗》有什么看法。这个无所事事的家伙生气地回答：“我从来没读过《沙恭达罗》，也永远都不会读。我学神的语言不是为了拿鸡毛蒜皮的小事来自娱的。”

有这种内在破坏性，这部戏剧还能幸存下来，我们对过往的文化还有一些认识，这实在是件奇事。对每一个印度人而言，英国统治印度的时期都充满了暧昧。以我的背景——在威廉·霍华德·罗素带着仆人与帐篷，享有在英军总部集体用膳的权利，以帝国主义的、《泰晤士报》记者的身份横跨恒河平原二十或二十五年后，从那个人口过多的平原移民他国，以及由于移民，长久以来阻隔我自己之过往的那片黑暗——那段历史对我还有一些特别的暧昧之处。

每当我思索印度的历史，看到（或许带着抑郁症患者，或遥远的殖民地子民的夸张）我们是多么接近文化赤贫的地步，不可思议地发现我们只是误打误撞才得到了那些让人产生自觉与力量的概念——法律、自由及人类广大共同生活的概念——我们只是经由误打误撞才有点可能面对威廉·霍华德·罗素，甚至包括他那些“我的感官对事物外表所得到的印象”，但并非平等地面对——时间无法那样扭转回去——而是要有点自知之明地面对：每当这种时候，我就会犯心神不宁的老毛病。

所以，在思索这段近代历史时，我的反应并不跟拉希德完全一致。我都不知道衰败之前曾经有过盛世，我也没有现成的敌人可以怪罪。成长于遥远的特立尼达，我没有宗族或区域的观念，完全没有住在印度的人能得到的种种支持与保护。就像处于南非印度移民之中的甘地，也出于大致相同的理由，我反而逐渐产生印度人为同类、印度是一家的观念。在不得不接受历史的情况下，我的批评、困惑和哀伤都向内而发，针对的是给予我们极少保护的文明与社会组织。

住在印度的人并没有像我这样的感觉。或许由于身在印度，必须在那里安排他们的日常生活，他们无法那样感觉或容许自己那样感觉。但是这次在德里，我遇到一个出版家，他的哀伤超过了我。他叫维希瓦·纳特，七十岁，他的家族已在德里住了四百年。他的家族有一段经历，即大起义期间英国人围攻时，他们不得不抛弃世居的房产，逃难他乡。这只是许多事件之一：身为印度人，维希瓦·纳特的心念会回到比大起义早得多的时代，回到数百年前。

他说：“读印度的历史，我有时会落泪。”

一九三一年甘地发起进占盐场示威时，他十四岁。从那时起，他一直穿印度土布做的衣服。

他说：“甘地把我们组成一个国家。我们像老鼠，他使我们成为人。”

老鼠！

他几乎是按照字面意思讲这些话的。“自从存在于地球上以来，人类这个物种一直想要消灭老鼠，但从来没有成功。即使在纽约也还没有成功。同样，我们一直遭到抑制、

受折磨、被征服——但从来没有人能把我们消灭。这就是我们的文明的长处。但是我们怎么过日子呢？就像老鼠一样。”

他厌恶种姓制度：“我们成为奴隶的主要原因。”他还有一项我从来没有的东西：清清楚楚的敌人。婆罗门是敌人——又是他们，而且是在远离南部的反婆罗门政治一千多英里之外。

“在穆罕默德信徒那么多次可怕的入侵期间，婆罗门让这个国家失望了。从头到尾，他们不断念他们的祈祷文，他们的‘哈凡’：‘神会保护我们。’”

和他的手织土布与民族主义、历史意识，他对甘地的尊敬同时存在的是一似乎有矛盾——对宗教的排斥。这种混合产生了一种特别的激情，而维希瓦·纳特的激情展现在几本他主编的以四种语言发行的杂志上。他的妇女杂志特别成功。《妇女时代》是以英文发行的双周刊。它在十五年前创刊，抢走了几份较老的英文妇女杂志的市场。它目前的销量约为十二万本，是最畅销的英文妇女杂志。维希瓦·纳特认为他可以把销量提升到五十万本。

我想我从来没有看过印度的妇女杂志，我不认为它们有什么大不了。我知道这类杂志，知道其中几本的名称。我从来没有想到在印度它们会有一段独特的演变历史。一旦有了这个概念，我便明白，在一个仍然如此仪式化，有这么多教规与家法，大部分婚姻是由媒妁安排，冒险的机会与需要并不大的社会里，这是必然的。

我在孟买即听说过《妇女时代》。在人们口中，它的成功非比寻常。但是我碰到的人对杂志本身却瞧不上眼。它被认为粗俗而且落伍——虽然我后来在德里倒见识了主编破除传统与改革的使命感。这本杂志的非凡之处在于它找到了新的职业女性读者群。将难得的卢比花在一本英文杂志上的读者可能会被认为拥有社会与文化抱负，但是《妇女时代》的读者却并非如此，这是她们的一个奇特之处。这些读者对她们老旧、封闭的世界感到满足。

一本被《妇女时代》抢走市场的竞争杂志的主编说：“《妇女时代》幼稚透顶。它是印度第一本迎合这个新读者群的妇女杂志。”

她怎么界定这个新的读者群？

“她们现在有一点闲钱，拥抱消费主义。她们受过一点教育，但这教育受限于她们的传统思想及她们家族的旧信仰——一种非教育，一种学舌教育。”

孟买旅馆的书店根本不卖《妇女时代》。那个女店员表明了她压根儿不喜欢被问到这本杂志。我从人行道上的杂志摊贩处买了一本。我对它的第一印象是索然无味。要不是正在找它，我可能不会看到摆在那杂志摊上的它。它制作得很好，但不显眼，在上光的新闻纸封面上有个不吸引人的年轻妇女的脸庞：仔细化过妆但不具挑逗性，女人眼中的女人。而且要是不知道这本杂志的名声，翻阅过内页之后，我几乎记不住任何东西。

主要的文章有六页长，附有摆拍的彩色照片，谈的是关于“相亲”的话题。这是在一桩家庭安排的婚姻最终于敲定之前，男方家庭一伙人造访女方的习俗。阿修克——我在加尔各答认识的公司经理——就因为自己相亲的经验令他觉得十分难堪，决定不再做那种事。他自己追女朋友，自己求婚，不让他的家人插手。阿修克可以那样做，他可以照料自己。《妇女时代》的读者没几个有那样的条件，而且《妇女时代》对相亲的习俗有相当不同的态度。大部分婚姻是别人安排的，那篇文章的作者说。既然情况如此，那么相亲便是把女孩介绍给男孩的最好的方式，它也不像某些人所说的那么让人没有尊严。

事实上，那篇文章是一篇建议，把处理这种场合的最佳方式提供给女孩及其家人。作者说，首先，如果在相亲仪式后男孩说不，女孩不应觉得自己被拒绝了。那可能只是因为男孩家人的“要求”——钱财要求——对女孩家人而言太多了。为避免这种误会，女孩双亲务必先查清楚男孩及其家庭，再邀请对方来相亲。女孩双亲应该去看男孩几次。该文作者给女孩双亲的一个指点是，当他们到了男方家里时，要看看仆人、小孩及宠物是否喜欢那个男孩。

就相亲这场合本身而言，女孩不应搽太多脂粉或戴太多珠宝。她不应该说大话，办不到的事就别说办得到。她的父母也不应该装得比实际有钱。作者说，有些家庭甚至借家具来撑场面。接着是尊严问题。在这种场合下，女孩和她家人是有所求的一方，他们必须赢得男孩及其家人的好感。但是：“女孩父母的举止措辞不应该曲意讨好或卑躬屈膝。”说得容易，但在别人来相亲的情况下，女孩家人如何保有他们的尊严？作者提出一个建议。“有些家庭坚持女孩要碰触来看她的每一个男孩及其父母的脚。这个做法令人叹息，有违基本的人性尊严，因此最好避免。”

不过，这套做法仍有其不公平之处。该文引述了一个女孩的抱怨：“为什么男孩不能好好梳洗过，带着刮胡水的气味，手上拿着学历证书、职业证照等等低着头坐在他的客厅里？”对这个抱怨，该文未作答复，只说：要是哪个女孩不想自己物色丈夫——“相信我，在我们的社会这是很难做到的事”——那么人家要来相亲，她就必须将就。“如果男方家人装腔作势，举止高傲，那也情有可原，因为这是传统与数千年社会行为所造成的。”

后来，在德里见过维希瓦·纳特之后，我可以从最后那个句子中看出他的激情及反传统主张的蛛丝马迹。若不了解这一点，那句话的用意只会显得食古不化，只是把旧习俗当作熟悉的最好的东西加以接纳。接着，站在那种明说或暗示的接纳立场（有时带有不接受就算了的意味），该文也只是提出了一些家中见过世面的人都想得到的指点。相亲的场合衣着要端庄，言语要谨慎；对男方家人在问题中设下的圈套要当心；对上了年纪的男方家人要恭敬，对小孩要亲切。

指点，最简单的那一类指点——这显然支配了这份杂志的方针，这显然是这份杂志所满足的需求。相亲这类习俗可能是旧的，但它们所存在的世界却是新世界，而在这个世界里，这本杂志的读者仿佛几乎要从零开始。

《个人卫生》是该杂志同一期刊登的一篇长文。随文附有一张照片，照片中的女孩弯身在水槽上泼水洗脸，文章提供的是最基本的建议。文章开头有那么一丝漠视宗教的意味，但你必须先了解状况才看得出来。“当今，不用说，一个人敬不敬神已经不是那么严重的事，就像我们有许多人并不把洁净与个人卫生奉为宗教这件事也不

是那么严重一样。”这说得累赘，甚至不清不楚，不过该文的重点是清楚而简单的卫生课题。

“身体弄脏了没有害处，只有当我们喜欢保持肮脏时才会产生问题……保持我们身体及周遭环境干净整洁的重要性无须再加以强调，其直接结果是健康、心境平和与快乐。”打理得干净、“不邋遢”可以避免感染，也就不必花那么多钱看医生、吃药：因此，这可以减少一部分财务问题。

然后，一个步骤接着一个步骤，没有忽略掉任何环节，作者为读者一一讲解印度境内的个人卫生问题。“周遭环境的整洁是不可或缺的第一步。”“整洁”——一个委婉的字眼。“周遭环境”——一个奇怪的用词，不过，“房屋”或“公寓”显然并不能涵盖所有人的居住空间。由此我们可以明白，这篇文章所针对的读者并非都有好的生活条件。这篇文章的某些读者生活应该非常拮据，仅过得去而已。

水很重要，这篇文章说，应该有足够的用水。印度是个炎热的国家，每天需要洗一两次澡，“还要彻底刷洗，使用肥皂和温水，用力但柔和地刷”。清洗身体之后是洗衣服。“衣服一旦沾了汗水就应该尽快洗过后再穿……内衣裤的洁净极其重要，因为它们是贴着皮肤穿的，如果不换洗，可能造成皮肤过敏或更严重的问题。”和正文末页相对的是杀虫剂的全页广告。女儿拥抱着母亲，两人都对着镜头笑。“她的问题都包在我身上……她的虱子问题我都托付给美敌克。”（虱子！难怪当我向旅馆书店的年轻女子要《妇女时代》时，她做了一个奇怪的表情。）

简单的指示——你若是局外人，便会觉得乏味。而小说故事——这一期共有五篇——就像寓言一样。一个胖女人随着被外派的先生到了韩国。她对旅馆的饮食很不放心。她想象羊肉其实是狗肉，面条是蠕虫。她吃了两个月的沙拉、酸奶和一点米饭。她瘦了，变了一个人——一个更好的人。一个富有的年轻印度商人回印度找新娘，人们期望他娶的奢华女子令他退避三舍，他挑中的反倒是奢华女孩出身卑微、父母双亡的表妹，后者以用人身份住在她家里。在另一个故事里，一个有钱男子的太太试图把她贫穷的姨妈藏起来，这个姨妈的纯良彻底感动了那个丈夫。纯良——这是《妇女时代》这些故事里大部分人所具备的。杂志内还提到阅读浪漫小说的女性，特别是由米尔斯与布恩公司所出版的英文小说。但在这些故事中，重要的是家庭之爱而不是男女之爱。

家庭之爱、针对枯燥问题提供对策的文章、宝洁公司的杀虫剂广告、抗菌乳膏广告、热水器：这里没有任何东西引人遐思、令人渴望。谁料得到，这是最畅销的妇女杂志的点子？

古尔香·尤英是印度最有名的妇女杂志的主编之一。她在一九六六年成为《夏娃周刊》的主编，在七十年代晚期把该杂志办得有声有色。

在孟买的一席晚餐中随兴谈到《妇女时代》现象时——那时她（或我）还不知道我后来会对妇女杂志大感兴趣——尤英夫人描述印度妇女杂志必须争取的新读者是哪一类人。这个读者是职业女性。她早早起床，照料家人，打发他们去上学、上班，接着自己也出门工作去——或许是在公司行号上班。五点半她离开办公室，在前往公交车站或火车站的路上买了做晚餐的蔬菜，然后在回家途中把菜切好。

这个在坐火车回家途中把蔬菜切好的情节吸引了我。但我只需搭一两次郊区火车就会了解，在孟买，这个情节不过是异想天开，是一幅田园式的幻景，那一两次经验就让我明白郊区火车有多拥挤，职业女性必须奋战——拼尽全力——才上得了车，遑论在火车上切菜。后来我在《妇女时代》上读到一篇故事，通篇写的是一个女孩在抢搭一班郊区火车的推挤中和她姐姐失散的情节。

几天之后我到尤英夫人的办公室拜访她时，她承认那是想象。她说，她只是想形容印度城市里职业女性的处境。我或许会认为她只是在做个风趣的描述，但是职业女性的生活可一点都不有趣。

“我们和这些人及她们的朋友谈过。我们得到了一些反馈。职业女性通常五点左右天一亮就起床，装满当天要用的水。我们大部分住家不是二十四小时有自来水的。清晨有水，然后一整天停水，到晚上又供应一个钟头或不到两个钟头。这是下层中产阶级地区的情况。所以，一起床，她就在找得到的盆和桶里装满水。然后她做早晨的家事，给丈夫和孩子准备了茶、早餐等等之后就为他们装午饭。这些事主要由她动手。然后她自己出门上班去，通常要在拥挤的火车上坐上一大段路。她难得有位子坐。”

“她丈夫做什么工作？”

“职员啦，银行雇员啦，或是工厂的中阶职位，薪水大约一千到一千五百卢比。太太的工作可以赚六百至一千卢比不等。”

“听起来很辛苦。”

“非常辛苦，一点意思都没有。她一整天没和孩子在一起。她五点半或六点下班，可能要先搭公交车到火车站，或者——这更折磨人——可能必须全程坐公交车回家。有时排队等公交车的队伍会有一英里长。路过时，我经常纳闷她们究竟何时才坐得上车。前往公交车站或火车站之前，她会先买蔬菜或任何她需要的东西。蔬菜就装在她小小的‘提拉’——手提袋——里。

“她终于回到家了。在自己喝杯茶之前，她必须先端一杯给她的丈夫大人，那个老爷可能已经跷着二郎腿坐在电视机前了。尽管收入很低，他们十家当中有九家拥有电视。接着是晚餐。接着看孩子做一点家庭作业——如果她懂得怎么样的话。她的一天结束得很晚。她得洗碗盘，然后又要烦恼水的问题。”

“她们是如何撑下去的呢？”

“这是她们的命，她们的命运。她们相信命该如此。我不见得是在描述《夏娃周刊》和《妇女时代》的读者。我只是在表明，生活中有这么多苦差事的这类妇女会是多么难过。”

处于这种境地的妇女需要特殊的杂志。照着欧美杂志依样画葫芦可不管用，强调女性魅力的倾向也可能会弹错了调。

尤英夫人说：“《夏娃周刊》的基本读者——可能是秘书——和《妇女时代》读者的唯一差别是语言。《妇女时代》使用较简单的语言，生怕用了什么女人搞不懂的话。几天前我听到一个解释《妇女时代》为何成功的精彩说法。阅读《妇女时代》的妇

女事实上对杂志感到畏怯。她们宁可拿起像《妇女时代》这种不会令她们感到不自在的杂志。但是我乐观地认为那种反动的妇女报刊将会消失。当我们，”她指的是《夏娃周刊》，“写到相亲的题目时，我们激愤难平。而且我们告诉那些妇女，告诉那些女孩，她不必经历这种事。不过必须要有足够的教育程度让她在日后某个阶段能经济独立，她才有办法反抗。”

这正是重点：对于一个来自那种背景，具备那样的教育程度，生活在那些“周遭环境”里的女孩或妇女，反抗的念头根本连想也别想。《妇女时代》是针对那些妇女出版的。因此，这本当初在我看来那么不具特色、枯燥乏味的杂志开始显得更有内容，开始呈现出一个全新的印度，一个我原本不容易认识的印度城市社会的新部分。

独立前印度并没有妇女杂志。中产阶级的印度妇女阅读两本受欢迎的英国杂志《妇女周刊》及《妇女自家天地》。英国人走后，这些杂志便买不到了。即便是中产阶级的印度妇女也会觉得从印度订阅它们太贵了。告诉我这件事的是南迪尼·拉克希曼，一个专跑媒体与广告新闻的记者。我从她那里得知了印度妇女杂志的简短历史。

“当《印度时报》这份英国报被印度人接收后，他们开始发行《费米娜》。那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早期，最初几期带有英国余风。主编是位帕西^[7]女士。在那年头，当模特在印度并不被认为是个好职业。因此在《费米娜》里，你可以看到许多外国人穿印度服装摆姿势的照片。担任模特的印度妇女来自富裕的印度家庭，不怎么受到习俗和传统规范的束缚，很不幸，过了几年，这位首任主编自杀了。没有人知道原因。那时她应该接近五十岁。然后破天荒地由印度人当了主编。

“《费米娜》那时想争取更多妇女读者，因此他们开办了这个印度小姐选拔。他们在全国——孟买、加尔各答、马德拉斯、德里等主要城市——举办选美，获胜者再参与印度小姐选拔。那不只是中产阶级的活动——那可是社交界的一件盛事：富裕的、有钱的、有权的，经常出席社交聚会的人士都参加了。选拔活动让人感到一些身处上流社会的派头。刚开始，并没有很多女孩参加，因为选美还被认为有失身份，即使对许多自以为有派头的人也一样——因为并不是每个人都会赢。我想那是因为害怕落选。还有，被选上的印度小姐必须参加环球小姐选拔。届时她们必须在一个项目里穿泳装走伸展台，这将会震惊全印度。所以在早期，只有帕西女孩和基督教女孩当选印度小姐。但是，尽管中产阶级印度妇女无法参加，她们开始朝那目标而去。对她们而言那是件新鲜事——那份魅力、那种形象。她们为之震惊，同时也感到着迷。“《夏娃周刊》大约在这时候出现了，他们也开始办选美活动。当时两份刊物的发行量应当是一万五千份左右。过了很久，他们开始刊载有关如何披莎丽、如何打扮的文章。一开始这样做的是《费米娜》的一个男性主编。我想他对妇女的希冀有比较开放的看法。

“那时还没有很多职业女性。杂志刊登着像《战争寡妇的经验》，或在印度国土分裂时失去丈夫者的经验这类故事。

“印度妇女杂志的创始是一个缓慢的过程——由于教育程度和自我意识的提升，读者增加了，市场也扩大了。《费米娜》在七十年代末达到了九万份的销量，《夏娃周刊》也是。当今表现最杰出的《妇女时代》创刊于一九七三年，随着《妇女时代》的崛起，《费米娜》的销量下跌——跌到今天的六万五千份。现在有一份新杂志《精明》，它是和《妇女时代》正好相反的刊物。《精明》办了三年，已经有了五万份销量。它是月刊。《费米娜》是给年纪较大的妇女看的。《精明》的对象是在城市里长大的十八到三十岁的妇女。

“《精明》是一份八卦杂志。它每期都有一篇封面故事，一篇关于某个名女人的专题报道。她被称为‘本月《精明》女人’。她一定离了婚，闹绯闻，或被丈夫殴打，或为了某人而抛夫弃子，或丈夫为了别人而离开她，要不然就是她有婚外情。而且到最后她一定是胜利者。她有办法鱼与熊掌兼得。每个月都有这种女人。《精明》女人相当有名，但也不尽然。假设我有骇人的生活经验，如果我什么都敢，什么都能抖出来，那么《精明》就会把我塑造成女主角。他们为这种故事找到了一个市场：我想他们做过一些调查。印度妇女可能不会承认她读《精明》，但她还是会读它。《精明》是针对城市地区的，《费米娜》和《妇女时代》则在小城镇还看得到，像纳西克或那格普尔。《精明》在两三个月前刊登了有关强奸的文章，还附有照片，妇女组织说那种做法太张狂了。法院下了强制命令，让他们收回所有的杂志。”

我们谈着《妇女时代》。我把古尔香·尤英关于《妇女时代》所吸引的职业女性的话告诉给南迪尼。

她说：“那有点把《妇女时代》的读者浪漫化了。那是精英分子说的话。”南迪尼自己才脱离传统或小镇生活一两代。“我每天上班要坐两趟公交车、一趟火车。我起得很早。但是我不看《妇女时代》。我在家做饭，又要上班，但我不觉得单调辛苦。那是高高在上的论调。说这话的人恐怕有一大堆仆人供她使唤。”

南迪尼并不认为《妇女时代》对职业女性有吸引力。“它的对象是传统中产阶级家庭妇女。我不是指文盲。只有那本杂志每期都刊登五篇小说——虚构的。那些故事千篇一律：他们从此过着快乐的生活，丈夫回到了妻子身边。《妇女时代》对妇女的看法很偏颇。女人不会做错事，她一定是好人。她可能是个祖母、妻子或婆婆，但她一定是好人。即使丈夫是个酒鬼，在故事里，好心的妻子会帮他把酒戒掉。对杂志而言，先生为什么酗酒可能无关紧要。他们不从这个角度看问题。那些情境发生在日常生活中，读者可以明了每一个情境。在五十年代，《费米娜》和《夏娃周刊》里的故事应当是离生活很遥远的。

我说《妇女时代》的故事在我看来似乎是寓言，很难称得上小说。

南迪尼说：“它们写得很差。我不了解，尽管有这么差的文笔和包装，这本杂志还是有这么大的读者群。”

杂志是不是提供了什么指引？妇女阅读这份杂志是不是为了简单、基本的建议？

“那些小说的用意是娱乐。读者觉得小说里的情境可能发生在她们身上。婆媳问题。或是男孩出国留学，他在印度和一个女孩定了亲，或娶了她，然后他在国外爱上了别人，但最后他回到妻子身边，从此他们便过着快乐的生活。《妇女时代》不碰触社会问题。他们处理个人的处境。编辑知道他们在干什么。”

我们谈到那篇关于“相亲”的文章。它引起了某种程度的反感。许多人谈论它，从刊物的角度来看，它可算是达到目的了。

南迪尼说：“我会谴责相亲的做法，但他们不会。他们的文章有一个副标题，‘正面看这种习俗’。而且他们刊登像这样的照片。”

一张摆拍出的彩色照片占了文章第一页的上半幅，照片中一个女孩用茶盘端茶给来相亲的一伙人。照片里的房间狭小拥挤（或许是一间十平方英尺的标准印度房间），家具之间几乎没有空间。家具包括：搭配的三件式“组合沙发”、一张咖啡桌，以及一张小几，上有一个大台灯及种在一个陶盆里的金盏菊。来访者当中的四个人坐在沙发上，两个女访客直瞪着端茶盘站着的女孩，女孩身穿新莎丽，头发刚做过，用一种可怜的表情看着镜头。

南迪尼并没有我这种局外人的观点。她看不出照片有什么好笑的地方，她彻底为那年轻女孩感到难过。“太可怕了。在文章最后他们说男孩和女孩见个面是好事——他们不说那是必需的——而照片中男孩和女孩隔桌对坐，却都不看对方，也不说话。一个小标题是‘恭敬而诚挚’。”她把那篇文章读出声，“男孩的姐姐与侄儿都应该友善慈爱以待。”她所读的内容令她气恼。她说：“如果一大群人来看你，你不必像是在展示自己，也不必像是在等着卖自己。在这篇文章里，他们想采取自由主义的方式，但是它将这习俗合理化的论调十分强而有力，因而使那种自由主义的方式失效了。他们的诉求对象不是新女性，他们的诉求对象是传统妇女。

“我妹妹教育程度不高，但她的婚事是经人介绍的。她从来没谈过恋爱，有些人来提了亲。我的父母问她的意思。她没有做那样的展示，只是见了那男孩，一个商船船长。他们彼此有意。”

“如果《妇女时代》的读者必须经历像相亲这样的事，她们会觉得痛苦吗？”

“她们已经被灌输不得不忍受这些事情。有些妇女确实觉得那是折磨，但是她们必须熬过去。不管一个妇女受过多高的教育或多么有钱，你会听到她说，‘我终究会想结婚生子’。但是也有妇女喜欢《精明》杂志。现在有这两个读者群，这两份刊物把《费米娜》及《夏娃周刊》远远抛在后面。

“谈到广告，你会在《妇女时代》和《费米娜》里看到烹饪材料和某些化妆品。但你找不到两百毫升要价五十卢比的冬季皮肤保养乳液的广告。那样的东西会在《精明》做广告。在印度卖东西可不容易，需要做些调查才行。”

我在旅途中偶尔会买一本《妇女时代》，而我日渐佩服它在新闻报导与社会服务上的贡献。我觉得它的成功得之无愧。我认为它的优点在于古尔香·尤英曾提到的一点：它没有吓到它的读者。

这是杂志故事中一再出现的主题：某个女子——通常是刚进门的新娘——发现她不应该对穷夫家感到那么没面子。《妇女时代》从来不会让它的读者感到没面子。它的故事、食谱、室内照（譬如那篇相亲文章附照中的拥挤小房间）是读者在生活环境所熟悉的；它不曾超越那些环境。或许那种有认可的熟悉感本身就是一种魅力；或许那群妇女不曾在其他任何媒体——电影或电视上——找到那种充满认可的熟悉感。

有了那种认可，就一定令人放心。我们可以说，让读者放心是《妇女时代》的基调。故事（主题通常和亲情有关）中的人物到头来总是比他们看起来更好或更有人性。提供指导或建议的文章也同样令人安心。没有任何事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妇女时代》会告诉你有关拜访别人的所有规矩：不要事先不通知，不要让你的孩子碰人家的东西，不要让他们穿着沾泥的鞋子在主人的沙发及软垫上蹦跳。在另一期里，《妇女时代》——可以说是反客为主——会告诉你如何应付不速之客：“你可以很得体地暗示，但别在他们刚到时就马上这么说，而是等他们待了一阵子才说：‘要是知道你要过来，我会给你更好的招待，也会调整我的计划。’除非访客非常迟钝，否则这应该足以让他们明白你的意思。”

《妇女时代》会告诉你你怎么写信：不要使用弄皱或沾了油的纸张，不要从你女儿的练习簿上撕一页下来写，不要口气大，不要只写自己，不要把邮票贴得整个信封都是。这杂志甚至会告诉你看电影的规矩：不要携带食物，不要对情节发表意见，孩子哭起来时不要抱着他在走道上走来走去。

不需要这一类建议的人就用不着《妇女时代》，而需要这种建议的人绝不会被指摘或嘲笑。他们绝不会把错归到读者身上。那是别人的错，读者可能已经见过的错误，总是有什么故事或寓言可以委婉提出纠正。《妇女时代》邀请它的读者到一个特殊的、共享的世界。它的编辑态度是关怀，几乎是爱。

当我认识了它的主编维希瓦·纳特之后，我发觉这态度大致反映了他所怀抱的使命。他七十二岁，仍然几乎一手掌握他的印刷与出版业。他身材中等，神采奕奕，没有明显的赘肉，身穿白色长裤与短袖衬衫，衬衫是印度手织土布，但要不是他告诉我，我不会知道。他的一身看来很清爽，随时就可办事。

他予人一种不习惯谈论自己的印象。他没有个人逸事，也不会拿自己的经验当作示范。他还会关心世事；他仍然热衷于一些想法；他全心投入工作，这使他的眼光向外看得很远。他很喜欢办杂志这个念头，他喜爱和印刷有关的一切事情。他对设在一楼的新海德堡印刷机感到自豪。同时，由于他对印刷的喜爱，他在楼上一个铁槛隔间里保存了一盘盘、一箱箱的旧活版铅字，有印地语的也有英语的。

他的家族起初于一九一一年在德里开设了一家印刷厂，所以在印刷业里，他算是有点家传背景。就像其他行业里的印度人，看起来在独立之后绽放的才华是在先前一两代逐渐成熟的。他的家族在德里住了四百年，但他最近只能追溯到他的曾祖父。一九一六年他在曾祖父家里出生，一直在那里住到一九三四年。这位曾祖父出生于大起义前不久，或许是一八五四年，就是他传下了他们家在一八五七年英军围攻德里时弃家而逃的故事。

关于这位祖先有一项较明确的记录。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他曾受雇于英国辞典编纂者费伦博士。费伦博士当时正在编一部印地语、乌尔都语、英语三语辞典，而维希瓦·纳特的这位祖先曾和费伦博士一起到北印度各地，记录他们听到的单字和词组。维希瓦·纳特的办公室里，就在他背后，有一个从橱柜一直延伸到天花板的玻璃门书

柜。费伦博士的《辞典》——重新装订过——就在那个书柜的一个架子上。它有一千二百页的篇幅，每页将近四开大小，十英寸长七英寸宽：《印度斯坦文英文新辞典，附印度斯坦文学与民间传说引例》，S.W. 费伦博士编，一八七九年由伦敦 Trubner & Co. 及巴纳拉斯 E. J. Lazarus & Co. 出版。每一个词条都以三种语言、三种字体列出，印地语或乌尔都语的发音都以英语的近似音表示。

所以，在威廉·霍华德·罗素印度之旅才二十年后，又有了这另一个英国人的旅程，行经某些相同的地区，又有了这不可能充分得到报酬的另一项大工程。在费伦博士的序里，他向维希瓦·纳特这位学者型祖先致谢，他是“德里的塔库尔·达斯导师”。

事实上，塔库尔·达斯在大约三十年后向费伦博士买下了《辞典》的版权。他想要重印这部辞典。这是他在一九一一年买下一家印刷厂的原因之一。如维希瓦·纳特所说，那一年国王乔治五世登基，那一年英治印度的首都也迁离加尔各答，新德里的基础同时奠定了起来。但是塔库尔·达斯并没有重印那本《辞典》，他几乎才买下印刷厂就死了。于是维希瓦纳特的祖父必须照料那家印刷厂的成立事宜和商务运作。排印《辞典》一定是一件极其费力的工作，而且会血本无归。维希瓦·纳特说：“每一个字母，包括印地字母、英文字母及乌尔都字母，都必须用手排版。印刷厂只好靠别的工作来维持下去。”排印《辞典》的事被搁置一旁，目前他们家族只剩维希瓦·纳特办公室玻璃书柜中的那一本。

维希瓦·纳特说：“现在它已经过了版权期限，据说，有人出版了影印本。”

维希瓦·纳特的祖父在一九一七年流行性感冒时疫中去世。就在那时，他父亲和叔公接管了印刷厂。他们是个正统印度教家族。“一个大家族，大家住在一起，一起工作。”但是家族里有摩擦。“家族内有分裂。到一九三九年，印刷厂几乎结束营业了。我想在那家印刷厂工作，但是我看到他们总是吵来吵去。所以我自己出来，拿到了会计师执照，不过我从来没有执业过。我重新开了一家印刷厂——靠我自己，没有靠其他家人。那时我二十二岁。”

我问他当时的德里是什么样的。

“很悠闲自在，在战前。一年当中有六个月这座城市都在睡觉。印度政府过去从四月到九月会迁往西姆拉——去避暑。新德里几乎成了空城。每个人都放轻松，白天睡觉，悠闲地做事。”

政治呢？甘地呢？

“我在一九三〇年对政治产生了兴趣。”他当时十四岁。“我想进监狱，但我尚未未成年。他们不会逮捕我。那是在进占盐场示威期间。甘地很有招数，我称之为招数。进占盐场是个招数，但那是必要的。我们没有武器。他下乡去村里，到处唤醒群众。进占盐场示威确实鼓动起了整个国家。我记得甘地抵达丹地海边的那一天，那时我们在德里街上用咸井水制盐。我们说，‘我们粉碎了盐法’。从制盐那天我开始穿‘卡迪’，就是手织土布。到今天还是。”

“进占盐场示威的时候，我们每天都有游行。那是德里及北印度各处的妇女第一次走到屋外，走出闺房。我有一些亲戚被逮捕了。我叔叔坐了六个月的牢；他后来在尼赫鲁政府里当部长。”

也是在那时候，“整个国家动荡不安”，他开始有了从事出版业的念头。他喜欢阅读，把所有的零用钱都花在书报杂志上。

“我常往出版社跑，用手排铅字，只是为了好玩。我父亲喜欢搞印刷，我也很喜欢搞印刷。我十一岁读八年级时便决定要出版杂志。”

我觉得他说出了我的情况。在殖民时代的特立尼达，在差不多同样的年纪，我产生了一大抵上是经由当记者的父亲——一种对印刷、字母形状及不同字体铅字的喜爱，一种对手稿排版后文字之转变方式的惊奇。出于对那种过程的喜爱，我决定成为作家，至于要写什么，我或许不像维希瓦·纳特——在三十年代印度的动荡不安中——对他要出版的杂志那么有概念。

我们谈了一阵印刷。我问他印地语的铅字字体，我非常喜欢它们。它们看起来有力、优雅而合乎逻辑，同时也能真实表现书写的形态。我问维希瓦·纳特，他是否知道是谁设计了最早的印地语铅字字体。我认为那个设计者是印度人并很有把握，显然我错了。

“草图从印度被送到英国。天城文，即从梵文衍生出来的印地文字体，‘是在那里刻的。我们使用的所有铅字——用来印费伦的《辞典》，用来印所有的东西——都从英国进口。我们从英国进口天城文铅字，一直到二十年代印度境内成立铅字铸造厂为止。我们用的纸是进口的，机器是进口的，油墨是进口的。直到甘地发动了国货运动——使用印度制货品的运动，才有在印度生产东西的尝试。”

不过必须承认，这当中有帝国主义的一面。“事实上，这应该大大归功于那些英国官兵及学者，他们深入我们的文学传统，翻译婆罗门不想让他们自己小圈子以外的人知道的经典。”婆罗门的这一点是维希瓦·纳特无法释怀的事；这仍会令他悲痛，仍会刺激他。不过，他也总是有他专业的一面。他以印刷业者的热切谈着印地文铅字。

“梵文字体本质上是一种手写字体。它的字母中有上升线，有下伸线，有些字母左弯右拐，还有许多缩写体。要把这些字体制成果活铅字实在是件不简单的工作。英文里有二十六个字母，有大小写两种字形。印刷厂里真的有两盘铅字，一盘是大写字母，一盘是小写字母。排印地文时你要用上四盘铅字。”有一盘缩写体，有一盘半字母，有一盘元音标记。他在一张纸上画了一个图，然后说：“不。需要五六盘铅字。”

他在办公室相隔两个房间——在这向晚时分空荡荡的，桌上已经收拾干净，许多椅子也空着——的地方存放着旧铅字盘。他拉出几盘，让我看铅字：线条仍然完整清楚，活铅字的边缘磨损了，闪闪发亮。从这个顶楼的一个走廊，你可以往下看到一楼的海德堡印刷机，以及一叠叠印好的纸张。那里有一股油墨气味和暖热的纸味。穿着白色的手织土布衣裤精神奕奕地穿过空荡的房间，他是——尽管没有雇员的尊敬来表明他的地位——这家印刷厂的所有人，对它的一切了如指掌，因为是他把它安排成这样的。

当我们回到他的大办公室——大桌子、褐色丝绒布面的转椅、矗立到天花板的玻璃门书柜、柜里的书、他出版的杂志的存档本、橱柜上的黑色湿婆雕像、一本老旧的

美国《时尚》杂志——他谈起历史及他反婆罗门的执念。

“我年轻时，自由运动正值高峰。我们当了几百年奴隶。独立运动开始时，我们必须有些鼓舞自己的东西，让我们觉得自己不像英国人所说的那么糟。为了维护自尊，我们开始认为我们有非常古老的文明——当然，这样说有几分真实性。但是它自然也有它的弱点，而就是这些弱点使我们做了这么久的奴隶。”

“一九三九年我开设自己的印刷厂时——过后不久我也开始出版自己的杂志——我开始读我们的古经文。我想亲自看看我们的文明究竟有多伟大或多崇高。当我细读我们的古代文学时，发现其中缺少了极其重要的东西。我越是研究经文，心思就越是不是平静——于是就想到了这东西。”这东西就是：他的杂志的改革派色彩。

“印度宗教是信仰的混合物，混合了五百种宗教或信仰。我们从一开始就有改革运动。从文明刚出现时，我们就有反对正统宗教的改革派运动。结果是每一个改革运动都衰退成一个教派——林伽派[8]、雅利安社，无一不是。佛陀造反，耆那教的创立者摩柯毗罗造反，锡克教的创立者圣人那纳克师尊造反。不胜枚举。他们造反，堕落成教派，然后变得和先前正统的人一样正统。所以我没有穿上那些橘黄色长袍，到处参加那些研讨会，或向群众传教。我出版我的杂志。”

他的第一本杂志《商队》以英文发行，创刊于一九四一年。一九四五年他创办印地语的妇女杂志《莎丽塔》。两本杂志都有约一万五千本的销量。

“那在当时是很可观的销量。我曾发表一篇文章说闲逛的牛应该加以扑杀，结果引起了轩然大波。他们上街游行，整个城市到处都是海报。那是在一九五〇年前后。”

但是《妇女时代》里并没有多少造反的倾向。人们甚至认为那是一份保守的杂志。他说：“造反的倾向不在《妇女时代》里，而在我们的印地文杂志《莎丽塔》里，后者的销量是《妇女时代》的三倍。《妇女时代》比较偏重社会事务。它是教育性的，教导妇女那些没有人会告诉她们的简单事。”

这个偏重社会事务的说法倒跟南迪尼有出入。她说过那本杂志处理的是个人情况而非社会问题。他们不同的字词使用方式来自其不同的世界观、不同的假设与不同的教育程度。而且维希瓦·纳特对造反有他自己的看法。

“在《莎丽塔》里，我们铆足劲反对信仰男女诸神，甚至反对信仰上帝本身。上个月我们在《妇女时代》上刊了一篇文章，题目叫《祈祷导致自私与奉承》。”

他从书架取出一本存档杂志，让我看那篇文章。我想只有《妇女时代》能使用这么严厉的标题。不过那个标题大致准确地说明了文章内容，该文抨击所有宗教之信众所做的祈祷。文中充满维希瓦·纳特对印度历史的愤慨。该文说，在上帝面前贬低自己的人也会在专制统治者面前贬抑自己。这种带着历史评判并且提及专制统治者的写法似乎是要去除当代场景，给这篇文章一种年代久远的韵味，而这文章——其激情与大胆，还有附刊的当代照片——结果却出乎意料地不具攻击性，其批判对象与其说是宗教，不如说是那些想和上帝签订合约的蠢人。

他是个信教的人吗？我认为只有信教的人才会对宗教如此难以释怀，只有真正倾心于印度教的人才会在艰涩、玄奥的印度教经文上花这么多时间。我想起在圣蒂尼克坦的齐达南达·达斯·吉帕塔：不信神的齐达南达在半退休的状态下有一股读奥义书的“重拾的兴趣”，而且，只比维希瓦·纳特年轻几岁的他在其中找到了最高的精神层次，觉得很有益。

维希瓦·纳特说：“我根本不信教。对奥义书的看法？”“文字游戏，奥义书只是个文字游戏。灵魂啦，梵天啦，通篇都是在证明灵魂是梵天的一部分，而梵天就是灵魂。有人说，有人说不是，有的说半是半非。印度教哲学家一辈子就在小事上辩来辩去。”

他办公室里的起舞湿婆雕像只是装饰性的艺术品，不是有灵力的宗教圣像。

“我觉得宗教是人类最大的祸根。没有任何其他事物能比它杀死更多人，摧毁更多财产。即使在今天也是一样——北爱尔兰、中东。印度教徒、穆斯林、锡克教徒全都在印度境内打来打去。最老的行业不是卖淫，而是当祭司。”

然而，尽管有这种破除迷信的心态，维希瓦·纳特却也有可说是正好相反的另一面：对家庭的关注。在印度，这种关注犹然等于想要保存旧社会体制的愿望。而且，就像破除迷信之念一样，它或许来自某种个人的需求。《妇女时代》充分呈现了这种不是真正矛盾的矛盾。

维希瓦·纳特说：“家庭是文明的关键。我强调的是家庭应该予以加强，而不是摧毁。妇女解放运动害许多家庭瓦解了。”

他认为自己不仅是甘地与独立所造就的，也是他家族的历史所造就的。或许，由于他家族的历史、大起义时德里被围城并被劫掠的家族故事，也由于他阅读了印度历史及那些令他哭泣的异族入侵与残酷事件、穆斯林入侵者对北印度的宏伟印度教寺庙的掠夺与破坏；或许，他心中怀着年轻人——他们只把他看成保守分子——所没有的对混乱的恐惧。

他创办《妇女时代》——其名称就是对妇女解放运动的大声驳斥——的一个原因就是要捍卫家庭的神圣性。而且这样的刊物还得以英文发行。

“我必须把讯息传递给不会读印地语的妇女。读英文、说英语的人控制了这个国家。整个女性主义妇女解放运动是由说英语的人领导的。你不会常在印地语或印度其他语言中读到它。”

南迪尼曾针对《妇女时代》说过：“编辑知道他们在做什么。”这句话暗示，在印度专业且竞争激烈的杂志界，经营杂志的人做过某种“研究”，就像人们说的《精明》杂志曾做过的那种研究。但我觉得维希瓦·纳特是凭直觉做事的，不管多少研究都无法找到他成功的法门。

别人无法套用《妇女时代》的法门，因为主编的个性含有许多暧昧而无法模仿的因素：历史引起的哀伤、破除迷信的态度、对再度面临混乱局面的恐惧、强烈的民族主义情怀、手织土布、对印刷的至高的喜爱——它承袭自他的祖先，后者在大起义不到二十年之后即参与费伦博士《辞典》的编纂，把一种新学应用到他所熟知的印度日常生活上。

在印度独立之后刚刚有妇女杂志时，这种杂志（如南迪尼所说）是模仿外国的东西，以上层少数人为诉求对象。如今《妇女时代》呈现的是阶层低了很多的纯印度社会，

它教导并安抚刚露面的妇女——生活中充满仪式与既定关系，而且不想反抗或梦想的妇女——并让她们知道严厉而真实之世界的微妙转变。

这套法子不能模仿或转移。维希瓦·纳特自己就曾试图把《妇女时代》的方法用到一本综合性杂志《活着》上。《活着》找不到读者群。在封闭的妇女世界里言之成理的东西，换到这本综合性杂志里却变得只有猎奇而没有实质。

[1] 威廉·霍华德·罗素 (William Howard Russell, 1820-1907)，英国记者，新闻史上第一位战地特派员，报道过印度兵变、美国南北战争、普法战争、祖鲁战争等。创办了《陆海军报道》杂志。1895年被封为爵士。

[2] 迪亚斯·德尔卡斯蒂略 (Bernal Diaz del Castillo, 1492-1581)，西班牙军人和作家，曾参与征服墨西哥。所著《征服新西班牙信史》记述亲身经历，极具历史价值。

[3] 蒙特祖玛 (Montezuma, 1466-1520)，墨西哥最后一代皇帝 (1502-1520)。

[4] 坎普尔的旧称，印度北方邦城市，位于阿拉哈巴德西北方向的恒河畔。

[5] 品达 (Pindar, 约公元前 552- 约前 440)，古希腊著名抒情诗人。生于底比斯附近，就学于雅典，后成为整个希腊世界著名的颂诗作曲家。虽然他写过各种题材的诗，但只有《胜利者颂》被完整保存下来。

[6] 维诺巴·比哈夫 (Vinoba Bhave, 1895-1982)，印度社会改革家和自由战士。

[7] 公元八世纪为逃避穆斯林迫害而从波斯移居印度的琐罗亚斯德教徒的后裔，主要住在孟买周围。

[8] 印度教教派，流行于印度南部，以湿婆为唯一神祇，林伽象征湿婆。



本文摘自《印度：百万叛变的今天》

[英]V.S.奈保尔

黄岛琳 译

新经典文化 / 南海出版公司

2018 年 11 月



V.S. 奈保尔

英国著名作家。1932 年生于特立尼达岛上一个印度移民家庭，1950 年进入牛津大学攻读英国文学，毕业后迁居伦敦。著有《米格尔街》《大河湾》《自由国度》《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抵达之谜》、“印度三部曲”、《非洲的假面剧》等。2001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2018 年 8 月 11 日于伦敦病逝。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淹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 [Jono Hirst on Unsplash](#)

非虚构 特立尼达 V.S. 奈保尔 | 发现经典

这一切相结合造就了它的特殊性格：
它的热情洋溢和它的缺乏责任感。

由于他们许多辈人都生活在过渡性的土地上，在父辈的房舍与真正的埃及之间安营扎寨，如今他们都成为漂泊的灵魂，精神摇摆不定，缺乏坚定信念。他们遗忘了很多东西，也多少吸收了一些新思想，而且因缺乏真正的定位而不相信自己的感受，甚至不相信自己对束缚自己的枷锁怀有的仇恨。

——托马斯·曼《法律》

学习拉丁语的热情取代了对它的憎恶。同样，我们的国服也开始受到青睐，宽大的罗马式长袍随处可见。于是不列颠人渐渐受到诱导，喜欢起那些使邪恶变为愉悦的设施——拱廊、浴场、奢华的宴席。他们把此类新鲜玩意儿叫作“文明”，可实际上，这些不过是奴役的特征。

——塔西佗《阿吉利可拉传》

“弗朗西斯科·博巴迪拉号”一触到码头，船舷一抵上橡胶减震垫，对特立尼达原有的恐惧便又涌上我心头。我不想留在这里。我不敢保证离开轮船的安全庇护后，能否再次离开这座海岛。我什么都没有忘却：混凝土时代前流行的木屋，百叶窗半开半掩，山墙和檐口雕着回纹浮雕；三十年代流行的混凝土建筑，带L形阳台和向前凸出的卧室；四十年代流行的叙利亚风格的两层楼房，用带图案的水泥块建成，顶层和底层的格局完全相同，霓虹灯更多了。万丈雄心——那只推动这一切的手，正在往杯中注酒——与技术并不匹配，导致了特立尼达式的效果：生机勃勃，略带瑕疵的现代感。汽车更多了。从车牌号来看，如今路上跑的车有将近五万辆；我离开那会儿还不到两万辆。整个城市跟着钢鼓乐队的音乐一起跳动，这对小说家或游记作家来说倒是不错的开篇语。钢鼓乐队曾被看作西印度文化的高度体现，它们的音乐却也是我厌恶的声音。

初到一个城市，尤其是夜晚到达，那一刻，街上的人们会呈现出某种特征：他们稔熟某种游客所不了解的仪式；他们从一种神秘进入另一种神秘。可如今，驱车穿过西班牙港，望着一群群人在街角徘徊，在火炬照耀的售货摊和椰子车周围游荡，我却感受不到那种初来乍到的兴奋，而是心烦意乱。与其说是因为熟悉，倒不如说是因为我感到一切依旧。在海外度过的岁月消失了，我拿不准自己生活中哪些是真实的：在特立尼达生活的前十八年还是之后在英国度过的那些岁月？我从来都不想在特立尼达生活。上四年级的时候，我在肯尼迪编的《拉丁语入门》修订版书后环衬上写下豪言壮语，发誓在五年内离开。六年后我离开祖国：到达英国几年之后，睡在开着电暖炉的坐卧两用房间，我仍会被噩梦惊醒，梦见我又回到了酷热难耐的特立尼达。

我以前从没有审视过自己对特立尼达的这种恐惧，也从来不愿去想。我只在小说中表现这种恐惧。只是此时此刻，行文至此，我才能试图审视它。我知道特立尼达无足轻重、没有创意、玩世不恭。这里仅有的行业是法律和医药，因为不需要其他行业，而最成功

的人士则是代办人、银行主管、经销商人。这里承认权力，但谁也没有尊严。人们认为那些显赫人物都是骗子，不值一提。我们生活在一个不承认英雄的社会中。

这里发生的故事从来都不是关于成功的，而是关于失败的：出色的男人、优秀的学子，或英年早逝，或精神失常，或沦为酒鬼；前途无量的板球运动员因为与当权者意见相左，大好事业付诸东流。

也是在这里，人们常说的骂人话是“自命不凡”，表达对任何拥有不同寻常技能之人的憎恶。在这个什么都不生产、永远不需要证明其价值、永远不要求效率的社会，那些技能无用武之地。于是这些人就得被锉掉锐气，或者用特立尼达的说法，把他们“熬干”。没人知道什么叫宽容大度，那种英雄惜英雄的崇敬，那种品德我只从书中了解过，只在英国见到过。

对于才华这种无用之物，特立尼达人以诡计取代之。他们将诡计广泛应用于大事小情，用之不辍，熟能生巧。他们也会赞赏：赞赏学习好的学生，因为学业上的成功与日常生活无关，它使整个社区颜面有光，又不对它造成任何威胁；佩服那些赢得奖学金的人，直到他们变得自命不凡；赞赏赛马。再就是赞赏板球运动员。

板球在特立尼达从来不单单是一项竞赛。在一个不需要技术，不奖赏优胜者的社会中，板球是唯一能让男人充分发挥才干并以国际水准对他进行评判的活动。独立于球场之上，超越一切要埋没他的阴谋诡计，板球运动员的真正价值昭示于天下。他的种族、受教育程度、财产多少都无足轻重。我们没有科学家、工程师、探险家、士兵或诗人，板球运动员是我们唯一的英雄人物。正是因为如此，板球运动才在西印度群岛搞得那么大张旗鼓，人们那么热情高涨；也正是因此，西印度群岛人长期以来无法在板球运动中进行团队合作。人们看重个人表现，大家去看比赛也是为个人表现而鼓掌，除非某个选手具备英雄品质，否则我们不会去看他，不管他的价值可能有多大。也正是因此，那些关于失败的故事，关于被毁掉的板球运动员的故事最令人难过。他是特立尼达故事中反复出现的人物，艾罗尔·约翰创作的特立尼达戏剧《彩虹披巾上的月亮》中也出现过板球运动员。尽管我们知道我们的社会出现了问题，可我们并不打算评价它。特立尼达太无足轻重，像大家说的那样，它不过是世界地图上的一个小点，我们从来都不相信读它的历史有何价值。我们所有的兴趣都集中在外面的世界，越远越好。澳大利亚比委内瑞拉更重要——天气晴朗时，我们都看得到委内瑞拉。我们自己的过去已被掩埋，没有人愿意把它挖掘出来。这使我们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时间感。一九一四年的英国是昨天的英国；一九一四年的特立尼达却属于黑暗的中世纪。

这里偶尔也会有种族抗议，却激不起深刻的情感，因为它只代表一小部分真相。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为他在社群中的地位而奋斗，但社群却并不存在。我们属于不同的种族、宗教、群体和集团；却不知怎么都聚到这个弹丸小岛上来。除了共同的居住地，没有什么东西把我们凝聚在一起。没有民族情感，不可能有，没有深刻的反帝情绪。实际上只有我们的英国性，都属于大英帝国这一点，才使我们有了些身份认同。因而抗议只是个体的、孤立的、无人理睬的。

只有在战争接近尾声时，有限的成功故事才为人所知，那些故事讲的是在英国皇家空军服役立下卓著战功的男人，在英美大学任教的男人，在国外获得认可的歌手。这些都是逃离者。他们在老家“自命不凡”，在国外扬名立万；既然他们的名声不是令人不屑的当地的小名气，特立尼达就痛痛快快、大大方方地接纳了他们，还会夸大他们的价值。失败的威胁，逃离的需求：我所了解的那个社会就是用这些刺激人们奋进的。

以下摘自《特立尼达卫报》：

文学是我们的遗产

《卫报》编辑

十月二十二日的《特立尼达卫报》中，一篇报道金价下跌的文章名教（原文如此）“金子不再闪烁”，其中写到：这让我联想到一句名言：“闪烁（glitter）的不都是金子。”

出于对文学的兴趣，我得说这句名言引用失当，正确的说法应为“闪亮（glister）的不都是金子”，典出《威尼斯商人》。虽说“闪烁”和“闪亮”的确含义相同，可恕我直言，“闪烁”不是莎翁原话，既然我们继承的是“闪亮”，就应该把它原封不动地传给后世。

这样说并非是责备那些用词错误的人。

相反，这是我的恳求，恳请保护那些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构成我们文学遗产的语言文字。

诺曼·A. 卡特《圣奥古斯丁学报》

没有人对“弗朗西斯科·博巴迪拉号”上的出境移民有很大兴趣。大家倒是更关心特立尼达有多少移民。这里的人口由一九四六年的五十六万激增至一九六〇年的八十二万五千人。移民除了来自西印度其他岛屿，还有的来自英国、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已经新建了两个白人郊区，可是特立尼达却将所有恼怒指向西印度移民，尤其是格林纳达人。记不清从何时起，格林纳达在特立尼达就被当作一个可笑的词，和维甘在英国的遭遇一样。针对来自格林纳达和其他小岛的移民所进行的不定期的驱逐是卡里普索小调的主题。

就在我到达前不久，新闻正大肆报道警方发起的又一场针对非法移民的行动。世界各地对待移民的态度并无二致——移居英格兰的西印度人的故事（“二十四个人挤在一个房间里”）恰与移居特立尼达岛的格林纳达诸岛人的故事相同。全岛的格林纳达人惊慌四散，躲藏起来，导致群情激愤。（因为看重移民的廉价劳动，许多雇主为他们提供庇护之所。后来在偏远的奥图瓦尔区，我见到一伙文森特人栖身的小窝，他们为当地企业采集红树根上的牡蛎。）一位名为黑勋爵的卡里普索小调歌手唱道：

让一让，让我也过过瘾。

他们在广场上鞭打格林纳达人。

让我抽上一鞭子，让我也过过瘾。

他们在广场上鞭打格林纳达人。

自打听说我们这儿有联邦，

他们一股脑儿涌到这岛上。

新闻上整天都在说格林纳达人。特立尼达最近的热门人物是一个二十四岁的格林纳达

小伙子，他娶了一个八十四岁的特立尼达老太太。他们的照片经常见报。电影院的经理们一直试图让他们亲自露面；还有一种谣言，很可能是政府支持者最先造的谣，说反对党临时主席请这个格林纳达人作为候选人参加下一次大选。《星期日卫报》刊登了这对夫妻的专访，附有新娘喂鸡的照片和新郎在足球比赛中做巡边员的照片。这个格林纳达人说他在老家有四个孩子（从而驳斥了一个流传很久的谣言）。他离开孩子们的母亲是因为她和她的家人“催”他结婚。

一天上午，有几个人在西班牙港的一辆出租车里讨论此事。

坐在我身边的胖女人说：“要我说啊，这老不正经真是老人心不老呢！老天，她每天早上醒来都是啥模样啊？我还没五十呢，可早上起床看到自己那副尊荣，还是会吓个半死哩。”坐在前面的女人说：“我男人想对我毛手毛脚的时候，我就脑门子冒火，恨不得给他一拳。我跟你说啊，我就给他个后背，然后深吸一口气，假装睡得死死的。”

“孩子，你说得没错。一个街坊对我说，这个格林纳达人每天只想出门上学。他出门上学，她待在家里喂鸡。你看到她在《卫报》上喂鸡的那张照片了吧？”

以下摘自《特立尼达卫报》：

时装秀

星期天下午，星光汽车影院在放映首场电影之前，与新开业的波丽安娜童装店联袂推出了一场赏心悦目的童装秀。除了惹人喜爱的漂亮童装，还有小小的男女模特，他们的表现令人惊叹，其中有个小家伙还不满两岁。他们个个举止从容，镇定自若。展示的服装包括碧姬·巴铎风格的巴隆牌泳装，但就算是碧姬·巴铎本人也未必能像克里斯汀·柯西耶和蕾娜塔·洛佩兹那样，将那套泳装演绎得那么完美，更不用说巴利·温特小小少爷身穿马龙·白兰度比基尼的迷人风采了……莅临欣赏的热情观众包括艾萨克·爱卡奥夫人及孙子女、A. 迪克森夫妇、丹尼斯克鲁克斯夫妇及子女、弗兰克·德·弗雷塔斯夫妇及家人。

特立尼达自认为很现代，这一点西印度其他地区也承认。这里有夜总会、餐馆、空调酒吧、超级市场、冷饮店、汽车影院、汽车银行。但在特立尼达，现代还有点别的意味。它意味着时时警醒、乐于改变、随时准备接受电影杂志和连环漫画上暗示具有美国特色的东西。选美皇后和时装表演是现代，像洛依丝这样的名字——在特立尼达念作劳伊丝——也是现代，它源自四十年代引进的美国连环漫画《超人》的女主角公洛伊丝·莱恩。普通电台不现代，商业电台才现代：在我小时候，谁不知道最新的广告歌，就会被人当成土老帽。要想现代就得无视本地产品，选择美国杂志上做过广告的产品，只有穷人为数不多的移居此地的英国中产阶级才喝特立尼达出产的优质咖啡。其他人都喝雀巢、麦斯威尔、蔡斯暨桑伯恩，这些牌子更贵，但因为是杂志上做过广告的，故而可以接受。当地工匠采用当地木材制作的莫里斯安乐椅，高雅舒适，却因为不现代而无处可觅，只能去穷人家寻找。取而代之的是进口的钢管家具、香港制造的塑料丝编椅和细脚伶仃的铸铁椅。西印度群岛大学学院出版的《加勒比季刊》上登载了阿尔弗雷德P. 桑恩博士的一篇文章，研究这种“显性心理特征”所导致的经济后果。他写道：“为数众多的中上阶层居民避免经常食用许多本地产根类食物或土产食品，而青睐与之营养价值等同（且价格往往更高）的进口食品。”他建议政治领袖和新晋精英做出表率，这将比“激烈的咒骂和苦口婆心的规劝”更有效。

根据高低贵贱的标准，将甘薯之类排除在社会中上等收入阶层的餐桌之外，有什么正当理由吗？英国的王公贵族，甚至优雅的公主王妃们，不也与英国的码头工人一样，同享普通的“爱尔兰”土豆吗？即使“伦敦佬”给这种廉价根菜改名为“地蛋”，也没能动摇这些出身高贵的消费者。

这是西印度群岛的老问题。早在一八五九年，特罗洛普就在牙买加抱怨过这个问题：但值得注意的是，全岛各处的人们都热衷于英国菜肴，鄙视或假装鄙视他们自己的土产。他们会给你奉上牛尾汤，即便海龟要便宜得多。几乎每餐都有烤牛肉和牛排。人们豪饮啤酒，聚会时本可以吃甘薯、鳄梨、高山甘蓝、芭蕉以及另外二十种美味的蔬菜，人们却非要吃难以咽下的英国土豆；至于英式酱菜，他们简直都吃上瘾了。

十年后，查尔斯·金斯利在特立尼达过冬，他在《终于》中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因为特立尼达出产蔗糖、香草和可可，一个德国人决定在这里生产巧克力。他付诸行动，生产出的巧克力价格是进口巧克力的四分之一。“可皮肤白皙的克里奥尔人不买。质量不可能好；不可能是真货色，除非（他的巧克力）先运到时尚之都巴黎，在大西洋上往返奔波两次。”去牙买加的游客经常抱怨他们吃不到牙买加食物。有一次，我在位于西班牙港的一个知识分子小俱乐部里向服务员要番石榴果冻，他们却只有青梅果酱。

于是，现代性在特立尼达就成了一个缺乏自信、没有自己品位或格调、急于接受指导的民族极度敏感的问题。英美国家有专门针对这类人的杂志；在特立尼达，提供此类指导的却是广告公司——它们受人欢迎不仅是出于此种原因，而是因为广告公司本身就是现代的东西。

特立尼达原本没有广告公司，我们最接近广告的东西是立马克尔爽肤水的“一瓶微风般的清爽”和费尔南德斯先生的“你不喝朗姆酒，那是你的事；你要喝朗姆酒，那就是我们的事”。其余的只能因陋就简：商店门前挂一张打折商品表，以及常见的有关消除口腔异味的牙膏广告故事。如今情况变了。据说判断一个国家要看它的广告业，而看一眼特立尼达的广告就很能说明问题。在特立尼达，戴黑眼罩的男人不是为哈撒威牌衬衣做广告，而是为酒精饮料做广告。百慕大点心被描述成“优质饼干一族”，其中的“拖把妹”饼干专为“心灵年轻”的人打造——这实在让人摸不着头脑，如同特立尼达葡萄柚果汁的广告词一样不知所云：“健康微笑罐里装”。百慕大饼干家族的脆脆饼广告词是“直接能当饭”。听话听音，这句广告词似乎要让特立尼达人相信，百慕大点心果真是“薄脆饼干”，就是电影和动画片中美国人吃的那种美国货。老橡树朗姆酒引进时搞了一场终极对决赛。（也许只是一场十秒钟的对决赛，但我可能把它和别的比赛搞混了。）在这场大比拼中，几个从各种族精选出来的特立尼达人，衣冠楚楚、笑语喧哗地站在酒吧里，没有一个黑得扎眼。真正的黑人会在“壳牌石油，一路不愁”中作为修车行伙计出场；正常情况下，黑面孔只用于自行车、黑啤酒这类商品的广告中。

这些是外国广告公司的杰作，特立尼达人对此感恩戴德，虔诚接受。当现代广告业的整体理念在别处遭受抨击时，特立尼达为它公论。确实，没有外来协助，说不定商业电台就不会这么容易办起来。在商业电台运营初期，每天早上七点一刻，道格·哈顿就开始《购物聚焦》，这是一档音乐和“资讯”节目。有时他会给人打电话，问他们知不知道他播出的“曲子”叫什么；答得出就有奖，奖品由一些乐于为大众娱乐效力的公司提供。八点钟哈顿停止广播，把时间留给一些当地新闻、更多的资讯和讣告。但八点半时，哈顿的同事哈尔·莫洛出场，播出《莫洛的旋转木马》，一档资讯与音乐节目，一直持续到九点钟。白天剩余的时间里哈顿和莫洛不再出现，直到晚上他们才再次上场，主持一档竞赛节目，也许是才艺秀，或者放唱片，提供更多的资讯。如今哈顿和莫洛已经隐退，也许为时过早，但特立尼达人自始至终都很尊重他们：他们心地单纯，他们的工作不为更广阔的世界所了解，他们摒弃大都市的成就与名望，致力于为殖民地的人们服务。

因此，虽然特立尼达被它自己的优秀人才抛弃，却总是有幸能够吸引具有冒险精神的人。一个英国人告诉我，有个成功的美国商人曾对他说：“我是二流角色，但这里是三流地盘，我在这里混得好好的，干吗要走？”

大家如此强调美国，英国自然就被看作老派老土。特立尼达的现代性更招人喜欢的一方面是在这里可能吃得好，可以吃到几种英国美食。有一天我走进一家英式餐厅。特罗洛普关于土豆的说法依然适用，这家餐馆是一个能点“某某加薯条”的地方，吸引心情抑郁的侨民和一些具有英国头脑的特立尼达精英。服务员衣冠楚楚。我快快不乐的心情与服务员不苟言笑的表情挺搭调，直到我问他甜点是什么。他面露尴尬之色，最后终于说：“面包黄油布丁。”他差点笑得声音变调，表明如此荒唐的情况完全怨不得他。

于是特立尼达人留下这样的印象：这是一个欣欣向荣、活力十足，甚至疯狂的小岛。得益于一系列火灾，西班牙港市中心的主要街道已经重新翻修，萨尔瓦托利大楼代表一切属于现代的东西。别处仍然保留着外墙平坦的石墙房屋：住宅改作商店，以满足城市不断扩张的需求。马路拥塞，车辆蜗行，停车成了老大难。商店里没有商品的商品质量不高，价格却高得离谱：标价高出实际价格百分之五十甚至百分之百；有些商品，比如日本产的小饰品，标价甚至高出实际价格的百分之三百。特立尼达人不买的，只买贵的。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公务员再次加薪，西班牙港的冰箱随之售罄。在投注店，你可以为当日的英国赛马会下注。特立尼达本土也有数不清的赛马会。在我小时候，赛马会一年只有三次。作为岛上为数不多的娱乐，赛马一直大受欢迎，如今有更多流通货币，赌博无处不在。赌博不丢人，甚至几乎成了一种产业，我听说，如此一来，不少公务员都身陷高利贷之中。

我们驾车沿双车道的莱特森路离开西班牙港去赛马会。这条路纵贯于西班牙港市区和填海建成的曾用作美军基地的码头之间。我们路过了正在施工的工学院——比英属圭亚那的那所工学院要晚几年，却是未来的希望。我们路过了现代风格的海员与海港工人工会总部和新建的消防队总部。之后我们沿比瑟姆高速公路行驶——这条路是在填埋的湿地上修建的，为的是缓解东部干线过大的交通压力。我们右手边是城市的垃圾场，露天焚烧垃圾冒出的腾腾烟雾迷蒙了天空。左手边是城外的棚户区，紧挨着城市，一直延伸到山上：每个窝棚都在红土山丘上投下棱角分明的黑影，有一种古怪的美，让人禁不住想把这片景色画在粗糙潮湿的画布上。秃鹫在公路上盘旋。在特立尼达，这些黑色的秃鹫从不会远离，它们栖息在海滩椰树优美的枝干上。城里有无数的流浪狗，当某只在马路上轧死时，正如我们看到的，秃鹫就猛扑下来，将那早已饿得干瘦的尸体啄食干净。它们时不时拍着沉重的翅膀飞起来，躲避往来车辆。美洲红鹮越过红树林向我们的右方飞去，姿态笨拙，却不失优美。高速路上每隔一段就会出现一个英式交通指示牌，提醒司机们除超车外都要靠左行驶。

我们边开车边听收音机里的音乐，两个电台，有歌曲，有广告，每隔一会儿就报一次天气情况（好像天气随时会发生突变似的）以及新闻“整点报”。这一切让我们感觉如同置身于一个由庞大、丰富的物资供应地支持的激动人心、奢侈讲究的大都会之中。很快，这个物资供应地出现了零星的马车，小小的房子，在小菜园里劳作的人们，听着车载收音机、行驶在高速公路上的我们身处一个世界，他们则身处另一个世界。

一辆驶近的汽车闪着灯。

“警察，”朋友说，“车速监视区。”

我们遇到的每辆车都发出同样的警告。果然，没过多久我们就经过一个郁郁不乐的警察，他坐在路边，穿一身故作随便反显得扎眼的衣服，看着手里的什么东西。

乡下人，主要是服装艳丽的印度人，正在步行去赛马会。我们拐下主路，看到前面一望无际都是车，崭新的，五颜六色的，在阳光下耀眼夺目。这与我所了解的特立尼达一点都不一样。

一八七〇年，查尔斯·金斯利去西班牙港参加赛马会，看到一匹奄奄一息的马被一群有色人种的男人围着，他建议给马盖上条毯子，但是“白费口舌”，因为“那可怜的畜生是中暑昏倒的”。金斯利不是去赛马会下注的——这是三十年来他第一次去赛马场——他也没提到赌博。他谈到法国人破败的旋转木马（“一大堆愚蠢的玩意儿”）、坐在草地上的人们（“一片片鲜艳的花圃”），还有新酿的朗姆酒“令人作呕的气味”。他说，他去看赛马会是为了“在人群中随便逛逛”。那五花八门的人种让他大为惊诧。书的那一章配着蚀刻插图。一群特立尼达人参加赛马会：黑人、印度人、华人。黑人男子和男孩头戴草帽，身穿肥大的无领衬衫和七分裤，这是十八世纪欧洲服装的热带简化版，后来作为民族服装在夜总会中重新流行。一个黑人女子裹着头巾，身穿几层浆得硬挺的裙子——一八五八年年底，安东尼·特罗洛普在圣托马斯岛走下“西印度号”蒸汽船时，在码头边看到的卖花女就是类似的装束。他说：“这些裙子让她笔直的身段看起来像是能随意折叠的庞然大物，若由《笨拙》放手去画，颇可夺人眼球。”印度男人裹着头巾，穿印度式外褂，裹着腰带，手持短杖；那个印度女人穿着联合省的长裙，披着一条披巾。华人则是中国农民的装束，那个男人扎着辫子，手里举着一把撑开的伞。

在如今的特立尼达赛马场，你不会看到一群人围着一匹垂死的赛马，七嘴八舌，不知所措。

没有辫子，没有卡里普索歌手的传统服装，头巾也难得一见。服装都大同小异，民族特色仅仅表现在服装颜色上。金斯利那本书里的蚀刻画上的三组人物代表三种孤立的文

化。如今这些文化已经相互融合，相互影响。其中的中国文化，几乎难觅踪影；所有标准都近似于蚀刻画中本不在场的标准：欧洲人的标准。

西班牙港的维多利亚皇家研究所外面立着一只锚，嵌在水泥中，依然完好无损。旁边的标牌上写着：此锚或为当年哥伦布劈波斩浪进入帕里亚湾时遗失之物。可以说，特立尼达被发现后的三百年历史，所余仅此而已。西班牙人对南美洲有利可图的地区兴趣更浓，这个岛上从没有白人正儿八经地定居过。岛上为数众多的印第安地名——塔卡里瓜、图纳普那、瓜亚瓜亚雷、马亚罗、阿里马、纳帕里马——说明这里缺乏早期殖民者的足迹。多巴哥有斯卡波罗和普利茅斯，特立尼达没有；牙买加有汉普斯特德和海格特，特立尼达没有；英属圭亚那海滨有温莎森林和汉普顿宫，特立尼达也没有。

一五九五年曾有过一阵小小的兴奋。西班牙总督贝里奥将此岛当作寻找黄金国的据点。雷利来了；他用从沥青湖中挖出的沥青填塞船上的缝隙，宣称这里的沥青比挪威产的质量更高；他品尝了生长在红树根上的簇簇坚硬的小牡蛎，认为其味甚美；而且因为“离开了同我一样有兴趣共图大业的驻军做后援，当时就算有头驴，我也会吃得津津有味”。他洗劫了当地西班牙人的小定居点，带上贝里奥做向导，沿奥里诺科河溯源而上。

直到一七八三年，特立尼达诸岛上居住着七百名白人、黑人、有色人种和两千名印第安人时，移民才初具规模。移民来自法属西印度群岛，是为躲避革命和奴隶暴动而逃离海岛的保皇派。当时特立尼达只是名义上属于西班牙，即便在一七九七年被英国征服之后仍保留着法国特色，特罗洛普曾在一八五九年对此表示强烈不满。

既然特立尼达是英国殖民地，你首先想到的是，这里的人应该说英语；接着，想到被英国打败的另一方，看到这里的西班牙语地名，你以为这里的人应该说西班牙语。可实际情况却是，他们都说法语……因为这里是被征服的殖民地，岛上的人对这里的管理没有多少发言权。可你却明显看得到，由于他们说的是法语，行为举止按法国人的习惯，信的是罗马天主教，结果竟把这里搞得比牙买加人把牙买加搞得还要糟糕。

尽管新大陆流传着有关西班牙人的黑暗传说，可西班牙奴隶法规却是最不残忍的。毫无疑问，也正是因此，很少有人遵循这一法规。特立尼达被英国征服以后，一段时间内仍沿用西班牙法律，第一任英国总督皮克顿便一丝不苟地遵循这种西班牙法规。（他甚至动用了一点刑讯逼供，这是西班牙法规许可的，他却因此在英格兰名声扫地。）按照西班牙法规，奴隶更容易赎买自由，到一八二一年，特立尼达已有一万四千名有色人种的自由民。种植园面积很小：一七九六年可耕种土地有三万六千英亩，分属于四百五十个种植园，没有一个有机会发展为大庄园。一八三四四年，奴隶制被废除。因此，特立尼达的社会从来没有像西印度其他岛屿那样围绕奴隶制体制巩固下来，人们也没有关于起义惨遭镇压的记忆。

奴隶制被废除后，英国法律取代了西班牙法律。这为个人确立了基本的权利。作为被征服的英国直辖殖民地，此岛接受伦敦的直接管辖，但由于反对奴隶制的团体持续对政府施压，种植园主组织一直受到遏制。如今在特立尼达很难找到奴隶制遗风；而英属圭亚那、苏里南、马提尼克和牙买加的过去却难以回避。一八七〇年，金斯利认为特立尼达黑人比英格兰工人的日子过得还舒服。一八八七年，弗劳德由于“总是看到黑人种族的无边幸福”，只得警告说，“人类生活过于幸福，难免会招致某些力量的忌妒，有朝一日它们会设法扰乱西印度黑人的生活”。

整个十九世纪，移民活动一直在持续。早在一八〇六年，政府就预见到会废除奴隶制，由于不愿看到黑人人口增加，他们曾试图输入中国劳工。他们从勒阿弗尔引进法国劳工，从马德拉岛输入西班牙劳工。奴隶制被废除后，黑人拒绝去种植园干活，为了解决由此导致的劳动力短缺，政府只得从马德拉岛、中国和印度输入契约劳工。结果证明，最合适的劳工是印度人；除了几次中断，从印度引进移民的做法一直持续到一九一九年。移居特立尼达的印度人共计十三万四千人，大多来自比哈尔省、阿格拉省和奥德省。

故而特立尼达过去是、现在依然是一个注重实利的移民社会，它不断发展变化，却从来没有定型，一直保持着临时营地的氛围；因为没有长期的野蛮统治，没有历史，它在西印度独一无二；但这是一个殖民社会，不是一个扩张的社会，统治即便温和也是独裁，加之面积狭小、地处偏远而受到进一步局限。这一切相结合造就了它的特殊性格：它的热情洋溢和它的缺乏责任感。此外，还有超出宽容的宽容：对恶行视而不见，对善行也无动于衷。“卡里普索之乡”并非广告文案杜撰的。它是一部分真相的写照，而今重返故乡，让我心中不安的正是这种欢快气氛，这种欢快，让那些目睹棚户区窝棚、现代高速公路上盘旋的秃鹫的游客感到难以理解，也让我这个记得这里曾是失败之地的人感到莫名其妙。

以下摘自《特立尼达卫报》：

星期六夜里，录音机中播放的蔡阿明的歌曲打破了郊区的宁静，圣安妮区渔人街的居民一定纳闷，住在 1 号 A 户的新邻居到底在搞什么名堂。他们并不知道，四个单身男同性恋者，都是城里的时髦人物：吉米·斯皮尔斯、尼克·普劳德福特、大卫·伦维克和彼得·盖尔斯鲁特乔迁入户，正在举办温锅聚会。苏格兰威士忌同各色淡酒烈酒轮番上场，参与拼酒的有马尔科姆·马丁、艾迪·德·弗雷塔斯、帕特·迪亚兹、莫琳·朴恩·提普、琼·劳尔、吉莉安·杰夫罗伊、琼·斯皮尔斯等。你真应该看看第二天早上地板上的那片狼藉。

西班牙港是世界上最喧嚣的城市，可这儿又是个不让人讲话的地方。在我小时候，老伦敦影院的牌子上写着：“让电影说话。”而如今却是收音机和电视在讲话、唱歌、说顺口溜；钢鼓乐队咚咚作响、嘭嘭不断；各种乐队轮番轰炸——现场演出、磁带录音、留声机和录音机。进了餐厅，大家的手忙活起来，嘴也免除了说话的需要。眼神发呆、太阳穴蠕动、甩开腮帮子大嚼，所有注意力都集中在咬肌上。一到家里，只要你开口说话，便有人打开收音机。收音机的音量必须开得大大的。如果屋里有超过三个人，大家便手舞足蹈起来。汗流浃背、跳啊跳啊。声音大些，大些，再大些。如果收音机音量还不够劲儿，大家就会把街上路过的钢鼓乐队请来助兴。跳啊、蹦啊，挥汗如雨。每一家都开着收音机或电视。人们在街上谈话时都隔着二十来米，即使离得很近，他们说话的声音也如震颤的音叉般刺耳。这一点离开特立尼达后才意识到：你会觉得英属圭亚那人说话声音听起来小得不自然，刚到那里的一两天，每次跟人说话都得身体前倾，好像在密谋什么，

因为你觉得那样窃窃私语，定是有什么机密。同时，大家还在跳啊跳啊，喊叫声压过拖沓的舞步。如果你安静下来，周围的喧哗便在你四周呼啸。你怎么喊声音都不够高，说出来的话仿佛是自你身后发出。在这里只待上一个小时，却疲惫得如同在某个意大利滑板车轰鸣的地狱里待了一整天，脑袋都要炸裂了。才十一点钟，聚会刚要热闹起来，你就得告辞，虽然明知这样不礼貌。

开车沿新的杨格夫人路行驶，噪音渐行渐小，于是感觉凉爽起来。到达岛顶，俯视一城璀璨，黑夜中闪着琥珀色和爆炸蓝，背景是海港中的舰船，还有远处帕里亚湾石油井架喷出的橘色火焰。刹那之间万籁俱寂。随后你又开始听到城市的声音，压过你原本没有注意到的蟋蟀的唧唧鸣叫：犬吠声、钢鼓乐队的音乐。你一直等到广播电台结束夜间播音——而随公寓出租的电视机却从不关掉：它们一直开着，等待清晨噪音的汇集——然后你盘旋而下，重新回到城市，淹没在喧嚣之中。整整一夜，狗一直在叫，上千只狗接力般嗥叫狂吠，此起彼落，难分难解，从这条街到那条街又回到这条街，从城市的一端传到另一端。你不禁纳闷，那十八年你是怎么忍受的？情况一直就是这样吗？

我小的时候，西班牙港人经常在星期天下午盛装打扮，去热带草原散步。有车一族会缓缓开着车转来转去。这是一种仪式性游行，参与者以此确立自己的地位。这也是令人愉悦的漫步。草原南面排列着富人高雅的建筑和女王公园饭店，对我们而言，这些代表极致的奢华和现代。北面是植物园和市政厅广场。西面则是马拉瓦尔路。

马拉瓦尔路堪称世界建筑奇观之一。那是一条长长的路，两旁几乎没有住宅。这条街曾经巨富云集，它北起于一座堂皇的苏格兰式城堡；然后是白厅：一幢稀奇古怪的摩尔—科西嘉式建筑，在它被改建为政府办公室之前——白厅这个名称倒是先有的一——里面悬挂着描绘牧童和牧羊女的挂毯，装饰用的假壁炉里还有纸糊的木柴。白厅再往前是一座装饰着大量铁艺品的宫殿，具有浓郁的东方情调，可是据说这是仿一座法国城堡建的。然后还有一座纪念碑式的赭黄与铁锈色的西班牙殖民地时期的宅邸。街道尽头是女王皇家学院的公共事业厅，红蓝两色，意大利风格；学院的钟楼里装着一口大本钟。这就是老特立尼达的品位：个性十足，杂乱无章，并非土生土长——白厅并不需要壁炉，相反，每个办公室倒是需要两三台电扇——而是凭记忆创造。这里没有当地标准。这里的行动举止同建筑一样，怎样才算文雅，都得靠每个人异想天开。在这个移民社会，记忆渐渐模糊，没有指导性的品位。人们在成长过程中发展出自己的品位，而这些品位通常都是现代派的。

这里没有指导性的品位，因为这里根本没有品位可言。在特立尼达，教育不是你花钱去买的，相反，人们花钱是为了免受教育。严格说来，教育是针对穷人的。白人孩子早早便辍学回家，就像特立尼达人喜欢说的那样，“会扳着指头数数”就行；但这却表明某种程度的特权。白人孩子去银行、大东电报局或大型商行工作，而许多特立尼达人的最大心愿就是做银行职员或推销员。白人社区中也有些人不可理喻地要接受教育，而他们几乎毫无例外都会离开此岛去别处。如果说上流社会指的是言谈出众，品位不俗，成就超群，白人社区则从来都算不上上流社会。他们受人羡慕，只是因为有钱，有机会吃喝玩乐。尽管金斯利对他的特立尼达白人房东很有感情，可他还是说：“当然，在新大陆，法国文明实际上不过意味着芭蕾舞女郎、台球案子和轻薄的靴子；英国文明不过是赛马和板球。”七十年后，詹姆斯·蒲伯－轩尼斯说了同样的话并加以延伸。“受过教育的非洲裔和他谈的话题同他在英国惯常谈论的一样：书籍、音乐和宗教。而这里的英国人主要谈论网球比分、乡村俱乐部、威士忌、社会地位和汽油。”教育完全是穷人的事，而穷人无一例外都是黑人。

随着殖民社会的开放，白人社群发现自己处于劣势，于是改变了对教育的态度。他们如今的看法是，念书不丢人，说不定还有用处，于是白人社会决定接受教育。当地新建了一所寄宿学校，看上去是面向白人的。我在那里的时候，英国派过一位校长来指挥这场判断失误、注定要全军覆没的战斗。他发表过一个不切实际的声明，说要塑造性格。之所以说不切实际，是因为时已晚：社会的品位早已根深蒂固。

这种品位并不是由马拉瓦尔路旁的建筑所代表的文化和金斯利书中蚀刻画里的人物相结合而造就的。这些文化和人物都已屈于压力被抛弃，每种压力——二流的报纸、广播节目和电影——都很有说服力。

你可能会指望新闻业在别处无从施展才华的人才提供出路。可自然而然地，本地人才和本地的卓越人物一样备受诋毁。行家——那些讲英语的哈顿们和莫洛们——都是引进的；特立尼达的新闻业一直无人重视，从业者的薪酬菲薄，地位从来都不如汽车推销员。报纸相当依赖那些填充版面的美国或英国大报纸的专栏、连环漫画、鲁埃拉·帕森斯的电影八卦以及如何让皮肤白里透红的美容小贴士。

人们会一而再，再而三地提到殖民社会主要的可耻现实：它不要求效率，不要求品质，而因为没有人要求，效率和品质也就无人赏识。

广播出现得更晚，情况也更糟。美国送来哈顿和莫洛，英国送来丽的呼声。一代人长大成人，从小就相信所谓广播、现代广播，指的是一首歌后面跟一段顺口溜，以及五到十分钟一集、时时插播广告的肥皂广播剧。像《大利拉的影子》这样让全特立尼达痴迷的晨间广播连续剧，每五分钟一集，照我的估算，其中有两分钟的广告。这种类型的商业广播，以广告推销特有的亲热口气，将它的价值观成功地灌输给听众，结果特立尼达不满足于只有一家电台，人们怀着普遍的热情办了第二家。

但报纸和广播不过是电影院的辅助，电影院的影响才是无可估量的。特立尼达观众热情洋溢，很容易入戏。《江湖侠侣》中的劳伦·巴考尔被问“你从哪儿来？”时，她答道：“特立尼达，西班牙港。”观众便开心地叫道：“你撒谎！你撒谎！”他们就这样不停吵吵着给人物支招，对电影评头论足；影片中每打出一拳，观众就发出一阵呻吟。影片中曾受人鄙视的主人公发了大财，衣锦还乡（无可挑剔的衣着相当重要），找以前整他的人报仇时，观众便会欢声雷动。当主人公最终拒绝好莱坞“坏”女人（像《爱到天堂》中的那一类），或者给她一个耳光时，观众便发出讥讽的笑声。总之，对于美国电影中所有的俗套场景，他们都反应热烈。

除了那些播放首映影片的影院外，几乎所有影院都在上演美国片，而且还是老片。特别

受青睐的影片被反复播放,像亨弗莱·鲍嘉主演的《卡萨布兰卡》《乱世佳人》,埃罗尔·弗林、约翰·韦恩、詹姆斯·卡格尼、爱德华·G·罗宾逊和理查德·韦德马克的电影,像《道奇城大对决》和《神枪手》这样的西部经典,还有鲍嘉拍的所有电影。有打斗场面的电影就是好电影。《掠夺者》的宣传噱头是其中有史上最长的打斗场面(我想对打的是兰道夫·科特和约翰·韦恩)。《兄弟》是为数不多受人欢迎的英国电影,片中有一段精彩的打斗,还有一幕是马克斯·韦尔·里德抽出一条绳子准备把帕特里夏·洛克痛打一顿,这也使影片增色不少(“你就是欠抽”):羞辱女人对特立尼达观众很重要。还有些连续剧,像《红圈会里的贼大胆》《蝙蝠侠》《间谍捕手》,在原产国都是儿童节目,到特立尼达就成了大人消遣解闷的主要娱乐。这些片子从来不是一集一集地放,而是一股脑播完。它们的广告噱头就是片长,胶卷数量反复被提起。迟到的人会问:“演几卷了?”当时,电影院正在重演一部名为《影子》的四十年代的连续剧,他们鼓励新一代观众“要像你老爸那样为之疯狂”。

特立尼达观众在影星身上寻找一种特殊的派头。约翰·加菲尔德有那种派头,鲍嘉也有派头,当鲍嘉头也不回地冷冷训斥张牙舞爪的劳伦·巴考尔你喘的气都喷到我脖子上了时,特立尼达观众便把他看作自己人,欢呼道:“这才叫爷们!”当加菲尔德在《天生草芥命》中说:“我该怎么办?跟往常一样,跑呗。”影院中便爆发出一阵阵崇拜的尖叫:“哎呀,哎呀,哎呀!”一名囚犯曾在法庭上说:“从今以后,我就要像《天生草芥命》中的约翰·加菲尔德一样了。”为此他还登上了晚报头条。丹·杜里埃出演《血红街道》之后也成了受人青睐的演员。在《无名街道》中,理查德·韦德马克一边啃苹果,一边用枪撂倒几个人,这就叫派头;他那让人浑身冰凉的干笑更是爱煞人也。对特立尼达人来说,一个演员只有满足观众的某种渴望才会有派头:鲍嘉的男子汉气魄,加菲尔德逃亡者的浪漫,杜里埃的邪气和威胁,韦德马克冷酷的残忍。

在这样的电影中积极入戏三十年后,特立尼达人,无论是坐在前排、中排,还是楼座,都只能对好莱坞模式的电影产生反应。除了这种模式,其他的都理解不了,哪怕同样是美国拍的:美国之外的任何东西都不值得考虑。英国电影,除非是美国调制,否则放映时电影院门可罗雀。《相见恨晚》是我在法语老师的极力敦促下观看的,当时电影院里加上我只有两个观众,他在楼座,我在楼下后排。因为特立尼达属于英国,按规定,电影院必须放映一定量的英国电影,于是他们就想出一种应付规定的办法,一天之内连放四部英国片,比如说,下午放《相见恨晚》和《我走我路》,晚上放《旷野行者》和《亨利五世》。

特立尼达人对英国电影的态度是可以理解的。在伦敦时我很喜欢看《哈瓦那特派员》但在特立尼达重温此片时,我却不太痴迷了。我看它是多么的英国腔调,多么自恋,多么土气,对于观众来说,那些关于英国腔调的英国笑话是多么无聊。所有喜剧场景观众都一声不吭,只有到有戏剧冲突的情节观众才活过来,当剧中人物用小酒瓶玩西洋跳棋,吃掉一个儿子就要喝掉一小瓶酒时,观众竟然爆发出赞叹的欢呼:对特立尼达人来说,这才叫派头。

一个了解法国情况的审查委员会查禁法国电影。意大利、俄国、瑞典和日本的电影,在特立尼达闻所未闻。这里看得到好莱坞风格的蹩脚印度电影;但萨蒂亚吉特·雷伊的“孟加拉三部曲”却没人放映。我相信尼日利亚人不仅痴迷好莱坞电影,还痴迷印度电影。老实说,西印度人可不怎么兼容并包,在特立尼达,印度电影最庞大最热情的观众,除去偶尔几个头脑古怪的人,其他都是印度人。

如果说胸怀世界的特征是有好奇心,那特立尼达自命的世界主义则是带有欺骗性的。这个移民殖民社会没有自己的标准,多年来受制于二流报纸、广播和电影,人们的头脑早已僵化封闭。各种族、各阶层的特立尼达人都按好莱坞二流电影中完美男人的形象重塑自身。特立尼达现代主义的全部意义不过如此。

以下摘自《特立尼达卫报》:

儿童舞蹈令观众痴狂

琼·明歇尔

本文不是对星期四晚上在女王大厅首演的《一九六〇年舞蹈时间》的评论。我只想通过此文对一场赏心悦目的娱乐晚会表达我和在场观众的衷赞赏。

哪一个节目出类拔萃?每一个都完美无缺,无可挑剔!

有什么能比《魔幻玩偶芭蕾舞》更可爱?足有一百多名初中生参与扮演那些玩偶:童年的洋娃娃、毛茸茸的小黄鸭、小小的胖胖的黑白两色的熊猫、金棕色的泰迪熊、英姿飒爽的小锡兵、法国小洋娃娃,还有破衣烂衫的安妮布娃娃。

你能想象出什么比那对小巧可爱的日本玩偶、那些旋转的陀螺、弹着班卓琴的托普西、莫普西和黛娜更招人喜爱的吗?他们都兴高采烈,手舞足蹈,他们的每一套服装设计都很精致,做工都很精美。

《彩绘娃娃的婚礼》来了,就连好莱坞《百老汇旋律》也不会表演得如此精彩!

俏丽的伴娘身着彩虹般的芭蕾舞短裙,踮着脚尖翩翩起舞。还有小红帽和捣蛋鬼,哈尔斯玛家的双胞胎扮演的新郎和新娘——我要如何描绘他们的魅力,而无须一遍遍重复同样的赞美?

乡下要安静些,只是有时候会有宣传印度电影的广告车在路上缓缓行驶,音量开得震天动地,惊得鬼神不安。我经常去乡下,不只是图清净。我仿佛第一次看见这里的风景。我原先一直痛恨太阳和一成不变的四季。我原以为这里的植物单调乏味,不明白为什么那么多人觉得“热带风情”这个词有浪漫情调。而如今,加勒比地区司空见惯的东西——普普通通的椰子树,竟把我迷住了。我发现了每个特立尼达孩子都知道的事:站在树下往上看,那黄色肋骨般的锥形树枝,恰如一个正圆形车轮的辐条。我已经忘记这里的叶子这么大,形状这么五花八门:手掌般的面包树叶子,心形的野芋叶子,形如弯曲剃刀的香蕉树叶子——阳光透过时,叶片几近透明。驱车驶过椰树种植园时,你会看到幽暗的绿影之中那些弯曲的灰白色细树干纵横交错,构成迅速变换的图案。

我以前从不喜欢甘蔗田。一马平川,没有一棵树,酷热难当,甘蔗田代表我所讨厌的热带和西印度的一切。塞缪尔·塞尔文的一个短篇小说取名为“甘蔗味苦”,这个题目足以用作加勒比历史的题记。这是一种野蛮的植物,长得很高,样子像草,叶面粗糙,叶

片如同剃刀的利刃。我知道甘蔗是这里的经济支柱,可我更喜欢绿树成荫。现在,置身于特立尼达中部和南部起伏的大地上,我发现就连甘蔗也可以很美。将近收割时节,驱车穿过甘蔗田,两旁蔗林如墙;但在起伏的乡间,你可以俯视覆盖着一望无际的高大甘蔗的山坡:钢蓝色羽穗在灰绿色地毯上飞舞,呈灰绿色是因为每条长长的叶片都向后弯曲,露出浅色的反面。

可可树林则是另一种风致。它们如同童话中的树,幽暗阴凉,拖着阴影。挂在短粗梗上的可可豆荚,颜色艳丽,如同绿色、黄色、大红、朱红和紫红色的蜡质水果。一天傍晚,我驱车去塔马纳,发现田地被水淹了。平展的黄色水面在黑暗中发出汨汨的声响,矮树林的黑色树干在水面上兀然挺立。

每次返回西班牙港都要路过棚户区,此时海湾玻璃般的海水被夕阳染红;红树沼泽,垃圾焚烧场上缭绕的橙色烟雾,一头头山羊,若有所待的秃鹫,一切都笼罩在夕阳的余晖之中。

每天都要学着去观察西印度群岛的热带地区。这里的风景从没有被人记录,去特立尼达艺术学会看看展览,就会发现本地画家也帮不了你。外来画家贡献了几幅水彩画,特立尼达人呈现了不少地方色调。其中一幅画题为“热带水果”,这样的题目放在温带可能还会有点意义。另一幅画的标题令人吃惊,叫作“土著茅舍”。画中有常见的别致有趣的本土特色和本土风俗,游客眼中的景象,而这类本土画作似乎也正是针对游客创作的。沙滩风景是用颜料管中挤出的颜料直接涂抹出来的,画家没有做出丝毫努力来捕捉天空的深度、光线的亮度和热带地区颜色的不稳定性。更有天分的画家已经不再记录风景叶子的图案太具魅惑力。在艺术方面,正如在其他所有方面一样,特立尼达一步就从原始风格跨进了现代主义。

许多年前,居住在牙买加的艾德娜·曼利夫人需要为当地一些素描和油画做评委。她写到,这些画没有一幅是描绘牙买加面孔的。“信不信由你,更糟的是,在一幅牙买加市场风景习作或速写中,市场上的女人们艳红头巾下露出的竟是金黄的头发、粉红的脸庞,连眼睛都是蓝色的。”乍看之下,这种情形好像已经改变,因为如今的特立尼达,连广告都用黑面孔了。但促使牙买加艺术家将他所知道的黑得无可救药的人画成金发桃腮的冲动依然存在,甚至更加强烈了。

让我不安的正是那些黑面孔广告。我想我太习惯以前的景象:白人因为用了高露洁牙膏刷牙而获得新的自信,白人因为用了棕榄沐浴露洗澡而永葆少女般的肌肤。问题是,广告中出现的不是真正的黑面孔,只是黝黑的面孔,这才是矛盾的地方。参加老橡树朗姆酒终极对决赛的不是真正的黑人;他们的五官显然不无欧洲特征,灯光一打,几乎与白人无异。真正的黑人只有壳牌石油广告中的修车行伙计。那么,这些广告所针对的中产阶级、这些会被自己的黑人形象所冒犯的中产阶级,到底是哪些人呢?

他们在夜总会里闲坐,每一曲结束都会鼓掌,就像电影中的美国人一样,尤其是像在老音乐剧中那样,女主人公在餐馆中引吭高歌,听到掌声响起,便做出一副惊讶又尴尬的表情。他们有汽车影院,有户外烧烤——这本是加勒比人的风俗,是加勒比人用的词,改头换面后又回到加勒比。他们的房屋、装饰、娱乐和食物都是从美国杂志上抄来的。这是好莱坞的二流世界。区别只有一个。

当时,特立尼达出版了一本新杂志《西印度家庭》。它被描述为“一本为妇女创办的西印度杂志……专为你而办的杂志,在特立尼达本地创作与印刷。”第一期就有《资深心理专家回答家庭问题》。我相信特立尼达有两位精神病医生;但根据文章内的证据,杂志中所说的问题和心理专家都来自美国的报纸专栏文章。“斯蒂芬·诺里斯解梦,此君就这一引人入胜的话题进行过二十多年的写作。”给这个专栏定位更难。J.H.太太写道:“我梦见我和丈夫在埃及,抗击进攻的阿拉伯人……”题为“拉丁情歌”的连载言情小说中,女主角玛茜·康纳斯是位美国夜总会歌手,一位黑发女郎,“身段窈窕,一头乌发高盘在头顶……真正名门佳丽的写照”。这一切竟都出自这本“在特立尼达本地创作与印刷”的妇女杂志。

他们还是做了某些让步的。封面上是一位黑人女子,可灯光使她的皮肤呈红铜色。但在威乐牌炉子——“妈妈有台漂亮的威乐炉”的广告中,两个黑人小孩竟长着“好看的”(而不是黑人的头发,泰克斯煤气的广告就更发人深省——“你怎么做饭时还能那么……有范儿?干吗要告诉他?这样的小秘密只会使忙碌的主妇拥有迷人的神秘感!干吗要戳穿美丽的幻象?可我们知道,她在使用泰克斯煤气”。这一广告的亮点在于呈现出一幅所谓其乐融融的西印度家庭画面,爸爸开怀大笑,宝宝骑在爸爸肩头挥着小手,妈妈笑容可掬地炒着菜。但这幅画面在构图、用色和服装上都煞费苦心,暗示这不过是一个晒得有点黑的白人家庭,或许是在“悠长的暑假”里晒的,正如雅芳保湿护肤乳广告中所说的,“皮肤遭受风吹日晒”。

詹姆斯·蒲伯·轩尼斯在战争将要爆发之前曾在特立尼达待过,他认为黑人姑娘演唱《罗蒙湖》的景象“令人作呕”。华兹华斯写水仙花的那首诗好像是唯一一首大多数特立尼达人都知道的诗。但长期以来,特立尼达都有一股抵制水仙花诗歌的运动——尤其是水仙花,因为特立尼达的学生们不认识水仙花。我不明白为什么有人放弃任何文学和歌曲带来的快乐。只有当那些唱《罗蒙湖》的女孩子故作苏格兰人状时才会显得荒唐。这一点特立尼达人很清楚:人们只有到了苏格兰才希望穿百褶裙。但对于特立尼达人的头脑而言,在特立尼达假装美国人却并不荒唐;尽管他们卖力地抵制华兹华斯,却没有公然反对特立尼达人终其一生每天都生活在其中的幻想。

他们永远也不能将自己与他们在画报和电影中看到的一切等同起来,于是挫折感更强烈,因为他们的头脑已经封闭,无法接受其他任何事物。现实总是和理想脱节;但是在特立尼达,这种幻想是一种形式上的自虐,比起那种令穷人喜欢看关于富人的电影、让英国歌手操一口美国腔的幻想来说,这种幻想的欺骗性要大得多。其区别之大,正如《特立尼达卫报》刊登的艾米丽·波斯特学院提出的关于如何约会的建议(《男子必须去女子家中拜访》)与“麻雀”演唱的卡里普索小调之间的区别:

孩子,叫你姐姐下来吧,

我有东西要送给她。

告诉她,我是本伍德·迪克先生,

来自桑格里格兰镇。

她和我很熟，我已把自己给了她。
嗯，她一定还记得我。去吧，去吧。
告诉她本伍德先生来啦。

新大陆的黑人直到最近仍不愿正视自己的过去。对他们来说，生活在西印度群岛，说法语、英语或荷兰语，按欧洲人的样子打扮，或仿照他们的举止，信欧洲人的宗教，与他们吃同样的食物，这些都自然而然。不了解事实的游记作家称他们为“原住民”，他们也欣然接受。“这是我阳光下的岛屿，”哈里·贝拉方特先生唱道，“自从开天辟地时，我们的人民就在这里劳作。”非洲已被遗忘。更令人惊讶的是，早在奴隶制初期，欧洲尚未开始瓜分掠夺非洲，你可能会以为非洲会成为秘密传说中自由幸福的神秘土地，可它却只让人想到羞耻。祖辈的乐土不过是诗人布莱克的幻想，不是新大陆黑奴的幻想，除了像一八三四年特立尼达起义中的战士达格这样的人。达格打算向东走，一直走向非洲。在奴隶制被废除二十六年后，一八六〇年，特罗洛普写道：

克里奥尔黑人，也就是在非洲以外出生的黑人，是多么奇怪的种族啊！他们没有自己的国家，迄今也没有哪个国家真正接纳他们。他们没有自己的语言，迄今也没有接受哪种语言，因为他们仍像没有受教育的外国人说外语一样说一口蹩脚的英语。他们没有国家观念，没有种族自豪感。他们没有自己的宗教，而作为一个民族，几乎还说不上接受了什么宗教。西印度的黑人对非洲一无所知，只把它当作一种骂人话。如果分配他和非洲移民在同一个种植园里干活，他不会和他们一起吃饭，一起喝水，一起走路，就连干活时也不大愿意挨着他们，他认为比起新来的人，自己的地位要优越得多。这是奴隶制对黑人造成最大伤害。奴隶制教他们自我鄙视，给他们灌输了白人文明的理想，让他们看不起其他所有文明。做奴隶时，他们被剥夺了信仰基督教的权利以及受教育、组建家庭的权利；获得解放以后，他们决心得到这些；而每向白人社会迈进一步，都会使他们的处境变得更怪异，更不堪一击。特罗洛普以不同寻常的冷漠口吻评论道：“他热衷于成为有学问的人，用高雅的词语为难自己，做出痴迷宗教的样子，乐于猴子学样似的模仿文明人那些小小的斯文举止。”白人社会的一切都得从头学起，而每走一步，黑人都要面对曾经压制他而如今他正在努力掌握的那种文明的残酷。在牙买加时，有个白人女子对特罗洛普说：“现在这些人竟然也结婚了。”特罗洛普评论道：“我觉得，我能从她说话的语气中猜出她的想法，她似乎认为，黑人结婚是在冒犯地位更优越的白人的特权。”

但在西印度人看来，他们从不觉得自己处境怪异。

(休·斯普林格博士最近在《加勒比季刊》上写到) 我们有必要尽可能从我们的角度看待自己，认识到我们的文明并非孤立的文明，而是那个被称作西方文明的文明大分支的组成部分。说到底，这是我们民族生活的起点。我们的文明根植于西方文明，我们的价值观总的来说是基督教—希腊传统价值观。这种传统的特点是什么？可以用三个词来概括——美德、知识和信仰——希腊的美德、知识的理想和基督教的信仰。这可称得上是一首对大英帝国的不错的颂歌，其中有无意的讽刺，还有对肮脏的宗教史的无视；这不足为奇，因为乐意忘记和忽视过去是西印度幻想的组成部分。无疑，特罗洛普和那个牙买加白人妇女的话能使西印度人从更好的角度审视自己的处境。

妈妈有台漂亮的威乐炉。你怎么做饭时还能那么……有范儿？

曾有两千万非洲人踏上中途航道，可是在新大陆，几乎连一个非洲名字都没有保留下。直到前几天，非洲部落男子还在荧屏上引起了西印度观众讥讽的笑声。讽刺黑人的喜剧（其价值观是基督教—希腊传统价值观）更受追捧。追求基督教—希腊传统时——有人可能把这解释为白人观念——你必须否认过去，蔑视自我。要变黑为白才行。据说，集中营里的犯人过一段时间后会真的相信自己有罪。黑人在追寻基督教—希腊传统时，会承认他的黑就是他的罪，于是便把人分为白、陈白、霉白、土色、茶色、咖啡色、可可色、浅黑色和乌黑色。他从没有认真怀疑过他所向往的文化中的偏见是否合理。在法属区他向法国人看齐；在德属区他向德国人看齐；在英属区他则向白人和现代看齐，真正像英国人却根本不可能。

生活在一种借来的文化中，西印度人尤其需要作家告诉他，他是谁，他的处境如何。这一点西印度作家没有做到。迄今为止，大多数作家只是反映或迎合他们的种族或肤色群体所持有的偏见。不少作家关心的是如何让自己的群体摆脱黑人身份，向白人靠拢。这种荒唐在一部小说中达到极致，小说中一个肤色较浅的黑人（作者更喜欢称他这类人为“优等有色人种”）呼吁对肤色更黑的黑人宽容。在那种语境中，关键不在于他呼吁了什么，而是呼吁行为本身：这种行为暗示，在某种小说中，浅肤色的黑人同白人一样，具有相同的情感，相同的偏见，行为举止也和白人无异。于是棕色皮肤的作家会塑造出棕色皮肤的主人公，其言谈举止即便不是非常得体，却也与白人类似；他们会通过不遗余力地侮辱其他族群来进一步确立自己的地位。这种想被人看作是与众不同的、想获得尊重的强烈渴望并不新鲜。一百年前，特罗洛普发现“地位不稳固阶层的有色人种姑娘”热衷于用鄙夷的口吻向他谈论黑人。“我听到有个女子这样谈论，可我原本很肯定她自己就是黑人呢。她没有使用污言秽语，而是温和地谈到劣等种族。”当然，如今黑人作家可以还击了，他可能会像某位作家那样，说到“散发着卡其布和种族臭气的英国士兵们”。对于刚出道的黑人作者而言，整个西印度阵线的写作与文学无关，与种族战争密不可分。那些没有安全感的人渴望被描绘成英雄。本来反语和讽刺能达到更好的效果，但却不被接受，而没有哪个作家愿意让他的群体失望。正因如此，那些生动活泼、富有创意的特立尼达方言得不到西印度人青睐，而正是这种方言在国外为西印度写作赢得很多朋友，也招来同样多的敌人。西印度人不反对在当地使用这种方言，特立尼达最受欢迎的专栏是《晚报》上的一个方言专栏，撰稿人机智诙谐，颇具才华，人称“金刚鹦鹉”。但他们反对在拥有国外读者的书中使用方言。“那样的话我可不说，”一个妇女对我说，“是你才那样说话呢。”特立尼达人希望他们的小说就像他们的广告一样，有洗涤剂的功能，而主要是因为这个，人们经常抱怨描写中产阶级的作品太少。

事实上，描写西印度中产阶级的作品有很多，但这些人很难与白人区分开，本质上也常常与白人无异，以至于连中产阶级自己都认不出自己来了。西印度的中产阶级不容易写。要想使这些人物不滑向面目模糊的美国东岸白人，你需要具有极敏锐的讽刺

天赋，可能还要有股子坏劲儿。你必须把他们当作有血有肉的人，有实实在在的问题、责任和情感——这些已经有人做到了——还要把他们看作一伙生活被空想毁掉的人，而这空想便是他们背负的十字架。是否有人尝试过诚实地探索这一阶层，很令人怀疑。做到这一点所需要的天赋——细腻和野蛮——只能在成熟的文学中生长出来，只有当作家不再考虑是否会令自己失望时，他才会向成熟文学迈进。

黑人与白人世界的纠葛是西印度写作的另一个局限，这一局限也毁了美国黑人的写作。美国黑人的主题是他的黑。这不可能是任何严肃文学的基础，而且一旦美国黑人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为自己的利益发出了抗议，他也就再没有别的话可说，这种情况一再发生。除了三两个例外，西印度作家迄今避免了美国黑人式的抗议写作，但他们的目的也同样是为了宣传：使自己的群体被接纳。

格雷厄姆·格林说：“喜剧需要一个坚实的社会常规框架，一个作者对之怀有同情却置身其外的框架。”按照这一定义，西印度作家没有能力写出喜剧，而且正如我们看到的，他们对喜剧不感兴趣。格林先生的定义可以再引申：一种文学只能产生自一种坚实的社会常规框架。而西印度人了解的唯一常规是他们与白人世界的纠葛，这便使他们的作品失去普遍的感染力。这种情境过于独特，读者被排除在作品之外，他受邀旁观，却不能参与。

任何一种足够坚实的社会常规框架，无论它与读者自身的差异有多大，进入它都更容易。

进入像卡拉·雷耶这样的非洲作家的部落世界都比进入西印度文学世界更容易。

任何作家都不应该因反映他的社会而受到责备。假如说西印度作家受人责备，那是因为他们接受和张扬他所属群体的平庸的种族观与肤色价值观，他们不仅没能诊断出社会的疾病，反而使之加剧。

特立尼达人只有在卡里普索小调中才会触及现实。卡里普索是一种地道的本地艺术形式。凡在特立尼达以外创作的歌曲都不能算作卡里普索。卡里普索涉及本地事件、本地人的态度，运用的语言也是本地方言。纯粹的卡里普索，最好的卡里普索，外来人是听不懂的。机智诙谐和用语巧妙别致是卡里普索的根本；没有这些，一首歌无论音乐多美，唱得再好都算不上卡里普索。世界各地的百十名平庸的游记作家（他们记录了“特意”为他们演唱的打油诗）和百十名“卡里普索歌手”已经糟蹋了这种形式；如今在国外，卡里普索通常只被看作一种用易上口的旋律和蹩脚的英语编的简单顺口溜。如今游记作家们心照不宣地拒绝接受卡里普索，这种态度与先前不加甄别的接受同样愚蠢，因为两种反应都没有建立在对真正的卡里普索了解的基础上。

卡里普索低劣化，特立尼达人同所有人一样难辞其咎。正如他们乐于欣赏自身美国式的现代性，他们也乐于迎合旅游宣传册中的理想。他们清楚，特立尼达是以卡里普索和钢鼓之乡的形象面向世界的。他们打定主意不让世界失望，他们对自己进行讽刺性模仿的才华是不可限量的。美国人期望看到土著服装和土著舞蹈，特立尼达人便要探寻这两样。在特立尼达，最常用的词莫过于“文化”。人们说起文化，仿佛它和日常生活截然分开，与广告、电影和连环漫画截然分开。它像某种本地特色菜肴，像卡拉罗杂烩汤——用蟹肉、蔬菜，以及各种调味佐料煮成的浓汤——这样的东西。文化是一种舞蹈，不是那种三个人以上聚在一起就会跳的舞蹈，而是穿上土著服装在舞台上跳的那种舞蹈。文化是一种音乐，不是由著名乐队以现代方式演奏录制在磁带上的音乐，而是钢鼓音乐。文化是一种歌曲，不是那种像卡里普索那样已经成为特立尼达民歌的广告歌，也不是从早到晚都听得到的美国歌曲，不是这些，而是卡里普索。简而言之，文化是夜总会表演的一个节目。特立尼达人最开心莫过于看到美国白人游客在夜总会为他们的文化鼓掌欢呼。

以下摘自《特立尼达卫报》：

林波舞有望进入西印度电影

卫报航运记者 乔治·阿里恩

意大利电影导演洛伦佐·里希阿迪先生携他的摄影师夫人于星期二飞抵特立尼达，为巴尔第电影公司计划在西印度群岛拍摄的电影选秀，并挑选可用的拍摄场地。不到几小时，他们便被古道热肠的旅游董事会秘书奥立弗·伯克先生接到西班牙港南码头上新开张的米拉马尔俱乐部，观看曾被誉为“林波舞之王”的奇那浦勋爵及其舞蹈团表演的林波舞。“太精彩了！”里希阿迪赞叹道，“我会考虑把林波舞运用到电影中，虽然现在一切尚未决定。”他昨天说。

这是里希阿迪夫妇加勒比探索之旅的最后一站。到目前为止，他们已经游历过古巴、牙买加、圣托马斯岛、波多黎各、马提尼克、圣卢西亚、格林纳达和巴巴多斯。

这样谈论文化还是比较新的现象。文化是四十年代某些政客提出的观念，它为人们所接受，主要是因为它符合一些人对空想生活渐渐感到的朦胧的、少有人理解的不满。在这样的社会里，人们基于种族、肤色、黑色的深浅、宗教和财富分裂成一个个互不相容的小圈子，而宣传本地文化是这样的人群中能够产生的唯一形式的民族主义。任何特立尼达群体都会迫于压力分裂成更小的组成部分，最可悲的表现莫过于一九五八年的伦敦种族骚乱。白人、有色人种、葡萄牙人、印度人和华人都以为自己不会遭到骚乱分子的袭击；有些黑人以为只有牙买加黑人才会遭受袭击，有些学生和专业人士以为只有底层黑人才会受到袭击；而在包括白人、棕种人和黑人在内的西印度体面阶层中，人们普遍有一种感受，认为那些“黑家伙”的麻烦都是自找的，因为英国人被他们激怒了。当西印度人本该抱成一团时，他们却急于撇清自己；别忘了，麦凯太太的儿子安格斯曾告诉别人他是巴西人。

特立尼达不可能存在民族主义。在殖民社会，每个人都得为自己着想；每个人都拼命抓住能够允许他抓住的那点尊严和权力；他们无须对自己的岛尽忠，对自己的群体也几无效忠的责任。要理解这一点就得理解始于一九四六年的特立尼达政治乱象。当时，成人普选权未经全民辩论动员就宣布实施，这种特权让人们措手不及。旧有的态度仍深固难徙：政府是很遥远的东西，本地的杰出人物受人鄙视。新政治专属于那些看到巨大商机的有经营头脑的人。这里没有党派，只有个人。腐败并不出人意料，只会引人发笑甚至多少还得到些赞赏：特立尼达人一直佩服那些“机灵鬼”，就像西班牙文学中十六世纪的无赖，在一个感觉只有偷奸耍滑才能出人头地的地方，靠耍心眼混日子，占上风。

一八七〇年，金斯利访问圣费尔南多，一个“欣欣向荣的快乐小城”。唯一令他不舒服的是黑人的房舍，它们“大多是由最五花八门、最惨不忍睹的破木片东拼西凑搭建起来的”。一问方知，这些材料大多是偷来的；假如一个黑人想盖房子，他不会去买材料，而是这里偷块板，那里找根棍，再到别处踅摸一颗钉子……丝毫不关心这样做会给正在修建的房屋造成多么严重的损害；他把这些材料严严实实地藏在邻居屋后，等他凑够了一堆材料，一间新的小棚子就像变戏法一样冒出来……可正是那位向我抱怨的先生颇为坦率地告诉我，这种习惯只是可恶的奴隶时代留下来的传家宝，那时候奴隶在别的庄园里的小偷小摸行为是受到自己主人纵容的，因为假如甲的黑奴抢乙，乙的黑奴便去抢丙，以此类推，循环不止。这样的心态令人沮丧，其效果还会导致另一种恶果：此事除了本身是错误的，还必定滋生出上百种别的坏事。

喜欢坑蒙拐骗的无赖行径一直存在。试卷漏题屡见不鲜；在一九六〇年剑桥学校证书考试中，生物试卷在开考前几天便已经全岛尽知。奴隶制、人口混杂、缺少民族自豪感和封闭的殖民体系在相当程度上使西班牙无赖世界的态度在这里重现。这是一个丑陋的世界，一片尔虞我诈的丛林。在这里，痞子英雄不偷就得挨饿，被人抓住就会打个半死，于是他尽可能先下手为强；弱者备受凌辱，强者从不露面，遥不可及；这里不允许任何人有尊严，于是每个人都得为自己争出头；这是一个没有创意的社会，战争是这里唯一的行业。

因此在特立尼达，你必须时刻小心保持尊严，无论是在商店里还是在银行里，在过马路还是在开车，都要摆出一副派头。药店对待贫穷病人的恶劣态度早已臭名远扬。在银行里，外国雇员的服务态度更好些；他可能知道你的账户中存款微薄，可还是会彬彬有礼。在公路上开车，没人会为了你把远光调成近光，你必须以牙还牙，开大灯闪晕对方，你得学习特立尼达公路上的游戏规则，在令人眩目的灯光中开车，照得对方紧急转向。在无赖社会，暴力和野蛮是可以接受的。二十年前，一首极为流行的卡里普索小调极力主张重新施行肉刑：

抡起过去的九尾猫！

狠狠抽他们！这样他们就会改弦更张。

用火辣辣的鞭子，赶他们去卡雷拉岛（监狱岛），

这样他们就会乖乖讨饶。

一九六〇年遭警察追捕的格林纳达非法移民是卡里普索小调的一个主题；当地居民为警察的粗暴行径欢呼叫好：

你要看到他们怎样捉住那伙恶棍，

朋友们哪，你得又喊又叫。

他们有些能识文也会写字，

可说出话来南腔北调。

警察对他们说：“说猪猡，你这蠢货。”

他们说的却是“基佬”，于是在警车里挨了顿臭揍。

多愁善感和野蛮粗暴共生共存。一个人看到二流电影中一幕感人的母子戏时转过头用嘶哑的声音对你说：“我说孩子，母亲真是伟大。你可只有一个妈啊。”而同一个人，看到贝尔森集中营的场景时竟会发出讥讽的笑声。

将政治组织引入这样一个喜爱腐败和暴力、缺乏对人的尊重的无赖社会，是有危险的。这样的社会不可能立即承担起责任；只有通过培养责任感才能对其进行再教育。改变必须自上而下进行。死刑和肉刑，是对野蛮行为的煽动，都必须废止。必须重新激发出行政部门的活力。在殖民时代，公务员的升迁之路被国外派来的公务员所阻，有时候这些外来人员更平庸，偶尔也会腐败，于是本地公务员只得将所有创造力消耗在琐碎的投机钻营上，将无名的邪火发泄在百姓身上。他的职责就是当个小职员，从来没人要求他做事高效；他也从来无须做决定。如今他被抛进管理体系，由原先的职员或顶多是行政级别的高级职员变成管理者，一般的公务员都有些力不从心。歧视百姓的态度仍然存在，推诿责任的传统也阴魂不散。而大众却因为有求于人，对权威依然又惧怕又蔑视。大多数商业公司的情况也和行政部门的情况无异。

若要提高效率，这些态度也会发生改变。从某种意义上讲，高效的行政服务就是为他人着想的行政服务。如果要求提高效率，药店服务员就会明白，自己不是凌驾于贫穷患者之上的大老爷，警察也不再是手握强权的恶霸；也许，原先从上到下人都能感觉到的那种颐指气使才能展示权威的需求会逐渐降低。

以下摘自《特立尼达卫报》：

萨姆·库克将举行义演

美国杰出歌手萨姆·库克和他的夏日乐团将在十一月九日和十日最后一站巡演结束后，为特立尼达孤儿院的全体人员举行一场义演。

此事在纽约萨姆·库克公司写给特立尼达的萨姆·库克歌迷俱乐部秘书瓦尔蒙德·琼斯（肥仔）先生的一封信中被披露，赞助此次演出的正是这个俱乐部。

义演日期定在十一月十一日，库克先生在圣费尔南多当地最后一场演出的第二天。

以下摘自《特立尼达卫报》：

萨姆·库克的“代理人”逃往马提尼克

距离他的偶像歌手原定的演出时间只剩三十六小时，萨姆·库克歌迷俱乐部秘书“肥仔”瓦尔蒙德·琼斯却出人意料地于昨天上午逃往马提尼克，此时西班牙港环球剧院的门票早已销售一空，这令大批购票观众措手不及。琼斯先生，制造这场尽人皆知的义演骗局的始作俑者，是宣传萨姆·库克来特立尼达访问演出的“经理人”。

根据琼斯先生的安排，那位美国歌星应于今晚在西班牙港环球剧院演出两场，明天将在圣费尔南多帝国剧院演出两场。按信上的说法，他将于星期一携一个六人乐队抵达皮亚科机场。直到昨天晚上，那位歌星和乐手们还没有出现。

据悉，环球剧院四点半和八点半两场演出的门票早已抢购一空。报道还说，圣费尔南多的票也卖得如同“刚出炉的热烧饼”。

琼斯先生在离开之前曾透露，库克将在约定的四场演出之后，为孤儿进行一场义演。

西班牙港一位广告商为宣传萨姆·库克的特立尼达演出投入了一千多元，他对琼斯先生的离去颇感惊讶，立即叫停了针对演出在做的进一步推广。

原定于昨晚在西班牙港布雷顿厅酒店举办的欢迎库克先生的鸡尾酒会也没有举行。几位受邀的客人到场了，得知库克先生尚未抵达时，大为失望。

期望在布雷顿厅酒店见到库克先生的所有人之中，最感失望的也许是一位来自驻查爪拉马斯美军基地的美国海军军官。他说他向琼斯先生预付了“几百元”，后者同意安排那位歌星到基地进行短暂的演出。

一天下午，在大草原附近，三个小青年围着一辆椰子车谈论那场骗局。

那个印度人说：“我不明白怎么会有人恼他，这脑瓜儿多机灵啊！”

“我姑姑也是这么说，”一个黑人男孩说，“她一点也不觉得被坑了。她觉得出那两块钱买的就是他那股机灵劲儿。”

她觉得出那两块钱买的就是他那股机灵劲儿。这样一来，什么分析都立刻变得荒唐可笑。因为这正是无赖社会产生的天然的世故和宽容，别的你还能指望什么呢？不假思索地谴责无赖社会意味着无视它的重要特征。这种特征不是它诱惑你或让你着迷的能力。因为如果说这样的社会滋生玩世不恭，它也滋生宽容，但不是不同阶级、不同宗派等等之间的宽容——反正特立尼达也不存在这东西——而是某种更深刻的东西：对所有人类行为的宽容，对人们展现的每一种机智与格调的喜爱。

在特立尼达，做任何事都没有一定之规。每幢房子都可能华而不实。大家都是找到谁就跟谁过，住得起哪儿就住哪儿，排斥异己根本毫无意义。任何团体的禁令都无人理会。如果说特立尼达人是世界主义者，那正是从这种意义上而言，而非按旅游宣传册上的标准。特立尼达人善于应变，玩世不恭，没有属于自己的一套一成不变的社会习俗，倒是觉得别人的习俗很好玩。他们是天生的无政府主义者，从不把大人物当回事儿。他们生性古怪，如果说古怪指的是表达个性，不怕嘲笑，不受阶级戒律的约束的话。如果说特立尼达人没有道德标准，那他也不会像伪善者那样堕落得那么深，不会假虔诚之名要求党同伐异，比如他绝不会像那个伦敦房东那样，将自家住宅改为寄宿公寓，收高房租，还操心房客生活堕落，这种行为虽得到社会认可，实则惹人讨厌。所有使特立尼达人成为不可靠、受人盘剥的公民的特点，也使他成为拥有符合人性的价值观、只在乎机智和格调标准的聪明伶俐的文明人。

当特立尼达人渐渐成为更可靠、更高效的公民时，他们也渐渐失去了自己的本性。贫富之间——公务员、专业人士、劳工之间——鸿沟日渐加大。阶级分界更加固化，在这片土地上，往前追溯不了多远，大家不是劳工，便是骗子，有时候是劳工变成了骗子，而初现雏形的中产阶级却在大谈他们的祖上如何如何。标准正在由中产阶级创立，社会流动性也已削弱。随商业电台和广告商而来的是现代社会的种种设施机构，它们制造抑郁和不快，扼杀社区精神，将人们禁锢在由相似的抱负、相似的趣味和相似的自私自利铸成的相互孤立的牢狱之中：阶级斗争、政治斗争、种族斗争。

在特立尼达，人们说起种族问题时指的不是黑人和白人之间的问题，而是黑人和印度人之间的对抗。这一点白人并不承认，他们坚持认为基本问题仍是白人群体对其他非白人群体的歧视，但既然很少听到有人抱怨白人有偏见，你发现白人在黑人听众面前鞭挞自己种族的偏见就不稀奇了。他们这样做时，往往是转述其他白人的荒谬言论，同时申明自己并没有与他们同流合污。

事实是，特立尼达的权力分配太均衡——白人经营商业，印度人涉足商业和专业工作，黑人从事专业工作和行政工作——以至于种族歧视没有什么意义。卡里普索歌“麻雀”最近预测的情况已经出现：

嘿，瞧现在这形势，

所有贩卖黑鬼的买卖都要叫停。

不久，在西印度群岛就会是

“拜托，黑鬼先生，拜托啦！”

尽管白人大谈种族歧视，特别是谈给外人听，但人们对当地的白人并没有普遍的反感。可是针对“外侨”出现了一股越来越强的敌意——外侨占据高位，对当地人是一种威胁和羞辱，让人联想起高级职位都留给外国侨民的时代，联想起在英国遭受的歧视。但这种敌意并不普遍，仅存在于中产阶级中那些根基不太稳固的人中间。

白人的种族偏见在现实中出现分流是不可避免的。黑人的文化纠葛都是与普遍意义上的白人社会之间的，而非本地白人——本地白人对教育兴趣索然，很少涉足专业领域。殖民体制的分崩离析让白人的无能暴露无遗，与此同时，也使受教育更多的非白人群体受到压抑的抱负得以施展。混乱的社会等级划分也有所帮助。岛上每个群体都认为自己才是真正精英阶层。外来侨民相信他们才是精英；以精英自许的还有当地白人、商人、专业人士、高级公务员、政客、运动员。这样一来，大多数人甚至不知道自己何时被排除在精英阶层之外，倒也皆大欢喜。而最重要的是，本来可能针对白人的仇恨却导向了印度人。

如今，在整个加勒比地区，黑人张扬自我的渴望从来没变过。这使得他们在牙买加与白人、有色人种、华人、叙利亚人和犹太人起冲突，在马提尼克与白人和有色人种起冲突，在特立尼达与印度人起冲突。乍一看，黑人与印度人的相互仇视让人迷惑不解。在很多层面，他们都说同样的语言，拥有同样的渴望——**妈妈有台漂亮的威乐炉**——连乐趣也日渐相同。他们没有利益冲突。黑人住在城里，印度人在乡下务农。写得一手好字满脑子鬼主意的黑人当公务员，本领相当的印度人则去从商。两者都从事专业技术工作。近来，随着印度人进入行政机构，小岛上的黑人打入出租车行业，两者之间产生了一定的正面交锋，但比起特立尼达人习以为常以至浑然不觉的那种长期存在的体力劳动划分来说，这些就算不得什么了。比如说卖椰子的商贩是印度人；从黑人手中买椰子很别扭，甚至不明智。没有人，甚至没有一个印度人，会雇一个不是黑人的瓦匠或木匠。工作层次越低，分工越细：黑人卖冰及其直接副产品：刨冰、榨冰和炼乳冰球。印度人卖

冰棍。战前，印度人打扫西班牙港的街道，黑人清理粪池。他们都打心眼儿里瞧不起对方。战争期间，小岛上的黑人开始扫大街，一些印度人觉得这是印度人甘心放手的另一例证——放手是他们父辈的美德。

如果弗朗西斯科博巴迪拉号上的移民没有说谎，在圣基茨岛，黑人烤面包还算小有成就。可圣基茨岛总归是圣基茨岛。在特立尼达，黑人开面包店就要冒不小的风险，开洗衣店更是自讨苦吃。不管在里屋如何，特立尼达人愿意相信，给他们洗衣服、烤面包的是一双白人或华人的手。同样，尽管人们老抱怨说白人和浅肤色的职员霸占银行职位，黑人还是有种强烈的感觉，无论一个黑人为人多么可靠，他却不懂得如何管钱。说到钱的问题，黑人和印度人都有种近乎迷信的想法，认为他们的种族靠不住。几乎没有一个特立尼达人不曾感到或说过：“我跟自己种族的人打交道总是倒霉。”关于多种族社会中的这一方面，鲜有社会学家关注到。

这一切似乎很和谐。可特立尼达却在种族战争的边缘蹒跚摇摆。政治一定难辞其咎；但必是仇恨先结下，政客们才大显身手，把一切搞得更糟。印度人和黑人拼命比赛看谁更瞧不起谁，这丝毫无益于促进双方关系。而参与这种蔑视比赛的还是那些头脑开明的人，他们乐于呼吁自己的群体对另一群体表现得宽容大度，不料对方的开明人士声称是自己一方在容忍，并不禁让人气不打一处来。双方还有一个颇为激烈的争执：到底是谁先瞧不起谁的。

我们只需说，这种相互仇视的确存在。前面说过，黑人对白人以外的所有人都极为蔑视；他们的价值观是最顽固不化的白人帝国主义价值观。印度人瞧不起黑人，因为黑人不是印度人；此外，他们还继承了白人对黑人的所有偏见，并以皈依者的狂热劲头将每一个身上流着一丁点儿黑人血液的人都看作黑人。弗劳德在一八八七年写道：“这两个种族比白人和黑人还要势不两立。那些亚洲人更强调自身优越性，他们大概担心如果不强调，白人会忘掉他们的优越性。”就像恳求进化的猴子一样，每一方都声称自己比另一方更白，印度人和黑人都要吸引那些并不领情的白人观众来瞧瞧他们有多么鄙视对方。他们的相互鄙视是以白人作为参照的，可讽刺的是，如今他们的相互对立应该早已达到了巅峰，可此时白人的偏见却早已无关紧要了。

对于印度人，其他民族的人几乎一无所知，外人只知道他们住在乡村，耕田种地，生活富裕，热衷打官司和暴力活动。毋庸置疑，印度移民中有少量的罪犯和军人——两个低级军衔作为姓氏保留下来了——某些印度乡村过去因为时不时出现几宗谋杀悬案而笼罩在黑帮气氛下。特立尼达人都知道，在印度村庄里开车撞人后停车是自讨苦吃。至于有没有发生过司机停下车后被殴打的事，我不知道。外人对印度教或伊斯兰教一无所知。人们知道的唯一一个印度节日是穆斯林的侯赛因节，人们敲锣打鼓，过去还表演棍术比武。黑人有时候也敲鼓。印度式的婚礼也为人所知。人们对婚礼仪式并没有多大兴趣，只知道在这样的婚礼上，不论谁去都会有饭吃。简单如印度名字和穆斯林名字的差异，也没有人知道；黑人比一般英国人更懒得费劲读对印度人的名字。部分原因和态度有关，黑人认为只要不是白人，其他的都不值得费心；另一部分原因是印度人难以捉摸；还有一部分原因是许多印度人已经高度现代化，认为印度习俗是应该抛弃的东西。因而尽管印度人占总人口的三分之一，他们的习俗仍被认为是古怪的，甚至异乎寻常的。

使印度人成为社会异类的一切也赋予他们力量。他们置身局外，与黑人白人间的争斗绝缘。岛上其他任何人都不会像他们那样受制于各种清规戒律。关于食物，关于不洁，他们都有烦琐复杂的规矩。他们的宗教赋予他们的价值观与社区中其他人信奉的白人价值观不同，这使他们免于自我鄙视；他们从未失去对自己出身的骄傲。比宗教更重要的是他们的家庭组织，一个自给自足的封闭世界，充满争吵和忌妒，家里的人逃不出去，外人也无从渗入。它囚禁你，也保护你，一个一成不变的世界，等待衰朽。

伊斯兰教是稳定的宗教。印度教则没有组织，没有固定信条，没有等级划分；它在不断自我更新，依赖经常冒出来的上师和圣人。在特立尼达，印度教只会凋谢，但它的戒律却顽固地延续着。不同种族之间通婚只在最近才不招惹麻烦，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之间的婚姻仍然会导致家庭分裂；与本种族以外的人结婚则是不可想象的。只有城市里的印度人，属于中产阶级的印度人和皈依基督教的印度人才比较容易跳出印度人的思维框架。从各个方面看，信仰基督教的印度人更开明，适应性更强，但是在向白人靠拢的这条艰辛路途上，他们却远远落在黑人后面，因而更加缺乏安全感。

印度人住在乡村，能够拥有完整的社区生活。这是一个被忌妒、家族世仇和村庄间的世仇所吞噬的世界；但这却是一个独立的世界，一个殖民社会中的社群，没有责任，几乎不受当局管辖。人们效忠的范围很小：忠于家族，忠于村庄。这造就了印度人偏爱的那种村中长老式的政客，也说明为什么印度领导人在处理政党机构和政策这类事时表现得那么差劲，那么不称职。

一个农民思维、金钱思维的社群置身于物质主义的殖民社会中，因切断根基而在精神上停滞不前，其宗教因为缺乏哲学内涵已沦为空洞的仪式：历史偶然和民族气质相结合，已经将特立尼达印度人变成彻头彻尾的殖民地居民，甚至比白人还要庸俗市侩。

西印度群岛黑人的动力大多出于在这个世界上确立自己地位的渴望。印度人则不存在这样的问题，他们安于自己狭隘的忠诚。无论他们说不说它的语言，信不信它的宗教，知道有个叫印度的国家存在，他们便有了主心骨。他们对这个国家没有多少眷恋。据说一九四七年的印度独立助长了特立尼达的印度种族主义，但这种解释未免流于简单。特立尼达印度人曾关心印度独立斗争，向各种基金会慷慨捐资，但他们自一九四七年开始已经不再插手印度事务。斗争结束，耻辱已雪，他们可以放下自责，在特立尼达安逸宽容的社会里安心地过自己的日子。过去印度的印度移民带着对故乡的贫穷的厌恶回到特立尼达，深信自己高人一等。印度的印度人和特立尼达的印度人之间的关系很快发展成一种无言的嫌恶，这正如宗主国居民与殖民地居民之间的关系，西班牙人与拉美人之间的关系，英国人和澳大利亚人之间的关系。

不是在一九四七年，而是在一九四六年，特立尼达举行了第一次普选。那时候，没有执照的乡村律师和村里的头头们开始出头露面，不只在印度人聚居的地区，而是在整个岛上。那时候，宣传车上的大喇叭提醒人们，你们可是有雅利安血统的。据报道，那时候那位不久之后就得到丰厚回报的政客袒露出苍白的胸脯，呼喊着：“我也是黑鬼啊！”

如今，尽管一种种族主义好像在影响另一种种族主义，两者却有不同的根源。印度人的

种族主义是由印度政客在无伤大雅的自我中心中创造出来的，而黑人的种族主义则更为复杂。那是一种对尊严的迟到的主张，其中掺杂着怨恨，有点像城市里的乌合之众对饮食和娱乐的要求。它还具有深刻的理性暗示，即意识到黑人问题不仅存在于别人对黑人的态度中，还包括黑人看待自己的态度。这种种族主义依然很混乱，因为黑人在拒绝接受白人强加给他们的罪恶感时，却摆脱不掉自己从白人那里继承来的偏见，正是这种双重性导致了牙买加小说家约翰·赫恩在一九五七年访问英属圭亚那时描述的那种“毁了那么多黑人的可悲的怀旧情绪。他们退回到各种辩解之中——为自己的状况，为无休止的历史解释，为自己的方向感缺失。那种感情用事的肤色情谊，使得作为‘非洲人’有一种廉价的兴奋感。”

在黑人与印度人的冲突中，双方都相信自己会获胜。双方都没有看到这种争斗可能会毁掉这个卡里普索之乡。

特立尼达幽默感的特点是它能够将严肃的国际危机转换成私人间的笑话。西班牙港莱特森路那片名声不好的危险的夜总会被称为“加沙地带”——我看到过大字标题“加沙地带爆发枪战”——一旦将本地地名与国际争端相联系，夜总会的老板们就会在乡村咖啡馆反复提到这些地名，急于给他们那些不起眼的小店涂上点戏剧色彩。因此毫不奇怪，当刚果占据了数周的报纸头条之后，刚果领导人那些响亮的名字——卡萨武布、卢蒙巴、蒙博托——便给特立尼达人插上想象的翅膀，任何有点权势的人，尤其是工头和警察，都变成了蒙博托：“小子们，当心，蒙博托来啦。”卡萨武布和卢蒙巴的名字可以用在随便什么人身上；我还遇到过一个临时绰号叫达格（哈马舍尔德）的人呢。这种已为人熟知的高端角色扮演正是特立尼达人喜爱空想的口味的一部分，在为期两天的狂欢节的狂欢欢闹中更是表现得淋漓尽致，无所不用其极。

后来喜剧变成悲剧。卢蒙巴被俘，被羞辱拍照后惨遭杀害。获知卢蒙巴死讯几周后，我在西班牙港的一条主干道上遇到一个游行队伍。队伍排列整齐，参加者都是黑人。他们唱着赞美诗，这与横幅和标语上充满火药味的口号形成强烈对比。这些人以一种定义不明、囊括一切的方式反白人、反教士、亲非洲。如此景象我以前从没有在特立尼达看到过。这展示的正是约翰·赫恩曾经描述的那种“感情用事的肤色情谊，使得作为‘非洲人’有一种廉价的兴奋感”这代表了黑人种族主义徒劳无功的一切。加沙地带和被称作蒙博托的警察代表的是旧特立尼达。这支唱赞美诗的游行队伍代表的是新特立尼达。那时候我想，这纯粹是地方性爆发，迫于本地的政治压力而产生。但不久，就在我当时准备奔赴的旅行中，我看到这种爆发十分普遍，反映出整个加勒比地区黑人社区中暴露出来的情绪：混乱，方向不明：这是黑人对忍受已久的罪恶感的拒绝；是那场推迟至今、最终爆发的斯巴达克斯起义，比杜桑·卢维杜尔起义更激进；也是对中途航道这一头的旧账的了结。



本文摘自《重访加勒比》
[英]J.V.S.奈保尔
王爱燕译
新经典文化 / 南海出版社
2015年8月



V.S. 奈保尔

英国著名作家。1932年生于特立尼达岛上一个印度移民家庭，1950年进入牛津大学攻读英国文学，毕业后迁居伦敦。著有《米格尔街》《大河湾》《自由国度》《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抵达之谜》、“印度三部曲”、《非洲的假面剧》等。2001年，获诺贝尔文学奖。2018年8月11日于伦敦病逝。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湮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 [Javad Esmaeili](#) on Unsplash

非虚构 伊斯兰之冬 V.S. 奈保尔 | 发现经典

一个涤净、纯真的社会，
亦即一个信徒的社会。

八月，伦敦机场，预备飞往德黑兰的伊朗旅客，肩扛携裹着各式各样的欧洲商品。同样在那个八月，德黑兰机场，赶着搭机返乡的巴基斯坦移民，大包小箱地满载着欧洲与日本的商品。商品，通有运无，世界也随之运转。而今，次年二月，卡拉奇机场，则呈现出另外一种互补的景象：巴基斯坦移民带着一家老小，离开这片信仰的国度，奔向金钱的国度。

他们手上握着无异议证明，以及移民保护署核发的凭证。然而，他们依旧无凭无恃，惶惶如丧家之犬。他们只知道，身处人潮之中，唯有拼命向前推挤，不然只有遗落无着，于是，大家就尽力推搡，同时高举着他们珍贵的证明文件。政府官员则慢条斯理地逐一检查。一个女人拖了五个孩子。许多女人蒙着面纱，有些白色面纱已经肮脏发黑（双眼部分钉上一块横格栅条相间的透光棉布网），有些面纱则是黑色的。

波音七四七客舱里的禁烟区挤满了妇孺孩童，感觉像是坐在吉纳纳^[1]的妇女专区里面一样。吸烟区反而乏人问津，几可罗雀。我就移座过去。

八月，从空中鸟瞰，俾路支与伊朗一带的荒地一片棕黄晕黑，在高热气温蒸烤下有些泛白。现在，逆向飞行，我醒来时，飞机窗外一片皑皑白雪。积雪覆盖了山峰。平原荒瘠，可是每一处微小的突出高点都蒙上一层细雪。我们飞过覆雪冰封的起伏峰峦，就到了德黑兰。隆冬之际，触目所及，依旧是一片黄沙。有个女孩儿说，机舱外面，空空如也。

入境大厅里，一张手写的海报：欢迎各界弟兄、嘉宾来到伊朗的新纪元。大厅里还是挂满了大幅波斯古董的摄影作品。这些相片，从伊朗国王时期，就张贴于此，有些颜色都淡褪了。入境办公室门口悬挂的许多幅照片中，阿亚图拉霍梅尼的彩色照片就嵌在一幅相框里。

我们排成一列小队。我们当中没几人是直奔德黑兰的。排在我前面的日本人，职业栏上填写着：特派记者。这几个词可给他招来不少麻烦。另外一位官员向他招手，点名要他离开入境办公室。接着，就轮到我身陷泥淖了。我是个“作家”。依照规定，我需要事先取得签证，才能入境；没有签证，我不能待在伊朗。

他们先拿走了我的护照，还叫我到入境大厅一侧的一个小房间里静候发落。小房间里坐满了政府官员，有些官员穿着军装外套，肩上钉着几颗星星，有些则衣着散漫，连外套也没穿。他们都很和善。我的护照就跟其他三四本护照一同搁在桌上，房间里好像没人打算处理公务。穿着外套和没穿外套的官员们，在房间里四处闲晃，磨牙闲聊，大家的谈兴正高呢。

那个日本特派记者还在跟一个人辩称：“可是，你们是革命群众。在我们日本，对革命群众最有兴趣了。”

另外还有一个高头大马、留着短髭的男人，他穿着一件黄色的套头毛衣，跟两三位伊朗官员说：“你不能送我回叙利亚啊。他们不会让我在叙利亚落地的。”

一个伊朗人说：“你搭第一班飞机回去。”接着又说：“全世界的人都想挤进伊朗来。”

“可是，他们不会让我入境叙利亚的。他们会直接再把我送回来的。”

一个年约四十的女人，穿着紧身牛仔裤，古铜色的皮肤，泛红的头发（肤色与发色都像是用散沫花染的），她高声喊道：“我是土耳其人！我是土耳其人！”仿佛想诉诸穆斯林的团结一致。

我似乎陷入了遭人遗忘的窘境。我跟一个取走我护照的官员交涉了一会儿。他站在办公桌后面，显然无所事事。他面带笑容地要求我将我的云雀牌行李箱拎出办公室，办公室里实在是人满为患。我就将行李箱扛了出去，搁在潮湿的地板上。一旁有个男人在清洗地板，经过先前我读过所有关于伊朗的报道后，机场还有人在擦地板，让我挺惊奇的：这个国家里的人民竟然还在工作，还在维持运转。

我发愣出神，一筹莫展。这六个月的旅程，就像是一连串的赌博一样，旅途中会碰上什么，躲也躲不掉。一路上过半时候，我都辗转难眠。这班飞机属于早班机，前晚，我在卡拉奇又熬夜迟睡。我本来还挺满意的，觉得这趟旅途即将如此结束也挺不错。

拿走我护照的男人，跟在我后面出来。他问道：“你是搭哪家航空公司的飞机进来的？”

“巴基斯坦国际航空公司。”

巴基斯坦国际航空的代表，一个伊朗女孩儿，握着她的写字夹板，就站在入境大厅的远处一角：那班飞机带进了几个问题旅客。跟着我出来的男人向她招手示意，她就走了过来，他们两人密谈了一会。

她对我说：“你得回去。”

“我一定会走的。”

“你是个作家，而且，你没有签证。”

“我知道，你可以帮我安排飞机回伦敦吗？”

“今天没有飞机了，你可以先回到卡拉奇去。”

“我不想再回卡拉奇。卡拉奇没有房间住宿了。今天在洲际大酒店有一场儿科医生的年会，所有的房间都给包了下来。”

那一天，我还可以上哪儿去呢？哪里还有免签证的都市可以让我搭机前往呢？

“你可以让我飞雅典吗？”

我并不是真的特别想飞雅典。我突然会想到雅典，只是因为我在过去这六个半月来，一路上被迫阅读着航空公司的广告，每家航空公司似乎都有飞机飞雅典。

那个女孩儿似乎也挺喜欢飞雅典这个主意。她将写字夹板抱紧在胸前，说：“星期四有一班日航飞机飞雅典。”

“请帮我在那班飞机上订个位子。”

“那是明天的飞机。”

“可是，今天不是星期四吗？”

她回道，斩钉截铁：“今天是十三号，星期三。”

“我今天还有什么地方可以飞吗？”

“今天已经没有飞机了。现在只有飞卡拉奇的班机。你真的不想回卡拉奇吗？”

我干脆直言不讳，碰碰运气算了，我说：“你也知道的，我去年八月来伊朗的时候，没有签证也没问题。”

她表现得仿佛我解决了她的困难一样。“你去年八月的时候，没有签证也可以入境？你跟他们说过吗？”

“入境记录都写在我的护照上啊。”

她走进那个拥挤的小房间，不多时又转身出来，嘴里嚷着“他们搞错了，他们会让你入境的。”而当我听得召唤，再次进入那个小房间时，每个人都满心欢喜，他们欣然乐见针对近来颁布的关于记者与签证的规定，大家终于能找到合乎法令的解套之道。

可是，一名官员对着那位日本特派记者说道：“不过，你，（日本特派记者兀自辩解不休）你非回去不可。”

红头发的土耳其女人也被允许入境。他们怎么会以为她也是记者呢？她走到海关柜台前面，提携着大量的商品，日本产的产品，许多都是全新的货物，还扎裹在防碰的塑料球里，好端端地搁在卡纸纸箱里。

我排进另外一条长龙，仔细端详海关官员的背影。这位官员是位妙龄女郎，穿着厚重的毛线裙与套头毛衣，那是她自己的精心打扮，不是海关制服。她慵懒地坐着检查通关时，双腿交叉伸在桌下。她的套头毛衣紧致贴身，短裙紧箍她的大腿，实在是有形有款。

我只有手上那只云雀牌手提式旅行箱需要通关。有个男人跟那个女孩儿咬耳朵，似乎建议她可以让我入境。女孩儿转过身来——哎呀，可惜不是个美女——一眼掠过我手上的护照，随即又让我注目欣赏她的背影。

终于轮到我受检时，海关女孩儿说：“你是英国人吗？”

“不是。”

“可是，你拿的英国护照。”

“这是我的公民证。”

“打开袋子。”

行李袋中，我的玛莎百货的彩色织棉法兰绒睡衣睡裤——这套不符伊斯兰教义规定的“蜡染”服装，当吉隆坡的亥鲁尔与其追慕阿拉伯人举止穿着的一伙弟兄出我意料之外地到我下榻的假日酒店房间里拜访我时，这群小阿拉伯人纷纷表示碍难苟同我的服饰选择——看到这套睡衣睡裤，革命之女的态度随即温和软化下来，这幅景象或许令她想起自己的父亲与手足吧。

“你就这些东西吗？”

“是的。”

“你没带酒？”

“没有。”

“你可以过去了。”

机场外面的刺骨寒风中，围聚着“机场出租车服务中心”那群脑满肠肥的豺狼虎豹。自从伊朗国内风波不断，各种事件层出不穷地闹上国际版面，各国记者就跟苍蝇见了血一样，成批成群地飞来，出租车司机的生意要比去年八月兴隆多了。原本只需五百里亚尔进城

的车程，现在他们索价八百里亚尔。我跟司机讨价还价，偏偏理直气弱，最后，他们答应降一百里亚尔。

一人说道：“你要去的那家旅馆，已经关门了。”

“关门了！”我猛力回想，确实，去年八月的时候，宾馆就已经在惨淡经营。于是我说：“好吧。那我就改住洲际大酒店好了。”

“你预订过房间吗？”

“没有。”

“这样的话，对你来讲，洲际也关门了。整个德黑兰只有五家宾馆对你开放。”他口若悬河地讲了几个名字。

我终于明白，原来，关门跟开门在他嘴里，有着不同的意义与用法，他不过是打算将客人引导到几家特定宾馆而已。我坚持要去我的宾馆，他似乎也不介意。他已经完成他的宾馆交代的责任了。天寒地冻的，他又钻回他的小亭子。

交通拥堵依旧，废气雾霾依旧，车辆横冲直撞依旧，司机开车依旧像推着手推车一样。寒冬时分，这个混凝土与砖瓦堆砌的城市，还是跟夏日一般，呈现一片漫漫黄沙的色泽，光秃秃的行道树，就跟路上的车辆一样积尘厚重，冬日泥块干涸，摊贩与商店展售的水果——橘子与淡黄果皮的苹果——让我双眼为之一亮，五颜六色的标语同墙上的蜡纸与海报林林总总地混杂，像是打翻了的调色盘，沦入泥泞的总体印象之下。陷在车流里动弹不得时，我看到一个穿着厚重冬衣、神情爽朗的男人，擎着树枝编成的扫把，将街道上的尘土清扫到一旁的混凝土侧沟里。这再一次令我惊奇，清洁工足以佐证德黑兰的都市生活持恒运作着，显然远离在闹上国际新闻头条的诸多事件之外。

去年八月，我在一个选举投票日来到德黑兰，当时正值星期五，也是主麻日。街上不见一般工作日的车潮，店家重门深锁，德黑兰看起来像个即将永久歇业的地方，可是当天傍晚，我就看到选务人员将票箱一个个搬进车里，一边有持枪荷弹人士在旁全程监视。那一天的选举，经过先前公投复决，全民赞成建立伊斯兰共和国体制之后，主要是为了选出专家会议的成员，专家会议将制定出一套伊斯兰宪法来。霍梅尼曾经大声疾呼，请民众赐票给神职人员。果然，神职人员纷纷上榜。

专家会议随即召开，委员们商讨出一套伊斯兰宪法，同时赋予霍梅尼凌驾所有人之上的权力，其位阶之高，甚至连总统都无法与之相提并论。霍梅尼成为真主的摄政、第十二顺位伊玛目（近千年一直“大隐隐于市”）派驻人间（或伊朗）的代表。接着，针对这部宪法，伊朗再次举行公民投票、市府官员选举、总统大选。代表神职人员角逐总统的候选人输了大选。去岁八月间，油印在伊朗市井墙上的肖像，多半都是霍梅尼一人；而今，墙上多出另外一张脸，此人数个星期之前才获选为伊朗总统。而且，再过几个星期，伊朗还要再举行一次选举，选出组成国家议会的立法诸公。

就在这大小连番不绝的选举活动之间，美国大使馆被攻了下来，转眼间，革命已届周年，伊朗全国欢庆。就在各式庆祝活动当中，周年纪念当天，有些人就死在坦克车之下。德黑兰人的生活中不能缺乏高亢激情。美国大使馆沦陷后三个月，馆员遭暴徒挟持为人质的故事，就像一则广受欢迎、偏偏情节步调过于缓慢的连续剧，德黑兰街上倘若没有好戏可看，热闹可凑，市民就可以拿美国人质开讲，消磨时光。

宾馆并没有关门。大堂入口，还是有人服务，车道上还是停有车辆。宾馆前方的花园因为草木过冬而棕灰泛黄。椭圆形的草坪已然枯黄，灌木丛与乔木下方的草皮依旧鲜翠碧绿，突兀得像是树木的投影。雨雪煤灰沾污了月桂树、杉树与其他常绿树，枝叶树干都染上了一层泥浆。冬天的阳光与德黑兰高原的干冷空气，进一步将市区里的泥巴蒸发碎解如粉尘。可是，宾馆人员还是没放下手边的活儿。车道清扫得干净清新，玫瑰树丛也修剪得整齐有致。

宾馆大厅温暖舒心，将我载到八楼客房的电梯，运作得比去年八月时顺畅。走廊一边令人不解地搁着一张铁床。可是，客房女工不再私下替住房客人洗衣服赚取外快，不像去年八月我的客房女工为我提供的服务，走廊上，空房门把上不再晾晒着刚刚清洗过的万国旗。

我的房间却未曾清洁整理。一端窗帘上落了几个帘钩，怅怅地垂坠。现在，客房里不再摆设烟灰缸，宾馆宣传品也不见了，服务项目一览也拿走了，信纸便签也找不到了，再也看不到电视机上那张卡节目表，载明各项早已勒令停播的伊朗电视国际服务节目细节。可是，家具还是一应俱全，状况良好，房内各项设施也还坚固结实。六个月来，这家宾馆还是维持了相当水平，不致每况愈下。

只是，那个中年的宾馆员工，高瘦秃头，戴着一副眼镜，还是满面愁容。仿佛，这家门可罗雀的宾馆，以及他寄托其中的家计生活，已经令他难以承受，仿佛他的身心恶化程度远比这家宾馆以及他身上那席杂役小厮制服惨重。我给了他一百里亚尔当作小费。给得很多，他却不为之动容。他说道：“给我些别的。我头痛死了。你给我些别的。”我给了他几片头痛药。药片和关注，而非里亚尔，反而是他所想要的。

稍后，我下楼到宾馆中部的饮茶室。八月，这里尤其像一处废墟，侍应服务的人员因为饱食终日、无所事事而昏昏疲惫，看来对他们自己也失去了信心。现在，饮茶室里还是乏人问津。许多张茶桌上，摆置着茶杯、茶盘与纸制餐巾，可是，座上无人用茶，也没人喝咖啡。

有个穿着黑色长裤与灰色外套的男人，踞着一张没有摆茶具的餐桌，趴在双臂上打盹，显然在补眠养神。他显现出某种怪异的绝望，像是一个厌倦了德黑兰街头戏的人。他是个服务生，还是个用餐食客？两种情况都有可能。他趴在桌上的脑袋秃了一片，两颊上的短腮胡子却茂密丛生。这幕景象混杂着哀愁与浮华，令我低回无语。

他并没睡着。抬起头来，一双惺忪红眼深藏在突出的高额头下的眼窝里，惊奇地望着我，好半天才聚焦在我身上。白衬衫最上面的扣子松脱，黑色的领带歪弛在一边。他的两只手臂依旧拱着，最后，他终于说话了：“你好吗？你没事吧？你从哪里来的？”

我一一回答了。

“你要点什么吧？”

听起来，简直像是我有义务非吃些什么不可。可是，他急于表现出自己的服务热诚。咖啡端了上来，滋味竟然不错。

“咖啡好吗？服务好吗？”

“都好，都好。可是，你好不好？”

“我不好。感冒了。我染上感冒了。”

他患上的不只是感冒。他拼命渴望着再找一份工作，他以为我帮得上忙。到后来，我还得躲着他。

这家宾馆可以接待四百名客人，八月时只住了二十七名客人。当我走进电话机房，看到转接台前的女孩儿们伸手探进粉红色的塑料袋里拿出瓜子来嗑，同时还可以从容不迫地应付那架美国国际电话电报公司的设备。现在，宾馆上下住了四十二名客人。住房人数量差异不大。可是，还是可以看出宾馆人员的用心努力。大厅里，一条长桌上放着一部免费电话，电话上还贴着一张广告：欢迎记者！下面再分别以英语、法语与意大利语写着：记者专用直接电话。接待柜台后面，一处吧台附近，摆了一台蒸馏咖啡机（这个区域在去年八月是不对外开放的），此外，还有人试着营造出一些欢乐气氛，天花板上吊着一小面手写的招牌，招牌悬空摇晃，为客人供应波斯茶。

就像移民局的官员和机场海关的那个女孩儿一样，现在这家宾馆的服务人员也同样散发出一种轻松的感觉。每个人都好像先前那般粗率，比以前友善，也愉快多了。去年八月间，宾馆里罕无人迹，只有一个革命委员会的人负责看管。每逢星期五主麻日，餐厅里的收音机就增大音量，轰轰隆隆地播送德黑兰大学校园中信徒集聚礼拜的演说。可是，除了无人管束的自由与高昂的宗教激情之外，旅馆上下弥漫着面对现实的焦虑。坐在柜台里的接待人员当中，一人——古老的波斯技术在他身上死灰复燃——兼营起古董铜币交易。接待柜台里的另外一人，一貫粗鲁无礼，有一天（那一天，他分身有术，还兼差开起旅馆的出租车）曾经声色急切地跟我谈起他孩子的前途。他曾经征询过我的意见，我们谈到印度大学的质量良莠高下等。可是，此时，当我再提起这个话题时，他却说不关我的事，将我顶了回去。奇怪，现在，他孩子的教育又恢复为私人事务了。

这家宾馆上下不再由某个革命委员会的人监督，大家不但已经习惯了危机，同时也习惯了自由，宾馆里的自由与宾馆外的自由。他们就像回归本我的人一样。我给了一个侍者五十里亚尔，请他端一壶茶到我房间，不消片刻，他就将茶端了上来，托盘上还附赠两个纸杯蛋糕。他操着英语说：“您是我的客人。”

八月的时候，宾馆的玻璃门上，张贴着一张彩色的革命海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亚西尔·阿拉法特站在一边，复仇者霍梅尼站在另一边。现在，玻璃门上已没有海报。改而在大厅里悬吊一幅加框的大幅霍梅尼彩照，这是官方统一发布的肖像，相框中人拥有比一国首更握有的权力。他的双眼不再因为怒气横溢而不可预料，现在，他这双老人家的慈眉善目里裹藏着胜利。他不再蹙眉怒视，不再做出挑战的姿势，不再握紧复仇的铁拳。那双手现在是一个爱好和平之人的手，一双属于心平气和之人的手。那双手现在平放在他的膝盖上，十指修长而优雅。

德黑兰北部山峰上积雪厚重。晨光落在积雪上，显露出每一道峰脊的走势与棱线。然后，机动车辆汇集，排出废气尘埃，雾霾冉冉上升，遮蔽了天光山景。夏季时，雾霾的色泽近乎山色，当时看来，感觉好像是这片高原遮挡了群山。而今，雾霾高升，积雪衬托于后，就像是一团乌云。不到中午，山峰与积雪就通通看不见了，直到天黑前几分钟，火红夕阳映射在山脊高层的雪帽上，高山山巅就像血红的峭壁浮升于乌云遮蔽的都市上空。天黑得快，三三两两的电光灯火穿透山景，接着霓虹灯霸占了前景。昔日的光辉，叫人惊异地保留了下来。

德黑兰市虽然已获解放，却犹然保存在伊朗国王的各项规划与建设当中。革命结束一年之后，这个城市还是抓不到重心。就像旅馆的工作人员，聚在无人进住的房间里闲聊聊天，就像建有美国电话电报公司通信设备的电话机房里的地板上睡着一个男人，身上盖着一条毛毯，从头顶到脚趾包裹得密不通风，犹如睡在沙漠沙地上。对许多人来讲，这个都市还是像个露营地。

走在这个城市里，不时可以看到小规模的建筑工程。可是，起重机架在尚未完工的建筑物顶楼上，一动不动。雨雪交加之下，金属制的研磨机都已经生锈。同时，砖缝间粗糙地敷以水泥黏合的石墙，墙面还没来得及涂上墙泥，看起来就已经经沧桑了。商店里满坑满谷的进口商品。伊朗的金钱就如此灌注到这里，出产原油换取的金钱日复一日地涌入，就像在变魔术一样。骤然崛起的暴发财富创造了——同样也是进口了——现代的城市，同时也滋生了贫富差异与种种警示迹象，最后终于汇流催生了革命。同样的财富，也为革命争取了酝酿的时间。

德黑兰大学南端的革命大道（先前叫伊朗国王大道），卖画报的摊子上依旧兜售着瑞士湖泊、森林的景致以及动物的图像，小男孩儿童稚地拉上他的长裤拉链，小女孩儿试穿母亲的高跟鞋，孩童与美丽的女人都珠泪晶莹，滴落两颗。美景与战争并肩同行，杀戮的主题还是蔚为大观。卡式磁带的摊子上，播放着霍梅尼过去的演讲录音。有些店家还在卖革命时期的相片集锦：处决的和停尸间的尸体，血流满地的场景，等等。现在，街上也有人卖切·格瓦拉的画片了，还有标榜各种类型的机枪彩色画报。而且，每隔几码距离，就可以看到一摞摞厚实的苏联共产党宣传品，英译本与波斯文的都有——一幅漫画将伊朗描绘成一个粗壮的赤脚农民，抵御着两条毒蛇来袭，一条背上标着苏俄字样，另一条背上注明“美国”；另外一幅漫画中，画面上一具骷髅头，头上戴着钢盔，骷髅头代表了伊朗面对的复合式顽敌：苏俄在一只眼睛里，美国则出现在另外一只中，钢盔下一缕领巾，领巾一端英国米字旗飘扬，另一端则飞舞着以色列的国旗。

这一切，感觉都像在看戏，要不是伊朗确实发生过革命，确实殒灭了真实的生命与鲜血。血腥场面似乎远离了这所校园的气氛，逸散在这处冬季街头商展之外。街角人行道上，云集着甜菜根糖葫芦的摊子，洋溢着滚烫焦糖的暖香：尖细的木签穿过甜菜根圆块，再搁进一锅滚滚烧融的焦糖稀里，焦糖就牢牢地裹到甜菜根上，糖浆锁住温暖热度。这是专属冬季的小吃，色泽香味一等，但吃进嘴里就不是那么一回事了，焦糖之下的甜菜根，几乎淡而无味。

德黑兰大学星期五的礼拜聚会吸引了一小群人，人数绝对凑不到百万之众，也远不如我在八月的第二个主麻日所见的壮观，当时，我跟着我的伊朗翻译兼向导贝赫扎德一同前往，两个小时之内，我们看到无数男人与围着黑色头巾的女人，他们排成多条人龙，兴奋狂喜，一直到进入德黑兰大学校区，占满操场，并堵塞校区外的每一条街道为止。如

此的狂热——在某些人眼中，这是完美的伊斯兰信徒大团结——并无法持久。而备受爱戴的宗教领袖塔勒卡尼，他组织了这一连串聚会，如今却不在人世了。时值寒冬，要坐在冷硬的操场上，聆听位阶较低的阿亚图拉枪舞刀就跟牧师挥动令牌一样，发表没完没了的革命励志演说，实在是不容易啊。

这个隆冬严寒的星期五，大学校门口还是有革命活动在进行，义工在这里集结各项物资，运往伊朗西南部产油省胡齐斯坦，救援水患灾民。有些义工站在路上，挥舞着双臂指挥交通。其他人则不断抛投，排成长龙，人手相接，将成捆包裹传递到小型巴士与卡车上。还有许多义工，人数实在太多了，就守在小巴与卡车上，等着堆码包裹。整体来说，义工太多了，太多人喧嚣叫嚷，太多人试着管制交通，太多人忙得跟无头苍蝇一样，偏偏穷忙无着。

那一车车满载的扁平波斯面包将运到什么地方去呢？面包烘焙当然要花钱。面包趁着刚出炉的时候送来，义工扛在肩上时，仍散发着热腾腾的香气，暖香飘进冷空气当中。而当义工七手八脚地慌乱将面包层层堆码——仿佛，事态如此紧急，攸关生死——塞进塑料袋里，再抛进一辆装满了毛毯与衣物的卡车车斗中，运抵胡齐斯坦的时候，难道不会转凉发硬而硬邦邦的跟砖块一样吗？

可是，面包并不打紧，真正要緊的是姿态与激情。这些义工穿着保暖的套头毛衣，外再罩着卡其布外套，他们当年都是革命分子，一年过后，还是企图力挽狂澜，重温革命时光。他们仍旧急着上路去指挥交通（只为了跟警察输诚，让这些警察——现在是人民的保姆，而非伊朗国王的鹰爪——感受到他们力挺团结的热诚），他们仍旧急着身体力行伊斯兰教教义中的“团结一致”。革命能够成功，靠的还不是团结一致？他们是一群革命分子——正如那些攻陷美国大使馆、挟持馆员为人质的暴民。只是，这场革命的正当性，正逐渐退去。

八月，贝赫扎德置身于广大民众涌聚的礼拜集会中，曾经说：“这可不是什么宗教场合。这是政治场合。”

作为一名遭到迫害的共产党员之子，贝赫扎德对伊斯兰教教义中的团结，自有其独到的解读方式。他以他自己的看法，解析什叶派的胜利与愤世嫉俗。他也明白，一波革命可以推波助澜地引发另一波革命。而这些穿着切·格瓦拉装的伊斯兰革命分子，确实将他们自己视为二十世纪末期的革命分子。

什叶派信仰在伊朗，一千三百年以降，严谨奉守着阿里（其人于俗世应享的至尊大位屡遭僭越，稍后又死于非命，其子同样也遭到奸人杀害）已然失落的正当性，这种信仰是专属遭到侮辱与伤害的人民的。“世间牲畜只有嘶鸣獒犬与可厌野兽。牲畜彼此号叫。强噬弱，大欺小。彼等率皆役畜，一些受人驯服，一些犹逍遥野外。”这是从《阿里箴言集》摘录出来的一小段话，这本书也是一位居住在巴基斯坦拉瓦尔品第的温和医师送给我作为纪念的。这本书是他汲取慰藉的来源，他认为我同样也可以在这本书中获得宽释。不公不义、人性之邪恶、尘世凡俗之了无价值、雪耻复仇的一刻即将到临、漫浴在“团结”当中的喜悦：贝赫扎德虽然信服共产主义，可是什叶派的激情却与他的热忱更近似。八月之时，贝赫扎德就像个什叶派教徒一样，同样不断收集自己眼中的不公不义，霍梅尼的革命转而压制这群左派人士。

我们结伴同往德黑兰以南一百英里的圣城库姆。我们遇到几位伊斯兰学者，我们也曾与革命时期本着伊斯兰律典判案的阿亚图拉哈勒哈利见面。我们开车穿越沙漠、返回德黑兰的回程中，车上的收音机播送出新闻：当局下令关闭一份贝赫扎德每日必读的左派报纸《阿言迪更》，报社办公室也由革命卫队进驻占据。

稍后，我们又去到远在伊朗东北部、紧邻着阿富汗边境的另一座圣城——马什哈德。回程中，我们跟贝赫扎德的女朋友一同搭乘火车回到德黑兰。她同样也身系共产主义，是個旧日大地主家庭出身的女儿。旅途当中，她曾经矜夸地翻阅一些当地共产党发行的宣传小册子。然后，她就跟贝赫扎德玩起扑克牌来，一直玩到革命卫队敲门进入我们的车厢，警告他们斋月期间禁止玩牌，当天尤其特别。那是悼念阿里的大日子，玩牌更属亵渎之至。革命卫士离开之后，贝赫扎德怒不可遏。他可不认为那个革命卫士也是人民中的一员，他将他视为打压阶级的犬牙。

他回到德黑兰之后，有待处理的麻烦更多。革命卫队袭击了贝赫扎德所属的共产党总部。稍后，我也见识到那一幕景象：沙包、机枪、年轻人，伊斯兰革命分子身着游击队服装穿梭于繁忙的街道一侧；另外一边，手无寸铁、遭到驱逐的左翼分子，穿得跟学生或都市建筑工人一样，只是等着，只是守着。那天下午，贝赫扎德自己也加入守候的行列。长久停留在我心中的景象，伴随着我后来旅程的，则是贝赫扎德和他的女朋友走出从马什哈德开出的夜车，一同走上德黑兰火车站站台的一景。女孩儿的朋友们早在火车站等着接她，而她跟贝赫扎德两人走在我前面。他高挑、修长，滑雪与登山练就了他运动员一般的体格。她则娇小袖珍，一条腿有问题，一侧的臀部还萎缩了。她是个大胆冲撞禁忌的女孩儿，脸上不蒙面纱，有意无意之间将共产党的宣传小册子封面朝上地搁在坐垫上。这样，不论是谁，经过车厢走道时，都可以清楚看到小册子黄色封面上的红色镰刀与锤子。他是个保护者，两人同行时，他还会微微地向她那一方倾身。有她相伴，他显然欢喜异常，然而，与他相处，她却缺乏愉悦同感。

贝赫扎德搬家了，而且这个时候，他正忙着准备考试。最后，好不容易跟他接通电话，我问他最近好吗。他谙悉我关怀的焦点，直接跟我说：“你放心，什么事都没发生在我身上。”翌日，距离他那场维时六个小时的大考只剩下两天，他到我的宾馆接我，带我到他和一个朋友合租的公寓里。我记忆中的贝赫扎德是个大男孩儿，在火车车厢里嘿嘿傻笑，跟女朋友反复玩着极为单调的牌戏。可是，同我在宾馆大厅里见面的贝赫扎德，却是个成熟男人了，严肃而持重。他穿了一件夹克外套，而我还记得，八月的时候，他跟我说他连一件外套也没有。他的头发也比先前要长、茂密多了。

“贝赫扎德，你把头发烫了吗？”

“我头发一直都是这个样子啊。”

“你看起来老了。”

“我二十五岁。也该不年轻了。”

我们走出宾馆，朝伊斯兰共和国大道，即先前的伊朗国王大道走去。

我说道：“宾馆里的工作人员似乎比以前开心多了。”

“每个人都逐渐了解到，日子还是会继续下去的。”

“我觉得，他们已经习惯了不受管束的自由。”

“或许吧，他们享受到了自由。可是，像我们这样的人却没有自由可言。我们还需要再发动一场革命。”

我们穿过马路，就跟在八月里一样，贝赫扎德再度领着我通过车流，然后，我们就在路边等着定线出租车到来。车上还有空位的出租车，一辆辆驶来，等贝赫扎德跟司机说明我们要去什么地方之后，随即绝尘而去，留下我们畅饮西北风。天气冷冽，我身上没穿套头毛衣，也没有大衣御寒。我们就这样站在路上，距离川流潮只有两三英尺的距离，我们身后，就是德黑兰市的一条深水沟，流动着泥泞的污水。

我说：“咱们还是先回去，搭乘宾馆的车去你家吧。”

他说：“我们住在德黑兰的人都这样搭车往返的。我们一定招得到出租车。”

等了半天，终于有一辆橘色的出租车停了下来。一个穿着一身黑衣的胖女人，原本等在距离我们几英尺的前方，现在也移步趋近预备搭车。

我说：“我们该怎么坐进车里去呢？”

“我坐她身边。”

出租车终于开动之时，我问道：“你女朋友还好吗？”

“她已经不再是我的女朋友了。你走了没多久，我们就分手了。后来，我只跟她见过一次面。”

“从马什哈德回来以后吗？”

“自从我不再跟她见面以后。我听说她已经有了新的男朋友。”

“可是，你们究竟为了什么分手呢？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那是我的决定。主要是性格问题。我们性格不合。”

我们陷在德黑兰近晚时分的车流中。街上店家灯火通明，闪耀着大都会的璀璨光华。八年前，我在布宜诺斯艾利斯，那里跟德黑兰略有几分相似，同样在交通巅峰时间，有个阿根廷人，语气中不乏酸楚地对我说道：“你说不定还会以为我们是个发达国家呢。”而今，我坐在贝赫扎德身边，心中反复思索着这几个字眼，感受贝赫扎德近来蒙上的沉重阴影，试着以他的看法重新审视这个城市。

隔了半晌，他开口说道：“可是我还是爱着她的，我还是会想她。”

“你经常会想起她吗？每天都想？还是偶尔一个星期想一次？”

“我只要心里一空下来，就会想起她。现在我事情很多，可是我还是会想她。”

我们在菲勒斯坦街上下车。菲勒斯坦，也就是巴勒斯坦，这条街道因为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将办公室设在此处而得名。街道不若来时光亮，也比较僻静，两旁遍植着悬铃木。

我说：“你所谓的性格不合，跟你们的政治意见有关吗？”

“那也是其中之一啦。我想组织一些政治活动。她不以为然。她觉得我们应该继续我们当时的抗争，抓住一切机会，尽可能地对抗当今政权。”

“跟游击队作战一样？制造效果，闹得越大越好吗？”

“差不多。”

这倒挺切合她的身份的：地主的女儿，同时也是革命分子；一个受过教育的女人，生长在伊斯兰国家中；这个女人背后受到多种原因的驱策，必定要夸大她的主张。她想嗜血寻衅，一点也不介意燎起战火。

贝赫扎德说：“可是我们之间会决裂，不是因为政治理念不合。政治主张方面，我们其实没有什么差异。只是我们性格不合。你应该可以明白的。”

我们先拐进一条侧街，再转到一条小巷子里。这是个充斥着低矮建筑的地区。车就直接停靠在楼房外。街灯疏落几点，公寓窗帘深掩，不透半点光线，这条街寂静而晦暗。

黑暗中，贝赫扎德意味深长地说：“我恐怕没法完成学业。要是我现在找得到工作的话，我一定早就放弃了。可是，问题就在于，哪里会有工作啊。”

“你这个学位念了几年了？”

“五年了。”

“你还要再念几年，才能修业完成？”

“一年。”

“而你现在想半途而废？一年很快，一下子就过去了。”

“可是，就算是我毕业了，还是找不到工作。”

“就业形势不会永远像这样。将来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不管你发动了什么政治活动，你最好还是能够掌握特定的科学技能。”

“你说得对，不然，前面的五年不就都白费了？”

这码子事，他好像已经反复琢磨了千百次。

我们来到贝赫扎德的公寓门口。他的房间在楼上，采光通透，窗帘敞开，还传出流行音乐的声响。

“贝赫扎德，我们现在算是在哪个区域？中产阶级住宅区吗？”

“不，不。我们现在正好在德黑兰市中心。这是上层阶级的住宅区。你说奇怪不奇怪，我竟然住在上层阶级的房子里。”

（只是，真有什么奇怪的吗？乡村教师一手调养长大的革命之子，就读于首都的大学，女朋友或前任女朋友，地主世家出身，他不断扩大自己的交际圈子，又跟异国有所接触。倘若贝赫扎德想与自己平起平坐的人往来，除了现在这个方向之外，他还有其他方法可以选择吗？）

住在上层阶级住宅区里，他租来的公寓却没什么装潢，看起来就像是两个光棍分租两间房子一样，公寓中央，一块共同生活的区域——尽管家具摆设也有——却隐隐暗示，空间有待弥补，一边是一间卧室，一眼带过——抑或是一间搁了张床铺的房间，厨房在另外一边。公寓一角立着一张桌子，桌面摊满了贝赫扎德的书和讲义，书桌旁边的一个小书柜里塞满了大部头的教科书和字典。房里并不温暖。

贝赫扎德进到厨房沏茶，语音从厨房里传出来，他高声说道：“最近才发生过一次罢工，结果我们就没有暖气用油可以取暖了。住在伊朗竟然没油。昨天一整天，二十四个小时，我们都沒有暖气。现在才恢复供应。”

可是，电暖炉还是冰冰凉凉的。我们在巷子里听到的音乐，似乎是从楼上直接播放的，

音量之大，震耳欲聋。

贝赫扎德说：“楼上是一对离了婚的夫妻，他们每天晚上都找朋友来狂欢。”

“一对离了婚的夫妻？”

“他们先是结了婚，后来离婚了。然后，他们又住在一起，现在，他们每天晚上都开派对。我住在他们楼下，实在很难专心念书。”他从厨房里走了出来，“最近这几个月，我都忙得不可开交，发生了好多事情。可是，我只是在一边观察思考，什么也不插手。我不想搅和进去。”

“你是说政治活动吗？”

“到处乱得一塌糊涂的。我花了好多时间，前思后想，想理出个头绪来。你没法管那些事情叫政治活动。你要搞政治活动必须有个方向。你也知道，自从伊朗国王下台以后，这里什么也没变。工人跟贫下阶级的生活条件还是跟以前一样糟糕。政府方面帮他们改善生活的措施丝毫没有。所以说，二十世纪长达三分之一的时间里，伊朗人民就这样一路挨下去。我每天想来想去的，就是这些。有时候，想这些事情还害得我没办法专心念书。七十年前，我们一心想铲除卡扎尔王朝[2]。结果，我们虽制定了一部宪法，可是却束之高阁，从来不曾施行过。我们的第一次就是那样子给打垮的。第二次就是一九五三年，当时，我们想逼迫巴列维下台，取代了卡扎尔王朝的就是巴列维王朝。可是，美国人搞鬼闹了个军事政变，坏了所有的事情[3]。现在第三次了，结果怎么样，你也看出来了。经过了一场革命，可是什么也没改变。霍梅尼只是个小资产阶级。他们准备重新推动整个系统，而且他们打算就管这个系统叫伊斯兰。就是这样。”

我感觉到，这同样也是在他心里铺陈推演过不知千百回的思维。

我说：“你这样说霍梅尼倒是挺新鲜的。”

“他过着两种生活。当初是他领导革命对抗伊朗国王的。这一点没错，我们也绝对不能否认他在这方面的功绩。美国派驻伊朗的记者当中，没有任何一个人真的摸得清霍梅尼，他之所以伟大，因为他领导了革命。可是，他在革命之前与革命之后，却过着两种生活。”“水壶里的水开了。”厨房里响起嘶嘶的声音。

“水还没烧开。我知道这把水壶。水真的烧开的时候，会发出另外一种声音。伊朗，还有那些跟伊朗差不多的国家里，主要有三种阶级：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和普罗大众。碰到铲除资产阶级的革命，小资产阶级就会起来参加斗争，成为革命分子。可是真到了国家体系即将改变的时候，这个阶级，这个小资产阶级，又会倒过来抗拒革命。霍梅尼就属于这个阶级。因为他根本没办法接受社会主义，所以他永远只能做个小资产阶级。”“可是贝赫扎德，以前你对霍梅尼的看法，不是这样吧？过去，当霍梅尼痛斥暴政、鼓吹同志互助与平等的时候，难道你不知道他是为伊斯兰教发声的？伊斯兰教也可以引申为某种政治的意识形态，难道你不知道吗？”

“每个人都可以用许多不同的方式，讲他们想讲的话。小资产阶级也可以说我们是穆斯林，伊斯兰教是不赞成社会主义的。”

“难道说，你不该怪自己会错意吗？我们在八月的时候，一起去参加塔勒卡尼的礼拜聚会时，你说那是个政治场合。我却不以为然。”

“或许现在我的看法也改变了吧。可是当时我那么讲，只是因为全世界的宗教都已经逐渐凋零、行将就木了。有许多人拼命替宗教苟延残喘，可是，那是没办法的。就连美国人都打算让宗教活下去，美国人还跑来跟我们谈什么安拉。可是，那都没有用。”

他终于判定水壶里的水确实烧开了，我也跟着他一同走进单身汉杂乱无章的小厨房里。他沏好茶之后，就拿水壶当俄罗斯人传统中的铜制暖壶用，他将水壶盖倒转，再将泡茶茶壶放在上面保暖。在伊朗，时时可以看到他们如此接近俄式生活的痕迹。

我们将热茶斟在玻璃杯里饮用。[4]

贝赫扎德说：“现在我们一点自由也没有了。”他指的是他那群共产党同志。“八月的时候，他们先是关闭了我们的报纸。你还记得我们从库姆开车回来的路上，车里的收音机正播放这条新闻吗？然后，他们又占据了我们的总部。你还记得，我们一块儿从马什哈德回来的那天早上吗？我的女朋友，我以前的女朋友，有朋友到车站去接她。他们跟她讲了那个消息，就带着她走了。那天下午，我也去参加了抗议政府袭击我们总部的示威活动。”“我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替你担心的。”

“那次示威持续了三天。第三天的时候，他们召集了一场公共示威来反制我们。他们那场示威规模很大，声势很壮观。我们根本不是对手。他们就这样驱散了我们。现在，我们什么也不能做。”

“可是，你们大学外面的书摊上，还是堆了很多宣扬共产主义的书啊。好像也没人去管。而且，许多电影院都在上演苏俄的电影。”

“贩卖共产主义的书根本不算什么。你爱看多少，爱写多少，都没人管你。可是，你想化理念为力量，再做点什么事情的话，他们是不会允许的。他们把我们撵出德黑兰总部的两个月后，胡齐斯坦就出了大状况。你有没有看到相关报道？霍梅尼在电视上公开声明说，政府的军队会尽一切力量打击当地居民搞的运动。他们派出坦克、直升机、一百〇六门加农炮。杀了至少五百人。结果呢，霍梅尼说他搞错了，有人害他误判情势，提供错误情报给他。你知道那里处决了多少人吗？要不要我拿新闻照片给你看？”

“谢了，不看也罢。我在伊朗，实在看过太多类似的血腥照片了。”

他充耳不闻，起身走到卧室去——楼上的流行音乐逐渐隐没消声——回来的时候，手上拿了两张照片和一本复印的波斯文小册子。照片画面倒不如我原先忧惧的恐怖。其实这两张照片我以前就看过了。这是官方公布的照片：十个蒙了眼罩的男人，等候着处决，负责行刑的革命卫队就站在他们身后几英尺不到的地方。这一幕曾经被两张照片记录，一张从右边取景，正对着即将受死的犯人，另外一张从左边取景。第二张照片画面中，一个已经身亡的男人，横躺在地上，离尸体几英尺之外，蹲着一个革命卫士，还端着方才瞄准过靶心的枪：这是个亲密的举动，对这一场杀戮丝毫没有中立的态度。最矫揉造作的是那张十人蒙眼准备受刑的照片，画面右边一个受刑人昂首挺胸，将下巴抬得高高的。面对枪决，这倒是个绝佳的赴死之道。可是，这样死又有什么意义？难道，他的目标已经达成了吗？

贝赫扎德说道：“你在照片上看到的这些人，都是左派分子。有些人遭到逮捕之后，四个小时之内就被枪决了。霍梅尼派了哈勒哈利进驻，把他每个人都抓了起来。”

法官哈勒哈利，革命的刽子手：这个矮胖的快活贫农，生于阿塞拜疆省，对自己从来不曾有任何怀疑，此人从小牧羊（却从来觉得自己贫穷），一路攀升到权力巅峰。伊朗国王的总理胡韦达，也是他杀的。

我说：“去年八月，你跟我说，哈勒哈利不过是个小丑，一点实权也没有。”不过，那是去年八月的事了；当时，贝赫扎德对于革命后续走向的看法，跟现在已大有出入了。

“我当时看走眼了。你还记得他跟你说，他还保留着枪毙胡韦达的那把枪吗？你知道，究竟是谁杀了胡韦达吗？那是一个毛拉下的手，一个留着胡子、围着头巾的人。那人很年轻，不过三十出头。现在，他已经很有名气了。”

这两张处决的照片，算是官方档案，可是贝赫扎德保留的那两张翻拍，却有如神圣的证明文件，或许有朝一日，还将收录在未来的伊朗革命与殉教烈士相册中。官方照片当中，这十个蒙眼等候枪决的人，个个都是无名氏，只是一群叛乱分子罢了。可是贝赫扎德手上的照片里，每个蒙眼犯人上方都标了一个阿拉伯数字：他们都是有名有姓、有头有脸的人。他们都是中产阶级的城市居民。此外，虽然贝赫扎德没有告诉我，他们（稍后，我从其他渠道探听得知）与贝赫扎德都属于同一个共产党团体，只是彼此派系不同。这十人的派系比较倾向游击战斗，并且跟许多少数民族运动进行串联。该派系的几位领导干部已经潜入地下隐匿行事，其中一位领导同志还是女性。

朋友丧命，贝赫扎德在跟女朋友分手之后，继续留在德黑兰，继续学业，尽力赚取生活所需的费用。自从去年十月以来，贝赫扎德不断地苦恼着，厌恨自己竟然潜伏静止了这一大段时日。

他指着波斯文写就的小册子，说：“现在伊朗境内总共收押了一千五百名政治犯。我告诉你，印行与贩卖共产主义书刊根本算不上什么。”

窝在这个冷旷的公寓里，啜饮热茶，十分惬意。他再进到厨房，又给自己斟了一杯。他还往茶汤里丢了一颗方糖，再搅和几下。

我说：“你不会把糖含在嘴里，再张嘴喝热茶，让茶汁通过糖砂吗？”

他微笑说道：“偶尔。”

“你的女朋友见识如何？”

他停顿了半晌。看样子，他并没搞明白我在问些什么。可是，他还是勉强回答道：“她还好啊。我们都还好，各个方面说来都还好。就像我对你说的一样。只是性格不合而已。”

“你跟我说过，她的家人都是非常虔诚的穆斯林。”

“只有她哥哥才那样。他跟我处不来，他是个做生意的，但他一点也不讨厌我。我只是觉得我挺无聊的，整天只知道关心政治，他的脸开朗了一些，微微笑着；她父亲倒是喜欢我。我想，其实他非常喜欢我。”他指着我们中间一张矮桌上的小书说道：“你还记得我们谈过这个吗？”

那是本波斯语的小书。封面上印着一张斯大林的肖像，扉页上还以俄罗斯现实主义的手法用铅笔描绘了一张斯大林画像。我曾经见过这本小书，只是没兴趣翻阅，这本小册子跟大学校园对面的革命大道上卖的书与小册子，委实太过相似了。

我说：“这书是在哪里印刷的？”

“大不里士。”那是远在西北方，阿塞拜疆境内的城市。

“你现在对他的感觉怎么样？”

“我爱他！”贝赫扎德说道，“我读他的东西越多，我就越爱他。他称得上是全世界数一数二、最伟大的革命家。你听过他在战争伊始时发表的演说吗？”

“一九三九年的演讲，还是一九四二年的？”

“德军入侵苏俄的那一年。”

“那就是一九四二年了。”

“就是《祖国在呼唤》那一篇，你没听过他那篇演讲吗？”

“你为什么说他是全世界最伟大的革命家？”

“因为他在苏联建立了社会主义。那是独步全球、首开先河的社会主义革命，也是人类史上最伟大的转折点。或许，他也犯了一些错误。可是我敢说，他是最能够胜任所肩负重担的人。他在苏联做的一切，正是我们在伊朗应该效法施行的。我们，同样也该掉掉许多多人，一大堆人。”他脸上逐渐浮现微笑，仿佛他在担心我或许会以为他失心瘋狂、语无伦次。他受困于现况的无助，梦想着如此巨大浩瀚的工程。“我们非得杀光所有的资产阶级不可。所有剥削的资本主义。”他的微笑，就跟他提起他的前任女朋友的父亲如何中意他一样。

他没法陪我走到伊斯兰共和国大道，没法跟我一起等候定线出租车，再送我上车。他得待在家里学习。他打电话帮我叫了一辆出租车过来。

他说：“明天，我有个朋友要开舞会，我知道我以前的女朋友会去。准备开派对的那人打电话给我，要我也去。我说，‘可是，你也知道我已经跟我女朋友分手了。’她说，‘就是这样，我才一定要你也来。’你说这算什么啊？”

我让他重新专注于他的书与讲义。他用细致的波斯语写着他的数学作业，笔迹工整的波斯文字，夹杂着西方（抑或阿拉伯，或者印度）数字。他有许多教科书都是美国出的。他接受了多少文明的灌输，这么多文明的汇入，造就他现在的人格与思想。可是，现在，就在他的知识生活的开端上，他就像他自己反对抗争的穆斯林一样，将自己切断隔离在文明启蒙之外。

贝赫扎德和其他伊朗学生，以及根据统计，留洋在外、人数高达三十万的伊朗留学生，其实都是伊朗国王所育的孩子。巴列维一世如此辛勤灌注，要为国家培育一代智慧果实。可是，他们过于青涩，过于粗糙，缺乏知识传统，他们要面对的人太多。无论是他们自己，或是这个国家，都穷于应付。

德黑兰皇家希尔顿大酒店，远踞于德黑兰市区北端，地上还堆着积雪，现在改名为国际德黑兰希尔顿大酒店了。去年八月，这家饭店已不再顶着皇家荣衔。“皇家”一词——东方字体写成——已经从车道上的招牌以及饭店入口的大理石围墙上拆卸下来。可是，不论是车道广告牌，还是饭店围墙上，都留下了一道欲盖弥彰的痕迹。现在情况可就改观了。饭店入口处的大理石墙已经粉刷一新，填补上新的饭店名称，至于车道上的白色广告牌，冬雨绵绵，早已将旧名称下面的积尘暗影清洗涤净。

饭店现在启用了一套新的大写花押字图案。可是，THI 三个大写字母叠在一起，形状如

此近似旧的 RHI，我费了半天功夫才看出来，原来咖啡厅供应的纸餐巾上的花押字体依旧是 RHI，这些纸巾一定是当年积存下来的。就跟现在的伊朗钞票一样，虽然改朝换代，大部分不同面额的纸钞上还是印着伊朗国王的头像。

去年八月，希尔顿有如鬼城，现在，业务显然已经回春了。饭店还标榜有一小时的干洗服务。我交付了一件待洗衬衫，半个小时之后，就可以到饭店的咖啡厅（桌上的杯盘碗盏还是卢臣泰出品的瓷器）取回，衬衫不但洗净、熨平，还整整齐齐地包了起来。

贝赫扎德曾经跟我说过，自从一群学生占据了一家颇为知名的饭店后，德黑兰的饭店业就都有点风声鹤唳。过去不断抱怨空房率过高的经营者开始四下打转，装出一副穷忙的样子，一到晚上就点亮空房里的照明设备，正如我自己投宿的那间旅馆一样，大致就是要营造出局势无碍生意，他们业务蒸蒸日上的表象。

可是，像希尔顿这样的饭店，还是涌进了真正的住房客人。惠顾生意的，绝大多数都是飞到伊朗来采访美国大使馆挟持事件的新闻记者与电视摄像人员，美国各大新闻台出动的机组人员尤其壮观。这种场面实在离奇：美国人在这个城市某处遭到挟持，变成人质，同样一个城市另外某处却张开双臂，极力欢迎美国人莅临。而且，受到欢迎的还不光是美国人，日本、法国、英国与西班牙各大媒体的特派人员，同样穿梭于德黑兰上下。他们其中有些人，例如替报社撰写新闻稿的人员，被挟持事件的后续发展钉住了，不得动弹。电视新闻的制作单位每次出动，总少不了各式摄影器材与随从助理，看起来比他们所报道的新闻还精彩。就好比，有一天我在洲际大饭店前面，凑巧碰到一名法国记者对着摄像机侃侃而谈。当时我刚刚在餐厅里用过自助午餐，刚步出饭店，就撞见这一幕，感觉实在是无厘头而不着调。

美国大使馆遭到攻击与其困于围墙里的人质，这场好戏你是绝对错过不了，想避都避不掉的。开车过去只有一小段路程，受雇的司机似乎随时准备载你过去一见。而且，就跟某些过于知名的观光胜地一样，第一次前往参观，感觉还挺羞怯的。熟门熟道的先行者根本就过门不入，经过三个月的僵持之后，还有什么看头可言呢？

一道长砖墙，墙后就是低矮的美国大使馆。使馆建在积雪皑皑的群峰层峦前，从这里往德黑兰市的北端看过去，山色清晰，轮廓清显，没有雾霾与高楼大厦阻障视线。大使馆周围那道长墙上，涂满了各式波斯语与英语标语。涂着标语的棉布条幅更挂得到处都是，标语高悬三个多月后，都已经发黄了。人行道用绳子围了起来，标示着禁止进入，绳索绕过一棵树干，再拉长绕过下一棵，每个门口都有全副武装的年轻人站岗，身上穿着卡其色长裤，黑色皮靴与棉布卡其夹克。大使馆主要出入口的大门之外，钢管鹰架取代了人行道上的绳索，摆置钢管鹰架的用意，似乎控制群众的考虑还多于安全顾虑。

我去的第一天，夕阳正好，时值晚礼，大使馆门口聚集了一小群示威民众，有如在清真寺里听从毛拉的领导，他们众口一声地吟咏着响应的祷词。他们的响应混杂着许多台收音机的呼声。收音机里正播放着召唤真实信徒礼拜的呼祷声。寒冷的天空中，近晚的云层迅速堆积，黄昏霞光落在积雪的山头上。示威跟着收音机播放的晚祷同步结束。抗议的人打开话夹子，饮茶家常。

除了政府经营的手工艺品店外，大使馆对面街道上的商家似乎都已经关门大吉了，有些窗户还从室内涂上灰泥和油漆，让人无法窥探。说来奇怪的是，政府的手工艺品店却还举办了为期一周的降价特卖活动。一边的人行道上洋溢着一股园游赛会的气氛，甚至连马路路基都被占用了：书摊、小吃摊（多半是卖些甜面包），还有饮茶摊（茶袋浸泡在一个个玻璃杯装盛的滚烫开水里）。

越过主出口前面的鹰架，大使馆围墙上还悬挂了许多幅蒙上透明塑料布保护的摄影作品，照片的主题全都关乎革命与暴行：越南、非洲、尼加拉瓜等等。这些穆斯林学生显然想将二十世纪末期的诸多动荡，附会在他们自己的正当性之上。围墙角落里堆着沙包，学生堵住了紧邻着大使馆周围的巷道，还有人驻守。

穿过巷道，又有一处书摊，然后是一个展售画报的摊子，那里再度陈列着泪光晶莹之美，无法解释的盈盈泪珠滑过美女与稚童纯真的脸庞。然而，那一层波斯人专属的多愁善感，什叶派愤世嫉俗的另一面表现，而今都转而为革命效力。一幅画作中，画面全以棕色色调处理，画着一个衣衫褴褛、号啕哭泣的小孩儿。泪水模糊了他的双眼，衬衫袖口磨破了，外套肘部部分也穿洞了。他伸出一只小手，按住霍梅尼的肩头。而霍梅尼，紧蹙眉头，眼神似乎掠过那个小孩儿，望向远方，就像一个冥想策划着复仇步骤的人。这是一幅强而有力的作品。夜幕低垂之际，天色即将全黑，一个裹着黑色头巾的中年妇女眼神无意间带到这幅画面上，她愣了一下，手按在左胸压惊。

那天晚上，霍梅尼心脏病突发，电视新闻播出他在德黑兰医院病房内休息的画面后，随即结束当天的各项节目，画面长达五分钟，却都不带任何旁白与评论。他坐在一把安乐椅上，双腿双脚都裹在一条黄色的毛毯下。摄像机缓缓地先聚焦在他身上，镜头从病人到病床，再溜过病房里朴实无华的装潢，最后回到病人身上。摄像机镜头一度还定格在他左手：手指修长，对于一个八十高龄的人来说，手部肌肤异常的平滑。他的小指头曾经微微地翘起过一两次，然后又平复下去，或许只是无意识的动作吧。除此之外，五分钟的镜头之中，他别无其他动作，脸上一丝表情也没有。他不再是个寻思复仇的人，他是个已经完成了肩负的重任的人。此外，从入镜到出镜，自始至终，背景音乐里的一个男声合唱团反复吟唱着一句话：“霍梅尼就是伊玛目”。“霍梅尼就是伊玛目”，万万人之上的统治者，代表了隐居遁世的第十二顺位伊玛目，也就是真主的摄政人。

我再度步行经过美国大使馆时，那里聚集了一小群民众，但没有示威活动。大使馆大门不远处，学生搭起一顶绿色帐篷，一个年轻男人和一个年轻女人穿着棉布军装，正在义卖四色海报：伊朗人民的双手紧紧扼住卡特总统的脖子，总统的嘴巴张得老大，半吐出一个小号的巴列维，巴列维从卡特总统的嘴巴冒出，上身前倾，悬空双手各握着一个装满银两的钱袋。

一个高头大马的外国摄影师穿着一件棕色的皮夹克，肩上吊着他的摄像机，杵在大门口跟一名卫兵絮絮交涉不休，显然是在托请卫兵允许他进去拍些独家照片。大门开了，却只是放另外一名卫兵进入。没有戏剧效果，除此之外，再也没有什么可看的了。

稍后，在我踱步回到旅馆的路上，革命大道上，往下走过一个街口，走到一度优雅的商店街区，这里曾经是伊朗国王在德黑兰北部建设中产阶级大都市的一部分，一个小男孩儿坐在人行道上。不远之处，堆着一袋袋装着店家垃圾的塑料袋。小男孩儿利用塑料

袋里的垃圾，就地在人行道中央生起一堆火。

火苗新起。火星与燃烧的纸片随风扬起，飞粘到过往路人身上。那个男孩儿约莫十岁，直着腰坐在火堆边上。不过，他生火不是为了取暖。小男孩儿满面愤恨，不住地撕扯着衬衫，他腰部以上已经光了。天气非常寒冷，朔风凛冽。男孩儿几乎是坐在这堆火当中，身边还搁着两盒火柴。他只是不断撕扯，撕扯着他的衬衫。一双没穿鞋的赤脚肮脏污黑，脸庞也污秽不堪。路人停下脚步，向他探问。他抬头望去，柔润、精巧的脸上，一双眼睛眨也不眨地凝视着，然后又回头扯烂他的衬衫。驻足探问的行人也就移步离去。一个驼背、心智显然已经受损的人，从人行道上的围观者中钻了出来，绕着男孩儿和那堆火打转。他两手空空，大嘴翕张，踉踉跄跄，手脚不协调地绕圈子走着。

交通高峰时段，人潮往来的繁忙大道旁兀地生起一堆火，这是个极度苦恼无助的征相，但却没有人能够应付。孩童的泪珠涟涟，只有在画报里才美得让人心疼。人行道上这个孩子的歇斯底里，已经延伸扩及崩溃边缘，或许正适合表达许多疾步前行的路人心境，这一幕委实太可怕了。

我同样也为之惊骇。然而语言不通，我甚至无法像某些路人一样，在男孩儿刚开始生火时停下脚步与他谈谈。我只有沿着革命大道快步行走，转下海飞兹大道，避开十字路口的车流（交会路口的这两条街道，一条原名为法兰西街，现在已经改为“诺福雷堡”以纪念霍梅尼流放法国期间遥控革命的城镇）。我走过苏联大使馆长长的砖墙（大使馆就像一座在一栋现代化的公寓上的水塔，这栋建筑象征了十九世纪的诸多强权如英国、俄国、法国与土耳其，它们联合瓜分了伊朗中部的大片国土）。最后，我经过精品店、商店、打字机店、法国书店，以及进口了大量电子商品的电器用品店。（一个小孩儿，裹着花色斑斓的四角棉布，手上捧着一小盒口香糖，坐在门口兜售。）我走过一座巨大的高架桥，桥面下的巨柱巍然标示了海飞兹大道中线，道路地面大幅挖掘翻开。最后，我回到我的旅馆，躲回旅馆高墙之后。

倘若当时依照我的原定计划，倘若当时生了一堆火的小男孩儿没有耽搁转移我的行程，我会沿着革命大道一路走到德黑兰大学。那样子我就可以躬逢其盛，目睹当天最重大的事件了。德黑兰大学操场上聚集了六万名 mujahidin 学生。Mujahidin——“圣战者”，虽然也是穆斯林，却专走激进路线。因此，他们就像过街老鼠一样，各方喊打。德黑兰街头的民众，即所谓的“人民”拳脚相交地痛扁了 mujahidin 一顿，双方抡着木棍、短刀互殴，乱石飞击，混战了半晌，尘埃落定时，共三十九人挂彩。

我住的饭店距离殴斗现场不过几步路的距离，却连一丝涟漪都未得听闻。而且，要不是那天稍晚我从一位国外特派员那里听来，我绝对不会知道这附近发生了这样一场风波。第二天是星期五，也是主麻日，英语报纸《德黑兰时报》照例是不会出刊的。

那出大戏，美国大使馆被挟持的戏，将数百名记者从四面八方吸引到德黑兰，却非常讽刺地打垮了当地的英语报纸。去年八月间的《和平讯息》杂志，斗志高昂地通篇高论信仰之正义无敌，数落所有其他人事的堕落邪恶，而今哪里去了？还有《伊朗周刊》（封面字样追仿着《新闻周刊》的字体），当时他们的办公室如此新颖，工作人员各个都因为革命成功而略显洋洋得意，但为什么现在要找一本《伊朗周刊》就难如登天呢？《伊朗人》（仿照《新政治家》设计）一般被认为是编排得比较好的周刊，可惜我的这一本凑巧也是他们寿终正寝的最后一期。关门歇业的决定必然是仓促间定夺的，杂志封底还强力呼吁读者多多订购，但文章只凑了个半期的评论专栏就跟读者说珍重再见了。

每日出刊的《德黑兰时报》也缩版了。现在只剩下单张对折，四个版面。去年八月，《德黑兰时报》还有八个版面，排满了广告与宗教特文，缤纷热闹。这份报纸曾是一份标榜革命与信仰的日报。他们的办公室一度纷繁繁忙，社里甚至还请了几个欧洲人和美国人帮忙。（其中一个美国人，据闻是个改宗后的什叶派信徒，可远比他们那些打从小就信奉什叶派的穆斯林热衷信仰多了。）帕维兹先生忙着校阅校样，我们见面晤谈之时，还以为我是来向他求职的。而且，这个好人如此仁慈宽怀，就好像打算要聘我替他们写稿似的。现在，这种误会就无从滋生了。现在已经没有如此繁忙的业务，无须再雇请帮手了。帕维兹先生的桌前也不再堆满待校校样。他漫无头绪地在近乎空旷的办公室里来回踱步。他不记得我了，可是，他好像还是乐于见客，乐于开讲相谈。他转身坐到空无一物的办公桌后面，请我直接坐在办公桌上。

“情况很差啊。”帕维兹先生喟叹着，“非常糟糕啊。”自从学生攻破美国大使馆，许多国外公司都赶紧撤资。《德黑兰时报》的广告和读者都没了。而今，报纸的发行量只有一万三千份，他连印刷的本钱都收不回来。每天出一份报纸，他就得倒贴三百美元。所以说，星期五，报纸不得发行的日子，对他和他的同事而言，真是名副其实的主麻日，可以稍微喘口气，少亏一天。

我说道：“你为什么不暂停停行，等到时局稳定以后再出版呢？”

“不，不。我说过，只要我们漏失发行一天……”他欲言又止，让残句停顿。

他今年四十九岁。去年八月，我了解到他是来自印度的伊朗人。现在业务不再紧迫，他也比之前要怀旧得多。他说，他老家在印度中部的博帕尔。他的文学生涯，是在那里开始的，起先他是个诗人，用乌尔都语写诗。这种半巴基斯坦、半印度的语言，印度裔的穆斯林读来备感亲切。帕维兹就是他在那段时期采用的笔名。到了伊朗，他在这里归化入籍，成为国民，他就转而投身英语新闻写作了。革命之后，他将早期投资生意获利的资本一股脑儿地全部投入《德黑兰时报》。至今，他一分钱都没赚回来。“我连一个里亚尔都还没摸到。”如果现在就宣告停刊，投资失败，等于一切心血资本打了水漂。

“我们还会再借一些钱，想办法再找出一点钱来，继续撑到新年。”

伊朗人的新年，始于每年三月的第三个星期，距离现在还有五个星期。这是个神奇的日期，也是许多德黑兰人念念不忘的日子。大家都认为在那样一个美好的日子里，情势一定会改观。对峙的两方一定可以协调出什么来，美国人质可以释放回家，伊朗整个国家也可以重新来过，开启新的一页。革命之中，暗流翻腾的革命，已经拖垮了这个国家。挟持人质的穆斯林学生现在已经自行理出一套法律体系。他们自称“追随伊玛目霍梅尼路线的穆斯林学生”，可是外界根本看不出来，他们的首脑究竟是什么人，他们下一步又打算做什么。他们看什么人都不顺眼，对谁都有意见。他们利用大使馆里的文件数据，“揭发”每个人的诡计意图。他们同样也“揭发”了《德黑兰时报》。

帕维兹先生说道：“他们可能会挟持人质长达一年。”他的语音逐渐转弱：“他们说不定会杀了这些人质。”

他坐在椅子上，姿势相当僵硬。但是，他的脸庞，虽然不总是面向着我，却因为微弱的激动而隐隐颤抖：灰白的眉毛、两眼、嘴角。他言语轻柔，交谈中却接二连三地发出惊喟，仿佛随着一分一秒的流逝，他渐渐清楚醒悟到自己已身陷泥淖，浩劫大难即将覆顶而来。他说道：“我们曾经想将报纸扩增到十二个版面。我们在去年十月开过一个会。当时我们决定，今年一月一日开始，报纸就扩版。结果，发生了这档子事。”

临街的窗户上，还是贴着海报：《德黑兰时报》人人爱看。随时随地看《德黑兰时报》。我们竭诚为你报道。

几张空荡荡的办公桌上，犹仍摆置着没套罩布的打字机。办公室另一端，贾弗里先生去年八月使用的标准式打字机，还是闲置一侧。当时，帕维兹先生明白我原来不过是想找人谈谈，就将我推给贾弗里先生。而贾弗里先生即使面前打字机上的专栏稿子刚刚写了一半，却还是拨冗跟我谈了一小段时间。

“贾弗里先生还好吗？”

“我不得不请他走人。我得请他们通通离开报社。我们报社以前有二十几个人。”

贾弗里先生，跟帕维兹先生一样，也是来自印度的什叶派教徒。之前，他还曾经在巴基斯坦住过一段日子，然后搬家到伊朗，移民到什叶派的心脏地带。也是拜贾弗里先生之赐，他向我解释了一个诡异离奇的逻辑，伊斯兰教复兴的逻辑。如此离奇，一直到现在我的旅程即将结束，我还是没参透其中玄机。在我们讲到伊朗国内不公不义的事件时，贾弗里先生曾说，他逐渐认为，甚至在伊朗国王时期，他都可以说：“伊斯兰教就是解决一切的方案。”我怎么想也想不通，宗教上的主张，怎么能够用来解决政治问题呢？为什么不改而致力制定公平工资和法治系统呢？为什么只是钻研伊斯兰教，以及促发完整的正信呢？

可是当下，贾弗里先生就吐露出他一世为人最深潜的渴望，潜伏于他从一开始就不满于政治现况的抱怨之下。他说道，身为一个什叶派教徒与穆斯林，他毕生期望着能够见到，他把这两个词翻译为“信徒的社会”。

这样的社会已经来到伊朗了：真正的伊玛目降临尘世，举国欢腾，大型信徒聚会不休，完美的伊斯兰教大团结。可是这样完满的信徒社会，并没有导出法律、机构与体制，这些事务还是跟过去一样遥不可及。这个信徒的社会只带来了无政府状态、歇斯底里和这间空旷无物的办公室。此时，贾弗里先生的打字机，卷筒上夹进稿纸，键入宣扬伊斯兰教义的专栏文章，打字机依旧没套上罩子，斜斜地闲置于了无他物的办公桌上。（现在，办公室里，再也没有跑腿之人将一盘煎蛋送到案牍劳形的记者桌前。）打字机、现代化的办公室、印刷机具、广告客户、配送系统、读者，都需要一个复杂的、“拜金”的社会，而贾弗里先生则不自觉地正是这个社会的一员。这个复杂的社会，自有其不可违逆的强硬规范。这样的社会，需要的不只是信仰。除了信仰，还需要别的。

我对帕维兹先生说道：“贾弗里先生现在的日子也不好过吗？”

“他的日子确实难过，可是大家还不都一样？”

“他的打字机还留在这里。”

帕维兹先生环顾办公室四周。他的眼睑颤抖着，语音沙哑地说道：“那……那是个具有特殊意义的角落。”他缓缓地、以印度人特有的方式摇头，再度开口时，仿佛在追忆一段非常久远、非常甜蜜的回忆，或许足以写入他的乌尔都诗篇。他说：“以前，我们的市政版就在那里编。而那个房间，”意指他背后的房间，“是我们记者的办公室。现在，我们报社只剩下两个人了。”

“现在社论是谁写的？”

“都是我写的。”

“那些文章都很优秀。”而且还发表在伊朗这种处处埋有地雷的社会，确实难能可贵。

“我没法专心写。财务上的困难实在太大、太复杂了。”

“这个坎，才是你最需要信仰的时候。”

可是三个月之后，他同样消磨殆尽，败下阵来。自从美国大使馆馆员遭到挟持以来，每天都有些声明或是事件透露一线曙光，鼓励他正面思考，或许人质危机很快就会结束。但每过一天，他的希望就破灭一丝。此外，他家里也有问题。他有个儿子现在在美国念书，好在儿子前一阵子写家书回来，说他钱还够用，家里不用急着汇钱过去。另外一个儿子，在美国大使馆遭到挟持前夕，正准备去取他的留学签证。

我说：“帕维兹先生，你既然是个好穆斯林，又是个优秀的什叶派教徒。你的报纸过去批评物质文明时总是不遗余力，你为什么还要送你的孩子到美国念书呢？”

我的问题提的不是时候。他说，他已经心力交瘁了。他指的是他第二个儿子，晚了一步，没拿到美国留学签证的次子。“那是他的前途。他念的是计算机工程。去英国念的话……实在太贵了。”

所以，这么说来，其实他在内心深处，还是无法协调一致。一方面，他全心顺服信仰，信仰之外的一切人、事、物，都是他批评反对的靶子。世界演变得越加诡谲、光怪陆离，他越想尽可能地找到自己的归属，紧抱不放。可是，另一方面，他又确认外面那个世界是如此卓越、杰出，也是他的儿子应当去缔造前途的世界。而伊朗的伊斯兰革命就萌发在这种心智区隔与人格撕裂之上，这跟他们厉声抨击伊朗国王暴虐无道、穷奢极欲是不相上下的。革命也就停顿在这道区隔之上。

翌日，《德黑兰时报》刊出一篇专访，访问一个前来伊朗观摩的印度裔穆斯林。这位访客说，只要你对非穆斯林大致勾勒出伊斯兰教的系统，他们往往都会深深向往这个“包罗万象的伊斯兰教体系统”。可是接下来，他们也总会疑惑问道，世界上有哪个伊斯兰国家，是真的按照这一套系统运作的呢？“伊朗就是最适于回答那个重大问题的国家。”《德黑兰时报》引述这位访客的箴言指出，“因为伊朗人民揭竿起义，发动了人类史上最为独特、勇敢的革命运动，缔造了一个由伊斯兰教统驭的国家。”

各种高论依旧，可是不论在伊朗，还是世间任何一个角落，每人都要同他寄身的世界和平共存，同这个他们深知超越于信仰之外的世界相处。

伊斯兰教的生命活水，并不从内部涌现。伊斯兰教的活力，来自于外在的事件与环境，

即世界文明的传播。直到二十世纪末期，伊斯兰教才贴上革命运动的标签，重新诠释了伊斯兰教教义中诸如平等、团结的古典理念，动摇震撼了静止不前或倒退停滞的社会。只有与时俱进，拥抱二十世纪末期——而非信仰——才能获得体系架构、立法与经济制度上的答案。而且，奇怪的是，趁着伊斯兰教的复兴，顺势重新崛起的伊斯兰激进派，表面上一力要求信徒回顾历史，回到过去，骨子里却能够借由信仰先知所导引出的高昂激情，变身为现代的革命理念，还魂长存于众多伊斯兰国家之中。贝赫扎德，那个共产主义者（对他而言，苏联人的革命而非伊朗人的革命，缔造了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转折点），伊斯兰教对他的潜移默化与人格养成，远比他所意识到的多得多。而今，不论在哪个伊斯兰国家，像贝赫扎德这类的年轻人在逐渐增加，他们即将逆转伊斯兰的激情，投射出他们心目中理想的社会愿景，一个洁净、纯真的社会，亦即一个信徒的社会。

一九七九年八月至一九八一年二月

[1]Zenana，内室，乌尔都语里女人住的地方。

[2]卡扎尔王朝（1794—1925），伊朗北部卡扎尔部落建立的王朝。

[3]指1953年美英联合为后盾的伊朗政变。

[4]用玻璃杯喝热茶亦为俄式生活。



本文摘自《信徒的国度》

[英]V.S.奈保尔

秦於理译

新经典文化 | 南海出版社

2014年8月



V.S.奈保尔

英国著名作家。1932年生于特立尼达岛上一个印度移民家庭，1950年进入牛津大学攻读英国文学，毕业后迁居伦敦。著有《米格尔街》《大河湾》《自由国度》《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抵达之谜》、“印度三部曲”、《非洲的假面剧》等。2001年，获诺贝尔文学奖。2018年8月11日于伦敦病逝。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淹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视觉中国

IN THE NEWS

为避免宕机，互联网巨头想要取缔闰秒。对于置闰，多数人最熟悉的是闰月，由于地球绕太阳公转一圈并非精准的 365 天，约每四年会需要添加一日，来帮助对应季节。闰秒也是同样，UTC（协调世界时）偶尔会需要增加或减少一秒，来消除地球不稳定的自转带来的偏差。

自 1972 年以来，闰秒仅出现过 27 次。人们几乎察觉不到它的存在，但对于精密的现代计算机，“一分钟有 61 秒”这样的非常规情况足以让系统紊乱，出现类似于“千年虫”这样的**信息基建大崩溃事件**。

人们不断计算，试图用理性的数学模型去映照外部世界，却发现，这个世界充满了任意和随机性。力图废除闰秒的讨论已经进行了很久。近日，包括 Meta、Google、亚马逊和微软在内的企业再次发声，希望推动这个主张，以避免未来更大的损失。

Meta 的科学家预测，如果坚持使用 TAI（国际原子时），忽略闰秒，至少可以坚持 2000 年相安无事。言外之意，要不要攒一攒误差，届时再一起解决？

说到顺应自然，**科学家发现，死蜘蛛真是挺不错的机械臂啊！**演示画面让人心里发毛：连接在一个注射器针头上的蜘蛛尸体，蜷缩、张开，抓住桌面上另一只死掉的蜘蛛，再抬起——像一个会出现在鬼屋的抓娃娃机。

背后的原理是，蜘蛛并没有对抗性的肌肉，它们只有屈肌，让腿弯曲，再通过液压向外伸展。因此，即便死去，人类也可以通过注射空气加压让其张开，再减压让腿自然闭合，形成一个抓手。测试显示，这个抓手可以举起超蜘蛛自重 1.3 倍的物体，最大抓力为 0.35 毫牛顿。

要去人工制造一个如此精细的抓手，即便掌握原理，也非常困难，因此这个来自莱斯大学的实验室，引入了以尸体作为生物材料的概念，还为其取名“necrobotics”（死灵机械）。

三星推出的新手机将回归可拆卸电池。造型让人想起 20 年前的流行款，用指甲抠开后盖，就能看到一块 4050 mAh，方方正正的电池。这意味着，只要买两块电池，你就可以无缝衔接使用，而不用边充电，一边窘迫地蹲在以插座为圆心的有限空间里。

那么为何这种设计会被摈弃多年？除了苹果带来的“封装”美学，封闭嵌入式的电池也让工程师可以设计出**更薄更轻、更防水的产品**——因为不用拆下，有些电池甚至不是规则的方形。但同时这也让维修变得困难，人们常会因电池老化而选择直接换新机。随着维修权和可持续概念的推行，模块化、易替换的设计思路再次变得具有吸引力。

元宇宙相关的岗位正在缩减。研究机构 Revelio Labs 的数据显示，今年 4 至 6 月，招聘启事中包含“元宇宙”的职位数量下降了 81%。将时间线拉得更长，可以看到这类岗位在去年 Facebook 改名后，出现上升，今年 4 月前更是爆发式增长，但很快又呈同样的速度下跌。

与此同时，Meta 经历了**有史以来第一次季度销售下滑**。科技行业整体都显得没什么精神，过去四周，旧金山与奥斯汀的招聘数量下降了 8.4%。这是否意味着所谓“元宇宙”就是一时炒作？也不尽然，彭博社引用了一个有趣的数据，虽然全职工作数量下滑，虚拟世界相关的自由职业机会，比如 3D 建模、捏脸师，却快速扩张，增加了四倍多。

MIT 的 AI 现在有空间想象能力了。具体情境中，这个新的学习模型可以通过 2D 的指令来搭建 3D 的对象，比如，给一张乐高的拼装说明，它可以建立出对空间的认识，从而完成拼装——不得不说，即便是人，很多时候也会被这种任务难住。

北京的电子防疫手环，推行了一天。7 月 13 日晚，北京部分处于居家隔离的人员突然收到社区通知，将发放一款电子手环，用于对体温进行实时监测。新闻稿中，相似的手环曾用于北京冬奥会的防疫，此次发放看起来像是一种“资源再利用”。事情经居民在网上曝光后，引发诸多反对。在让渡了大量隐私之后，一个贴身设备似乎更让人感到抵触。人们最关心的是手环是否会进行实时定位；而“手环测体温”这件事本身也值得怀疑。科普博主 @庄时利和表示，医学上并没有将测手腕纳入诊疗方法，因为“越远离人体核心部位，体温的测量误差就越大”。除此之外，各项统计都表明，Omicron 感染者有相当比例并不会出现发热。

02

环境 / 生态

如果说现实生活有任何一个时刻，能比拟《不要抬头》中，人们看到即将撞上地球那颗小行星在夜空出现的震撼一瞬，今年夏天或许无比接近这个体验。你甚至能在脸上感到它奔袭而来，裹挟的热浪。

高温预警在全球各地拉响，各项记录都在被打破。美国中部，高温与夏季湿气结合，局部体感温度达到 110 °F（约 43 °C），温度也轻易达到了 100 °F 甚至更高；英国温度历史首次打破 40 °C；只有不到 10% 的家庭有空调的欧洲，热浪已然造成一千多人死亡。

高温使铁轨变形；数据中心宕机；鳄鱼开始跑到村庄中攻击人类；斯洛文尼亚一战和二战期间遗留在地下的炮弹被野火引燃……夏天来临之前，这种危险就已经被反复预警，但人们却准备不足，市政解决方案也通常仅停留在发送提示短信，或是开设有空调的冷却空间上，而没有真正地从城市规划上进行干预。

档案

手机要被收走了，你该怎么办？

张依依 | Newsletter

全球新近发生的 14 条科技、环境和文化消息。

01

科技 / 技术

将手伸入口袋，同时按住手机电源和音量按钮，持续两秒，你会感到一个轻微的震动。屏幕上会出现三个选项：滑动关机、拨打紧急联络人、取消。

但你什么都不用做，甚至屏幕都不用看一眼。此时，你的手机已经进入“硬锁定”状态，即必须要密码才能解锁，指纹和面部识别都无法奏效。（限 iOS 系统）Markdown 格式发明者之一 John Gruber 最近在自己的博客 Daring Fireball 上，语重心长地说明了这个方法，并重申，“不要只是记住它，而要内化它，变成一种不假思索的行动……每当你与手机分开，比如经过任何检查点，尤其是在机场，要经过金属探测器时，你就该想到，‘锁定我的 iPhone’。”

背后隐含一层意思，非自愿的情况下，比起强迫你提供密码，生物信息更容易被夺取。这也是现代公民的必修课，每个人都该学习如何去保卫自己的数据，尤其是几乎可以还原一个人所有行动的手机数据。

手机厂商也意识到这个问题，试图作出更多的努力。[7 月底的一场发布会上](#)，三星提出了一个听起来很妙的新功能，设想用户需要将手机送厂维修，但又不希望数据暴露，就可以将其设置为“修理模式”。该模式下，手机仍然能打开、运作，但对方只会看到数据空白的默认应用程序。

在即将正式推出的 iOS16 中，苹果也[提供了一个思路，“锁定模式”](#)。与三星不同，它针对的并不是获取到手机的外部人员，而是来自恶意或间谍软件的攻击和访问——例如 [NSO 集团开发的“飞马软件”](#)。

“锁定模式”对各种软件的功能进行了广泛和严格的禁用，比如来自陌生人的视频连线请求、与计算机或配件的有线连接、短信中附带的链接预览等附件……这些都是手机运行时，被安全专家认为相对薄弱，易受攻击的环节。

苹果官方的说明中，将这个模式视为只有极少数用户（比如政府官员、调查记者）需要的极端选项。但“此举仍然意义重大，因为它简单而具体”，Ars Technica 的安全编辑 Dan Goodin 写道，这将推动整个业界去讨论如何让手机更加安全，也提醒普通人，如果你希望获得更安全的体验，就应当有意识地去培养一种不同的（也往往是更加不便的）产品使用习惯。

在乎与否，危险的夏天将长期与人类共生在一起。[气候科学家表示](#)，十年之后再看，今年夏天可能已经算是挺温和的了。

气候变化让印度粮食大幅减产、营养下降。夏季高温的提前到来，深刻影响到作物的产量。科学家和研究人员预测，全国气温上升 2.5 至 4.9 °C，可能导致小麦减产 41% 至 52%，水稻减产 32% 至 40%。与此同时一些实验显示，暴露在高浓度的二氧化碳中时，铁、锌和蛋白质浓度都会降低，带来“隐形饥饿”。

这在全球范围内都是一个问题。[中国农业科学院研究员许吟隆在食通社的分享中](#)讲到，“农民现在感觉到的整体趋势是，旱涝交替出现”，且更加频繁；病害和虫害变得更容易越冬，间接导致农药施用量增加；与此同时，气候条件与作物生长不再匹配，也会带来减产。

刚果（金）向石油公司拍卖原始雨林的土地。拍卖范围一路延展到维龙加国家公园，这是一片重要的热带泥炭地。[财新数据显示](#)，刚果雨林储存着 300 亿吨碳，相当于整整三年的全球化石能源排放量。钻探可能会向大气中释放大量的碳，“我们将面临一场无人能够修复的环境灾难”，[绿色和平在刚果的负责人 Irène Wabiwa Betoko 表示](#)。

仅 8 个月前，刚果总统才与各国领导人签署了一项为期 10 年的协议来保护这些热带雨林。然而，紧接着，俄乌战争爆发，事情发生了变化。随着各国对俄罗斯实施进口禁令，能源危机导致天然气、石油价格飙升。能源售卖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机会，能帮助这个贫困的国家创造急需的经济增长。“我们的首要任务不是拯救地球。”刚果气候问题首席代表 Tosi Mpanu Mpanu 在采访中直白地表示。

这正说明了当前减碳的全球协同行动中最核心的困难之一，拥有大量自然资源的国家往往无法从保护环境中获利，甚至本身就已经处于经济危机之中。因此，[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气候融资的想法](#)一直不断被提出，但执行时，却存在极大的缺口——2009 年就承诺的每年 1000 亿美元气候融资，到今天[依然没有兑现](#)，更加剧了国家之间的不信任。

湿巾在泰晤士河上形成“岛屿”，改变了河的流向。尽管很多指南提醒，湿巾不能直接冲入马桶，人们仍会这样做。

如今，泰晤士河的河床上堵塞了大量的湿巾，其中一堆在不到五年内高度增加了 1.4 米；最密集的地区，每平方米大约有 50 到 200 张。

湿巾也是“[油脂冰山](#)”的主要组成部分，这种结合了大量硬化的脂肪和家庭垃圾的油块，潜伏在英国的下水道里，每年泰晤士河水务局都要花费 160 万美元来进行清理。如果不解决，很可能造成水管堵塞，甚至污水回流，带来公共健康风险。

从悉尼海滩获救的小海龟花了 6 天才将体内的塑料完全排出。被发现时，这只海龟肢体存在缺损，壳上还有一个洞，但整体机能良好。获救后，它逐渐恢复，开始排便。起初的 6 天，它体内完全没有粪便，只有纯塑料，大小、颜色各不相同，有的甚至仍能看出上面的字样。“这些小可怜周围有这么多塑料，以至于它们还以为这就是食物。”兽医护士说道。

03

文化消费活动

沙特计划建造一座 170 公里长的摩天大楼。实际情况就和这句话一样，让人摸不着头脑。效果图中，这个建筑就像摆在地图上的一把直尺，拉近后，一座城市被夹在两个镜面的立面之间。立面高达 500 米，长 170 公里，但两侧之间的宽度只有 200 米。



效果图

沙特阿拉伯王储穆罕默德·本·萨勒曼介绍，这个名为“[The Line](#)”的建筑挑战了传统的城市模式，完工后将容纳 900 万居民。镜面让它与外界融为一体，内部则有住宅、零售、学校、公园，以及 20 分钟从端到端的交通系统。城市内部没有道路、汽车和废气排放，完全靠可再生能源运行。

The Line 是沙特王储穆罕默德雄心勃勃的 Neom 新城计划的一部分，旨在减少这个国家经济对石油的依赖。在此之前，这个计划透露出的一切[设想都颇为超现实](#)，比如巨大的人造月亮，飞行的无人驾驶出租车，发光的海滩……那么进展呢？[根据路透社去年的报道](#)，这个于 2017 年启动的项目，大规模建设尚未开始。

2018 年，异见记者贾迈勒·卡舒吉被刺杀事件，加剧了国际社会对王储穆罕默德的不信任，为其吸引投资带来了障碍。Neom [这个项目本身也面临一些批评](#)，最直接

的就是其对原住民 Huwiti 部落成员的驱逐。批评人士还指责穆罕默德“洗绿”，即以环保承诺转移人们对真实情况的注意力。

物归原主前，让机器人重建帕特农神庙的雕塑。这又是一桩围绕文物归属权的争议。大英博物馆在这件事上态度颇为坚决，认为两个世纪前，自己对这些雕塑的收购是一种合法行为；反对者则认为，这是通过掠夺而来的文物，应当归还给希腊。为“解决”这个纷争，数字考古研究所主人 Roger Michel 及其所在的牛津大学研究团队，开发出了一种机器人，能够对大型历史文物进行复制。“当两个人都想要一块蛋糕时，显而易见的方法是再烤一个。”Michel 表示。

但复制品能替代文物本身么？在 Michel 看来，这样做之所以成立，是因为大理石雕塑的意义在于它们的外形，以及其代表的历史与美学；但在另一些考古研究者心目中，文物的意义是与真实存在的历史物件产生跨越时空的联系。此外，这种行为是否合规也受到质疑。在进行复制时，Michel 的团队实际上并未得到大英博物馆的许可，而是使用携带的设备自行扫描了文物的 3D 信息。“未经知情许可就挪用，并随心所欲地处置这些物品，即便是以科学的名义，即便是出于好心，也不免让人联想到殖民者的思维模式。”弗吉尼亚联邦大学虚拟创造实验室主任 Bernard Means 表示。

女性首次登上 FIFA 游戏封面。澳大利亚队前锋，切尔西球员萨姆·科尔将出现在《FIFA 23》封面上，身旁是目前效力于巴黎圣日耳曼的法国球员基利安·姆巴佩。科尔曾多次夺得金靴奖，今年六月，还被英格兰职业足球员协会选为[年度最佳女球员](#)。

在此之前，也曾有女性登上过 FIFA 的游戏封面，但科尔是第一个登上全球版的女性。《FIFA 23》预计将于今年九月下旬发行。



张依依

新闻从业者，关心人类、科技与生活，“所有的鱼”主理人之一。平行世界里是个畅想在艺术幻想里的好青年。爱具体的人和别人的猫。

Newsletter

四种新闻信轮周发布，各自以认可的维度覆盖撰写者认为重要的新闻。因而会有重复。不过不用担心，它们也会有不同的解读。重复说明了某个问题在世界的权重。



图片来自视觉中国

档案

“当石头消失时，生命才会重新绽放。”

张依依 | Newsletter

全球新近发生的 12 条科技、环境和文化消息。

01

环境 / 气候

“If you see me, weep.”（看到我时，你当哭泣）

夏日的危机还在继续。“让电于民”的指示下，四川的企业足足停工了 11 天（大量企业仍未恢复生产）；重庆的山火，从周边的江津、大足、铜梁一路烧到主城区；此时，北部的重庆北碚区以 44.6℃ 的最高温度刷新极值。

几乎没人能在这场连锁反应中独善其身。过往，夏季正是四川的丰水期，充足的水电不仅保证省内供应，还有三分之一被外送到东部省份。作为“西电东送”工程最主要的一部分，川电的丰缺决定了数千公里外的一家人能不能点亮一盏灯——用发电量减去用电量，全国约一半的省份地区存在电力缺口，广东、山东、浙江、江苏缺口超 1000 亿千瓦时，上海、北京也缺少 7、800 亿千瓦时。

过去十年四川大力兴建水电站，付出了极大的环境代价，水电装机量一跃成为全国第二。但水电看天，在频发的极端天气下，这个系统显得十分脆弱。[财新写道](#)，这几年，四川电力供需由“丰余枯缺”加快向“丰枯均缺”转变，也就是说，原本的丰水期会成为枯水期，一年到头都缺电。

而尽管有序用电的优先级是先停工业，保障居民，普通人的日常生活仍被深刻入侵。[8月 16 日起](#)，四川达州开始实施居民层面的限电措施，不同区域滚动停电，原则是每次三小时，但具体实施时却长达六七小时。商业遭受接连不断的打击，稍稍从疫情中恢复又被迫断电歇业，错过夏季的高峰期。

极端的干旱侵袭了全球。六月的 newsletter 中曾提到，美国米德湖水位下降，露出湖底的尸体。如今各式各样的东西都从水底显形，有二战时期沉没的德国军舰、450 公斤未爆炸的炸弹、可追溯到公元前 5 千年的“西班牙巨石阵”、被水库淹没的村庄、教堂、树木……最让人倒吸一口冷气的，还是[中欧多国河岸底部的“饥饿石”](#)。其中最古老的一些石刻可以追溯到 15 世纪，分别是 1417 年、1473 年、1616 年、1630 年、1654 年和 1666 年。[上面记录了干旱给当时的社会带来的灾难](#)，农作物歉收，粮食短缺，价格高企，穷人挨饿……当水位下降，时空发生了奇妙的汇集，先人的残酷的警示露出水面。“当石头消失时，生命才会重新绽放。”另一块石碑上写道。

前几年美国西部和澳大利亚大范围、长时间的野火震动全球，今年人们足以认识到，

这并不是意外，而是逐渐上升的长期趋势。[《纽约时报》引用的一份报告指出](#)，到本世纪末，全球范围内发生毁灭性大火的风险可能增加 57%。政府对此的关注远不够，“公共开支仍然严重偏向于消防，而不是森林管理。”

好消息是，越来越多的方法被研究出来防治野火，比如[策略烧除](#)，人为地预先烧掉一部分植被，以防真正的火灾发生时无法控制地蔓延。[西班牙正在试点欧洲最大的防火系统](#)，这个系统由高大的喷水装置组成，外表上看就像无数座细长的塔。它们用处理过的循环水浇灌树木植被，以减少火灾发生和蔓延的可能。

随着野火造成的损失越来越大，欧洲更多国家开始对这个系统产生兴趣。个人也从中吸取教训，采取更多方式进行自救。

灾难面前，恐怕没有什么比监测和预警更能够挽救生命，但官方的定时发布很难及时捕捉时刻变化的火情。经历 2017 年的大火之后，美国加州的居民 Carrie Kramlich [开发了一个名为 Watch Duty 的应用程序](#)，它由众包志愿者运行，他们实时核实和发布新的信息、照片和地图坐标。如今它已经成为加州火灾最及时的信源之一。

争议：骑自行车 VS 私人飞机

如果每个人都像丹麦人一样骑自行车出行，将可以抵消英国一整年的排放量。[arstechnica 的这篇文章提出了一个很理想化的设想](#)，据研究，荷兰平均每人每天骑行 2.6 公里，丹麦则是 1.6 公里。简单做一下算数，如果全世界人都像丹麦人这样做，将会减少 4.14 亿吨二氧化碳排放，大约相当于英国 2015 年的总排放。

去设计这种异想天开的模型，自然是为鼓励更多人抛弃柴油车。研究人员还指出这件事额外的好处，荷兰和丹麦的肥胖率远远低于同等国家，自行车交通也比汽车更为安全。

然而在当下，这种针对普通人的倡导正在失去说服力。尤其是当人们发现，自己辛苦地踩脚踏板时，有钱人正毫无顾忌地在天上飞来飞去。[卡戴珊家族的 Kylie Jenner、说唱歌手 Drake、Taylor Swift 都被卷入这场争议](#)。在 Kylie Jenner 最近一条炫耀私人飞机的照片下，有人回复：为什么我不得不限制肉类消费，使用纸吸管，而 1% 的人却只是为了去棕榈泉玩一天，就要向大气中排放成吨的碳？

这条回复得到超过 61000 个赞。因为它说的没错，尽管能负担私人飞机的人是极少数，但污染极高，[其人均排放量](#)是商用飞机的 5 到 14 倍，火车的 50 倍。一小时内，[一架私人飞机就能排放 2 吨二氧化碳](#)，而欧盟平均每人一年的碳排放才 8.2 吨。

[2021 年针对私人飞机排放的一份报告指出](#)，航空对气候的影响是不成比例的，仅仅 1% 的人造成了全球 50% 的航空排放。更激怒大众的是，很多时候这全无必要，Jenner 当时的飞行时间仅 17 分钟，就算开车，这段路途也只要 40 分钟。后续人们发现，她频繁的日常旅程中甚至还有过仅持续 3 分钟的飞行。

巨大的批评声浪也反映出社会对环境问题的整体焦虑。[正如《卫报》评论员 Akin Olla 写道](#)：“美国工薪阶层正忙于垃圾回收，走向环保，并在气候危机加剧导致的洪水中死去。”人们此时的愤怒并不是仇富，或对有钱人更高的道德要求，而是这些危机已经成为具体的灾难，普通人无比脆弱，无法坐视不理，能做的却非常有限。

IDEAS:

把城市停车场的顶棚换成太阳能面板。出于管理和地皮价格的原因，大规模太阳能板通常出现在人迹罕至的郊区。《自然》杂志上的一份统计显示，在美国，约 51% 的公用事业规模的太阳能设施位于沙漠，33% 位于农田，只有 2.5% 在城市地区。

但[《耶鲁环境 360》上的一篇评论指出](#)，未开发的土地是一种急剧减少的资源，开发太阳能通常会涉及到推平现有的植被，改变原本的生态环境。相比之下，城市中停车场和屋顶的吸引力在于，它们数量充足，接近使用者，且所在的土地本就丧失了大部分的生物价值。与此同时，太阳能板也能为停车场提供遮蔽，让你无须在夏日购物后坐入一个滚烫的车厢。

在面积越来越小的土地上更高效地获取可再生能源，已经成为当务之急。除了利用城市原本的建筑，技术上，也发展出[能够从两面吸收太阳光的立体太阳能板阵列](#)，所需土地不到十年前的一半。日本将农业和太阳能结合已经有一段时间了，从鲜花到水稻，许多都是在加高了的太阳能电池板下种植的；法国也逐步出现更多太阳能葡萄庄园。

取消“最佳赏味日期”。大部分人都知道，食品保质期的预估是极为保守的，但这个数字仍会给人心理负担。近年来，英国的超市百货开始推广取消“最佳赏味日期”标签的做法，以帮助人们减少浪费，同时节约开支——数据显示，英国每个家庭每月要扔掉价值 60 美元的食品和饮料。

9 月 1 日起，[商超 Asda 将会从近 250 中新鲜水果和蔬菜产品上去除这个标签](#)。日期会被一种新的代码取代，超市员工可以识别代码以判断产品的 freshness。而消费者呢？他们鼓励消费者使用生活经验，学习更好地储存和利用新鲜食品，并通过外观、气味等来观察食材是否仍可以食用。今年 1 月，当[连锁超市 Morrisons 取缔牛奶上的保质期](#)时，就鼓励人们使用古老的智慧来检测牛奶的好坏程度：闻一闻。

乘坐氢动力火车出行。这条离汉堡不远的[德国本地线路是全世界第一条全氢输电的铁路](#)，于 8 月 24 日投入运营。据介绍，它利用纯氢作为基础燃料，从周围的空气中收集氧气，然后用电池将两者转换成电流。唯一会产生的废物是水蒸气和热量，相比传统铁路预计每年将节省 4400 吨碳排放。此时，向氢气的转向对于德国来说也至关重要，为的是摆脱对俄罗斯天然气的高度依赖。

但[EURONEWS 在调查中发现](#)，事情并非听起来那么完美。这些列车使用的是灰色氢气而非绿色氢气，意味着它需要通过燃烧煤炭、天然气和其他燃料来生产，制

造过程仍是碳密集型的。

能源方面，另一件最近发生的大事是日本决定回归核能。8月24日，[日本首相岸田文雄宣布将开发和建设下一代核电站](#)。11年前，福岛核电站的事故给该国的核能发展来了个急刹车，在此之后，大多数核电站都处于闲置状态。

这次可谓是极重大的政策转向，今年以来，全球能源市场的危机推进了这个进程。按照目前宣布的计划，到明年夏天，日本重启的核电站将多达17座。目的是保证电力供应，遏制不断飙升的能源成本，并减少对进口燃料的依赖。

02

科技 / 技术

Meta 的算法焦虑：

7月下旬有大概一两周的时间，Meta 旗下的 Instagram 尝试把自己变成 TikTok。具体来讲，是在原本的图片信息流内加入更多竖屏视频（就像抖音）。其中不仅有用户好友的发布，也有大量靠算法推荐的非关注内容（是的，就像抖音）。算法推动的内容消费被[扎克伯克视为](#)业务的重大增长点，试图以此给投资人信心，但用户恨透了这个变化。巨大的批评声浪让 Instagram 在短暂试水后撤退了一大步，用其负责人 Adam Mosseri 的话是，“重新部署”。这件事中拉锯双方都挺痛苦的，用户厌烦算法但无法停止滑动，大公司遭遇创新瓶颈，只好寄希望于算法带来的“暴力增长”。只能发正方形照片和 140 字这样的简单日子一去不复返了，人们通过[复兴 Y2K 千禧年审美](#)来缅怀它。

当然 Meta 的焦虑不无道理。皮尤研究中心最新发布的报告《青少年、社交媒体与科技 2022》显示出市场的风云变化。青少年群体对 Facebook 的使用从五六年前的 71% 骤降至今天的 32%，TikTok 则以 67% 高居第二，第一为 YouTube (95%)，两者的用户“几乎时刻在线”的比例也都非常高。

比起社交网络，[John Gruber 认为](#)，用互联网内容网络来形容 TikTok 更为准确，因为“它不再是关于社交，而是关于创造和消费。”其中有对内容的创造和消费——比如越来越多人发现，针对日常生活，小红书可能是比百度 / 知乎更好的搜索引擎；当然它也创造了真正的消费，尤其是[个人化的、手作式的小店的兴起](#)。

这里也值得一提，为何淘宝很难容纳下这类小店？作为店主，[豆瓣网友“不能·喵大妍儿”](#)的叙述透露出一些“潜规则”：比如，淘宝为了引流逐年加大的活动折扣、满减、淘金币活动力度，都是由店主承担；如今，超过“规定发货时间”后，客人一旦点击催发货，店铺还会按比例被收取罚款。只是今年春天，她的罚款就达到了四位数。与此同时，TikTok 和 Twitch（类似于虎牙的直播平台，上述报告中使用量仅次于 Twitter）上的[内容生产者正在把自己的睡眠作为商品](#)。“只要 1 美元，观众就可以输入一条信息，让机器人大声念给尼尔森（主播）听，把他吵醒。只要 95 美元，他们就能触发他手腕上的电击手环。”这可以被视为陪伴型直播（一起学习 / 听音乐 / 睡眠等）的可互动升级版。换到现在，阿布拉莫维奇恐怕也要重新想象《节奏零》。

不可靠的“云” :

7月，[有微博用户发现 WPS “似乎带了某种敏感词和谐功能”，](#)被检测出后，文件会被锁死无法访问。在随后《[晚点](#)对金山办公 CEO 章庆元的采访中，后者表示：WPS 会“依法审核线上平台的内容”，但删除本地文件是一种误读，只是封禁了分享链接。近日，又有[类似“WPS 文件被审查吃掉”的消息广泛流传](#)，加重了人们的危机感。

有石墨或腾讯文档使用经验的人恐怕不会很意外，文档被锁定、链接无法分享，[甚至账号被查封](#)，这些情况都并不鲜见。只不过那种反应是更即时的，而 WPS 这类文档软件被锁定，感受上更像是有人顺着网线爬进你家，一键删除了你电脑上的文件。

这件事只是更加坐实了一点，在国内的网络生态中，任何上传云端的信息都一定会被审查，网盘、文档都是如此。而且这张网络织得越来越密，近几年不断更新的各种互联网管理办法中，都[越发细致地规定了企业的审查责任](#)。

另外，关于 WPS，《[新财报](#)曾报道》，早在“国家部委 WPS office 2003 换装大会”上，时任国务院采购中心高志刚处长就透露：“在年底前，政府采购办法将出台新的政策，强制规定部委办公系统必需全部使用国产软件。”

尤其是疫情以来，各大企业都努力推行线上协作，暗示这是更安全便捷的办公革新，鼓励人们上“云”——但至少现在我们知道，从文件保存的角度，这并不安全；加密通信更是不存在。

在国外，你的信息被上传云端时同样会被审查，但是为了制止儿童色情和虐待。

近日一位美国父亲为了线上问诊拍下了儿子私密的患处，结果[图片同步云端时被 Google 的 AI 监测到，对他的所有 Google 账号实施禁用](#)，并通知了警方。这种情况相当常见，《纽约时报》报道，2021 年，仅谷歌一家就提交了超过 60 万份有关虐待儿童材料的报告，导致超过 27 万用户的账户失效。

这其中势必有被误判的部分，但后期纠偏十分困难。而偏偏这位父亲还是 Google 服务的深度用户，账号禁用导致他丢失了朋友和前同事的联系方式、儿子出生头几年的文件记录，以及许多其他平台的登录方式。

被改变的客服口音与“广西话”：

在大量的外包工作中，接线员可能是最容易被识别的。你在世界任何一个地方拨打科技公司的客服电话，对面接听的有相当概率会是印度或菲律宾人。[一家名为 Sanas 的初创公司想要改变他们的口音](#)：网站 [demo 中展示了一段明显为印度口音的念白](#)，语音技术处理后，这段声音变成了有些机械的美国白人男性。此举背后的逻辑是，如果用户觉得接线员跟自己是一类人，就会更友好和有同理心。

但这个逻辑有一个明显漏洞，它没有缓解歧视，只是粉饰了它。多伦多大学教授

Kiran Mirchandani 关于呼叫中心的研究发现，对接线员的敌意往往源于三个因素：对美国的工作被外包“偷走”的敌意；“客户可以在电话中表达种族主义而不受惩罚”；以及“问题没能得到解决的暴躁”。

能看到，改变口音没有解决其中任何一个因素，充其量制造出一个短暂的幻觉。不仅如此，一旦更多人意识到中间有一个机器在运作，对面的接线员会“进一步失去人性”，反而可能加剧种族歧视，和对非人物体的冷酷无情。这让人想起银行推销电话，它们如今被设计得愈发像真人（甚至会停顿、抑扬顿挫），在你屡次试图与其礼貌对话，最终发现对面原来是机器人之后，粗暴挂断就变得更心安理得起来，即便有时是真人客服。

此外，这种对白人美式口音的推崇也在暗示，这才是标准英语。现实世界的多样性被碾压掉了。

[复旦人类学的广西学生覃文晶观察到一个类似的现象](#)，当新认识的朋友问她会不会广西话时，她会在心里困惑：广西的哪种话？是壮话、桂柳话，还是客家话、白话？直到对方解释，她才发现，在“非广西人”眼中，所谓的“广西话”并不是某种方言，而是在短视频的传播下被“标准化”了的一种独特口音。

一度很火的“蓝瘦，香菇”以及“打工系（是）不可能打工跌（的）”，都是带有浓重广西地域色彩的普通话。在这个过程中，更为搞笑、夸张的“广西话”，超越了广西地区的其他口音或方言，成为了广西话的代表。

IN THE NEWS

[Google 将对提供堕胎服务的诊所进行标识](#)。此举是为帮助人们更好地进行识别，罗诉韦德案被推翻后，更多人开始在网上寻找能够堕胎的安全途径。为防止诊所的搜索结果带来误导，Google 将通过人工合适或与权威数据源合作的方式，明确对医疗机构进行标注。

[纽约市通过“智能速度辅助系统（ISA）强制让车辆减速](#)。今年 7 月，欧盟就已经强制要求所有新车安装这个系统，纽约则是第一个推出该计划的城市。[ISA 通过识别道路限速标识和联动 GPS 定位的方式](#)，提醒司机当前是否超速，并根据需要自动限制车辆速度（不是自动刹车，而是通过限制发动机功率）。根据欧洲的小型试点，该技术能将交通事故死亡率降低 26% 到 50%。

[新的治疗方案试图在患者体内造出新的器官](#)。这个技术背后的公司 LyGenesis 希望能拯救那些患有严重肝病而无法接受移植手术的人。具体方法是将捐献者的肝细胞注射到患者的淋巴结中，然后产生全新的迷你器官，弥补现有病变肝脏的功能。这种方法在老鼠、猪和狗身上都进行过测试并成功。

如今进入人体测试的阶段，研究小组将在 12 名没有资格接受肝移植的终末期肝病患者身上试验这种治疗方法。如果在人类身上也奏效，这将是划时代的医疗革新。由于这种方法需要的细胞很少，一个肝脏将足够用来治疗 75 个或更多的人。

[不同代际的人都如何处理网络假新闻？](#)一项由 Google 支持的新研究调研了全球七个不同国家 8000 多名不同年龄段的人，分析发现，与老一代人相比，Z 时代更有可能检查社交媒体评论，并使用搜索引擎进行事实核查。他们懂得如何反向搜索图像，以及“横向阅读”，打开多个页面，针对同一条新闻从不同来源比对信息——这个行为极其简单，但对于事实核查非常有效。

结果显示，Z 时代容易受到情感压力的影响而冲动决策，比如你整个朋友圈都在高度情绪化地分享一条内容，你可能会感到压力转发同样的内容，但也更容易意识到自己可能受到了误导。



张依依

新闻从业者，关心人类、科技与生活，“所有的鱼”主理人之一。平行世界里是个畅想在艺术幻想里的好青年。爱具体的人和别人的猫。

Newsletter

四种新闻信轮周发布，各自以认可的维度覆盖撰写者认为重要的新闻。因而会有重复。不过不用担心，它们也会有不同的解读。重复说明了某个问题在世界的权重。



图片来自 [Anton Lushkovsky on Unsplash](#)

档案

单身女性冻卵，在中国还是不合法

Snufkin | Newsletter

这里是更小众群体近期发生的 14 条新闻。

7月22日，历经两年多的等待，全国首例“单身女性冻卵案”当事人徐枣枣（化名）收到一审判决书，法院驳回其所有诉讼请求。判决结果公布后，在社交网络上引发了新一轮有关单身女性生育权、非法代孕、生育政策等话题的讨论。徐枣枣则[对财新表示](#)，自己不会轻易放弃，将会上诉。

[《三联生活周刊》的一篇报道](#)梳理了徐枣枣从决定冻卵到上诉的过程：2018年11月，在一段亲密关系结束后，为缓解焦虑徐枣枣产生了冻卵的想法，并前往北京妇产医院进行了一系列的身体健康检查，检查结果显示她符合冻卵的条件，但该医院拒绝为其提供冻卵服务。“冻卵在国内堪称一个都市传说”，她在这篇文章中提到。2019年，徐枣枣决定起诉北京妇产医院，为自己争取冻卵权益。本案以“一般人格权”为案由立案，分别于2019年12月及2020年9月进行了两次开庭。

[据新京报报道](#)，庭审中，北京妇产医院辩称，根据相关规定，该院只能对因病不能自然妊娠及因病需要保存生殖力的女性实施包括冻卵在内的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而不能对包括原告在内的健康女性实施以延迟生育为目的的冻卵技术。徐枣枣收到的判决书则显示，北京妇产医院在庭审抗辩中出示的主要法律依据包括《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办法》和《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规范》两部行政法规。其中，国家卫计委2003年修订的《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规范》指出，“禁止给不符合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法规和条例规定的夫妇和单身妇女实施人类辅助生育技术。”

根据这条规范，只要冻卵技术仍属于辅助生殖技术范畴，中国单身女性就没有在国内合法冻卵的可能。

但《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规范》出台时，中国还在实施控制生育的独生子女政策。在人口增长持续创新低及三胎政策开放实施的当下，单身女性生育是否能成为现实？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21年中国出生人口仅1062万人，人口出生率为7.52‰，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34‰，较2020年均有所下降。原因包括育龄妇女人数持续减少以及生育水平继续下降。

徐枣枣曾在多次媒体采访中强调，她所想要争取的是单身女性的身体自主权。《财经》在[《女性单身生育之困》](#)一文中曾引用公益组织“多元家庭网络”于2017年发布的《公众对单身女性生育态度的调查报告》。《报告》中的调查数据显示，86.8%的受访对象支持单身女性生育，其中58.9%的受访对象表示“非常同意”。严格意义上，目前没有法律明确禁止单身女性生育，但与此同时，包括落户、税收抵免、住房和教育优惠等福利也并不覆盖单身生育女性，许多福利的申请都与结婚证绑在一起。2021年，社交网络传闻上海将允许单亲妈妈申请生育金和育儿补贴，随后又被官方否认为“谣言”。

今年的全国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花亚伟建议全社会以更加包容的态度对待未婚生育，逐步完善相关法律政策，满足大龄单身女性的生育意愿，保障其生育权利，对其生育的孩子在落户、就学、就医等方面一视同仁。

ALSO IN THE NEWS

泰国或将允许性犯罪者进行化学阉割

泰国政府正在通过一项法案，赋予一些罪犯选择阉割程序的权利，以换取减刑。根据该法案，某些被认为有再次犯罪风险的性犯罪者可以选择接受降低其睾丸素水平的注射，以换取更短的刑期，前提是他们得到两名医生的批准。

这项法案于今年3月在众议院通过，7月获得145名参议员的批准，两票弃权。它还需要再一次众议院投票，然后是皇室的批准。根据惩教部门的数据，在2013年至2020年期间，泰国监狱释放的16413名性犯罪者中，有4848人再次犯罪。司法部长Somsak Thepsuthin表示希望这项法案尽快通过，他说：“我不想再看到女性遭遇不幸的新闻。”

“为能够自由选择而战”，伊朗妇女发起反对头巾的革命

当伊朗政府宣布将7月12日定为“全国希贾布和贞洁日”（National Hijab and Chastity Day）时，伊朗女性新一轮的反抗开始了。

今年的这一天，数百名女性走上街头，摘掉希贾布（穆斯林妇女穿着的头巾），以抗议伊朗政权强制实施的头巾法。数十名著名的妇女权利活动人士在一份联合声明中表示：“‘全国希贾布和贞洁日’只是一个借口，目的是对伊朗人民、尤其是女性发起新的镇压浪潮。”

#No2Hijab这个标签在社交媒体上被国内外伊朗人广泛传播了好几天。“我应该有权决定我想穿什么，而不是因为我的选择而被监禁。”一位女性用户在推特上写道。

根据1979年革命后实施的伊朗伊斯兰教法，女性必须遮盖头发，穿宽松的长衣服来掩饰自己的身材。违规者将面临公开指责、罚款或逮捕。近年来，除了头发，伊朗政府甚至还要求女性遮住肩膀和脖子。本次抗议活动中，至少有两名女性活动人士被伊朗当局逮捕，数十人被拘留。

缅甸军政府处决四名民主活动人士

七月下旬，缅甸军方宣布绞死了四名政治犯，其中包括两名著名的民主活动人士，他们被判协助实施“恐怖行动”。这是自上世纪80年代末以来缅甸首次处决行动。此举引发了国内外的强烈抗议。当地媒体报道说，军政府拒绝了家属要求将这些人的遗体运回安葬的要求。

自2021年2月政变夺取政权以来，缅甸军政府对政治反对派发动了血腥镇压，已判处117人死刑，其中包括两名儿童，这次是首次执行。一些人权组织对此感到绝望——尽管世界各地都在呼吁，但军方领导人仍在无视。

联合国缅甸问题独立事实调查团成员、人权法专家Chris Sidoti说，“我们的建议非常具体，我们需要切断现金流”。

枪击案后，得克萨斯州的学生必须背上透明书包

在5月24日的乌瓦尔德小学枪击惨案发生后，得克萨斯州第二大公立学区达拉斯学区上个月月中旬宣布，要求学生都背透明或网状的书包上学。新规定适用于达拉斯学区的6-12年级学生，并将于8月到来的2022-2023学年开始生效。其他类型的书包将不再被允许使用。

这一决定是基于学生和家长的反馈，以及该学区一个安全工作组的建议做出的。该学区在声明中提到：“我们承认，单单使用透明或网状背包并不能消除安全隐患。”这只是该地区全面计划中的几个步骤之一，以更好地确保学生和教职员的安全。”达拉斯并不是该州唯一加强安全措施的学区。塞金、圣安东尼奥、科珀斯克里斯蒂等地的学区都做出了类似的决定。关于这是否侵犯了学生的隐私，有几个学区明确规定，学生可以在书包里装一些不透明的小袋子，用来装钱、卫生用品等个人物品。美国国家教育统计中心在一份报告中引用的联邦数据显示，2021年美国校园枪击事件达到了20年来的最高水平，共发生93起校园枪击事件。

在俄罗斯的战俘营里，数十名乌克兰人被烧死

7月29日，乌克兰东部分裂地区，一所监狱发生毁灭性的爆炸，造成53名囚犯死亡，75人受伤。该监狱由俄罗斯支持的分裂势力控制，死者均为乌克兰战俘。

针对爆炸案的起因，俄罗斯政府与乌克兰政府各执一词。俄罗斯称乌克兰用美国提供的火箭杀死了他们。乌克兰军方否认了这个说法，并声明该营房是从内部被炸毁的。与此同时，美国认为俄罗斯正准备捏造证据，将矛头指向乌克兰。联合国目前成立了事实调查团，秘书长表示，下一个挑战是让俄罗斯和乌克兰就调查暴行的职权范围达成一致。

这所监狱内的乌克兰战俘包括马里乌波尔沦陷时被俘的士兵。他们和平民一起躲在这个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南部港口城市的大型钢铁厂长达数月之久。今年5月，在乌克兰军方的命令下，乌克兰国民警卫队亚速团（Azov）和其他军事单位的2400多名士兵投降，数十名乌克兰士兵被带到俄罗斯控制地区的监狱。

柏林的科技工作者们联合争取劳工权利

TikTok、Gorillas和特斯拉等公司的柏林员工们正试图组建劳资委员会，该举措遭到他们的科技雇主的反对。

劳资委员会（Works Council）是德国成功解决劳资矛盾的方式之一，雇主在进行结构调整或大规模裁员时，需要与劳资委员会进行协商。劳资委员会的成员不会被

解雇，可以在任何有五名以上工人的公司成立，许多雇主视其为敌人。德国工会成员 Hikmat El-Hammouri 告诉新闻机构 POLITICO，TikTok 的员工之所以组织起来，是因为“工资没有随着收益增长而上涨，员工不得不忍受越来越大的工作量”。在员工去年首次推动成立劳资委员会之后，TikTok 采取了法律行动，成功地阻止了第一次尝试。两周前，在工会的支持下，TikTok 员工的第二次尝试成功了。该公司表示已经放弃了最初的反对意见。

Elon Musk 通常不掩饰自己对工会的反感，他没有阻挠特斯拉柏林办公室选举工会委员会，但公司管理层为委员会的成立拟定了一份候选名单，虽然未能赢得员工的足够支持。

今年早些时候，德国劳工部长 Hubertus Heil 说，官员们必须“确保那些阻碍劳资委员会成立的人将很快不得不面对公共检察官。”

因为性暗示，TikTok 网红在沙特阿拉伯被捕

在 TikTok 上拥有数百万粉丝的 Tala Safwan 在沙特阿拉伯首都利雅得被警方逮捕，原因是她与另一名女子在视频中的对话违反了“公共道德”。这段视频的内容是 Safwan 邀请一位女性朋友去她家。她告诉朋友“所有人都会睡着”，没有人会听到她的尖叫声。

这引发了一场针对她的社交媒体运动。推特上的 #talafensociety 成为热门话题。后来的推文庆祝了她的被捕，并呼吁禁止 TikTok。一些人声称，这段对话带有女同性恋色彩。根据伊斯兰教法，同性关系是违法的，惩罚从监禁、鞭打到死刑不等。变性人的性别表达也被视为犯罪。

目前，该视频已被删除。据 BBC，Safwan 否认这段对话有任何女同性恋的潜台词，并表示这段视频是被断章取义的，目的是激起公愤。更早之前，7 月 24 日，沙特媒体监管机构要求 YouTube 删除“违反伊斯兰和社会价值观和原则”的广告，这一要求是在公众投诉后提出的。

LGBT 群体要求对猴痘采取更多行动

性健康慈善机构和 LGBT 群体呼吁英国政府加强措施，控制猴痘疫情。在一封致卫生部长 Steven Barclay 的公开信中，他们说，如果没有更快更广泛的疫苗推广，这种病毒可能会“流行”起来。到目前为止，英国已经有超过 2600 例猴痘病例，大多数发生在有过男男性行为的人群中。随着众多大型“骄傲活动”的到来，许多人试图接种疫苗，以感到安全。BBC 新闻采访了一些同性恋和双性恋男性，他们说自己很难在当地的诊所接种疫苗，不得不前往伦敦或其他大城市。

美国也面临相似的境遇，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估计，170 万同性恋和双性恋男性面临着患猴痘的最高风险。自 5 月以来，联邦政府已提供了 60 多万剂疫苗，但目前仍然供不应求，导致许多城市的诊所外面排起了长队。据 CNBC，猴痘很少是致命的，到目前为止在美国还没有死亡报告。但是病人会因为病毒引起的皮疹而遭受痛苦。截至上周四，美国已确诊了 6600 多例猴痘病例，实际感染人数可能更高。

尼日利亚男子在意大利街头被杀害，没有旁观者制止

一起有关移民的案件发生在意大利小镇奇维塔诺瓦马尔切，引发了有关种族主义的新讨论。7 月 29 日下午，32 岁的意大利公民 Filippo Ferlazzo 在街道上将残疾的尼日利亚男子 Alika Ogorchukwu 殴打致死。在那之前，身为街头小贩的 Ogorchukwu 向袭击者及其女友推销了自己的商品，但没有成功。

案件发生后，意大利人就受害者是否能被解救出来展开了辩论。悼念者们前往案发地点留下了鲜花和告示牌，谴责暴力和旁观者的冷漠。当地媒体称这场事件为“文明的黄昏”。

调查人员称，目前没有任何结果表明这起案件“存在种族仇恨因素”。袭击者的律师告诉 CNN，他的当事人有精神问题，他们打算提交一份精神病学报告。尽管如此，这起谋杀案可能会被用作九月议会选举中的一个政治争论点，右翼联盟将移民以及保护公民免受暴力犯罪作为首要议题，或许能赢得更多支持。

俱乐部文化中的性别歧视，男性主宰了电子音乐

由 DJ 兼电台主持人 Jaguar 创立的基金会 Jaguar Foundation 致力于探讨英国电子音乐领域中存在的性别差异。他们的一份最新报告显示，在官方排行榜中，只有 5% 的电子音乐是由女性和非二元性别艺术家创作的。在广播中，这个数据变成了 1%。关于 2022 年的电子音乐节演出阵容，他们发现只有 28% 的艺术家是女性或非二元性别。在较大的活动里，这一比例会降至 15%。男性们从台前到幕后均占据主导地位。

除了资源上的不平等，女性和非二元性别人群也面临着其他挑战，比如外貌带来的额外压力。一些女性 DJ 被认为她们的成功源于自身的性吸引力，还有一些选择在表演时穿着中性化——因为她们害怕过度性感而被评判。在报告的前言中，Jaguar 表示，她希望这项研究“成为我们行业急需的变革的起点，这个行业曾经是包容性和多样性的天堂。”报告提出了一种解决方案是包容性附加条款：在预订合同条款中规定，艺人只有一个阵容中至少有一名女性、变性人或非二元性别或有色人种与他们同台演出时才会参与演出。

以色列袭击加沙，紧张局势升级

上周六，以色列对加沙地带进行了新一轮的轰炸，以色列称这是针对巴勒斯坦恐怖组织伊斯兰圣战 (Islamic Jihad) 的“先发制人的行动”。根据《卫报》的报道，已有 12 人在以色列的空袭中丧生，其中包括伊斯兰圣战组织高级指挥官 Tayseer Jabari，以及一名 5 岁女孩和 22 岁艺术学生在内的平民。大约还有 80 人受伤。以色列国防军表示，这次行动挫败了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所谓的火箭袭击计划。虽然伊斯兰圣战组织有时独立行动，但它与统治加沙地带的伊斯兰组织哈马斯

(Hamas) 结盟。目前还不清楚哈马斯是否会加入本次暴力行动。过去，当伊斯兰圣战组织与以色列发生冲突时，哈马斯偶尔会袖手旁观。

敌对行动让加沙人民担心又会爆发新一轮全面战争，这将是哈马斯 2007 年夺取加沙控制权以来加沙发生的第四次严重冲突。

美国提出“RAP 法案”，将禁止歌词被用作刑事案件的证据

7 月底，美国众议院通过了一项新法案，禁止在法律诉讼中使用歌词作为证据。该法案被称为《恢复艺术保护法案》(The Restoring Artistic Protection Act)，旨在避免艺术家的“创造性艺术表达”用于被指控。该法案的共同提案人、乔治亚州民主党众议员 Hank Johnson 说，该法案针对的是言论自由问题。

纽约州民主党众议员 Jamal Bowman 是该法案的另一位共同提案人，他在提案中说道：“我们的司法系统将黑人及棕色人种区别对待，包括黑人及棕色人种的创造力。”包括大西洋唱片公司、SAG-AFTRA、环球音乐集团和黑人音乐行动联盟在内的音乐产业组织都表示支持该法案。此前，CNN 曾报道格莱美奖得主、说唱歌手 Young Thug 被捕事件。在涉嫌参与街头帮派活动的指控中，他的音乐作品也被作为证据提交。这导致歌词是否受到言论自由保护的争论进一步加剧，说唱歌手们聚集在一起，抗议禁止将歌词作为证据上法庭。

西班牙正在调查一系列夜店针刺事件

西班牙警方正在调查约 50 起女性在夜店或派对上被医用针头刺伤的案件，这类事件此前曾引起其他欧洲国家有关部门的注意，如法国、英国、比利时等。法国警方统计了近几个月来的 400 多份报告，表示注射的动机尚不明确。在许多案件中，也不清楚受害者是否被注射了某种物质。

到目前为止，西班牙警方还没有证实任何与此有关的性侵犯或抢劫案件，但已经在一名受害者身上发现了毒品。这名 13 岁的女孩体内含有摇头丸。当地媒体报道称，小女孩感觉到有尖锐的东西刺痛了她，后被父母迅速送往医院。西班牙司法部长敦促所有认为自己未经同意就被注射的人去警察局，并认为这是“严重的针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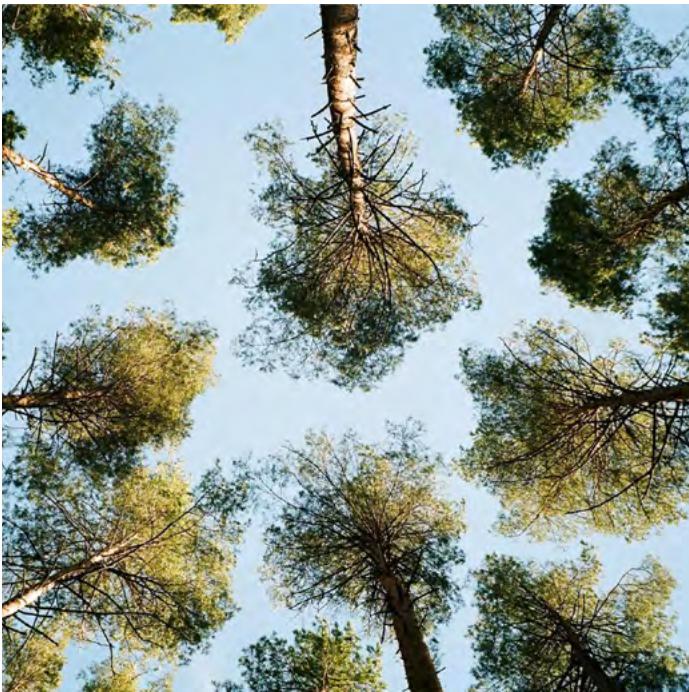


Snufkin

撰稿人，做杂志也做新媒体，关心年轻人和他们的新实践，喜欢阅读、观察，然后分享。

Newsletter

四种新闻信轮周发布，各自以认可的维度覆盖撰写者认为重要的新闻。因而会有重复。不过不用担心，它们也会有不同的解读。重复说明了某个问题在世界的权重。



图片来自 [Krišjānis Kazaks](#) on Unsplash

档案

为什么《二舅》会引起那么大争议？

曾梦龙 | Newsletter

这是知识和思想界新近发生的 11 条动态。

7月底，B站一则视频[《回村三天，二舅治好了我的精神内耗》](#)突然火了，播放量现已超过4000万，并在全网引发关注与争议。

在知识界，大多数人对这则视频的叙事框架持批判态度，认为其美化苦难，对苦难没有历史、制度、社会结构等层面的反思，非常肤浅，而且存在精神鸦片的嫌疑，让人对不公认命，不再反抗。

比如，经济学者聂辉华撰文[《苦难不是辉煌，消灭苦难才是》](#)称，“很多人感动于视频的一句话：人生最重要的，不是胡一把好牌，而是打好一把烂牌。我觉得，此言差矣！一个公平和谐的社会，首先是要让大家都有机会拿到好牌，其次是确保大家起码拿到正常的牌，再次才是不让某些人把好牌拿光了（比如南昌国控集团的周某）。打过牌的人都知道，真要是拿了一副烂牌，你觉得自己能赢吗？不要对极端小概率事件抱有幻想，我们还是要想办法改善制度。这才是中国的希望所在。”

社会学者孙立平[认为](#)，对苦感的麻木是很多问题的深层根源。“首先的一点，就是对于苦的麻木可以有助于形成一种顺从、服从这样的性格。因为他什么都可以忍，他对这个苦不是那么敏感。第二，一个社会，如果对苦比较麻木，这个社会的方向可能在很大程度上也就模糊了，也就混淆了。什么是好、什么是坏、什么是痛苦、什么是快乐，如果这个都有点分不清楚的话，我们怎么能够想象这个社会的方向是清楚的、明确的呢？第三，涉及到我们通常说的为什么没有记性，为什么缺少反思？这个原因可能是多方面的，但是我想其中的一点也是对于苦的这种麻木和迟钝，它不能够刻骨铭心。所以，对于苦的感觉和意识，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东西。”

资深媒体人张弘[觉得](#)，“观众不需要二叔扮演申诉者和抗议者的角色，但是，将苦难转化为心灵鸡汤，却显示拍摄者（也是代言人）的幼稚和功利。拍摄者的言说配不上数十年里中国农民所经历的苦难，也配不上‘二舅’所经历岁月。与过去几十年沉痛的中国历史相比，这个片子显得肤浅而轻佻。”

哲学学者周濂则将争论抽象为，“在无能于反抗，或者即使反抗、但在可预见的未来，社会无法得到及时纠正的前提下，个体应该如何自处？”。他给出了四个选择：“选择 1：继续奔走呼号，把余生投入‘西绪福斯式’的反抗中；选择 2：做清醒的现代人，对一切可能蛊惑我们思想和情感的话语保持警惕与批判；选择 3：把社会不公部分‘转译’成命运苦难，承认之，接纳之，这是身为草民不得不然的选择，尝试在私人领域的生活缝隙里活出一点自己的精彩；选择 4：逐渐变得漠然和麻木，沦为牺牲品而不自知，甚至为施害者辩护和叫好。”

他分析说：“四种选择并非泾渭分明，多数人是混合体，随时间、阅历和心力的变化，伺机游走，此消彼长。大致说来，四种选择各有弊端：选择 1 最需要勇气，但时刻面

临被恶龙所屠的危险；选择 2 保持批判性，做清醒的现代人，会给自己带来‘免责’的愉悦感和智识的优越感，从而存在自欺的可能；选择 3 看似优游自得，其实高度不稳定，随时会被假冒成苦难的社会不公打破平衡，且有可能滑向选择 4；选择 4，既是系统的牺牲品，也可能是共谋者。……最终的最终，你会发现，选择只是假象，因为你别无选择。”

为了讨论方便，上述知识人对视频反映的问题都有高度抽象和意识形态化的倾向，这在锐利批判的同时，不免也简化和忽略了一些内容。相比之下，文学学者许子东采用文本分析和对比的方式，提供了一些更细致的洞见。[在他看来，《二舅》与余华的小说《活着》有相通的地方，就是“很苦很善良”这个基本点。它们都是一种“安全阀门”：“很苦”，是记忆积累，又是宣泄需求，是畅销保证，也是社会安全阀门。](#)

“《二舅》的许多细节都展示了非常精致的、符合意识形态规则的探索……但是内在之所以能打动人，也是因为它有一种力量。……就像《二舅》这个作品是侄子在替二舅说话，觉得他的这一生要歌颂，因为这样的人不歌颂，埋藏在社会角落里可能就没人理了。有人说《二舅》里的二舅有一种精神，假如要我来定义的话，我会把这种‘精神’理解成一个人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他还能努力地活着，而且活得有价值。”

不过，大多知识分子由于不了解 B 站 ([Z 世代用户占比超过 80%](#)) 和青年文化，一些批评有过度发挥之嫌，更多或许是在表达自己对现状的不满或思考，也忽视了传播的视角。当然，批判现实自有价值，但绝不能建立在自己做得不咋样，还批评大家感动于鸡汤，不会反抗。须知，鸡汤虽不能治好精神内耗，但短暂鼓起继续生活的勇气对普通人已然不易，不必苛责。

关于此，播客“八分”的一位听众“木梓”提供了另一个角度的[观察](#)：“作为一个长期 B 站用户，个人感觉，与其说是大家理解了这个视频把它推上了热门，不如说是标题以及 B 站的弹幕文化把它推上了热门。用户不一定真的需要理解这个视频是否真的缓解了我的精神内耗，他们只要发着一样的弹幕，就会有一种认同感。”

“不得不承认，近些年，只要标题含有‘反内卷’、‘内卷’、‘躺平’、‘精神内耗’之类的词，一般都会解锁流量密码。这个视频真正的出圈，是在两三天之后，我在官方媒体看到对这个视频的推广。说实话，当时很震惊。但也印证，现在很多人需要一个这样的东西，以寻求一种内心认同。他们是否真的认同这个视频的观点，是否这个视频真的能缓解他们的精神内耗，好像并没有那么重要。”

最后，虽然视频的真实性也是争议焦点，但很可惜，似乎除了“红星新闻”去当地做了一番考察，[发现一些事实和视频有出入](#)，并无更多媒体提供调查事实佐证。

还有什么值得想想……

01

海南、广东、内蒙古等地出现多起新冠病例，“静态管理”的地区不断增加，呈现越来越常态化的趋势。关于防疫政策的得失，此前多期我们已经做了讨论。最近，经济学者盛洪撰文[《如何结束过度防疫？》](#)，比较贴近许多人的当下感受和争议问题。他称，自己之前就“清零”目标、社会成本、脱钩效应、道德标准、防疫手段等多个角度批判过“过度”防疫，但现在的批判是其不可终止的特性，是最后的“过度”。这既指时间太长，又指没有一个结束的日期或条件。

“为什么说大陆中国现有防疫政策没有结束安排呢？首先它不可能达到它宣称要达到的‘清零’目标，如果不能达到，它就反复重复地‘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这构成一个死循环，欲达到其目标就要继续过度防疫，过度防疫又不能达到其目标。结果永无宁日。三年防疫的实践似乎证明了这一点。尽管其防疫手段过于粗暴和严苛，一旦发现有一例核酸阳性，就隔离整个社区；一个城市一旦有若干例新冠确诊，就要封城。但防疫三年来，似乎‘反弹’一直没有停止。刚消停两天，就会有病毒冒了出来。它没有终结，也看不到终结的征兆。归结于过度防疫政策的错误，就是要么其手段达不到其目标，要么其设定的目标任何手段也不能达到。”

“防疫政策是个特殊的临时的政策，它的实施会暂时限制宪法规定的公民权利。这在有限期的情况下，经正当法律程序批准是可以容忍的。但如果这一状态没有限期，没有结束的条件，就变成了常态。这种违反宪法的社会状态就变成了公民必须长期忍受的状态，如对公民人身自由的限制，就偏离了宪法状态，就使宪法原则持续遭到破坏，这就等于颠覆一个社会的基本秩序。因而防疫政策不能成为一个社会的常规的规则，否则它就是在改变基本制度，而这种改变会造成对一个社会的总体的长期损害。”盛洪在文章中写道。

02

据南京市政府对玄奘寺供奉侵华日军战犯牌位事件的通报，吴啊萍涉嫌寻衅滋事罪，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这一处理符合不少民众的情感和心理，但从法律上来说，也有值得商榷的地方。前最高人民法院高级法官黄应生就写了一篇[《刑法介入佛法，是否最好办法？》](#)，讨论了“吴女士的行为是否构成寻衅滋事？”、“佛法中供奉和超度的区别？”、“刑法不当介入佛法的后果？”三个问题。

他认为，“将美化、否定侵略战争、宣扬纳粹、军国主义等行为与寻衅滋事进行关联，不论是从规定本身看，还是在法理上，都略显牵强。因此，有法律人士认为，有必要针对此类行为在‘寻衅滋事’之外另外进行专门规定，且应根据行为的性质轻重，分别由行政法律规范和刑法予以规制。”

“这是一场不懂佛教教义，是普通民众的民族主义心理所造成的一场误会而导致的结果。吴的行为，可以用别的方法来处理。《治安管理处罚法》第 27 条规定，利用邪教、会道门等迷信活动，扰乱社会秩序，损害他人身体健康的，可以对其进行行政处罚，包括 10 日以上 15 日以下的拘留，还可以处于 1000 元以下的罚款。通报里面提到吴啊萍长期被噩梦缠绕，她的精神状况很不好。其实，她是想通过这个办法摆脱自己不好的精神状态。因此，如果非要关她一段时间不可，找个理由对其行政拘留就够了。其实，我更认可的办法是，送她进佛学院学习，学成后一辈子礼佛，为中国人民祈福。”

针对玄奘寺地藏殿随后的紧急通知称“即日起往生莲位超度亡灵，需提供死者生前无犯罪记录证明，有征信不良记录者酌请另议”，黄应生评论道：“以后，放下屠刀者，更不能立地成佛了！假如这个成为寻衅滋事罪的生效判例，那真的不得了，刑法就得对佛法进行全面审查，就如网友所说，佛教也要走社会主义道路。不仅佛法肯定受不了，刑法也估计受不了。你认为这是社会治理的好办法吗？”

03

北京大学生物学讲席教授饶毅发表多篇文章质疑华大集团 CEO 尹烨，引发争论。质疑点之一是饶毅认为，尹烨推广的益生菌是假药，称目前“全中国现在推广的益生菌无一不是假药”。肠道细菌研究很热门，但迄今没有拿出可以有效应用的产品。”

随后，尹烨发文《[华大到底发过多少篇菌群文章](#)》，疑似回应饶毅言论。文章称，截至2022年6月，华大申请了疾病相关微生物标记物、功能益生菌株等相关发明专利300余项，申请进入欧洲、日本、美国、澳大利亚以及中国香港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已获批140余项。

接着，[饶毅再次发文](#)《表扬尹烨证明自己卖假药：公布几十篇论文无一检验过其益生菌的任何生物学作用》，称“华大自己的文章基本不解决科学问题、也不解决应用问题，以堆砌数据为己任”。

就这场争论，《中国经济周刊》采访了一些第三方人士。总体看来，科学界偏向饶毅，企业界也承认，益生菌行业存在暴利和夸大功效的乱象。

质疑点之二是饶毅认为，尹烨作为公众人物、生物科学从业者，向公众传播的科普信息存在诸多漏洞。[他说](#)“因为文科朋友告知，而看了几个尹烨的视频，结果发现错误连篇，基本是个个都有错，但有些错误需要懂一些专业的人才知道。一般理科的人，稍微看几个就知道肯定有问题。要个个纠正、澄清的话，不知道需要几天几夜。”

[尹烨回应道](#)：“谢谢指教。一如之前，我在《圆桌派》所表达的：三人行，必有我师焉。”质疑点之三是饶毅从[科普扩展到尹烨的博士学位](#)，说“如果是不用上课的博士，那么尹烨的博士与陈春花的博士，哪一个更水，就可以争议。”后来，丹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而非尹烨，发表了一封关于哥本哈根大学及丹麦博士教育说明的[公开信](#)。

饶毅[回应全丹中国学联](#)，称“调转你们的枪口，查哥大是否特殊对待尹烨？哥大与华大是否有金钱 / 学位交换关系？你们自己是否反对伪科学和劣学位？”关于此，[《南都周刊》的报道称](#)，哥大曾与华大基因合作办学，多位前、现高管曾与该校有关联。

04

学术杂志《思想》推出“[余英时与自由主义：悼念余英时先生专题](#)”，收录三篇文章。编者称，“余先生一生主张民主与自由，不过除了若干少作，并没有专著陈述他的自由主义信念。在本期的专辑‘余英时与自由主义’中，王邦华、陈祖为两位教授探讨余先生在90年代接触到罗尔斯政治自由主义后的一些回应，揣度余先生晚年会如何界定儒家在现代社会中的角色。以这种方式重现余先生的政治观点，向余先生致上敬意，格外有其价值。”

“同样出于敬意，唐小兵先生[追述他跟余先生交往的点滴](#)，特别记录下余先生对大陆上像他这样的一代学人的期望，令人感慨有加。小兵先生一向研究中国知识分子，对于知识人在这个动荡不安的时代里的种种命运，有一份深刻的同情。文章的结尾处从个人角度思考‘人生的完成’这个挑战，读来也令人动容。”

除了余英时，今年过世的张灏也对当代中文世界的人文思想产生深远影响。《思想》在同期刊发了学者郭克在上海封城期间撰写的《[追念张灏先生警觉人世与人性之恶](#)》。“郭克想起他最后一次跟张先生通电话，问张先生最近在研究什么问题。张先生缓缓回答：为什么在中国‘人’会被神化？郭先生回顾张先生看出从轴心时代的先知到启蒙知识分子，多有一种‘精神气质’，称之为‘人极意识’。”

“轴心时代的先知尚受到超越意识的限制，但现代知识分子的‘人极意识’则已无止境。这种人极意识，正是中国思想一贯地将‘人’神化’的源头与动力。到了近代职业革命家带领社会革命，这种人极意识就一发不可收拾了。这正是张先生晚年一直关注的大问题。张先生所谓的‘人极意识’，另一个说法即是‘人类中心主义’。在疫情中，人类中心主义应是不得不面对的一种尴尬吧。”[编者写道](#)。

05

美国联邦众议院议长南希·佩洛西访问台湾地区的事件引发争议。媒体人梁文道在播客“[八分](#)”提供了几个方向供听众思考这一事件的复杂性，不仅仅是情绪上脑和简单思维。比如，他谈到大陆即使要“武统”台湾，也有好几个层次，像是海空封锁、导弹攻击、瘫痪网络或基础设施，还有攻取金门、马祖这些外岛的选项，最后才有可能发生的是许多网民说的“立刻统一台湾”，即登陆作战。

也有可能是透过封锁等各种军事力量干涉，使台湾愿意到谈判桌谈一些事情，比如承认《九二共识》、统一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在做各种措施时，中国还要考虑美国和周边国家的反应。而且，在今天的技术条件下，像二战时诺曼底登陆那种能欺骗敌方的可能性已经很低。即使能够登陆作战完成统一，但如何占领、管制和维持又是一个大问题，等等。

06

几条国内的文化新闻可以关注。作家严歌苓指控张艺谋导演的电影《一秒钟》[未为其署名](#)，但电影界沉默以对；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的濒危物种红色名录显示，[长江白鲟已经灭绝](#)；武汉大学历史系教授鲁西奇的著作《喜：一个秦吏和他的世界》[引发一场争论](#)；关注年轻作家的宝珀理想国文学奖初选名单揭晓，《海边的房间》《潮汐图》《王能好》等15部作品入围；

始建于北宋，有着900年历史的国内现存最长木拱廊桥——福建宁德屏南万安桥被烧毁，文物保护问题成为关注焦点。上海交通大学建筑学系主任刘杰对《南方都市报》表示，这场大火起得蹊跷。他和许多人一样，都在等待着最终调查结果：

教育政策引发的变化，分别是“[双减一周年，‘兵教师’](#)（退役军人）进入学校，面对两项国家教育政策（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读公办的比例应达85%以上，各省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不得超过5%），珠三角公办民办各半的格局面临巨震。

07

几条国外的文化新闻值得一看。作家萨曼·鲁西迪在美国纽约州演讲时遭遇刺杀，目前病情好转，现在已可说话；美国司法部提起[反垄断诉讼](#)，阻止全球最大的出版商企鹅兰登书屋收购美国第四大出版商西蒙与舒斯特；

2022年布克奖初选名单出炉，共有13部作品，并创造了该奖最年轻和最年长作家的入围纪录。最年轻的入围者是20岁的勒伊拉·莫特利（Leila Mottley），小说《夜行》（Nightcrawling）的灵感源自奥克兰警察性虐待一名年轻女子的真实案件；最年长的入围者是87岁的艾伦·加纳（Alan Garner），小说《糖浆沃克》（Treacle Walker）讲述一个名叫乔的小男孩突然被流浪者和治疗师拜访，引发一段不可思议的友谊。两人之外，[上期](#)我们提到克莱尔·吉根的《像这样的小事》（Small Things Like These）等也入围了该奖。

08

几部英文世界的新作或书单可以留意。一是美国前总统奥巴马公布了夏季阅读清单，共14本书，既包括约翰·勒卡雷、詹妮弗·伊根、张岚、柳原汉雅等人的小说，也有《我们为什么极化》（Why We're Polarized）、《伟大的实验：多样化的民主政体为何会分崩离析，以及它们如何能持续下去》（The Great Experiment: Why Diverse Democracies Fall Apart and How They Can Endure）等社科作品；45年前逝世的美国诗人罗伯特·洛威尔的回忆录被编辑出版，此前中国出版过他的诗选《生活研究》；《纽约书评》的文章《福楼拜的星球》（Flaubert's Planet）通过三本新书讨论了小说家和他们的读者是否对气候危机负有一些责任。

09

7月20日，生物学家孟德尔诞辰200周年，《小鸟文学》刊发《基因传：众生之源》的书摘以纪念这位现代遗传学之父；7月30日，书画家赵孟頫逝世700周年，济南胶济铁路博物馆和东京国立博物馆在今年举办特展；7月31日，经济学家米尔顿·弗里德曼诞辰110周年，他是芝加哥学派代表人物，强调自由市场经济，反对政府干预，影响了许多国家的经济和货币政策；8月3日，考古学者宿白诞辰100周年，他被看作是中国历史时期考古学的开创者、奠基者和集大成者；

8月4日，诗人雪莱逝世200周年。翻译家查良铮说：“如果说，拜伦的诗在很大程度上充满了宇宙的悲哀，雪莱的诗却充满了宇宙的欢乐。”；8月9日，诗人菲利普·拉金诞辰100周年，他被认为是继T.S.艾略特之后二十世纪最有影响力的英国诗人。这一天也是“德国浪漫派最后一位骑士”、作家黑塞逝世60周年；8月11日，作家梅维斯·迦兰诞辰100周年，她的作品与同为加拿大小说家的门罗、翁达杰、阿特伍德等人齐名；8月14日，学者金克木诞辰110周年，他对梵语文学、印度文化等均有研究，和季羡林、张中行、邓广铭一起被称为“燕园四老”。

10

7月26日，科学家詹姆斯·拉夫洛克（James Lovelock, 1919—2022）逝世，他提出“盖娅”学说，认为“正如人体是由细胞构成一样，地球是所有活着的生物构成的有机体”；7月27日，历史学家萧邦奇（R. Keith Schoppa, 1943—2022）逝世，他擅长研究二十世纪前半期中国的政治、社会与文化，著有《血路：革命中国中的沈定一（玄庐）传奇》等；7月29日，植物学家汪劲武（1928—2022）逝世，他对植物分类学的研究与普及做出重要贡献；

8月5日，设计师三宅一生（1938—2022）逝世，他曾将日本时尚带向世界；8月10日，地理学家段义孚（1930—2022）逝世，他是人文主义地理学创始人，著有《恋地情结》等；8月11日，插画家让-雅克·桑贝（Jean-Jacques Sempé, 1932—2022）逝世，他创作的“小尼古拉”系列是国际畅销书，也长时间为《纽约客》绘制杂志封面和插图。

曾梦龙

1993年生，宜宾人，高中学理，大学学文，毕业于四川大学新闻系。2016年毕业后一直做媒体，没赶上最好的时候，但也不是最坏的时候，关心出版、知识和人。

Newsletter

四种新闻信轮周发布，各自以认可的维度覆盖撰写者认为重要的新闻。因而会有重复。不过不用担心，它们也会有不同的解读。重复说明了某个问题在世界的权重。





电影《不要抬头》剧照

档案

“会发生的事情 终究还是会发生”

方可成 | Newsletter

这是小鸟 newsletter 的第二十八期。

最近的不少事情，都让人产生一种“会发生的事情终究还是会发生的”感叹。而理解这些事情的发生，往往并不需要复杂高深的理论，只需要简单的推理。

8月10日，苏州淮海街（日本风情街）上，一名警察高声批评一位穿和服的女孩，宣称她“寻衅滋事”，并将她带到派出所问话、翻查手机5个小时。

这件事情当然是让人极为惊讶的，它的逻辑也根本不通。但细想一下，苏州和服事件的发生其实早有预兆。如[萝贝贝总结的](#)，“从取消一个夏日祭，到夏日祭地图连起来是什么地图的阴谋论，再到取消漫展，然后是到漫展上给coser的食物里藏针，现在（站在日本风情街上）穿（角色造型）和服算寻衅滋事”。一个月还没到。其实还可以看得更远些，近年来以“境外势力”为核心的阴谋论，已经将民族主义之火吹到了极为旺盛的程度。与国外的任何关系，都可能被视为不忠的理由，不管这样的理由有多荒谬，也总有人为其呐喊。

事件的另一元素——“寻衅滋事罪”，也早就被质疑了很多年。批评者早已指出它的“口袋罪”问题，只不过这样的批评往往被销声。和服事件中的警察脱口而出这一罪名，也说明他心底里非常清楚“寻衅滋事”这顶大帽子的用处。

同样是在8月10日，人们发现丁香园、丁香医生、丁香妈妈、丁香生活这几个账号都被禁言。同时，不少网民传播阴谋论，试图证明丁香园是境外势力——当然，不管这些证明有多荒谬，依然广为传播。

有人感叹，丁香园这样认真做科普的团队，怎么可能也被禁言？但细想一下，之前那么多认真做内容的团队和个人账号怎么没有了，它们的消失难道又真的有什么说得过去的理由？政治化已经侵入了每一个行业、每个人的生活。无论是中医还是抗疫，这些话题都早已上升到了“意识形态斗争”的高度。

我曾经以为丁香园是例外。但事实证明，还是别有幻想。

8月12日，日喀则市卫健委主任等5名领导干部被免职。14日，拉萨市卫健委主任等3名官员被免职，原因是“新冠疫情防空工作落实不到位”。

然而，[公号“基本常识”认为](#)，拉萨的防疫体系“堪称一丝不苟”，这次破防只能说明：“以健康码、行程码、核酸报告为基础构建起来的新冠疫情城市防线，应对奥密克戎的冲击已经力不从心。”

奥密克戎超强的传播性为防疫体系带来的挑战，此前已经被不少人论述。“城市数据团”在4月初就[曾做过数据分析](#)：“若要用较大把握防控奥密克戎变异疫情……目前能看到的唯一方法，就是在第一例病例出现后，立刻采取全城封控。”其后我们在全国各地看到的情况，大体如是。

最近中招的不只是西藏，从海南和西北，都传来封锁的消息，以及游客被困的窘境。而

这种全国轮流封的景象，多半会继续下去。

最后再来说说高温。很多地方遭遇的多年以来最热天气，令人意外吗？其实也并不。气候危机的警报早就拉响了很多年，只不过大多数人都像去年Netflix的贺岁电影《Don't Look Up》里面一样选择无视之，仿佛不去看它，问题就不存在。当一群青少年因为掌权的中老年人们无动于衷、行动缓慢而愤怒地发起游行，很多人报之以嘲笑，仿佛他们在杞人忧天，仿佛他们干的不是正事。只是，我想不出有什么比人类的生存与灭亡更重要的正事了。

不知道秋凉之后，人们会不会再次把脑袋埋进沙子里？

前段时间与一位朋友聊天，他说在目睹了包括上海封城之内的种种之后，最大的体会是一些基本的规律其实还是成立的，并没有什么意外和例外。

眼睁睁地看着按道理会做的事情真的发生，这当然不是一件能够令人感到宽慰的事情。但是，它能够为我们确认许多基本的道理。我觉得如今这个时代，虽然世事纷纷扰扰，但却并不令人困惑，反倒是画下了一道道清晰的线条。

也许，当更多的基本道理被更多的人确认，历史的钟摆就将掉转方向吧。

我最近读了……

01

[李泓冰：历史的天头地尾，是记者必须抵达的现场](#)

《人民日报》的“大江东工作室”在上海疫情期间做过一些反映真实声音的报道，这个工作室背后的主理人是人民日报社上海分社副社长李泓冰。在这篇访谈里，她阐述了自己的报道理念。我们能看到一个五十多岁老党报记者坚守的一些东西，那是从八十年代的党报传统延续下来的东西。

02

[杀猪盘揭秘：骗你钱的人，可能是被贩卖到东南亚的受害人](#)

我在海外社交媒体上经常收到一些陌生人打招呼的消息，我从来没有回复过——幸好没有，如果真回复了，就进了骗子的圈套。这篇文章揭示了这些“杀猪盘”背后的受害者——不仅被骗的人是受害者，那些骗子很多自己也是受害者。这个角度是很多人想象不到的。

03

[基层卫生院检测核酸的日与夜](#)

非常宝贵的记录，防疫制度下真实的基层生态。

04

[How Harmful Is Social Media?](#)

社交媒体对公共生活到底有什么影响？在人们常说的“信息回音室”等概念背后，到底有多少学术研究作为支撑？《纽约客》这篇文章采访了几位主要的学者，展现了这方面研究的复杂，以及确定性答案的缺失。

标题为编者所加，经作者授权转载，摘自[新闻实验室免费版 newsletter](#)。

你现在也可以[通过邮件订阅](#)小鸟文学的 newsletter。



方可成

香港中文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助理教授，研究兴趣包括新闻学、政治传播和数字媒体，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博士，“政见 CNPolitics”、“新闻实验室”和放晴公园发起人。在加入学界之前，他曾经在《南方周末》担任时政记者。

Newsletter

四种新闻信轮周发布，各自以认可的维度覆盖撰写者认为重要的新闻。因而会有重复。不过不用担心，它们也会有不同的解读。重复说明了某个问题在世界的权重。



图片来自 [Giorgio Trovato](#) on Unsplash

专栏

不正常人类研究中心

王永智 | 王伯伯脑保健操

这都不可怕，
可怕的是“政府决定”，你不是个正常人

西班牙有部电影叫《普通人行为指南》，放到现在的社会环境里我觉得翻译成《正常人行为指南》更合适，影片讲述的是女主角玛丽亚已经30岁了，她觉得自己的行为跟主流社会有些格格不入，于是很想做一个别人眼中的正常人。“什么是一个正常人？”玛丽亚回答“有工作的人，有家，有朋友，有兴趣，有社交，有家庭，以及快乐的人。”看上去做一个正常人没有什么难度，但现在感觉要成为一个被主流认可的正常人，好像越来越难了，你不仅要有工作有房子有家庭有社交，还得要有核酸证明，要有低劣的爱国行为，要时常被苦难中的二舅感动得落泪，要时常向家族里的处级干部二伯学习肩负起振兴家族的重担并且把它记录在朋友圈里……要在身边找一个真正的正常人，也越来越难，倒不是因为正常人多么稀少，而是他们躲起来了，他们一言不发，他们小心翼翼，他们怕自己的正常被人发现继而被定义为非正常。与之相反的是，不正常人类纷纷涌现，像个正常人一样横行于人世间，大有下水道被堵塞后的喷涌之势。

第一个涌出来的应该是退休老干部老胡，最近的胡编，有点急躁，有点焦头烂额，甚至有点彷徨失措，胡编最近的生活状态就像《菜根谭》里说的那样，“老妓晚景从良，一世之烟花无碍；贞妇白头失守，半生之清苦俱非。”退休后的胡编集老妓和贞妇于一身，刚说了几句正常人该说的话，就被当初的反对者们大肆夸赞，可谓是“一世之烟花无碍”，也正是因为说了几句正常人的话，同时也被当初的拥趸们谩骂嫌弃，这正是“半生之清苦俱非”。

我想有很多外国媒体搞不清楚胡编到底是多大的干部，一会儿指挥战斗机伴飞，一会儿指挥导弹打飞机，一会儿说中国的核武器数量明显太少要搞到1000枚以上，最高深莫测的是他还能自由地上Twitter。其实什么级别的干部身份都配不上胡编，胡编说过，“国家面临重大博弈，我是自愿投身舆论战的一只鹰。”过于谦虚了，你明明是个棒子，通臂猿猴的金箍棒“擎天白玉柱”，赤尻毛猴的金箍棒“架海紫金梁”，一横一竖两根棒子，竖的用来顶天，横的用来跨海，横竖都是胡编的势力范围，胡说胡有理，无懈可击，据说唯一能驳倒胡编的，是第二天的胡编。

胡编说“我一点都不后悔针对佩洛西窜访台湾说了狠话，我唯一遗憾的是没能把她吓回去”，现在处理国际问题都这么儿戏了吗？要靠说狠话吓唬别人吗？狠话说了猾事又不敢做，到头来只能是个笑话，你们过足嘴瘾了，损害的还是我们自己的利益。当老胡狠狠被打脸的时候，他又发微博给自己辩解，“我要问那几个给老胡扣帽子的人，很有意思啊，当老胡调动一己之力的全部能量恐吓佩洛西和美国政府的时候，他们在哪？”不知道老胡是太把自己当回事，还是太不把美国政府当回事，作为一个接受过教育的现代人，他表演得看起来像个恐怖分子或者智力有缺陷的中年人。所谓的恐吓和叫嚣，从来都不是政府和政府之间解决问题的方式，否则外交部就不用设礼

宾司了，直接设口炮司好了。更何况老胡作为一个普通群众，作为一个人类，如此上跳下窜，种种怪异行为，已经引起正常人的心理不适了。

这些年胡编的话讲得很华丽，但真捉摸起来又很滑稽，不熟悉他的人往往被他穆桂英挂帅般的爱国气势所感染“猛听得金鼓响画角声震，唤起我破天门壮志凌云。想当年桃花马上威风凛凛，敌血飞溅石榴裙。有生之日责当尽，寸土怎能够属于他人。番王小丑何足论，我一剑能挡百万兵。”熟悉他的人却又很清楚，他总是摆出一副“我一贱能挡百万兵”的嘴脸。胡编或许有他的任务，有需要他扮演的角色，但我总感觉他喜欢时不时地给自己加戏，明明是演个太监，他却演出了妻妾成群的气势。在人人都知道和平相处的重要性的时代，老胡和他的拥趸们却在疯狂叫嚣着战争，他们不知道战争的残酷，他们是知道当战争真的来临时，他们是不需要上战场的，他们算不上战狼，充其量只是疯狗，本以为他们是在错误的道路上狂奔，现在看来却是在堵塞的下水道里扭曲。

相比老胡这样扭曲作直的人，骗了很多个小目标跑路美国的翟山鹰则显得十分真诚，只是这种真诚很不正常，让正常人觉得自己不如骗子真诚了。不仅不如骗子真诚，还不如骗子有智慧，就像翟山鹰说的“如果说我是个骗子，我是挺高兴的。这说明我比你有智慧，也说明你以后真要学会用自己的理性去控制你的贪婪跟恐惧。”翟老师认为“你是被骗的，不是被抢了，不是被强制性的，肯定是你自己主动掏钱把钱给了骗子。所以你想一想，骗子是不是比你要有智慧？”听完翟老师的教诲，我觉得他这不是骗人钱，他只是给人上完课后拿了一些学费。

像翟老师一样骗人的很多，但是像他这样骗完人后还要给人上最后一课的太少了。他没有多高明的手段，只是善于分析总结，只是顺应时代潮流，他开视频专讲美帝国主义正在走下坡路，很快就有几十万粉丝，但因为思想过于保守，鸡血浓度不高，很快陷入了瓶颈，于是他加大剂量，宣称美国五年内必将崩溃，于是粉丝又涨到了数百万，人数是挺多的了，但翟大师要的不是人而是钱，当他准备收割变现时发现，通过这类内容吸引过来的人，虽然脑子不容易受骗，但是没什么东西可被骗的，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翟大师也很难骗没钱的爱国青年。于是他果断成立商学院，搞商业集团，讲得还是美国崩溃论，只不过骗的是有钱人，简单总结起来就是，给你的脑子注水，让你的财富缩水。

金融圈的骗子很多，被揭穿的也很多，但是没有人敢揭穿翟大师，最后还是大师自己坦诚的告诉全世界他是骗子。不是翟大师多高明，而是他给自己选了一个最安全的人设，充满正能量的中华脊梁型经济学家，天天痛斥资本阴谋的人民经济学家，他说“如今的资本市场发展到现在，已经是脱离了服务实体的初心，成为资本家剥削民众，收割韭菜的工具。”他还说“最可怕的是那些掌握人类大部分财富的资本家，在一个贫富差距越来越大，数字鸿沟越来越大的社会中，借以创新的名义造技术，造出来的技术不过是更大化剥削人民的邪恶工具。”这样充满正能量又有政治敏感性的人设，是一般人不敢揭穿的，加上爱国青年的护法，明眼人甚至都不愿意趟这趟浑水，当然，最有可能的是，大家都忙着割韭菜，哪有时间管同行，搞不好大家羡慕翟大师的手段还来不及呢。

翟大师最令人敬佩的地方是他还著有《金融防骗33天》，现在回望，寓意深刻，充满人文关怀，只是认真读书的人太少，大家都太急功近利，翟大师是用自己当药引子，想让这个浮躁的名利场安静下来，认认真真地读书学习。骗子很多，成功的骗子也很多，但是像翟大师这样不忘初心和关爱最初受害者的骗子太稀缺了，在韭菜三千的时代，翟大师只取一镰，有种以身试法，普渡众生的感觉，你如果只把他当成骗子，那么你下次还会被騙，就像大师说的，“不要把怨气都放在骗子身上，中国国内这么多人被骗来骗去，真的特别活该。……你们自己脑子洗掉了完全像个低等动物一样，你们不被骗谁被骗，不骗你们骗谁呢。你们不光被骗，你们还帮着骗子助纣为虐，俄罗斯侵略乌克兰这件事全世界都知道谁有理谁没理，上亿中国人却欢欣鼓舞，期待俄罗斯尽快干掉乌克兰，所以大部分中国人已经不会用大脑思考了，你说这些人不被骗也是天理难容的事。”

现在的社会，真有点人才辈出的意思，我本以为像翟大师这样真诚的人国内不会再涌现出第二个了，但他就是来了，他就是江西国资委的周公子，他的真诚闪烁着正处级家庭的光芒，有着洞穿一切躺平群众的犀利。严肃认真地说，我个人对周公子语录的研究绝不仅仅是挖苦嘲讽，而是像一个社会人类学学者一样思考。周公子说“我怕你会读书吗，名校研究生都别想那么容易进我单位。这个人当年仗着自己会读书，看不起我们这种靠父母的，社会会教他做人……”这说明国资单位已经不唯文凭论了，还要看家庭出身，特别是父母的行政级别，此外，周公子还在这短短的一句话里点出了中国高等教育的问题、社会就业的问题以及知识分子臭清高的问题，最后还给出了解决这些问题的终极答案，拥有一对具有一定级别的父母。只不过，周公子没有接受过良好的家庭和社会教育，是实实在在的问题，他以为社会只会给普通群众上课，却没想到社会回过头来又给他补了一课，社会给你补的这一课的主题是，毕竟你只是个处级家庭的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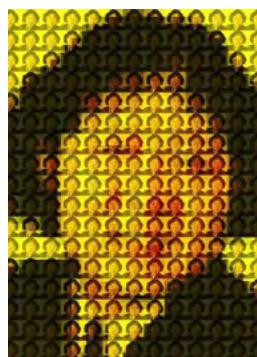
如果真把周公子做一个傻子来看，那么傻的其实是我们自己，周公子只是把我们早已熟悉的杜撰现实，又在我们眼前以一种血淋淋的方式展现了一次，不论是他的父亲升副局长的问题，还是他的处级伯伯对他们的帮助，还是“第一次见到江西省副省长……，我激动的快眼泪出来了……”，或者“现在见厅级干部麻木了，处级干部家人全是”，这些都是他的家长里短都是他的日常生活，这跟你到处筹集父亲的医药费，帮村里的大伯卖滞销的苹果，四处托人给二舅办残疾证，请人吃饭给妹妹的孩子解决上学问题，都是一样的性质，只不过你的日常和别人的日常展现形式不同。周公子那些呈现真的是日常，就连“人民日报出版社”的微博都觉得太日常了，日常到他们把这当成了孩子的教育问题，“发朋友圈也是一种社交方式，什么该发，什么是禁区，应该鼓励孩子如何记录自己的生活，是父母和孩子需要认真学习的一门功课。”这是在告诉围观群众，周公子的家族有钱有权是没问题的，问题是不该让你们看到，此刻人民日报表现得像一个富人家的家庭老师，在它眼里，周公子是个单纯的孩子，只是一个不小心跟穷孩子一起玩了泥巴。良药苦口利于病，周公子这味药虽然苦，

但真治病。相对于残疾的二舅，搞虚假宣传，用劣质药材，这才是要人人喊打的，而翟大师，更是把自己奉献出去，当作一味苦口良药，诊疗了成千上万的病人，收几亿问诊费多吗？实在是比医保还有良知。

这几天看了几篇英国牛津大学社会人类学教授、德国马克斯·普朗克社会人类学研究所所长项飙老师的访谈，我觉得他应该多来中国研究研究人类，这里人类样本的多样性特别是稀缺性，肯定比西方极乐世界更阿弥陀佛。项老师说“我们是普通老百姓，我们普通人自己开辟自己的第二战场，我们要有自己的大后方。”听着有点像当年的南泥湾，但现实情况是普通老百姓被断了后路，后路都没了，哪来的什么后方，当然，学术化的表达肯定是没什么问题的，但很多读者往往分不清理论和实践。所以有些时候，特别是在这样的时候，我们更应该警惕大众流行，因为流行的往往是人为投毒的，当然也有大众自己病急乱投医的，我们不仅要警惕大众流行，还要警惕大众，警惕大众点评。

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当我们认为对方是不正常的人的时候，他也觉得我们不正常，这大概就像精神病人眼中的正常人也是精神病人吧。19世纪有个著名的“精神病人”恰达耶夫，认识他的人觉得他“知识渊博，情感优雅，心灵高尚”。他写了本书《哲学书简》，主张在俄国建立“天国”，即西方已经存在的公平社会。沙皇尼古拉一世读完后说，“我发现，其内容是放肆的无聊妄言和地道的精神失常的杂烩”。不久就有警察来抓他并告诉他，根据政府决定，他是一个疯子。所以说，我认为你不是正常人，你认为我不是正常人，这都不可怕，可怕的是“政府决定”，你不是个正常人，而政府决定的依据则是政府自行研发出来的，就像苏联政府当年最常用的发明“呆滞型精神分裂症”，政府认为一个苏联人，因为“无法把握现实而对体制不满”，就极有可能得上“呆滞型精神分裂症”，从而表现出“幻想改革”、“自认为把握真理”和“屡教不改地追逐反动思想”等典型症状。

为了更好地帮助大家认清自己是否是精神病人，请阅读下面的文字：“只有精神病人才怀疑苏联光明美好的前途。”你们说自我评价过高就是精神病，斯大林认可了他是全世界无产阶级的父亲的说法，算不算精神病？“你在攻击伟大领袖，说明你是精神病。”你的答案在你的内心，无论如何，不正常人类研究中心即将成立。



王永智

曾用艺名王五四，自媒体行业从业者，资深互联网创业失败者，百余微信公众号被剥夺者，坚信哪有什么岁月静好，只不过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部分结果未显示。

王伯伯脑保健操

秦楼楚馆声犹在，黑夜总会过去，一个别有用心良苦的专栏，希望读者不明真相大白。



《泼水节——生命的赞歌》（局部）

专栏

是不是人，

比是不是中国人重要一万倍

王永智 | 王伯伯脑保健操

嘴上全是主义，心里全是生意”

疫情这几年，我国爱国群众的数量急剧增多，不知道是频繁的核酸检测起的作用，还是新冠病毒激活了人们体内的爱国细菌。不过我们还不能高兴太早，虽说爱国群众数量增多，但素质低下的群众依然很多。近日，中央网信办的领导介绍说“2021年累计清理违法信息2200多条，处置账号13.4亿个，下架应用小程序2160个，关闭网站3200余家。”如此庞大的数量，简直是触目惊心，可以说是乌烟瘴气，互联网上无好人了吧？但不知道为何领导还说“社会舆论总体氛围清朗清新、昂扬向上”，就像在这么一个热得很深刻的夏天，我无法理解李总前几天在深圳说的那句很深刻的话，“改革开放还要继续往前推进，黄河长江不会倒流”，黄河长江是不会倒流，但它们会断流，会干涸，而且在这个炎热的夏天里已经出现了。

在这个炎热的夏天，我突然对两个成语有了身临其境的感受，一个叫望梅止渴，一个叫饮鸩止渴，宣传层面他们干着望梅止渴的事，实操层面却干着饮鸩止渴的活儿，这令广大饥渴的群众有点措手不及，喝还是不喝呢？就像他们一边说着“全党全国人民信仰信念更加坚定”，一边还要去处置13.4亿个违法账号。既然有这么多违法乱纪的网络行为，干脆把微信关了，把互联网停了，这样不仅能有效实现你们说的“整个社会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发生全局性、根本性转变”，还能把眼睛雪亮的网信办工作人员解放出来，走向街头的各个核酸检测点，不是检测阴阳性，而是用他们以往的审核经验检测群众是否是两面人，他们都能处置13.4亿违法账号，相信他们也有能力处置14亿群众。网络阵地已经被管理得服服帖帖了，现在要转战新的战场，那就是群众的思想里，建议升级网信办为脑信办，新冠病毒已经不可怕了，可怕的是群众心里胡思乱想的病，这种病的具体体现就是无法控制灵魂对自由的渴望。

我们举国上下做了两年多的核酸检测，俨然已经成为一个负责任的核大国了，但依然有不少群众无法正确理解核酸检测这件事，比如说他们无法理解近期福建厦门给刚捕获的海鲜做核酸检测，对于“扒开鱼嘴，用棉签捅几下。”有人提出质疑，“鱼不是用鳃呼吸吗？捅嗓子有什么用？”不要在意这些细节，大国做大事向来不拘小节，只拘穿和服的小姐姐。广大群众要意识到，核酸检测从来就不是科学问题，是政治问题，我们不仅要检测海鲜，还要检测大海，检测太平洋，如果鱼虾阳性了，整个太平洋都是密接，加上大洋之间都是互通的，那我们要警惕整个地球。我们还要检测空气，特别是夏天的东南季风，它们从日本吹过来，“我吹过你吹过的晚风，那我们算不算相拥”，爱国群众连日料和日服都无法接受，又怎么能忍受呼吸日本人呼吸过的空气呢？所以，我们要时刻警惕太平洋吹来的风和游来的海鲜，不呼吸从日本上空吹过来的空气，不吃西方国家游来的海鲜。很多人说核酸检测行业是一片蓝海，既然是蓝海，那更要给海里的鱼虾做核酸检测。不

过有件事我没搞明白，一旦鱼虾检测出阳性了，该如何处理这片海，听海哭的声音吗？肯定不能让大海哭，得让全海静默一周，让海鲜控制内心对自由的渴望，虽然被封闭式管理了，但至少有一点它们不需要担心，不用担心封闭管理后没有海鲜吃。全海静默后，接下来应该是往太平洋里倾倒连花清瘟胶囊了吧，以往我们擅长往太平洋里打个鸡蛋，请全世界喝海鲜蛋花汤，这回是请全世界人民吃中药，不过扫兴的是钟南山刚说过“迄今为止，还没有一个药物能够证实对新冠起到特别好的预防效果。”还记得他2020年5月4日为留学生答疫解惑时说，目前有充足证据证明，连花清瘟对治疗新冠肺炎有效，他说“进行实验后，我有底气、有证据来说，连花清瘟真的有效。”当然，钟老说话是很注意分寸的，一个是说预防，一个是说治疗，概念不同，但对于人民群众而言，相当于一个人说请大家喝茅台，拿上来的是茅台镇的酒，但对于请客的人来说，都是他的生意。科学告诉我们，鱼虾是不会感染新冠病毒的，只会被污染，所以检测它们的表是否被污染也是有必要的，特别是前阵子三亚疫情溯源的结论，是因为中国渔民与国外渔民在海上交易，造成变异病毒转染，带回国内造成疫情。所以厦门对回港渔民和渔获进行检测也是说得过去的，只是用棉签一本正经地插鱼嘴这样的行为实在是令人尴尬，这是对鱼的侮辱，对人的侮辱，对科学的侮辱，更是对太平洋的侮辱。在核酸检测这事上，领导教育我们不要算经济账，要算政治账，但依然有很多人把核酸检测做成一门生意，就像很多人把爱国这件事也做成了生意，明明都是政治账，他们硬是算成了经济账，甚至是打着政治的幌子在做生意，把生意场上的爱拼才会赢，伪装成了爱国才会赢。就像电视剧《潜伏》里谢若林说的，“嘴上全是主义，心里全是生意”。

人民群众的爱国情绪多高涨，像司连卢这样做爱国生意的商人就多富有，因为他们已经牢牢掌握了爱国生意的流量密码。但做爱国生意不能忘本，不能忘记是谁赏饭吃，不要坐拥千万粉丝以后就忘记自己群众演员的身份，不要以为自己是主演，甚至认为自己是导演，擅作主张给自己加戏加台词，最后落得个司马南和卢克文被封号处理的下场，相比之下，还是胡编经验老道，心态平稳，拿捏精准到位，绝不加戏，绝不越线，绝不超纲。不过司马卢克的这种行为是可以理解的，毕竟在爱国生意这个场子里竞争太激烈了，各路人才层出不穷，南来的北往的，去过美国的，到过香港的，最近还加了几个宝岛的。在抖音上随处可见那种主打“爱国情怀”的营销号，统一策划、统一脚本、低劣演出、尴尬抒情……，特别是那几个来自宝岛的借助“统一”题材博取流量的人。过气歌星黄某应该是其中的代表，他在网络上骂过的那些脏话我没办法晒出来，实在不堪入目，他说脏话并不是因为正义感爆棚，义愤填膺，更像是下水道堵塞致污水倒灌喷涌而出的感觉。或许是他表演爱国的水平实在太差，所以一直不温不火。

还有个台湾的三线小明星，今年六月底在视频里开心地宣布获得大陆社保卡，场面温馨又动人，她自豪地表示，再也不用担心人在大陆生活的时候，身体出现毛病……。没过多久，她就在抖音里诉说在医院两次挂号都被拒绝，现场挂号的窗口人员态度极差等问题，事情最后当然是得到了相关领导的重视，问题都解决了。事后这位女士表示“并非要求优待待遇，只是希望能与大陆同胞享有同等就医的权利和使用数字化平台的方便性而已。”她可能真的不知道，之前她享受到的冷漠粗暴，就是同胞们的同等待遇。她更应该庆幸没有遇到湖南省创伤急救中心副主任刘翔峰，否则她享受到的待遇是“不管是不是肿瘤，一律按肿瘤处理。”比如，化验不到癌细胞、却把患者的胰腺、脾脏切除；机器人做不完全性肠梗阻，开进去找不到梗阻段，就把正常肠管切下来给家属看；只要找他看病，稍微有点异物倾向，先做化疗；用其他患者的肿瘤甚至是其他科室患者的结石、肿瘤欺骗自己的患者等。除了这两位之外，还有其他几个台湾人也入驻了抖音，不说高铁伟大，就是说马路太宽了，再就是写字楼真高，如果让这些台词低劣，表演风格尴尬的人借着统一话题和爱国营销轻松赚到钱，那么最终受伤的还是我们自己，两岸问题这么严肃正经的议题，需要找这么几个跳梁小丑吗？需要找这么几个满身铜臭气的人吗？

跟这几个看上去浓眉大眼的台湾人一比，我们獐头鼠目的司马老师反而显得高级多了。要不是美国房产的事情东窗事发，司马老师还能继续挣点钱在美国再买套大房子。讲到这里我真的要批评一下司马老师的粉丝了，你们太狭隘了，不能因为一个人在美国买房了，就质疑他的爱国情怀。按照你们的逻辑，2018年6月，司马老师穿着和服，喝着清酒，在日本“吃着小火锅，一天三遍洗温泉”并号召大家去日本旅游，这些行为算什么？是汉奸吗？是投敌叛国吗？我不知道你们是怎么认为的，按照司马老师一贯的表现，他的行为的确会被自己的逻辑判定为汉奸和卖国贼的。每个人当然可以持有自己的观点，只不过如果你是个两面人，那么你的观点和为人自然会受到质疑。司马老师平时表现得像个爱国斗士，但自己出事了，就像个小瘪三了，一开始他死不承认美国有房子，后来被实锤了又说是当年受朋友蛊惑，而且当时的钱在北京买的房子很小，在美国可以买大的，于是就去美国买了。这番借口可真不是个有担当的人的表现，不仅把锅甩给了朋友，还侮辱了大家的智商，这是房子大小的问题吗？你在北京买的房子太小，那你去通州买啊，去河北买啊，应该比美国买的还大，所以，司马老师算计的不是房子大小的问题，是利益大小的问题。

作为国家一级爱国运动员、在美拥有房产的反美斗士，司马南老师其实没有犯什么错，他和在苏州日本风情街穿和服的小姑娘一样无辜，小姑娘玩的那叫cosplay，角色扮演，司马老师玩的也是角色扮演，只不过他扮演的是爱国人士，顺便做点爱国生意，虽然我认为他涉嫌诈骗，但他不违法，甚至他做的还有可能是爱国主义启蒙教育，搞不好以后司马老师在美国的大房子门口还要挂块“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的牌子，司马南之心，路人皆知。虽然脑子稍微正常点的人都不觉得司马南在美国买房和中国小姑娘在日本风情街穿和服有什么问题，反正正是司马老师教育出的一批无脑爱国者给这件事上纲上线了，司马老师被无情地反噬了。希望穿和服的小姑娘没有被惊吓到，其实这件事不是针对你一个人的，查了下新闻，发现这条风情街出现过好几次类似事件，穿明朝服饰被驱赶的，穿汉服被驱赶的，都有，弄得我都有点怀疑这条街是不是不准穿衣服。和服起源于唐服，我相信很多人都知道了，即便不是起源于中国，穿着在街上走一遭又能如何，那满大街的日本品牌车，也没见你敢拿U型锁砸过一辆，那满大街的日料店也没见你敢砸过哪家玻璃的，那满大街的名字源于日本的“派出所”也没见你敢砸过哪一个的，所以，什么爱国青年，一群无赖小混混，派出所全镇。这个穿和服的小姑娘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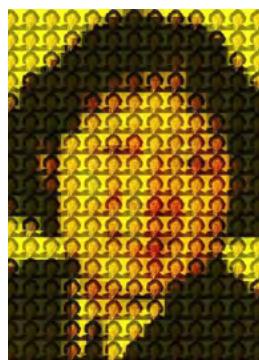
自己很喜欢中国传统文化，也曾穿着汉服在日本街头走，当被问及这是什么服装时，她回答是汉服，大家纷纷称赞很漂亮，这才是现代社会的正常人的正常表现。你们的爱国导师司马南在日本游玩时曾说，“日本的大街小巷都干净，小巷子小院子尤其干净精致，日本人在细节方面的认真是有名的，这是他们的国民性，我同胞中的一些人，包括本人在内，大而化之，华而不实，毛毛躁躁。”不难看出，司马大师曾经是个正常人，现在为了博取流量挣你们的钱，牺牲太多了。

穿衣服这件事在中国从来就不是小事，很多时候它是头等政治大事。1955年，法国记者罗伯特·吉兰曾在一本书里这么描述中国人的穿着，“不管走到哪里，人们都穿着蓝布衣服。……一群群人，一个个都像是刚从蓝墨水中洗澡出来，一身去不掉的蓝色。”不穿衣服更是大事，1979年，改革开放初期，首都国际机场出现了一幅不穿衣服的壁画，画家袁运生创作的《泼水节——生命的赞歌》之中有三位正在沐浴的傣族少女，当时还有海外媒体报道称“中国在公共场所的壁画上首次出现了女人体，彰显了中国真正意义上的改革开放。”不过没多久，这幅壁画就被以影响民族关系、有伤风化等理由遮挡起来了，持续了十年之久，一直到1990年9月，北京要开亚运会了，挡板才被拿掉。

原全国政协副主席霍英东曾讲到他在改革开放初期亲身经历的一件事，他说，“当时投资内地，就怕政策突变。那一年，首都机场出现了一幅体现少数民族节庆场面的壁画《泼水节一生命赞歌》，其中一个少女是裸体的，这在内地引起了很大一场争论。我每次到北京都要先看看这幅画还在不在，如果在，我的心情就比较踏实。”他的意思很简单，这幅画代表着内地的开放程度，是迈向现代化的风向标，如果一个社会连一幅裸女的壁画都容不下，那么这样的社会还处于落后阶段，是不适合商业投资的。这就像苏州淮海街，当年它的出现既是为来苏州的日资企业，又是为打造一个城市游览的地标，号称小东京“大阪街头”是经济高速发展和社会开放的标志，在这样的一条街上如果穿和服都要被禁止，既是社会全面收紧的标志，也是经济下行的具体表现。

当我们大家都能够感受到经济已经很差的时候，当很多企业纷纷裁员甚至倒闭时，当年轻人再也起不起房贷时，当好几个地方的公交车停运，司机发不出工资时，当很多个体因为经济问题悄无声息地从这个地球上消失时，我们刚刚又宣布了免除非洲17国23笔无息贷款债务，很多人会感到很自豪，就好像这笔钱是他大伯出的，或者说这笔钱给他二舅了。对于免除他国债务这种事我们实在是高兴不起来，很多人就会发问，你是不是中国人？就像那天抓走穿和服小姑娘的警察问的那样。我觉得不要动不动就拿是不是中国人说事，与是不是中国人相比，是不是人更重要，你连人都不是了，却老强调自己是中国人，这不是给中国人抹黑吗？

任剑涛老师说，划分文明与野蛮，比划分中西重要一百倍。换句话说就是，你是不是个人，比你是不是个中国人，重要一万倍。他还说：“东方文明是要成为人类文明的有机组成部分，而不是区域发展的文明形态，是给人类带来福祉，而不是今天说的东方必崛起，美国必衰败。”爱国青年们，快去问问，他是不是中国人。



王永智

曾用艺名王五四，自媒体行业从业者，资深互联网创业失败者，百余微信公众号被剥夺者，坚信哪有什么岁月静好，只不过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部分结果未显示。

王伯伯脑保健操

秦楼楚馆声犹在，黑夜总会过去，一个别有用心良苦的专栏，希望读者不明真相大白。



小鸟文学出品
卷二十，2022.08
可以留档
请勿商用
有事联系
info@aves.art